传奇人

叁

未六羊 著

一个五百年前设计的风水大阵
神秘学盗墓小说流派开山之作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第一章 鼻青脸肿

“踢馆！”

小闯卯足了劲的这一声大吼，别说把在场的所有人都吓了一跳，连他自己都觉得今天有点超常发挥。

隔壁楼上正观战的梁库也兴奋非常，在那里大呼小叫，就跟体育场里正观看斗牛比赛一样。

周天易稍稍惊了一下，马上就从几个徒弟的表情中猜出了几分，脸沉了下来，对大徒弟严厉道：“这到底是怎麽回事？”

大师兄眼看是瞒不了了，支吾著：“这……这小子说是我们练的这些个不中用，过时了，小师弟就和他切磋了几下，谁想到他输了还不认帐，就赖上门了。”

大师兄边说，边拿眼睛瞄师父，根据师父表情的阴晴起伏，来决定如何把事情编的婉转。

知徒莫过师，周天易当然最清楚几个徒弟的脾性，眼看他们眼神闪烁、躲躲藏藏，就知道准是仗著几脚功夫，跟面前这个小牛犊过招时没手下留情，惹的人家找上门来。

虽说他还不是很清楚其中前後原委，但以前在隔壁院子里偶尔看到几次放假来的小闯，料定都是年轻人之间的磨擦，就呵斥跟小闯过招的那个最小徒弟，上去给小闯道歉。

小师弟哪里会情愿，眼睛连看都不看小闯一眼，含糊不清的道了声歉，样子活像是吃了一百颗黄莲。

现代的师徒家法，早不能跟古时候比，师父威严虽在，但完全只是表面的威慑作用了。

小闯把手一挥：“不用道歉，你没错！传统拳法没有西洋拳实用，我的确说过，我现在还是这麽说，上几次输给你不能代表什麽。有种就再来一次！”

小闯说话句句虎虎生风，咄咄逼人，要放在平日，八卦掌的几个好事之徒早出手戏弄了，但今天有师父在，一肚子痒痒憋著，心想：一等师父离开，一定好好教训教训这个皮痒的小子。

周天易笑了笑，觉得这虎头虎脑的小闯颇可爱：“小兄弟很有志向，不过你现在还小，等你再长大些就明白，东方拳法不全是为了技击打斗，还有更重要的东西需要锤炼。我徒弟有不对的地方，我替你罚他们。但比武却是绝不再允许了！”

说著，周天易走到小闯身边，长辈式的抬手，想拍拍小闯的肩。

小闯本能的脚下一动，也没见得如何动作，肩膀刚好错开，周天易的一只手乍一看是拍到了，但只有他自己和小闯知道，那手实际拍空了。

这一不在意的动作，完全是小闯的本能反应，多日的苦练步伐，不知道各种变换进退在脑子里冥想了多少遍，连吃饭、上厕所、睡觉都没忘了时时重复。

但他却不知道，这一下意识的对阵衍步伐的应用，让周天易的眼皮子，为之猛然的一次抽动。

同样，此种惊诧并没在老练世故的周天易脸上暴露出来，但就在这一瞬间，他改变了主意。

“小兄弟怎麽称呼啊？”周天易忽然摆出了一副更加亲近的长辈式笑容。

“李闯！”小闯回答的很乾脆。

周天易：“呵呵，果然像是块练武的好材料，不知道从哪里学的拳，这里有亲戚吗？”

周天易在暗暗的套小闯的来历，但这种近乎於聊家常的问话，却让几个徒弟们搞不懂，师父是不是心血来潮，要收小闯为徒?

小闯被搞的也有点不知所谓，但还是回答了：“没亲戚，我家在外市，一放假就到你这里来踢馆。”

问话间，场上紧张的气氛淡了许多，楼上正观战的梁库莫名其妙，心想那中年人婆婆妈妈的跟小闯乱扯些什麽？倒快是动手啊!

可以理解，毕竟为了这一天到来，他梁库可是付出了无数心血。

简单对话後，周天易话头一转：“难得小兄弟跟我们拳馆有缘，也正好借这个机会，让你们东西方拳法多交流交流。”说著，对那个最小的徒弟道：“你们就再切磋一次吧！”

几个徒弟一时没反应过来，师父的转变太快了点吧，小师弟一脸犹豫不定的望著师父。

周天易似乎没看见，又补充了一句：“但我有话在先，你俩切磋点到为止，不可以好勇斗狠。”

这句补充，可算让小徒弟肯定了点，心里一阵窃喜，这回终於可以名正言顺的修理面前这个狂妄的小子了。

此时大师兄的嘴角，甚至阴笑的露出了两颗大犬齿。

终於开战了，所有人都莫名的激动起来，学武的人就是这样奇妙，如果所学的东西不能找个人拳拳到肉、鼻青脸肿的证明有效与否，那还不如让他去自杀。

小闯紧攥的拳心有点冒汗，毕竟只是隔了十几天，不知道老大和自己研制的这种中国玄步配西洋拳击，到底管不管用。

可这一紧张，小闯就全失了步法上的空灵无碍，几拳挥了出去，又是被小师弟窜空子欺近身来，险些又被掀翻在地。

几个师兄弟大声叫好，楼上的梁库却叫苦不迭，他不懂什麽技击，自认为能帮上小闯的，只有更加震天动地的大呼小叫了。

周天易看出了小闯心理，微笑道：“小兄弟，切磋拳法，最怕心里有拘谨，放开打，你刚才迈出那一步，再偏左一点就更到位了。”

听完这话，小闯心下一宽，反正输的不是一次、两次了，索性豁出去了。

一放开手脚，蕴含阵衍玄妙的隐身步法，渐渐发挥出来，顿时小师弟就感觉到了压力，因为他开始发现，他没那麽容易欺近刚刚还在慌乱的小闯了。

对师父不帮徒弟反帮外人的这种做法，几个徒弟百思不得其解，小师弟就更加不理解了，心里一气，憋足了坏劲，要全撒在小闯的身上。脚下步法加速，手上的力道也已经超出了切磋范围。

这几个徒弟哪里会知道周天易的阴险用心，他这样做，是为了激起小徒弟的怒气，以便让小闯最大限度的把刚才躲过自己那一拍的玄妙步法发挥出来，因为小闯那种蕴藏著无比玄妙的步法，对他太重要了。

小闯越打越顺，把隐身步法与西洋拳击结合起来，这十几天一直是用冥想的办法来演练的，毕竟和实战有很大的出入，现在通过与小师弟的现场对练，小闯越来越熟练隐身步法的妙处。

他发现对方的盲点，竟然就在正前方，盲点在大多数人的理解里被误解了，不要认为视线的两侧是死角，其实人的视角馀光比正面更灵敏。

现在场上的对阵形式完全逆转了，在原本打心里狂妄的小师弟眼里，小闯的身形忽然变的飘忽起来，明明是看准在左，待快步欺上前的时候，小闯却忽然站在了他的右侧，而每次失误，不是脸上就是肋下，定会遭到小闯的铁拳痛击。

而在几个旁观的师兄弟来看，小师弟被小闯连连攻击得手，是不可理解的，明明是可以躲过的拳，小师弟却像是眼盲了一般，傻傻的在那里等著挨打。

更可气的是小闯那小子，不知道迈的是什麽狗屁步法，在圈子里对小师弟穿来插去的，活像在跳蹩脚的探戈。

他们当然看不出，这种被他们鄙视为蹩脚探戈的步伐，却是蕴藏著玄妙步法的隐身技击术，短短的十几天，两人已经完全不是同个档次了。

不消几个回合，那个曾经轻松羞辱小闯的小师弟，已经鼻青脸肿，金星乱冒，恐怕再挨不了几拳，就要一头栽倒了。

周天易终於叫停了，无论怎样掩饰，都遮挡不了此时周天易眼中流露出的惊诧。

还没等周天易发话，大师兄已经耐不住性子出手了，因为他觉得小师弟今天输的实在是窝囊，他甚至怀疑小师弟是不是吃错了什麽东西，搞的有点神情恍惚。

对於大徒弟的贸然行动，周天易少有的未加表态，甚至可以看得出，此时他的神情是种默许。

这一次对阵，可是大大的不成比例，人高马大的大师兄，光是岁数就比小闯大了近十岁，一身蛮肉吊著两只凶眼，每踏一步，都如同砸下一记木桩，双掌抡风，活像个黑煞神似的向小闯扑去。

旁观几个师兄弟的嘴角，同时露出了阴笑。

楼上的梁库可有点坐不住了，他妈妈的，这摆明了是以大欺小啊，不禁破口大骂，正要转身下楼冲入拳馆，却忽然听到一声脆响，给人的感觉就像是一截乾柴枝，被人一拳打断的声音。

梁库停住脚，往场中看，刚才还电闪雷鸣的大师兄，此刻保持著向小闯出掌的最後一个美妙造型，僵立在那里，旁边是一脸轻松的小闯，只是微微的抖了抖右手，好像刚刚击到了什麽重物。

周天易和几个徒弟盯著大师兄的僵立背影看，大约僵持了几十秒的时间，大师兄开始慢慢转过身来，鼻梁骨已经塌陷下去，两行和著鼻屎的污血，顺著嘴流下来；一双凶眼布满了形将爆裂的血丝，肥厚肉胸起伏的如同巨号风箱，大有一触即发、天崩地裂之势。

但接下来，让所有人都意外吐血的是，恶煞般的大师兄，竟然裂开大嘴，震天动地的嚎哭起来。

他哪里受过这样的委屈，输了也就罢了，可偏偏输给一个连嘴毛还没长的毛头小子手里，输给毛头小子也就罢了，可偏偏又是当著师父和众师弟面前输的，一口气无处消受，瞬间化作决堤哭嚎。

此刻的大师兄，也不管什麽身分不身分，面子不面子的了，挂著一脸的鼻涕泪血，哭著嚎著，向小闯扑去。

小闯越打越有信心，後来乾脆连手都不用了，只用巧妙的步伐，就把疯了似的大师兄蹩得连滚带爬。

本来刚才那一记重拳，就已经连本带利的偿还了小闯这些年受的委屈，可显然大师兄还是不依不饶的在那丢丑，连小闯都有点过意不去了。

“够了！”

随著周天易的一声厉斥，准备再想爬起来的大师兄，没再爬起来，坐在那里痛不欲生的乾嚎不止。

梁库一路欢呼著飞奔而入，一把就抱起了小闯，又是拥抱又是尖叫，一句话形容，就是不知道该怎麽折腾好了。

正当梁库拍手大声叫好，众师兄弟一脸羞怒的时候，有两个人的表情看起来极不相衬，一个是躲在角落里的房东老太，一个就是周天易。

他们的震惊，绝对不是普通意义的惊诧，在他们的眼中，似乎让人看到了世界末日，但让人难以理解的是，除了无比震惊外，周天易的嘴角却还挂著一丝诡笑。

就在小闯和梁库欢庆胜利的时候，古傲向吴姨等人，诉说了自己的那一段秘密。

那还是在念大二的时候，有一天，校内一位知名的考古教授找到了他，古傲当时还很奇怪，虽然自己在玩古界的名头很响，但本身却是读中文的，平时跟考古教授几乎没有接触，不知道找自己有什麽事。

教授把古傲请到了自己的寓所，并很诚恳的说出了来意，他通过各方渠道，知道了古傲在古玩界的人脉和造诣。

教授想请古傲帮忙，在盗墓和文物贩子的群里，打听一块古玉的下落，因为自己身为名牌大学的知名教授，与盗墓集团和文物贩子打交道，一是不熟，二是不妥，所以最後无奈下找到了古傲。

古傲立刻意识到，教授要他帮忙找的东西一定重要非常，对这类机密隐私，古傲虽然很想知道个究竟，但也不好刨根问底，只想等教授自愿的告诉他。

可教授并未多说，只是给古傲画了一张古玉图，告诉他说，这块古玉跟一个民间传说有关，最後还少见的补充了一句，如果真的找到，一定重谢古傲。

这就让古傲更加有想法了，他把那张小图拿回去反覆研究，发现此玉不但造型古奇，而且从玉雕手法上看，完全不是一个年代的产物，凭他古傲如此了得的断古经验，竟然看不出一点头绪，料定这块古玉来历非凡。

古傲边说，边找了支笔，就在桌面上画了一张图，那图上所示，正是朝歌也在寻找的婆婆手中的那块仿玉。

吴姨母女还有老王、蝎子眼，虽都是见过世面的，但对古董玉器的了解，仅仅都是知道它值钱而已，深知能被古傲这小子看上的东西一定错不了，小叶已经忍不住问：“那一定很值钱吧？”

古傲迷茫中痴痴的看了小叶好久，好像是在想如何回答小叶，但最终不置可否，就接著讲了那段往事。

古傲肯定了这块古玉的潜在巨大价值後，开始认真著手在自己的那个圈子里撒网找线索了。

对於寻找的难度，他是有心理准备的，连自己和一位知名考古教授都无法确认来历年代的古件，恐怕天底下没几个人能知道。

实际的寻找难度，更远远的超出了古傲的预想，他几乎找到了他所有能找到的行内人，也想了所有他能想的办法，竟然耗时一年，仍是踪迹皆无。

古傲曾有一段时间甚至怀疑，那块奇特的古玉根本就不存在，但每次看到教授的认真神态，再参考了教授的为人、名誉、地位等等，怎麽都觉得教授不像在说谎，况且一个大牌教授，至於跟一个有著劣迹的学生撒谎吗！

但无论如河，那块古玉还是没有一点线索。

转眼已经大四了，经过了一年的折腾，古傲已经越来越没信心。教授却仍是兴致不减，为这还特意请了一个月的假外出，究竟去了哪里，没人知道。

这一个月，没有教授的督促，古傲完全放弃了努力，毕竟大学最後一年了，毕业前需要准备的事情，还有太多太多，里外一忙，也就把这事忘了。

以至於一个月後，教授忽然出现在他面前，让他有点觉得突兀。

这次外出回来，教授好像完全变了一个人，神色犹豫，气色惨澹，明显这次出去是一无所获。

教授再一次把古傲叫到了自己的寓所，他对那块古玉仍然念念不忘，但让古傲更觉突兀的是，就在这次见面後不久，教授急性心脏病突然发作，死在自己的寓所里。

古傲说到这里的时候，停顿沉默了，脸上表情有两分似乎是在为教授的死哀思，八分却是确定的遗憾，因为从头到尾，他都不知道这块古玉为什麽让一个大牌教授如此挂念，而这又恰恰证明了，这块古玉很可能隐含著巨大的价值。

吴姨母女，还有老王、蝎子眼，四双眼睛乾乾的瞪著古傲看，虽然他们最初想问的，是古傲从哪里得到闻广清那里，密藏著无数价值

连城古董的消息，因为他们怀疑，有人把他们的行动泄漏给了另外一批骗子同行。

但古傲久久没有说出资讯来源，却扯到了一块古玉，他们并没有不耐烦，因为他们都隐隐的觉察出，此事绝不简单。

古傲正在一点点的从头说起。

古傲被开除了，他被校方以“盗卖古董，屡教不改”为由开除了，而此时距离毕业只有不到一个月。

其真正的原因，还是校方隐隐觉得，古傲似乎与教授的突然死去有些关联，因为很多教授、讲师，甚至是学生，都感觉到了教授近期的反常变化，而且在教授保留的笔记里，凌乱的记录著有关一块奇特古玉的资料。

校内的几位资深教授，一起对这块描述的古玉进行了研究，但得到的结论都是，此玉不合古代一贯的玉文化规律，很可能是某种神秘古老巫术的祭品。

经反应，校方又找到了古傲，因为教授在反常後期与之接触很频繁，而古傲又是被校方早就记录在案的问题学生。

古傲本人都是处在云里雾中，又如何回答得出校方疑问？结果就成了此次事件的第二个受害者。

被开除的古傲，很是郁闷了一段时间，除了因为还剩一个月就要毕业了却被开除，更多的还是为了那块神秘的古玉。

在社会上混迹了一段时间後，古傲通过四处打听，虽然无法知道教授遗留下的笔记里，到底记录了什麽，但却知道了，教授最後请的那一个月假，是去了一个叫“广元”的古镇。

就这样，古傲怀著复杂的心情，来到了广元古镇。

古傲最初到达後所遭遇的经历很相似於朝歌，在全镇进行了拐弯抹角的探听後，发现全镇的人，没一个说见过在这里曾长住过一个月的教授，以及关於古玉的任何资讯，忽然让古傲有了种古怪的感觉。

古傲外表上，完全是以一个来休闲度假者的身分，在广元住了一个礼拜，和谐安闲的氛围，让他像是回到了梦里的童年。

每天早晨，阳光从火车站候车室的窗户透射进来，他从长凳上醒来，有一种对生活的无限舒适感，站起来狠狠的伸个懒腰，再看著零

星进出等车送站的人们，还有柔和太阳下，古镇懒洋洋的生活调子，他真的有点怀疑是否曾认识过教授这个人，和他的那块神秘古玉。

第二章 超级组合

古傲除了好吃懒做、奸猾狡诈、好色贪钱外，每天固定看报纸，可以说是他身上唯一难得一见的好习惯。

但这个好习惯的养成，说起来却又有点让人哭笑不得。

古傲最初看报纸，还是老爸没去世前逼著养成的。

同是玩古界高骗的老爸，当然不是为了让儿子多关心国家大事，而是凭他在这个行当的几十年经验，报纸里的新闻资讯，通常隐含著大量的有价值的线索。

而且，许多骗子集团在有大动作前，都要通过报纸招收所缺的专才，他们大多都是各种诚邀加盟专卖店等方式登出广告的。

一个行当有一个行当的规矩，通常一个高骗每到一个陌生城市，不用四处探听，只要打开本地报纸一看，全城的大事小情，和骗行的各种动态，便能一目了然。

最能反应广元古镇情况的，当然是广元日报，就在车站广场一侧，有个宣传栏，那里每天都有免费的广元日报可看。这里成了古傲一天开始的站。

不过广元日报里的行情，跟广元古镇一样平淡乾净，古傲半字不落的一连看了四、五天，竟然没发现一个有关骗行的资讯。

靠！这到底算是正常，还是不正常？

坚持不懈中，第六天的周末副刊上，古傲终於闻出了些熟悉的味道。

那是一条登在显著位置的、既像寻人又像寻物的极简短启事——

寻古玉，走失，有发现者重谢！

然後是联系方式。

加上联络号码，全部启事内容不超过二十五个字，真可谓简短到了极点，而且好像故意模糊到底是寻人还是寻物，但有一点表达的很清楚：寻古玉。

古傲露出了坏坏的笑容，这种手法他太熟悉了，虽然还不能完全肯定发启事的就是同行，但其中似乎一定有些文章。

他随又想到了“寻古玉”那三个字，脑袋不禁一转，自己也是为了一块古玉而来的，该不会有什麽联系吧。

随即又自嘲一笑，哪里会那麽巧！

进而对自己这段时间因古玉古镇与教授的诸多古怪，而有点疑神疑鬼的心理，做了下自我辅导，告诉自己：人可以胡思乱想，但绝不要把胡思乱想当真。

但古傲最终还是准备试试，毕竟目前没什麽事情好做，就当小小的消遣、消遣。

他用公用电话接通了登启事人的联络号码，但并没说出自己的来意，而是装做打错了电话，意图是先摸摸底、探探路，他开口就问：“张小闲在吗？”

大大出乎他意料的是，接电话的竟然是一个十五、六岁的小姑娘，声音稚嫩而又疑惑：“张小闲？叔叔你打错了吧？”

古傲：“打错了？你是哪里？”

小姑娘：“这个电话是我家店铺里的公用电话，我正在帮我妈看店呀！”

电话挂断後的嘟嘟声，在古傲耳边响了好一阵，他在想是自己打错了，还是对方故布迷阵？再有一种可能，就是号码登错了。

古傲并不著急，他准备过了一整天後再打，因为启事登出後，通常刊登者一定第一时间先看，如果号码登错了，他会在发现後立刻改正。

可当第二天的报纸刊登出来时，那则启事内容依旧没有改动。

古傲紧皱的眉头旋即又开，这似乎证明号码没错，其中一定另有隐情。

古傲再一次拨通了号码，接电话的已经换成了一个三、四十岁的妇女，声音沙哑简短而且还有点不耐烦，想来应该是昨天那个小女孩的妈妈。

这回古傲没再绕弯子，直接说：“是你登的寻古玉启事吗？”

电话那头不假思索的：“不是。但登的人，在我这里留了些东西。”

古傲又坏坏的笑了。

因为一直对平静的古镇心存疑虑，再加上从事骗行已久，古傲行事万般小心，别一个不注意，著了人家设好的套。

古傲拿到地址後，并没冒失的直接去那家店铺，而是足足在那周围观察了三天，直到彻底摸清了这店主一家三口的底细，才终於决定找上门去。

说是资料，其实就是一封用火泥封了口的密信。

据老板娘说，留信的人是个三十出头的男子，听口音是外地人，花钱在报纸上登了一则启事，要我们帮忙，如果一旦有知情人找来，就把这封信转交出去。

古傲拿著信走出店门，在镇子里七拐八弯的兜了一通圈子，直到没发现任何可疑的跟踪後，找个僻静的角落，拆开了那封密信。

刚看第一眼，古傲的眼皮子就是狠狠一跳。

这张信纸上的字迹很少，很大一块空白的地方，画著一块显眼的玉图，那玉图不是别的，正是教授一直托他寻找的那块奇玉。

古傲下意识的把信捂住，左右探头寻看，万万没想到，世间的事竟然真的有这麽凑巧。事隔一年後再次见到它，立刻有种气血上涌的感觉。

古傲再迫不及待的去看纸上的字，就跟登的那则寻人启事一样，只简单的写了一句话——

此玉去向，检察院闻广清，能者居之，三倍高价收购。

只此一句话和那张玉图外，就再也找不到半个字迹了，竟然联络方式也没留下。

这又是什麽人呢?

他又如何得知这块古玉，以及知道古玉的去向呢?

看他做的这样隐密，显然生怕被人知道他的行踪，但连个联络方式都不留，难道很有把握，得到古玉的人一定能找到他吗?

想到这里，古傲不禁背後生出凉风，会不会在自己拿到资料的那一刻，就已经被人监视了呢?

古傲连忙把信揣到怀里，但又马上拿了出来，无论如何，都感觉这封信有点不祥之兆，拿著也不是，扔掉也不是，最後乾脆撕了个粉碎，捏成团，远远的抛进了一处水沟里。

忽然间又多出了一个知情者，而且看样子，此人对古玉的了解程度还很高，看情形，他放出消息去，很可能是不想把自己卷进去，但又很想得到那块古玉，於是用这种办法来寻求不怕死的人，替他去冒险。

古傲为这事挣扎了很久，从教授到古镇，从古镇到寻玉启事，从启事到镇子的权威人物闻广清，越来越多的线索，证明了那块古玉的真实及其价值，但同样也证明了它的某种潜在危险。

继续追查下去?

还是到此为止?

一连三天，古傲满脑袋都是这两个问题，一边是很可能隐藏著巨大的古宝价值，一边是隐藏著某种潜在危险的扑朔迷离的各种巧合。

最终，宝藏的诱惑，战胜了对不祥预感的犹豫。

古傲开始著手针对闻广清实施骗局了，当然仅凭自己的力量，是完全不够的，於是，我们看到了吴姨母女，还有那三位老板的加盟。

古傲把整个过程讲完了，最初来这里是因为那块古玉，进而怀疑那块古玉已经落入到闻广清的手里，再进一步调查後，才发现闻广清不但很可能得到了那块罕见的古玉，而且更收藏著数不清的古宝奇玩。

这样一大块肥得流油的红烧肉，又如何不让古傲口水直流呢!

但直到最後才发现，肉虽美，却烫嘴的很。

讲到这里，古傲总算把自己的全部家私都抖了出来。

他没办法不抖出来，因为现在的形势明摆著，自己的那个超完美骗局，遭到了严峻挑战，如果再不对众人实话实说，吴姨等人就不会通力合作，恐怕局势会越变越糟，其结果就是自己这条可爱的小命，会被三位老板摆到餐桌上大卸八块。

对於古傲讲的这段隐情，在吴姨母女还有老王、蝎子眼的心里，是有著不同想法的。

吴姨母女是最了解古傲这坏小子的狡猾处，但这次她们却是颇有几分相信。

因为就算古傲说谎，把各种藉口都编的天花乱坠，但不管怎样，只要这次没能得到他向那三位老板承诺的东西，他都会立刻遭殃的。

很简单，三位老板不看过程，只要结果。

另一方面，古傲不说实话，其导致的後果，就是让局势更加混乱，他现在需要的是及早摸清当前到底发生了什麽，而这是必须要依靠众人通力合作的。

老王是退休员警，在他的职业性办案眼里，眼前的这帮家伙，没一个是可以相信的好人。

他笑咪咪的一副局外人的神态，因为他的任务很简单，不管你耍什麽花样，编什麽故事，拿不到古董，我就把你押到老板那里法办。

当然，没退休前，他的老板是政府，现在，他的老板是古玩大佬。

蝎子眼则习惯的一副自以为高深的阴狠状，他几乎一刻都没把眼睛移开古傲的脸，他要用这种方式给这小子施加压力——别耍花样，老子才不相信你说的鬼话！

无论怎样聪明，古傲毕竟还是年轻，出道以来，第一次受到了这样大的挫折，心烦意乱下，一时没了主意。

他第一次放下了身段，把可怜巴巴的眼神，投向了吴姨和小叶，他已经指望不上任何人了。

吴姨暗暗的叹了一口气，要说古傲这坏小子，没一样是讨人喜欢的地方，可这一旦软下来，还真够让人可怜的，他毕竟年轻，总还有孩子的一面。

一是年岁长，二是经历得多，沉稳老练的吴姨，很快静下心来，冷静地开始分析目前的局势。

问题很可能出在刊登广告启事的那个神秘人身上，古傲是通过他的消息，才开始针对闻广清动手的，而能如此自始至终的了解古傲一行人行动的，也只有这个人最有可能。

暂且不去想他究竟处於什麽目的，现在首要的，是先把那个人的底细摸清。

方案一定，开始行动。

吴姨频频拨打手机，开始调动属於自己的人脉资讯网，小叶则进入掌上电脑，通过老妈调动来的网路ＩＴ盟友，攻入到广元日报的主机伺服器。

她们要查找广元日报广告部的客户资料，看一看那位刊登寻古玉启事的神秘人，究竟是什麽来头。

手机声声，按键频频，还没半个小时，在小叶电脑的萤幕上，已经进入到了广元日报主机内，广告部的资料库。

老王看著母女俩如此神通效率，真不敢相信中国的骗子已经达到这种高超地步，无论是效率还是科技含量，都是身为老员警的自己闻所未闻，见所未见的。

蝎子眼就更老土了，瞪著一双凶中渐傻的浑眼，很明白地看著母女俩的一举一动，心里在想，不就是多了点游戏功能的破手机嘛！老子见识过。

看著母女俩的如此效率，古傲又振作了起来，他凑到小叶身前，低头盯著页面上不停翻动的资料看。

很快，刊登寻玉广告的客户资料被调了出来，等待档页面打开的几秒间隔中，五个人十双眼睛，一起聚精会神的盯著小叶手中不大的电脑看，顿时有种温度骤升的感觉。

档终於打开了，古傲的心情却再一次跌落下来。

因为页面显示，刊登启示的这位神秘人资料，竟然是一张空白文档，好像被人故意删去了。

看来，此人为了不留痕迹，很是花了番心思，计画之周详，行动之慎密，给人更加有种高深莫测的感觉。

众人陷入沉寂，只有小叶还在资料库里不停翻找，她怀疑是负责存档的工作人员搞错了，因为除非他们里外勾结篡改了资料，否则没可能是空白记录，因为身分登记，是在报纸上发广告人员最基本、也是必须遵守的程序。

沉了相当一会，吴姨若有所思的道：“从这个人的行事手法，还有他对闻广清和当地人的熟悉状况看，很难想像他是一个初来乍到的外地人。”

老王也在一直开动著他的侦探脑筋，他总有一种直觉，那家公用电话有些古怪，吴姨的这句话提醒了他，猛然清醒道：“我倒是有个办法，也许能找到另外一些线索。”

老王的办法，就是重新探测寄放高价收购古玉资料的那间店铺。

“请问广元日报上的那则寻玉启事，是您登的吗？”

“不是，但登启事的人，在我这里留了些资料。”

吴姨拨通了那间铺子的电话，接听的是个哑著嗓子的妇女，回答的几乎和古傲说的一字不差，看来，应该就是那位古傲曾联系过的店主老板娘。

吴姨：“您还记得那人的大致模样吗？比如身高，还有容貌。”

店主有些不耐烦：“我们只是帮忙的，哪里还记得那麽多，你如果对那则启事有兴趣，就到我这里取一份资料，对不起，我很忙。”

吴姨这次通话，只是想通过对话形式，来摸清店主的一点底细，但说什麽也没想到，店主那里竟然还有份资料。

几个人盯著吴姨看，尤其是古傲，拼命琢磨著吴姨脸上的表情变化，显然吴姨的吃惊，让古傲心里七上八下。

吴姨最後顺著店主回答著：“好，我是开古董店的，也许我能帮上登启事的人。”

老板娘草草的说了一句：“好，你来拿资料吧。”然後就把电话挂断了。

情况出现了意料之外的变化，登启事的人好像留下的不只是一份资料，如果是一个普通的启事，这种情况倒没什麽不正常，但分明跟古玉有关的如此隐密事情，怎麽会留下那麽多资料呢？

“啊！我明白了！”古傲瞪大了眼睛：“我能发现那则启事，同样别人也能发现。会不会在我之前，也有同行得到了相同资料，所以我们浑然不知的被人盯上了？”

吴姨点头，但又马上摇了摇：“就算是这种情况，但最终还是无法解释得清那个神秘人，如果搞不清他的来历，那麽我的行动和计画，永远都是处在一个不可预知的境地。”

老王的这一提议，结果真的有了点作用，只是最终还是没能找出那神秘人。

他的最初怀疑是那个店主有问题，但通过刚才与吴姨在电话里的对答表态，显然她只是受人所托。

“咦？”

忽然，一直在查找资料的小叶，发出了一声惊奇，所有人都看向她。

小叶看著掌上电脑的萤幕，像是发现了什麽不可思议的事情：“刚才我在试图用程式调出关於那则启事的客户资料时，发现了一件奇怪的事情。”

古傲最先凑过来，接著是吴姨，老王和蝎子眼没动，因为刚才就发现掌上电脑的字比苍蝇腿大不了多少，凑过来也白费，听就行了。

小叶：“虽然所有相关资料还是没找到，但却让我找到了另外一条重要的东西。”

说著，小叶把电脑拿给妈妈看。

电脑小小的萤幕上，是一张密密麻麻列满了资料的表格文档，看档案名是“广告季度一览表”，上面罗列了近三个月来，所有刊登广告的流水帐。

吴姨仔细看了看，那则寻古玉启事也在里面，不过照样没有名字。一时还不明白小叶到底想要说什麽。

小叶用手指尖轻轻点了点文档的最底右下角，吴姨这回终於看仔细了，那里是此文档的建立日期，那日期竟然是三年前。

古傲和吴姨恍然大悟，几乎是同时惊出了声：“这则寻古玉的启事已经很早就有了！”

小叶为自己的发现颇得意，瞥了瞥古傲：“嗯！我翻阅了几乎所有的资料库，有记载的最早日期，这则寻玉启事的登出，最早可以推到六年前，至於六年前是不是最开始，那还不能肯定。”

“但有一点很明显，那个登寻玉启事的人，一直在按著固定频率，每年都定期登出这则广告。

“这麽长的时间，都在按著相同的频率在登出启事，而且大量的向外分发资料，难道这个人在有意识的、故意把注意力吸引到闻广清那里？”

古傲在低头沉思中自言自语，看样子又恢复了点以往的英雄形象。

小叶咬著小嘴，也皱著眉：“可他为什麽要这麽做呢？这样大量的散播消息，难道他就不怕惊动闻广清吗？”

吴姨：“正常情况推测，连续这麽长时间的刊登寻玉启事，不可能不被精明狡猾的闻广清发觉。”

老王接道：“但表面情况看来，这麽明显的散播，不但闻广清就像聋了瞎了，而且听古傲曾说过，全镇的人也一样对古玉的存在一无所知。”

蝎子眼终於憋不住了：“他***！以为老子们好骗啊！都他妈在装戏！”

老王明知道蝎子眼骂的是闻广清或是古镇人，但还是下意识的瞥了一眼蝎子眼。

要说刚才老王和蝎子眼对古傲的故事还很怀疑的话，现在通过吴姨母女的证据展示，越来越不得不相信了。

就这样，三个骗子，一个员警，一个混混，为了解决一个共同危机，破天荒的组合在一起。

第三章 为了等到你

吴姨有点凝重：“看来，这个古镇还真不简单，我们的行动最好停一停，在没摸清楚所有情况前，我们真的很可能有潜在的危险。”

所有人都有这种想法，唯独古傲最头痛，因为停下来就很可能意味著此次行动的失败，行动失败了，当然也就意味著自己的大难临头。

古傲不禁著起急来，但又一时想不出什麽好的法子。像是霜打的茄子蔫在那里，又悔恨起当初不该如此贪心，否则就没这种麻烦了。

吴姨安慰道：“别担心，停下来并不代表我们放弃了，三位老板的钱已经花出去了，不把事情办出些眉目来，谁都不好过。”

吴姨的话，也正是老王和蝎子眼心里想的，虽说自己的任务只是监督，但此次行动如果真的失败了，搞不好连自己的那份报酬都要缩水，所以他们本心并不是想看古傲热闹。

“其实，我们一直还有另条线索可以挖掘。”老王好像又有什麽新发现，他看著古傲继续说：“不是还有两个人在寻找古玉吗？”

古傲一下子想到了朝歌和梁库，在没行动前，就一直担心朝歌是自己的同行，所以几乎没断了暗中监视，就怕行动的时候坏了自己的好事。

但很明显，坏事的不是这两个人，再加上古傲初受挫折，自乱阵脚，一时竟然把这两人给忘了。

古傲马上脑袋又一转，记得自己并没把这两人的事告诉给老王呀，他怎麽知道的?

看来，这老小子真不愧是几十年的老员警了，以後行事还真要多防著他点。

吴姨也想起来，那两个曾调查过的年轻人，不过古傲只说了是拉进来的合作伙伴，吴姨还以为他们是跟自己一样的呢，听老王这麽一讲，颇感诧异：“哦？他们也是来找古玉的？”

古傲点点头：“但我总感觉那个叫朝歌的，不是个简单人物，所以最後决定没拉他们进来。”

古傲当然不敢说，拉他们进来，主要是想多个垫背的。

老王笑咪咪的又接著说：“既然他们也是为那古玉来的，说不定他们知道些关於古玉来历的重要线索。”

一丝生存的希望，顿时从古傲的眼前升起，就算那两个小子并不知道什麽重要线索，但事情已经到这步田地，能拉进来一个是一个，只要有新的元素加入，都可以让这个骗局有藉口继续下去，反正能拖一天是一天，到时候再见机行事。

古傲的坏水，又渐渐的冒了出来。

当古傲一行人走进旅馆大院的时候，朝歌也正巧从外面回来，这回古傲没再绕弯子，开门见山的说明了自己的来意。

兜了一个大圈子，两方人马终於走到了一处，朝歌把古傲、吴姨等五个人往自己的房间让，进门时跟坐在阴影里的房东老太打了声招呼。

要不是朝歌出声，五个人真还没注意到，阴影里还有个古怪的房东老太，人是老的已经鹤发鸡皮了，但一双眼睛还发著冷冷幽光。

刚在房间里坐下，隔壁就传来梁库与小闯的喧闹声，听声音好像是在为小闯的胜利庆祝，叮当碰杯，吆五喝六的。

小叶立刻眼波流转的问朝歌：“这个声音是谁呀？咦？你那个叫梁库的朋友呢？”

朝歌向小闯的房门扫了一眼：“嗯，就是他。”

望著小叶脸上那熟悉的暧昧之情，古傲到这时才恍然大悟，原来让刻薄美女小叶一直动心的，竟然是那个长著一脸市井气的梁库，顿时内心一阵酸涛翻涌。

更不平衡的是，如果输给又帅又冷、又深藏不露的朝歌手上，他也就认了，可偏偏是梁库。

为什麽偏偏是他呢?

左看右看，也不比自己强到哪里去呀!

极度不平衡之下，古傲忍不住夹枪带棒的讥讽：“哎！耳朵听不清也就算了，可眼睛再看不清，那就太没品了吧！”

小叶好像早准备回击了：“什麽叫品呀？事业有成有财气，那才算有品呢！”

古傲被顶的眼睛翻了两翻，差点背过气去。却看的周围人似懂非懂。

本来刚刚遭受了出道以来事业上的首次挫折，现在看来恐怕是情场事业两茫茫了。

可古傲并没发现，就在他怀著无比失落、酸楚伤感的沧桑心情，蹭进房门的时候，侧面小叶那薄薄翘翘的嘴角，露出一丝得意的笑。

走进房里坐下，朝歌就把那个有关古玉和婆婆的完整传说讲了出来，当然并没说出那块真品古玉就在自己怀中。

而且为了不让古傲等人更加迷惑，朝歌只是说了那块古玉很可能与一个宝藏有关，至於神易的故事，只字未提。

双方交换过意见後，统一了观点，都是为了那块古玉而来的，只是古傲一直并不知道，有关这块古玉以及婆婆的真实传说。

朝歌再结合了自己发现的种种怪象，更加认定了全镇上下，肯定隐藏著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

而往前一推想，教授很可能是亲眼见过婆婆，才知道了世上还有这麽一块奇异古玉。

後来的迷茫，大概也是因为事隔多年後，不但有关真古玉的下落踪影全无，而且当回到广元古镇时发现，这里竟然没一个人知道有关这块古玉的一点点传说。

在众多的可疑线索之中，朝歌渐渐发现了一个有趣的地方，教授的身分和社会阶层，与花娘的完全不同，但那位身为术界人士的广元婆婆，却为什麽要把这个传说，说给这两个人听呢?

她好像有意的大范围向外传播这个传说，现在包括朝歌、古傲、刊登启事者，还有暗暗破坏古傲计画的那夥人，光是确定为这块古玉而来的，已经有至少四夥人了。

以此类推，如果广元婆婆真是有意，想通过各阶层人士向外传播这个传说的话，这些年来不知道有多少人，尤其是术界的人，为此玉来到广元古镇了。

但实际的情况却是，全镇不但没一个人知道此玉，而且他们似乎在隐藏著各怀术技的真实身分。

这样一路想来，朝歌很快的得到了一个可怕猜测。

现在镇上的居民，很可能大部分都是为那古玉和婆婆而来此定居的，这些年来，他们默默的守在这里，等著婆婆出现。

也许，他们是想从婆婆那里得知更多有关古玉的线索，因为满世界的去寻找一块两寸见方的古玉，跟大海捞针般无异。

而又有几人可以像花娘那样，把自己和心爱人的生命，全都寄托在一块古玉之上?

“如此大规模的向外传播，而全镇的人表现得竟然没一个知晓，有一种可能……”

朝歌的话，把所有人的目光都引了过来：“镇上大部分人也都跟我们一样，都是为了那个传说而来，不同的是，他们比我们早到了十几年。”

这个大胆猜测真是一语惊人，但也只有这种可能，才解释得清古镇的诸多怪异。

吴姨目光闪烁，对面前这位冷峻青年，立时更加刮目相看。

在此启发之下，众人纷纷顺藤摸瓜，越推测越有理，於是决定对广元古镇的历史人口进出记录，展开调查。

吴姨母女又利用电脑，准备进入广元镇政府的资料库。

老王看这对母女越看越神，心里想著自己见过的骗子倒是不少，但这样高超的还是头一回，连政府的机密资料库都可以进入，还有什麽办不到的呢!

吴姨知道老王的心思，笑道：“你以为我们母女真的有那样神通吗？其实我们有专门合作的专业工程师，他们替我们攻克网站，然後再通过远端遥控我们的电脑，把资讯资料同步与我们共用。”

小叶道：“这回进入政府的资料库，比进入广元日报要多费点周折，大概要等一会才行。”

“听你们说这广元古镇的各种怪异，我又想起一件不同的古怪来。”

就在等待资料传输中，老王又想起来一件事：“别看古镇没什麽出名的地方，但在员警系统里，这里却是个奇迹，因为根据内部资料统计，古镇十年没有发生任何盗窃、抢劫、杀人等案件。

“现在看来，这的确有点不太正常。”

梁库和小闯正在大肆庆祝，梦想下一步如何把整个古镇的武馆都踢了，二楼传下来的声音，震得满院子都是。

隔壁的几个人，却在焦急的等待著资料传输，还有楼下的房东老太，拄著她的烧火棍静静的坐在角落阴影里，身影虚虚的，只看得出轮廓，却看不到表情。

楼道里，不断传来几个人的议论声，虽然很小，但在极静的小楼堂里清晰可辨。

天黑的时候，终於等来资料了。

对近六十年的人口迁移情况做了汇整，结果发现，人口变化有两个高峰，一次是五十年前因为江水泛滥，全镇的人几乎迁移而去，接著在古镇经历洪水过後，所有人又迁了回来。

第二次是在十五年前，这次人口迁移很有意思，以往村镇间的人口增长，一是因为灾荒，大多是农民，二是大型厂矿建设。

但这一次却很散，来自全国各地的都有，而且从事著各行各业，也就是说，这部分人占据了原住民的五分之一。

这很可能就是传说的最初密集发生时，也就是说婆婆的出现，集中在十五年前，但後来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她神秘的消失了。

她和她的那块神奇古玉，都像空气一样忽然蒸发了。

她的消失，目前有两种可能：一个是那块玉和玉後面的那个传说，已经落在了一个人的手中；另一个就是，她在有目的的把人都引向广元古镇，然後隐藏起来，说不定现在正偷看著大家。

而这时，吴姨觉察出五十年前的那次洪水迁移的怪异处。

广元古镇的地理环境是四面环山，周边一条干江流过，在五十年前那个年代，根本没能力预测突然而至的洪灾。

但显然在那段记录中，几乎是全镇人提前七天的时候，就开始组织的迁徙了，这能说明什麽？

朝歌忽然心中一动，是否他们之中的很多人，已经预测到了洪水将到？

再看镇子的历史，原本是因为出了风水大师後，才开始由一个小地方，发展成现在这个模样的。

也就是说，这镇子从很久很久以前，就已经卧虎藏龙了，前後两次相加，真正为了那块奇玉传说的人，占据了人口的五分之四，连带他们的成家人口，大有五万之众，数字惊人。

在座的人除了朝歌，恐怕没一个懂得什麽是术数，朝歌为了避免把众人引进更加迷惑的境地，并没把心里的真实想法说出来。

但古镇有一大半的人是为了古玉而来的情况，他们是大致清楚了的。

一时间，他们自我觉得隐密的行动，忽然在全镇人的眼睛窥视下，明显的有如秃子头上的虱子。

谁又是他们相信的人呢?

一切又都是为了什麽呢?

这时，全镇忽然停电了。

梁库和小闯莫名其妙的走进来，又忽然发现了这麽多人，一时不知道发生了什麽。

古傲把经过简短的说了一遍，梁库听後，无奈的对朝歌苦笑：“这世界是怎了？怎麽我们到哪里，哪里就神经失常啊！”

所有人都围坐在黯淡的房间里沉默无语，本来现在这个时候，应该是全镇最繁闹的时候，但突然没有声音了，偌大的古镇，彷佛就像是一下子被抽去了魂。

紧接著，围绕著庭院开始发生了各种各样的怪现象，平时懒睡的猫，不安稳的蹲在门角，一只鸟也没落下，你总觉得有成千双眼睛在盯著这里，但无论从哪个角度往外看，一个活人都看不到。

所有人都能预感到，要有大事发生了。

一阵缓慢的脚步声，一步步传上楼来，门被推开了，房东老太拿著蜡烛出现在门口。

烛光跳动，把一屋人的影子，映得飘忽四壁。

房东老太直勾勾的看著朝歌，说了句话：“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等到你。”

朝歌也一眼不眨的盯著房东老太，也许揭开谜底的时候到了。

房东老太：“如果我老太婆没看错的话，你应该就是五百年前的神易後人！”

房东老太苍老中颤颤巍巍的一句话，像是在朝歌心里引爆了一颗重磅深水炸弹。

神易的名头，也许在术界没几个人不知道，但他朝歌踏入术界加起来也没有两年，这老太又是从哪里看出自己来历的呢？

古傲等人听的就更是云里雾里，虽然已经觉察到整个古镇无比怪异，但对於房东老太的这句话，还是万万无法理解的。

就在众人的惊目和大嘴中，老太手举蜡烛慢慢走了进来，先是滴了一滴烛泪在桌面上，再趁热把蜡烛固定在上面。

她缓缓的看向朝歌，凝重神色中，竟还有著说不出的疑惑：“不知道为什麽，你虽然是神易的五百年後人，但似乎对整件事知晓的并不太多。”

朝歌在此之前，他对整个术界和神易的了解，几乎全来自五行、六甲两族人的残缺记忆，就算老赌头说的颇为完整，但显然主要是针对两族人发生的事情，也因此，自那一战後，导致朝歌陷入到了一个更大迷惑当中。

现在，朝歌听房东老太如此一说，心中不禁一阵翻涌。

说著，房东老太叹了口气：“哎！想想这也合理，如果你对整件事情始终明了，又怎麽可能安安稳稳的繁衍这四百多年呢？

“嘿嘿，真没想到啊，真没想到，整个术界苦苦追寻的神易後人，五百年後竟然住在我的店中。是机缘巧合还是……还是神易圣术的安排呢？”

自言自语中，房东老太神色迷离，每提到神易两字，眼中便露出无限复杂的神情，有敬畏，似乎又有著几分贪婪。

“虽然不敢肯定我就是您说的那个神易後人，但至少似乎与他渊源很深，不知道婆婆能否说说其中详情？”朝歌已经没有隐瞒的必要了。

房东老太渐渐回过神来，看了一眼静静等待中的朝歌：“嗯，一切还要从五百年前说起。”

於是，就在房东老太的颤巍讲述声中，一个诡异迷离的古术之界，渐渐完整的在朝歌眼前呈现。

术界的形成，最早源自道家五术。

术者，道之用也。

道家五术为：山、医、命、相、卜。

山，即道家修炼法，如三元丹法、内家武术、符咒法术等。

医，中医也，中药、针灸、按摩、祝由、导引养生等。

命，推命改命之法，子平四柱、紫微斗数、铁板神数等。

相，观其形而预测未来之法，相天术︵星相︶、相地术︵风水︶、相人术︵手、面、骨、音︶等。

卜，利用时间或是异常徵兆，而随时进行占卜吉凶之法，如太乙、奇门、六壬、卦卜、测字、占梦等等。

虽然术最初是按道家五术来划分的，但随著民间的不断发展，到後来主要形成了三个等级。

初级为纯术数类，如推命相法，以及由周易五行衍生出的千奇百怪的各种杂技古术，惠花娘的诡异术蛊，就属其中一类。

中级是武术结合术数类，大多为内家拳法、器械等。

最高级是导引丹法结合术数类，如五行族、六甲旬等。

三个等级中，导引结合术数力量最大，他们才是真正意义上的术士，但往往他们受到的制约也更大。

就像五行、六甲两族人，他们所具备的术力，在普通人眼里不可思议，但只有他们自己才知道，术力虽强，但练不得法，或是多用滥用，自身乃至家族必将发生可怕异变。

很多此类高手都梦想打破这种制约，如果一旦打破这种制约，几乎就是人中之仙了。既可以不舍弃七情六欲，却又享受著神一样的权利。

但传说中，从古到今能达到此种境界的，似乎只是凤毛麟角，而在有明一代，只有神易一人，最接近那种突破制约的高手。

传说神易的百葬珍宝中，很可能收藏著大量珍本，里头就有这种大宗之术，得到它不但可以富甲天下，而且还可名列仙人。

受到制约最小的，要算是纯术数类了，同时所具备的能力也最小，他们大多都以各种市井杂工的身分出现，怪异百般。虽然力量最

小，但三个级别就属他们的人数最多，几乎遍布乡村市井。

以武术结合术数是中级部分，既没有导引受的制约那麽大，同时又比杂技的力量大。他们严格的说，应该是介於武林和术界的中间者，他们既瞧不起武术，但又总觉得比导引的术士低了一等。所以成了三个类别中，最尴尬的一族。

而在追捕神易的过程中，术界又渐渐形成了三大阵营。

第四章 八门

房东老太娓娓道来，朝歌越听，越如同在自己的眼前徐徐开了一扇窗户，而梁库虽然有很多听不懂，但大致还明白房东老太在说些什麽。

就只是苦了古傲、吴姨等人，听得云山雾罩，说神话不像神话，说故事又完全不像是假的，想插嘴问问吧，可一看老太和朝歌的神情，就不敢贸然出声了，憋的别提多难受了。

房东老太继续讲述著。

第一阵营是楚风率领的三大风水门派，徒众之广，高手之多，在三大阵营中堪称领袖。

听到三大风水门派，朝歌忽然想到了那块古玉上面的三个奇特图形。莫非两者有著什麽内在联系？

朝歌问："您说的这三大风水门派，是否跟那块古玉有关？"

房东老太："嘿嘿，不但有关，而且还至关重要！这正是下面我要说的。"

在接下来的讲述中，完全颠覆了朝歌先前的一切想像。

原来那三大风水门派，竟然是神易的死对头。

在当时的术界中，几乎无人不知，神易手中有块奇特的古玉，结合神易的术力，可以发挥出可怕的能量。

数次交锋，天下聚集的无数高手，都拿神易毫无办法，其中主要就是因为那块奇玉，他几乎成了神易的代名词。

朝歌面无表情，心中却在想，常疯子临死前要传的东西，也许就与那奇玉有关。

梁库却听得眼睛发亮，老太婆说的，不会就是朝歌怀里的那三块残玉吧？没想到那三块残玉还会有这麽大的威力。

数次挫败後，楚风开始潜心研究，发现神易与古玉结合发出的可怕力量，虽然可以暴如飓风、飞沙走石，但仔细回忆对斗过程，那可怕力量的汇聚，好像都来自於三个神秘的能量源。

於是，再结合古玉上的三个图形，楚风竟然在当时原有的两大风水流派的基础上，悟出更加玄妙的三大风水门派。

它们就是利用山川地形，用自然的力量，具有排山倒海之势的峦头形势派；结合奥妙周易玄理，可以激发凡人体内力量为己所用的法理派；最後则是利用各种奇妙的风水宝器，来增强和转换前两派力量的宝器派。

在当时的术界，这三派术士任何一派独立出来，都足以威震八方，以一敌万了，更何况三派在楚风手中结合运用起来，大有移山掀海之势！

楚风也正是凭藉这三大风水门人而傲笑群雄，成为追捕神易的领军人物。

渐渐深入情节之中，虽然仍是听不太懂，但却不影响古傲的幻想能力，一时憋在心中的无名懊恼，已经转换成了对神奇三大风水术士的无限向往。

假如世界上真有这种神术，再假如这种神术恰巧被自己练成，嘿嘿，还做什麽费脑子的骗子？到时候什麽纽约、伦敦、曼哈顿的，统统都是老子的玩具罢了，嘿嘿！

古傲阴笑中，差点流出口水。

小叶也正听的入神，幻想神情中，时而得意，时而蔑视，还时而有点少女的羞涩。真不知道威力无边的远古神术，在一个少女心中的幻想，又是怎样光景。

而吴姨、老王与蝎子眼，则是更多的怀疑了，显然表现出年轻人与中年人的不同思维模式。

旁边的小闯，可以说是年岁最小的了，对神术的渴望与幻想，也是最刻骨的。

梁库却看的直摇头，要说这三大风水门派的神术，他一样都不感兴趣，因为先不说练就的难度，就算砸骨炼髓的练成了，可一不小心就成了苦不堪言的五行族和六甲旬，制约多多，危险多多，正所谓莫羡别人好，家家都有难念的经啊！

但要说那宝器派，却还是有点意思，毕竟有实际的东西在，多多少少总归能值些价钱。

朝歌眉毛一挑，终於明白了那古玉上三个不同图形的各自象徵，原来那第三个图像上的古怪器物，是代表风水中的宝器派。

困扰已久的疑点终於解破，只是完全颠覆了自己先前的推测，原以为三大门派与神易有何渊源，没想到竟然是用来制约神易的反派力量。

转又一想，既然这楚风术力如此了得，牧氏家族的坟脉被改，是否与这楚风有关呢?

当下朝哥旁敲侧击的问："既然楚风家族这样厉害，几百年来，早应该摸到些神易後人的踪迹。"

没想到，听完朝歌的话，房东老太苦笑了两声："虽然说楚风家族的三大风水门派，在当时术界几乎已经无人能敌，但与神易相比……"

说著，房东老太无奈的摇摇头："还是无法望其项背。想想就知，楚风的三大风水神术，还是从神易的佩玉中悟得，而神易的造诣，恐怕早已更加可怕了。"

如此说来，那又是谁有如此能力，改变了牧家坟脉呢?

朝歌没再多问，问了恐怕也得不到答案。

第二阵营是代表皇家势力的，他们主要由开、生、休、杜、惊、伤、死、景八门组成，组织严密又有皇帝的支持，但终究无法与楚风家族的术力相比。

八门本发源於上古兵家的奇门遁甲，他们的组成和功能，除了和古军队打仗很相似外，各自所习的导引术力相当诡异，平时隐藏极深，如无迫不得已，绝不轻易示人，保证每用必有奇效。

这种隐密习惯，非常像自古兵家的善奇而用，以奇制胜。

每门都有各自的实战击术，和其具体的职责功用。

八门中以开门为核心首领，也只有开门的人才可以佩剑。

生门是开门的副使，地位仅次於开门，武器为长短银枪。

伤门、惊门是八门的护卫军，负责防御和进攻，专用大刀，威猛无敌。

杜门是个隐密组织，武器是类似短刀的匕首，专门进行暗中打探消息和潜伏敌营的操作，行事诡异不可捉摸。

死门，八门中最凶残可怕之门，武器使钩，专司杀伐暗刺之门，在追捕神易的过程中，凡是被怀疑与神易有接触过的人，一律格杀勿论，常常有整村整镇的人被其屠戮一光。

休门是八门中唯一不习术力武技的门人，他们专门负责整个八门组织的内部事宜，包括钱财过账等。专心研商，大多出身财阀。

而八门中最独特的，还要属景门，在术界记载中，景门很少出手，它既像开门的後备队，又像敢死队，从来不轻易出手，可一旦出手必将惨烈无比，不是灭敌无一，便是全门死绝。

更让人诧异的是，景门中人为清一色女子，清一色的绝色女子，清一色的手使板斧，每战必红状上阵，拼杀惨烈视死如归，常令敌手心胆俱裂。

房东老太一口气讲完一个段落，稍作停顿间，梁库忽然一本正经的问："老太太，武侠小说中，我比较喜欢金庸的。您喜欢哪一位？"

房东老太被这突然一问，搞得有点发蒙。

古傲马上凑趣接道："我喜欢古龙的，嘿嘿，你看楚留香大把花钱、大把女人，多有性格！"

小叶把嘴一撇："切！没品味！要说梁羽生的白发魔女，我最爱了，视天下男人如粪土。"

小闯走前一步："各位大哥，各位大姐，你们说的这些都已经落伍了，现在流行看黄易的。"

小闯说完，梁库、古傲、小叶互相看了看，不约而同的："切！"

房东老太被搞迷糊了，愣在那里看著几个年轻人你一句、我一句的，却不知道他们究竟在说些什麽。

梁库终於道："老太太，别搞笑了，我怎麽听您讲的，跟武侠小说似的呀！"

朝歌狠了一眼嬉皮笑脸的梁库，虽然房东老太说的这些有点脱离现在这个时代，但有一样却不要忘了，原本没接触坟局杀阵前，诡异迷离的术界，不更是不可思议吗?

现代人被所谓的现实生活框的太死了，如果像一个婴儿那样毫无成见的看事物，也许这个世界，远远不是所谓成熟的成年人所想像的。

房东老太并未太在意梁库的胡搅蛮缠，继续讲了下去。

第三阵营，与其说是阵营，还不如说是术界自发组成的大杂烩，其中既有能力高超的诡异术士，又具全了各种奇派杂术，更有许多从远古秘密流传下来的绝家秘术，人数最多，门类杂博，让人防不胜防。但因为没有固定统领，令他们始终处在三大阵营的底层。

经年累月中，现在这三大阵营的人，几乎占据了整个古镇。而这所有人又都齐齐的盯著朝歌一人。

众人的面面相觑中，梁库的眼睛瞪了起来，令他心里发毛的是，想到了被围困在牧家村的恐怖日子。

光是一百多个土家人，就已经像是末日浩劫般的恐怖了，现在全镇上下几万术人……我的妈呀！

说到这里，朝歌又想起最开始就一直有的疑问，自己和梁库来到古镇行事万般低调，甚至从来没有直接提及古玉一字，房东老太和古镇人，又是如何知道自己身分的呢？

房东老太眼神复杂的向小闯和梁库望了一眼："你虽行事小心，但你的这个兄弟却把你给卖了。"

梁库又瞪起了眼："喂喂喂！老太太，饭可以乱吃，但话可不能乱说，这两天我大门都没迈出一步，怎麽就是我出卖了呢？

"再者说了，你了解我们之间是啥关系吗？生死兄弟知道不？就算我卖了自己，也没可能卖我兄弟啊！切！"

朝歌也正是如此想。

昏黄烛光中，房东老太仍是一副模糊幽冷的模样："既然是神易的後人，应该知道护卫神易的五行、六甲两大族人吧！"

房东老太声调迟缓，但字字说来，却感觉到说不出的有力："嘿嘿，这两族人凭著一套神鬼莫测的阵衍掌诀，在五百年前的术界，当真是威风八面，所向披靡！"

听到"阵衍掌诀"四个字，朝歌已经明白纰漏出在哪里了，抬头看向房东老太："您是说小闯的这套步法，让镇上的人看出了阵衍的影子？"

房东老太点点头："阵衍万变，不离其中。术界人为了破解阵衍，累代经年的不知道倾尽了多少心力，那麽明显的路数，又怎麽能瞒过

他们的眼睛！”

梁库本还为老太的胡猜懊恼，现在听起来却有点飘飘然的感觉，嘿嘿，没想到自己从朝歌那里东拼西凑的隐身步法，竟然还有如此作用，难道真是自己的悟性奇高？

随便学一学就可以这般气象，哈哈，要是认真学那麽几天，那还了得吗？

正得意著，忽又想到就是因为自己泄漏了行藏，导致现在全镇的人都盯上了朝歌和自己，一时又高兴不起来了。

房东老太忽然欲言又止，像是心里有个很大的疑问想问，却犹豫著未说出口。隔了一会又继续讲了下去。

日益壮大的三大阵营，终於在楚风的率领下，和神易展开了旷绝古今的最後一战！

已经到了高潮处，所有人不觉中都屏住了呼吸。

朝歌更是仔细聆听，因为在老赌头以及所有五行、六甲两族人的记忆里，从未提到过有此一战。

梁库最是心直口快：“哦？真的假的？这可是我从来没听过的新段子，快讲快讲，哈哈，三大阵营一定被神易打得屁滚尿流、落花流水了！”

房东老太更加阴郁：“几百年来，有关那最後一战很少流传，你们道那是什麽原由？嘿嘿，只因参加那最後一战的天下术士，几乎无一生还。”

房间里死静，各种难以想像的惨烈画面，在他们眼前各异浮现。

房东老太：“整个术界也因为那一战而一蹶不振，直到四百多年的今天，才逐渐有些复原迹象。”

原本有关神易的事迹，在五行、六甲两族人的记忆里，已经像神一样传奇，现在又从术界人的嘴里更加深了一步。

不知为何，朝歌每每想到自己是神易的後人，心底都暗暗一阵涌动，不自觉的生出向往之意，体内术力竟然也运转加快。

但那些被苦苦折磨的五行、六甲两族人一一浮现眼前，马上一丝隐隐不安掠上心头。

“但自那一战後，却留下了两个谜团，至今未解。”

房东老太沉吟道：“其一是，最後对决中，神易和楚风生死未卜，去向不明；

“第二个就是，那关键一战中，不但神易的护卫者五行、六甲两族人没有参加，连楚风的三大风水门人也竟然不见踪影。”

房东老太说完，不经意的看了眼朝歌，可以看出她很希望朝歌能提供些有关的解释，毕竟他是神易後人。

但见朝歌缩眉沉思，好像所知道的并不比自己多多少，心里不禁纳闷，是这个年轻人城府深，还是的确另有隐情呢?

忽然梁库脱口惊叫：“啊！你是说那次对决，天下那麽多的术士，神易就只他老人家一个人去的？”

老太苦笑：“嘿嘿，一个神易已经万不可敌了，如果再有别人，那可真是天下术界的浩劫了！”

房东老太说起来忽然有些悲凉，想来她的祖先师门，也大概在那一战中受到重创，因为立场不同，神易给她带来的是更多的恐怖。

但以几百年後的中立眼光看，追捕神易的这批人也是死有应当，他们都太过贪婪了。也因此，在老太语气中的怨恨之情，更多的是化成了无奈和悲凉。

梁库则已经是有点钦佩的神魂颠倒了，连连惊叹中不自觉的看向朝歌：“呵呵……几百年前是没办法回去了，不过请你们尽管放心，在我梁库的护卫之下，神易重现的日子不会太远了！呵呵……”

朝歌沉吟不语，他在想神易一战留下的那两个谜团。

在牧家村并没发现神易的墓葬，最後地胎中的那只手，也未必就是神易的，因为在风水起局上，只要是牧氏的长辈族人，都可以起到影响牧氏子孙的作用。且在五行、六甲两族人的叙述，有关神易的去向也很模糊。

由此看来，神易完全是有可能把牧家村的坟局布置完才去应战的，五行、六甲之所以没跟随前去，大概是因为给他们嘱托了更加重要的使命——守护牧氏祖脉，恭候五百年後神易再世。

而神易最後一战，对天下企图宝藏的术士痛下狠手，应该也是为了能给五行、六甲换得五百年的喘息之机。

这也就可以理解，为什麽两族人发生那样大规模的内斗，牧家坟脉历经几百年，却仍未被公众发现。

只是还无法得知，楚风的三大风水门人为何也未参加。

果然不出所料，接下来的讲述中，房东老太证实了朝歌的推测。

整个术界对那最後一战遗留下来的两个谜团，都大致有这样一个猜测。

五行、六甲保存实力，很可能是为了完成一项更重要的任务，而从神易的出手，还有几百年来两族人谜不露行的迹象看，这个任务无非有两种可能，一是守护神易留下的百墓珍藏，二是守护神易留下的後人。

因为埋在地底的宝藏，始终都是要开启的，即便是神易，他也不能任这些宝藏没没无闻化成水土，而最有资格开启这个宝库的，当然是神易自己的後人。

至於为何楚风三大风水门人也突然消失，术界就比较倾向认为，楚风的修为虽然还无法跟神易相比，但在当时术界也已经算是登峰造极的人物了。

很可能在决战前，楚风从种种迹象中，已经觉察出神易的用意，於是也暗中留下三大门人，一旦此次对决天下术界尽毁，可以保存实力，俟时机成熟，与神易後人再一较高低。

虽然这种猜测有点一厢情愿，但他却是残留的三大阵营中，大部分术人心中的期望。

所以，很多人听到婆婆和那块奇玉的传说後，各路术族纷纷暗中赶来。

在他们看来，能在三大门人的风水重镇出现这位神奇婆婆，很可能就是几百年後重现世间的楚风门人，她似乎在利用这种传播手段，广泛召集三大阵营的术界人马，而这更可能说明，他们终於发现了神易後人。

可当越来越多的三大阵营人士聚集而来的时候，奇玉婆婆却始终未再出现，八门及其附属，就开始逐渐掌握全镇，并设局向外散布消息，说是那块古玉已经落在了闻广清的手中。

闻广清等政府公人，都已经是八门的附属了。

虽然表面上各阵营的人都听从八门的，但私底下却各揣心腹，久而久之，他们都对八门这样做产生了怀疑。

他们开始怀疑，实际上根本没什麽奇玉婆婆，都是八门人捏造出来的。

他们这样做可以一举两得，一方面紧紧控制住术界之人为己所用，一方面通过散布和吸引来人，帮助他们寻找神易後人的踪迹。

一有消息，这些人就一定会来到这里，但他们却万万没有想到，等来的却是神易後人。

第五章 炼烟异人

“但真正让术界人开始怀疑八门的，还是十几年前，发生在古镇的一次地理异变。”

地理异变?

朝歌虽然没说话，但疑惑的眼神有似语声。

谁知，看到朝歌疑惑，房东老太却生出更大的疑惑来，又奇怪的看了眼朝歌：“奇怪，来了这麽长时间，你真没觉察出古镇的怪异风水格局？”

朝歌虽然观察到整个古镇的建筑群风水格局，几百年来都是按照某种蓝图延伸的，但似乎还够不上“异变”两字，显然婆婆的话另有所指。

情况不明，朝歌未作正面回答，只是为了打消婆婆疑虑，解释道：“有关神易的术界往事，我的确了解的很少，否则也不会送上门来了。”

房东老太看朝歌不像是装假，惊疑不定中，指引道：“既然懂得阵衍，相信你的导引也已经有一定的基础，你只要在这里任何一处的风水格局中，运行你的术力，马上自知。”

朝歌本来就对自己体内的术力存有隐忧，自从在戏院里与花娘一战後，就更加对术力刻意回避了，现在听房东老太说的怪异，不得不启用一试。

小楼大门朝南，正属火旺之宅，只要用术力把南宅火气稍加转接，桌面上的蜡烛就会明亮异常。

朝歌摸清格局後暗运术力，虽然久久不用，但稍一提领，仍顺畅如流，可就只是一旦把自己术力融合到宅气之中时，忽然发现本属南宅火性的地气，丝毫没有回应。

朝歌又暗暗加了把力，可自己的术力，仍是如石沉大海般无处著落，这种情况，就像所处的整个宅院如同海市蜃楼般，只有虚影并无实质，而这又怎麽可能呢?

如此怪异的风水地理，还是朝歌闻所未闻、见所未见的。惊疑不定中，目光如炬。

吴姨等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不知道这一老一少在搞些什麽。

房东老太接著道：“这种情况，是因为有人用强大术力，把整个古镇风水格局的主脉强行封闭了，导致全镇风水虚有其形，而无其实。

“遍看当今术界，有这样能力的只有三种人，一是神易後人……”

说到这，老太微微摇了摇头，因为从刚才的状态看，朝歌虽为神易後人，但远远还未达到那个境界。

“二是楚风的三大门人。”老太又摇了摇头：“但至今没见他们的踪影。”

老太继续：“那剩下的也只有八门中人了，虽然单独每门并无这个实力，但如果八门聚合，那可就威力惊人了！

“他们这样做的目的，就是为了更有效的控制术人，再有就是针对神易後人。因为地脉被封，凡是依靠风水地理施展术力的奇人异士，只要身处古镇便无从发挥，空有一身术力，却比常人强不了多少。”

梁库有点大觉不妙，刚才已经为全镇上万的术人犯愁了，现在竟又听说连朝歌的阵衍导引都面临失灵危险，这可真是漏屋偏逢连夜雨，秋天的茄子又遭霜。

但又一想，不对，既然都无法施展术力，那也就意味著什麽王八门的，也用不了术力，嘿嘿，这样大家不就扯平了！

想到这，梁库得意的笑道：“嘿嘿，既然大家都用不了术力，那也就没什麽好怕了。哈哈，没想到王八蛋居然干这些损人不利己的傻事！”

梁库在得意傻笑的时候，朝歌却皱起了眉头。

虽然大家都不能用术力布局了，但八门的技击之术，还有第三阵营的各种不依靠地理风水而起作用的奇门杂术，光这两样用出来，敌我的对阵形式，就已经如同鸡蛋碰石头了，再加上全镇的可怕人数，就算一人一口唾液，也够把人淹死了。

果然，房东婆婆冷笑著：“嘿嘿，你不是很喜欢看什麽武侠小说吗？应该还记得我说过的八门武技。”

梁库这下傻了。

说了半天，一个疑问早在众人的心里产生，最後，还是心直口快的梁库问了出来：“说了半天，您老太又是什麽来头呢？又是出於什麽

目的，来讲出这些呢？”

房东老太想了想：“我们炼烟氏虽然懂得术力原理，但却不习导引，也不练武功，应该算是最不中用的杂术中人吧，嘿嘿，问我出於什麽目的，可真有点一言难尽。”

众人听到“炼烟氏”三字已经新奇无比，又听老太对於目的似有难言之隐，就更加欲知详情了。

刚要细问，却忽然一阵尖锐的警笛声，由远及近的传过来。

片刻，三辆闪著刺眼警灯的警车急停在门口，七、八个提著枪的员警，神色凝重的向院子走来，你甚至能听到他们迈步时裤腿之间发出的摩擦声。

就在第一个员警的第一条腿迈进小院的时候，忽然一柄大号杀猪刀飞来，旋转著带著风，不偏不倚，一下子楔入到後脑，刀身一没入半，在前额突兀的露出一个刀尖，员警一声没吭的倒下了。

还没等其他人反应过来，一对还穿著胶皮围裙的屠夫夫妇走过来。妇人上前轻轻一提，把镶入员警脑中的那把大号杀猪刀抽了出来，然後就和手上拿著一把挂猪肉用的铁钩的老公，大开杀戒了。

一个用杀猪刀连抹带捅，一个用挂肉勾子随手一撕，有的胸口裂开，血如喷泉；有的肚子被撕，肠子流了一地。

凶神恶煞般的夫妇俩手上不住，脚下不停的往前走，真像是把七、八个员警全当了猪猡一般。动作之快，令人眼花撩乱。

可惜了几个员警，还没来得及扣动手枪扳机，自己身上就已经被撕开了一个口，喷射而出的血，溅了屠夫夫妇一身一脸，两人却面无表情，眼睛一直盯著前面的这座小院。

突如其来的这一幕，把楼上所有人都惊呆了，小闯和小叶开始狂呕，梁库也有点坚持不住了，就算亲身经历过生死搏斗大场面的朝歌，此刻也不得不被院外的血腥所震惊。

房东老太皱著眉，两眼如鹰：“没想到，他们这麽快就动手了！”

等所有员警瞬间被开膛破肚後，这对夫妇却站住不前了，习惯的把刀在围裙上一抹，然後男的阴阴道：“周天易，你看了这麽长的时间也该看够了，想拿我们夫妇当枪使，嘿嘿，你还差远著哩。我只是早

看这八门的走狗不顺眼了，所以替众位开个路，各位如果想进，我们夫妇给你们把门。”

话音刚落，周天易果然从阴影里走了出来，哈哈一笑：“哪敢劳两位把门，只是我还有些自知之明，要想进这个门，论资格还轮不到我。”

开膛破肚夫妇就和周易天互相礼让起来，样子真是诡异异常。

忽然一声怪啸，一条长棍从夫妇俩的前胸一掼而过，棍去仍是不停，两夫妇看著从自己胸口被带出的肺叶肉血，还没弄清是怎麽回事，黑铁匠已经窜到前面接到了棍子，不耐烦道：“罗嗦个屌，要进就进１

周天易一脸微笑礼让，铁匠闷声闷气：“我知道你没安什麽好心，不过俺铁匠不怕，我就打这个头阵，他娘的，再过一会八门的人来了，你们谁也别想占到便宜！”

此话让朝歌等人一惊，这势如鬼刹的黑铁匠已经让他们觉得，自己的生命真的如同蚂蚁般脆弱了，他竟然还是如此畏惧八门之人，看来房东老太刚才所讲句句属实，每个人心中都狂呼不妙。

古傲等人更是如同恶梦之中，不过这个恶梦如果真只是个梦也就好了，偏偏它是真实的，甚至让你能听到肠子流出来的滑动声。

就在这个间隙，谁也没有注意到，房东老太已经走下楼，颤颤巍巍的从厨房里提出一个小煤炉，立在院子当中，引火起灶，又在上面架了一口小铁锅，黑乎乎的不知道在锅里加了什麽东西，就那样若无其事的慢慢翻炒起来。

梁库头一仰，差点惊翻过去：“我的老太太呀！这都什麽时候了，您还有心思作饭……”

刚说到饭字，一眼瞟到院外流了一地的黄白血红相间的内脏，梁库终於忍不住，一口呕了出来。其势更甚小闯和小叶。

朝歌虽然也心头一紧，但很快又稳了下来，从刚才的一番话和镇定的神态看，老太太绝不是一般人，她既然敢出去，就一定有她的应对之术。

不知道什麽时候，四周悄悄的围上来密密麻麻的人，但都在一定的距离内停住了。

铁匠嘿嘿一笑：“如果没人跟我争，那我可就进去了。”

转身往院子走来时，铁匠就一眼看到了，院中正在锅里慢慢炒著什麽古怪东西的房东老太，於是道：“我知道你老太婆有些门道，识相的就乖乖地炒你的东西，我只要那两个外地小子。”

言罢，铁匠就一步迈了进来，可刚走了两步，忽然脚下一软摔倒了。起来的时候就变了一张脸，吃吃的笑，样子活像是看到自己做了皇帝般，捡起本是自己的那条还粘著血迹的黑铁棍，不住的惊喜：“宝物！宝物！”

然後回头往外看，一步抢了出去：“宝物！宝物！都是我的，都是我的！”

铁匠边念叨著，边拿起地上屠夫手里还攥著的那根铁钩，像是天下至宝，左右不知道藏在那里好，忽然眉头一展，拿起屠妇的那把大号杀猪刀，撕开衣服就把自己的肚子刨开了。

肠子呼啦拉流了出来，铁匠竟然没有丝毫痛意，还笑著把那只铁钩使劲塞到破开的肚子里，然後用衣服裹了裹，生怕被人看到似的往外走，没注意踩在自己流出来的肠子上，一跤绊倒，就再也没有站起来。

这一幕比刚才的更加令人心惊胆颤了，当那些意图冲进来的众人，发现老太锅里炒的东西嫋嫋升起五彩之烟时，立刻意识到铁匠的古怪之死，必定与这邪门儿的彩烟有关。

那烟在院子周围凝结成云，月光一照，有种说不出的诡异。所有人都急忙捂住鼻子，瞬间消失在阴影里。

房内众人也意识到了那烟的危险性，不约而同的捂住鼻子，同时手忙脚乱的去关窗户。

朝歌却仍镇定的守在窗前，这时众人才开始注意到一个奇妙之处。

那渐渐在小院中蔓延开来的五彩之烟，就像有人操控一样，虽然烟气似雾无孔不入，整个院子和楼房如同被裹在一块五彩云里，但那烟雾漫到距离楼房墙壁门窗还有三寸距离的时候，竟然神奇的停住了，无论怎样扩散飘浮，这三寸之内，都如同真空了一般。

朝歌用手指在墙壁上摸了一下，染上了些深褐色涂料样的东西，隐隐散发著不易觉察的药味。

想必就是这种东西发挥了奇妙作用，阻挡了毒烟入侵。

朝歌又想到她还未来得及解释的“炼烟氏”，不禁对房东老太更增添了几分神秘感。就只是看到铁匠的惨死之状，实在觉得老太的手段太过令人生寒了。

这时，院子里传来老太的说话声：“师弟，你来了！”

一阵吱噶吱噶声从阴影里传了出来，一个弯腰驼背的老头子，推著一辆当街贩卖糖炒栗子的小车，渐渐出现在院前。

缓缓走近的老者费力的抬起头，月光下，依稀可见整个面容虽然已经老态毕现，但仍可看出年轻时眉清目秀的影子。

他腰上还系著根绳子，一头拴著一个二十几岁的壮小伙子，眉眼神似老者，此时正在追著一只萤火虫，每到快要抓到时，就刚好被腰上的绳子牵扯住，不时的抱怨连连，给人的感觉很怪异，其神态就像一个五、六岁的孩子，常常对老爸耍赖抱怨，想解开腰上的绳子，但绳子上的结巧妙异常，儿子没有一点办法，就在那里噘嘴赌气。

“几年不见，看样子师弟的炼烟术又长进了！”老太语气古怪，话里有话。

被叫做师弟的老者，回头对著还在赌气不前的儿子柔声说：“乖，快叫师姑。”

傻儿子用力的摇摇头，样子坚决。

老者又哄道：“宝贝乖，听爸爸话，晚上就让你去见你妈妈。”

傻儿子听到这句话高兴起来，没几步就跑上前了，一直把腰上的绳子拉直到不能再靠前才停住，奶声奶气的对房东老太叫：“师姑！”

“嗯，乖！”房东老太勉强一笑，却又似乎藏著一丝惋惜，好像是想到了什麽：“师弟，炼烟走偏你已经到了这步田地，就不能收手吗？”

此时的老者，正在惨死铁匠的身边蹲下来，用手指抹了一点铁匠嘴角里流出的黑色血迹，自言自语的：“奇怪，哪味药出了问题？原本在还没迈进院子的那半步，就会发作的。”

朝歌到这时才猛然发觉，原来这个古怪的老者才是真凶，听他们的互相称呼，好像是同出一个师门，而且还似乎跟什麽炼烟有关。

再看那小木车，下面一个燃著红炭的小火炉，上面一口黑锅，锅里黑糊糊的一些东西看不清，分明是正在加温，但却看不到一点烟冒出。

诡异气氛中，房东老太一脸阴沉警惕，好像随时防备著什麽。

默默念叨中，老者慢慢站了起来："看来，不管我怎麽调治烟药，最後都总差那麽一点点，哎！只要有那五口锅的任意一口，我的烟药都可以大功告成了！"

说话叹气间，不经意的看了一眼还在找刚才那萤火虫的傻儿子，脸上有种说不出的惆怅，真不敢相信，这神情会出现在一个以杀虐为实验的怪人脸上。

老者转身对房东老太道："师姐，这麽多年了，你就不能把那五口锅借我用一用吗？只要我炼成一剂烟药，一定完好奉还！"

房东老太："如果心性走偏了，就算把五口锅都给你也无济於事，还是先把你的杀性改一改，或许将来真有一日……"

说著，老太欲言又止，偷偷的瞄了一眼正在发呆的傻小子。

一股浓烈近乎痴狂的杀意，从老者眼中一闪而过，随又叹了一口气："哎！师姐，别以为我一来就是向你要锅的。

"全镇的人几乎都知道了，你家来了位活神，不是我当师弟的多嘴，咱们炼烟氏绝对没这个能力把事情揽下来，就算你过了所有的杂术界人，恐怕最後还是过不了八门。

"不如你把那五口锅借给我，最近我的炼烟术大有突破，相信一旦有你那五口锅，就能把本门失传已久的丹药重新炼出，那时候我们联手，或许还能保全性命。"

房东老太冷冷的："多谢师弟的好意了，不过这件事不是我想揽的，现在是推都推不掉了，至於那五口锅，还是那句话，什麽时候你的心性转正了，什麽时候考虑让你试用。"

老者的神色闪过一丝无奈与惋惜："师姐，你我同门一场，难道真要闹的不欢而散吗？"

房东老太冷冷一笑：“嘿嘿，如果你非想闹成这个样子，我也没办法。”

老者摇摇头：“既然这样，那师弟就直话直说了，今晚子时前我还会再来，见不到那五口锅，嘿嘿，别怪师弟不讲同门之情。”

房东老太冷冷一笑：“不见不散。”

房东老太与老者一对一答间，楼上众人七嘴八舌的，对老太身分进行了各种猜测，可谓五花八门，无奇不有，可最终却猜不透老太的意图。

但很明显，无论老太的手段有多高，以一人之身抵抗整座广元古镇，恐怕是螳臂挡车。

最终还是房东老太解答了众人的疑惑。

她上楼来的时候，那尊小炉还在燃著，那口黑锅里的五彩烟还在冒著，院外四周也就自然还是那样静悄悄著。

据房东老太说，她之所以明知险恶，却还是帮朝歌等人的忙，并不是为了那个宝藏秘密。

当然，她不否认自己也对那宝藏感兴趣，毕竟世代留在这里，无非也是为了这个秘密，但真正的原因，主要还是不相信八门中人。

按八门的行事原则，凡是跟神易有牵连的，一律格杀勿论，就算她拱手把朝歌交出去，恐怕也难保全尸，莫不如把这个赌注压在朝歌一方，毕竟是神易的後人，拼一拼说不定也就过来了。

紧接著，房东老太又详细讲述了自己炼烟氏的来历，以及她与师弟间的恩恩怨怨。

炼烟氏，最早源自修炼外丹术士的後裔，外丹没炼成，却研究出许多药理变化，根据不同时辰以及各类药物的搭配，竟然产生各有奇用的烟气。

房东老太的本名叫烟自霞，烟雾凝结起来，常常如晚霞之云；师弟叫烟自清，因为师弟练的烟是无色无味的，所以得此名。

房东老太讲到这里，不禁哀叹了一声，道出了有关师弟烟自清的一段悲凉往事。

第六章 祖师锅

最初的烟自清，并不是现在这样，不但一点都不凶残，而且还是个很文气腼腆的人，心地善良，从来不与人争，很多烟气的功效，必须要用一些活物来实验的，但每次他都不忍下手，也因此影响了炼烟术的提高。

他讨了一个好老婆，生了一个大胖小子，恩爱百般，幸福万千。

但就在一次炼烟不慎中，妻子与儿子都被烟气伤到了脑神经，变得痴痴呆呆，那一阵子偏巧烟自霞出去采药不在，回来後，烟自清的妻子，已经把自己烧死在家中了。

烟自清也因此受到了极大刺激，他把原因都归咎到自己没有用生物实验，而导致了烟术不高的过失上。

为了救儿子，烟自清开始疯狂的用活人来实验。

炼烟氏的各种烟丹里，有一种叫作“遣梦丹”的，可以设计并操控梦境。

如有人在现实无法得到或是达到的目的，就会如实把各种心愿说给炼烟氏听，炼烟氏燃炉生烟中，把此人的各种期望梦想，念给渐渐失去意识的人听，入梦者就会在药力的作用下，按照设计好的梦境进行做梦，常常以为梦境幻化成真，让人产生比吸食毒品还要快乐百倍的幻觉。

但除了上瘾之外，对身体生理并无病害，过去王宫贵族常沉迷此道。

好一个奇妙无比的“遣梦丹”，把众人听的心痒无比，如在梦中。

古傲如痴人梦话般的呓语著：“真的这样神吗？真的这样神吗……”幻想中开始了天马行空，一会成了唐明皇搂著杨贵妃，一会赶著一千车的珠宝做了成吉思汗。

虽说这“遣梦丹”会让人如此享受妙用，但发明“遣梦丹”的这位祖师，却原本是炼内丹的。

他总是遇到各种虚幻境界无法突破，深知自己根性尚浅，後来转到外丹门下，根据这些境界炼制了这种“遣梦丹”，本是想告诫和考验弟子的，没想到被後世用来巴结权贵。

比“遣梦丹”更厉害的，就是烟自清一直在研炼的“幻真丹”，它可以不用入梦，直接就可产生“遣梦丹”的效果。

但它的弊端就是如果药力过甚，虽然给试烟者一次绝对的超前快感，但常常被实验者却无法从梦中醒来，神智总是停留在梦中，如果这种状态停留的过长，被实验者就会成为植物人，并且在逐渐萎缩中不治而死。

更可怕的是，炼烟者可以通过各种手段，来引导试烟者的潜意识，使其自身感官已经完全被虚幻代替，黑铁匠就是惨死在烟自清的“幻真丹”烟气之下。

听到这里，正发美梦的几个人，如同被泼了桶带冰砖的冷水，因为他们不约而同的想到了铁匠的惨死之状，又隐隐的觉得，这美妙的“遣梦丹”有点狰狞可怖了。

本来，烟自清是想利用此丹，给老婆和儿子治病的，因为痴呆的人不好控制脑神经，可一旦入梦，就可以被炼烟者控制了。

但因为现代的各种草药，对比古代都退化了很多，炼起来提纯不够，所以总是无法使丹药发挥最高效力，於是就想用烟自霞的那五口祖师锅，据说这五口锅的特性，可以把药炼制到最高纯度，从而达到古丹烟药的标准。

一提到那五口祖师锅，古傲和梁库一同来了兴趣，不禁四眼放光，期待著房东老太快快讲来。

房东老太就又讲述了那五口祖师锅的故事。

那五口古锅材质各异、巧夺天工，是炼烟氏代代相传炼制烟丹的圣器。

排在首位的就是软金锅，是一种极为罕见的奇金之锅，平时看上去软的像一坨赤黄面团，用手一捏就成了一个锅型，更奇的是，都说足金怕火，但这一经火烧，竟然硬如钢铁，而且一直烧的通体黄红，也不液化。

传说是祖师在锻造五锅时，总是无法使金在高温下不化，而只有纯金的高质性不跟其他东西化合，从而在炼制烟丹中保持各药的本性。

祖师一时之急，便受了古代铸剑大师的启发，开始用自己的血来合金冶炼，但悲惨的是，几乎耗尽一生心血，却没收到效果。

这一代祖师郁郁而终，弟子们就把这块金坨与祖师合葬，但有一天电闪雷鸣中劈开了石棺，众人赶到时，只看到石棺的侧面印了一个人影外，祖师一根头发都没留下，而那坨金从此竟然也神奇的有了属性，火越炼越如玉般通体透明而有硬度。

不知道是劈雷把祖师的尸体焚化，从而导致软金发生了奇妙的化学反应，还是祖师真的以身摄入了。

此锅被尊为五锅之首。

珍木锅是一个上古珍木化石鬼斧天工而成的，造化奇妙的是，这木化石的上半截还没完全石化，保持著微妙的木性，而下半截完全石化，正巧可以加温，不让内层的木质烧化。

天水锅是由一块亿年黑河石雕成的，此锅每到下雨前会自动渗出水来，阴性极强，最接近水性了。

圣火锅，与其说是锅，还不如说是火。其只是万年不灭火种，并无锅形。据说长白山原始森林中有种地火，春夏秋自燃，遇冬深藏古木树根，遇水不灭，经万年不息。

祖土锅则是一个土陶，看上去最不起眼，但却相当珍贵，据说这是本门最早用来炼药的锅，陶质独特。历三千年而不腐，但从土质看确属一般，其背後一定有著比金锅更为神奇的传说。

五口祖师锅中，除了软金锅是为了保证药性纯一外，其他四口都是利用自身强盛无比的五行气，来弥补药力不足的。

续“遣梦丹”後，五口祖师锅又把众人的兴致，推到了另一个高峰。

梁库彷佛看到了自己搂著这五口锅吃饭睡觉，古傲好似摸到了一叠像帝国大厦一样高的美元。

说完祖师锅，房东老太话锋一转，又回到了烟自清的主题上。

烟自清的妻子自焚死後，心性彻底逆转，这些年来，为了给儿子治好病，疯狂的用活人来做实验，以摆地摊、卖糖炒栗子为名游走各地，不知道有多少人成了他的实验品。

从今天一战看来，儿子虽然没治好，但炼烟的功夫竟有惊人提高，烟越来越清，普通人已经觉察不到了，而且药力惊人。就算身为师姐的她，也已经没有必胜的把握了。

梁库就急著说："靠！对比起来，我宁可落在黑铁匠的手里，也不愿意落在烟自清的手上，还好来个痛快的。"

悲壮中，又想到那五口神奇的祖师锅，眉开眼笑道："您不是有那五口祖师锅吗？炼出的烟药一定胜过那个老小子。"

房东老太却叹了口气："我虽然有那五口祖师锅，但这五口锅在炼药时都有严格的时间方位和一整套的秘诀，可这套秘诀自从八代前就已经失传了，现在这五口祖师锅只是当做本门的圣物供奉著。其实一直没有借给师弟一用，其中也有这个原由。"

梁库一屁股坐了下来："费了半天劲，全白说了。"

古傲眼睛一转："哎，什麽都是摸索出来的，不如把那五口祖师锅拿出来实验实验，也许能出现意想不到的效果。"

古傲说这些个除了真有此心外，更是希望看看这五口宝贝锅。

对於从小就跟古董打混的他，这样神奇的东西几乎只从神话中听说过，做梦都没想到，现实中还真有这种东西，而且这现实还被自己遇到了，就只是时间和地点都不太凑巧，不管了，看一眼这宝贝，就算死了也多少值了。

梁库奇怪道："这五口宝贝锅既然在您的手中，难道您是掌门吗？既然是掌门，还怕什麽师弟？"

老太回答："本来按师弟的悟性，这掌门应该是他的，但因为过於心软，师父便觉得不适合当掌门，於是我就勉强做了这个掌门。可没想到一旦心善的人狠起来却是这样的可怕，虽说现在他的烟术已经不在我老太之下了，却更不是掌门的料了。"

老太随即又叹："自己这把老骨头不在心上，可一旦药方和祖师锅失传了，可就无脸去见列祖列宗了。"

古傲眼珠子转来转去，一脸的垂涎表情。

梁库就拿他开涮："为了整个炼烟氏，也是为了祖国的神秘文化得以发扬，在这危机时刻，我看古傲你就拜老太太为师吧！"

古傲正被说中了心事，但丝毫看不出脸红的趋势，反而一脸认真：“虽然我古傲不算笨，但还有自知之明，这炼烟之术博大精深，一定要有个天才人物才能继承，所以这拜师一事不提也罢。

“但说句心里话，自从我第一眼看到烟奶奶，就有种非常的亲切感，我自小爷爷奶奶去世的早，如果烟奶奶不嫌弃，就认我做你的乾孙子吧！”

靠！梁库已经要晕过去了，虽然几次交往，已经知道这小子不但贪钱好色，但说什麽也没想到，脸皮竟然厚到这种登峰造极的境界。

古傲是何等人，见什麽人说什麽话，他很明白老年人，尤其是上了岁数的老太太，最喜欢小辈的来甜言蜜语的套近乎了。

果然，一番表达，让本来古怪的房东老太，看上去感动了很多。

不过感动归感动，老太太并未被打动，原来她似乎是有意把这东西传给朝歌。试想一想，天下又有几个人的天分，能比神易後人还要厉害的？

再者说了，一旦朝歌接受了炼烟氏的衣钵，就算自己还不够资格做神易後人的师父，但多少也有了些师恩成分，这个高枝攀的可划算得很。

朝歌也从老太的言语眼神中感觉到了什麽，只是对神功奇术向来持回避态度的朝歌，却没有丝毫接下这份厚礼的想法，但又不好冷了房东老太的一片热心，模糊道：“只要我们齐心合力，未必没有办法过这一关，如果八门真的实际上已经控制了全镇，我想对於您师弟烟自清，他们不会坐视不管，毕竟八门想要的是我。”

这番话并未表明回绝，但也没表示同意，不至於让老太太当场绝望，更重要的是，一语点破了当前形势，全镇的人都想得到神易的那个绝世宝藏，而朝歌成了打开这个秘密的唯一钥匙。

他们相互争夺中，也必然相互牵制，朝歌这方众人正好可以利用这种纷争产生的空隙。

房东老太不禁暗暗心惊，看这个神易後人，就只是二十几岁的模样，虽说不知道发生了什麽意外，现在还没完全继承神易的骇世神术，但这麽年轻，就竟然有如此冷静和洞察形势的能力，相信只要假以时日，整个术界又将掀起惊涛骇浪了。

眼看亥时已过，子时将至，虽然知道各方势力不会任由烟自清对楼内等人施以毒烟，但为了以防万一，老太还是提早做了准备。

况且烟自清的後面除了八门在外，不知道还会出现什麽厉害的角色。

房东老太开始设烟布阵了。

仔细观察整个小楼，才忽然发现里面大有文章，墙壁许多地方装有暗窗，而且通气的暗格纵横，只要稍加布置，房内空气流通就会发生截然不同的变化。

每组暗格烟道的中心枢纽处，都有燃化烟丹的器具，一方面可以把外界攻进来的毒气疏通走，另一方面，又可以把房内燃著的毒气，弥漫在小楼的各个方向。

烟丹分三种，一种是丹香，样子像是燃香，方便点燃，但药力易散而且弱，主要是弥漫在各个出口暗道起防卫作用。

一种是蜡封的丹丸，药力胜过丹香，在一个小碳炉里慢慢加温，它的烟具备攻击性，可以对进入小楼周边半径五米内的任何人，产生杀伤作用。

最猛烈的要算是第三种丹锅了，因为可以骤然高温，又可以大量用药，其出烟量和烟所达到的药力，对人以及任何生物都有异常的影响。

三种烟丹另一个有趣的地方是，虽然丹香最弱，但对接触到的人会以最快速度发作，会使眼睛内部的晶体糜烂，如不及时救治，很快就会顺著眼睛溃烂入脑。

丹丸烟气会让人产生极度的恐惧感，在你眼前可以出现各种恐怖的幻觉，在高度的精神压力下，可以诱发体内各种严重紊乱，如继续中毒下去，常常肝胆破裂，心肌梗死。

丹锅的药力是最慢发生的了，可一旦发生就很难解救，这种烟可以完全破坏人的神经系统，类似於烟自清迷杀铁匠那种。

三种烟丹是以对人的控制程度来分等级的，而不是时间快慢。

房东老太边布置，边把各种有关炼烟氏的手段讲出来，并告诫各人，要距离窗子和门远一点，越是这些地方，越是容易中毒。而且给每人一截发了霉的酸草枝含在嘴里，这东西可以解房东老太的烟毒。

这让众人皱眉不已，古傲和梁库还有朝歌，却毫不迟疑的把酸草枝含了进去。

古傲当然是怕死，不就是一截发了霉的草枝吗？只要是能保住命，就算是一棵发霉的酸树，他也能吃下去。

梁库什麽苦日子没过过，这点对他来讲已经是小意思了。

朝歌却是懂得一点原理，别看这些霉菌，它们有著极强的分解能力，或许就是依靠这个原理来解毒的。

蝎子眼看看连古傲这坏小子都含了，自己也一口含了下去，还蔑视的看了一眼正在犹豫的老王，脸上骂了句，别看你是员警，可论狠劲跟老子差远了！

老王是看几乎所有人都含了他才含的，就算吃亏上当，也不是他一个人。

最後，剩下了吴姨母女。

吴姨咬著牙皱著眉，好几次後，才勉强的把酸草枝含了一截。

小叶本来就已经快反胃了，看到老妈的痛苦神情後，当下就决定，无论如何也绝不吃这东西。

就在这时，忽然从一楼後窗传来异常声响，众人赶过去，被眼前的一幕恐怖画面惊呆了。

两个企图从後窗偷入进来的汉子，脸色黑青像是被活活吓死了，而且眼部已经溃烂的没了眼球，两道浓浆顺著倾斜的脑袋眼窝处往外流，更明显是中了丹香之毒。

小叶当场一阵狂吐，吐完了很潇洒的拢了拢头发，二话不说，一口就把发霉的酸草枝放入口中，狠命的嚼了起来。

在烟自清还没来到之前，杂术人士开始轮番进攻了。

因为地脉已封，术力无法应用，进攻小楼打头阵的，大多是练习武术的悍夫。

有两三一夥的，有八九成群的，也有独来独往的。

他们拿刀提棒，横眉凶目，各揣心腹，本来就一直潜伏在小楼四周静观形势，企图坐收渔翁之利。

自从烟自清出现之後，众人因为惧怕烟毒，都不再急於进攻。可时间一长，又开始坐不住了。

且不说那个推小木车的古怪老头已经如何的厉害，再加上令人超级头痛的八门。如果他们一直这样坐等下去，神易後人是跑不了，可他们自己除了免费为别人做了看门狗外，其他是一点便宜都捞不到。

於是，他们在互相观望中，开始蠢蠢欲动了。

最先憋不住的，就是水鬼门的浑大、浑二兄弟俩，几百年前，他们的祖先本是江上吃黑饭的，可以整夜泡在江心，一等有船只经过，就神不知鬼不觉的在船底下敲个洞，等船客发现船漏水，陷入一片惊慌失措时，就可趁乱偷窃。

财物到手後，再潜回水底，至於那船是死是活，他们从来不管。

到了现代，这一行越来越派不上用场了，水鬼门人就渐渐发展到岸上来，从暗偷到明抢，总算是没完全辱没先人们的辉煌。

浑大、浑二两兄弟，继承了水鬼门从斗杀术到暗窃术的各种技俩，其中本来应该是必修的潜水换气术，现在却成了可有可无的选修科目。

不过值得这两兄弟庆幸的是，虽然是选修科目，但当初因为师父的偏好，而很是认真的逼著他们练习过，没想到今天终於用上了。

因为通过刚才这一场斗烟，连傻子都明白，只要不呼吸，就算这烟再毒，也是拿人没办法的。

嘿嘿，虽说祖宗传下来的这换气术，除了潜水，连狗屁都不顶，但此刻却赶得正巧，要说闭气不呼吸一天有点难，但若是一、两个小时，还是轻松自然的。

老太婆若是没了毒气撑腰，那还不是任他兄弟摆布？

至於神易後人，肯定是因为地脉被封无法施展，否则也不会让一个老太婆来充门面了。

想一想，师父还真有先见之明，好像早知道我们两兄弟要有今天这一关。这也正是兄弟俩决定先闯头阵的主要原因。

浑大、浑二两兄弟正暗暗窃喜，就在他们边从後窗潜入，边做著活捉神易後人白日梦的时候，他们却说什麽也没想到，老太太的三种烟毒，正悄悄地潜入他们的毛细血管。

第七章 迷捕

当进入小楼五米半径的时候，浑大最先有了感觉。

他忽然没来由的心跳加剧，刚刚眼前那再普通不过的小楼，此刻竟然变成了一口巨大的、涂著血红朱漆的棺材。

小楼後窗玻璃上的偶尔反光，就像一条盘在棺材内的巨蟒，闪现著青幽幽的眼睛，正等著他们兄弟俩送入蛇口。

很快，浑二也有了感觉，兄弟俩又不能说话，因为这换气术一开口就泄了，只能用惊恐的眼神互相对视，完全不明白眼前发生了什麽。

要说兄弟俩虽然在镇上装出一副安分守己的良民状，但在外面杀人掏心、活吃人肉，什麽场面没见过，但此时此地所发生的，却是平生未曾遭遇的。

他们每踏前一步，体内的神经线就好像被两座绞盘狠狠的拉紧，相信此刻发出的任何异常声响，都会立时让他们崩溃。

距离小楼的後窗还有半米之距了，鼻尖都已经滴落冷汗的兄弟俩，又互相对望了一眼，究竟是进还是退?

浑大咬了咬牙，几百年来，不就是为了等这个机会吗?

进!

人的机遇有时真的很矛盾，有时人的狠劲会造就成功，同样这种狠劲也可以带来毁灭。

浑家兄弟俩挨过炼烟氏丹丸的那五米恐怖半径後，终於没能闯过丹香第三关，就在撬开窗子的一刹那，浑家兄弟的眼睛，像是被注射了一剂强硫酸，甚至能听到眼球晶体化成浓水那瞬间发出“噗”的一声。

这一声音，这一变化，这一景象，同时让两兄弟苦胆破裂，一命呜呼。

当然，这种结果对於他们来说，已经算是幸运的了，因为就算他们闯过了丹香这一关，最後还是会被丹锅之烟迷惑意识。

这两位死景颇为壮烈的浑家兄弟，正是让小叶毫不迟疑吞下发霉酸草枝的那两个壮汉。

浑家两兄弟的带头行动，在围困小楼的杂术群里，引发了一个连锁反应，他们并不清楚这兄弟俩是否得手，但也正是不清楚，他们才更加急於行动，如果真的因为自己的迟疑，被这两兄弟得手，那他们可真是连肠子都要悔青了。

第二批忍不住准备攻入的人，瞬间成百倍增长，各门杂派竟然有数百人之众，从各个方位向小楼黑森森的压了过来。

他们每人都用多少能解毒的浓茶水浸湿厚毛巾，裹在鼻口上，手中各种寒刀锋刃，在月光下闪闪刺人，如同一群随时可以把任何生物撕得粉碎的恶狼。

眼前这情况，已经引起楼内众人的注意，古傲等人开始慌了，就算老太太的防御系统如何完备，可一旦这群恶狼似的术人一古脑的冲进来，数百人中，总有几个、十几个侥幸活下来的。

想想那对屠夫夫妇和黑铁匠的杀人手段，恐怕任何其中一个，都可以把自己这群人像蟑螂一样灭掉。

吴姨母女乾脆不往外看了，坐在一旁，抱在一起。

要说还是老王和蝎子眼是见过场面的人，看看他们俩，虽然同样也是发慌，但心里已有主意，到厨房里各自摸了一把菜刀紧紧握在手里，一副硬汉形象。

古傲给自己打气道：“对！跟他们拼了！杀一个够本，杀一双赚一个！嘿嘿，哈哈……”

蝎子眼忽然双眼无神的望著外面，不无悲惨道：“杀人家？还是别做梦了，这刀我是留著自杀的。”

古傲：“好！那咱们就……呃？”

朝歌还是一如既往的站在二楼窗前，冷静观察著，他几乎能数出可以看到方向的进攻人数，从而默默估计出其他方向一共可能的人数。

梁库守在他身旁，一会看看窗外，一会看看朝歌，看窗外的时候神情紧张，看朝歌的时候，又多少找到了些精神上的安慰。

小闯则瞪著一双虎眼盯著外头，一对小铁拳攥得紧紧的。

只有房东老太看起来最悠闲。

她偶尔向窗外瞥上一眼，然後就像老太太做针线活似的，一根一根、一颗一颗的分类她的烟丹，计算著各个机关处烟丹燃尽的时间。

在她心里，只要小楼的三层防御系统运作正常，别说是人，就连带膀的苍蝇，也休想飞进来半条腿。

从院门正面摸进来的只有两夥人，加起来也不过五、六个，奇怪的是，就属正面大门好走又宽阔，却进来的人最少，大概是都在想，越是好走的地方，越是机关重重。

而且这立在院中央、还在阴魂不散飘著烟的炉灶小黑锅，正对著大门通道，这东西看一眼就让人发毛，更何况逆烟而上了。

敢从这条道走进来的只有两种人，一种是世上罕见的术界高士，一种是大脑高度不发达者，学名——白痴。

不过，现在从正门摸进来的这两夥人，既不是所谓的术界高士，也不是白痴，他们的大脑虽然不是很发达，但还没到高度不发达的程度。

他们之所以敢从正门摸进来，完全是迫不得已。

因为小楼的其他方向，早被其他各门派霸占了，本来他们还想跟各门各派争个公道，但仔细一对照不成比例的人数，又看了看对方如狼似虎的眼神，还是算了吧，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不跟他们一般见识了。

说来也凑巧，正面摸进来的这五、六位虽然分属两夥，但认真论起来，远祖上却是同门，都是结合术数练形意拳的，而且拳架上又都以虎形为主。

不同的是，其中一夥的祖辈，常以走镖兼做师爷为生，渐渐繁衍到现在，後世子孙支脉大都定居城市，也沾染了许多市井俗气。

这一夥人，领头的人高马大、虎背熊腰，外表看来也算是仪表堂堂，可是一张嘴，便现出一副尖酸势利的婆娘像。

另一夥则是道地的山沟农民，瘦小乾黑不说，又有很严重的罗圈腿，走起路来一拐一晃，飘飘忽忽，说什麽也看不出半分虎的样子，倒是像条十足的山地病猫。

因为这样，差点被同是形意虎门的婆娘汉鄙视死，张口闭口不是乡巴佬就是老病猫。

本是同祖同门的，乡巴佬的一方领头人，本想和婆娘汉这位城里亲戚攀谈攀谈，套套近乎，没想到人家半只眼都没瞧得起自己。

这也算了，还张口闭口乡巴佬的，要知道，尽管外表形象有点类似老病猫，但乡巴佬可绝对不是个好惹的角色，因为常被人瞧不起，平时最嫉恨别人鄙视自己是乡巴佬了，如果有谁如此冒犯了他，必定想出各种阴损的办法报复回去。

就连一个眼神、一个动作，都有可能让他联想到鄙视，立时把他刺激得如同一只炸起毛的猫。久而久之，又多了个雅号——神经猫！

神经猫现在面对这位同门大汉肆无忌惮的鄙视，肝火早烧到了脑门，一时又不能来硬的，便咬牙切齿，眼球欲爆的骂道："死八婆，咱们骑驴看唱本——走著瞧！"

虽然沾亲带故的，但死八婆实际上是不屑与神经猫为伍的，没办法的是，不管他怎麽假清高，在别人眼里，他和神经猫都是属於一个档次的。

但又不甘心落在人後，於是死八婆像是受了天大委屈似的，一左一右与神经猫各带著自己的人，从正门摸了进来。

在院外没有茶水棉布蒙上鼻口的时候，两人叽叽歪歪的你一句神经猫，他一句死八婆的嘴斗个不停，可一进入彩烟范围，那种充满尖酸恶毒的对骂，立刻用飞刀似的眼神来代替了。

即便院门很大，院子很宽，这两夥人的行动很明显，但因为心里害怕，走起路来还是显得像是作贼。

他们尽可能远的绕开那个小煤灶，往小楼靠拢，死八婆向神经猫使了个凌厉飞眼，大概意思表示：神经猫，瞧你那熊样！就不能勇敢点，把那个冒鬼烟的小灶一脚踢倒了！

神经猫立时飞剑似的回敬了一眼：你厉害，你怎不去踢？鬼知道里面还有什麽机关。死八婆！

人心就是这样有趣，要死大家死，等死也没所谓。

最终，那锅烟料还在好好的烧著。

在进入到五米半径内的时候，丹丸烟毒在本来就有点神经质的神经猫体内发作了。

神经猫忽然觉得眼前的景物有点变形、有点虚幻，尤其是仍时不时的往这边飞眼刀的死八婆，怎麽忽然看起来像是变成了一只巨大可恶的、公不公母不母的绿头苍蝇，嗡嗡的令人作呕心烦。

不自觉中，神经猫下意识的提了提手中一把有点苗家风格的锋利短刀。

死八婆似乎觉察出哪里不对了，因为在飞过来的眼神里，他发觉神经猫拿他有点不当人来看了。

很快，死八婆也发作了，在他眼里神经猫也变形了，变成了一只有著锐利爪子的、炸毛血眼的疯猫。

他已经不是下意识了，而是很确认的举起了手中的那把很秀气、很女人的鸳鸯剑。

终於在药力的诱发下，神经猫和死八婆的嘴斗，最终发展壮大成械斗。

两个领头人都动手了，那几个跟班的，也自然迷了魂似的互相拼命起来。

这乒乒乓乓的一斗不要紧，在摸进小楼四面八方的几百人里，引起了可怕的连锁反应。

本来他们在丹丸的药力作用下，互相提防的敏感神经和恐怖幻觉，已经到了极点，就像是晒了八百年的乾柴，稍一点火马上猛燃。

一时间，在小楼周围不到二十米的狭小空间里，几百个狂人疯了似的互相屠戮起来。

通常是手中刀刚刚插入一个人的心脏，几乎是同时就感到有三把利刃从不同角度撕开了自己的身体。

失去控制的疯马、疯狗很可怕，失去理智的疯人更可怕!

在几乎已经超出人体极限的尖叫声中，很快几百人锐减到几十人，最後是十几人。

奇迹的是，在这生存下来的，几乎各个都是杀人魔王中，竟然出现了死八婆和神经猫的身影。

跟刚刚不同的是，死八婆双臂已断，还有一只胳膊连著一层皮，挂在膀子上一荡一荡；而神经猫两眼已经成了血窟窿，像是被什麽两齿利器刺瞎了。

他们的生存的确是奇迹，残酷造就的奇迹。

拼杀中剧烈的疼痛，让他们稍稍缓和了一下烟丹药力，为了在众多强敌中生存，失去双臂的死八婆和瞎掉双眼的神经猫，组合成了一对绝妙搭档。

他们紧紧靠在一起，一个用眼一个用手，两人本来就是同练虎形拳的，配合默契自如，虽然险象环生，最终生存了下来，可他们带来的师兄弟却全都死光了。

几个浑身是血、断臂残肢的杀人魔，通过一场歇斯底里的发泄，闯过了小楼第二层防御的五米半径。

可说什麽他们也不会想到，等待他们的，将会是更加恐怖残酷的第三层防御。

比他们想像的还要快，在踏入小楼窗门的所有人中，眼睛几乎是同时感觉到一阵钻心的奇热。

接著他们就听到了，从自己眼窝脑中传出的一声爆裂声，瞳孔化成了一股浓水，迅速的向脑内腐蚀进去，人一下子变的像是著了火的疯牛，挥著刀斧没命的四处砍杀，没挣扎多久，便烂成一个空脑壳。

其中一个最为凶悍，发觉不妙，乾脆用手指活生生把自己的眼睛抠了出来，挥舞著血片大刀，凭感觉冲上小楼。

事情发生的太过突然，一直在楼上静静观看的房东老太，有点惊慌得不知所措，她实在没想到还有这样凶悍的人。

眼看血魔一样的大汉就要冲将上来，虽然眼睛已经瞎了，但其威怒发狂，恐怕楼上没一个能幸免於难。

大汉又逼近了一段，再上一、两个台阶就要冲进房内了，此时朝歌也发现了异样，快步冲到门口，眼前寒光一闪，几乎能感觉到大汉的刀锋了。

就在千钧一发之际，忽然，大汉的脖子从里到外烂开了一个小口，小口扩散的速度比大汉的动作还要迅猛，眨眼大汉一根血淋淋的喉管全都露了出来，扑通一声，大汉跪倒在楼梯上，双手摸著越烂越细的脖子，惊恐之状难以言喻。

原来刚才慌忙间罩在口鼻处的棉巾脱落，毒气迅速侵蚀进了呼吸系统。如果不是如此，後果真是不敢想像。

连一向阴沉的房东老太，此刻一颗老心跳动的几乎难以承载。

但奇怪的是，如此血腥的场面，却并没让朝歌感觉惊天震撼，也许是因为一走路来惊险不断，让朝歌的承受能力逐渐增强，但此种解释，又让朝歌自己隐隐觉得并非完全如此。

究竟为何，他自己也说不清楚。

不知道是因祸得福，还是更加残酷，因为第三层防御的丹丸，主要是通过与瞳孔晶体的混合物产生腐烂作用，恰巧神经猫的双眼早已被破坏，所以虽然和死八婆一同跨进小楼，但却没发生什麽事，而鼻口上的棉布，又防止了呼吸道传染。

死八婆就惨了，感觉眼睛里就像有两条毒蛇在往脑里钻，恐怖到极点又没发泄的地方，喉咙里发出恐怖的呵呵声。

神经猫并不知道发生了什麽，但他还是能感觉得出，此刻的死八婆生不如死，他稍稍犹豫了下，手起刀落，死八婆的一颗已经半空的头颅滚落一处。

跟在後面还没来得及进入小楼的人看到此景，当时便吓傻了几个，仅剩下的一、两个疯了似的逃离小楼。

神经猫砍杀完死八婆後的第一反应，也是尽最快的速度逃离小楼，但眼睛已瞎，刚一动步便绊倒在地，起来的时候忽然眼前一亮，发觉自己好像进入到一个金黄闪烁的地宫，宝物堆山，古书成柜。

自己不是已经瞎了吗？怎麽还能看的如此真切？

在神经猫那张地狱般的脸上，忽然痴痴一笑，此时此刻说不出的诡异，第一层防御系统的“遣梦丹”发力了。

“你不是想要宝物吗？这些都是你的，快点藏起来吧！”

一道飘渺而又无法抗拒的老太太声音，在神经猫的脑海里回荡，一个幽灵般的身影出现在惨暗的楼道里，正是房东老太。

跟神经猫一样，刚才吓傻没来得及逃跑的那几位，此刻也被老太操纵著，傻傻的笑著，眼前出现了自己一直想要得到的神易宝藏。

为除後患，老太正想用师弟烟自清的手法，来迷杀这几人，身後传来朝歌的声音：“也许他们还有用。”

大概连朝歌自己都没想到，他会想出如此冷血的办法。

在刚才看到神经猫等人在房东老太的操纵下如同木偶，如果有可能的话，能不能利用他们，来对付外面攻进来的术人呢?

这些人都身怀惊人武技，而自己这方，除了老太太的烟丹外，便没有任何抵御方法了。

就像刚才挥刀冲上来的大汉，随著对烟毒的熟悉，攻进来的人势必越来越多，到时还不知道会发生什麽情况。

在明白了朝歌用意後，房东老太心情颇复杂的看了一眼波澜不惊的朝歌，心里想：眼前这个年轻人实在难以捉摸，没人知道他的体内藏著什麽。

不过她还是不得不承认，朝歌的这个办法非常好!

於是，老太马上对小楼的三层防御系统做了改动，加大了丹锅和“遣梦丹”的药力，主要是为了迷捕攻进来的术界人为己所用。

一切准备妥当後，包括神经猫在内，房东老太又把刚才迷捕的几个术人，通过潜意识引导，隐藏在小楼各个角落处，专等偶尔有术人突破三道防线进入时，格杀勿论。

改造後的小楼，名副其实的真正成了一座活地狱，一座等待慢慢吞噬贪心术人的活地狱。

最早一批生还的人，描述了小楼里的恐怖情景，他们推断出弥漫在小楼四周的，绝不是一般毒气，而且是可以通过与眼睛发生溃烂反应的烟气。

於是，这次术人的装备比上两次明显提高，不但找来了防毒面具，而且还推来了一批氧气瓶。

没有防毒面具的，就土洋结合，口鼻照样用茶水毛巾捂紧，然後砸开商店，找来许多可以密封眼睛的潜水镜。并且在进攻之前投掷石块，把院中的那个炉灶打翻了，锅里不再有烟冒出。

但又发现五彩烟气很重，久久不散。

没时间再拖了，周边术人们开始准备第三次进攻了!

无论封闭的有多严实，进攻的术人都忽略了烟毒的另一可怕隐密性，那就是通过皮肤的毛细血管渗入。

同样，他们没能逃脱丹丸带给他们的超级恐怖享受。

虽然这次学乖了，避免了互相屠戮，强忍著战战兢兢的迈进小楼的各个通道後，却被隐藏在那里的神经猫等人，一刀刀送上了天。

黑暗里几百人挤在一处，不知道发生了什麽，於是又一场惨烈的自相屠戮开始了，与上次不同的是，这一次是超近距离的肉搏。

而侥幸活下来的一部分人，却又被老太太用改造过的“遣梦丹”洗了脑，虽然控力上还不能跟烟自清的“幻真丹”相比，但暂时还是听任摆布的。

现在他们和朝歌等人并肩一处，成了小楼的护卫者。

第八章 血红山川

古傲、吴姨等人，还没看过死了这麽多人的场面，精神上倍受刺激不说，几乎吐完了胃里吐肠里，而且看到被“遣梦丹”洗脑後的术人，对攻入者下手狠辣无比，就劝老太手下留情。

老太冷冷道：“如果几位谁嫌自己活的太久了，就发慈悲吧，外面的人保准让你以最快速度与世长辞。”

事後，朝歌也为自己的想法感到残忍，但又想不通，为什麽在当时越是混乱，他越是能冷下心，真不知道是遭遇历练了自己，还是自己的体内本就藏著一个可怕的东西。

旁观蓄谋已久的周天易，终於带领著一帮人出来了，通过这段时间的观察，他推断除了院里冒烟的黑锅外，楼里一定有很多燃放毒烟的装置，如果想办法把整个燃放装置破坏掉，而又能保全神易後人的性命，用水攻是最妙不过了。

很快，全镇仅有的五辆消防车被弄来了。水枪高高的架了起来，集中在大门方向，对准了整栋小楼。

这下可愁坏了楼内众人，一旦高压水柱喷射进来破坏了装置，毒气横冲，不但无法防住周边，恐怕连自己都要遭殃。

危机时刻，忽然怪现象出现了，消防车司机神经的把车启动撞向民居，其他人有的坐在地上自己打自己的嘴巴，有的互相攻击残杀，一切都好像失灵了。

混乱中，更有几个人把周天易架了起来，然後其中一个开车猛力冲过来，所有人一同撞死。

正当众人面面相觑时，老太太说了句：“一定是烟自清来了。”

果然，烟自清出现了，还是带著他的傻儿子，还是推著他那辆嘎吱作响的小木车。

他挑旺了炭炉，开始攻击了。

遍地都是死状恐怖的尸体，烟自清那张清秀的脸映著红火炭，一半明一半暗，看起来诡异非常。

奇怪的是，随著烟自清的炉火渐旺，楼内的人没发现任何异常变化，直到朝歌感觉到室内的气流有点加快了，这才注意到所有暗道内

的燃药都渐渐灭掉。

原来，烟自清现在所烧的烟，并不是攻击人的，而是利用小楼的流动通风系统，把自己的烟输送进去，然後再通过与各烟药发生反应，最後导致熄灭，整栋小楼的防护系统也就消失了。

一旦消失，也就意味著可以施展他的毒烟了，联想到中毒时的各种恐怖场面，每个人的脸都青了。

终於，意志最薄弱的小叶，开始出现幻觉了，她忽然以从没有过的女孩柔情说道："我给你作饭吃好不好？"

然後，她就拉著古傲坐在地上，还美美的不断往他面前端著什麽。

这下把大伙搞愣了。

房东老太严重道："烟自清开始进攻了。"

众人无比惊恐，又不明白这是为什麽。

房东老太道："就像那个死了的黑铁匠一样，所产生的幻觉，都是你平时心底最想得到的，或是最憎恨的，或是最爱的。"

听到这里，古傲不禁心头先是一惊，接著一甜，最後一酸。

惊的是，小叶竟然心里有自己；甜的是，小叶原来心里有自己；酸的是，此时此地，这是第一次，很可能也是最後一次了。

接著出现幻觉的是古傲，他就更离谱了，双眼发直，有种可怕的歹毒，阴笑著从衣袋翻出所有的钱，然後像是擦著火一样，一张张的烧起来，每烧完一张，古傲就发出一阵可怕而又极悲的笑声，没人敢相信这样一个爱钱的人，内心到底埋著怎样的秘密。

员警老王最辛酸，把临别跟老婆的一番话说了出来，当了一辈子员警，却面临著家庭危机，这次肯降低身价，为有劣迹背景的古董老板出力，也全是为了子女。

蝎子眼狂哭不止，反覆在说著含糊不清的一句话，仔细听清了，才知道他原来在说的是："娘，儿子这辈子算是回不了头了，下辈子做牛做马，给您老人家还债！"

梁库忽然静下来，也不再笑了，从来没有过的认真喃喃道："小轻你回来啦？你别走，我去帮你把朝歌叫来……"

朝歌听了，心里一阵痛楚，梁库一直很喜欢小轻，但更高兴见到她和朝歌两人的幸福，朝歌开始隐隐觉得，其实，他欠了梁库好多兄弟债。

最後出现幻觉的，是房东老太和朝歌，房东老太渐渐感觉到自己快支持不住了，一直很冷静的她，开始显出恐慌来，她想拼命保持清醒，挣扎著叮嘱朝歌一定不要昏迷，接著就奇怪的像是对谁说："我的乖孙儿哦，快再叫一声奶奶听……"

一丝奇怪划过朝歌心头，但稍一深想就感觉头痛欲裂，渐渐的在觉得自己往下沉，就像坠进了自己的意识隧道，往日往事开始不断的从自己身边一幕幕划过，这种感觉很熟悉，有点像当初花娘的命蛊，但又不同的是，好像自己的意识被人操纵和翻找著。

朝歌觉醒起来，他告诫自己不能消沉下去，烟自清正在利用潜意识，来诱导他想要的神易秘密。

可这一次完全与花娘那次不同，朝歌的意志力可以说坚强异常，但他忽然发现，这次无论怎样让自己屏除杂念清醒起来，但越是努力就越是杂念纷飞，往事的一幕幕已经越过青年进入少年时代，这段时期，可以说是朝歌最不愿回忆的时期，充满了灰色的自闭场景。

等进入儿童时代的时候，天空一下子灿烂起来，因为他竟然看到了妈妈，朝歌开始渐渐的放弃了意志抵抗，顺著这个意识隧道一直的沉下去，沉下去，就像沉到了妈妈的怀里。

这一段最美好的时光很快也划过去了，接下来就是除了自己幼儿时的几个场景外，便越来越少有的见到任何东西了。

朝歌还在不断的往下沉著，过了幼儿马上就是婴儿，那是一种奇妙而古怪的感觉，没有几个人能回忆到自己婴儿的时代，但朝歌现在千真万确的回到了他的婴儿时代，单纯和谐而又静极的婴儿时代。

让朝歌开始有点不安起来的是，过了婴儿时代後，自己仍在继续往下沉著，越到後来越黑暗，像是进入到了母体，又像是进入到了自己来到这个人世前的最原始状态。

这种生前的原始状态，又会是怎样的情景呢?

随著身体意识的下沉，虚无飘渺的意识界里，只剩下了朝歌扑通扑通的心跳声。

忽然下沉止住了，朝歌像是落在了一块地面上，前面隐隐的暗光处有一扇门，门不算大，刚好可以走进一人。

朝歌像是被什麽牵引著走了过去，迟疑片刻，终於伸手推开了它，顿时一股刺眼的碧光倾泄而出，让人完全没有想到的是，小小的一扇门後，竟然是一片发著耀眼碧光的远阔山川。

朝歌放眼四周，忽然又觉得这山水大川非常的熟悉，而且让他更加奇怪的是，山川辽阔却一点声音全无，别说是鸟叫，就连半只虫鸣都没有。

朝歌跟随那个神秘的牵引力，不觉中似乎已经走到了整个山川的中心。

此时大地忽的一震，不知道什麽时候，烟自清出现在自己身边，正惊恐的看著四周发生的可怕变化。

遍野的碧光开始被一种暗红色的地光代替，漫山遍野越来越红，连朝歌自己的眼睫毛、瞳孔，都变成了血红一片，那血红色有种说不出的魔力，好像把整个山川都化掉了。

朝歌的不安，开始罕见的转化成恐惧了，他真的感觉到，自己好像从血到肉到静脉、骨髓，都在一点点的被化成这片恐怖的血红。

就在朝歌感觉自己身体最後一部分都已经被化掉的时候，自己的心跳也剧烈到了极点。

忽然，一切都消失了。

再仔细看的时候，眼前的情景，一时让朝歌不知所措。

尸体横陈，刀械满处，空地上一个贩卖糖炒栗子的小木车，正在静静的燃著炭火炉灶，一个怪异的老者，和一个有些痴呆的年轻人就在那里，如果还记的不错的话，这里正是旅馆小楼的院外。

只是不同的是，此刻烟自清已经倒坐在地上，无力的依靠在自己那辆小木车旁，一把钢锥深深的插入在眼睛里，暗红色的血，顺著脸流成了一条长线。

朝歌又转身看，身後正站著梁库、房东老太、古傲、吴姨等人，此刻正无比惊奇的看著自己，确切的说，好像正惊奇的看著自己的胸前。

朝歌顺著众人目光低下头，於是他看到了让他更加惊奇的情景。

一股血红暗光，透过胸前的衣服，正绵绵闪烁著，朝歌伸手入怀掏出了那三片古玉，这血红暗光正是从这里发出，上面的山川图形，也都变成了血红一片。

天！这不正是刚刚意识隧道中，那扇门後的画面吗？

究竟发生了什麽？就算是超级镇定的朝歌，此时也惊的脑中一片空白。

“爸爸，妈妈来叫我们回家吃饭喽！爸爸，妈妈来叫我们回家吃饭喽！”

忽然，傻儿子无比高兴的喊著。

朝歌又转过头，看到烟自清的傻儿子，正对著月夜下的暗影，兴高采烈的叫著：“妈妈，今天做的，是不是我最爱吃的青瓜蟹柳啊？哦！好耶！真的是耶！”

傻儿子高兴的拍手跳了起来，就像真的看到了早已经死去的妈妈，站在了阴影里。

“这应该就是传说中的那块古玉吧！”

房东老太已经走了过来，正惊惧的盯著朝歌手中的那三块古玉，此刻玉身的血光已经渐渐退去，又恢复到莹莹的清凉玉光。

朝歌迷茫的点了点头，然後默默问道：“刚才发生了什麽？”

老太直直的盯著古玉，足足的凝了半晌後，缓缓道：“虽然我也并不肯定发生了什麽，但一定是这块玉发生了作用！”

老太又看向了虚弱的烟自清：“我们醒的时候，你已经站在了这里，不知道为什麽，师弟好像中了自己的烟毒，陷入在一种迷乱的意识妄想中无法自拔，那把钢锥是他自己刺的，大概他是想用这种剧痛来唤醒自己……”

朝歌一下子回想起，刚才门後烟自清和自己一同站在血红山川的情景，难道他在引导我的时候，竟然连自己也陷入到我的意识隧道里了吗？

如果那一切都是真实的话，那麽深埋在自己最原始意识中的东西，为什麽是这块古玉上的血红山川呢？

常疯子临终前要传给我的，到底是些什麽？

朝歌形容不出此刻的心情，每每回想到那遍山遍野的血红山川，他都有种窒息得无法呼吸的恐惧感。

“爸爸，我们快点回家呀！妈妈已经走了哦。”

这时又传来傻儿子的焦急声。

朝歌抬头望去，傻儿子正试图往家回去，刚急急的走了几步，却又被系在腰上的绳子牵住，极懊恼的嚷著：“妈妈，爸爸不好，爸爸总是拿绳子捆住我。”

说著，随手在地上拣起了一把刀，奔到烟自清身边，边懊恼的念叨著“爸爸不好”，边用刀去割爸爸腰间的绳子，胡乱中绳子没有被割断，烟自清的腹部却被切开了深深的几道口子。

毕竟师姐弟一场，房东老太忍不住走了过去，用拐杖狠敲著傻小子的头：“傻小子！你给我停手！”

朝歌也赶了过去，但事出突然，一切为时已晚，眼看烟自清伤势严重，已经活不多时了。

老太缓缓的低下身，哑声道：“师弟啊，我早就劝你收收杀性，最终你还是反伤了自己……”

烟自清忽然一笑，长长的吁了口气：“能死在自己手上，是我的报应，也是我的最好收场了！这样也好，总算我们一家三口人快要团聚了……”

说著，烟自清看向一边正摸著自己头喊痛的傻儿子：“儿子，到爸爸这边来。”

傻儿子边捂著头，边磨磨蹭蹭的走过来，被烟自清拉著手坐了下来。

烟自清慈爱的用手轻轻抚摩著儿子的头：“儿子乖，让爸爸揉一揉就不痛了。”

果然傻儿子渐渐的安定下来，傻笑著：“真的耶！不痛了，不痛了。”

烟自清又在怀里掏出一粒深青色的药丸来：“乖儿子，把这吃了，就更不痛了。”

房东老太一见那药丸脸色大惊，那药丸正是药性最猛的“遣梦丹”，炼成烟已经剧毒无比，如果直接吃下去，恐怕世界上没有任何一

种生物可以活命。

刚要阻止，却看到师弟深深的目光中，透著决绝和坦然。

老太向尸横遍地的四周望了望，她理解了师弟心情，此时此地，也许他把傻儿子一同带走，真的更好过留在这个是非世界。

“我不要！爸爸给我吃的东西都是苦的，我要吃糖！”傻儿子极力抗拒著。

“儿子乖，听爸爸的话，把这吃了，就可以永远见到妈妈了！”烟自清微笑著，就像他也真的看到了自己妻子一样。

傻儿子一听可以永远见到妈妈了，开心的笑了，一下子就把药丸吞了下去。

烟自清把渐渐失去知觉、却仍甜美傻笑著的儿子搂在了怀里，轻轻的拍著，就像是在哄他睡觉，每拍一下，血泊中的自己也就虚弱一分。

就在生命的最後一刻，他的眼神里绽放出一丝异彩，彷佛那里边有一片温馨的夕阳，夕阳下他们一家三口，正快快乐乐的走在回家的路上。

红红的朝阳刚露个头，整个古镇就已经被照的一片血红了。

它已经完全没了往日那种和谐而又安闲的气息，剩下的除了龟缩在角落阴影里不安的猫，再就是隐藏在死一样沉静下面的四伏危机。

经过昨夜一场激斗，虽然外界的人没能攻进来，但通过那三块散发出神奇之光的古玉，观战的人更加确定了神易後人就是朝歌。

现在暂时的宁静，很可能预示著更加大规模的行动。

而且八门的人始终没出现，应该是在冷眼旁观，他们是想利用杂术界的人，来摸清神易後人的底，一旦八门出手，仅凭现在的朝歌和房东老太，恐怕是万万抵挡不住的。

唯今之计只有一个——突围！

但说到突围，又谈何容易？

外无救兵，里无内援，就只是用不上术力的朝歌，带领一帮老弱病残，要想在被身怀各种诡异杂术的几万人包围下突围而出，一句话——那比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还不可能完成！

众人绝望之际，房东老太振奋人心的自称想出一个办法。

可就在众人急切想知道究竟是什麽办法时，老太却把脸阴了下来：“现在我们的处境大家也知道，有几万双眼睛无时无刻不在盯著我们，如果想要突围，不管是什麽办法，隐密行踪都是必须要做到的。”

梁库已经不耐烦了：“老太太，都什麽时候了，啥办法您就快说吧！”

房东老太的脸，阴的更厉害了：“难道你们就没发觉，朝歌被发现是神易後人的整个经过，有点奇怪吗？”

顿时，有关朝歌在古镇的前前後後，在每个人的脑袋里过了一遍。

梁库：“有什麽奇怪，不就是我教给小闯的隐身步法，被他们瞧出来了吗？”

老太不经意的扫了眼小闯：“这孩子几乎每年都要独自来两次，每次都要住我这里，每次都要去跟周天易的徒弟比武。大家觉得这正常吗？”

很明显，老太话里话外，都隐指小闯的来历似乎有些问题。

梁库也已经听出了话意，眼睛瞪了起来：“老太太你什麽意思，难道你怀疑小闯和周天易是一夥的，合计好了来摸我们底的？

“你也不想想，这个鸟地方，全镇加起来也没几家住人的旅馆，况且你以为人家愿意住你这里呀？小闯是因为比武才住你这里的！

“再者说了，教小闯隐身步法是我主动提出来的，之前小闯连一个字都没提过。照这麽说，你是不是连我也怀疑啊？”

第九章 突围之前

古傲等人并不太清楚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只能做企鹅状，头部左右摇摆，哪里有话声就向哪里看。

老太“嘿”了一声，说冷笑又带点嘲弄：“正是因为全镇没几家旅馆，这几家旅馆却成了全镇人的焦点所在，因为凡是外来人都要住在这几家，而每个外来人都有可能带来关於神易後人的线索，所以，嘿嘿，别看我这旅店不算大，恐怕吃饭时摔碎个碗，全镇人的耳朵都要颤三颤。”

梁库忽然不气了：“嘿嘿，我也不气了，你随便乱瞎想，人老了都这样。”说著拍了拍一脸委屈的小闯：“别担心兄弟，到什麽时候都有大哥罩你！”

老实讲，自从朝歌住进来，就觉得小闯的来历有点奇怪，但并没联想到是术界人安插进来的眼线。

现在经房东老太一说，又把所有线索成串的回想了一遍，虽然还有诸多奇怪的地方，但大体上来说，小闯不太可能是怀疑物件，比如他是固定每年的假期来这里的，外人住进古镇的随机性很大，如果以这点来断定小闯有问题的话，的确有点牵强。

朝歌并没急於表达自己的想法，只是问道：“您的意思是？”

老太道：“我只是怀疑，并没就说这孩子跟周天易有关。不过现在是非常时期，稍有疏忽我们都可能落入陷阱。所以，我的意思是……”

老太停了停，看了眼梁库和小闯：“把这孩子留下来。”

“不行！不带小闯一起走，我也不走！”不等众人表态，梁库就第一个大放火炮了。

朝歌也觉不妥：“您曾说过，八门为了孤立神易，也是怕有关宝藏的消息泄漏出去，对接触过神易的人格杀勿论，留下小闯，恐怕很危险。”

梁库一听，老大都跟自己站在一条线上，心下更有底气了。

房东老太缓和道：“当然不能就这样留下这孩子，我这里有个隐蔽的地方，把他藏起来。而且我们又趁夜出发，他又是个孩子，外人就很难留意到我们没带走他。”

朝歌暗想著此事的可行性，一时无语。

小闯脸憋的通红：“你们不用争了，我也不当你们的累赘，你们走你们的，我一个人走！”

说著，小闯就气横横的向院外走去，却一把被梁库拽住。

小闯虽然年龄不大，但从小就练拳，一身的蛮劲，梁库险些拉不住了。

房东老太走过来，用手在小闯的鼻子前一晃，没挣扎两下，就昏迷过去了。

梁库急忙用手拍了拍小闯的脸，没什麽反应，对老太吼道：“你把他怎麽了？”

房东老太不紧不慢道：“那只是普通的迷香，可以让他安静点，好好睡一觉。”

梁库又吼：“老太婆，如果我兄弟有事，我跟你没完！”又拍了两下，见小闯鼻息均匀舒畅，看来的确是睡了的样子。

梁库大手用力把小闯抱回房间的床上，边走嘴上边骂骂咧咧：“靠！什麽鬼店，连迷香都有，简直就是一间标准黑店……”

眼看此事不解决，老太就不说出那个可以突围的救命办法，古傲有些忍不住了：“各位各位，虽然你们说的我还没太清楚，但也大致了解了一些实情。

“老奶奶说的并不是没有道理，先不去怀疑小闯到底是不是有问题，如果有我们来转移外界的注意，从另一个角度看，留在这里也许是最安全的地方。”

古傲停了停，对众人道：“如果大家同意的话，我不介意跟小闯一同留下来。”随即马上又道：“不过我在古镇的曝光率太高，留下来恐怕会坏了事。”

古傲一出口，就先把自己摆在了一个有利的中间位置上，一是这样对两方面的不同意见来个中和，从而让老太太快点说出突围办法；二是他一旦觉得这里的藏身处的确隐密，他正好可以藉机留下来。

当然，他并不把话说死，毕竟他还不敢断定哪种办法更安全。

紧接著，吴姨也出来跟著古傲打圆场，如此一来，梁库还真开始有点动摇了。

於是，房东老太在全部视察了遍小楼的防御系统没有漏洞後，可以放心房内的举动不会被外人窥见，就把众人领到了位於小楼一角的厨房里。

厨房不大，又布满了锅碗瓢盆，看起来空间更小了。

梁库左看右看，也没看出哪里像是能藏住一个人，古傲更有点搞笑的，掀开煤气灶上的一口比脸大不了多少的小奶锅，看了两看，引来众人的一顿鄙视，古傲忙解释道："我是顺便想看看，还有什麽可吃的没……"

老太太等众人都没发现有藏身的机关後，不无得意的用拐杖敲了敲一口看上去已经久久不用的大黑锅。

这口锅直径足有一米长，是典型乡镇用柴火烧饭作菜的厨具。

前五年古镇的居民还有些上了年纪的人在用，到现在大多都已经改用煤气灶了。不过还有人保留著它在自家厨房里，人就这样，用久了的东西，都有几分感情留在了那里。

不过显然房东老太留下它，好像另有用意。

在老太太的指示下，几个年轻人动手把大黑锅从砖砌的灶台上抬了出来。底下是用砖砌的炉膛，本来是红色的方砖，早已经被年深日久、烟薰火燎的黑如炭块了。

众人不禁有点莫名其妙，难道藏身之处就是这里？

梁库嘿嘿坏笑："老太太，您这里还真够大的，估计藏两只猫是没问题了，嘿嘿……"

古傲两只手扶在灶台边，像只瘦狗似的把头探了进去左右瞧看，他想起以前搜古董时去过的几个村子，过去的很多大户人家，都喜欢在房子或是墙基底下挖些地洞或是暗室，把金条银砖还有祖传宝贝什麽的藏在里面。

老太太自称是什麽炼烟氏，这更有可能藏些什麽稀奇古怪的宝贝了。难道她把暗室修在这里面了？嘿嘿，亏她也能想得出来！

可几乎蹭了一脸黑灰，也没发现有任何机关的痕迹，炉膛底下还残留著一堆陈年灰烬，稍一吸气就像有了魂似的往鼻孔里钻，古傲实在忍不住，一个喷嚏打出来，立时如同引爆了一颗灰弹，再抬起头来时，又立时引爆了全场笑弹。

老太太也难得的露出一丝笑意，走近前来，用烧火棍似的拐杖，在那堆灰烬里捅了捅，当啷一声，一个已经被烧得黑中带锈的铁环，露了出来。

这下，全场都静了。

果然这底下有机关。

古傲顾不得擦去一脸黑灰，伸手就想去拉，忽又意识到什麽，回头问："烟奶奶，这里不会射出什麽暗箭飞刀的吧？"

要知道，梁库对这类暗室地洞的兴趣，完全不亚於古傲，因为在他眼里，这跟埋著金银财宝的古墓是划等号的，他早忍不住了，一把将古傲推开："就这胆量还敢出来混！"

梁库拽环使劲一拉，哗啷一声，就在炉膛底下出现了一个半米宽、黑幽幽的洞口。

洞内空间不大也不算小，可以站直身子，但可以活动的大范围还不足三米，刚好勉强够一个人下来。

梁库、古傲先後打著电筒在里面探测了一遍，结果双双失望而出，里面除了一些泄落而下的那堆灰烬外，乾净的像是被打劫了五十遍後，又被拿去清洗了八十遍。

不过两人还不死心，几乎上来後同时问了句话："里面的东西呢？"

好嘛，两人摆明了认定这里曾是藏宝的地方。

老太道："这里很久以前听说是一户土财主，我搬进来前，已经换过好几个住户了。还是一次修灶台时发现的。你们问我里面的东西哪里去了，我却不知道问谁好呢。"

梁库一跺脚："您怎不早点搬进来啊！"失望之情，痛心彻腹。

古傲表现的则文雅得多，就只是用手指，默默狠狠的拧了一下自己的大腿。

朝歌忽然注意到了一个细节，残留在洞口还没掉落下去的一些细灰，好像随著气流纷纷的飘向洞内，空气只有在对流中才可能出现这种现象，难道洞内设有通风口？

这一发现，顿时把原本失望的梁库、古傲挑的兴致勃勃，二话不说又争著下去仔细搜寻了一遍，竟然真的发现了两个通风口，不过这

两个通风口的位置并不在正常的高处，而是在室内地面的角落处，如果不仔细看，还真是很难发现。

古傲找了一块木头，开始沿著四壁敲击，他怀疑这暗室後面还有暗室，但就连地面也全都敲过了，仍然没听到一声异常发音。

朝歌沉思不语，这通风口究竟通到哪里？

本来普通财主大户用来藏宝的暗坑地洞，根本不需要什麽通风处理的。诸多疑问无法解释，一时对这暗室又增加了许多神秘感。

不过这个意外发现，对小闯却是个好消息，因为有这两个通风口，就不怕被闷得窒息了。

对於古傲和梁库迟迟不肯出来又没发现什麽新东西，老太有点不耐烦了："八门跟术界的人随时都可能攻上来，如果在这里耽搁时间长了，我看还是举手投降算了。"

一提到突围正事，众人纷纷附和。

梁库恋恋不舍的爬了出来，古傲则打著电筒，还是痴痴的盯著地角处的那两个通风口，忽然毅然决然的抬头，对上面正在催促的众人道："为了不给大家添负担，为了能让集体轻装突围，我决定做出个人牺牲……同小闯一起留下来。"

话刚说完，小叶异常愤怒的对著洞底尖声大喊："别白日发梦了！如果你再不出来，我就把这个洞口封死，让你在里面待个七、八十年，让你过足瘾！"

看来，小叶对古傲的这种为了个人癖好、不顾大局的行为，早憋足了火。

小叶的异常愤怒，一时把古傲震的傻住了，进而差点委屈的哭出来，他实在想不通，好不容易遇到一个有点让他心动的尖酸美女，为什麽忽然对他这样凶。

梁库抱来一床被褥放在洞中，然後又把昏睡的小闯放在被褥上。

老太太拎了一个大包袱过来，里面有吃的还有瓶装水，足够小闯吃喝十几天的了。

梁库还发现包袱里留了一个电筒和一封信，信的大致内容就是告诉小闯一定要把东西吃完了才可以出来，否则外面的危险很可能还没消除。

梁库不禁笑了：“老太太啊，您虽然有点乱猜瞎想多狐疑，但替我兄弟想的还真周到，就凭这个，算了，我梁库不跟您计较了。”

朝歌在一旁看的清楚，这麽一大包东西，准备的如此细致，显然老太太对小闯的处理早有准备，还好，从此处可以感觉的出，老太对小闯只限於怀疑而不是敌对。当下也没多想，小心把洞口封住做了番掩饰後，又合力把大铁锅复原。

一切完毕後，众人汇聚一处，开始商讨突围之计了。

房东老太想出的那个突围办法，是要去与师兄会合。

“等等！”梁库一头雾水道：“老太太，您什麽时候又多出来个师兄啊？”

老太太有点严肃：“时间紧迫，不要打岔，我说你听就是。”

看看四周纷纷投过来的愤怒目光，梁库“哦”了一声，不再言语。

原来炼烟氏在古镇上，加房东老太烟自霞在内，共有三个师兄妹，大师兄叫烟自熏。

本来三人中，以大师兄的炼烟术最为了得，但因为他本人天生胆小怕事，更不愿担责任，成家後便逐渐与本是同门的烟自霞和烟自清疏远，於是掌门就落在了房东老太肩上。这也是老太太一直没提有这个大师兄的缘故。

但不管怎麽说，毕竟大家同门一场，无路可走之际，这是唯一的办法。

别看大师兄烟自熏胆小怕事，天上落片树叶都怕砸到头，但炼烟术的造诣却非同凡响，而且又在原有的药方基础上，延伸出许多旁门左道来。

其中以一种名叫“牵机爆”的火药最为厉害。此种火药不是普通意义上的火药，它是以烟的形式存在的，当这种烟的浓度达到一定程度时，遇到稍有酸性的物质，就会瞬间燃烧发出可怕的爆炸力。

如果把“牵机爆”用在攻击上，威力是令人恐惧的。

它的另一个特点是，化烟的丹丸不需要用火烧，只要有光，就可以神不知鬼不觉的化成烟气，而且此种烟气颇重，生成後很容易在一个预设地区凝结汇聚，一旦有微酸牵动，哪怕是人体汗液中的微酸，都足够引爆它了。

有了这种攻击性超强的“牵机爆”，再配合诡异多端的其他烟术，或许在古镇中突围有些希望。

不管这个希望有多大，房东老太讲的这些，还是给了众人不小的希望。剩下的就是商讨如何冲出这个小院，以最快速度到达大师兄住处了。

要说大师兄烟自熏住处，与这里并不是很远，出了小院儿，径直过两条横街就到了，若是在平时，徒步不用十分钟就可走到。

可现在却完全不同了，几万术人磨刀霍霍的把这里围个水泄不通，如果是硬冲，恐怕任何人花上一辈子的时间，也无法走完这短短十分钟的路程。

朝歌的想法是，要想顺利突围，第一，时间上要选择黑天，这也有利於缺了小闯不容易被发觉；第二，就是必须制造混乱来分散周边的注意力。

但关键就是第二条，现在主动权掌握在周边古镇术界人的手里，我们的人连小院都无法走出，又如何能制造出混乱。

“嘿嘿……”老太太让人打颤的发出两声冷笑：“制造混乱我倒是有个很好的办法。还像昨晚一样，用最猛的丹料来迷捕企图攻入小院的术人，然後再操纵他们四面放火杀将出去，这样我们就有机会突围了。”

老太太的笑声已经够让人发寒的了，想出的办法更加寒人。

不过想一想，这种办法虽然有点不人道，但所迷捕的人都是为贪恋神易宝藏而不择手段的人，反过来为神易的後人出点力，也算是一报还一报了。

现在是午时刚过，距离天黑还要等七、八个小时，这段空馀时间，正好用来重新布置小楼的防御系统，而且增强了丹料药性，他们开始等待有人送上门来了。

一个有趣的逆转正在上演，原本是周边术界的人像猫捉老鼠一样在围攻小楼，现在却成了老鼠捉猫。

大概是由於昨晚的一夜激战，让周边术人领教了烟术的厉害，院外除了横七竖八的死尸，没发现有任何生人活动的迹象。

猫和老鼠都在等，等著下一场大战的爆发。

小叶已经反覆试图连接掌上电脑好几次了，但都没成功，手机、电话等也都通通没了信号，八门的人几乎控制了全镇，当然，第一时间就封闭破坏掉了古镇与外界联系的各种通讯方式。

可以这样说，广元古镇已彻底成了一座与世隔绝、貌似桃源的人间地狱。

第十章 鲤鱼翻身

一空下来，吴姨母女，还有老王、蝎子眼，就有时间提出有关术界的各种好奇与疑问了，只是古傲还心不在焉，念念不忘的想著厨房里那个古怪的暗坑。

房东老太和朝歌并没心情和时间，来回答几个人滔滔不绝的疑问，大多数都是梁库全权代办的，屋内一时间众人提问连连，梁库唾沫四溅。

也可能是为逃避恐惧，等基本弄清了整件事的大致框架後，众人开始各自讲些有关算命啊、风水什麽的有趣故事来。

最先开讲的是退休员警老王，多年的公差岁月，也经历了许多神奇的事，还有许多神奇的人。

在老王曾经任职的那个警区里，就有一位远近闻名的奇门遁甲大师，求卦的人不用开口，大师随机起局掐算，便知道个八九不离十了。

不但街坊邻里的登门不绝，很多富豪和艺人，都特意从远地来拜见，其实老王的警局，也没少得到这位大师的帮助。

大师利用奇门遁甲协助警局办案，时常屡建奇功，下面就是其中一例。

那还是九七年的事，老王接了一个案子，一位开美容院的白老板，焦急的叙述出案情。

原来美容院的值班小张早晨起床後，一开门就发现了一封信，她把信转交给了白老板，打开一看，信一开头就写著“黑令”两个字，落款是黑社会。

信上写著——

限你三日内准备两万元现金，用纸包好，三天後晚上八点，放到附近一个生活小区，一个做了标记的撞球台下，只准一人前往，如果报案或声张，拿你儿子小命来换！

白老板三十出头的年纪，因为职业关系，保养的很好，本来是个很风姿的人物，现在忽然遭遇这种事情，眼神焦灼，一脸惨白。就不明白，平时对人也算不错啊，招谁惹谁了？这麽折磨她。

按照正常手续是先备案，然後调配警员侦察布防。但几乎出动了警局里的大半人手，案情还是没什麽进展。

老王就想到了那位奇门大师。

大师很爽快，当时就起局掐算出来了，说写信的人与白老板认识，男的，中年人，个子不高，一米七二左右，有前科，以前做过案。

老王差不多把原话告诉了白老板，不过并没说是求一位奇门大师帮忙的。

白老板急切的问："能逮住吗？"

当时已经有过很多次合作，老王对这位大师信心十足，肯定的回答："能，你放心，这个案子能破！"

"我小孩有危险吗？"

"小孩不会出任何危险，这点你放心！"

白老板看著老王回答的如此肯定，稍稍定了些心，想了想最後又问："那我有危险吗？"

老王笑了笑："我敢保证，孩子和你都不会有任何危险！"

接下来白老板又犯愁了，她想不起老王描述的那个人。

当时，白老板的丈夫也在身边，就问："会不会是冲著我来的？您可要好好帮忙调查调查，到底是吓唬我，还是存心真要整我。"

事後老王又去了大师那里，把情况如实反应了。

大师很肯定的回答："这是真的！不存在吓唬的事！这人肯定要来，而且是从西边来，往西边去，这人和那位老板肯定认识，你让她好好回忆回忆。也许是在她的美容院里做过临时工。从局上看，此人在经济上，还曾和美容院发生过瓜葛。"

但老王把话转达後，白老板夫妇还是说什麽也想不起来这个人是谁，也只好等警局的部署安排了。

三天後的一大早，美容院的白老板就找到了警局，对老王说："你们今天晚上八点行动，安排我按照犯罪分子的要求去做，把两万元送到预定地点。并让我打开手机，随时听候你们的命令行动。但我还是有点不放心，真的安全吗？"

老王就又安慰了一番，不过说实话，自己心里也没什麽底，几天来的调查发现，作案人很狡猾，一点线索都没留下。於是又去找了奇门大师。

大师告诉老王：“人不会有危险，让她放心的去吧。只是这个罪犯很狡猾，就怕今晚抓不住他，即使抓住了也要跑掉。因为看局中的时辰还没到，如果真想要抓住他，得等到晚上十一点以後才能抓住，你们只有多盯会了！”

老王就纳闷：“大师开始不是说这案子能破吗？怎麽现在又可能溜了呢？”

大师：“案子的确是能破，不过时辰没到，恐怕要费些周折。”

结果，当晚真的让罪犯给溜了。

经过是这样的，当天下午警局出动了十五名警员，六辆汽车，五点多就化妆埋伏到那里了，罪犯指定的地点在一个娱乐城门前，东侧是一排撞球台，西侧是一个售货亭，亭子里有公用电话。

晚间七点，一名中年男子出现在售货亭附近，开始装做闲逛的样子四处溜达，三十分钟左右，在电话亭旁蹲下来。

这名行踪可疑的男子，早被埋伏在附近的警员盯上了，通过手机跟美容院的白老板描述体貌特徵，白老板边听边极力回忆著，怀疑像是装修过美容院的一个施工队小工头。

又过了十多分钟，白老板接到警局让她出发的电话，按部署提了包出了美容院，刚一走到路边，一辆由化了妆的警员开的计程车，就出现在白老板面前。白老板一看就心领神会，上车就走。

车开的很快，差三分不到八点，就到了预定地点。

白老板拿著事先准备好的包，走到第一个撞球台前，因为天冷，晚上已经没人玩撞球，掀起盖撞球台的塑胶布，把钱放在球台下边，便乘计程车离开了。

这边蹲在黑暗处的那个中年男子，一直斜眼盯著白老板的一举一动，计程车一走，他就向第一个球台走过来，但只是在案子底下摸了一把，没拿钱，而後就朝西边走了。

这小子真狡猾，他在试探有没有埋伏。

因为罪犯没有拿钱，警员就不能出面抓他，而是用一辆汽车尾随他，可没走多远，是一个十字路口，这名男子刚过路口，由南向北就开过来一辆大卡车，开著大灯，车速也很快，正好挡住了跟踪的汽车。

等汽车过後，罪犯也不知去向了。

当晚老王一帮警员，在撞球台旁一直守候到十点多，罪犯始终没再出现，就让白老板把钱取回了，然後撤离了埋伏人员，抓捕宣告失败。

没抓住罪犯，白老板自然还要提心吊胆的过日子，特别是对儿子严加保护，一步也不让离开。

大概过了六、七天，白老板又接到了一封信，急急忙忙的来报案，信上说，两天後把两万块钱放到老地点的第五个撞球台的底下。

信里还说，因为上次白老板报了案，这次要给她点颜色看看，结果美容院的大玻璃窗，被半截砖头砸碎了。

信上还说，如果不执行命令，血洗全家！这可把白老板吓坏了，连家都不敢回了。

罪犯太狡猾，没办法，老王又去找大师帮忙。

大师随机又起了一局，眉头一展，断定罪犯在当天晚上七点的时候行动，警员也要同时埋伏，这回一定能抓到他！

当晚，警局的局长亲率十六名警员，分乘五辆汽车，进入预定地点埋伏下来。

与此同时，白老板也在美容院里持机待命。

晚上八点左右，上次那个中年男子又来到撞球台附近转来转去，大概半个多小时後，他来到电话亭边，给白老板打电话："你今晚来不来送货？如果不来，可别怪我不客气了！"

"我去！马上去！"白老板颤著声音回答。

一切都在按计画进行。

大概九点多的时候，白老板把钱放到指定的撞球台下面，然後转身上车向西开去，约走了两百多米，又转回来，悄悄登上对面的一座三层楼上监视。

这里早有警员埋伏了，他们拿出望远镜给白老板看，白老板连声说：“是他！在我那干过装修活，叫什麽记不住了。”

又过了十多分钟，可疑男子看看四周没什麽动静，站起身来，慢慢走向撞球台，突然伸手抓到钱，飞快的向西窜去。

但他并不知道，早在半月前，他的行踪方向就已经被大师预测出来了，而现在的这个方向，正埋伏了最多警员等著他呢。

那位白老板说出了罪犯来历，这家伙外号张狸子，去年给美容院装修，因为施工品质问题，白老板扣了他一千块钱。结果他怀恨在心，一直图谋报复。

老王把故事讲完，引来众多回味感叹，原来不说不知道，玄事还真不少。

先前这些个传说，都是当半真半假的故事来听的，对照现在眼前发生的才终於相信，世界之大，自然之深，作为一个普通人，实在显得太无知了。

蝎子眼也不示弱，竟然讲了一段更为生动传奇的民间故事。估计是从小乡村里哪位即将作古的老人们讲的，虽说蝎子眼是个粗人，但背起这段回忆却是有板有眼。

传说，南海县有一乡民，神机妙算，能预知祸福，人称徐半仙。有关他的传说遍及南海一带。

有一年，外地请了一班有本事的泥水匠、木匠，动工兴建大宗祠。

宗祠刚建了一半，一天，工头前来巡视，忽见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光著身子，正撮土为墙，用树枝作梁，中规中矩地玩著建屋游戏。

工头有些奇怪，问道：“小阿弟，是谁教你的？”

那小孩头也不抬地说：“这小把戏比喝碗水还容易，怎用人教？”接著站起来，指著工地说：“这宗祠，正座建得好，可大门的式样、照壁的大小，你们还算不出，是麽？”

工头听了大吃一惊，暗想：“这小孩不简单，连我心中所想他都能知道。”

隔天，工头找来乡绅说：“不是我想半途告退，实是我的本领比不上贵乡贤人。大宗祠後座完工後，其馀工程贵乡贤人自建。”

乡绅以为得罪了他，忙陪笑脸道：“师傅，哪有什麽贤人呢？”

工头便把经过说了，那小孩就是後来的徐半仙。

果然过了十年後，徐半仙续建了剩下的工程。

整座大宗祠全部建成後，徐半仙对乡人说：“我在正厅大梁藏有三个锦囊，到危险的时候便自行掉落，你们可依囊行事。”

乡人半信半疑，当作奇闻流传开来。後来与邻乡械斗，全乡老少被困在大宗祠内，正在危急间，忽然大梁上掉下一个大锦囊。

众人忙拆开一看，见上面写著：“夜半推後墙。”

大家依囊行事，到了半夜众人合力推墙，轻轻一推，竟在後墙推出两道门来。

原来，石门框是事先砌在墙底的，里面用粗糠塞满後，外面铺一层灰。

於是，众人悄悄逃出，这门外是一片荒埔，荆棘密布，故无岗哨，乡人全部安全脱险。

至今，徐氏宗祠後墙的两个石门框仍在。

徐半仙有几个兄弟。

那年他母亲去世，按习俗停柩一百天，叫做“企厅”。兄弟们三番五次催他先择风水，他总不当一回事，反随口道：“勿急，慢慢来，时到花自开！”

到了第一百天傍晚，狂风大作，雷电交加，大雨倾盆。

半仙对兄弟说：“要得好风水，就扛上棺材跟我走！”兄弟们见他疯疯癫癫，不禁半信半疑，但听他说得头头是道，只好依言而行。

棺柩一出乡，雨下得更大，遍地泥泞，行走十分困难。兄弟们扛著棺材边走边怨，他一个人摇摇摆摆，不慢不紧说：“嫌路难走，就把棺材放在这里！”

兄弟们一看，哪里有放棺材之地，这路面少说有三尺水。兄弟们个个骂他疯癫。

他说：“要葬就停下，不葬便扛回。”言罢，头也不回自顾回家。

兄弟们暗暗叫苦，只得将棺材扛回乡边草寮暂放。

兄弟回家，见他正睡大觉，气得一把将他揪起来。他嘻嘻道：“我选了一块鲤鱼地，时机难逢，刚才大风大雨，那里鲤鱼翻身，现已成鲤鱼窟，还敢来怪我！”

隔天，兄弟们到了昨夜那地方一看，果然那丘田成了一个大坑。

兄弟们怨他事先不讲清楚。他说：“天机不可泄漏，各人自有各人福，算了罢！”

至今，那里有“鲤鱼窟”和“鲤鱼翻身”的地名。

徐半仙死前，叫来子孙嘱咐：“我即将升天，肉身不用葬了，只葬衣冠。今天你们须当面回答一次，福气厚薄就看你们了。”言罢问道：“子孙们要三年看竖一次旗杆，还是要天天看竖旗杆？”

大家都晓得，考上举人或当官，才能在祠堂前竖旗杆，便异口同声道：“当然是天天竖旗杆哩。”

半仙点头，便一一吩咐後事。隔天，人便不见了。

子孙们按照吩咐，把他的衣冠冢建好，恰好有位风水先生路过，看了墓志後问：“这风水地是谁选的？”

徐半仙的子孙便把内情告知。

先生叹息：“以贪致贫，朝廷三年一试，哪有天天封官，这风水只能出渔民了。”

子孙忙问其故，先生指著出海的渔船船桅说：“这岂不是天天看见竖旗杆吗？”

古傲本来带搭不理的听众人天南海北的胡吹，但听著听著也来了兴致，毕竟是在大城市里混的，讲出来的故事都引经据典大有来头。

在丰登县有个叫布衣湾的地方，那里的居民，祖祖辈辈以男人占卜算命、女人看手相为生，传统和风俗习惯大多至今沿袭保留，颇似吉普赛人，所以有人怀疑，他们是流徙到中国的吉普赛人。

布衣湾有许多传说，譬如清朝的雍正皇帝与算命先生的故事、皇姑落难布衣湾的故事，和周公与桃花娘娘的故事等等。

关於给雍正皇帝算卦的事是这样的。

有一天，村里来了两个人，要村里卜术最高明的人，给他们算一卦。

村里最出名的一位中年能手，出头接待这两个人，他让这二人报出了自己的出生时间，又仔细端详一会儿他们的脸膛，然後十分肯定地说，他们二人一个是当皇帝的命，一个是当宰相的命。

两人一听，大吃一惊！相互对视了一下，心中暗暗叫绝："好厉害的卦术！"

这两个人正是微服私访的雍正皇帝和他的大学士。

两人又问算命先生说："你自己是什麽命？"

算命先生一掐指说道："兵部侍郎的命。"

之後，又说他将在某年某月某日进京，某年某月某日见皇上，某年某月某日被封官等等。

皇上心里想："你想得倒挺美，我偏不让你当官，看你算得准不准。"

第十一章 越来越奇

於是，皇上回去，提前一个多月发圣旨，让算卦先生进京，结果遇上了连绵阴雨，耽搁了进京赶路的时间。

算卦先生恰巧在原算定的时间到北京见到了皇上，皇帝受到感动，真给他封了唯独剩下的一个兵部侍郎的官。

布衣湾还有一个救助落难皇姑的故事。

话说同治年间天下大乱，皇帝的一个女儿落难失散，被布衣湾人收留下来。过了两、三年後，又回到了北京。

皇帝为了感谢这些算卦的人，要封官给他们，但被他们婉言谢绝了。

“那就分些地给你们吧！”皇帝说。

“不要，要地没用。”他们也不要。

後来又要给他们钱，布衣湾人还是不要。

没办法，皇帝只好说，“乾脆封你们走州吃州，走县吃县吧！”

於是，这些人从此走到哪里，就到哪里的衙门里去吃住。

古傲说的兴起，嫌一个不过瘾，紧接著又说个更玄的。

在清朝中晚期，曾有这样一段公案，桐城有位叫赵应的秀才，年过三十，屡考不中。

落魄中，一日街上经过，忽被一位当街的算命先生唤住，批头惊说：“公子近日必因诗文之过，苦受牢狱之灾！”

当街危言耸听、利益惑诱，本是一些没真实本事算命先生的常用技俩，况且古代读书人大多不同程度的读过易经，虽不精深，但也懂得一二，对於当街算命的这种把戏，赵应自然早了然於胸。

平日全以一笑代过，只是今日有些不同，要说这先生说些别的，赵应都不会心动，他却说出自己的一个真实隐患。

赵应屡考不中，又有感於晚清政府的诸多腐败，再加上本身性情的冲动，曾在朋友的聚宴上，即兴咏出几首抨击时政的诗文。

要知道，早在清朝初期，就因为惧怕文人造反，曾大设过文字狱，很多在诗词文章上有抨击时政的作者，被含冤处死。

虽事隔百年，影响渐渐淡去，但当政者仍时刻注意著文人的动向。

赵应被勾起心事同时，却也对算命先生另眼相看了，当想再继续深知时，算命先生却道：“我的道行很浅，只能看出些徵兆。不如我向公子介绍一位高人，城东有位隐士张离，不但观人百年命事，而且还能改命修运、解灾消难。

“如果公子能得到他的帮助，不但可以避除牢狱之灾，更说不定从此功名早成，金玉满堂。”

赵应虽半信半疑，却也被说的心里痒动。找出几个谢钱，便欲向城东寻去。

算命先生却又道：“只是这位高人很难请得动，许多达官富贵想谋一面之机都不得入。要看你的福缘了。”

这样一说有点让赵应怯步，但转又一想，自己虽穷为一介书生，但听这位先生言，那位高人不交权贵，看人随缘，说不定自己真的时来运转。

於是按算命先生所说，急步向城东张宅寻来。

赵应刚到张离宅门，就看到有一童子守在院外，见赵应便道：“公子可是自城西来？”

赵应回道：“正是。”

童子道：“我家主人清早观得雄鸡立阶，向西单啼三声，断今日辰时，必有应缘之人求入，命我特在此等候，现在正是卯辰相交。”

赵应心下不禁称奇，这位隐士果然是位高人，且不说时辰说的奇准，而且这“应缘”二字里，正含自己的一个单名。

难道真如自己所想，时来运转？

寻思间，随童子走入亭院，拜谒隐士高人，这张离虽不如赵应想像中的仙风道骨，却两眼炯烁，谈吐不凡。

更让赵应惊服五体的是，只面谈几句，这隐士张离便把他这些年来的生活波折、仕途不利等等不如意处说的分分明明。赵应也就越发的深信不疑了。

谈的投机，赵应便表出相求之意。

张离略微沉吟，然後道：“我本不轻易为人改命，但见公子为人情善，又卓具才华，只是运有不济，能帮这个忙，也算是做一善事吧。”

赵应听言大喜，拜谢过後便依张离所嘱，先把祖坟迁了，再把八字交於隐士作术燃符，然後又在自己生日那天，自掘一土穴埋睡其间，至下生时辰留下衣冠冢，自此方为全命改过。

其後不久果如张离所言，不但没有遭受牢狱之灾，而且再次赶考中得了进士，并且因为年轻才俊，被当地的一位乡绅看中，把自己闺中小女许配赵应。

虽然听起来有点像明清小说，但这种现象确实在古代屡为常见。

真是金榜题名时，洞房花烛夜，喜事连逢，让赵应春风得意、心花大盛。不禁想起高人张离改命一事，看来果真是自己时来运转了。

但让人万万没想到的是，就在喜气云霄、笙歌彻夜的当晚，赵应却暴毙身亡。如同一株正勃勃生发的嫩笋，被人生生一刀拦腰切断了。

事有蹊跷，四方言传，引起了一位隐居术士的注意，辗转得来赵应八字，打开一看不禁惊在当下，至此赵应奇祸才被得以披露於世。

术士打开赵应的八字竟然发现，此命之人不但不是暴毙之鬼，更完全是个大富大贵之命。但为何就在刚刚开运之际却忽然终止了呢?

术士私查之下，才揭露了事情真相。

原来一切祸端，都出在赵应的祖坟风水上。

赵家世代虽从无显赫之人，但自始却都是读书门第。所以在族谱和宗亲上颇为讲究，祖坟也就自然一脉相承。

赵应的祖坟初看上去，本也是个平平之相，但只有明眼人仔细才能看得出，这是一块运势虽迟、却注定出大官大贵之阴宅吉形。

而经过几代人的流转，正巧这大官大贵的运势落在了赵应身上，从赵应考中进士便可窥见一二。

但坏就坏在，赵应家的祖坟北向不远处的一小山坡上，正葬著桐城本地孙姓豪族的祖坟墓。

这孙性豪族三代都是钜贾，富甲一方，人间的事几乎都享受尽了，唯一的遗憾，就是孙家祖代从无一个考得一官半职的读书人。

平时虽挟富一方，但总好像比人低了一等，这大概也是中国古代官本位的一种普遍现象。

於是孙家请人来看，才发现原来是祖坟出了问题。就在正南方向，自然流转间，被赵应祖坟给压住了官脉文向，所以导致孙家只富不贵。

但如果强行霸占赵家祖坟，恐又怕在当地引起民愤，毕竟孙家平时还是以善士乡绅自居，从渴望氏族能出一位读书官贵之人，便可看出其虚伪心意。

於是有术士出计，勾合算命先生和邪士张离，以改命为由，设下迁坟灭祖之局，从而打开孙家南向文脉，一改只富不贵的祖坟偏局。

而一直被蒙在局中的赵应，还以为是自己时来运转，却不知他那洞房花烛夜、金榜提名时的旺运，全都是祖上坟脉最後运力所成，就在到达高潮的当晚，运力冲到了最後，无以後继，再加上张离的改命化术，两煞相交，所以令赵应突然暴毙。

此为风水、术数公案，衙门厅堂无从考证，再加上赵应已死，孙家又是富甲一方。这位发现此中隐秘的术士，只是把真相在民间流传，以慰赵氏在天冤灵。

後有术人对此公案做了考证，那桐城孙家後辈果然出了位大官，不过因为朝廷上的朋党之争，而被诛灭九族，所受惨果，甚过赵应十倍。

而那个算命先生和邪士张离，因不知所踪无从考证。

不过根据民间流传，就在桐城以南七十里，有个叫白家集的小地方，有位曾专为人看运改命的张大师，因为唯一一个幼孙被野狗分食，而变的疯疯癫癫，最後竟然把自己活活焚烧而死。

至於这位张大师是否就是邪士张离，的确没办法证实了。

但从同为擅自违逆术理而遭恶运上看，此人即便不是张离，恐怕真张离的命运，不会比张大师好到哪里去。

接下来讲故事的就是吴姨了。

做为母亲，她大概是想努力让自己的女儿，暂时逃避一下恐惧，毕竟她们这一天一夜来的遭遇，实在太过突然、太过惊惧了。

吴姨虽然不懂得什麽风水堪舆的，但家乡世世代代都流传著很多跟风水有关的风俗，比如最普遍的，就是死去乡人的葬地有“得位”、“得时”、“得主”的说法。

据老人们讲，很久以前乡里有个叫钱文卓的秀才，从小就对相地风水什麽的很在行，他家女人死了，秀才就在乡头大悲寺旁的一松林里，选了一个好地穴，准备给自己的女人下葬。

寺里有个僧人就告诉他：“你选的这处地穴的确是个好地方，但遗憾的是，此处底下已经有远古圣贤安葬了，不可再葬。”

秀才表面答应，但心底下却窃喜，这不更证明了自己选对了穴。

於是他敷衍了几句把僧人糊弄走，等到晚上夜黑人静，叫上一个亲侄悄悄的把地穴挖开，却发现一层石板下还有一层石板，等挖开了第二层石板，竟然又发现了第三层石板。

虽然累的秀才连气带喘、汗如泉眼，但越是如此越是心里激动，因为像这样的厚葬，一定代表埋在此处的人来历了得，来历了得，也就自然证明此处地穴风水超凡入圣了。

这麽一想，秀才也就不觉得累了，正得意间，第三层石板缓缓撬开了，忽然从撬开的石板缝中，嗡嗡的飞出一只黑蜂样的虫子来，对著秀才的右眉就是一螫。

起初就只是火烧火燎的疼，还以为是只普通的蜂子并没在意，就继续往下挖。可没多久，秀才就觉得自己头内发胀、眼冒金星。

在一旁的侄子更恐怖的发现，夜光之下，自己这个叔叔的头，肿的像是比原来的大了一倍，一脸黑气，只有眼睛是红的，感觉随时都有凸出来的危险。

又没多久，秀才就暴死在坟边了。

寺院僧人又把挖开的坟复原回去，从此乡里人没人再敢动那古坟的主意。

这就是葬要“得位”方为安。

“时过境迁，斗转星移。”这句话同样也适合风水。

风水宝地也并不是时时都会对人施以福枯，这要等待机会，也就是三得中的“得时”。

吴姨的那个乡，百多户人家都住在一个村子里，此村群山环抱，如屏如障，很古远的时候，就有途经的风水师预言：

“此地必然出宰相。但由於不久後的山洪倾泄，冲破了风水之气，非要等几年，地气凝结复原，才有大贵出世。”

当时，整个乡虽然有那麽一个半个的秀才，但如果说出丞相那样的大贵人，乡人是说什麽都不敢相信的。

虽然乡人很快忘记了这位过路风水师的预言，但细心的人注意到，就在这年的夏天雨季，爆发了一次罕见的山洪。

洪水由山上滚滚而下，在山谷处汇聚，然後气势汹汹的灌向村乡。

洪水过後一片狼籍，於是就有人记起了风水先生的预言，开始纷纷的骂起来，说这位风水先生简直就是乌鸦嘴，好的不灵，坏的却全应验了。

随著乡居重建，叫骂风水先生的越来越少，同时记得他预言的也越来越稀。直到很多年後，这里真的出了一位宰相，乡人才对诸多异象啧啧称奇起来。

据当年许多亲身经历那次大山洪的人，都还清楚的记得，出丞相这家乡人的房址，正是当年山洪退去时，留下的唯一一处水窝，水窝里面趴著一只巨大的老山龟。

龟富灵气，乡人不敢冒犯，恭敬放生。没想到灵龟出现之地，竟然是山洪後的宝穴。

乡人也就自然想到了那位过路风水师，此时再回想他的预言，一一应验眼前。

风水三得中，“得主”是最後一种说法。

风水宝地不是人人都可享受的，土地各有其主。

乡里从前有个土财主，花重金买了一块风水极好的葬地。但自从把祖坟迁到此地後，族中子孙晚辈不是多病就是夭折。

有风水先生就知道说：“这块地应当卖掉，才会断除病根。”

土财主开始还不舍得，但眼看族中多事束手无策，最後狠了狠心廉价让出。结果祖坟迁出葬地卖出後，族中晚辈的病都好了，而且繁茂旺盛。

买这块葬地的那家人不但家中无事，而且子孙代代都有出贤人富士。这正是风水中所说的“地得其主”。

吴姨的故事终於讲完了，场中一片安静，众人都已经被带到吴姨的故事里，还没出来。

这时，外面忽然一阵杂沓人声，房东老太不知道什麽时候已经来到门前，静静说道：“他们终於又开始攻进来了。”

这一次进攻，术人不但数量上超出了前几次的总和，而且吸取了数次进攻失败的经验，各种防范烟毒措施完备不说，而且还达到了某种暂时的默契，互不争吵协同作战，黑压压的近千人，就像静夜中发起的海啸，静悄悄的向小楼扑来。

这阵势连老太都有点心底打鼓了，虽然加大了烟丹药量，但从术人们的防范措施看，烟毒只能依靠渗透毛细血管来起作用了，而这种方式却是颇缓慢的。

况且，为了更多迷捕术人为己所用，所增加的药量全是发作较慢的丹锅和丹丸。

丹锅是为了控制术人的意志，丹丸是利用产生的超恐惧感先击溃术人的心理，从作用上是为了配合丹锅的。

这两种烟毒都不是直接对人产生杀伤作用的，一旦没能及时控制住术人，或是控制的数量很少，潮水般近千人的涌入，除朝歌外，恐怕小楼内包括蟑螂在内的任何生物，都要被灭杀一绝。

古傲、梁库等人已经不能依赖理性来判断形势了，此刻的他们只能拼命的骗自己，眼前黑压压扑过来的术人，就真当作海岛夜潮来观赏的，手中各自紧握著能搜出来的任何菜刀、铁器，瑟瑟发抖。

连老太太厨房里唯一一把西洋餐叉，也被吴姨母女摸了出来双双抱握手中。

惊恐的眼神中，似乎正努力把场景幻想成海边自助大餐，没有术力，没有武功，没有任何可以自信的防身手段，他们此刻所能做的，只有自我欺骗式的逃避。

就在一片无声的窒息之中，朝歌忽然“啪”的一下推开了楼窗，望著黑夜中刀光後，密密麻麻挤压在一起的无数双狼眼，冷冷的道出一声：“我是牧朝歌！”

就只这一句话，好似静夜中的一道撕冰霹雳，当时就把摸进的千多术人全都震在当地。

所有人都不约而同的抬起头，二楼窗後立著一位冰山似的青年，双目深邃宁静，彷佛世上没任何事情可以撼动他的内心。

所有术人心中都齐齐的闪过一个念头：这就是他们要找的人。

第十二章 开始突围

朝歌说完那句话後，大概沉默了几分钟，一句话不说，哪怕是嘴唇动一动也没有，就那样冷冷的看著眼前已经被他超常气质震得有点发傻的术人。

黑压压的术人，也一声不响的抬头望著朝歌，有震惊、有畏惧、有贪婪，有说不出的仰慕，也有说不出的憎恨。

什麽都有，可就是没有出声的。

又过了片刻，朝歌才又冷冷道：“我想告诉你们的是，无论发生什麽，我都与小楼共生死！”

声音清冷，好像暗夜中正在裂开的冰纹。

朝歌此番话，是在与整个术界宣战同时，也在尽力鼓舞著身後正陷入恐惧中的人们。

记得类似的话，他曾经在带领两族人与土家人生死决斗时说过，现在重又响起，立时让梁库气血翻涌。

梁库手里拎著一把厚背宽刃的特号大菜刀，那是老太平时用来剁骨头的，他一步窜到朝歌身边，一拍胸脯大声吼道：“我就是梁库，有我在，你们这些鸟人休想动朝歌一根毫毛！我梁库今天是刀在人在，刀毁人亡！哈哈，哼哼，呵呵，吼吼……”

豪言壮语间，梁库还嫌不够威猛，边连声怪吼，边狠劲用刀身往窗框上敲，一不小心用过了力，菜刀“当”的一声震飞出去，“扑”的一声，楔入到院中的地砖中。

菜刀楔入的地方，正巧临近攻进来的术人，刀势锋利，顿时让一众术人向後退了退。

梁库稍稍一愣，马上又对楼下众人招手：“嗨！前排的爷们帮个忙，把刀给我扔上来，这东西现在正紧俏著呢！”

梁库的一脸正经，却没把众术人的鼻子气歪，刚才被朝歌气势镇住的气氛，一下子全没了。

其中一个彪汉怒著眉：“好！我就送你一程！”

说完抬起一脚，把楔入地砖的那把又厚又利的特号菜刀踢飞起来，“嗖”的一声，带著骇人风声，直直劈向窗内梁库。

梁库下意识的一缩脖子，眼还没来得及眨，那把特号菜刀从头顶呼啸而过，带著一路碎裂声，穿过後墙楼窗，速度仍是不减，直听到院外远处发出一声惨呼，想是不知道砍在了哪个潜伏著的术人身上。

刚才被朝歌气势稍稍震慑暂停的术人，又开始进攻了。

重新开始攻击的术人，黑压压的越来越近了，暗影里的房东老太，却相反没开始那麽慌了。

因为就是刚才朝歌的那两句话，已经有足够时间，让烟药顺著众人的毛细血管，渗透进神经组织。

房东老太占据了一个有利地形，这是一楼通上来的阶梯拐角处，只听声音就可以知道上来了多少人。

这是全楼通口唯一没有设置丹香的通道，她要专心致志的对付攻上来的术人，用最快的速度，迷捕尽可能多的人，制造混乱。

可老太疏忽了一点，敢於舍命攻进来的术界中人，无不是心狠手辣、意志超强的亡命之徒，尽管这些人都多少中了丹锅之毒，但要想用意志力控制他们，控烟之人本身如果没有超强的意志力，恐怕也很难得心应手。

之所以第一次神经猫和死八婆等人被迷捕成功，那是因为这批人没有足够心理准备，先是自己内部一顿狂杀乱砍，心智早已到了崩溃临界点，所以一经老太引导，便很容易的操控手中。

而这次却完全不同了，无论从心理还是生理上，术人们都有了相当充足的准备，所以，当第一批术界人从楼道冲上来的时候，老太太觉得有点不对头了。

这批人也看不清有多少人数，黑茬茬的前後挤满了小小的楼道，当看清最前面的四、五个人的时候，老太太倒吸了口凉气，这些人不是鼻子没了，就是耳朵被生生的割了下来，有的则混身是血，好像是刚刚经历了一场地狱式的厮杀。

但从他们嘴上正流著长长口沫，还有点痴痴表情上看得出，这批人都已经中了烟毒，神志都开始出现了恍惚。

但他们想拼命保持住清醒，於是就用自残的方法产生巨痛，只有巨痛，才可以让他们在最短时间内回归清醒。

可炼烟氏的烟毒又是何等了得，饶是这样的亡命之徒，用了这种骇人听闻的方法，仍是勉强处在半迷半醒之间。

可虽然表面上看行动迟缓有如行尸走肉，但老太太根本没办法彻底实施操控。

也就是说，此时像风中残烛一样的老太太，正面对著一群如狼似虎的野兽。

“喀嚓”一声，第一个就要对老太太挥刀落下的痴汉，脑袋被一记铁棍砸的粉碎，血浆四溅，有一滴落在了老太太的眼里，眼前一切立时变得血红。

当第三个半迷半醒的术人，被铁棍砸倒的时候，房东老太终於看清了，像门神一样正抡著铁棍的，正是黑道过气大哥——蝎子眼。

如果非要问蝎子眼究竟出於什麽理由，临危之际挺身而出，他一定回答不上来。

也许是因为老太太救过大家一命，也许是正躲在房间角落里，几乎吓的忘记了如何哭的吴姨母女，也许只是埋藏在年轻时代那种血性的爆发，也许只是觉得杀一个够本，杀两个赚一个。

紧接著，出手的是退休员警老王。

他跟蝎子眼从某种意义上很有共同处，比如都曾杀过人，只不过员警杀的是不法分子，蝎子眼杀的是黑心员警。

一个是黑道过气大哥，一个是白道退休员警，此刻一个抡著铁棍，一个挥著菜刀，并肩一处阻挡著源源不断冲上来的术人。

幸亏此刻，术人因为中毒而处在半迷半醒状态，行动缓慢，反应迟钝，否则就算十个蝎子眼和老王，此刻也早无一生还了。

即便是这样，老王和蝎子眼也感觉到越来越支撑不住了，毕竟都是四、五十岁的人了，况且如果不是对著术人要害全力痛击，根本无法放倒已经处在不知痛楚、痴迷状态的术人。

十几个下来，蝎子眼握铁棍的两手虎口处都已经裂开了，血顺著铁棍长流而下。

老王就更惨，一把菜刀已经砍的卷了刃，怕刀飞脱出手，用铁丝把刀柄和手掌紧紧的绑丝一起，铁丝已经深深陷入肉里，有的地方甚至已经露出了骨头。

而此时，己方阵营的几个有能力拼杀的年轻人，又各有状况，古傲虽然没中烟毒，但大概因为极度恐惧，缩在吴姨母女的身边，好像已经是半迷不醒了。

朝歌、梁库虽然经历过牧家村惨烈一战，但像眼前这样，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的原始杀戮，还是平生第一次，几次想上前帮忙，但都无法狠下心来。

蝎子眼和老王的处境更加不妙了。

蝎子眼几乎已经到了体力极限，每抡倒一个术人，自己都跟著摔倒在地，紧跟著利用老王挥刀砍杀那一刻，忙又站起来，准备来第二次。

就这样，两人此起彼伏的配合著，但一次比一次艰难，一次比一次缓慢。

可冲上来的术人，好像开了闸的洪水，源源不断的往上涌，後面就踩著前面死人的尸体往上爬，很快，小小的楼道里，到处叠满了横七竖八的死尸。

眼看老王和蝎子眼坚持不住了，两人都脱力累倒在地上，从死尸楼道里爬出来的几个术人，对著老王和蝎子眼，同时高高举起了屠刀。

尽管因为药力的作用，几个术人举刀的动作，就像电影里的慢镜头，但因为体力过度透支，老王和蝎子眼还是没办法站起身来还击。

此刻，两个老家伙只能那样对望了一眼，蝎子眼用尽最後力气，呸了一口：“呸！没想到老子混了黑道大半辈子了，临了却和臭员警死在了一起。”

老王嘿嘿一笑：“你就知足吧，没准国家给你评个烈士。呵呵……”

说完，一个退休员警，一个过气大哥微笑著缓缓闭上眼睛，他们都想在生命的最後一刻，看到自己最想念的亲人。

朝歌终於出手了，他绝不能容忍因为自己的怯懦，而眼睁睁的看著身边的人，惨死在自己面前。

时间紧迫，稍一拖延，术人的刀就会残忍的把老王和蝎子眼分尸八块。

朝歌心定力生，抄起术人丢在地上的一把长刀，就脱手飞了过去。

刀子毫无规则的旋转而出，刀风裂空发出骇人的啸声，旋转的刀把，最先砸开了其中一个举刀术人的前额，几乎与此同时，旋转而过的刀身、刀头，齐刷刷的切去了另两个术人的脑袋。

这骇人一击，不但看呆了旁边颤栗的梁库，更让睁开眼的老王和蝎子眼，不敢相信眼前发生了什麽。

他们并不知道，别看因为地脉被封，朝歌无法施展术力，但浑厚的术力囤积体内，就像一个飞机引擎，一旦爆发起来，当真力量无比。

此刻，朝歌就像是一匹被激起神力的天马，挥舞著手中的长刀，在术众群中如入无人之境。

朝歌就像梁库的导火索，在朝歌出手不久後，梁库也拣起一把长刀，开始拼杀起来，不消片刻，被两人砍倒的术众，已经完全堵死了整个小楼通道。

山一样的术众尸体，暂时把试图攻上来的人挡在楼道外，楼道里到处都飘散著刺鼻的血腥味。

梁库稍一松弛，脚下一滑，四脚朝天的摔在地上，手下一摸，这才发觉整个地板都已经漫了一层厚厚滑滑的血浆。

幸亏这是夜里，如果光天化日的，胆子再大的人，猛然间看到如此一幅血天血地血人的惨烈画面，恐怕都要当场惊死过去。

梁库不无害怕的抱怨道：“靠！还以为老太太的烟药有多麽厉害，怎麽一次不如一次啊！”

一场血拼後的短暂休战，老王和蝎子眼只顾喘气养神，真恨不得倒地不起，痛痛快快的睡他几年，哪里还有功夫，想什麽烟不烟、药不药的问题。

朝歌却仍体力充沛，深邃的眸子里闪闪隐光，似乎也正在想刚才失误在哪里。

“凭我个人的意志力，还不足以控制他们。”忽然，老太太的声音，阴冷冷的从暗影里传了出来。

“靠！是人还是鬼啊！”

梁库发现老太太的声音，是从她最开始藏身的地方传出来的，经过这一场血战，她老人家竟然原地纹丝没动，真让他不得不有此怀疑了。

老太太慢慢从阴影处走了出来："要想利用烟丹完全控制住越来越防范的术人，必须要有一个意志力超强的人才行。"

梁库眼前一亮："要说这意志力超强，哈哈，恐怕全世界再找不出第二个人选了！"说著，极得意自豪的看向朝歌。

房东老太点点头道："嗯，的确很难再找出第二个人了。至少现在几人中，是唯一人选。"

朝歌："我也一直在想，拼命攻上来的术人都是亡命之徒，要想利用意志来控制他们，必须自身素质超强。

"虽然我个人意志勉强过的去，但对烟氏一族操控引导意识的手法完全不知，恐怕短时间内无法派上用场。"

房东老太："嗯，炼烟氏的各种手段中，就属操控意识最为难练，每代弟子大多都是从幼童就开始了诸多冥练，往往十年功夫用下来，最後掌握此中诀窍的也没几人。不过就在刚刚，我想出了一个速成大法子。"

不管是什麽，只要是速成，梁库都感兴趣，急忙催问："快说快说，什麽速成法子？"

房东老太道："要说这速成之法也简单的很，还是朝歌和烟自清的那次决斗中让我悟出的。

"其实，虽然操控意识的手法奥妙无穷，但总归起来却有一个核心，那就是先要摸清对方藏在心底里的喜好厌恶，然後再通过把自己的意识与对方契合，接下来便是顺势利导的加以牵引了。"

梁库看了看楼道里的尸山急道："我的老太太，都什麽时候还有闲空废话，赶快说点有用的，究竟怎麽个速成法？"

朝歌接道："现在众人的喜好厌恶已经很明显了，众几代人都是为了神易的那个宝藏而来，现在的关键，应该是如何迅速与中毒术人的意识契合，不知道我理解的对不对？"

老太太难得的赞许道："不错！难得你想到这一层面。我的这个速成之法，正是解决了这一难题。只不过……"

老太太欲言又止。

梁库："只不过什麽？快说快说！"

老太太："只不过这样的尝试我还是第一次，不敢肯定究竟能否成功，而且就算成功了，也不知道是否会产生什麽无法预料的副作用。"

梁库一听到无法预料的副作用，对这种速成之法便失去了一大半兴趣，看来天下真的是没有任何便宜事可占。

朝歌想了想道："如果能解危急，试试无妨。"

梁库想阻拦，但知道朝歌的性格，话一出口，万难再改了。一笑道："都是生死兄弟，我就不拦你了。反正你如果有个三长两短，我也不会比你好到哪里去！"

他接著看向房东老太，又补了一句："不但是我，如果我兄弟朝歌有半个闪失，这里没一个人得了好去！"

房东老太最後看了眼冷静而坚定的朝歌："好！事不宜迟，那我们就试试这个炼烟氏的速成之法。"

房东老太的这个速成之法的确很简单，同时又充满了不确定性。

为了能让并无具体意识冥练的朝歌，迅速与术人契合在一个意识流上，首先也要让朝歌迷於烟毒之中。

但这个中毒程度，一定要是恰到好处，过重会导致朝歌迷失自我意识，过轻又无法进入到术人的意识流中。

这个高难动作，就要看房东老太的功力了，她必须把烟药配制的精准无误，否则不是毫无用处，便是不敢想像。

请继续期待传古奇术续集

第八集 疯魔尸院

第一章 大开杀戒

老太太不知道从哪里摸出来一口精致的小锅，透过窗缝照进来的夜光隐约可见，锅体内圆外方，锅底有三只脚支柱，锅身生了一层绿锈，一看便知大有来历。

梁库含着口水问：“这东西，不会就是传说中的那五口祖师锅吧？”

老太太自顾自地，把调配好的丹料放入锅内，又取了两截精炭燃在锅底，然后吩咐各人都暂时闭住呼吸退入房间，只留下朝歌一人在锅旁，准备开始切入朝歌的意识流了。

一听到祖师锅三个字，古傲立刻从半昏迷状态中苏醒过来，死盯着老太太手中的那口古锅，马上把此锅的特点，与那五口锅的故事一一对照一遍，结果对来对去，也没发现一个相似的。

古傲表情不免有些失望，忽听到楼道死尸山那边传来拉扯尸体的声音，知道术人又开始进攻了，当下眼皮一翻，又真真假假的昏死过去。

术人的再次进攻，来势更加凶猛狡诈。

后面中毒不深的清醒术人，竟然利用第一批处在半朦胧状态的术人继续猛攻，自己则做足了保护措施，一部分在后面督战，一部分潜进楼道，往外拖走堆积如山的死尸，为进攻的术人清出道路。

很快，楼道内塞满的死尸，被拖去了一半，有的术人已经开始往上爬来了，只短短不到十级的台阶上面，老太太的丹锅还在慢幽幽的飘散着烟气，朝歌双目微闭，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

梁库躲在门后，双手紧紧的握着两把刀，心里早打定了主意，一旦术人登上第五级台阶的时候，不管老太太的方法顶不顶用，他都要不顾一切冲上去砍杀术人。

此刻他只有一个念头：拼尽最后一口气，也要保住朝歌。

一级，两级，三级……楼道里一片漆黑，梁库完全是凭术人缓慢而笨重的脚步声，来判断他们已经登到第几级台阶。

听脚步声，术人马上要登到第四级台阶了，距离梁库底线只剩下一级台阶，因为只要迈过第五级台阶，术人稍稍越前，臂长加上手中

各种利刃武器，就会随时伤到似乎已经处在朦胧状态的朝歌。

终于，术人们的脚落在第四级台阶上，可朝歌好像还是一动不动的，没什么反应，房东老太也跟朝歌差不多。

梁库站起了身，就在他准备趁术人们抬起前腿落向第五级台阶，便砍他个措手不及的时候，忽然为首的一个术人脚下不稳，向后栽倒，只听得一连串的撕掳跌倒声，楼梯上竟有一半的术人被撞落下去。

梁库长长的吁了口气，用手抹了一把从额头滴落在眼睛上的汗珠，但发现汗水越抹越多，原来刚才高度紧张中，手心手背都渗出一层厚厚的虚汗。

不知道什么时候，本来背对楼道的朝歌已经转过身，刚刚微闭的眼睛稍稍睁开了一条缝，迟缓的样子竟然与被迷术人有几分相像，看得梁库不免心中发颤。

更让梁库发颤的是，朝歌竟然缓缓的迈动步子，向下走了一级台阶。

这下梁库实在按捺不住，一个箭步冲上前就想拉住朝歌，可就在他要拽住朝歌手臂的时候，忽然觉得自己的脖子被一只手拽住，回头一看，正是闪着秃鹫一样目光的房东老太。

从逼视的眼神中，梁库看出了老太的大概意思，他也能从朝歌的神情举动中隐约判断到，朝歌似乎已经进入状态了，但他就是有种说不出的担心。

幸好朝歌只下了一级台阶就停住了。

说也奇怪，此时刚才跌下去的一众术人，像是僵尸般，木立在楼下狭窄的厅堂里不动。

为进攻者清理尸体的清醒术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也傻傻立在那里，看看半迷半醒的同伴，又看看楼道上如刀一般身影的朝歌。

忽然，被迷术人们一同举起了刀，随着楼下狭窄昏暗的厅堂内寒光一灿，仅有的几个清醒术人，还没来得及发出叫声，就差不多在同一瞬间惨被分尸。

房东老太的冒险实验奏效了！

小楼内差不多所有处在半迷状态的术人，都被朝歌的意识所捕获，不自觉间，这股由朝歌和术人们共同组成的意识频率，像滚雪球一样，迅速交织成汹涌强大的意识流，暗暗的向各个角落蔓延。

房东老太不失时机的调整了小楼的通风系统，把暗格内的迷香，更大范围的向四周散发，配合朝歌以及众术人的意识流。

只要发生再次进攻，被迷捕的术人将成倍增长。

自那一阵寒光暴灿后，小楼内外都陷入了一片死寂。

望着黑幽幽静悄悄的小楼内堂，周边术人们不知道里面发生了什么，相持了一会后，周边术人终于组织了一次试探性的进攻。

结果这批为数不多的小分队，在经过院中烟毒的层层折磨，好不容易摸进小楼后，就像是一滴可怜的水珠，被吸进了巨大的海绵，毫无声息的成了朝歌的僵尸团。

又是一段相持，没人再敢贸然入楼了。

现在被朝歌意识俘获的术人，已经接近上百了，他们一个个紧挨着，挤在厅堂的狭小空间内，拥塞却无杂声，似乎都在等待他们的主宰—朝歌，来给他们下一步行动的指令。

是时机安排突围了，按照老太太用丹香把朝歌导入半迷状态前就灌输好的行动计划，现在朝歌应该是引导众术人从不同方向冲出去，放火的放火，厮杀的厮杀，只要周边一乱，楼内中人就有机会突围了。

果然，朝歌有了动作，他缓缓的又向下迈了一级台阶，随着他的脚步落定，厅堂内拥塞的被迷术人们，竟然自觉的列成了数队横排。

梁库和房东老太，眼睛一眨也不眨的，注视着刚刚发生的神奇变化，也同时注意到周边术人聚集的越来越多，相持中，他们开始了更大规模的进攻。

这一回，光是从院子正面摸进来的术人就有上百多名，其他几个方向的术人，当受到丹香的恐怖杀伤后，也很快会转移方向而涌到正门来，届时势必将有上千人压过来。

时间一分一秒的拖过去，几次的失利已经让他们不耐烦，他们准备要用人海战术，不惜一切代价，尽最快速度把小楼淹没。

随着术人们的步步逼近，老太的神情也不免有些紧张起来，一百人对上千人，一对十的比例，况且这一百多个被迷术人，都拥塞在不足二十平方米的小厅之内，连举手抬足都相当困难。

一旦对方杀进来，除了周边的几个术人可以出手抵挡，其余的都只能眼睁睁看着前排人被杀而无法还击。

朝歌必须尽最快速度，催赶被迷术人，一鼓作气朝四面杀出去，眼前时机稍纵即逝。

可是越来越让老太担心的，是此时的朝歌竟然没有丝毫反应。

术人们已经逼近院子中央了，终于，朝歌迷茫的双眼一颤，双脚轻抬又下了一级台阶。

就在朝歌的双脚刚刚落定时，厅堂内列在首排的术人犹如被遥控般，极有秩序的鱼贯而出，在距离楼门十步远的院中立定，每人间隔一步排成了一个半弧。

跟着又一组十名被迷术人相随而出，在首排身后五步远的地方停下来，就那样表情痴呆的望着面前只有几步远的进攻术人。

远处望来有如古代军士对阵般，充满诡异的肃杀之气。

这变化不但让周边术人摸不着边际，连房东老太也看不懂了。

朝歌完全没有按原计划，催动被迷术人冲杀出去制造混乱，看目前的状态正相反，大有打一场正规持久战的阵势，是已经处在半昏迷状态的朝歌另有想法，还是发生了什么不可预料的变化?

院中的围攻术人也停了下来，看着不言不语、静立不动的两排本属同一阵营的被迷术人，不知道如何是好。

几次交锋后他们已经觉察出，小楼散发的毒烟不但可以伤人，而且似乎还可以迷惑人。

虽然还是不敢十分肯定，眼前这两排神情古怪的术人已经完全被操控，但从他们紧握的各种枪刃中可以感觉得出，一股莫名的杀气正对准着他们。

周边术人里，有部分是在刚才一轮进攻中侥幸逃离的，其中一个是玄空大枪派的掌门师兄。

玄空大枪派的掌门师兄一眼看到，首排被迷术人中有个矮胖子，正是本门中人，他平时欺软怕硬惯了，对弱势同门从来都是呼来喝

去，当即破口大骂道：“矮冬瓜，你他妈是不是喝了迷魂汤？趁早给我滚出来，晚一步，老子扒了你的……”

一句还没说完，只听到“嗖噗”两声，一杆红缨大枪从掌门师兄的嘴巴掼入，锋利的枪尖从脖子、脊椎处一破而出，正对准后面一位的眉心，只差半毫米就一枪穿俩了。

枪尖上一滴腥红缓缓滴下，正落在此人的鼻尖上，还以为是自己中枪，他眼白一翻，活活惊死过去。

众人呼啦啦的往后一闪，玄空掌门师兄张着嘴、瞪着眼轰然倒地，虽然他眼睁睁看到了，但他还是到死也不相信，这枪是从平时懦弱卑躬的矮冬瓜手里飞出来的。

矮冬瓜此时的一张呆脸上忽然抽搐了两下，没人知道他飞枪那一刻的想法，也没人来得及去分析他的想法。

在经过一刹那极短促的死寂之后，周边术人开始疯狂进攻，玄空门的一杆大枪，拉开了今夜最为惨烈的一幕。

近千疯狂术人挥着刀、舞着枪，海啸一般向两排被迷术人压来。

但令所有术人没有想到的是，就只这排成弧形，守护在楼门前的十个人，如同十根巨柱连成的大坝，一滴不漏的把成千上百的术人挡在身前。

此时被迷术人已进入全迷状态，最大限度的调动了体内潜力，不但力猛招快，而且已经丝毫不知道疼痛和恐惧，常常在三把刀同时插入身体的时候，这三人的头颅也几乎在同时，被迷中术人一刀挥断。

十个岿然不动的术人，只有倒下的，绝没有退后半步的。

而后面一排的术人并不急于上前，只等前面十人中有倒下的，后排中便相应走出一位替补在空缺上。

一时间，小小的楼院内砍杀声、惨叫声撕心裂肺，残指断臂、烫人腥血横舞空中，不消片刻，楼门前已经残尸如山。

厅堂内列队而出的术人也已经换了五排，每出一排，朝歌就会走下一级台阶。

当第七排列出的时候，朝歌步入厅堂。

房东老太仍在揣摩着事态发展，厅堂内被迷术人已经只剩下三排了；但此时的周边术人也损失惨重，况且厮杀间又有相当一部分术人

中了迷香，行动开始迟缓。

如果利用这个机会，把剩下的三排术人全部放杀出去，也一并引起大乱，朝歌会不会是在等待这个机会呢？

一直在观战的梁库、老王、蝎子眼三人，被眼前的场面几乎震傻了，他们无论是在看电影还是做梦中，都无法想像出如此的惨烈杀阵。

一阵夜风吹来，梁库顿觉脸上微微一凉，顺手抹去，一层血雾化成一手的腥血之水。

房东老太过去一脚把古傲踢醒，然后吩咐众人道："这是最后一次机会了，如果预料不错，接下来朝歌就要催动术人制造混乱了，大家扶在一起，我开头，梁库殿后，一等场面乱起来就一同冲出去！听清楚了没有？"

外面的喊杀声震天动地，老太几乎是嘶叫着说完这番话，听起来仍微弱得有如残烛。

她见众人中，唯独古傲看起来恍惚恍惚犹在梦中，抄起拐杖上前，劈头盖脸的就是一下，打的古傲差点真的昏过去。

房东老太又对众人重复了一遍后，组织好队形，带领大家摸下楼道，潜伏在门后，等待朝歌发起最后催动。

看样子，朝歌真的发起最后一次催动了。

仅剩的三排术人倾巢而出，围成了一个圆圈，把朝歌护在中心。

外面尸堆如山，朝歌有如僵尸元帅般，面无表情的立在术人中央。

围攻中的术人终于在如此近的距离，见到传说中的神易后人，满脸血污中，双眼射出兽一样的利光。

源源不断汇聚而来的术人，里三层外三层的，把朝歌一圈人紧紧围在当中，似乎随时都会发起吞噬一切的最后进攻。

楼门后的房东老太嘴里不断的念叨着："催动术人、催动术人！快！朝歌，快催动术人！"

此时的朝歌已经完全进入到全迷状态，即便房东老太拿着超大扩音器喊，也没办法让他清醒过来，所以，她也只能依靠神经质似的念叨来排解担忧。

可让房东老太彻底绝望的是，一直等到周边术人发动了最后总攻，朝歌仍是静立不动。

究竟发生了什么差错？如果这样下去，被迷术人很快就会拼光，到时候那可真是插翅难逃。

梁库等人也意识到危急，纷纷向老太投来惶恐目光。

正在众人不知道发生什么事的时候，老太太终于意识到，可能是朝歌在迷捕众人的时候，也同时被术人的杀性所薰染，所以表现出嗜杀成狂，照这样发展下去，说不定还会出现什么不可预料的糟糕情况。

梁库大声叫："不是说很少副作用的吗？最多只是没效果而已，现在怎么会出现这样的情况？"

古傲更是欲哭无泪，本来朝歌算是最后的希望了，如果他出了事情，自己这帮子人，百分之二百是没活路了。

情况还在继续恶化，被迷捕的术人就像赶死队一样，痴痴的呆笑着，与数不清的术人展开惨烈厮杀。

他们身后已经没有了替补队员，每倒下一个，就意味着离全军覆没近了一步。

无奈之下，房东老太决定用自己来控制朝歌的潜意识，这样也许能停止住当前的恐怖局面。

众人纷纷期待中，梁库抓住老太的手："这回该不会再出现什么意外吧？"

在众人的复杂注视下，房东老太慢慢道："不管结果怎样，这都是唯一的办法。"

梁库的担心被证实了。

当房东老太闯入……确切说，应该是当她被卷入到朝歌意识流中的时候才发现，她所面临的不单单只是朝歌一人的意识流，而且还有成百个被迷捕的术人。

本来一个意识超强的朝歌，就已经够可怕了，现在又多了这些术人的干扰。

老太立时像是漂浮在大海之中，想脱身已经来不及。

老太索性集中全力对朝歌进行渗透，虽然有点冒险，但现在只有控制住朝歌，才可能渐渐控制住其他术人。

但老太说什么也没想到，当她试图强行控制朝歌意识时，她竟然无意间打破了朝歌与众术人之间脆弱的平衡，一下子，三方意识混乱的交杂在一起，组成一个恐怖的崩溃效应。

所有被迷术人都失控了，更加意想不到的是，这种崩溃效应也以迅雷之势，摧毁了迷香蔓延范围内的所有中毒术人。

他们不但开始杀外人，而且同时自相残杀起来，见人就斩，碰人就杀，其疯狂状态无以复加。

梁库等人立时陷入到危急之中，仿佛置身于一个巨大的绞肉机中。

老王、蝎子眼强打精神再次拿起了战刀，不过这次情况不同，被迷术人已经不是行动迟缓，而是疯狂了。

刚一交上手，两人一个被震飞，一个险些丢了条胳臂。

幸好术人间是没目的的互相残杀，两人才在关键时刻得以生还。

吴姨母女就更加危险，已经没有任何人可以依靠，横竖左右都是死。

看着小叶恐惧无助到极点的一张惨白俏脸，古傲终于挺起精神，开始担当起保护爱人同志的重担。

一次偶然中发现，地面是疯狂术人的盲点，于是古傲就手握双刀匍匐在地，左爬右滚间专门砍杀术人的脚，虽然样子狼狈，但效果奇佳。

危急无奈之下，梁库等人也学着古傲的狼狈像，匍匐在地，穿插在术人的众脚之下。

几个没来得及逃出被围困的清醒术人，也发现了这种妙法，为了生存，他们竟然暂时和古傲、梁库联合在一起，边打边匍匐着退向小楼一角。

真是没有永远的敌人，只有永远的利益。

但如此下去还不是办法，目前首要的是如何唤醒朝歌。

此刻的朝歌和老太僵持在场中央，因为他们是意识流的中心，术人无论如何疯狂，都不会伤及他们。

从刚才的几次经历中知道，要想唤醒深陷迷香中的朝歌只有一个土办法—剧痛！

万般无奈下，梁库决定冒险上前。

古傲大惊失色，如果朝歌清醒过来，也就意味着术人也会醒来，那岂不是更惨？

梁库已经管不了那么多，至少清醒的朝歌更让他心里有底，他开始艰难的靠近朝歌。

老王和蝎子眼已经没有丝毫的战斗力，吴姨母女就更别提，几个暂时联合起来的术人，又贼眉鼠眼、各怀鬼胎。

梁库一走，保卫众人安危的重担，一下子就砸到了古傲肩上。

没了退路反倒豁出去了，古傲眼珠一转，趁几个术人不注意，在小楼烟道里抄起两大把香灰撒向术人，并威胁道："你们已经中了烟氏奇毒，只有我和老太有解药。不是我不相信你们，只要你们好好和我联手，完事一定给你们解毒！"

几个术人被古傲一顿加油添醋的恐吓，再想想这一夜来所经历的种种恐怖烟毒，心理作用下，更暗暗感觉到脸上烟灰隐隐作痒，哪里还敢不信？

他们只得紧紧护在古傲等人左右，更是万般小心他的安危，因为如果没有解药，自己的死状将是无比的惨绝人寰。

虽说地面是术人的盲点，可单身匍匐在地的梁库，不但要费力爬过尸山血海，还随时都有被术人一脚踩爆的危险，左右躲闪中险象环生，爬进速度简直比蜗牛还慢。

梁库明明只与朝歌相隔不到十步远，可就是望断秋水也难进一步。

正急切间，梁库忽然听到"噗嗤"一声，几乎是怀疑自己听错了，这地狱似的疯鬼院子哪来的笑声？

可准备再爬行前进时，又听到"噗嗤"一声。

这回梁库听清了，这诡异的"噗嗤"笑声，就来自身下一具尸体。

梁库差点被吓的弹起来，他奶奶的！难道诈尸了不成？

他连忙滚到一边，看都不敢看一眼，恨不得一步飞离这所疯魔尸院，可身前左右都横七竖八堆满了尸体，滚到哪里无非都是死人堆。

更没想到的是，从刚才“噗嗤”笑的尸体滚到另一个尸体，马上又听到一声像是踩到老鼠尾巴的痛叫声。

梁库开始觉得有点不对劲，用手一摸尸体的心脏，扑通扑通地正跳的欢。

梁库立时被气坏了，原来这几个清醒术人，为躲避疯狂术人的乱相残杀，竟然倒在这里装死！

刚才一定是梁库在他们身上爬行时，触到了痒处，才让装死术人忍不住“噗嗤”笑出来。

第二章 怒不可遏

梁库心脑一亮，顿时有了主意，用手探在装死的术人腋下痒处一顿狠搔。

装死术人闭着眼睛咬着牙，但奇痒难耐，没几下便咧开嘴，露出一口黄牙，身体边扭动边嘿嘿笑起来。

可一等梁库住手，术人又马上僵直不动在那里装死。

梁库一耳光煽了过去，对周围几个术人狠声道："他奶奶的！再装死，老子就大声喊，把术人全招过来，把你们几个龟孙子砍成尸酱！"

这一招果然有效，假尸马上睁开了一只眼，用手拽拽梁库的衣角，悄悄求道："爷！我的亲爷！只要你不出声，你让我怎么做都行！"

梁库把眼一瞪，装出一副狠状，威胁几个装死术人掩护他靠近朝歌，否则他就大喊大叫把疯狂术人引过来。

偏巧梁库运气好，这几个术人正巧是同门，虽然武功不弱，可胆子小得没盲肠大，否则哪有那么容易就教人给唬住，梁库可谓天生福大命大造化大。

在术人的开路掩护下，梁库终于靠近了朝歌，在地上摸了一把尖刀，可一时又不知道从哪里下手制造剧痛。

屁股肉最厚最没危险了，但剧痛效果又不是很好；十指连心效果最好了，但又怕一时失手，把朝歌整只手伤了。

犹豫间情况更加危急了，几个疯狂术人，已经发现躲在楼角的古傲几人，正拖着血刃步步围逼过去。

而梁库这边因为几个术人开道，不可避免也引起了疯狂术人的注意，纷纷挥刀向地面的几人乱砍，眼看就要支持不住了。

急中生智，梁库张开血盆大口，对着朝歌的掌心就是狠咬，朝歌身体一震，终于惊醒过来。

这一刹那，由于意识流的核心突然清醒，全场猛的静了下来，刚刚还疯狂无比的被迷术人们同时一呆，就趁这个间隙，梁库和古傲早商量好了，夹着朝歌和房东老太，迅速消失在夜色中。

刚刚脱离没几步远，身后就传来一阵凄惨无比的叫声，所有尚处在半迷半醒中的术人，都被残杀一尽了。

由于刚才双方的疯狂杀戮，在通往烟自熏家门的路上，形成了一段暂短的真空，即便偶然看到几个人，也无法辨清彼此。

古傲和梁库本想还是继续威胁利用几个术人，但全给房东老太迷倒了，毕竟留在身边总是隐患。

男女老少一行人走在一起，目标太大，怕引起术人注意，八个人分成两伙，前后往烟自熏处去。

因为吴姨母女还有老王、蝎子眼都需要人来照顾，所以朝歌、梁库带着他们；古傲和房东老太带着吴姨母女。

可途中不久，便遇到了一次突发事件。

朝歌和梁库各扶着老王、蝎子眼走在后面，怕被人怀疑，特意跟房东老太等人拉开些距离，没想到，穿过一个十字路口的时候，房东老太和古傲四人先过去，横向路口迎面走来了十几个提着弯背短刀的术人，与朝歌四人擦肩而过，忽然被其中一个叫住了他们。

这可惊坏了梁库，还以为是被发现了呢！但一说话才知道，那术人是打听小楼方向的。

梁库眼珠子一转，骗道："我还是劝你哥几个别去了，那里死的人太多了，看见我们扶的这两人没有？还没进院子就已经成废人了！"

梁库说话的时候，术人中一个尖嘴猴腮的中年人，边听边用贼眼睛上下打量梁库几个人，朝歌也在不动声色的盯着他。

尖嘴猴腮中年人一双三角眼，在朝歌身上转了一圈后，道了一声谢，便向同伙使了个眼色，于是一伙术人一齐转身往梁库指的小楼方向走。

就在双方各自刚一转身时，那几个术人便猛的回身，一齐把手中的家伙往梁库和朝歌身上招呼。

变化实在太快，幸亏朝歌早有提防，本就不会武功，也不讲什么章法，只用足了劲把手中的一截钢管，向术人抡了出去。

只听得短刀与钢管发出短促的两声撞击后，紧接着，又是两声肉中骨碎的闷响，两个靠前的术人，猝不及防地被击飞了出去。

朝歌虽然没习练过武术的攻防技巧，但饱含术力的这一抡之势，着实惊人，立时把剩下的八、九个术人逼退了两米多。

电光石火般的瞬间变化，让梁库搞不懂哪里让术人看出了破绽。

原来是梁库的外地口音，引起了那个狡诈中年人的注意，再上下打量朝歌，隐隐跟传闻中有几分相似，于是决意动手，反正已经天下大乱了，杀错人也没所谓。

三角眼虽然不是首领，但显然起着军师作用，刚才进攻就只他一个人旁观，一见朝歌出手就看出，他只是力大惊人却丝毫不懂什么武术。

他和剩下的术人私语几句，马上又重新把朝歌、梁库四人围了起来。

趁术人耳语空档，朝歌向房东老太等人去的方向，迅速看了一眼。

老太几个人已经走的不见身影，看来这里的突然遭遇，并没让他们察觉。

朝歌心中一定，希望他们走的越远越好，事情毕竟是因自己而起，如果有机会能让他一人承担，那将是他最欣慰的事情。

这八、九个术人再次围上来心里已经有数，只要他们不跟朝歌硬碰硬就成了。

朝歌让梁库把老王、蝎子眼搀到墙角，自己上前一步，把两米钢管往地一拄，大有一人当关、万夫莫闯的气势。

术人中一个瘦子“嘿嘿”一声阴笑，脚下一搓便窜向朝歌。

朝歌不由分说，搂头盖脸的就是一钢管，怎料对方肩头一斜，碰巧让过钢管，像泥鳅一样欺近身来。

朝歌不懂攻防，这一抡用力过猛，再想收回已经来不及。

旁边看的梁库等人，几乎同时惊呼出声。

不料那术人却只是用刀背，轻轻在朝歌脖子上一滑，便又跳了出去，“嘿嘿”又是一声阴笑。“我怎么舍得伤了这么一个宝贝，还要等着他告诉我们那宝藏秘密呢！”

梁库狠骂道：“靠！早说嘛！害得我差点心爆！”

刚才这一惊险也让朝歌心中不免一跳，深知单凭蛮劲已经无济于事。自己落入术人魔掌倒没所谓，身为神易后人，这是他必须要承当的，只是害得旁人无辜受累，尤其是梁库，日子越久，越觉得自己亏欠他兄弟情太多。

危机时刻不容分神太多，刚一想远，朝歌又马上把思绪拉了回来，现在最需要的是冷静，只有冷静，才可能在众强环伺中想出脱身办法。

蝎子眼虽然是混黑道的，但却是个典型的血性汉子，深知术人手上功夫的厉害，如果只是朝歌一人，独自放手一搏，也许还有冲出去的机会，但要顾及到自己和老王两条半废的人，恐怕连万分之一的可能都没了。

于是他把心一横，对朝歌背影道："小兄弟，我本来就不是什么好人，烂命一条，今天也杀的够本了，再拼他几个都算是赚到了！"

说着，蝎子眼歪歪斜斜的站起来就向术人走去，看样子要与术人拼个鱼死网破，可就凭现在连走路都费力的架式，跟自杀没什么区别。

老王也发话了："蝎子眼，你不是一直都在恨我吗？如果就这么走了，我怕你死不瞑目啊！"

老王说完，也摇晃着站了起来走前几步，紧紧握住蝎子眼伸过来的一只手，两个老家伙互相搀扶着，走向群狼术人。

老王并没蝎子眼那样血性冲动，他之所以这样做，也许出于对现实的一种绝望，忙活了大半辈子的他，不但没能力功成名就，就连小小的家庭也照顾不及，当了几十年的员警，临退休了还要为黑道老板去拼命。

轰轰烈烈、痛快痛快的死去，对于无路可走的他，应该是种解脱。

老王和蝎子眼并肩歪歪斜斜的走向术人之际，忽听得身后梁库一声暴喝："靠！你们两个忘恩负义的老东西！"

老王、蝎子眼被骂的莫名其妙，对望一眼，回头一齐看向梁库。

此时的梁库眼睛几乎都要冒出来了，正怒不可遏的瞪着两人，厉声喊："我问你们，是谁不顾个人安危，把你们一步步扶到这里来

的？”

老王和蝎子眼不知道梁库要干什么，两眼发蒙的指着梁库：“是你。”

梁库更加声嘶力竭了：“对呀！我拼着小命，累死累活把你们俩搀到这里来，现在可倒好，想甩下我一个人走啊？我告诉你们两个老东西—没门！”

说完，梁库几步上前，左扶老王，右搀蝎子眼，两老一少三人并肩，义无反顾向术人们走去。

此情此景真是怒骂中带嬉笑，悲壮中有欢声，竟把术人们看的目瞪口呆，更有一个感情脆弱型的，忍不住感动的哭出声来：“好悲壮！好感动哦！”

一个满脸横肉的家伙看不顺眼，骂道：“别他妈像个娘们似的在这丢人现眼！”

他说着转过头，对着走来的梁库三人邪笑道：“要逞英雄是不是？老子成全你们！”手中短刀一挺，恶狠狠的迎了上来。

一方凶神恶煞，一方悲壮英雄，黎明前的古镇夜街上，正上演着一出荡气回肠的感人大戏。

可就在梁库三人一脸英雄、两眼悲壮的挺进中，却被朝歌横起的一条钢管拦住去路，大戏暂停。

朝歌冷冷望了一眼，估计已经快激荡得忘了自己是谁的梁库，只这一眼，就像三九严寒，把他赤条条扔进了雪地，一下子清醒过来。

梁库止住脚步，咧开嘴向老王和蝎子眼呵呵笑了：“看来，还有救！”

梁库早和朝歌默契非常，刚才一个眼神，他已经看出朝歌想好了对应之策，至于这个对应之策究竟是怎样个策法，并不是他要操心的事情。

他现在要做的有两件事，一是把两个从没做过英雄，却很想过把英雄瘾的老家伙弄回墙角，二是等着看好戏。

三个肉弹的临时退去，让横肉汉子多少感到有点失落，对他来说，毕竟这是在同门面前逞威风的机会。

不过横肉汉子马上笑了，他又找到了一个更大逞威风的机会—神易后人，朝歌。

说实话，包括镇上的所有术人，在心里对神易后人都抱着一种畏惧心理，大概是几百年前的神易太神了，让他们不争气的祖先丢尽颜面，以至于他们这些后辈，有了这种遗传式的惧神症。

不过经过刚才一番对斗后，这种与生俱来的惧神症，得以相当程度的缓解，甚至可以痊愈了，因为在他们眼里，如果面前这位酷哥就是神易后人的话，除了他的惊人蛮力，实在没有其他什么地方值得畏惧。

此时横肉汉子看着朝歌的表情，就好像正看着一块煎得香油直冒的夹肉大馅饼，只要他稍动动手中的短刀，这馅饼便会任他宰割饱餐。

也可能是横肉汉子过于理想主义，他竟然把冰山一样的神易后人，看成是块夹肉馅饼，他至少应当注意到，朝歌的手里还有根两米长的钢管。

如果事后能采访到这位冒失的横肉大哥，对此次进攻有什么感想，估计只有两个字：后悔！

但一切都已经晚了，就当横肉汉子挥舞着狼牙般的锋利短刀，效仿着第一个攻击得手的同门手法窜向朝歌的时候，忽然眼前一花，明明刚才真真还在，冰峰似的那小子，竟然一下子在他面前消失了。

紧接着，他就听到一阵比台风还要恐怖的风声，他下意识举起刀往来风处一挡，“铛、噗、哢嗤”几乎四种声音，是一同发出的。

“铛”是钢管与短刀的撞击声，“噗”是短刀被猛力的反撞回去，导致刀背切到自己肩膀皮肉里的声音，至于“哢嗤”，当然是肩胛骨碎裂的声音。

朝歌这一钢管的余势未消，横肉汉子一百八十多斤的身体，被平地击飞了起来，飞起的那一刻，感觉大概很美妙。

旁观术人的惊呼声和梁库的欢呼声，几乎是同时发出的，内容颇不同的是，术人惊呼的是“阵衍”，梁库狂喊的则是“隐身术”。

没错，冷静后的朝歌，终于想到了可以弥补自身攻击缺陷的隐身术。

梁库咧开大嘴、口沫横飞、大雨滂沱的，开始给老王和蝎子眼，吹嘘起玄得不能再玄的隐身术，而当初的小闯也正是在他的传授下，利用这种玄术，打得八卦门鬼哭狼嚎。

对方的术人们则是另一番景象，原本以为痊愈的世代惧神症，现在又加倍回来了，看脸色之惨状，应该到了无药可治的晚期。

三角眼又是一阵聚众耳语，接着还剩下的七、八个术人，两个一对的配成搭档互为犄角，因为他们世代都深知阵衍的厉害，虽然还没彻底看懂朝歌的诡异步法，但隐约明白，阵衍大多是针对不同人的命局，并结合地势施展，两人一组互为照应，多少会减轻威胁。

一场出乎意料的对决后，术人们学乖了许多，再攻上来的时候，无论是神态和脚步，都谨慎至极。

这对朝歌的考验更加高难了，原本以为术人们没那么快摸出阵衍的路数来，却忽略了一个事实，几乎所有术人，都世世代代研究破解阵衍之法，几百年下来虽然还谈不上破解，但多少还是有点收获。

朝歌迅速观察了一下形势，选准了左侧尾部的一对偏弱术人，要用最快的速度，把他们各个击破。

但朝歌很快发现，情况比他预计的要糟。

对方任何一对术人都早有默契，无论是谁看到朝歌现身便出刀，并大声喊出位置。

而另一个被隐身术避开视线的术人，立刻也向搭档喊出的方位出刀，这样就大大削弱了朝歌隐身术的优势，再加上术人们都是技击高手，攻的快、守的严，朝歌连试了几次都无功而返。

几个回合下来，众术人越发有信心了，竟然分出几对人手，趁朝歌忙于应付的时候，对梁库等人大打出手。

术人们阴险至极，对梁库三人也不下死手，好像有意折磨，薄薄的雪刃短刀就像凌迟一样，一片片、一条条、一点点的在他们身上削割。

因为术人们很清楚，梁库等人就是朝歌的包袱，一旦包袱没了，就凭这几个人要困住朝歌还真没十分把握。

腥风血雨，血肉横飞中，蝎子眼大呼痛快！

梁库则变了音的嘶喊：好久没洗过这么舒服的澡了！

朝歌眼睛有点红了，对方占尽了天时地利，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兄弟朋友任人宰割，这是他出道以来，第一次感到束手无策。

而且更糟糕的是，一旦时间拖长，很可能把大量术人引过来，虽然这种情况也不是对方所希望的，但却是朝歌更不希望看到的。

三角眼嘿嘿一笑："你也不用抵抗了，只要你答应肯留下来与我们合作，我就放走你的朋友。"

朝歌嘴角微微一翘，这种套路见的实在太多了，现在整个古镇的人都已经疯了，可以肯定的说，只要朝歌一停手，管保几个人一个全尸都不会留。

正在相持难解之际，忽然所有人都闻到了一股淡淡的燃香味，紧接着一个六、七十岁的老太太颤颤巍巍的走过来，手中还掐着几支燃香，像个街里邻居的老太婆般，嘴里念念有词。

房东老太出现了，当梁库看到她手中那支，正冉冉生出霞烟的丹香时，几乎要跟她叫声亲奶了。

三角眼感觉出其中必有古怪，又一时摸不准到底哪里古怪，可等到他感觉出那烟里有鬼的时候，一切都已经太晚。

几乎所有术人先是觉得眼中一热，然后迅速奇痒刺痛，接着他们就眼前一黑，眼珠化成一股脓水。

十几个围攻的术人纷纷捂住双眼，其他的看事不妙，拔腿就跑；更有心横的用手指生生把自己的眼珠抠了出来，跑着跑着却一头撞在墙上，脑浆一地，眼见活不成了。

房东老太用丹香解了围，因为朝歌等人都吃了酸草枝，十二个时辰内都可解烟毒，所以闻烟无事。

老太太能及时返回，是因为走出一段后，发现朝歌等人没跟上来，找个隐秘处等了一会还是不见人，就感觉到可能出事了，于是把古傲和吴姨母女，安顿在一处刚刚起建一半、还没封顶的新屋里，自己则原路寻回，结果就真的发现了情况。

老太太边说边引领大家往古傲、吴姨母女的藏身处走，相隔不算太远，就只是七拐八扭的。

可终于到了那所只建了一半的新屋时，却惊然发现，古傲三人不见了。

现场没有任何打斗痕迹，不像是被劫持，那到底是发生什么情况？

梁库一脸不屑："就古傲那熊样，给他把刀都不敢使，还需要什么打斗啊？肯定人家一瞪眼睛，他立马跪地求饶。"

朝歌仔细观察后道："没可能被劫持，环境这么乱，天又黑，围着小院的知情术人不可能来的这样快，何况就算被劫持，也一定会留下接应的人来要胁。唯一可能，就是自己走的。"

梁库马上破口大骂："这个狼心狗肺、忘恩负义、胆子还没老鼠大的衰人，竟然脚底抹油开溜了。"

又道："不过话又说回来，呵呵，他这么一走，还真让我们轻松多了。"

梁库正笑着，但马上感觉不对，拍着蝎子眼的肩膀："呵呵，我没别的意思，你可别多想。那小子跟你们老哥俩可不同，你们是功臣一对、功臣一对！"

朝歌稍稍皱眉，眼看天快亮了，穿着上，一眼就能看出他们三个人是外地人，此时此刻的古镇，恐怕对外地人几乎是一个都不能放过。古傲好说，真不知道吴姨母女又当如何？

梁库看朝歌脸色不对，也想到了这点，安慰道："咳！别操心了，这里距离老太太的大师兄家这么近，说不定他们已经先到了呢！"

他本是随意乱说，但一出口还真觉得有理，几个人都点点头，一起朝烟自熏家的方向走去。

朝歌猜对了一半，古傲和吴姨母女的确是自己离开的，但并不是完全自愿，而是和梁库刚才遇到的情况一样，古傲在角落里往外探头探脑时，被一伙赶往小楼路过的术人发现了。

毕竟是地区首骗，论打架肯定不是梁库的对手，但论心计，两个梁库却不如他一个。

古傲深知，此刻绝不能让古镇术人发现自己是外地人。

还是他这小子反应快，不等悄悄摸上来的术人出声，先一把将吴姨母女推到角落暗处，示意不能出声，然后在地上抓了一把土，往脸上一抹，接着裤子一脱，在屋架的地中央蹲了下来。

借着微弱夜光，衣着已经模糊看不清，但一个蓬头垢面的流浪汉，却清晰的呈现在几个术人眼前，而且还是个正在解手的流浪汉。

顿时几个术人大呼晦气，其中一个狠狠吐了口唾沫：“妈的！原来是个臭要饭的！半夜跑到人家的新房基来拉屎，真他妈的没公德！”

第三章 没有门的大院

古傲就那样蹲着，一直完全确定这伙术人走远后，才悄悄舒了口气，回头一看角落处的吴姨母女，立时又是吓了一大跳。

只见黑暗处两双眼一眨不眨，精光四射的眼睛，正盯在他那白生生的臀部上。

吴姨眼神更多的是惊讶跟佩服，的确，这么短的时间内作出如此绝妙无赖反应的，全天下也许只有古傲一人。

小叶则复杂的多，一双大眼睛中有惊有喜、有愤怒有害羞，又有一股子说不清、道不明的怦怦心动。

要是放在平时，古傲这无赖小子，准还要蹲在那里大大的作番个人秀，但现在他实在没这个心情，站起来边提裤子边小声道："看来这地方不能再留了，反正那个什么大师兄烟自熏已经离这里不远，不如我们趁天还没亮先过去，也许更安全些。"

吴姨想了想也不无道理，眼看天就要亮了，如果朝歌几个人再不回来，他们三个就算长出翅膀，恐怕也飞不出上万术人的手心。

按房东老太的描述，古傲三人很快摸到了大概位置，但一个难题摆在他们面前，房东老太说的只是方位，却并未具体说到是哪一栋房子。

黑灯瞎火的，在古傲三人眼里，此刻一座座院落看起来都差不多，又不能挨家敲门去问，搞不好烟自熏没找到，却把自己送进了术人火坑。

围着几所院落七转八转，眼看星星渐稀，天色渐亮，却仍无法肯定哪一栋才是，古傲急的像只屁股着火的猴子。

"咦？"吴姨忽然指着近处的一座院落："你们有没有发觉，这家院子有点怪？"

古傲连忙顺着吴姨手指的方向左右瞧看，半天却没发现任何怪处。

吴姨："这院子的围墙好像没有装门。"

没有门的围墙，这的确不是一般的怪异，为进一步证实，古傲快速绕着围墙走了一圈。

让他惊奇的是，围着院子的一圈围墙，不但没有安装一扇院门，而且严严实实连半个狗洞都没有。

再经过一番仔细观察，又发现了一个惊人之处，这围墙除了没开院门外，还比周围几家院墙高了许多，但如果不是仔细看，给人的错觉竟然没什么差别。

整座院子设计的极为巧妙，院内房屋实际高度就比周围的几家高，正常比例上，围墙自然也要相应的高出一格，所以单独角度看来没什么不同。

再利用周边不同角度的几棵大树参照物，把人视线的对比度分散开，这样一来，如果不是仔细观察，根本无法察觉出这家院落的围墙，比其他的要高出许多。

没有院门，高大围墙不现山不落水的，把院内房宅掩护起来，不要说是贼，恐怕连只猫都无法钻进去，再对照房东老太曾形容大师兄胆小怕事的个性，古傲嘿嘿阴笑："应该就是这里了！"

为了以防万一，古傲没敢向院内喊名字，三个人就紧贴在墙边，竖起耳朵听。

如果确定院子内有人，判断出最近位置后，再想办法悄声联络。

静夜屏息下，三个人几乎同时听到了几丝若有若无、缥缥缈缈的人声，可也就在同时，三个人都惊讶的愣住，因为完全出乎意料的是，他们听到的，似乎是三个年轻女孩窃窃私语的说笑声。

按常理推算，炼烟氏房东老太的大师兄，首先一定是个男性，而且不比老太太年岁小，至少是同岁的老年男性，还是个性怯懦、少言寡语的老年男性。

可对比刚刚听到的，似乎不是差了一点，简直就是杨贵妃大战柯林顿。

就当三个人交换眼神后再仔细听时，那本来细弱的少女私语声忽然消失了，静悄悄黑洞洞的，只剩下一座深不见底的空宅。

古傲激灵灵打了个冷颤，从小到大记忆里所有灵异传说都统统的翻涌出来，该不会是遇到鬼了吧?

在童年记忆以及成年幻想里，本来女鬼，而且是漂亮的少女鬼，在古傲的意识里还是满美好浪漫的，但发生在此时此地，充满诡异血

腥的广元古镇，他实在美好不起来。

“可能是别处传过来的，夜里声音传的远。”

吴姨的分析让古傲和小叶舒服了许多，经历了一整夜的死去活来，他们实在不希望再出现什么异变了。

可也不能一直就这样耗下去，古傲在地上摸了几颗小石子，投石问路的往院子里扔，可一连扔了几颗进去，除了清晰听到小石子落地滚动的声音外，半点跟人有关联的动静也没听到。

古傲又摸了几块大一点的石块往里丢，结果还是只闻石子声，不见有人来。

于是石块越投越多，体积越来越大，落地声也越来越夸张，哪里还是投石问路，简直快成乱石场了。

可即便过分到这种程度，院子内仍是没什么反应，三个人真开始怀疑里面没人了。

古傲摸出一块砖头来，足有二斤多重，这一扔进去，估计连老式的青瓦屋顶都要被砸个窟窿，古傲用手掂了掂：“嘿嘿！这一块下去，如果院子里真有人，我就不信你不出来！”

吴姨有点担心：“这砖头有点太大了吧？如果里面真要有人，别砸伤了人家。”

古傲阴笑：“他老人家如果那么容易受伤，还怎么配当老太太的大师兄啊！”

说着，古傲运足了劲，抡开膀子，准备做最后一投。

就要出手之际，猛然听到“哗啦”一声，就在三人紧贴的围墙上，蓦地出现了一个小窗大的方孔，顺着方孔望进去，看到了一个三分像人七分像鬼的人头。

这一惊，差点把三个人的心从嘴里吓出来，不约而同向后跳了开来。

“你们扔够了没有？”

鬼头张口说话了，三个人这才又稍稍放了点心。

古傲壮着胆子往前凑了凑，仔细打量下，可以断定，此人长的虽然有点超级对不起观众，那张脸看起来活像是块陈年腊肉，但从布满

血丝的眼睛，和嘴边几根随说话抖来抖去、稀疏到可怜程度的“胡须”，可以断定此人为人类，而非鬼物。

古傲强堆出一脸比哭还难看的笑说：“阿叔，您就是大名鼎鼎的炼烟氏烟伯伯吧？是您师妹让我们来找您的。”

不想，腊肉脸眼睛一翻：“什么炼腌氏？什么伯伯叔叔的？你找错人了！”

说完“哗啦”一声，又把方孔拉上了。

古傲赶忙用手敲墙：“阿叔阿叔！我说的就是烟自熏啊！”

“哗啦！”方孔终于又拉开了，腊肉脸老大不耐烦：“费了这么多话，早说嘛！”

此话一出，连吴姨母女都喜出声了，和古傲一同的说：“可算找到您了！”

谁料，腊肉脸色一沉：“他搬家了。”

三人正欢喜着呢，一下子像是被点了穴。古傲有点口吃：“搬……搬家？”

腊肉脸：“三个月前搬的。”随又道：“离这也不远，直达火车，用不了五天就到了。”

古傲差点把胃吐出来，靠！这还不远啊？再多点时间，估计就能开出地球了。

但古傲心性机巧多疑，马上怀疑腊肉脸在说骗话，很可能他就是烟自熏，因为整个古镇已经传开朝歌住在小楼的事情，烟自熏不可能不知道，大概是怕连累自己才如此推说。

可再仔细观察后又有点动摇了，面前这位三分像人七分像鬼的阿叔，看起来顶多也就五十开外，房东老太都已经六、七十了，这样的大师兄好像有点不配。

难道炼烟氏有什么神奇的驻颜术？

可一副人见人吐的腊肉脸，又有什么好保养的？再说，老太太曾说大师兄是个胆小怕事的人，听语气看长相，眼前这位爷好像都不太合，难道烟自熏真的搬家了？

古傲越想越有这种可能，一时七上八下拿不定主意。

正想着，忽然眼前一亮，就在腊肉脸的身后，竟然出现了三个春花怒放的少女，跟腊肉脸形成了强烈对比，那真一边是天堂，一边是地狱。

她们的窃语笑声，立时让古傲想起了刚才的幻觉，难道是自己又在发春梦？等听到三少女跟腊肉脸喊爹的时候，古傲才意识到这不是幻觉中的春梦，而是现实中的春梦。

古傲恶狠狠咬了咬牙、跺了跺脚，在吴姨和小叶看来，古傲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大概是懊恼眼前的腊肉脸的确不是烟自熏，因为按照常理来看，烟自熏有这三个出众的女儿，身为师妹的房东老太，不可能不加以描述，三个少女的出现彻底让最后一点希望破灭了。

但只有古傲自己知道这咬牙带跺脚的意义，完全跟吴姨母女想的是两回事。

他的确在懊恼，在超级懊恼，为什么这样超级可爱美丽的女孩，会有这样一个超级牛粪似的老爹！

更叹苍天不公的是，为什么像他这样有才华的杰出青年，为什么这么晚才遇到她们？

不是没有机会，而是在他胸怀里已经事先有了个小叶，本来这也算不得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可每每想到小叶的时候，总有一种说不出的畏惧感，如同脖子上套了一圈玫瑰刺，左右不得自由。

一时间，古傲懊恼翻涌，春情氾滥，脸上阴晴不定，竟大有几番沧桑之色。

小叶还以为古傲真的失望之至，安慰道："人不在就算了，一个大男人的要愁成这样吗？"

小叶尖酸刻薄惯了，本来是有心安慰古傲，可一说出口就成了带刺的话语。

吴姨本来有心和腊肉脸商量，暂时让他们进院躲避躲避，但当看到他还有三个这样娇不经风的女儿时，就放弃了这种想法，就怕连累了他们好好一个家。

她抬头看着渐渐天明的东方地平线，暗自叹了口气，拉着还在犯花痴的古傲，和小叶一同离开了。

三人别无去路，又唯恐与朝歌和房东老太失去联络，只能回到刚才那个起建一半的屋架，可当三个人凭着感觉按原路返回时，却不安的发现，原本印象中过一条街就是的屋架，现在已经连走两条街了，竟然还没找到。

吴姨先停了下来，重新仔细辨认了一下四周，一丝恐惧袭上心头。

黎明前的黑夜中，规则的古镇街道房屋，看起来处处竟然有说不出的相似，再加上全城停电暗无灯光，连一点点不同的区分标志都无法分出。

很显然，三个人迷路了。

眼看天光渐渐放亮，焦急之下，三人又凭直觉往刚才腊肉脸的没门大院返回，结果越走越慌，越走越迷，一点点露出形迹的太阳，像一只无情的巨手，正缓慢而不可逆转的把夜幕揭开，暗影像潮水一样渐渐退去，突出的房角墙沿已经开始浮现在光线之中。

如果再找不到藏身之处，几乎等同于待宰羔羊一般的三个人，就要赤裸裸展现在全镇术人的锅釜之中了，到时候是清蒸是红烧还是爆炒，已经半点主权都没有。

慌不择路中，路经一所服装店，古傲看了看自己三人典型的一副外地人装扮，心眼儿一动，就打起服装店的主意。

小叶道：“现在最重要的是尽快找到朝歌他们，你竟然还有心思偷盗！”

古傲一脸委屈：“朝歌还有烟奶奶，能不能马上找到很难说，可天很快就要亮了，我们这身装扮让人一看就知道是外地人，到时候躲到哪里都会被人看到。”

吴姨道：“嗯，说的有理。可这店门已经上锁，我们还是抓紧时间找朝歌，或是返回原地方吧。”

古傲嘿嘿鬼笑：“不就是把破锁吗？今天让你们知道什么叫天才！”

古傲边说边不知道从哪里摸出两根牙签，先鬼头鬼脑四处巡视一番，然后迅速窜到店门前，两根牙签一挑一压，没两下那店门锁头竟然“喀嚓”一下打开了。

小叶瞪大一双眼："坑蒙拐骗偷你都五毒俱全了，真不知道你老爸是怎样把你培养出来的？"

古傲一脸坏笑："很简单，因为我老爸比我还天才！"

小叶立时小嘴一撇："真是龙生龙，凤生凤，老鼠天生会打洞。"

古傲刚想再回嘴，吴姨把两人一推进门："都别贫嘴了，抓紧时间换衣服。"

一进店里，古傲傻眼了，撬门的时候没注意，这家店原来是家女性专卖店。

这正好适合吴姨和小叶，母女俩如鱼得水，没两下从上到下都已经换好，衣服虽然有点新，样式有点土，但正是本地风味。

再看古傲，正立在胸罩柜前发呆。

小叶没好气的走上前："都什么时候了，还不赶快找两件换上！"

古傲则幽怨的向五颜六色的四周望了一眼："好像尺寸不太适合耶。"

小叶气的直跺脚，吴姨却手脚超快，只瞄了下古傲身量，拣偏中性样式挑了一件上衣让古傲穿上，钮扣扣齐，衣领翻开，新衣在古傲身上装备齐整后，吴姨母女强忍着笑往外走。

古傲知道，一定是这件衣服惹的祸。

暂时忍忍吧，反正自己的形象自打生出来就从来没被认可过。

等三个人走出店门的时候，天几乎彻底亮了。

更要命的是，正当有如惊弓之鸟的三个人，左行不是右走不成的时候，从街角处拐出七、八个人来，各个血污满身，手持利刃，一看便知是昨晚小楼之战中幸存下来的术人，一定是发现小楼已空，开始逐个角落搜捕他们。

在对视的一刹那，双方瞬间神情都凝固了片刻，接着七、八个血兽一样的术人逼了过来，他们每走前一步，都好像重重的踩在古傲三人脆弱不堪的心房上。

逼上来的七、八个术人，迅速把古傲、吴姨母女包围起来，为首一人阴阴道："你们要去哪里？"

不能说话，因为一说话就暴露了身分；但又不能不说话，因为狡诈的术人，正在等着应答。

世界在经历了七分之一秒的瞬间停顿后，古傲在众兽目的逼视下，忽然灿烂一笑，配合美妙手势说出了八个字："阿吧，阿吧阿吧阿吧。"

古傲一张口，后面本来已经紧张到极点的吴姨母女，差点晕倒在地，不是吓到，而是实在佩服古傲的急智反应—他竟然装哑巴，这坏小子实在太牛了！

要是换个没人的地方，说不定小叶会对古傲大声尖叫："我爱死你了！"

古傲一顿指手画脚的阿吧阿吧后，把问话术人整的有点迷糊，一时还真难以判断这三个人是何来路。

因为黑暗混乱，昨晚一场恶斗中，除了朝歌还有房东老太，围攻小楼的术人，并未看清其他人。

但问话的术人就是盯着古傲不放，怎么看怎么觉得这小子别扭。

古傲被盯的也开始发毛，脸上虽然还笑着，心里却狂嘀咕：这家伙看着他的上衣没完没了，不会那家服装店是他老婆开的吧?

正紧张，街角处又拐出一个人来。古傲定睛一看，牙缝里都快乐出花来了，此人其貌不扬，头顶秃光，就属那双浓缩的小眼睛还有些形状，但好像昨晚没睡好，此时已布满血丝。

此人不是别人，正是曾和古傲惺惺相惜的真古斋老板，如果他能帮忙说两句好话，一定很有用。

可一等老板走近，所有人都低头跟老板行礼，原来这一行人的首领竟然是他。

他原先之所以有意拉拢古傲，完全是因为发现古傲要找的东西隐隐跟古玉有关，才想留住他欲进一步套话。

此时已经走近的真古宅老板龇牙一笑："年轻人，我们真是有缘啊！"

古傲不禁仰天一叹："天啊！天啊！难道真是天忌英才吗？"

古傲正极投入的对天感叹着，忽听到真古斋老板大声向几个手下怒斥："谁说的？谁说的？谁说的天忌英才？"

看样子真古斋老板怒斥的过于认真，又让人摸不着意思，古傲左看看右瞧瞧，悄悄的闭了嘴。

其中一个术人献媚笑道：“谁说天忌英才了？我们老板最重人才了。”

真古斋老板停了停，转向古傲语重心长道：“是啊！当天一见，就看出兄弟是位难得的俊才，一位难得识时务的俊才！”

真古斋老板说最后一句话的时候，特意加重了语气，众人都盯着古傲，等着他的回答。

古傲沉吟良久，痛苦万分状，咬了咬牙，跺了跺脚：“好！难得你老板这么看中我古傲，如果再不给面子，那可真是太不识好歹了！”

表情沉郁的真古斋老板，一听此话顿时现出笑容来，于是率领几个手下，极为赞许期待的等着古傲回答。

吴姨母女却暗暗着急，看样子，古傲真的像是要把朝歌等人的行踪出卖给术人了。

虽然母女和朝歌等人萍水相逢无亲无故，况且就只相处了这么一天一夜，但人心都是肉长的，就这么短短的一天一夜，朝歌等人的拼死相护，已经深深感动了吴姨母女。

小叶忍不住厉声警告：“古傲你听好，如果你说了不该说的话，这辈子我都不理你了！”

一个术人嘿嘿阴笑道：“没人理，总比没命强！”

古傲回头深情而又似乎含着一丝愧疚的望了一眼小叶，然后毅然回头对真古斋老板道：“好！我答应你！但我有个条件。”

真古斋老板似乎早有预料，微笑道：“请说。”

古傲：“现在镇上很乱，我答应你后，你不但要保证我的安全，还要保证她们俩的。”说着向身后吴姨母女一指。

对即将不仁不义的古傲恨归恨，一听他这时候还没忘了她们母女，小叶心中还是忍不住一甜。

真古斋老板不无感叹道：“真是一个有情有义的年轻俊才啊！好！没问题！”

古傲终于最后决定了：“好！我答应你……”

所有人都在等着古傲的下一句。

古傲：“我答应你……加入真古斋，一同振兴造假事业！”

一脸严肃认真的古傲，差点把包括真古斋老板在内的几个术人，气得当场把肺吐出来，恐怕就连瞎子，也能看得出真古斋老板在问什么，这小子却硬是扮傻充愣，简直就是驴唇不对马嘴。

吴姨母女并不知道古傲当初与真古斋老板的一段识玉佳话，听古傲忽然这样说，先是双双一愣，接着又暗暗吁了口气，明白古傲在装糊涂。

其形象顿时在吴姨母女心中急速提升，尤其本已经情愫暗生的小叶，她眼中的古傲，此时此刻周身都镀了一层光环。可要是这母女俩真知道他此时心里的真实想法，恐怕要把肺吐出来的，就不只是那几个术人了。

古傲这坏小子哪有她们想像的那样高尚英雄，朝歌与他一不是亲人，二不是情人，三又不是女人，他古傲凭什么冒着宝贵生命替他保守秘密？

他此刻的扮傻充愣完全是另有用意，因为作为一个骗行里打滚的人，他深深知道一个道理—当一个秘密过于轻易地泄漏出去的时候，有两种可能：一，这个秘密是假的；二，这个秘密不值钱。

他古傲当然要既当婊子又立牌坊，好好利用一番再说，不但可以保命，说不定还能狠狠的敲他一笔。

第四章 只咬不叫的狗

真古斋老板真的不高兴了："你让我很失望！非常的失望！"

他说完叹了口气，一副好像死了儿子的表情，转身背过头去。

一手下术人嘿嘿阴笑着摆弄手中的快刀，向古傲走来。

"我听说脂肪多了容易让人昏沉，为了兄弟能清醒点思考问题，我来帮忙你减减肥。"

古傲硬撑着道："什么？我还不够清醒吗？我还需要减肥吗？"边说边往后退。

术人越逼越近，刀上反光的影子，在古傲身上明来晃去。

古傲估摸着拿捏的火候差不多了，正准备进一步讨价还价，明确出卖朝歌的时候，忽觉眼前影子一晃，还以为是术人逼上来下杀手了，忙双手抱头连声大叫："等等……"

还没说完，就听到一声闷响，古傲顺着手指缝，看到逼近自己的那个术人，不知道为什么僵立不动了，当看到一行血顺着头顶流下来的时候，术人缓缓的瘫软在地。

几乎就在同时，又听到一声闷响，接着就听到小叶兴奋叫声："朝歌！"

古傲张眼外望，一座冰峰样的身影，正手持提棍左冲右突，不是朝歌又是谁？他不禁用手抹了下鼻尖渗出的冷汗："好险！"

不知内情的小叶，还以为古傲说刚才术人的刀好险，却不知道他这句话的另一个意思。

如果朝歌晚出一步，他可就要全盘出卖了，这要是被朝歌等人听到，那可真是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

原来朝歌等人在熟悉街道的房东老太带领下一路找来，刚巧在关键时刻发现古傲等人的危急。

朝歌顾不上许多，展开隐身步法冲上前去。

吸取经验教训，与术人对阵，必须出其不意，手脚干脆，否则时间一长被对方摸透路数，那可就没赢的把握了。

术人们被打的措手不及，刚看到几道人影，便纷纷被击昏在地。

可等一清点才发现，他们的首领真古斋老板，不知道什么时候竟然溜掉了，还不知道手上功夫怎样，却先见识了他脚底抹油的惊人速度。

光天化日下又露了行迹，此地更不宜久留了。

房东老太不主张再直接去投奔烟自熏，此事若被术人发现，众人在古镇突围的最后希望也要破灭。

一提烟自熏，古傲连哭的心都没有："我说奶奶唉，您就别提您那位大师兄了……"

古傲简短把刚才的经过说给众人听，说完最后还哭丧着脸补了一句："我算明白了，那不是希望破灭，他压根就没有过。"

别看形象不怎么样，可身为地区首骗的古傲，口才上确实有料，再配合一张像是被踩了几脚的烂柿子脸，八人中顿时大半僵在那里。

房东老太听罢盯着古傲问了句："你看清了？一个老头和三个姑娘？"

古傲有点哀怨的叹了口气："哎，我真宁愿看不清，那样的爹，怎么可能生出那样的女儿呢？不可能，不可能……"

房东老太哼的冷笑了半声："搬什么家！他就是烟自熏。"

话一入耳，古傲像是被狠抽了两记大耳光，激灵一下子从倩女幽魂式的回想中清醒回来。

"什……什么？不可能！这绝不可能！那老头虽然一张腊肉脸，可看起来还是没您年长啊，怎么可能是您的大师兄？再说，那三个靓妹又是哪来的？难道真的被我撞到了……是倩女幽魂吗？"

古傲一双死鱼眼少见的泛出了点烂漫之光，痴痴的望向天际，食指咬在嘴角，似乎自己已经变成宁采臣了。

房东老太道："谁规定大师兄就要比师妹年长？我大师兄两岁就入门了。至于那三个花儿似的姑娘，就是他女儿。"

宁采臣又变回了古傲："不可能！绝不可能！这不合乎遗传基因……"

房东老太神情阴郁的自言自语着："嘿嘿，师兄啊师兄，怕担事就直说，何必用这种小孩子的把戏糊弄人。"

事情已经很明白，烟自熏胆小怕事，拒绝收留朝歌等人，但因为只是跟古傲这样说，同一师门的房东老太还没出面，所以这个希望并不能说完全破灭。

众人商议，先找个地方躲到晚上，再由房东老太亲自出马去找烟自熏面谈。

但如果烟自熏那里暂不可去，此刻哪里又是安身之地呢？顿时众人像是被下了油锅。

朝歌眼看这一大帮子人困在这里走投无路，自己心里也暗暗着急，虽说最初各有起因，但归根结底，还是因为他这个所谓神易后人。

他觉得无论如何，他都要把八个人，一个不少的安全带出去，可眼下又想不出半点法子来。

“跟我来！”

房东老太略一寻思，想到了一个暂可躲避的地方。

众人毫无争议，行动一致紧紧跟在房东老太身后。

幸亏有个熟悉道路的老太带路，拐弯抹角的尽量避开人流，所有人像是商量好似的，紧紧相随中，没有一个说话，只听到刷刷的脚步声。

不一会，穿过最后一片令人提心吊胆的民居后，一行人来到了一座像是公园的外面。

高大长长的围墙，一眼看不到尽头，房东老太抬头，看样子大概要找的地方就是这里了，也不说话，便顺着围墙就走。

紧随其后的是吴姨母女，她们两人搀扶着老王，接下来是半搀不搀着梁库的古傲，朝歌扶着蝎子眼走在最后。

见出了最危险的居民区，梁库早憋不住一张嘴了，看看这么长的一道围墙，不知道里面是什么。

他猜道：“嗯，围墙高大，面积广阔，看这腐败气势，该不会是镇政府吧？”

古傲立时一脸鄙视：“你见过哪个政府机关，建在偏离镇中心，又不是交通要道的地方？”

梁库："废话！你见过哪个镇，像这里这样古怪透顶的？那你说，这里面是什么地方？"

古傲撇了撇嘴，还真不好猜，怕猜测错了又被梁库抓到把柄，最终没说出自己的猜测，再撇了撇嘴，却把脑袋一歪，摆出一副不屑回答的表情来。

梁库身上有伤，嘴上活力却丝毫不减，骂道："别动不动跟我摆出你这副烂柿子脸，我跟你讲，要多恶心就有多恶心！"

"这里大概是个公园吧！你们看围墙后面，种了一圈修剪整齐的树。"

走在前面的小叶，也小声的加入进来，梁库注意看了看间隔一致、品种相同的树。

他笑道："呵呵，没听说过公园的树还需要修剪的，真是越说越像腐败的政府建筑了！"

朝歌也觉察出，这里很可能就是房东老太要带众人躲避的地方。

他边走边仔细观察，里面绝不是政府建筑，因为据房东老太讲，广元镇的所有政府机关，几乎都被八门掌控了，如果来这里藏身，岂不是自投罗网？

公园也不像，因为刚刚向这里走近的时候，朝歌隐隐见到围墙后有排列整齐的建筑群，更像过去一座侯门深似海的大宅院。

到底是什么所在？不在常理之中的整座广元古镇，还真让人不好推测。

顺着围墙走了好一会，房东老太带领众人，终于停在有着两扇紧闭大铁门的门楼前。

房东老太抬头看了看门楼上，挂的一块古香古色的牌匾，只说出两个字："到了。"

"到了？这是什么地方啊？"

不明中，众人纷纷抬起头看那块牌匾，牌匾黑漆，木纹镶边，白底中间方方正正书写着三个大字：殡仪馆。

众人一时变了哑巴，估计就算各自的祖宗十八代出来一起猜，也绝猜不到房东老太带领众人躲藏的地方，竟然是殡仪馆。

朝歌暗暗点头，此时此地偌大的古镇中，也的确只有这个地方暂时最安全了。

两扇大铁门是反插着的，按惯例，殡仪馆里一定有守夜的人，但隔着门听了半天，也没任何声音。

梁库就喊了两嗓子，房东老太和朝歌已经做好了应急准备，如果一旦里面的人意图不轨就立刻出手，可等了半天还是没声音。

古傲扒着铁门缝往里看，发现门房是开着的，好像有人是刚刚出去。

院中有几棵枝叶参天的老槐树，但院子却干净极了，竟然找不到一片落叶，显然有人时刻在打扫，可就是没发现有人。

门楼通道后面是个大院子，院子的正面好像是个宫殿式建筑，视角有限，只能看到一角。

古傲嫌门缝太小，又使劲把眼睛贴近了小小的门缝往里看，就在全神贯注查看里面情况的时候，忽然一堵黑影带着风势，悄无声息的堵在细小门缝后，也就是他的眼前。

黑影来的太快，几乎连反应的时间都没给古傲，在他视觉神经的瞬间传导中，显示出两只像是滴着人血、闪着阴冷邪光的眼睛，也正在门缝中盯视着自己。

他还没来得及产生恐惧反应，身上已经翻起了一层冷汗毛浪。

等他分辨出这两只令人毛骨悚然的眼睛，是属于一条巨大无比的黑背狼狗时。狗露出两排白森森的刀牙，已经狠狠扑在门缝上，厚重的大铁门发出阵阵撞击声，可想而知这条黑背巨犬的重量。

古傲早吓的一屁股坐在地上，面无人色，瞳孔散光。

梁库没忘了及时开心两句：“我说小古同志啊！看来你虽然胆子小，但肾还不错嘛！不然恐怕早吓的尿裤子了！哈哈……”

小叶忍不住噗哧一下笑出声来。

古傲用手不停抚摩着前胸：“我算发现了，每次为大家着想，我都没好果子吃，这就是做好事的报应啊！报应啊！”

吴姨笑着上前，把古傲扶了起来：“大家伙可都要感谢小古，要不然冒失进去，被来上这么一口，后果不堪设想啊！”

正当大家伙注意古傲的时候，朝歌却发现了一个怪异处：“大家有没有发现，这条狗自始至终都没叫出一声。”

被朝歌这么一说，众人真的才注意到，除了扑门的阵阵闷响，这条来势汹汹的巨狗，真的从头到尾没叫过一声。

梁库大觉有趣：“哦？真的哦！没听说过，狗也有哑巴的！”

老王伤势很重，但也被眼前之事挑起精神来：“一直听说有句俗语：”咬人的狗不叫唤‘，今天算是真正见识了。“

此时巨狗停止了扑门，透过门缝，一动不动的立在门后盯着众人。

人要说是倒楣，那可真倒楣透顶了。

从昨晚上就踩着刀山火海过来，好不容易找到个暂时安歇的地方，却又被两扇铁门、一头巨犬给挡住了去路。

如果再耽搁下去，他们随时都有被发现，而深陷围攻的危险。

“活人还怕被尿憋死！”

梁库捋胳膊挽袖子说：“老太，你用点啥烟啥药的把它弄昏，我梁库爬墙跳过去开门。”说着一歪一斜的就真要爬门。

房东老太白了一眼梁库：“你以为我炼烟氏是开工厂的，烟药用不完是不是？连只狗也要劳我出手。张眼看一看，狗拴着链子那！”

众人再仔细透过门缝看，果然看到狗脖子上，拴着一条指头粗的大铁链，狗稍一往前探，那铁链就绷的笔直，看来铁链刚好到门的距离。

梁库咽了口唾沫：“老太太，它拴了条铁链没错，可门插就在狗鼻子底下，咬我是一点都不耽误啊！”

朝歌经过昨夜一场激战，对如何把术力运转到手劲上越来越熟练，也更加对它瞬间所产生的爆发力信心倍增。

他仔细看了看门插铁栓的粗细后，从蝎子眼手中，拿过他仍死攥着不放的一把开山刀，左手握柄把，刀身顺着门缝插入，刀刃抵在铁门栓上。

他右手抡起铁棍，瞬间加力向刀背砸去，“呛啷”一声，铁门栓被齐刷刷削断的同时，他手中的铁棍也弯成了一个九十度角。

大铁门被徐徐推开，刚才削断门栓这电光石火的一劈，没一个人不眼前一震的。

可这条巨犬不但没有丝毫惧意，一双狼眼反而更加噬意逼人，两腿站直足像一头小牛犊那样大，脖子后的钢环链子被挣的哗哗直响。

众人在朝歌的领头下，紧贴着靠左的一扇慢慢蹭进来，链子是拴在右侧靠围墙的一棵大树干上，所以可以刚刚好限制住巨犬的扑咬范围。

梁库经过狗头的时候嘿嘿笑。

“我说哥们，幸亏你不叫，再加上昨晚老子杀人有点杀过数了，不然真要把你炖一大锅狗汤好好补一补喽！”

等所有人都进来后，朝歌又把铁门关上，用那根弯成九十度的铁棍，顺着栓孔用力一掰，比原来的门闩还粗了一圈。

那条黑背巨犬，还是一叫都不叫的绷着一条直直的铁链，盯着所有人的一举一动。

门房通常又叫门卫，在大城市里几乎都是要请保安来负责的，白天登记人员，晚上看管财务。

但这里是偏僻而又古老的广元镇，估计还是像二十几年前的老样子，雇了位五、六十岁的老大叔，白天登记、晚上看院都是他一人。

门房虽然不大，却还是个里外套间。

摆设简单，外面的房间，除了用来登记写字用的一桌一椅外，就没什么物品了。

里间是看门人连吃带住的地方，同样简单规整，就只是床、一个饭桌和一些简单的厨具。

此时早晨刚过，里间还到处飘着股白粥、馒头的香气，惹的众人饥肠辘辘。

古傲终于露出英雄本色，像只已经八百年没吃饭的瘦狗，一步上前直奔小煤灶上的白铝锅，可掀开一看，失望的差点将眼镜片瞪裂。

锅里锅外洗的一样干净，哪怕可以让他泛起美好联想的粥粒，都没见半颗。

再以更快速度，连连翻开一切有储存食物迹象的锅碗瓢盆，结果终于让忍无可忍的他忍不住了。

他扶了扶眼镜，还很斯文的骂了句：“妈的，连个屁都没有！”

全镇已经乱成这个模样，估计是没人再来上班了，再加上平时谁家要不是死人，巴不得一辈子都不来这种地方。

殡仪馆几乎快成了一块被遗忘的角落，紧闭的大铁门，似乎已经说明了一切。

为了以防万一，众人还是全都进了里间，把梁库等三个重伤号放在一张床上，外屋只留下朝歌一人。

他们在等，等这位殡仪馆看门人的出现。

可这一等，就是一个小时过去了，也没见半个影子，有人就怀疑是不是几个人破门而入的时候，就已经惊动了看门人，说不定早就跳墙去拉人来了。

朝歌并不赞同这种猜测，如果说看门人跳墙去拉人来，前提是这个看门人也是术界之人，而且非常熟悉小楼之战的术界人，只是隔着门缝就认出了朝歌。

但从房间内的细节来看，不但四平八稳的做完且吃完早餐，而且更是一丝不苟的全都清洗规整。

再看看一尘不染，连片树叶都扫的精光的院子，怎么看怎么不像是围攻小楼或是四处打探的术人。

不能再这样等下去了，况且梁库、老王、蝎子眼三人的刀伤严重，需要及时消毒止血，朝歌就与房东老太太商量，这里由老太太负责，自己到整个殡仪馆里去探探底。

临走，古傲还没忘了自己肚皮：“老大，要是有什么吃的，麻烦顺手带回来。”

梁库笑道：“殡仪馆里能有什么好吃的，除了骨灰就是骨灰盒，哈哈……”

没笑两声，把伤口牵动了，梁库颤着收了声，疼出一脑门子的汗珠子。

浑身伤口的三个人，不一会就已经把整个床单染红，小叶小脸吓的都白了，吴姨更是急得直叹气。

房东老太也怕三人失血过多，从贴身的小木匣里，取出已经所剩不多丹丸中的一颗遣梦丹，小心分成三份捻碎了，从灶台上取点火，慢慢在三个人的鼻前化成烟。

梁库下意识把头往后一躲大声叫嚷着："老太，你想干嘛？"

古傲和吴姨母女也跟着大吃一惊，都搞不懂房东老太要干什么。

这一天一夜的激斗，可都见识过丹香的恐怖，难道房东老太嫌这三个重伤号太累赘，想甩掉他们?

房东老太冷冷道："我要想干嘛，恐怕早就干了，需要等到现在吗？你给我老老实实别动，好好做个梦，对你的伤有好处，别浪费了我的宝贝丹丸。"

小叶记性好，一听到做梦，再看看老太手中的丹丸，想起了小楼中房东老太曾讲过一种可以操控人梦境的丹丸，脱口而出："遣梦丹？"

这一提醒，众人也都想起有关遣梦丹的功用，虽不至于杀人，但可以通过睡前的意识管束操控梦境。

就不知道此时对三个重伤号有什么用意，可不管怎样，从老太刚才话中能听出来，她并无歹意。

房东老太怕浪费她的丹丸，也不加解释，干脆用手用力按住梁库的头，他本已经受伤严重无力反抗，吃过的酸草枝已经过了时辰，失去解药功效，没一会就进入到梦前的半朦胧状态。

此时靠在一起的老王和蝎子眼早已经进入状态了，房间没了梁库的挣扎乱叫，一下子静了下来，古傲和吴姨母女三双眼睛都一眨不眨的盯着看。

房东老太忽然以一种非常有磁性的声音缓缓道："睡吧，睡吧，你们根本没受过任何伤，你们比任何时候都健壮，去回到以往最快乐的日子吧……"

真想不到，孤寡阴郁的房东老太会发出这种话声，充满了安详宁静，就连没闻到药的古傲和吴姨母女一听此声，也立时有种非常想睡的欲望。

吴姨顿时明白房东老太的用意，她联想到了催眠。

人在完全放松的状态下，意识往往对身体起到不可思议的奇妙作用，在医学上又叫作心理疗法。

曾有人做过实验，当医师告诉催眠状态下的实验者他的身后是把沙发椅，可以放心的向后倒时，实验者就真的会笔直向后倒去，而且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实验者的身体已经倾倒超过四十五度角，竟然还是如在太空中悬立不倒。

骗行里也曾经就有人以催眠治病为名，暗行操控诈取钱财，但有关此种，大多只是传闻，今天却就要真真实实发生在吴姨眼前。

果然没过多久，随着梁库三人的鼻息越来越重，他们身上本来流血不止的刀口，开始渐渐收拢凝合。

更奇的是，入睡前刚刚还一脸凝重的老王，此刻竟然露出笑意，蝎子眼就更加投入了，梦中咧开嘴呵呵的笑出声来。

显然房东老太睡前那段极具磁性的引导起了作用，看样子两人好像真的在梦中，回到了曾经属于自己最快乐的时光。

不过梁库的表现就有点匪夷所思了，他死闭着眼，双手紧张的握在一起。

正当包括房东老太的几个人，都有点纳闷纷纷靠近他中，他忽然双目暴睁，直愣愣瞪着棚顶大叫一声：“中了！”

这诈尸般的一嗓子，差点把吴姨几个人炸晕过去，还没等反应过来，就又听到梁库近似痴狂又极端压抑的笑起来，接着就是号啕大哭(奇*书*网-整*理*提*供)，手中还不停一张张地不知数着什么。

不要说吴姨母女还是古傲搞不懂眼前发生什么事，连用活人试药无数的房东老太，此时也有点晕糊，梁库这小子到底怎么了？

第五章 整容

如果此刻朝歌在，一切就明白了。

他会一眼看出，梁库一定是在梦中，回到他最初中彩票的那一刻。

的确，对于一个穷了十代的梁库，没有任何时候再比那一刻令他快乐的想哭。

虽然还不敢肯定梁库在梦中搞什么东东，但从持续的刻骨铭心哭笑中，让众人越来越感觉得出，梁库那段快乐时光，一定大大的与人不同。

古傲终于见识了炼烟氏除了杀人之外的奇丹妙功，眼珠子盯着房东老太怀中的小木匣翻了几翻，媚出一副比亲孙子还亲的孙子样挨了过去。

“奶奶，您把那遣梦丹也给我使使，不求别的，您就让我在梦里吃顿满汉全席吧！”

说这话的时候，已经要饿疯的古傲几乎快流出口水。

房东老太却像没听着，掖了掖怀中木匣，找了个棉垫子铺在地上，倚着墙角坐下来。

古傲又翻了翻眼珠子：“奶奶，我也知道那东西珍贵，要不您就给我用一点点，满汉全席如果有难度，那来几笼包子也成啊！”

老太太裹了裹衣襟，开始闭目养神了。

古傲眼珠子继续翻：“得！您给我来两个粗面窝头，总该可以了吧？”

老太太似乎已经睡着了。

广元古镇殡仪馆是兼具半陵园作用的场所，不但规模宏大，而且建筑风格跟古镇的氛围很协调。

青堂瓦舍，如同进入一座深宅大院，不同的是，这里住的绝大部分不是活者而是死人。

不知道是不是心理因素，本来为了迎合全镇格调，偌大园区中的一山一石，一草一木，一堂一舍，无不都是严格按照清代园林设计

的。

但不知什么缘故，虽然那树还是那树，那屋还是那屋，可就是站在其中让人觉得有点静的发慌。

尤其是众人刚才一进大门时，迎面看到那座宏伟的殿式建筑，宽阔巨大的厅堂内竖立着一排排黑漆铁架，每个铁架上都有层层小格，小格中端端正正摆放着统一规格的骨灰盒。

此处正是殡馆陵园的主体建筑：骨灰堂。

立身其中，成千上万的骨灰盒就在眼前身后，骨灰盒子上的死者照片或男或女、或老或少、或黑白或彩色、或静视或微笑，就等你没来由的心里一紧，背后一凉，顿觉外面阳光诡异，堂内阴风飕飕。

朝歌这次出来搜寻园区有两个目的：一是看看园区还有否他人，顺便摸摸情况；二是为梁库等人，来找些消毒包扎的药品。

骨灰堂的门前立着一块园区示意图，一条主道贯穿两条边路相随。

以骨灰堂为首，后面有办公区、墓园、殡仪厅、灵车库等等诸多标注，其中一处标着“尸体整容室”的地方，吸引住朝歌视线。

顾名思义，尸体整容室，就是给死者进行遗容处理的地方。

在尸体火化前，通常都有家属要求，要在殡仪厅里举行最后一次告别仪式，让亲朋好友一大堆人来拜祭遗体。

人虽然是死了，可还是要在面子上过得去，所以这个最后一容，仍是很有必要装点装点。

更有那许多因为意外事故横死的，血肉模糊面目全非，就更需要作些门面功夫。

该缝的缝、该补的补，止血镇痛的药不见得有，因为死人不需要那个，但估计清洗消毒用的药水和纱布，还是应该必备。

朝歌打定主意先去尸体整容室取药水、纱布再说。

偌大的园区，不是一时半会能走完，还是先把梁库三人的伤势处理了再慢慢探查也不迟，说不定这一来一回，那个唯一可能存在的门卫，自己就回到门房了。

高高的围墙和排列整齐繁密的护林，把整座殡仪馆园区严实的包裹住，好像这里的一切都已经与纷乱凶险的古镇隔绝开来，就如同一座被遗忘在深山老林里的古宅，在静幽幽的太阳下，空荡荡的只剩下草木青堂。

朝歌一路按着路标向尸体整容室走来，除了自己的脚步声，连只小虫的鸣叫都听不到。

他心里暗想，这里做为暂时的藏身之地倒还不错，就算偶尔撞进来几个术人，要想逐一搜遍整个园区的每个角落，就不是件容易的事，就只是门房靠近大门有点显眼。

朝歌边走边四处仔细观瞧，看看哪里更适合躲藏，等园区情况摸清后，就把所有人安排过来。

朝歌一路深入，边走边看边想，途经殡仪馆办公区的时候，忽然被一阵若有若无、断断续续的奇怪歌声打断思路。

朝歌停住脚步仔细静听，那歌声却又没了。

再继续往前走，没几步，奇怪的歌声就像个魂儿似的又飘了出来。

这回声音持续较长，朝歌辨明是从办公区里的那排办公室传出来的。

有人在唱歌吗？不像，听起来似乎是一种很老的录制音乐，谁在里面？会是那个看门人吗？

朝歌左右看看无人，悄步向办公区走去。

在殡仪馆工作的人员并不多，所谓的办公区，就是一大间清代风格的青砖灰瓦房，院中是个花坛，房前屋后还移植了许多密竹子，微风一过，竹叶摇曳，沙沙一片。

整间大房内又平均分隔成十几个小房，中间一条走廊，大门没锁，朝歌小心透过大门玻璃纸往里看。

因为房外密竹当住光线，走廊内模糊暗淡，朝歌把两手挡在眼睛两旁减弱玻璃的反光，才渐渐看清里面。

走廊内暗幽幽、空荡荡的没人，只有那古怪的歌声在里面四处飘荡。

细长的走廊就像一个巨大而封闭的拢音筒，把魂灵似的歌声拘禁在里面，让朝歌听的越发真切。

那歌声像是从一个老旧的手摇留声机发出的，还可以隐约听到旋转磁片发出嘶啦嘶啦的轻微噪音，与之相匹配的，就是这支恍若从发黄老照片里飘出来的老歌：

我等着你回来，

我想着你回来，

等你回来让我开怀，

你为什么不回来，

你为什么不回来，

我要等你回来，

我要等你回来……

想着你回来，

想着你回来……

朝歌是修读音乐的，一听便知这是一首早在大上海二０年代就已经风行的曲子：等着你回来。

因为年代久远，歌声有点失真，加之那个时代的歌女李香兰、周璇等，大多是细着嗓子唱的，听起来真给人一种独特的恍惚感。

朝歌一点点把门推开，悄悄闪了进去，反手一关，立时置身在一个竹影摇动、鬼乐四飘的深长暗室里。

如果刚才是一种时光倒流的恍惚感，那么现在更多的是阴森诡异。

要说朝歌此刻心里一点反应都没有是假的，再沉着冷静，也还都是肉长的人一个。

只是一年多来，陆陆续续几乎所有光怪陆离的怪事都让朝歌赶上，一颗肉胆也就逐渐铁硬。

如果所有的事都一古脑儿的砸下来，恐怕再冷静的朝歌也难以承受。

还不回来春光不再，

还不回来热泪满腮，

梁上燕子已回来，

庭前春光为你开，

你为什么不回来，

你为什么不回来，

我等着你回来，

我等着你回来……

缥缈恍惚的歌声，时而像是周璇白生生的细手在牵着你前行，时而像是李香兰在前面如烟似雾的频频微笑。

朝歌屏气循声，几乎到了走廊最深处，终于在一扇虚掩的门前停下来。

歌声就是从这里飘出，可让朝歌有点疑惑的是，这间不是别处，正是殡仪馆馆长的办公室。

在里面的会是谁？整座殡仪馆最可能仅有的人，大概就是看门人，可一大早，一个看门人又怎么可能坐在馆长的办公室里，悠哉悠哉听着鬼一样的老歌？

在房间里的究竟是谁？门后到底是什么？

朝歌再一次遇到不得不做，且又是常人无法承受的选择。

他握紧拳头，作好面对一切突发情况的准备。

门，被缓缓推开了，一座衣架，两张待客椅，一个写字台，和一部老久的留声机，一个西装笔挺的中年男人，闭目靠坐在老板椅上，投入的欣赏他的老歌金曲。

此刻留声机还在沙沙的转动，歌曲声正绵绵不断从那夸张的黄铜喇叭口传出来。

中年男人极瘦，即便是房内光线幽暗，也能让人一眼感觉得出他瘦的程度，笔挺的西装里就像撑着一副笔挺的骨架。

但从梳理得一丝不乱的发型，还有自然又颇具气派跷起的二郎腿上，还是可以判断出他绝不像个看门人。

终于，在曲子放完，回味良久的某个间隙，中年人猛然发现门外正凝视着他的朝歌。

中年人先是一惊，受了极度刺激的表情凝固在瞬间，仿佛一下子被抽走了魂，只剩下一张包着皮的骨头。

朝歌并不想吓人，只想让中年人自然的欣赏完金曲，然后再自然的发现他。

不料这种朝歌式的无声礼貌，却演变成骇人之举。

朝歌正准备说点什么的时候，说什么也没想到，中年人忽然还魂似的笑了，很和蔼的笑说："有事吗？这里是馆长办公室，我就是史潜史馆长。"

一个乱了套的镇子，一座静得骇人的殡仪馆，一条不叫只咬的巨犬，一位嗜好老歌的馆长。

怎么形容呢？简直就是怪异透顶！

朝歌完全没料到眼前发生的情况，稍僵了僵便道："我的几个朋友受了伤，我想找些消毒包扎的药水、纱布。"

朝歌没编谎，他也不需要编谎，现在全镇的术人都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事，如果这位馆长是术界之人，朝歌一出口就可见分晓了，即便眼神中一丝的电闪变化，都休想逃过朝歌的凝视。

如果不是术界之人，一定会多加询问，朝歌做好了两手准备。

奇怪的是，这位史馆长既没丝毫异常神情，也不多加询问，几乎连想都不想的还是和蔼笑着说："哦，原来是这样，我让门卫的老张帮你找找吧。"

说着，史馆长就向走廊喊了两声："老张！老张！"

见喊了两声没人应，史馆长向写字台上的一大串钥匙看了一眼，奇怪道："刚才他还在，这一会去哪里了？"

这一反应又一次令朝歌出乎意料，面前的这位史馆长，既无异常又不询问，可如此一来，就更加透着一股子怪异反常了。

"您能不能帮我找一找？"朝歌反客为主。

"可以可以！药水和纱布是吧！可这里是殡仪馆……让我想想、让我想想。"和蔼的史馆长一副认真想办法的样子。

"您这里有处尸体整容室吧？我想那里应该有这些东西。"朝歌在引导史馆长的思路。

“哦，那里会有吗？”史馆长微微皱眉。

“这样吧！不如麻烦您带我去看看。”

如果说朝歌刚才还是商量口吻，现在这句可就是直接露骨的挟持了。

因为朝歌觉得，这位史馆长越是正常，就越是反常，说不定是个城府极深的术人，一个人猝不及防、歪打正着碰见自己。

朝歌现在逼着这位馆长一同出去，是以防他趁机溜掉，再招来大批术人围攻，已经濒临绝境的朝歌等人，那可真的是走投无路了。

“可以，没问题。”史馆长还是一如既往的和蔼说。

史馆长提着那一长串钥匙在前，朝歌在后，两人相继走出了办公区。

一见阳光，史馆长就显得更瘦了，两只眼睛深陷在眼窝里，要不是瞳孔闪烁，看上去真像是两个黑洞。

一路上和蔼的史馆长就像是位好客的主人，如数家珍地不停给朝歌介绍殡仪馆的花花草草，他给人的感觉，就是如果不在这里住上几天，那可真是有违馆长一片热忱。

不过当你从馆长的职业习惯出发想一想，他的这番好客之词，大多都是对那些丧葬家属兜售陵园时所说的话，你就浑身不自在了。

朝歌可没心听史馆长职业习惯式的兜售他的陵园，他一路上四处留神，观察提防，不一会两人来到一栋二层小楼前。

这栋小楼颇与园区内其他房屋不同，是个平顶水泥建筑，窗子都比普通规格偏高，便于通风，整排房子的门口宽阔，可以进出推车。

史馆长回头对朝歌道：“到了，这就是整容室。”

两人走上前，史馆长正想要找出相应钥匙，却忽然发现大门没锁，奇怪道：“咦？有人来上班吗？”随手把门推开。

门刚刚开了一半，就闻到一股淡淡的怪味，那是消毒水和一种不知名臭气的混合体。

朝歌立时用袖口捂住鼻子，这种不知名的臭气，让他想到古墓中的腐烂尸臭，两者不同的是，墓气是种发了霉的老窖，相比之下这里却新鲜的多。

史馆长却犹若未闻，看见朝歌捂着鼻子才恍然道：“哦，你还是等在外面吧，为了操作方便，这里的整容室是和停尸间连在一起的，都在地下室。

“可是现在停电了，停尸间的冷藏设备没用了，那种气味就散了出来。呵呵，你就在这里等我吧。”

“没关系，我们一同进去。”

朝歌摇了摇头，他不能让可疑的史馆长出了他的视线。

还好，存放整容消毒水和纱布的料库，就在一楼距离大门的不远处。

朝歌装了一大包，足够梁库三人用一阵子。史馆长又高声喊了几嗓，直到确认整栋小楼都没人后，两人才出来。

边走史馆长边埋怨着：“一定是最后下班的人忘记锁门，这种工作态度可真是糟糕。”

按原路线返回，朝歌又挟持着史馆长回到了门房。

一路上还是那样死静死静的，始终没见到那个看门的老张。

快到门房的时候，朝歌示意史馆长停下来，躲在人行道旁一丛修剪的灌木墙后，朝歌隐蔽的探出头左右观察，直到确定门房和大铁门外，都没什么异常动静后，才又和史馆长走出前行。

那条巨犬还是照旧无声带风的扑了过来，刚刚好距离史馆长要迈进门房的那条大腿，还剩不到半米，挣的铁链哗哗直响。

史馆长立时吓的面无人色，要不是朝歌及时一把扶住他，恐怕史馆长的一副皮包骨就要摊落一地。

可就当朝歌准备把已经被吓得七魂出壳的史馆长扶进门房的时候，一个有趣和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那条骇人巨犬在闻了闻史馆长的气味后，忽然一改恶态，竟然亲匿的摇头摆尾起来，嘴中还呵呵的流出口水。

门房中听到声音出来窥探的古傲，也发现这个有趣现象。

已经恢复了几丝魂气的史馆长看了看朝歌，尴尬笑道：“虽然每天进进出出，这狗早熟悉我了，可我还是有点怕。呵呵，对了，这位就是你的朋友吧？”

大概是想尽快离恶犬远一点，史馆长快步走进门房，又开始重新摆出那副和蔼笑容。

没等朝歌介绍，古傲就急不可耐的上前，连接带抢的拿过朝歌怀中塞满药水和纱布的大包。

他可不管面前这个瘦骨精是谁，他更关心的是朝歌这个大包里，是不是有什么可以吃的东西。

当然，结果令他不是失望，是很失望。

房东老太还有吴姨母女也都陆续走出来，朝歌做了简短介绍后就把包裹打开，几个人乱手乱脚的帮衬，给梁库三人的伤口消毒包扎好。

刚忙活完，几个人的肚子又咕噜咕噜叫了起来，正好门卫老张还有些剩米腌菜，由吴姨和小叶动手做了一顿大餐。

光是古傲自己就差不多吃了一大半，要不是小叶拦着，恐怕三个伤号的饭分都不剩了。

其间虽然众人不说，但从房东老太和吴姨的眼神中就可看出，她们同朝歌一样，怎么看怎么都觉得这位史馆长有点古怪。

以防万一，房东老太干脆用药把馆长迷倒。

饭后，一行人又转移到离办公区很近的车库里，老王和蝎子眼躺在送葬车里，梁库伤势轻些，就与大家躲在一辆小巴中。

一直到入夜，殡仪馆安静如常，没发生任何异样，就只是那位失踪的门卫老张始终未见。

朝歌一直觉得整座殡仪馆有点怪，又不能独自去探个究竟，因为此时房东老太已经出去联络她的大师兄了。

这里唯一有战斗力的只剩下他，如果他离开，一旦有术人闯入，吴姨母女还有三个病号就会危在旦夕，只有等房东老太回来再说。

白天就已经够诡异阴森的殡仪馆园区，一到了晚上，则更加令人发毛，到处都是摇动的树影和灰暗死气的建筑。

梁库、老王、蝎子眼三人还在睡梦中，下午吃了点饭后，房东老太又用所剩不多的丹丸把他们遣梦了。

那位史馆长的情况也差不多，吃了点饭后照旧被放到了，不同的是，他享受的待遇只是迷香。

车库小巴中，吴姨母女已经相依偎睡着。

古傲却一反常态大睁着一对死鱼眼，本来他是睡着的，可太阳一落山，他就又清醒了。

据他温柔媚意的表达说，这是为了保护小叶，因为女孩子是不可以熬夜的，况且这两天饱受惊吓的小叶没睡过一刻安稳觉，身为男人的他，有责任让心爱的人好好睡一觉。

如此露骨的肉麻表达，当然换来小叶的一阵狂呕，鬼才相信他的鬼话。

话虽如此说，我们的尖酸美女小叶，还是偷偷含着笑入睡。

古傲的话当然连鬼也不会信，就算不排除他有那么一半心意是为了小叶牺牲睡眠，但相信另一半肯定是因为害怕黑夜。

因为此刻，他那双望着黑夜发抖的死鱼眼，证明了一切。

朝歌忽然像是听到了一种细微的金属震颤声，起初还以为是风铃，但整个园区也没有一座悬挂大风铃的塔殿，况且这种震颤持久，在尾音时还拖着长长的呜咩儿呜咩儿声。

更让朝歌不安的是，震颤每次响起，都在体内引起异样的感觉，而古傲反应的就更大了，先是眩晕，接着就是头痛欲裂。

吴姨母女也被扰醒，不但头痛欲裂，而且腹脏也跟着那呜咩儿呜咩儿的一同震颤起来。

古傲抱着脑袋痛苦的卷成一团，双眼中更是充满恐惧与痛苦，颤声叫：“这该不会就是常听说的鬼哭吧？我的大妈呀！”

女孩本来就怕鬼，小叶一听连惊带怕，感觉更加倍的痛苦了。

朝歌眼见几个人痛苦非常，唯独自己只是稍稍感应，知道是自己体内的术力起了调节作用。

如果这种诡异的呜咩儿声继续震颤下去，恐怕除己之外的所有人都要严重受伤。

可又不能循声冒险冲出，一旦有人在外面设好埋伏，中了对方的调虎离山，那便不堪设想。

焦急间，不知为什么，那呜咩儿声渐渐弱去了，最后完全消失，也随之恢复正常的几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房东老太一脸疑惑的回来了，她也隐约听到那怪异的声音，显然那呜咩儿声，是因为房东老太的回来而隐去了。

房东老太带回来不好的消息，大师兄拒绝接受这一行人。

如此一来，众人也只能暂时躲在这里。

可无论是神秘失踪的门卫老张，还是表面正常却处处反常的史馆长，再加上刚才这如同鬼哭的震颤声，都显示着，这座如同死园的殡仪馆里隐藏着巨大秘密。

一刻不探明清楚，随时危机四伏，为了安全起见，必须尽快弄清真相，房东老太决定用仅剩的遣梦丹把史馆长催眠。

没人知道被操控了潜意识后的史馆长，会道出怎样的秘密。

第六章 抽筋拔骨

经过刚才这一阵折腾，本来沉睡的梁库、老王、蝎子眼已经陆续转醒，被扰了美梦，梁库他老大不爽。

史馆长醒的最迟，一双骷髅眼还是布满血丝的老样子，单看一双眼睛，活像红眼兔子。

小叶有点不太理解："呀，史馆长，睡了这么久，眼睛怎么还是这么多血丝啊？"

梁库："靠！不会是红眼病吧？"

古傲一直困的要死，但怕一闭眼睛就有鬼要掐他，所以半刻也没睡着，有时候真恨不得忘掉所发生的一切，不管天塌地陷倒头就睡。

此刻，他见到从美梦中醒来的梁库，心里极不平衡，睡觉怎么可能睡出红眼病！嘴里因而嘀嘀咕咕道："睡觉也能睡出红眼病来，真是幸福啊、真是幸福啊……"

史馆长刚睁开眼就成了焦点，正不知道要说点什么。

早准备好了的房东老太，把燃着一点遣梦丹的小铜锅，凑在史馆长的鼻子下面。

史馆长下意识的头往旁一歪："这……这是什么？"

房东老太一双幽眼，此刻闪烁出鹰一样的锐光，声音却又再次无比的绵软磁性起来："你需要再睡一会，好好的再睡一会，放松放松放松……"

在房东老太极具诱惑力的声声催眠中，史馆长眼皮越来越重，渐渐的瘫软下来，他入梦了。

经过房东老太的意识引导，史馆长在梦话中道出了结果，不过这个结果，很让朝歌和房东老太失望。

史馆长只不过是把白天说的又重复一遍："我一大早就进来了，忘记带钥匙，就让门卫老张帮忙开门，老张离开后就没再出现，然后我就见到了一个站在门口的年轻人……"

话中的年轻人当然就是指朝歌，史馆长一副梦语的样子，几乎把白天发生的事都说了一遍。

这个结果虽然让朝歌失望，但也由此对这位古怪的史馆长去了大半戒心。

朝歌是真实领教过炼烟氏丹香的厉害，恐怕天下没几个普通人可以抗拒得了，但这样一来，只是说明史馆长的确不知情，却没有给园区里各种古怪现象提供丝毫线索。

探测完后药力仍在，史馆长还是没醒，在探测过程中，众人已经知道其中原由。

古傲见那宝贵的遣梦丹又少了很多，不禁啧啧可惜，嘟囔着要想让人说真话，有很多种逼供手段，何必非要浪费宝贝丹药呢！

他忽然好像想起什么，凑向房东老太靠近说："烟奶奶，您教教我怎样操纵这个史馆长的梦意识。我总觉得，这个人的底细，我们应该进行更深入的调查，比如家庭、喜好、习惯。哦对了，还有就是殡仪馆的保险柜在哪里，说不定里面藏着什么重要线索呢！"

小叶没好气道："恐怕里面藏着什么重要的钱财吧！"

古傲一脸冤枉："难道我在你心目中，就这样低俗吗？"

小叶刻薄的笑："当然不是低俗，你比低俗可还低俗多了！"

古傲一副强装的悲愤，小叶笑的心满意足。

梁库接过话来："我说小古同志啊，你真应该加强道德意识的自我反省，这样可不成啊，死人钱你也敢动？"

梁库这番话颇有大家风范，众人不禁刮目相看，别看这个暴发户平时的市井嘴脸，没想到还有这样的思想觉悟。

闪烁中众目不禁仰视，梁库加深了批评力度："你小子一定要给我记住，死人钱是绝对不能动的！"

梁库稍顿了顿："不过……不过死了很久的人，就可以考虑考虑了。呵呵，管死人陵园这么久，说不定知道些什么古墓啥的，让我探探，闲着也是闲着不是，呵呵，呵呵……"

所有人顿时晕倒。

你言我语，斗转星移，眼看就要天亮了。

众人已经一天两夜没睡，这样熬下去，恐怕没被术人抓到，自己会先倒下。

房东老太取出最后一支烂眼蚀脑的致命丹香来，掐了半截，她要用半截丹香散发的致命烟毒，在车库内设个防卫圈。

燃香前，她先把车库所有通风的门窗关紧，再把所有人聚在小巴车中，取出最后几根酸草枝让八人分吃了，然后在车外点燃那半截丹香。

因为不通风，这半支丹香，可以弥漫在车库范围内保持五个小时不散，众人在小巴里，一是为了集中，二是避免因为吸入过多烟香，致使弥漫在车库里的烟力减弱。

如此，众人可以安心睡五个小时。

但这也就意味着，唯一具备可怕攻击性的致命丹香，只剩下半支，而且能解掉烟毒的酸草枝也没有了，以后的日子真是过一天没一天了。

梁库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性子，刚一倒头便睡着了。

紧接着老王和蝎子眼也睡着，没一会蝎子眼还发出浓重的呼噜声。

要是在平时，这呼噜声能把不打呼噜人的脑仁吵炸，可现在听起来却完全变了意境，给诡异阴森的殡仪馆增添了许多安详，竟比催眠曲还厉害。

吴姨母女也渐渐闭上眼睛，就连最没胆子的古傲也没能坚持多久，一双眼皮就像缓缓下落的千斤闸，一旦关上，再难开启。

朝歌倚坐在离拉门最近的座位上，一有情况他可以最先抵挡。

他总是处在半朦胧状态，不敢睡的太深，而房东老太睡的也轻，稍有点动静就醒。

一安静下来，朝歌也在不觉中渐渐放松，半闭的视线落在小巴驾驶台的电子钟上。

黑暗中亮绿色的时间显示，每隔一分钟数字就跳动转换一下，与蝎子眼此起彼伏的鼾声相配合，让人一下子回到从前那种平凡普通而又舒适的生活，困倦不可阻挡的袭来。

忽然“嘀”的一声，朝歌猛的惊醒过来，警觉中急向四周扫视，却平静如常，蝎子眼的鼾声还是那么动听，所有人的睡态还是那样贪婪。

原来是那个电子钟，每到正点就轻轻的嘀一声，朝歌不禁哑然一笑，看看显示的时间，比入睡前只走了一刻钟。

虽然时间极短，却是朝歌少有的深度睡眠，本来平时睡的就少，再经过这一惊，朝歌困意全消，脑海里又一幕幕的演起电影来。

朝歌是个意志超坚定的人，可自从姐妹花死去后，朝歌曾一度闪念，想放弃对身世谜局的追踪，远远躲避开摆脱不掉的家世之谜。

自己仿佛成了不祥之物，先是让几乎整个五行族覆灭，现在又掀起这样大的一个乱子。

可他真能放弃吗?

从他妈妈去世起，一直到成年，朝歌都在试图躲避摆脱，可最终还是踏上了这条路。

这些都只是一闪而过的念头，半途而废绝不是朝歌的性格。

况且随着入局渐深，他越来越觉得，不但是牧氏家族和散落余生的五行六甲后人，世世代代困缚其中，说不定有更多的人或家族，都被压在更深更黑的角落。

所以这是一条不可能回头的路，无论怎样艰险，都注定要一步步走完它。

朝歌忽然有种非常渴望得到能力的冲动，因为古镇地脉被封，自己的术力不但无法依风水地势施展，连以前那种对周遭敏锐的洞察力也被打乱了。

在数以万计的术人面前，他感觉到自己太没用、太渺小了。

而到现在为止，他所遇到的，还只是术界中层次较低的杂术者，他想像不出位居术界首领的八门，又强大到什么可怕地步。

冲动过后，朝歌又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转变，一向厌恶因阵衍导引所引发的异变和邪恶感的他，现在却渴望得到更大的能力。

难道是体内日积月累的术力，真的导致了性情改变？还是越来越险恶的遭遇，让自己不得不有这种转变?

无论是因哪种原因而转变，朝歌都得承受，他既然踏上了这条路，就注定无法回头。

矛盾挣扎之下，朝歌开始默默导引起左右大掌诀来。

意想不到的是，这五行族的导引，平时都是依据风水地气的相生相克原理来运行，现在由于全镇地脉被封，这种相辅相成又互相制约的力量没有了。

朝歌完全处于一个自我真空状态，术力一下子像脱了缰的野马，毫无羁绊在体内奔腾起来。

五种力量左冲右突，又互相征战，木行占优的时候，朝歌就感觉自己僵硬的如同木头，铁行犹如冰铁，火行如同烈火，水行波涛澎湃，土行山崩地裂。

这种没有制约的运行，无意中让朝歌体内的术力急剧增厚，是术人梦寐以求的捷径，但如果是普通人的体质，恐怕早就经焚脉断。

对于导引，朝歌既没人教，又没长期练习过，对于这种突变有点不知所措，不知道这样任由术力狂转下去会有什么后果。

他当下手中停住掌诀，野马般的五行术力才渐渐平息下来，最后不知不觉隐归到五脏百脉中。

刚刚经历了一场体内折磨的朝歌，感觉到从没有过的舒适，就像忽然在挣扎的炼狱中解脱。

惬意中，他忽然回想起，曾经在九鹿县运用过的一次大掌诀，当时出现了可怕状况，这不会也对小巴内的众人有什么不良影响吧?

朝歌意识到危险猛然醒过来，往车厢内上下左右一阵急看后，朝歌愣住了，他并没看到想像中被术力波及得东倒西歪的众人，相反却发现小巴内已空无一人。

怕自己还没彻底清醒过来，朝歌使劲睁了睁眼睛，再次将车厢内看了个底朝上。

没错，还是一个人影都不见，这下朝歌有点心惊，莫不是自己睡着时发生了什么不测?

急切中，朝歌转身下了车，正要准备到外面去查探查探，抬头一看，又是猛的一愣。

距离车门十米外，以炼烟老太为首的八个人，紧紧的站在一起，正神情怪异而又紧张地齐刷刷盯着朝歌，活像是看着一头怪物。

朝歌莫名其妙看了看自己的衣服，除了身上与术人激斗时粘上的血污，其他上下并无异样。

他又摸了摸脸，也还是老样子，就不明白这些人在发什么呆。

朝歌向前走了两步，可八个人竟然惊恐的一齐向后退了两步，惊恐之色更胜刚才。

朝歌真的想不通了："你们没事吧？"

梁库语气闪烁，眼神担心的问："你没事吧？"

朝歌奇怪众人如此反常，怎么却反问自己有事没事。

他莫名道："什么事？"

梁库上下看了一遍两遍三四遍朝歌，看样子确实没发现什么事，长长吁了口气："啊呦，没事就好！没事就好！"

小叶却嘟起了嘴："他是没事，我们却差点有事！"

古傲添油加醋的说："不是差点有事，是已经有事了！"

朝歌还是不太明白，不过隐隐已经猜出，一定是跟自己刚才体内的五行失控有关。

房东老太幽目闪锐："我们炼烟氏虽然是外丹术士的分支，但也对导引术略知道些。"

说着，房东老太用眼角，瞥了下朝歌刚刚收起掌诀的手，接着道："你刚才应该是体内运行失控。奇怪，体内有这么强大的术力，怎么好像毫无驾驭章法呢……"

房东老太神情疑惑，对这个神易后人有着诸多不解，但又怕泄了身分，毕竟还不能完全确定史馆长还有馆内的情况，于是她没再说下去。

果然是刚才朝歌术力失控，给车内众人带来极大影响，不过这种影响，对于同处一车的八个人各有不同，而且影响的方式怪异非常。

八个人虽然没感觉到朝歌强大术力对他们的冲击，但每个人所遭遇的却更加可怕。

当朝歌体内五行术力翻江倒海之时，八个人差不多同时以不同感觉惊醒。

有的忽然心脏痉挛，就像在深海冷水中游泳，忽然手脚抽筋，眼睁睁的感觉自己快要窒息而死，却是束手无策。

有的睡得好好的，猛的感觉像是有两只铁钳似的大手，伸进自己的皮肉，狠命的抽筋拔骨。

有的更离谱，感觉身体百髓、五脏六腑中正在刮龙卷风，用古傲的话来形容：连喊妈都来不及了！

唯独梁库与众人不同，他的感觉几乎是与朝歌同步的。

他能清楚的感觉出，朝歌体内一会冷一会热，一会水一会火，每次朝歌的承受力快要到达极限时，就有部分五行术力转换到梁库身上，维持了某种临界状态下的平衡。

众人七嘴八舌、手脚并用的一阵乱述，朝歌一点一点明白了究竟。

没想到左右大掌诀培蕴的五行力，在暴涨狂乱时，并未硬碰硬与外界进行冲击，而是在试图改变和扭曲周围的五行格局来发挥作用。

这种奇力若是作用在人身上，命弱的顷刻有被改变五行格局的可能，或狂乱或晕厥；重则当场毙命，轻则命局紊乱，时而张三时而李四，最终不堪折磨，精神分裂不知所终。

命硬的则自身的命局中过旺五行，与朝歌发出的奇力产生对抗，结果就会出现各种恐怖至极的痛苦感觉。

而梁库之所以与众不同，那是因为其命局天生与朝歌相和，当朝歌到达极限时，自然有部分术力会流转到梁库身上。

梁库此时的作用，就像是一个人体泄洪场，不但自身不受损伤，而且还对朝歌起了绝妙的维持效应。

朝歌暗暗冒冷汗，刚才如果收诀再迟一点，后果不堪设想，愧疚道："对不起，是因为我体内术力失控才导致这样，幸亏各位命硬，否则……"

"命硬？啥叫树……数力？"史馆长一直云里雾里的听，此刻终于忍不住，等了半天却没有一人理他。

女孩子对于命事最关心也最担心了。

小叶惊问："我们的命都很硬吗？会……会有什么不好的后果吗？"

朝歌说："能在这一天一夜刀山死海中冲过来的，无不是万里挑一的硬命，假使命稍弱一点，早已经不测了。至于后果，如果刚才持续

的再久些，恐怕真的会有不好的后果。”

小叶继续不停刨问著有关命的各种担心，问着问着就离题万里了，什么将来她会怎样，让朝歌好好帮忙看看她的面相，是不是有钱有势，富贵双全啊。

如果不是吴姨制止，恐怕连婚姻、家庭也一并问了。

众人也乱碴碴的跟着起哄，甚至自动自觉的排好了队，等着朝歌批命，全然忘了刚才还要死要活的惊险。

史馆长脑袋摇的像是波浪鼓，可还是听不出所以然，最后也死乞百赖的排队等着批命—当然他是排在最后。

“的确应该好好算算，看看我们各位落在术人手上是怎么个死法。”

房东老太正在众人兴头的时候，狠狠的泼了盆冷水，场中立时息声下来，静了半天。

只听古傲幽幽的叹了口气：“哎，烟奶奶，您就不能让我们高兴一会儿？就算骗着自己玩也成啊！”说完，他垂头丧气像只瘟鸡。

古傲说中了每个人的心事，从前天到现在，整整快六十个小时，每个人的每根神经都时刻处在极度紧张中，刚才好不容易暂时难得糊涂的放松一会，没几句话功夫，又被打回了残酷现实。

古傲说完，其他人也纷纷无力的垂下头。

房东老太本是出于好意，却不料惹的众人颓丧，大概也是觉得有点下不了台，毕竟奶奶辈的人了，心上软了嘴上还硬。

“难道我说错了吗？大敌当前性命攸关，还是省点力气准备逃命的好！”

不说还好，老太这一补充，众人的心情更是雪上加霜。

梁库忽然哈哈一笑：“光顾着乱吵，差点错过一个重大发现。”

所有人一愣，梁库凑过来说道：“老大，你刚才是不是说，我们诸多的不良反应，都是因为被你发出的真气所干扰吗？”

梁库不懂术语，又把武侠小说搬了出来。不过两者也差不多，都是通过吐纳导引培聚的一种能量，只不过术力的五行特性更突出些，而且运用独特。

朝歌道：“嗯，是五行术力。”

梁库：“对对，我说的就是五行术力！”他转头像是吃了十颗大补丸似的，兴奋地对众人道：“同志们，老少爷们，我们终于有救了！”

古傲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的说：“什么什么什么就有救了？刚才差点就被这种五什么什么的力给整死！”

梁库超级鄙视的说：“说你没文化吧，你又好歹算是个被开除的大学生，你懂得啥叫信号干扰不？”

不但古傲没有明白，就连朝歌也有点不解。

梁库又超级得意说：“嘿嘿，既然不明白就给我闭嘴，让本教授给你补补课。我问你们各位，谁家里的电视是用室内天线的？”

小叶虽然还不知道梁库要说什么，两片薄唇一撇，忍不住酸道：“都什么年代了，有线电视早已经普及，谁还用室内天线。”

古傲赶紧附和说：“嗯，叶妹说的极是！不过还请理解，我们一夜暴发的梁兄弟，在没暴以前，生活还是相当水深火热的。”

梁库眼一瞪：“少跟我在这贫嘴，说正经的呢！”

朝歌道：“你直说就好。”

梁库清清嗓子：“我想大伙就算没经历过大概也听说过，临街用室内天线收看电视的，经常因为外面经过的机动车辆，导致信号不稳、图像模糊。”

机动车辆本身散发的电磁信号，干扰电视本是物理常识，众人都点头。

虽然这是常识，没读过书的梁库，却还是通过偶然机会，在以前缴不起有线电视费的穷邻居那里学来的。

梁库接着说：“既然大伙都明白，那就再联想联想朝歌刚才发功的经过，不也是一个道理？老大既然能把我们干扰得要死要活，不也同样能干扰外面那些术人？

“嘿嘿，我早想好了，咱们趁黑就开这辆小巴出去，让朝歌就像刚才那样发功，嘿嘿，这一路干扰过去，五行神力大发神威，就算那些个术人发现了，恐怕还没来得及拦车，就已经命局错乱、神智不清！哈哈吼吼，那可真叫做挨着死、碰着亡！”

说到得意处，梁库不觉的手舞足蹈起来。

如此煽动之下，小叶等人不禁也跟着转忧为喜起来，又在梁库的基础上，大大充分延伸拓展了联想力，简直就把自己这方挤在小巴里的老弱病残，形容成天兵神将了。

就只是史馆长越发的心急火燎，他发觉自己怎么越听越糊涂啊，这帮闯进殡仪馆的男女老少，该不是一群从精神病院集体逃出来的疯子吧！

正高兴的忘了天忘了地，又忽听得老太一声清咳："清醒点吧！先不说这办法行不行，只说大家都挤在一块，朝歌一发功让术人倒下，可在这之前，恐怕我们会先疯了！"

哗啦，又一盆冷水劈头盖脸的泼下，之所以这冷水泼得有效果，就表示老太说的有理，只是对于几个年轻人来说有点无情。

梁库歪着脖子："我说老太太，我喊你声奶奶成不成？拜托凡事都往好的方面想一想成不成？我就不信没有解决的办法！"

古傲好不容易看到了点希望，急道："我们还是先问问朝歌吧，他可是大师，真正的大师！大师，您一定有办法对不？"

几乎所有人都饱含着一双希望之眼，可怜巴巴的望向朝歌。

第七章 中断的脚印

“不成！”

略加思索后，朝歌只回答了两个字。

众人失望中，朝歌接着道：“这五种术力在达到相当强度时，的确可以对周围包括人在内的五行格局，进行干扰甚至扭曲，但前提是必须收控自如，我暂时还无法驾驭。”

“又白激动了，我就说嘛，能想出什么好主意来，还是抓紧时间睡觉吧……”古傲连瞥了几眼晒在一边的梁库，嘟嘟囔囔着钻进了小巴。

天不知不觉中已经大亮，众人迎来了入住殡仪馆后的第二个早晨。

虽然整个镇子腥风血雨，但太阳还是那样灿烂，天空还是那样碧蓝，偶尔有阵微风抚过，还能闻到浓郁的树香。

就只是这树香与往日有些稍稍不同，好像杂了些细微异味，要仔细感觉后才能分辨出，那是飘散稀释在空气中的人血腥气。

朝歌走出车库大门，立时被暖洋洋的朝阳包裹住，一双眼眯成两道缝，短暂的享受了下阳光后，举目四望并没发现任何异常，才向殡仪馆大门走去。

殡仪馆的大门还是被朝歌掰弯的那根铁条插着，没有丝毫动过的迹象，那头黑背巨犬虽然一天一夜没吃东西了，看上去凶狠依旧，一见朝歌出现便猛的扑过来，挣直着一条粗铁链，半声不吭盯着朝歌。

昨天众人从门房退出来搬往车库时，朝歌是最后一个关门的，他特意在门缝处别了一根草叶，如果夜里有人进来过，一看便知。

朝歌扫视四周，低头向门缝处查看，那草叶跟昨天一模一样，还是好好的别在那里，看来并没有人进来过。

朝歌转身往回走，他准备在车库周围仔细勘察一遍，昨晚的怪声就在车库附近，也许那个神秘人留下了什么蛛丝马迹。

可刚走了两步又停住了，他忽然隐隐觉得刚才哪个细节上有点异常，想了想，回头重新去看那片别在门缝处的草叶。

很奇怪，昨天下午别的草叶，怎么几乎过了一天一夜，还是跟刚别时一样新鲜绿嫩呢？

现在盛夏刚过，空气渐燥，断了根茎的草叶，绝不可能保持这么长时间而不枯萎。

朝歌精神猛的一紧，如果这片草叶是被换过，就证明昨晚或是凌晨一定有人进来过，而且此人一直在暗中密切观察着朝歌等人的一举一动。

朝歌小心推门入房，阳光随之投射进来，房内摆设跟朝歌等人退出时毫无变动。

此人不会是己方中人，因为朝歌是等包括那个史馆长在内的所有人，向车库走远后才最后关门的，他们不可能看到朝歌有此动作，况且昨晚一直到凌晨，所有人始终在一起，他们根本没机会出来。

那悄悄摸进门房的究竟是谁呢？会是那个发出诡声的神秘人吗？但就只这么毫无意义的一进一出，所为何事呢？不会是只因为好玩或是好奇才进来的吧。

会是那个失踪的门卫老张吗？也不像是，老张是这里的看门人，进来出去理所应当，根本没必要遮遮掩掩。

朝歌也曾猜测过神秘人与老张是同一个人，但没听史馆长说发生了任何异常，就算门卫老张心怀鬼胎，也没必要不打自招的把自己藏起来。

疑云密布，朝歌一时想不出头绪来，提高警觉下往车库走回，看看这边有无线索。

近日极少下雨，地表干燥，最容易留下脚印的地方，就属砖地两边的花坛草径了，但朝歌仔细勘察之后，却没发现任何线索。

这种情况只有两种可能，一是昨晚在车库外面发出怪声的根本不是人，另一是发出怪声的人对陵园地况非常熟悉，所以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朝歌从来不信鬼魂之说，很显然只有第二种可能，此人一定对陵园地况非常熟悉，如果按此推测，这个如此熟悉地况的人，一定是馆内人员，这样一来，岂不是门卫老张最有可能？

真是越查下去越是错综复杂，可越是复杂，就越是意味着潜伏重重。

朝歌扩大了勘察范围，相信既然隐藏的人，对己方这么感兴趣，那藏身之处一定不会距离车库太远，因为这样可以时刻注意到车库内的一举一动。

黄天不负有心人，终于在一番细致勘察下，朝歌发现了异常线索。

这是一颗跟大米粒差不多大小，带刺的野草籽，毫不起眼的静静躺落在一座仓库模样的门阶上。

本来这颗草籽没有任何稀奇处，之所以能引起朝歌的关注，是因为在经过仔细勘察后，朝歌已经对周围地况植被非常清楚。

这种带刺的野草籽，只有车库后边的野草丛中才有，再看它的新鲜程度，脱离草体绝不会超过十二小时，完全可以让人联想到，这颗小小带刺的草籽，会不会是被昨晚那人不觉中粘挂在裤腿上带到这里来的?

朝歌抬头又看了看，这里距离车库仅有二十米。

虽然中间隔着两排矮矮的灌木墙，但丝毫阻挡不住视线，如果人躲在仓库中，可以轻松透过正面的窗子，对车库一览无遗。

库房不算很大，是个独立建筑，只有一个门，前后窗子都有铁条防护，虽然已经锈迹斑斑，但凭普通人想破窗而出还是不容易的，就算手上有些功夫也要费番周折。

如果此刻人还在，进出只能走这道门。

朝歌并没有犹豫就进了门，他没任何帮手可以依靠，只能独探险地。

门是把破旧的暗锁，任何卡片类的东西，都可以顺着门缝把里面的锁捅开。

朝歌不去费事，手上一运力，固定锁眼的木框便应声而断，门吱扭扭被推开了，顿时一股混合的发霉味，扑鼻而来。

朝歌微目先适应下库内光线，然后反手把门带上。

仓库实用面积大约二百多平方米，里面到处堆满了装殓火化用的薄木棺材，还有骨灰盒、寿衣、冥纸类的东西，想必这是殡仪馆用来堆放丧葬用品的，要想每个角落都翻一遍怕是不容易。

朝歌原地不动的立在门口，向四周看了一圈，暗暗寻思，闻这发霉的程度，还有四处吊挂的蜘蛛网来看，这个仓库很久才被打开一次。

太平盛世前毕竟不是天天死人，地板上也一定落了层厚厚的灰，昨晚如果真的有人进入，相信一定会留下明显的脚印。

想罢，朝歌慢慢蹲下来，仔细观看落满灰尘的地板，果然一排清晰的脚印，逐一呈现在朝歌眼前。

朝歌一阵莫名的兴奋升了起来，同时又提高了警觉，因为很可能这个神秘人，此刻还在这里。

沿着脚印一路寻去，那串脚印歪歪斜斜，好像走路之人身体极虚。先是在离门最近的一扇窗户前停下来，脚尖正对窗外方向，且印记较深。

顺着窗子往外看，这个方向正是车库，此人一定是进来后先在这里伫足许久，对车库以及周遭情况进行窥探，确定安全无异后，才又向里面走去。

歪歪斜斜的一行脚印，几乎顺着仓库内墙走了一圈，好像是在寻找什么，然后就在快要走到大门时又往回走，最后在一堆高高摞起的冥纸前消失了。

朝歌仔细观察了一下，这是一堆高两米宽三米的冥纸堆，一摞摞叠放整齐，丝毫没有被人动过的痕迹。

朝歌觉得有点奇怪，脚印到这里就忽然消失，按正常推测，神秘人一定是搬开纸堆藏在后面，但尘灰蛛网密布的大堆冥纸，却根本没有人动过。

朝歌又向冥纸堆左右看了看，一边是高高叠起来的薄木棺材，一边是成捆成垛的寿衣，都无法看到后面的情况，而且也都尘灰厚积。

难道神秘人拔地而跳？

不太可能，先不说看此人走路犹如重病，光是这冥纸堆就有两米高，看脚印长度宽度，此人身高不矮，又不是纸做的，怎可能轻松越过呢？

可此人就是偏偏不可思议的凭空消失了。

朝歌重新蹲下身来，仔细观察那最后一双脚印，视线游移中，隐约发觉在脚印左侧一米多距离外的地面，似乎有些异常。

朝歌凑近过去低头仔细观察，借着窗子投射进来不是很充足的光线，朝歌看到这里的灰尘明显比别处厚出很多，但正巧隐在阴影里，不仔细观察真的是很难发现。

奇怪，为什么此处的灰尘如此之厚呢？而且一块块的向外延伸。

朝歌俯下身对厚灰轻轻吹气，覆盖的厚灰渐渐飞去，渐渐的竟然露出一只脚印来。

朝歌星目爆闪，继续吹第二个尘块，又是一个脚印现出来。

真没想到，此人竟然在别处搜来灰尘把脚印盖住，莫非他早料到会有人寻进来？

想到这，朝歌不禁暗暗心惊，正思索着，眼角余光忽然瞥见身侧后窗子的光线一暗，在地板上投射出一个扭曲的影子。

朝歌猛的转身站起来，一个面色惨白的中年人，赫然就站在朝歌的身后。

“你们的处境很危险！”

想不到中年人先开口了，而且还如此开门见山。

“哦？”

朝歌不敢确定对方是否在试探：“您指的是什么？”

中年人下意识地向窗外车库方向望了一眼：“你知道昨天在办公室遇到的那个人是谁吗？”

朝歌还以为对方要说古镇的围攻杀戮，再或是殡仪馆暗藏的杀机，不料他指的却是史馆长，顺势答道：“这里的史馆长。”

虽然窗子光线只一条条的照在中年人身上，朝歌还是隐约能看出，中年人的脸部有一阵抽搐。

中年人低下头像是在自言自语：“这个恶魔他究竟想干什么……”他随即又抬起头向朝歌凑近一步：“你知道我是谁吗？”

朝歌重新仔细上下打量：“门卫张师傅？”

但他见中年人一身西服革履，鼻子上还架着一副金丝眼镜，说什么也不太像是个看门的，于是颇迟疑：“再或是……”

朝歌本想说，再或是昨晚那个神秘人，但情况不明，此说不妥，最终没说出口。

“我才是这里真正的史馆长！”

中年人语声不大，却很惊人。

朝歌万万没想到会有此一变，眼神一闪马上又镇静下来，波澜不惊的只是“哦”了一声。

中年人知道朝歌是在等他继续说下去，稍静了静。

他扶扶眼镜，沉声说出了一个惊人内情。

按中年人所说，他才是真正的馆长，因为不知道为什么前天晚上，镇子里闹的很厉害，又是着火又是听说死人的，各种电话又都打不通，他担心馆里出问题，于是昨天一大早便赶到馆里。

所幸从门卫老张那里得知，殡仪馆并没有受到波及，便告诉老张紧锁大门，如果有来上班的员工或是外来人员，就转告今天停馆，概不接待，然后自己向馆内寻来。

走到办公区的时候才发觉慌忙赶来中，忘记带钥匙，又返回门房，让老张拿了备用钥匙去给他开门。

结果就要走到办公区的时候，却听到尸体整容室那边传来异常响声，整座陵园就他们两个人，又哪里来的其他人？

两人就一同向尸体整容室走去，等到了尸体整容室的楼外，就发现大门已经被人撬开。

两人觉得更不正常了，显然是有贼进来，可让人不解的是，就算有贼也应该去办公区偷盗啊。

这里除了尸体还是尸体，又有什么好偷的呢？

这位自称真馆长的人，便同门卫老张悄悄顺着走廊往里寻，最后一路听着声音来到了停放尸体的地下室。

说到这里，中年人停了下来，神情一反刚才的沉稳，像是看到了绝对意想不到的恐怖情景。

他语塞了好一会才缓缓道：“就在那里，你不会想到，任何人也不会想到，借着一点微光在昏暗的地下室中，我们看到了什么……就是那个假冒的馆长正在……正在丧心病狂的切割尸肉来吃！”

幸亏两年来，朝歌经历颇丰，否则还真要心惊肉跳加反胃了。

中年人继续道：“我大声喝止，不料这个丧心病狂竟拿着一把剖尸刀，带着一身尸臭，疯了似的向我们扑来，结果我身受重伤跑了出来。”

中年人说着手捂胸前痛苦的咳了两声，朝歌这才注意到，中年人的胸前破了一个洞，四周血迹斑斑。

受伤处的衣服隆起了一块，想是自己寻些药布类的东西包扎住了，否则地板上就不光会是脚印，而是血脚印了。

朝歌刚才一直注意听着每个细节，真假两位馆长所说的完全相异，而唯一的相同点，都是提到了门卫老张。

于是他截问：“门卫老张呢？”

中年人现出悲愤神情：“恐怕已经遭毒手了。我本想报警，但电话打不通，整个镇子又乱的一塌糊涂，我见那个疯子行凶后仍旧留在馆里，我怕他继续害人，就冒险留了下来。

“后来就看到你们进来了，因为还不敢确定你们同那个疯子是什么关系，所以我就一直没敢接触你们。现在事情既然明白了，我们赶快合力制住那个疯子，否则真不晓得他会做出什么事来。”

朝歌陷入了沉思中。

情况发生意想不到的变化，原以为找到的是昨晚的神秘人，想不到又出了一位馆长，事情扑朔迷离，最重要的证人老张，又是活不见人死不见尸，他到底该相信谁呢？

从分析中年人的细节中有两个很大疑点，一是办公区与尸体整容室距离很远，如何能听到异常？

二是门阶上的草籽难道是巧合吗？如果真是巧合，说明除了真假馆长和门卫老张外，殡仪馆中还隐藏着第四个人。

中年人似乎看出了朝歌的疑虑，刚要再说些什么，忽听到大门处传来“嘿嘿”的两声怪笑。

两人一齐循声望去，不知道什么时候，瘦成一把人骨的史馆长站在库房门外。

中年人脸色大变，惊恐中一时语痴：“你……你……”

史馆长却笑的泰然自若，迈步走进来对着朝歌道：“真让我不好找，原来你在这里，还以为怎么了呢！”

他转头看了看还在一脸惊恐的中年人，疑道：“这位是……”

见中年人怒视不答，回头又问朝歌：“你们认识？”

朝歌忽然觉得有趣，嘴角一翘：“应该是你们认识。”

史馆长好像很意外的样子：“哦？是吗？最近总是健忘，让我再想想。”说着一副努力想的样子。

中年人一腔惊怒：“别再伪装了，你这个食尸杀人的狂魔！”

史馆长莫名其妙的说：“我？什么什么狂魔？呵呵，我没听错吧？”

朝歌自从破了牧家村那场谜天大局，好久没再看过像样的大戏了，兴致渐浓，推波助澜的把中年人刚才所说的内容，简单向史馆长重复了一遍。

还没听完，史馆长便已经无辜到了极点。

“冤！我简直比窦娥冤还冤！平时也没得罪谁呀，怎么就忽然遇到这倒楣事呢？”

他说着便对中年人道：“好，你不是说我是假的、你是真的吗？你有什么证据没有？拿出来给大家看看。”

中年人针锋相对地说：“我倒要问问你，能不能拿出证据来证明自己是真的？”

史馆长回击说：“好！你以为找不到老张就死无对证了？那我们就到镇子里把殡仪馆的员工找几个来做证明，到时候谁真谁假，自然明了！”

中年人冷笑：“嘿嘿，你明知道现在镇子已经翻了天，只要出了陵园，能不能活着回来还是问题，让我出园找人，你分明是想借刀杀人！”

两人你来我往，开始了唇枪舌剑。

老实讲，虽然有些疑点，但朝歌并不十分怀疑史馆长的身分，因为房东老太的遣梦丹已经证明。

但从个人的感觉，受伤的中年人，更符合馆长的特点，虽然口音也是南腔北调，但尾音都与本地人颇有几分相似，这是因为长期生活而潜移默化的。

说也奇了，两人质问对答中，你来我往，都对陵园事宜极其熟悉，但都无法证明彼此是真馆长。

而且史馆长还不停质问中年人，这样造谣诽谤出于什么目的，况且单身孤人藏在这里又是什么用心?

万般无奈之下，中年人要求去尸体整容室对证。

史馆长眼睛一转，也赞同前往。

朝歌心里明白，就算整容室里真的有具乱尸又能怎样？没有证人，史馆长可以反咬一口说是中年人栽赃诬陷，而中年人未必不明白此中道理，因此这提议也是没办法中的办法了。

现在空无旁人的殡仪馆里，朝歌成了他们双方争取的对象，谁争取到他，就意味着谁代表正义和力量。

三人一同前往尸体整容室，朝歌虽然时刻警惕，但心里颇有把握，要说对付大批术人，朝歌稍显不够，但要对付普通人，即便真的有食尸狂魔，也不在他的话下。

因为停电不能冷冻，存放在地下室的尸体已经开始微微变质。

一股混着消毒水的尸臭蔓延上来，整个走廊都是，比昨天进来取药时，让人更加难以忍受。

地下室一片漆黑，加上浓烈的腐烂尸臭，让人倍受嗅觉上折磨的同时，还要承受巨大的恐惧。

史馆长把刚才从器材库里取出的两个卫生口罩，一个给了朝歌，一个自己戴上，样子就像是到了自己家里那样熟悉。

而中年人则毫不示弱，熟练地打开电池应急灯，顿时停尸房内一片惨白雪亮。

瞬间，三人视线几乎同时短暂失明，就在三人慢慢适应的时候，又几乎是同时，他们看到在中央的遗体整容台上，赫然躺着一具惨被开膛破肚的女尸。

顷刻，朝歌微微一愕，接着史馆长大吃一惊，最后是悄悄闪过一丝得意的中年人。

中年人首先走到台前，指着女尸道：“尸主女，二十七岁，四天前因为先天性心脏病发作不治，因为并不是横灾死亡，家属并未要求进行整容，现在却无缘无故躺在这里被人分尸。她是停尸房中最年轻的女性死者，可见凶手变态到了极点。”

此时朝歌和史馆长也已经来到近前，中年人边指点边继续道：“尸体从腹部到胸腔被乱刀割开，看凌乱程度，不但谈不上专业，更让人联想起，很像是一个失去理性变态狂魔的杰作。再看这里……”

中年人在整容台旁的一个用具箱里，取出一副胶皮手套来，探进尸体腹腔，好像在寻找着什么。

尸体腹部长长切口的腐肉，向两边翻起，因为被开膛前已经死去多时，所以并没看到流血，而发出恶臭的内脏，紫的、黑的、黄的纠结成一堆。

这时听到中年人问道：“发现什么不对了吗？”

朝歌仔细看了遍，这可不是他的专长，并没发现什么。

中年人愤怒看了一眼史馆长后道：“尸体的肝脏已经不见，如果不是被食尸狂魔生生吞掉，还有什么解释？”

紧接着中年人又道：“看尸体刀口的腐烂程度，解剖绝对不会太久，应该不超过三十个小时，算一算时间，此事岂不正巧发生在昨天早晨，也正是这位自称史馆长上班的时候？”

中年人稍加停顿后，指着史馆长就是一声暴喝：“变态狂魔，你还有什么话可说！”

第八章 一尸三变（上）

中年人一通分说，真的是有理有据有时间，朝歌细细回想起来，昨天见到史馆长是早晨刚过，此后便再没脱离过。

也就是说，如果这位中年人所言是真，自己见到史馆长那一刻前，正是他刚刚分尸发狂后不久。

但以当时所见史馆长的悠闲听歌状态，还有一丝不苟的着装仪表，根本看不出有什么异样。

当然，这也不能说明史馆长没有作案的可能，一切还需要证人，而门卫老张就是所有经过的唯一证人。

没有老张，一切都是空谈，每个人都是深知此点。

果然不出所料，面对中年人的暴喝，史馆长无动于衷，跟没事人似的皱着一脸人皮淡笑。

“我们的这位真史馆长对尸体的分析，的确够专业、够精辟！您更像是位解尸员，而不是馆长。”

史馆长边说边走到用来冷藏尸体，镶在墙壁里的一个个白钢槽，用手指轻轻敲击其中一个。

“这每个钢槽上面都有一个临时记录卡，死者年龄、死因、时间都在上面，张只眼睛就能看的清清楚楚，要不是这张卡，我还真以为这位自称正牌的史大馆长，对本职内外的任何业务都了解的钜细靡遗。”

一直微笑含刀的史馆长，似乎想起了什么：“哦对了，我们的真馆长不是说我害死了门卫老张吗？尸体怎么不见了？尸体在哪里呀？”

中年人讥讽道：“这还得问问你，是不是被你毁尸灭迹了？”

史馆长哈哈一笑：“如果按你的说法，我最应该毁尸灭迹的是这具女尸呀！怎么会去费力不讨好的毁老张呢？人又老、肉又糙，况且死人又不能说话。”

忽然他脸一板，逼视中年人。

“不要认为不见了老张就死无对证，你就可以为所欲为的满口胡话栽赃。嘿嘿，我很想知道你这么做究竟有什么目的，这具女尸该不是出自老兄你的手笔吧？”

一个攻的有理，一个回的巧妙。

大戏似乎要到高潮了，只可惜，因为缺少最关键的证人门卫老张，最终的争执仍没有结果。

就在两人再次你来我往、不可开交的时候，朝歌却在想另外一个问题。

表面看来，这两人似乎你攻我伐互不相让，但无论怎样找遍理由攻击，却都不曾提过一句昨晚那怪异的呜咩儿声。

难道真的有与两人毫不相干的第四人存在吗?

如果没有，那再看两人的互相攻击，就变的是配合默契了，鬼气森森的殡仪馆到底隐藏着怎样的秘密?

朝歌一时还想不出清晰头绪，三人准备离开臭气熏天的停尸房，就在经过那张放着女尸的床式整容台时，忽然听到史馆长一声几乎失了人腔的惊叫。

别说是人，连解剖台上的尸体的手都被吓落了。

朝歌和中年人不约而同的回头看，只见史馆长像根石杆似的，直直僵在那里一动也不动，惨白的应急灯下，脸上更加没了人色。

两人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顺着史馆长颤抖的干瘪躯体往下看，惊然发现尸床底下竟伸出一只手，紧紧抓住了史馆长的脚踝。

中年人惊的差点晕过去，一屁股坐在生硬的水泥地上。

唯独见惯大场面的朝歌处变不惊，不但丝毫没有退怯，相反一步步地向尸床走去。

此时的史馆长，已经成了石馆长或是死馆长，僵立在那里呈半昏迷状态。

朝歌半蹲下去，慢慢挑开下垂的台布，黑暗中赫然看见一具老男尸体，一具睁着双眼的老男尸体，正直挺挺的仰躺在那里，死盯着朝歌。

阴暗、潮湿、恶臭。

诡异的尸房中就只剩朝歌和一具尸体在对视，没有一丝声音，全部凝固了，包括心跳。

即便是胆如泰山，定力超强的朝歌，也被惊得猛的一震。

忽然，“老尸”慢慢启动了嘴唇，幽幽颤颤的发出一种可以摧毁一切有胆生物的呻吟声：“现在几点了？”

声音一出，史馆长立时眼睛一翻，彻底晕了过去，中年人则是一声惊呼，一步窜出地下室。

原来尸床底下正是一直活不见人、死不见尸的门卫老张。

因为门卫老张平时总是担心自己的表不准，怕延误了开馆闭馆的时间，所以没事总是问人：“现在几点了？”

众所周知，这几乎已经成了门卫老张的口头禅，想必昏迷了这么长的时间，头脑已经糊涂了。

让朝歌有点诧异的是，为何一听到老张的声音，史馆长和中年人的反应竟如此激烈？

可以证明一切的唯一证人出现了，朝歌以防万一，警告已经清醒的史馆长和为探清情况摸回来的中年人，如果谁要妄动一下，别怪他朝歌不客气。

老张逐渐清醒后，按照朝歌的吩咐仔细分辨两人，当看到受伤中年人的时候老张点头道：“史馆长，这是怎么回事啊？”

此话一出，朝歌一震，这位中年人竟然才是真馆长。

与此同时，假馆长快速探手入腰，竟然摸出一把小巧玲珑的手枪来。

朝歌早有提防，一步冲上去把枪夺下来，手上一用力，把假馆长扔到墙角，他摔的七荤八素缩成一团。

真相似乎已明，中年人不容分说，拿起一把整容用的手术刀，过来就想捅死已无还手之力的假馆长，却被朝歌拦住。

朝歌不想再胡乱杀人，况且等他清醒后，还有许多疑点要问。

四个人往外走，朝歌拽着踉踉跄跄的假馆长在前，真馆长中年人搀着虚弱的老张在后。

只听到老张无意问中年人：“史馆长，这两人是什么人？我好像记得拿钥匙给您开门，还没到办公区的时候，不知道谁把我敲晕了，您没事吧？”

朝歌猛的一个激灵，如果按中年人所说，老张应该看到了这个分尸狂魔才对，而且应该是在地下室被打晕的，怎么会是办公区？

朝歌头脑飞速转动，那只有一种可能，中年人的确是真馆长，不过却一直在撒谎，老张就是被他击昏的。

想到这里朝歌不禁一阵心寒，不觉中脚步慢了下来。

正在他准备转身的时候，就感到身后一阵厉风袭来，朝歌一躲，手握灭火器钢瓶的中年人闪倒在地。

惊人突变就发生在这短短的瞬间。

不问好坏，朝歌用随手扯下来的电线，先把真假馆长两人都捆了。

有太多的疑点有待解答，恐怕他们两个人都难脱关系。

门卫老张看的有点糊涂："你……你们到底是干什么的，怎么把馆长绑起来了？"

朝歌一时也不知道怎样回答好，便指着中年人对老张直接道："打昏你的人是史馆长。"

偏巧门卫老张上了年纪耳朵背，大概再加上昏迷了一天一夜，头脑糊涂，他点头道："哦，原来你是公安呀！来抓罪犯的。"

朝歌怕在这里耽搁过久，车库方向会有问题，也没多加解释，就押着两人带着老张赶往车库。

一路上老张不住的叹气念叨："这年头到底是怎么了？看上去好好一个人，怎么说犯罪就犯罪呢……"

朝歌则是偷偷吁了口气，老张要是不糊涂不耳背，他还真不太好解释这发生的一切，更何况连自己都是闯进来的。

朝歌、老张四人，很快回到了车库，除了古傲还赖着不起，其他人基本都醒来了。

朝歌简单跟众人说了前后经过，然后开始审问起两人来。

主动叙述的是假馆长，在他的一番述说中，一幕惊人的隐情渐渐水落石出。

其实这位真正馆长身分的中年人史潜，在二十年前曾是大城市著名医院里的医生，为人儒雅稳重，不但医术好，而且对中外音律很有

研究，更喜欢听经典老歌，就像那首“等着你回来”。

但很少人知道，他因为父母近亲结婚，患有先天性心脏病，现代医学无法医治。

按古偏方，他的病必须用人的腹腔隔膜来做药引子才有效。

于是他就利用工作之便，偷偷割取死去患者的腹腔隔膜来入药服用，但毕竟死人的腹腔隔膜不够新鲜，药用效果不是很显著。

在一次外科手术中，真馆长病发了，忍不住就把病人的腹腔隔膜切出了一小块。

本来只是问题不大的阑尾炎切除手术，但缝合后，病人总是高烧不退，腹腔严重感染，当时会诊不出任何问题，可患者家属就是觉得有问题，最后告到了法院。

医院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希望私下解决此事，但对方是个有钱家庭，不要院方给的赔偿，就是想要制裁这个医生，却因为医院太过出名，官司最终没能赢下来，而且医生辞职，不知去向。

这个家庭便出钱在东南亚，雇佣了一位很出名的年轻华人私人侦探阿志，不惜重金要搜集罪证并找到这个医生。

而那位曾经相当有名的私家侦探阿志，就是现在这位冒充馆长的瘦骨人干。

说到这里，早已不再年轻的私人侦探阿志，忽然情绪极端激动起来，强力克制下才渐渐平复，暗伤的叹了口气。

“当年少年得志的我，说什么也没想到，这样一个小案子，却让我从此陷入了一个长达二十年的倒楣追踪！”

虽然众人还并不清楚，侦探阿志这二十年经历了什么，但从他的激动情绪上能强烈感觉出，这其中必有难以想像的坎坷波折。

原来别看史潜是个医生，但却异常谨慎小心，尤其擅长隐蔽行踪，辞职后没任何人知道他的去向。

这大概与其特殊的家族传承有关，其祖先竟曾是术界中人，术法音律，家族中每个人从懂事起，就被严令万事低调，提防身边的每个人。

这给阿志的追踪带来了相当高的难度。

史潜家族世代传有一个宝物：合金铜震。

这合金铜震，扇面大小呈椭圆形，缘边上有两个小吊耳，穿着一根奇特材质的丝绳，供手提之用。

铜震厚约半寸，中空，用特制铁梨木锤敲击时，会发出穿透力极强的音波，当这种敲击按照一定音律次序，逐次递增作用在人体时，可以震碎体内所有骨头甚至内脏。

当史潜发觉侦探阿志在紧紧追踪他时，便伺机暗中使用了合金铜震。

幸亏身为侦探的阿志反应机敏，几次死里逃生，但他还是受了震伤，常常鼻血失禁，如果再有几次，恐怕真的就没命了。

终于当史潜再次暗中使用铜震的时候，阿志拼着性命坚持下来，趁史潜放松警戒，他渐渐接近，忽然开枪射击。

子弹正巧穿过铜震，击中史潜，虽然因为铜震的阻挡，这一枪只是让史潜受了轻伤，但铜震却无法发出像以前那样的威力了。

“合金铜震？”

梁库和古傲几乎是异口同声发出此问，先前炼烟氏的那五口神乎其神的祖师锅，就已经让他们心痒眼热，现在又出来个奇物铜震，两人的眼睛立时大放异采。

梁库忍不住走上前，竟然当众搜起史潜的身。

古傲也急忙凑上前，但还是晚了一步。

那面奇物铜震已经被梁库紧紧抓在手里了，他曲指一弹，铜震发出与昨晚呜咩儿声极其相似的震动。

梁库兴致大盛：“哈哈，原来昨晚就是你在装神弄鬼啊！坦白从宽，抗拒从严，这宝贝铜震究竟还有什么用法，快快招来！哈哈！”

缩成一团的史潜始终闭着眼睛，一言不发，反正事已至此，横竖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神态。

古傲眼见百年难遇的奇物铜震就握在梁库手中，眼睛都快冒火了，嘴上却不屑道：“真是没见识，要知道，再好的古物只要有破损，都已经算不上珍贵。”

梁库拿起铜震看，正中央有一个圆孔透过，这应该就是阿志那一枪打的。

他皱眉道：“哦，那这东西不就成了破铜烂铁了？”

古傲赶紧添油加醋，摇摇头，幽幽的叹了口气：“俗话说没毛的凤凰不如鸡，现在这面铜震恐怕还不如一块破铜烂铁呢！”

梁库做出一副大失所望的样子，又狠狠道：“那我就把它砸成个铜块，能卖几钱是几钱。”说着就作势把铜震往地上摔。

这下古傲可毛了，一个急步窜上去接，却看到梁库正一脸坏笑的看着他：“嘿嘿，狗嘴里吐不出象牙，你小子还能有什么好话，在我这你就省省吧！”

朝歌把铜震要过来仔细观看，真想像不出，这样一面双面锣似的铜物，竟然有这样大的威力。

史潜既然是术界中人，他别处不去，只隐居到广元古镇，恐怕不只是为了躲避侦探阿志的追踪吧，其中曲折还须阿志继续讲来。

在朝歌的等待目光中，阿志继续讲述着他的坎坷追踪路。

自从那次被子弹射中后，史潜就再没露过面。

二十年，整整将近二十年的追踪，阿志一无所获。

在这漫长的二十年中，阿志从青年步入中年，从原本名气正盛的私人侦探，落魄到几乎流浪街头。

连原本最初的顾主都已经放弃了，但阿志却咬着牙一直坚持。

人已中年的他，因为这个案子失去的太多太多，如果此时放弃，他就会像是断了主梁的大厦，倒下去后便真的无法再站起来。

到了后期，阿志几乎已经到了痴狂状态，他重新从所能利用的一切管道，来搜集有关史潜以及他的家族资料。

偶然中阿志发现这是一个奇特的家族，虽然不能完全摸清看懂，却在显露的蛛丝马迹中，找到了史潜藏身之地：广元古镇。

阿志为了更近一步确认史潜身分，就暗暗在殡仪馆潜伏下来。

二十年的磨砺让他失去很多，也学到很多，他沉住气，藏的很深，几乎观察到史潜的一切生活以及工作细节。

所以这也让人明白，他为什么可以对殡仪馆的一切熟悉的如同自家。

其间阿志发现，每次在有尸体火化的前一晚，这位史馆长下班都走的很迟，然后独自一人神神秘秘的潜入尸体整容室的地下停尸房，把第二天要火化的尸体剖开肚子，取出腹腔隔膜，然后再重新把尸体的衣服穿好。

因为尸体第二天就要火化了，这样做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虽然相隔二十几年，彼此容貌都有相当程度的改变，但经此一证，阿志可以完全断定，这位史馆长就是他要找的史医生。

可就在这个时候，也就是两天前傍晚，小镇不知道突然发生了什么事，全镇停水、停电，停止了一切正常运行。

阿志担心会有什么变故，再次失去史潜的踪影，于是趁夜跳出殡仪馆，摸到了史潜居所，在那里守到快天亮也没见他出现。

阿志心里开始没底了，想四处打听一下小镇到底发生什么事，可三更半夜的要上哪里问人。

偶尔遇到一两个拿刀提棍的，一听自己是外地口音，二话不说就要动手，幸亏身上一直藏着把枪，射伤其中一个，趁另一个慌乱的时候，赶快溜掉。

他不敢再停留，急急忙忙又回到殡仪馆。

阿志所说的两天前傍晚，正是朝歌等人在小楼上明白真相的时候。

史潜一夜没归，当然是前往小楼窥探情况。

好在那晚全镇术人还有部分处在观望中，否则蒙头乱撞的阿志遇到的就不只是一、两个术人，也就很难预料是否还能活着回到殡仪馆。

“就那样，回到殡仪馆后，我提心吊胆又担心失去史潜踪迹，一直挨到天亮，然后又等了一天一夜。镇子乱成那个样子，殡仪馆里已经没有一个人来上班……”

阿志继续说：“一直到了昨天早晨，我真有点坐不住却又不知道怎么办的时候，嘿嘿，真是老天有眼，史潜自己又回来了。

“他这个真正的食人恶魔，想趁镇子大乱，取食活人老张的隔膜，我亲眼见他下死手把老张击倒，拖进地下室，然后又丧心病狂的拖出那具女尸来狂食。

“我趁这个时候想上前制住他，却差点被狂性大发的他所伤。没办法，危机中我拔枪射击，史潜受创逃跑，我就紧追出来，后来就是在办公区搜寻逃逸的史潜时，撞见了你们。

“因为看到史潜下死手把老张击倒，他又那么大岁数，估计是活不成了，我就没再回地下室，他会躺在尸台底下，应该是我和史潜搏斗时，误把他撞到那里的。

“刚才在地下室，当老张认出真馆长的时候，是因为看到史潜已经面露杀机，所以我才想先发制人拔枪。至于假装成史馆长，那是因为骤然相遇下，还摸不清朝歌的来历身分，后来也就一直将错就错。”

把过程全部讲完，阿志长长的吁了口气，样子与其是在讲经历，还不如说更像是刚刚从两栋百层高楼中间踩钢丝绳而过。

一直闭眼没出声的史潜忽然病发，剧烈咳嗽中，四肢抽搐，脸色发青。

朝歌急忙走上前。

阿志忽然有点紧张：“不好！他旧病复发了，可……”阿志欲言又止，好像很不舍得这个老冤家过早死去。

此刻朝歌也束手无策了，因为从刚才的讲述中，他知道史潜的这种先天顽疾，只有人体腹腔隔膜才能起效用。

这东西虽然人人都有，却怎可能拿出来应急？

他只能眼睁睁看着史潜痛苦的咳下去，也许这也正是罪有应得吧！

不知道是不是临死前的回光返照，经过一阵剧咳后，史潜渐渐又恢复过来，不但恢复过来，而且脸色红润，面带笑容。

只不过这笑容有说不出的怪异，就像是人皮后藏着一条毒蛇。

阿志看了看朝歌，转头问史潜：“你旧病复发，如果不及时用药，恐怕命就保不住，我一直很想知道一件事，如果你能告诉我，也许我还能想些办法救你。”

史潜还是那样笑着："你是不是很想知道，我为什么在暴露行踪后，还一直留在馆里不走是不是？"

阿志立刻点头。

这也是朝歌曾疑惑过的，但后来知道史潜的祖先曾是术界中人后，便不再感觉奇怪。

从他隐居到广元古镇，一直到留而不走，十成中有八成是为了朝歌；剩下的两成应该就是要挑拨朝歌，顺便除掉这个令人头痛的阿志。

至于史潜为什么没有出去联合其他术人，那一定是因为他胃口太大，想一人独霸宝藏，显然他对自己的手段心计太过自信。

果然不出所料，史潜说出留而不走的原因，正是为了万人渴得的朝歌。

阿志听的有点云里雾里："原来不但是你，而且是几乎全镇的人都想得到朝歌。可这究竟为什么？"

史潜又露出那种令人极不舒服的怪笑，把其中关于神易、关于宝藏的内因，一五一十的说了出来。

阿志虽然仍一知半解，但大致晓得了一个框架，不禁瞟了两眼朝歌，啧啧称奇。

朝歌并没有制止，此时此地，也没制止的必要了。

他正在想一个问题，史潜是在昨天清早进到馆里，他既然是术界中人，想必小楼那一晚的激斗，他一定关注的紧。

那时候他最应该留心小楼方向的朝歌，为什么舍重就轻，返回去把门卫老张击昏呢？

朝歌如此想着也如此问道。

史潜还没出声，阿志却抢先回答了："他病发的次数越来越频繁，还不是为了要用老张的隔膜来救急！"

史潜点头微笑："嗯，不错不错，要知道，人体的腹腔隔膜是药力很难达到的地方，有句成语'病入膏肓，无药可医'，就是指这个地方。所以它的肉质娇嫩的很，只有在活体中刚刚取出的隔膜才最具药力，所以我选中了最容易得手的老张。"

史潜的阴笑本来就够让人不舒服，又配上这一段专业到让人呕吐的解说，直让人骨头发寒。

幸亏门卫老张耳背，否则说不定会有什么反应呢。

朝歌问到了关键处。

“那么既然老张已经被你击昏，为什么还要去解剖那具女尸？从凌乱刀法看来，根本不像是身为外科医生的你所为，更何况，女尸内缺损的是肝脏，而不是你需要的隔膜。”

显然，不动声色的朝歌一直在缜密思考着。

只要有一处疑点未清，他不会轻易相信任何人。

第九章 一尸三变（下）

车库内的人，除了朝歌、阿志、史潜三人外，其他人对整个过程的知晓仅限于阿志的讲述，全当故事听了，了解的并不多。

他们对于朝歌提出的疑问，更是不知所以然。

梁库等人还有老张凑在一起，看看朝歌，又看看史潜，既像听评书似的等着下文，又像是在听史潜的临终遗言。

朝歌一直看着史潜，也在等着回答。

低着头的史潜好一会才抬起头，扶扶眼镜又是那样一笑。

“你见过我真正犯病发狂的时候吗？”

然后他看了一眼骷髅人皮似的阿志说：“他看见过，我真正犯病发狂的时候，连我自己都不敢肯定做了什么。

“那具女尸里的隔膜是我早就想吃的，也许习惯成自然，我就拖出了那具女尸，也许这么多年连我自己都没注意到，除了隔膜，我还对尸体的其他部位也有了兴趣。呵呵呵，呵呵……”

在史潜的呵呵笑声中，几乎所有人都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本以为命在旦夕的史潜临终前，良心发现因此才坦白忏悔，可看他现在这个样子，不但没有丝毫悔意，相反的还很享受。

在呵呵诡笑中，人魔史潜再次病发，这一次他没再挺过来，带着一张扭曲的脸，结束了罪恶的一生。

望着史潜因抽搐而卷成一团的尸体，众人都愣了一会没有说话。

朝歌则是稍感遗憾，如果史潜再活片刻，也许可以再问他一些问题。

梁库忽然用手指弹了一下铜震。

“史老魔，最后让你听两声，就当是送你一程了，到了那边好好过日子。放心好了，你的宝贝铜震，我会替你好好保管的！哈哈！”

接着梁库又走到还在发愣的阿志身边，拍了拍他的肩膀。

“呵呵，我总算明白什么叫人不可貌相，老实说从一见到你，我就没当你是个好人，现在总算澄清了。对不住了啊！呵呵！”

被梁库这么一搅和，气氛为之一振，众人轻松了许多。

可这一轻松，肚子却又闹腾起来，古傲已经饿的肚皮贴脊梁了。

门卫老张刚才一直在听，都没有说话，临到史潜咽气才终于说了句：“贪污受贿，罪有应得！罪有应得！”

众人这才知道，原来这位可爱的老张，耳朵已经背到这种程度。

不过他似乎听懂了众人在吵饿，弯腰往外走，要去给大伙做点吃的。

梁库逗趣说，不是老张听懂我们吵饿了，而是他老人家自己也饿的快不行了。

这边安顿一妥，朝歌就陪老张去门房，那里情况不知道怎样了，如果缺人时间过长，怕会引起外面经过的人怀疑。

临走前把阿志那支手枪交给梁库，朝歌总觉得这东西还是在自己人手里比较安全。

朝歌和老张两人，一前一后出了车库向门房去。

他们快要到门房时，突然发现门口有几个大汉，在探头探脑往门房里看。

朝歌反应机敏，一闪身躲在一棵大树后面。

老张却没看见，自顾自的低头往前走。

朝歌不禁捏出一把冷汗，看这几个大汉目光闪烁，想必一定是四处寻找自己的术人。

如果放他们进来，老张再按自己的理解，说馆里员警在办案，非引起几个大汉的怀疑不可，那可就糟了，但他想阻止老张时已经来不及。

几个大汉隔着门大声呼喝老张，老张耳背听不到，还是往自己的小屋走，直到发现巨犬挣铁链才看到大门后的几个人，他这才走了过去。

对了半天话，几个大汉都累出一身汗，也没问出个究竟。

问话的大致内容，无非是看到几个外地人没有，尤其是一个微瘦个子挺高却有点冷的年轻人。

这年轻人当然指的就是朝歌。

老张却不管你怎么问，反正他来回都是一句话：“回去吧，今天馆里不办公！”

几个人终于知道，这老头耳朵不是一般的不好使，简直跟聋了没什么区别。

有的就开始唧唧歪歪，嘴里不干净了，见老张还是没任何反应，看来是真的耳背，又朝门缝使劲往里瞧了瞧，也没见什么异常。而且这么大的园区要想搜那还不是浪费时间，于是就骂骂咧咧的往别处去了。

朝歌收紧的心终于放了下来，刚想走出来，却忽然听到老张透过门缝喊那几个大汉：“喂，等等，我有点事要跟你们说。”

几个大汉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邪笑着像是看到了点希望，一起又走回来。

其中一个人堆笑道：“老头……老师傅，什么事啊？是不是看到那伙外地人了？”

此刻朝歌的心又悬了起来，心念飞转，寻思着，一旦门卫老张无意泄漏了己方这几个人，该如何紧急应对。

就在几个大汉的期待与朝歌的担心中，老张透过门缝，对着把头凑过来的几个大汉大声道：“要是家里有人死了，别急着往馆里抬，怕是明天也办不了公。”

几个大汉差点没背过气去，狠狠骂道：“我呸！你这个老不死的老聋子，你们家才死了人呢！”说着抬脚猛踹门。

门卫老张一脸懵懂说：“有话好好说，年轻人，家里死人伤心归伤心，可也别乱踹门呀！这可是公家财产！”

大门里闹的正欢，这边的朝歌却忍不住乐了，他很少这样会心的乐，亮贝一样的牙齿在阳光下格外养眼。

几个大汉，门也踹了、人也骂了，其中一个年岁稍长的人，见跟一个老聋子这样纠缠下去实在没趣，便劝几个哥儿们办正事要紧，几个大汉又骂了几句才告散去。

等几个人走远了，朝歌才走出来。

门卫老张正在抚摩那头巨犬，巨犬则一改凶态，摇头摆尾的往老张身上扑。

老张抚摩它再三，可以看出疼爱之情，好一会才回身去房里煮饭了。

朝歌绕过狗，凑到门前往外窥探，回身的时候他吓了一跳，那狗并没像往常一样，像是要吃人似的望着朝歌，而是冲着朝歌摇头摆尾，嘴里流出好长的口水。

朝歌心里纳闷，就在今天早上，巨犬还要吃人似的对着他，现在怎么忽然如此亲匿？

巨犬还在摇头摆尾，口水长流，鼻子不停闻嗅着朝歌。

难道是自己身上的什么味道让巨犬非常喜好？

朝歌闻了闻自己的衣袖，还可以隐隐闻到些尸体整容间那种尸肉腥臭气味。

他不禁眉头一皱，这狗该不会是喜欢这种气味吧！

忽然他心里一惊，想起一个相同的细节。

巨犬曾经对冒充馆长的阿志也这样过，现在想起来，当时阿志被吓个半死，很明显他隐藏在殡仪馆期间与巨犬很生疏，难道当时阿志身上也残存了这种尸肉气味？

朝歌越想越不对，要知道，之所以自己身上还残存着尸肉气味，那是因为尸体已经开始腐烂，气味浓重强烈，而且他在地下室停留的时间不短，所以气味才残留在衣裤上，久久不去。

可是昨天那具女尸则是刚刚剖开，一是气味没这么浓烈，二是地下室阿志与史潜只是极短时间的厮斗，然后就迅速离开了。

况且阿志从办公区听老歌金曲到带朝歌去取药布，中间又过了那么长时间，即便带出一点尸肉味，也早该散的干干净净了，巨犬又怎么可能那样亲匿的闻着阿志流口水呢？

那只有一种可能，阿志在与朝歌碰面前不久，一定与剖开的女尸，近距离接触了相当长一段时间。

换一个说法，也就是很有可能，女尸就是阿志亲手剖开的。

再联想一下史潜临死时那种歹毒的阴笑，还有这狗的古怪喜好，朝歌一下子全明白了。

瞬间，他感觉自己的心脏仿佛被一只大手紧紧捏住。

朝歌急了，他再急的时候也都是快步而已，可现在他开步跑了，他要以最快的时间赶回车库，晚了就怕出了天大的不测。

朝歌第一脚踏进车库的时候很安静，所有人都挤在一起，倒在地上睡着了。

他试图弄醒梁库，但怎么推都不醒，再去推了最轻的房东老太，仍是不见反应。

他知道已经发生了不测，正准备动手去碰阿志的时候，忽然听到两声咯咯怪笑，一直装睡的阿志坐了起来，手中拿着那把朝歌临去时交给梁库的手枪。

朝歌不懂所有人怎么了，身体没伤口却昏睡不醒。

阿志阴笑着："不用担心，他们只是吃了稍稍过量的安眠药。"

"安眠药？"朝歌有点不解。

"没错！就是安眠药！"

阿志得意的说："你是不是很奇怪，我一时从哪里来了那么多安眠药？"

朝歌正是这样想。

阿志表情忽然一黯。

"你知道我为什么这么瘦吗？比二十年前的我，足足瘦了三十公斤，知道是为什么吗？因为自从开始追踪史潜，我就逐渐患了失眠症，每次入睡都要依靠安眠药，由于长期服用产生的抗药性，药量越来越大，但睡眠却越来越少，所以我就成了现在这副模样。"

"咯咯。"阿志忽然又笑了。

"不过这么多的催眠药素在我体内也有个好处，那就是让我在这位老太太用的什么梦什么丹下，可以顺利蒙混过关，而且还博得了你们的信任，咯咯。"

朝歌心内猛揪了一下，千算万算，却漏了这么重要一关。

最初在得知阿志是假冒馆长的时候，朝歌就曾闪过疑念，既然是假冒的史馆长，怎么会在房东老太那么厉害的遣梦丹催眠之下，还能说谎呢？

全是因为他一直以来，把所有注意力，都放在地下室的那具女尸上，才造成如此致命的疏忽。

阿志忽然皱起眉说：“不过有一点我想不通，你这么快从门房赶回来，而且看样子已经提防我了，你又是怎么发觉我的？”

朝歌说：“狗！那条闻出你身上尸肉气味的狗！”

阿志一愣，随即有点不太相信的看着朝歌。

“聪明！你的确很聪明！是我见过的所有年轻人中，最细心聪明的一个！不错，那具女尸的确是我剖开的……”

阿志的眼神忽然有点迷茫，有点悲哀。

“可又有谁会相信，一个曾是年轻有为、大名鼎鼎的私人侦探，最后沦落到人不人鬼不鬼的下场呢？”

阿志开始愤恨，朝歌甚至能听到他的咬牙切齿声。

“都是因为那个该死的史潜！他毁了我的一切，让我在一次次绝望中彻底崩溃。我一定要找到他！我要杀了他！我要吃了他……咯咯！”

阿志又笑了，他在对着自己笑。

“二十年了，二十年日夜的追踪，让这个世界只剩下他和我。咯咯，有时候我甚至怀疑，他是否真的存在过，或是我们根本就是同一个人？

“尤其是在一个人见到死尸的时候，我就会用刀割，一点点的割，咯咯，那片隔膜在哪里？咯咯，那片隔膜在哪里……”

灿烂的太阳虽然正静静照在车库的屋顶上，库内却让人寒到骨子里。

阿志好像完全陷入到一种痴迷状态，时而哭时而笑，阴森恐怖的一张脸，看起来又有点可怜。

朝歌现在本可以施展隐身术，把阿志手中的枪夺下来，但此刻阿志的枪口虽然放下来了，却正压在梁库胸前，所以他不敢轻举妄动。

对于心志失常的人，任何意外都可能发生，更何况朝歌已经有了另外的打算—他要等，等待一个真正可以出手的机会。

“哦对了。”

阿志忽然想起什么，一脸清醒，好像刚才什么也没发生过。

“既然你这么聪明，再帮我好好想想一件事。史潜一直处心积虑的想除掉我，但为什么刚才临死前，却没有当众揭发我呢？要知道，他拖着已经被击昏的老张进到地下室的时候，正撞到我在那里发狂分尸呀！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阿志自言自语，陷入了沉思。

就在刚才朝歌回想到史潜临死前那歹毒的阴笑，再把这所有的前前后后连起来，他就已经明白了史潜用意。

如果按正常表现，作为二十年来无不日日夜夜，都在恨不得把史潜碎尸万段的阿志，在寿衣冥纸仓库发现史潜的那一刻，他就应该毫不犹豫的拔枪开火了。

可他没有那样做，是因为他发现一个反常的地方。

按照以往，当史潜知道他被阿志发现行踪的时候，早已经逃之夭夭了，可这次不但没逃，而且是在受了重伤的情况下留了下来。

再有种种古怪的镇子，还有莫名闯进来的朝歌一行人，这让阿志隐约感觉到其中必有重大原因，所以他决定按兵不动。

当阿志在车库内，终于亲耳听到史潜说出那个重大原因时，所闪过的一丝惊喜贪婪，并没逃过史潜的眼睛。

史潜料定已经一无所有的阿志，一定会打朝歌的主意，已经无药可治即将死去的他，再多揽一个罪名也无所谓，更重要的是，他这样做就可以让阿志在众人面前取得信任。

这样一来，双方斗起来才有趣、才惊险，反正无论哪方受创，他史潜都会在阴曹地府笑的很甜。

朝歌虽然已经明白此中原由，但却绝不能说。

“为什么呢？究竟为什么呢……”

自言自语中阿志慢慢抬起头，忽然笑了。

“该不会是史潜已经知道了我的心意，特意送份大礼给我？知道这些年来我被他害惨了，用你这位万人渴得的神易后人来补偿我？”他说着直直看向朝歌：“哈哈，幸亏我抢了先机，要不然可要辜负老史一片好意！”

“好，既然如此，那我们就做个交易吧！”朝歌的直接让阿志稍稍一愣。

“哦？说来听听。”

“你放了这些人，我跟你走。”

阿志笑的很可爱：“嘻嘻呵呵，我阿志虽然可能精神有时会短路，但脑子还算好用。你跟我走？”

说着他指着昏睡的几个人说：“没了这几个护身符，我担心没走两步，就成了我跟你走了！这样吧，我出个主意，你把这几颗安眠药吃了，你睡倒，我放人，成不成？”

讨价还价、连篇废话是朝歌最厌恶的，可现在没法子，为了等那个机会，他只能拖。

“不就是想知道宝藏吗？我们好商量。”

阿志笑说：“什么宝藏腹脏的，我可没史潜那样蠢。我只认现钱，镇上多的是想找你的人，只要你在我手中，那还不想换多少就换多少？嘿嘿，对不起了，从现在起你就是我的肉票，我要把我这些年来的损失全都补偿回来！不！是加倍的补回来！哈哈……”

说着，已经神智有些癫狂的阿志，哭哭笑笑又唠叨起这些年的苦日子。

这时门卫老张提着烧好的饭菜走进来，在阿志身边停下。

阿志哈哈大笑：“不但有饭吃，还又送来一个肉票！”说着就用枪柄砸向正在弯腰盛饭的老张。

可就在枪柄距离老张的头，还剩一片头皮屑那么薄距离的一刹那，三个人发生了闪电般的变化。

如果放慢看，老张丝毫没改变体态位置，只是靠近阿志一侧的右手，就那么稍稍一动，与之配合紧密的，是阿志的嘴角微微一咧。

朝歌则一个箭步射了过来，一把夺过阿志手中的枪，抵在老张的脖子后面。

朝歌一直在等的就是这个机会。

三人的三个动作完成后都不动了，像是摆好了姿势等着拍照。

阿志此刻感觉自己好像轻飘飘的，双腿离了地，他还在纳闷，自己这一砸也没用多大劲呀，怎么会把自己给反震起来呢？

他低头看，结果双腿还真的离地悬着呢，不过就是有点怪，有很多红色液体，像水柱一样顺着两腿间往下流。

阿志顺着腿往上看，一根铁钩子顺着肚脐眼深深的钩了进去，自己就像挂肉一样被提了起来，不过让他更加想不通的是，这铁钩子为什么是握在驼背耳聋的老张手里？

老张怎么会有铁钩？

老张的铁钩怎么钩在阿志的肚子里？

老张是谁？

这些疑问一直到阿志神智渐渐模糊，瞳孔慢慢扩散，生命缓缓终结，他也没明白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三人的姿势还维持着，只不过阿志的头已经无力的垂下了。

朝歌打破了沉默。

“我一直在等你。”

“我却没想到。”

“你是术界中人？”

“……你打算一直这样说下去？”

朝歌看了看阿志还在汩汩流出的血，就快要淹到自己的脚面了，他握紧手枪往后退了一步：“请慢慢向后退三步。”

老张很听话，已经完全不聋了，慢慢向后退了三步，手中提挂的阿志像是纸做的，老张走起来竟然跟平时没有区别。

“再慢慢放下他，千万别妄动，我朝歌还没向老人开过枪。”

老张还是很听话，慢慢又垂下手，“咕咚”一声，阿志的尸体掉落在地。

朝歌说：“我别在门房的那片草叶是你换的，史潜所藏仓库门阶上的野草籽也是你放的。你一直在坐山观虎斗。”

老张想了好一会说：“我哪里出了错？”

朝歌：“是你最忠心的伙伴出卖了你。”

老张有点不太相信：“你是说……狗？”

朝歌：“我还是第一次看到对死人肉感兴趣的狗，如果猜的不错，女尸缺去的那块肝脏就是你装晕在地下室，趁没人注意时取走的。”

老张低下了头，颇自责的叹了口气。

“哎！都是我把黑背惯坏了！我早发现史馆长有偷吃死尸肚里隔膜的怪癖。头天夜里开膛取割，穿好衣服第二天就火化，神不知鬼不觉，从来没被人发现过。

“也是我好奇，觉得这人是万物之灵，人肉也一定是好东西，不知道我的黑背吃了会不会更壮实、更有灵气。有一次在史馆长剖完尸离去后，我就顺便也割了块内脏喂狗。

“真没想到黑背这一吃就上了瘾，反正这事情又方便又隐秘，我就一直这样喂下去了。哎！都是我把它惯坏了！”

看老张的语气神态，真的让人很难想像，他此刻正在说的是一件令人浑身发抖的恐怖尸事。

此刻的朝歌也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两人就那样面对面静立。

过了好一会，老张看了看已经渐渐西斜的太阳影子。

“时间不早了，我们该上路了。”他语气还是那么平淡。

朝歌第一次有点听不懂话。

本来一直很听话的老张竟然向前走了一步，说：“我们该上路了。”

第十章 别有洞天

“去哪里？”朝歌也只能这么问了。

“到了就知道。”

老张居然还有兴趣打哑谜，而且还又上前一步。

朝歌举起手枪，他真不想事情发展到开枪的地步，但他也清楚的知道，面前这个老张绝对是个可怕的对手，也许不开枪，他就再也没有机会了。

正犹豫着，忽然眼前一花，朝歌觉得手腕微微一麻，手枪已经钩在老张的铁钩头上。

朝歌心里一惊，急忙往后撤，却发现老张看都不看他一眼，也没再进逼，而是提着钩背着手，有如闲庭散步似的，向昏睡在地上的几个人走去。

他嘴里念叨着：“嗯，这个小子应该也带走，看起来好像跟神易家族有很深的渊源。”

朝歌一听就知道老张说的是梁库，心下更急，刚才已经被阿志挟持一次了，现在可不能再来一次。

他脚下用力，一个箭步冲了过去，也不懂得什么武术章法，抡圆了拳头就向老张砸去。

不想老张就像又聋而且瞎了似的继续往前走，等朝歌的拳头就快要到时，不紧不慢的把手一抬，铁钩尖正不偏不倚对准了朝歌的拳头。

朝歌已经来不及收回，可这样砸下去，自己的拳头势必要被穿在钩子上。

千钧一发间，老张忽然又把铁钩收回来，步态仍旧悠然，似有些歉意的说了句：“哦，差点忘了你不会武功。”

对比如此悬殊，这要是换了别人，恐怕早没了斗志。

朝歌正相反，越是如此，越是激起一腔英气，他脚步一搓，施展开隐身术向老张袭来。

这回老张终于停了下来，不过神态依旧，让朝歌更加震惊的是，自己每移一个角度，老张都恰到好处的也把头一动，正好破了盲点。

朝歌连试几次，都没能逃出老张视线。

老张点点头说："这应该就是大名鼎鼎的阵衍术其中的一种吧？嗯，不错！只是好像还缺了点什么。"说完他想了想，最终没能想出什么，于是又回头向梁库走去。

朝歌真的是一点办法都没了，这可真是出道以来最窝囊的一次，但不管怎样，还是运足了力向老张发出最后一击。

结果连朝歌自己都已经预料到了，自己山崩海啸的这一击，被老张轻描淡写的一挥，人就轻飘飘的飞起来，然后落在地，不过显然老张不想伤到朝歌，因此他并无重创。

老张已经走到横七竖八昏睡的人堆前，在朝歌冒火的眼神下，低头伸手抓了梁库的衣领子。

就在这时，谁也预料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本来像是昏睡的房东老太，猛地把双袖一挥，两股毒烟已经弥漫在老张眼前。

原来，跟阿志体内安眠药有着异曲同工之妙的是，房东老太平日接触各种药物，毒素日积月累，可以说自己对药物已经有相当的抗拒力，所以她提早醒来，在袖口暗暗点燃了丹香，伺机攻向老张。

老张只觉眼睛一麻接着一痛，知道不好，惊呼一声倒飞出去，反手把铁钩向房东老太掷出，力道惊人，竟然穿透木门后还是镶入到老太太体中。

老张遁走后再也没回来，是死是活不得而知。

房东老太伤势过重，眼看活不多时了，她样子极是忧虑地望着朝歌，倒不像是担心自己，颤声道："这个人太过神秘强悍，我担心……"

朝歌目光闪烁，刚中渐柔。

房东老太摸着镶在胸前的铁钩说："这钩子形体独特，让我……让我想到了八门中的死门。"

朝歌心头一震，一下子想起房东老太曾讲过的八门掌故。

他暗暗惊叹，如果老张真是八门中人，那八门的力量真是令人生畏，而且他们隐藏如此之深，显然早已经遍布全镇的各个角落。

他就只是有一点不明，既然八门有如此惊人力量，为何迟迟不出面？

如果八门出面，不需要太多人，就只要一个老张就可全平，但他们却为什么不出动呢？就算这个老张，也还是朝歌等人自己撞上的。

如果说老张不是八门的人，他又属于哪个门哪派呢？

一时难解，朝歌无语。

房东老太似乎也正是担心此处，几次欲言又止，好像有什么极挂念又不好开口的事情。

朝歌没有说话，只是极重而轻的点了点头，房东老太一直在用生命保护大家，朝歌虽然不说，心里却着实感动，此刻老太的任何未了心事，只要他朝歌活着，就一定会办到。

就在房东老太决定说出来的时候，已经气息不畅了，她紧握着朝歌的手，用尽最后一点命力喊出一声："小……小闯！"然后便睁眼西归了。

等所有人醒来后，都对刚才发生的惊变感到害怕。

原来一直没与八门的人接触上，还以为那几乎是个不存在的传说，现在终于见到了，而且比想像中还要可怕。

当看到房东老太的尸体时，众人纷纷低头无语，要论感情有多深还谈不上，但这一路来出生入死的相伴，现在她猛的去了，心中说不出是什么滋味。

古傲的心情就更复杂了，着实还真有点伤感，毕竟一口一个烟奶奶叫了这么长时间，而且他能感觉得出，别看老太太重视朝歌，但感觉跟自己更靠近些。

虽说那些甜话，大部分都是古傲随口说的，为的不过是老太太的诸多宝物，但时间一久，心里竟有一块是软的。

古傲有时候很痛恨自己的这个缺点，因为他觉得自己很难成为一个真正的骗子，就是因为自己心里很深很深的地方，总有一块是软的。

伤感之后，众人又纷纷对老太太为何临终时喊出小闯，进行了各种猜测与联想。

他们一致觉得，小闯一定与老太太有什么至亲关系。

吴姨恍然道：“哦，我想起来了，你们还记得当初要把小闯留在地室时，老太太给小闯准备的那个包袱吗？那里面可以说是应有尽有。当时我还觉得奇怪，老太太对任何人都是冷得能出冰，对小闯怎么却这样细心周到？”

小叶也紧接着：“对对，我也想起来了。刚进小楼的时候我还奇怪着呢，怎么小闯每年寒、暑假都来这里？我看比武只是借口，来看老太太才是真的！”

梁库不同意：“不对不对！凭我对小闯的了解程度，那孩子不会撒谎，而且据我知道，他真的就只是来比武，没提一句跟老太太有关的话。”

古傲不失时机冷嘲热讽：“真是一对好兄弟，恐怕被人卖了还替人家数钱！”

吴姨若有所思：“可能小闯这孩子，还并不知道老太太就是他的什么至亲，也许老太太不想再让后辈人有涉足术界的了。只有真正为人父母做了长辈才知道，他们最希望自己的后辈一世平安，而不是轰轰烈烈功成名就。”

吴姨说完不自觉看了一眼小叶，这又何尝不是她的心愿呢？

怎奈人活在世，很多事情自己做不了主，就像炼烟老太千方百计不让后代涉足术界，但最终还是没能避免。

老王更是认同，正所谓不当家不知柴米贵，不做父母不知养儿心。

朝歌也想到以往一个细节，当初小楼中所有人，被烟自清的幻真丹逐一所迷时，他模糊记得自己最后陷入幻境前，房东老太好像在入幻中也说了句小闯。

总的来看，两人的确关系非同一般。

如果照这样说，老太太极力带大家闯出去的确也只有这一条路，另一个原因，恐怕就是希望自己这部分人的突围会引开术人们的注意力，让躲在地室里的小闯更安全。

但现在情况已经不同了，从隐藏至深的老张可以看出，如果他真是死门中人，就说明八门的人对古镇的渗透和隐藏，远超乎朝歌想像。

很可能自己这几个人的行动时刻，已在八门的监视之中。

至于为何他们现在还不出手，原来推断八门是想利用杂界术人与朝歌斗个两败俱伤，同时又可试探出朝歌的斤两，现在看来，可能还有另外的什么原因。

但不管如何，再这样下去，小闯的藏身之地迟早也要被发现，这也是房东老太的担心之处。

况且消失而去的老张不知道是死是活，殡仪馆更是不能再留。

最后众人一致决定，先回小楼探探情况。

出发时机还是选在晚上，现在已经是黄昏时分，吴姨把门房老张剩下的一点米做了点稀饭配碱菜，众人围在一起，算是在殡仪馆吃了最后一顿饭。

老王和蝎子眼通过这两天的休养，恢复了许多，可以行动自如了。

梁库就更不用说，除了几条刀疤，几乎跟往常没什么区别。

大伙不禁对遣梦丹的奇效纷纷惊叹，一直以来都感觉这些烟丸诡异恐怖，剧毒非常，没想到竟然还可以治病，赞叹之余又不免想到房东老太。

说也奇怪，老太太活着的时候，几乎每个人都觉得她阴阴冷冷难以接近；现在不在了，好多地方又觉得老太太像个严厉的长辈在呵护他们。

尤其是烟术奇妙的老太太这一走，让众人顿时觉得缺了一个保护罩，一切只能尽人事听天命，朝歌更感觉到责任的重大。

为了既安全又快速重返小楼，事先众人聚在一处，对两天前从小楼来的路径加以回忆。

朝歌却认为这样更冒险，因为先前是从小楼到烟自熏家，后来才转到这里，如果按照这个路线走，被发现的机率更加大。

朝歌曾为了找到线索，刚到广元古镇的时候，几乎走遍这里的大街小巷，虽然因为这里的建筑风格大同小异，不熟悉的人如进了迷魂阵，但对于研究风水数术的人并不很难。

因为这里的每条街、每个巷子、每处房屋，都严格按照一种规律建造。

朝歌凭记忆画了一张全镇风水图，再标出殡仪馆、烟自熏和小楼的位置，这样一来就几乎摸清了小镇的基本构图，很快找出了一条最快的捷径。

但这毕竟是纸上谈兵，不知道实际情况是否真的如此。

众人商议好，路上尽量不要对话，一旦遇上术人，小股的就立刻合而击之、就地解决，大股的立刻化整为零、分散突围，所以这就要令大家对路线图加以熟记，免得又跟没头苍蝇似的乱撞。

一切准备就绪，终于开始出发了，朝歌、梁库、古傲、老王、蝎子眼、吴姨母女总共七个人，在那条双眼泛着绿光的黑背巨犬注视下，静悄悄摸出了大铁门。

古镇已经连续三天停水、停电、停止了一切运行，很多防范措施较弱的商铺超市被抢掠一空，黑漆漆的远处不断传来哭喊声、叫骂声。

各家各户的大门都关得紧紧的，此时无论是术界中人还是非术界中人，都进行了全家紧急动员，进行家庭防卫，以防很多平时就暗藏祸心的阴险之辈趁火打劫。

所幸杂界术人并不像八门那样组织严密，大多都是各自为政，并没有对各个路口有组织的进行搜查及设防。

赶往小楼的一路上，偶尔遇到些零星术人，在夜色掩护下，都没构成威胁，而且所走的实际路线，基本与朝歌构图中一模一样，没费多少周折，七个人在事隔两天后又重新站到小楼前。

眼前的小楼已经被烧成一片灰烬，除剩下一副砖墙外壳，其他都几乎烧成黑炭。

原来横七竖八的尸体大部分都不见了，剩下的只是些不好辨认的残肢断臂，想来应该是同门或是家属在烧毁小楼、大众散去后上来收尸走的。

这样也好，如此一来短时间内，很少有人再会注意到这块死地。

七人像夜下狸猫一样，屏息蹑足进入焦黑一片的小楼，厨房里所有木制的东西都烧尽了，那口大铁锅还在，梁库刚要上前搬锅，却被朝歌拉住。

朝歌示意众人一起竖起耳朵静听，直到好一会没发现任何异常，这才示意梁库和古傲把锅搬开，自己则仍是提起十二分精神注意着周围。

现在也不在乎什么灰不灰的了，大锅搬开后，梁库伸手就把铁环拉门拽开，顿时感觉有一阵风，对流进黑洞洞的洞口。

梁库把双手拢成喇叭状，压着极小的声音往洞内喊："小闯，我是你大哥梁库，我们又回来了。"

等了半天没什么动静。

梁库又喊了两遍，还是没回声。

梁库有点皱眉，回头对众人小声道："这小子不会是还没睡醒吧？"

他说完就想往里下，这回却被老王拽住了。

老王有点担心说："已经过去两天多了，不知道有没有什么变化，还是探探再说吧。"

古傲就又故技重演，摸了两块碎砖往里扔，碎砖块发出轻微的落地声。

就在准备扔完第三块，梁库就下去的时候，老王忽然咦了一声："奇怪，这第三块落地怎么好像慢了两拍多？"

这一说，众人也都注意到这个古怪。

老王也找了一块碎砖，按古傲刚才扔的方向扔下去，仔细听，碎砖落地仍是比先前慢了两拍，而且落地声还远了许多。

身为老员警的老王皱起眉："怎么听声音好像这地室底下还有一层呢？"

梁库着急了："会不会是轻度地震把地室给震的下陷？那小闯……"下面还没说完就准备往里下。

朝歌再一次拉住梁库，他决定先下，他刚才就想好，现在七个人中自卫能力最强的就属自己，如果洞内一旦有变也能有点把握，况且梁库性急，搞不好会乱上加乱。

梁库当然不同意，挣开朝歌就钻了下去。

通下去的阶梯很窄，没走两步，梁库就跌了下去，一直滚落到底，刚要两手撑地止住滚势，忽然就觉得身体凌空下坠，先是碰到阶梯样的东西，然后轰的一声，像是掉在一个坑里。

上面的众人只听得一声撞击、一声闷响，就没了动静，朝歌赶忙俯下身向洞口内急声喊："梁库！梁库！"

少顷，洞底传来梁库的怨骂声："他奶奶的，屁股都摔裂了！好痛！"

众人诙笑中不禁吁出一口气，又听到洞底传来梁库的声音："咦，这底下还真多了一层，而且还好像有条暗道……"话音中，梁库已经顺着暗道往里摸去，边摸还边喊着小闯。

多了一层地室已经够奇怪，现在又多了条暗道，洞口众人颇感意外。

朝歌没再多想，双手一撑，也钻了下去。

因为有了梁库的经验，朝歌小心的多，一点点摸下去后，又小心摸到梁库掉下去的那个坑口，位置就在地室中间，坑口也不大，跟上面差不多，而且也有相同一个通下窄梯。

朝歌不禁想到两天前第一次下来的情景，那时候众人就觉得这个地室有点古怪，现在看来的确大有文章。

对着脚下洞口喊住梁库，让他原地停住，不可冒失摸进。

朝歌先绕着洞口在地室中转了一圈，除一圈土渣就没任何东西，小闯已经不在这里。

难道这个洞口就是小闯醒来后无意中发现？随即自己顺着台阶下到第二层地室中。

这一层地室明显比上一层要窄许多，就像是一个横向经过的长长地下管道，人立其中抬手可触坑顶，左右不超过一米，但通风良好，显然有巧妙的对流通风孔。

梁库知道朝歌也下来了，便摸了回来，颇有趣道："呵呵，我早就觉得这里面有问题……可小闯哪里去了？"

通道是慢弧形的，有左右两个方向，朝歌和梁库先从左面往里摸，大概前行了五步左右，摸着坑道土壁，走在前面的朝歌忽然就觉得手一空，坑道还没有到尽头，侧壁上却竟然出现一个门状洞口。

随后摸上来的梁库也摸到了，压着嗓子往里喊：“有人吗？小闯在吗？”

没回应有回音，感觉里面空间虽然颇大，但一定没有其他通口，就像是只开了一个门的房子。

两人试探着走进去，怕迷失方向，就顺着内壁往里摸。

没走几步朝歌就摸到一块平整的巨石。

朝歌就顺着巨石摸，发现这不是巨石，而是由巨石剖割而成，高一米五、长宽各两米的封盖大石箱，顺着内壁再往前走，又是一个相同的大石箱。

石箱四壁没任何花纹雕饰，也没文字。

封顶的石盖足有两寸厚，与底下的石面吻合极严，不仔细感觉几乎摸不出一丝缝隙，给人感觉就像是一整块切割而成的石块。

朝歌再摸下一个，他很想在石块上摸到刻字或是其他什么，能大概对这里以及石箱有个猜测，结果还是一样，相同的尺寸、相同的石料、相同的平整无字。

朝歌仔细摸着石箱的每一部位，当他的手一点点摸过封顶石盖的压缝，摸到石盖上面的时候，忽然摸到一个软软的物体。

朝歌下意识把手抽回，再试探着摸住，这一次摸清楚了，石盖的上面竟然躺着一个人。

这要是让梁库摸到，恐怕非得凄厉惊叫一声，至于能不能昏过去就不好说。

如果换做古傲，那就不用说了，肯定昏死过去。

朝歌就不怕吗？那是不可能，他也是人，也是血肉之躯，也是会出一手冷汗。

可还没等朝歌在冷汗之中镇定下来，就听得一声惨呼，比十只猫一同踩到尾巴同时发出的尖叫惨呼还要刺耳。

这当然是梁库发出的，因为就在朝歌把手，从那很像是人体的肉体上拿开的时候，他的手正好摸上去。

梁库叫完一个高就蹦了起来：“朝歌，有……”

他忽然不知道该说有什么好了，有鬼？不像，鬼不应该能摸到的呀，而且手感上似乎还有点软软的；有人？有死人？可也都不太好判断。

与诸多普通人的区别是，朝歌虽然惊讶，却能很快镇定下来。

他似乎感觉到手下的这个人体还有温度，这就说明还是个活人。

朝歌再次试探着去触碰那个人体，凭感觉现在摸到的部位好像是大腿，稍一用力，那条大腿猛地缩了起来，并且随之发出一声仅次于梁库的尖叫。

梁库立时两眼一翻，有点半梦半醒脚底踩云。

朝歌却嘴角一翘，因为他很清楚的听出，尖叫声还带着一点嫩音，高兴问道："你是小闯？"

惊叫者颤抖着声："你……你是谁？"

"朝歌。"

小闯再一次惊叫出声，不过这次是惊喜的。

小楼的地室里，意想不到出现了规模极为宏大的第二层地室，没人知道它的始建年代和它的具体功用，更没人知道那些巨大的石箱里，装着炼烟氏什么密藏。

请继续期待传古奇术续集

第九集

第一章　石柜

躺在石柜上的不是别人，正是小闯。

梁库清醒过来后，一把拽住小闯：“兄弟，原来是你呀！你怎么躺这里了？这些个大石柜是干啥的？你是怎么发现有第二层暗室的？你喝水了吗？你吃饭了吗？你……”

梁库有太多想问的东西，一时间有点语无伦次。

小闯好不容易挣脱梁库那双把自己拽得死死的大手，把这两天的经历一古脑的倒出来，和梁库一样因为惊喜也有点语无伦次、颠三倒四，不过总还能把事情大致说的清楚。

小闯被房东老太的迷香迷倒，一睡就是一天一夜，等他醒来后，就摸到了房东老太给他留下来的那个大包袱，包袱准备得很齐全，小闯边吃边喝边就着手电筒的光束，看了老太太写给他的那封信，知道马上出去会很危险。

但对于小闯来说，如果在这个伸手不见五指的鬼地方闷个十几天，非发疯不可。于是就摸索着找到了头顶的出口处。

这时的小楼已经被烧成一片焦土，四处散发着残肢断臂被烧焦的恶臭气味。

还是个孩子的小闯看到这些有点傻眼，那股子初生牛犊不怕虎的愣劲，顿时被恐惧代替，再一想朝歌等人已经不知道去向，如果单靠自己走出去，恐怕刚一露面就得落入凶残的术人手中。

小闯虽然脾气冲脑袋却并不傻，当下又悄悄返回暗室，幸亏出来的时候是夜晚，而且此时的小楼已经没人在注意，所以小闯才没露了形迹。

没日没夜没时间的狭小暗室里，小闯除了吃就是睡，很快就憋不住了，但又不能出去，便在地室里发疯的练起拳来。

打着打着，无意中就让他发现了这地室的怪异处，好几次脚下用力时，地面就发出“空空”的闷声，小闯脑袋一亮，难道这地室中还埋着什么？

小闯又偷偷的摸出地室，在烧焦的小楼废墟里，找到一个已经没了手柄的铁锹头，开始挖掘。

果然应了小闯的猜测，按照发出“空空”闷声方位没挖几锹，一块石板渐渐显露出来，掀开它就看到了一个黑黝黝的洞口。

看着这个神秘的洞口，小闯可以听到自己剧烈的心跳声，他万万没想到，就在自己昏睡的底下，竟然还有这样一个神秘的洞。

这种情节在现代生活里只有从电影、小说中才看到过，现在却忽然一下子让自己给真真实实的撞了个满怀，他顿时升起巨大的好奇心，但也同时有点害怕。

小闯用已经快耗尽电量的手电筒往黑洞里照，微弱的电光，只勉强可以让小闯分辨出一个斜斜的阶梯通到洞底。小闯藉着淡黄微弱手电筒灯光，对着神秘莫测的黑洞开始天马行空的遐想，这下面到底是什么呢?

小闯在以往所有看过的能记起的小说、电影类似情节中搜了一遍，再经过一番漫无边际的胡思乱想，大概总结出三种可能：一、这底下藏着各种奇珍异宝，当然很可能还包括失传已久的武林秘笈。

二、这底下也许是用来锁着什么恐怖怪物，就像小说中被囚禁湖底的任我行。

虽然这种猜测在平时准被同学们讥讽为大脑发炎，但此时此刻亲临诡秘实境的小闯，觉得万事皆有可能。

三、最后一种可能，这底下什么都没有，只是一条不知是通往什么更加神秘所在的暗道。

可不管有几种可能，最终还是要下去看看才能证实的。

小闯犹豫再三，从房东老太留下的包袱中摸出个硬馒头，三下五除二的吃下了肚，又喝了几大口水。

肚子里有料了，好像胆子也壮了几分，小闯一手紧握铁锹头，一手死把手电筒，终于踏上这通往什么境地的斜斜阶梯。

很快的，怀着好奇又有点害怕的复杂心情，小闯又有了新的天马行空、胡思乱想的机会。

这底下竟然是一条首尾相接的环形通道，每隔十米，通道侧壁上就有一道没有门的门，门里面空间宽大，整齐的摆放着规格完全一致的大石柜。

环形通道从头走到尾，这样的门一共有五个，所有的石柜加起来差不多有六、七十个，这么多的巨大石柜到底装着什么东东？

老实讲，小闯刚刚发现这些石柜的时候，还以为是一块块巨大的实心石头，但后来用铁锹头敲了敲，发出古怪声音时才发现，这里面原来是掏空的，而且已经装满了东西。

但奇怪的是，小闯几乎将眼睛贴在石柜上了，也没找到一丝封盖的痕迹，难道这腹空有物的巨大石柜是自然形成的？

也不像，因为手摸在石柜壁上，还能明显的感觉到当初斧切钻凿的痕迹，况且就算有这样奇怪的自然石柜，也没有理由这样齐刷刷一模一样的六、七十个呀！

小闯怎么想也想不出头绪，手电筒却很快没电了，黑暗中，小闯怀着无比期待和幻想继续一个一个石柜摸过去，越是找不到打开石柜的盖子处越是心痒，越是对柜子里的东西充满好奇。

就这样，小闯没日没夜的在这里摸来摸去，饿了就吃，渴了就喝，起初睏的时候还会爬回第一层地室，后来干脆把被子抱下来往石柜上一铺，嘿嘿，正好一张大床。

结果在熟睡中就被朝歌和梁库摸个正着。

此时，在洞口的吴姨等人怕停留时间过长被人发现，陆续都下来了，见小闯还生龙活虎的样子，众人纷纷宽心，听着小闯讲的经历又啧啧称奇。

小闯讲完经过，急着问朝歌和梁库这几天在外面是怎样过的，又是如何跟术人大战三百合？

于是众人七嘴八舌的讲了从小楼之战到诡异殡仪馆的种种经历，听得小闯心痒难耐、双手直搓。

只是最后讲到房东老太的时候，众人不约而同的息声了，各种迹象都表明，小闯很可能是老太太的至亲，现在老太太已经没了，虽然小闯并不一定知道自己和老太太的关系，但在众人心中却是沉重至极的。

小闯也发现在众人的七嘴八舌中，好像一直没有房东奶奶的声音，就问：“烟奶奶呢？”

没人回答，没有人知道该如何回答。

小闯虽然还只是个十七、八岁的少年，但现代的孩子是何等聪明，立刻猜到了可能发生的情况，急问：“烟奶奶她是不是……”

众人的再次沉默，给了小闯一个沉甸甸的回答。

小闯眼圈一红：“其实烟奶奶虽然有点古怪，对我却很好，爸爸也是知道的，每次我来镇上，都特意买很多东西让我带给烟奶奶，而我却偷吃很多，以后……以后……”

小闯喉咙一涩，再也说不下去了。

黑暗中，向来坚强刻薄的小叶偷偷抹了把泪。

很显然，小闯几句话没能更进一步证明他跟房东老太之间的确切关系，但却让众人感到了一份深深的浓情。

沉重良久，每个人正不知道该如何续话的时候，旁边角落处传来梁库和古傲的窃窃私语声。

古傲：“以我数十年的古学经验，这石柜里面……一定大有文章！”

梁库：“废话！我一天经验都没有，也知道这里大有文章！哦对了，虽然你长得挺难看，但怎么也不像好几十岁的人，怎么就数十年的什么狗屁经验了？”

古傲暗哧一声：“没听过遗传吗？我老爸几十年的经验也遗传给我了。”

梁库一拍脑袋：“靠！这也能行？我没话讲。”

刚才梁库和古傲趁大家七嘴八舌的时候凑在一起，对神秘的石柜进行一次深入的研究，尽管两人脾性不对路，但对古玩的癖好却极相似。

无形中，梁库和古傲的对话把沉重的气氛冲淡了，也把众人注意焦点重新拉回到了石柜上。

蝎子眼道：“猜来猜去的烦不烦啊？要我说，干脆一锤子下去，把个鸟柜子砸了不就成了！”

“不成！”古傲像是被针扎到了心：“这一砸还不把柜子里的宝物给砸坏了！”

蝎子眼："嘿嘿，你就认定这里面准是什么宝物？要我说，这里没准就是一堆死人骨头！我可早听说过，古代人怕尸体腐烂，常常在木棺材外面再加层石板什么的。"

小叶一听不由得激灵灵打了个冷颤，几十口石柜要真全是棺材，自己站的地方不成了阴曹地府了。

黑暗中古傲一脸讥笑："这石料上的凿痕一摸就知道不是古丧门的手法，况且从有石棺出现的年代起，也从来没有过这种形式规格的。"

蝎子眼是外行，却最恨别人看不起："别老拿什么鸟历史来唬人，你懂历史，那你在历史的书本上看见过有关炼烟氏的记录吗？"

这回古傲没话说了。

蝎子眼不无得意："嘿嘿，这么古怪的氏族，别说是这种棺材了，更奇怪的事情恐怕都有！"

"各位叔叔、大哥先别急，"小闯插进来："这些天我一直在琢磨这些古怪的石柜子，我倒是有个猜测，既然这柜子里有装东西，那就一定有可以掀开的地方，这石柜的封盖会不会压在底下那一面？"

这一猜测的确出人意料，却也不能说没有可能，如果这石柜里果真装着宝物，柜子主人怕被人轻易盗走，还真说不定把封盖压在底下了。

梁库呵呵笑："呵呵，别看我兄弟小，脑袋里还真有料。"

古傲颇不以为然："多新鲜呐，没听说过封盖开在底下的！"

梁库没好气的骂："少废话！过来帮手搬柜子。"

说话间，老王和蝎子眼等人也过来准备跟梁库、小闯一起搬柜子，这也算是憋死牛憋出来的办法。

却听到朝歌的声音："等等，大家过来仔细摸摸，石柜的中间好像有道缝。"

朝歌一直没说话，原来是在仔细的摸石柜。一听此话众人纷纷绕着石柜摸起来，按照朝歌所说位置，果然隐隐约约、若有若无的有一条极细的石缝。

小闯一声欢呼："哦耶！终于找到封口了！"

这条细缝在石柜的四个侧面正好绕了一圈，所处位置也正好是石柜的腰间，看来多半是开口处了。

小闯一直固定思维的觉得石柜封盖一定在箱子一头，即便在摸的时候几乎摸遍了石柜，但还是不自觉的忽略了石柜的中间，石缝精细的如此隐秘，就算集中注意力去摸都不一定发觉，更何况粗心忽略了。

朝歌就胜在这个细心和擅长打破固定思维上。

众人齐心合力把住石柜的四个箱角，梁库扯着嗓子一声喊："老少爷们……起！"

大家奋力中一声石响，石缝扩大，巨大的柜子封盖被一点点的抬了起来，众人刚一心喜，力量顿减，"轰"的一声响，巨大石盖又落了回去。

吸取经验，第二次再合力起盖的时候，朝歌让小闯把那个铁锹头找来等在一旁，只要一见石缝扩大就立刻把铁锹头垫进去，这样边撬边抬，很快石柜的封盖被取了下来。

这石柜不但外型独特，里面构造也大有乾坤。

封盖罩住的里面，竟然还有一截相同高度的内石薄壁，封盖套上去就像一个巨大抽屉一样，不要说是潮气，恐怕就算泡在水里也很难渗进去一滴，这不由得让众人对石柜里面的东西更加好奇了。

梁库最心急，封盖一放下就伸手往石柜里摸，却忽然想到蝎子眼刚才说的话，如果这里面真的是一具具尸骨，那不就吓死人了？

他本来已经伸进石柜的手又收了回来。

周围的人没一个不急于知道这石柜里装的是什么，但却没一个敢伸手去摸。

毕竟古傲对这类事情比较有经验，小心的凑近，先用鼻子闻，通常密封了这么久，刚一打开一定有气味散出的，凭他从小就混古董的经验，应该能闻出些线索来。

于是黑漆漆、静悄悄的空间里，只听到古傲使劲用鼻子闻的声音，听起来又古怪又有点好笑。

梁库："呵呵，真没想到你小子还有这本事，闻出什么东东了吗？"

古傲皱眉不答，他闻这味道实在有点古怪，是一种石灰与木炭的混合气味，难道炼烟氏费了这么大力气，就为的是藏几十柜石灰、煤炭？

不对，没可能。

古傲又忽然想到以前考古出土古墓的记载资料，很多王侯墓为了防潮防腐，都在外棺里装上石灰和木炭等物，木炭吸潮，石灰杀菌。

想到这里刚要兴奋起来，又想到另一件事，如果这石柜真是棺材的话，又怎么会有这么多呢？

可如果不是殓尸用的，那又是作什么的呢？

古傲一直思索，却忘了还有很多人在等他的回答。

小叶有点担心，刚才还听到古傲用鼻子使劲闻，怎么现在没声音了，不会是石柜中有什么毒气散发出来了吧？急问："喂！怎么了？古傲！古傲！"

古傲回过神来，听到小叶焦急的声音，心中大是舒服，像吃了三斤蔗糖又喝了两桶蜂蜜似的，痴笑着："呵呵，叶妹别担心，我没事！"

小叶知道刚才自己有些失态，赶忙嘴锋一硬："鬼才担心你，我是想问你闻出什么没有？"

古傲挠挠头："哎，还真有点难度，看来只能往里探了。"

于是，小闯那个铁锹头又派上用场了。

因为只是石灰和木炭，锹头很容易的就探了进去，刚刚探进半个锹头的时候，石柜里发出撞击声，拿着锹头的梁库兴奋叫："哈！有宝贝！"

众人齐齐的心房一紧。

不用片刻，石柜内的木炭和石灰都被清了出来，就在石柜中央露出一个大号的厚釉陶罐来。

抚摩着陶罐外表层上那光滑的釉面，在梁库的眼前立刻浮现出当初挖王老财墓穴的情景，至今那两罐金银元宝还在让他无比的痛并快乐着。

这巨大陶罐中会不会也装满了金大宝、银大宝啊？奶奶的，如果这么多的石柜中都装着金银宝，他梁库一定好好的……好好的……

靠！想了半天，一时还真不知道该怎样个折腾法。

但有句话说的好：现实和梦想永远是有距离的。对于打开巨大陶罐后的梁库来说，这个距离就更大了。

陶罐中不要说是金宝银宝，就连半块铜片都没有，刚一撬开黏土包裹着的陶盖，就闻到一股浓浓的草药味。

众人第一反应就是两步跳开，紧捂口鼻，电视、电影、小说看的太多，陈年古墓中经常有各种厉害机关等着盗墓者光临。

众人就这样跳开观望了很久，刚才的气味闻也闻了，没人发觉有什么身体不适的地方，这罐子中的气味应该不是毒气，纷纷凑回来七嘴八舌的一一分辨，最后一致认为：这大号罐子里装的是某种草药。

让众人失望之余也没有太多奇怪，因为这是炼烟氏族的地室，保存这么多的草药原料，很可能是为了炼制烟药备用的。

看这石柜的制作手法，至少是清代以前的，炼烟氏的祖师们之所以费这么大的周折保存它，应该有它的宝贵之处，这些枝枝草草的在众人眼中也许没什么稀罕出奇的，但真就说不定是极珍贵或者早已濒临灭绝的物种，为防后世门人无药可用才想此办法的。

要从这一层面上看，这罐子中的草药，其价值很可能远远超过黄金白银呢！

但毕竟在场的没人懂得这个道理，即便隐约有这个意识，但也大多被刚才满脑子的金银财宝梦给掩盖了。

就只是朝歌没满脑子的胡思乱想，即使不知道这草药的用处，却知道这密封了几百年的东西一旦打开，就很容易被空气中的氧气、湿气破坏掉，重又小心的把盖子封了起来。

由于刚才的失望，众人心有不甘，在梁库和古傲的带动下，又齐心合力的撬开了第二个石柜，结果还是一个装满了不知名草药的大号厚釉陶罐。

虽然两个罐子中草药的品种不同，但在众人眼里，两者的本质并没不同的。

不用说，众人在前次的失望之后继续失望。他们几乎怀着最后一次希望，或是绝望中最后的一次幻想，又打开了第三个石柜，结果—草药。

连撬了三个石柜，这种超强度苦力是古傲从没经历过的，又没得到什么实惠，心里暗暗的直骂娘。

本来凭朝歌的内力，完全可以一个人把石盖撬起来，但因为石柜尺寸过大，又没什么把手，朝歌怕用力不均损坏石柜，所以才合众人之力一起撬开。

小闯从小锻炼，这点累不算什么，叫着还要再撬，梁库靠在石柜上喘着气拉住了小闯："我说兄弟，再撬我可就要翘辫子了。"

小叶也跟着怨："再撬如果还是这些个乱草树枝的，我可要晕过去了！"

小闯忽然"啊"的一声："我想起来了，在每个门中敲石柜的时候，它们的声音各不相同，这说明每个门中的柜子里装的东西不同，不如我们到别的门去撬撬看。"

所有人都瞬间眼前一亮，随又黯淡下来。

从已经撬开的石柜可以看出，估计炼烟氏留下这么多石柜，很可能就是为了炼制烟丹的，就算其他门中石柜内装的不是草药，但也不外乎炼丹所用，可能对炼烟氏来说是宝贝，但对炼烟一窍不通的众人，却实在没什么吸引力。

出乎预料的，古傲想了想，忽然一反常态的站出来赞成小闯的提议，梁库眼珠子一转，立时明白古傲心思。

这小子体格跟纸糊似的，怎么忽然像是吃了十全大补丸，显得雄赳赳、气昂昂了？准是又想到烟老太的那五口祖师锅，说不定就藏在其他门中的石柜里呢！

于是梁库嘿嘿坏笑着："嘿嘿，你小子一撅屁股我就知道要拉什么屎，是不是惦记着老太太始终没拿出来的那五口祖师锅呀？"

一听到那五口祖师锅，其他人又都精神起来，曾听老太太讲起那五口神奇无比的祖师锅，原先几个人还都当是神话传说来听的，如今眼见有这么多的神秘石柜，还真说不定哪个石柜中就藏着它呢，毕竟有药材就要有炼制烟丹的器具呀。

可说实话，刚才连撬三个石柜让他们体力透支，除了小闯和朝歌，其他人现在都已经是心有余却力不足。

吴姨担心众人力气用得过了，这几天一直就没休息好的几个人，会因过度透支体力而造成什么损害，尤其是老王、蝎子眼和梁库，大伤刚刚见好别再复发了，现在不比老太太还在的时候，一旦有人病倒那可真是坐地等死。

吴姨就劝众人先歇歇再说，反正时间有的是，以后慢慢来。朝歌也是这样想，众人便听从了。

一歇下来肚子就叫起来，像是传染似的，你一声，他一响的，黑暗中咕噜咕噜的叫成一片。

小闯把老太太留给他的那个包裹拿出来，里面有水有吃的分给众人。

吴姨毕竟是当过家的人，知道如果没有节制的让众人敞开怀了的吃，恐怕只一顿就能把小闯十几天的东西吃喝干净，现在又不能随便出去找吃的，这里已经是全镇唯一一处可以藏身的地方，一旦让术人发现，那可就大事不好了。

于是她赶紧把包裹盖起来，张罗着平均分配每人每天的吃喝量，尽可能把水和吃的延长些。

有点东西下肚，众人体力渐渐恢复，又歇了一会，古傲再次提议可以去撬石柜了。

小闯早等不及，第一个拿起铁锹头蹦起来直奔旁边的另一道门，太过心急，黑暗中险些跌倒。

第二章　百宝灯

第二道门中的石柜被撬开了。

和第一道门中的石柜相似，里面仍是塞满了木炭和石灰的混合物，这不免让众人有点稍稍失望，古傲心里直念叨：可千万别再是草药了！

等把所有石灰和木炭清理完，石柜内露出另一个石柜，这让众人精神为之一振，毕竟和第一道门中有所不同了。

摆放在巨型石柜里面的这个石柜，方方正正，看起来就是大石柜缩小了两个型号，但打开它却很容易，小石柜的封盖没开在中间，而是很正常的边口。

怀着既担心又兴奋的心情，众人再次合力把封盖掀开，还没等古傲把鼻子凑过去闻，一股刺鼻的纸张霉味弥漫开来。

所有人又是一个箭步跳开，看身形已经相当熟练了。

梁库懊丧道："靠！这里面装的都是什么东西啊？怎么闻起来就跟发霉的烂书、烂纸似的呀！"

几乎所有人也都是这个想法，唯独古傲眉梢一跳。

从直觉上，这种霉味让他立刻联想到埋藏了几百年甚至上千年的古书古画，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可是要命的珍贵啊。

说不上哪来的一股劲，他"嗖"的一声已经窜到石柜跟前，探手入内一摸，一叠叠线装宣纸，不是古书又是什么！

这下古傲心里可像烧开了水一样翻腾起来。

他可是比谁都知道古籍的价值，先不说其年代是否久远，如果遇到什么历史中记载却早已成了孤本绝本的名书、名帖，那可不只是价值连城了，简直就是无法用金钱估算。

黑暗中众人虽然看不见，但耳朵却变得异常灵敏，听得出是古傲激动之下，不自觉的不停念叨着什么。

感觉上，这些被梁库形容成烂书废纸似的东西，一定大有来头，否则对考古了解至深并且比鬼还精的古傲，绝不会有如此反应。

朝歌在来广元之前，曾有一段时间经常泡在省博物院的古籍馆里查资料，现在这种味道，就跟古籍馆里的非常相似。

他的直觉也告诉他：这柜中柜里面装的是些古书类的东西。

最终细细翻过后证实，柜中柜里面装的的确就是线装古书。

紧接着，续古傲之后第二个情绪激动、心水开锅的人就是小闯。

自从刚刚发现这些神秘石柜那一刻开始，他无时无刻不在做着武林秘笈的梦想，现在发现了这么多古本线装书，很有可能，非常有可能，百分之二百的有可能，那就是他梦寐以求的武林秘笈。

但苦于没有光亮无法证实，只能忍不住的一个劲猛翻，拿起一本又一本。

相比之下，其他人就有点摸不着头脑了，即使都感觉到这东西很可能是好东西，却又不清楚它究竟好在哪里。

小叶憋不住了："古傲你翻够了没有？快点说这到底有什么名堂！"

古傲忽然意识到自己有点失态。

他担心的倒不是什么面子不面子的，而是想到如果把古书的真实潜在价值告诉众人的话，那还不都跟他抢啊！

就算公平等分，他也不过是其中一份而已。

想到这，他马上把手中的书不屑的一摔："本来还以为是难得珍贵的古画、字帖什么的呢！没想到都是些烂书，没劲！"

梁库算是摸准了古傲的脾性："你小子可以算是口是心非的楷模代表性人物了，凡是你说好的，估计一定烂到家；凡是你说烂的，那肯定是好的不得了！哈哈，这些个烂书我梁库照单全收！"

古傲反应极快："东西烂不等于全给你，这里的东西就算是蟑螂、老鼠，也都得平分才是。"

众人心领神会之下暗暗一笑。

朝歌虽然对古董接触不多，但毕竟也是在考古院长大的，大致知道古籍遗书的珍贵性，就只是不知道炼烟氏为何藏了这么许多的书，里面又是记载关于什么的呢？一时想不出，同样怕古书受到潮湿的侵袭，还是重新封好顶盖。

经过几次的开柜已经开出经验了，无须再耗神费力的逐一打开看里面是不是一样的古书，只要用铁锹头敲一敲石柜侧壁即可。

因为石柜内填实的程度不同，回音也不同，所以只要和第一个石柜声音一样，基本就可以断定里面的东西是一样的。

梁库和小闯一前一后，敲遍了第二道门中的所有石柜，听声音，石柜内的东西没什么两样，估计也都是古书。

地室中暗无天日，根本没什么时间概念，众人在第二道门里忙活了半天，本来刚才吃的东西就不多，很快肚子又叫了起来，体力渐乏。

所幸精神状态还好，都还想一鼓作气的到第三道门里去看看石柜里装的是什么。

吴姨提醒众人注意不要过度透支体力，因为吃的喝的都已经不多，空耗体力最后得不到补充，身体垮了，再多的珍宝也不顶用。

这话让头脑发热的梁库和古傲等人清醒了点，虽然心里还痒痒的，但最终还是决定先好好的睡一觉，把这些天的体力恢复一下，再去第三道门掀石柜。

地室中温度冬暖夏凉，通风良好，颇为干爽宜人，众人在第二道门里各自挨着找了石柜或躺或靠的准备入睡。

可是因为刚才寻宝的亢奋，现在是说什么也睡不着了，于是他们开始对剩下那三道门里石柜中的东西，进行了无以复加的疯狂幻想大猜测。

有的说里面是金银财宝，因为炼烟氏自古用遣梦丹结交了不少权贵，应该积存下不少家当。

有的则说，从第二道门里的那么多古书来看，金银财宝显得有点俗又有点不上档次，剩下的更可能是珍玩字画等高雅类的东西才配。

颇理智的猜测则认为，剩下的石柜更有可能装的是跟炼烟有关的东西，毕竟这是炼烟氏的地盘呀。

一提到跟炼烟有关的东西，马上众人又联想到那五口祖师锅，不用说，就只这五口神奇的祖师锅，也抵得上所有石柜都装满金银财宝了。

一片幻想热潮中，朝歌依在一角想着。

如果说，第一道门中的草药还算合理的话，第二道门中的古书就有点怪异了。

因为炼烟氏归根结柢是炼烟的，倾力打造这个地室，很有可能就是为了方便后世族人炼烟所用。

但那些几乎可以填满一座一百平方米大房的藏书，又是做什么用处的呢？难道是有关炼烟的各种秘笈？

不太像，到现在为止，除了佛教的大藏经，朝歌还不曾看到任何一个学科有这么多书籍的。

难道就只是各种杂类的珍本藏书？

可这又不太合乎炼烟氏的传承风格。如此一来，要想猜测剩下三道门里的东西，还真有点难度了。

不知道什么时候梁库等人幻想累了，都已经进入梦乡，偶尔能听到不知是谁在含含糊糊的说着梦话，全是些刚才幻想之词。

此时此地，真让人有点恍恍惚惚的梦境感。

万众期待中，第三道门中的石柜终于被打开了。既在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的是，里面封存的全是各种丹香、丹丸。

眼下除了体力充沛的朝歌，所有人都硬撑着一口气来撬石柜，虽说他们也都曾见识过炼烟氏的烟丹厉害，但毕竟不是他们想要之物，精神支柱一垮，幻想最欢的几个人纷纷无力的坐在地上。

大家的积极性在消失，甚至有人提议反正现在撬开也没用，不如节省些体力，能活下去更重要。

古傲一直在偷懒，此刻并没像其他人那样精疲力尽，况且一心想找到那五口祖师锅，就没完没了的鼓动大家继续撬第四道门里的石柜。

眼见没人理他，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也不知道哪来的一股子热血涌上脑门，古傲少有的激动道：“没错，我古傲是个既贪钱又怕死的人！

“可连日来，我也是跟你们一样从死人堆里一步步走过来的！难道你们真以为我极力主张撬石柜，是为了什么古董宝贝吗？”

小叶揉着酸痛的手臂反问：“难道不是吗？”

古傲顿了顿："没错！我承认撬石柜我有幻想，但你们知道吗？现在我们所处的绝境中，最重要的就是这种精神幻想了！没有吃，没有喝，如果连精神面上也垮了，那可就真的没半点希望啦！

"我并不是非要勉强各位继续撬下去，我只让大家知道，这个世界上可以没有阳光，可以没有月亮，但一定不可以没有希望啊！同志们啊！"

古傲说到最后一句话，激动得几乎要将唾沫星子喷到每一个角落。

梁库抹了把脸："行了！别在这矫情了！谁还不知道你那点心眼儿。"

梁库停了停又接着说："不过我还是比较同意继续撬下去。"

古傲刚才一阵激情表白，虽然是矫情了点，但并不是全没道理，本来已经准备昏昏睡去的众人，又都精神起来。

吴姨道："小古说的也不是不在理，不过就算要撬，我看也还是等大家歇一歇再说的好。"

古傲连忙跟上："我赞成，我赞成！我们还是先吃点喝点的好！"

小叶没好气的："好你个头！我们就剩那么点水和干粮了，再吃，就只剩下啃石柜的分了！"

小闯拍着胸脯："不怕！都吃光了，我就摸出去找吃的，又不是没出去过。"

朝歌心觉不妥，任何一次摸出地面都有被发现的可能，不到最后关头绝不能轻易冒这个险。

他还没说话，吴姨就已经出声："这可不行啊，几天过去了，外面的术人找不到我们，说不定乱成什么样子了，一个不小心就有可能被人发现，这个险绝不能再冒。"

"吴姨说的对，我们不能无谓冒险。"古傲马上又出来捧场，毕竟吴姨是小叶的老妈，讨好她，就等于讨好小叶一样。

意见统一后，大家又开始撬第四道门中石柜的准备工作：睡觉前的梦幻狂想曲。

这一次就更加离谱了，那些个金银财宝都已经猜腻味了，有人竟然半开玩笑的猜测，那石柜的里面其实有道门，门后面是通向五星级

大酒店厨房的暗道。

尽管众人撬石柜的情绪依然不减，但体力上确实已经快要到极限了。

第四道门中的石柜撬得颇费力，撬了半天也没撬开一个，在抽屉一样的石盖抬起来的时候，不是他没了力气，就是他没了力气，有一方撒手力就不均了，抽屉石盖就与内壁蹩在一起无法上抬。

朝歌最后决定自己一个人来。

因为已经撬了这么多，知道这石柜并没什么机关，而且里面通常还有个小石柜或是陶罐类的东西，即便损坏了外层也不会殃及里面的东西。

不过古傲还是有点担心，要知道古董最重要的是完整，如果破损过大就失去鉴赏价值了，当然同时也就失去珍藏贩卖的价值。

尤其是那五口各秉奇异的祖师锅，如果损伤一个，恐怕这世界上再难找出或是复制一个出来了。

担心归担心，体力上实在不争气，听着朝歌运力一人抬起石盖的时候，古傲只能在心里一个劲的乱揪了。

朝歌的确臂力惊人，手上稍一用力，石柜里层的内壁就发出一声断裂声，朝歌再一用力，巨大的石盖生生的被掀翻在地。

就在石盖被掀开的一刹那，众人眼前忽然一晕，都还以为体力透支眼冒金星，但揉揉眼睛后才发现，不是自己眼冒金星，而是眼前的石柜中真真实实的、方方正正的堆着一垛金黄金黄的金砖。

大概是因为黄金不怕腐蚀变质，所以并没设有内柜，石柜一破裂黄金便裸露出来，更有几块散落地上。

古傲清醒过来后的第一反应，就是狠狠的咬了一下自己的手，疼彻心肺，证明他眼前的一切并不是梦，如果不是梦，那便真的就是做梦也梦不到这么多、这么整齐、这么耀眼的金砖了。

古傲双眼圆睁，差点就要把眼镜片瞪得碎裂了。

其他人此刻也都无声的两目圆睁着，大部分人还无法反应过来，就那样一动不动、一声不响的瞪大眼睛，看着石柜内那一条条、一块块摆放整齐的黄澄澄金块。

其实黄金本身只发出微弱的光晕，如果没有其他光源，人的肉眼几乎是无法识别的，但如果是这么多的黄金堆在一起，便产生了一种柔和的光晕，而且藉着紧围的几个人身体发出的微弱生物光，就更加金灿有光了。

更何况所有人都习惯了这里的绝对黑暗，即便出现个萤火虫，相信在他们眼里也跟看到一个五十瓦电灯泡一样亮。

朝歌稍稍愣神后颇为诧异，说什么也没想到继草药、古书、丹丸后，竟然出现了黄金，这有点怪异，有点不能连贯。

如果这地方是为了后人炼制烟丹所辟，又存下这么多黄金做什么呢？难道真是结交权贵所得？

正想着，耳边传来众人的尖叫惊呼声，每个人几乎都像疯了一般去争抢金垛中的金砖，梁库干脆躺在了上面。

虽说这金垛的价值不见得超过第二道门中石柜里的古籍，但人就是这样实际，黄澄澄、沉甸甸的金子，更容易让他们疯狂。

一鼓作气之下，众人藉着疯劲，甚至没等朝歌动手，就轻而易举的又掀开了几个石柜，于是他们就更加疯狂了。

因为在其他石柜中不但发现了同样的金垛，还有整柜的白银、整柜天然饱满的珍珠。

白银和珍珠发出的莹白之光与黄金交相辉映，整个第四道门中顿时一片金碧辉煌，莹珠生辉。

幸好众人所处是在第二层地室里的暗门中，否则以他们此刻尖叫欢呼的分贝，绝对有穿透铅版、震碎玻璃的威力。

感染之下，朝歌心情也不免被稍稍波动。

毕竟从小到大从没见过如此场面，不说被它们的绝对价值所动，光是它们发出的自然而奇妙的晕光，已经够让人心荡神驰了。

自然，最后一道门中的石柜更加令人期待了。

不负众望，最后一道门中石柜里封存的东西，是比黄金、白银更加珍贵的上好美玉翡翠。而且每一石柜中的玉质玉样不同，有的是还未雕刻成型的玉料，有的却是古痕碧润，显然在封存之前就已经是块罕见古玉件了。

如果想找一句话来形容此刻众人心情的话，估计把全地球的语言全找遍了，也没一句可以贴切形容的。

很快，众人开始合计着如何平均分配这许多珍珠、美玉、黄金、白银了。

这当然是小叶的强项，眼睛一眯，薄唇一抿，立时又回到了精明干练、尖酸刻薄又专业的美女会计师形象。

梁库却看不顺眼了："我说各位，喜欢归喜欢，可你们也别太过分，按道理，这里一切东西的合法继承人，都是我的小兄弟小闯啊！"

才刚说完，梁库就有点后悔了。

不该当着小闯的面说出对炼烟老太与小闯之间的亲情猜测，如果真有其事，那不是揭情感伤疤嘛。

小闯就有点不太明白了："大哥是在说我吗？我怎么成了合法继承人了？"

既然话都说出来了，梁库就干脆一捅到底："嗯……这个嘛……兄弟我就跟你直说了吧，看老太太对你这份情，我们大家伙一致认为你们是至亲关系。"

"至亲？我怎么从来都不知道啊？"

小闯虽然也喜欢这些个宝物，但年纪小、心地善，并没多少独吞独占的想法，听梁库这样说也没想其他的，就有点哭笑不得。

古傲赶紧皮笑肉不笑的插进来道："我更正一下啊，更准确一点的表达应该是一致猜测，而不是一致认为。现在连当事人都不知道有这层关系，你梁库紧跟着起哄，是不是别有用心啊？"

梁库大怒："靠！你才别有用心呢！让大家评评理，我梁库刚才说的对不对？"

可是这回梁库想错了。

先不说吴姨母女两人，就老王和蝎子眼，虽然都是很有血性的人，但他们最初之所以会来到广元，也都是因为人到中年走投无路之下，才肯替人卖命的，说来说去，所求的也都是一个钱。

故此，如今暂时已经没有生死威胁，这令人头晕眼眩的黄金、白银，自然成了具有绝对权威的诱惑。

而吴姨母女就更不用说了，本就是骗行里的人，人性本质不能说坏，甚至还很人情，但要是让她们在这许多全世界人都没亲眼见过的宝藏前做出抉择，当然也是毫不犹豫的选择财富了。

更何况炼烟老太已死，没人能证明小闯跟她的关系。

当下听到梁库此说，纷纷低头不语，形势很明显，梁库已经处在了孤立地位。

朝歌知道这样下去虽然还不至于出乱子，但势必人心将散，出声道："大敌当前，还是先想想生存的办法！"

吴姨等人也知道，此刻如果闹得人心惶惶的确不好，况且一个更实际的问题摆在他们面前—水和干粮已经殆尽，如果不先解决肚子问题，就算这里的宝藏全归你，恐怕你也没命受用了。

蝎子眼突发奇想："这里的地室修建复杂隐秘，会不会有其他隐秘通道呢？更说不定这个通道可以一直通到镇子外面呢。"

见没人接话，蝎子眼又怯怯道："那金庸、古龙小说里经常有这个洞、那个洞的，最后不都是找到另外出口了，没准这里也能找到呢。"

没想到年岁已入中年的蝎子眼，原来竟然是个武侠迷，小闯顿时像是找到了知音，大声赞同。

老王颇含蓄的讥笑："没想到你还是个老武侠迷。"

古傲假模假式的一本正经道："虽然小说与现实离得太远，但也不能说完全没这个可能。虽说有这个可能，但现在毕竟是现实。"

小叶有点恨铁不成钢："古傲，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的意思就是说，各位说的都有道理，不过要找出口确实有点难度。

"我们手上又没灯，当然也不可能到上面找些劈柴来点火把，但其他地方还是黑漆漆的一片，又该如何去找啊？如果我们只是用手瞎摸找路的话，估计出口还没找到，大家就已经饿死了。"

梁库挖苦道："嘿嘿，你刚才还不在大声嚷嚷，说什么我们要有希望吗？怎么这么快就蔫了！"

梁库虽然颇能看破古傲的脾性，但要论动心眼坏主意，还要比古傲不及。古傲之所以转变这样大，当然有他的原因。

刚才是找宝物，他当然奋勇向前。

但现在是找有点不切实际、子虚乌有的通道，这可是个费力不讨好的苦差使，爱找谁找谁，他摆明是肯定不会参与出力的。反正最后就算是找到出口了，他们也不能落下他一个人不管。

小闯性刚气盛，站到蝎子眼身前道："蝎子叔，别人不去，就我们俩也成！"

吴姨拽住了就要走去的小闯："先别急，就算通道找不着，这地室还是值得仔细寻一遍的，没准还有其他发现。但古傲说的也有一点点道理，这么大的地室只靠摸索，那得摸到什么时候啊！"

小闯："那又怎么办？又没灯又没光的，又不能出地室去想办法。"

吴姨自信的笑了笑："我倒是发现了一个可以用来照明的好办法。"

说着，她从石柜中取了两颗硕大莹润的珍珠，又从第四道门的石柜中取出一块金砖、一块银砖，然后把众人引领到黑暗的通道内，把金砖和银砖并在一起，然后又把那两颗珍珠放在上面，立时金砖和银砖藉着珍珠本身发出的莹白之光，向四周反射出灿烂光晕。

虽然光晕颇弱，但足可以让人看清一米以内的空间了，况且这还是两颗珍珠和两块金银砖，如果用多些，相信亮度更会增强。

看到如此奇景，众人啧啧叹服吴姨的细心与创举。由此，价值连城的百宝灯在漆黑的绝境中，闪亮诞生了。

第三章　灵物

“药室内珍珠十颗，金银各二十条；书室内珍珠十一颗，金银各二十条……”小叶的声音回荡在已经不再是黑暗一片的第二层地室中。

自从发明百宝灯后，又进一步发想，把珍珠和金银砖按份数堆放在五个小暗室中，藏草药的就叫作药室，藏书的就叫书室，环形通道中也每隔十米就堆出一个百宝灯来。

待所有百宝灯堆设完毕，整个第二层地室中已经是金碧辉煌，处处生晕了。

相信就算世界各地、古今中外所有的最权威人物，不要说从未享受过如此待遇，恐怕连想都不敢想了。

但宝物如此之多，又已经被看作是公共财物，以防有人趁人不备偷几颗珍珠藏起来，尤其诸如古傲此类人等，虽说比起石柜所藏的总数实在九牛一毛，但这里随便拿出的每一颗珍珠、每一块金条，其价值都是巨额，那简直不啻在众人心头上割了几刀一般。

所以小叶承担起统计工作，每堆百宝灯所用珍珠数、金银数都口说心记，一旦有发现缺少或是动过，即刻实施洞内戒严抓贼，这可是经过所有人一致开会通过的。

俗话说“最美不过月下容”，指的就是女子在柔和暗昧的光线下最让人浮想，也最能美化女子。

现在暗室中的光线，全部来自珍珠与黄金、白银相互映衬所发出的金光宝晕，不但光质柔和如珠圆玉润，光色更是美妙得难以形容，把本就是美人胚子的小叶全身都镀了层珠莹金灿之晕，不但掩盖了往日的尖酸刻薄，更增添了一种珠光宝气下的神圣之光。

古傲正同梁库等人堆放百宝灯所需的珍珠和金银，乍一回头，就看到被金光珠晕包裹得如同仙子一般的小叶，立时傻在当地，两眼直勾勾的盯着她瞧，其痴迷之状已经到了令人恐怖的境地。

如此具有穿透及腐蚀作用的古氏眼神，当然被机灵警惕的小叶逮个正着，心中一甜，脸上顿时泛出一层红晕。

虽然刻薄美女有点不太适合故作娇羞之态，但此刻在光晕的包裹下，小叶实在美的自然，美的令人神经崩溃。

古傲咕噜一声狠狠咽了一大腔口水，望着小叶痴痴道：“美！真是太美了！”

小叶更是芳心大盛，刚要在得意中偷偷怜悯古傲一个脉脉含情的眼波，却又听到古傲近似梦语的痴痴说着：“这珍珠、黄金的成色实在太美了！呵呵，一定能卖个好价钱！钱钱……”

满眼含情的小叶差点晕倒过去，原以为古傲是被自己的如花芳容折磨至此，没想到这小子竟然是在做着发财美梦。

她当下现出原形大吼：“姓古的小子，你休想藉机偷懒，下次给我多搬两块金砖，把刚才犯傻的时间补回来！”

古傲神情依旧痴痴呆呆，跟没听到似的，嘴里不停的念叨着“呵呵，钱钱……”痴痴呆呆的转身去了。

说实在的，小叶应该理解古傲此刻的心情，虽然古傲对她心中有情，但忽然遭受了如此巨大的财宝冲击波，当然一时恢复不过来，满眼、满心、满脑袋的全是珠光宝气以及花花绿绿钞票的影子，恐怕就连古傲现在出的汗，其中金属含量都已经严重飙升。

地室中的光源问题解决了，可并未找到任何其他秘密通道出口，尽管众人早有预料，但还是失望不小。

于是大家又从刚刚发现巨藏财宝的狂热情绪下冷静下来，因为他们严重的意识到了一个老问题—水源及粮食。

因为激动，也不知道是谁趁火打劫的提议大家庆祝一下，竟然把剩下的所有水和干粮都吃光了。

按目前的态势，还不知道要在地室中藏多久呢，贸然出去无非等于送死。

可守在这里一日日的熬下去，其结果仍旧是一个死。到时候空抱着这一堆稀世珍宝，又有何用？

众人一想到吃的，肚子饿的就更欢了。除了朝歌，一个个在最后寻找无望的药室中东倒西歪，哼哼哑哑，与肚中肠鸣相配合，哼一声，肚子就咕噜一下，演奏了世上最惨不忍睹却又配合默契的饥饿交响曲。

古傲更是夸张，仰躺在一个石柜上，张着大嘴，眼神迷离，样子就像是个半死不活的痞子僵尸。

忽然，一堆像是小米粒大小的小虫子从暗室顶上簌簌的掉下来，正好落得古傲一身一脸。

弥留的古傲起初没反应过来，还以为谁在作弄他，迟缓的胡语道：“别，别闹！保存体力保存体力……”

可当那小虫子在自己脸上爬的时候，古傲觉得有点不对劲了，用手在脸上一抹，那小虫子通体乳白，稍一触力即刻化成一片白汁，古傲大惊：“啊！这是什么？”

古傲一声刺耳惊叫，把众人都刺激的清醒过来，梁库骂：“被踩着尾巴了？你这一吓，至少让我耗损了一个馒头的热量，你小子得赔我。”

古傲本就胆小，看着顺着自己身体往下爬的密密麻麻的小虫子，身子已经僵直的不像是自己的了，脸色惨白，眼睛狂瞪。

这时众人才觉得有点不对，纷纷凑上来，当看清古傲身上爬着的这一群乳白色怪异小虫，也纷纷惊呼，小叶更是踩弹簧似的一步跳开。

朝歌目光炯炯，也一时被眼前情景惊住了。

接下来更怪异的事情发生了，那群密密麻麻的乳白色小虫纷纷落地后，像是有虫王统领一样，一个个自动首尾相接，排成整齐的一条长线向前蠕动；如果不是之前看到它们首尾相接，真还以为是一整条白色长虫在动。

它们像是着了魔似的先是绕着石柜转了三圈，然后顺着旁边的墙壁爬到室内顶壁，排头的小虫就在快要到古傲刚才躺的那个石柜正上方时，却忽然消失了，后面的小虫还在有条不紊首尾相连的向前行进着，就好像它们正安静的走进一扇神秘的门，或是一个看不见的境地。

这奇景吸引住了所有人，开始的恐惧此刻已经全被好奇代替。古傲还僵直的傻立在那里，说也奇怪，刚才还满脸的乳白色汁体，不一会就干了。

用“干”来形容可能有点不太贴切，应该是蒸发？也不对，室内不冷但也绝不能说热，也没什么风，怎么可能眨眼间就蒸发了呢？是顺

着脸流下去了？古傲硬着脖子往衣服上看了看，也不见乳汁流下去的痕迹。

要命！那这些虫尸液体都到哪里去了？

古傲忽然激灵灵打了个冷颤，一个恐怖的念头浮上心头：虫尸汁该不会是渗进自己体内了吧？

想到这里，古傲急的都快要哭出来了，虽然他还不知道这些怪异的小虫子究竟是什么，但有一点是可以百分百肯定的：这些小虫子是非常非常的怪异。

这让古傲刷刷的联想起许多盗墓电影中的恐怖情节，有的墓虫钻进人的肉体，只要轻轻的叮一口，盗墓人就会离奇死亡等等。

现在虽说渗进自己体内的是这些小虫子的尸液，但谁敢保证它们不会产生什么更加恐怖的副作用？首先已经让人觉得恐怖的是：这些虫尸白汁具有超强的渗透力！

不过说也奇怪，害怕归害怕，但有一样古傲是不可否认的，就是真真实实的感觉到一股清润之流，像春夜月光一样从头部向下洒下来，舒服的犹如酷暑中浸泡在涧下山溪里，如果不是心情紧张，那感觉肯定更加惬意舒服，原先的那种火烧火燎的饥饿感，早忘得无影无踪。

享受中的古傲刚刚放松了些，忽又升起一个不祥预兆：这种舒服惬意，会不会是体内发生剧变的前兆？就像大战即将开始前的黎明。于是古傲的身体又重新僵硬起来。

此刻众人没一个注意正在痛苦折磨中的古傲，都聚精会神的盯着那一排神秘消失的乳白色小虫。

暗室内虽然金珠生晕，但毕竟光线还很柔和，无法十分真切的看清室内顶壁。想近距离的看个清楚，小闯忍不住跳上刚才古傲躺着的那个石柜。

吴姨急忙叮嘱："小心！这虫子很怪！"

小闯回头向一脸担忧的吴姨笑了笑，没说什么，当他回头仔细看向小虫消失的那块地方的时候，笑容顿时僵住了，双目炯炯发亮，像是看到了极不可思议的东西。

众人都不知道小闯怎么了，吴姨担心的问了句：“小闯，怎么了？看见什么了？”

小闯一动不动没任何反应。

朝歌一步跳上了石柜，他有点担心，这虫子实在有点怪异，不想让小闯受什么伤害。

可就在众人眼前，刚刚跳上去的朝歌也被什么深深吸引住，这可把大家都吓了一跳，究竟他们看到了什么？

此刻呈现在朝歌眼前的，是从未经历过也从未听说过，在任何以往所学所听中都没见识过的奇景。

那排乳白色小虫消失的地方不是一扇神秘的门，也不是什么未知空间，而是一大片生长茂密、颜色几乎跟洞土一样的青苔类东西。

说是青苔，其实要比普通的青苔长得要长要密，所以乳白色小虫一经爬入，便被土色青苔掩盖住，从远处看来就像忽然消失一般。

当看到朝歌也愣住的时候，梁库已经紧跟着跳上了石柜，看到如此怪异他可没那么安静，大呼小叫的：“哎呀！这是什么东西？”

小叶被逗得心里痒痒的，越是害怕越是好奇：“到底怎么了？看见什么了？”

梁库在上面看得手舞足蹈，真想伸手摸摸，又有点害怕，回头冲着蝎子眼喊：“老哥，麻烦你给我拿根金条来。”

也正好奇发生了什么事的蝎子眼不明白了：“上面到底咋的了？”

梁库：“哈哈，有趣有趣。这些小虫子钻进了一大块长毛苔，快给我拿块金砖捅捅看。说不定里面还藏着什么更有趣的东西呢！”

蝎子眼正要去拿金条，朝歌却道：“麻烦老哥再多拿一根银条和两颗珍珠来。”

梁库立刻跟着道：“对对，多拿点，我们一人一根，一起捅。哈哈……”

蝎子眼干脆抱了四、五根七、八颗过来，自己也跳上了石柜，梁库和小闯不容分说先各自拿过一根，就要伸手去捅那块神秘的土色青苔，却被朝歌拽住了：“洞里事事古怪，我们还是先看仔细再说。”

说着，朝歌用另一根银砖和三颗特大珍珠临时组装成一个小型百宝灯，光线不远，但举起来正好贴近那块青苔，照得分分明明。

这的确是块青苔，或是说长得出奇茂盛的青苔，由于百宝灯照得近，可以隐约看到那些乳白色小虫仍然首尾相接，正有条不紊的紧挨着排成一圈圈的围子，就像是一条乳白色细长虫盘在那里。

最后小叶等人也都陆续登上了石柜，没人知道这是什么，听都没听过，众人又开始七嘴八舌起来。投入中他们忘了一件事，就是还僵在原地不动的古傲。

“大哥大姐，你们猜够了没有啊？谁能救救我呀！”

古傲带着哭腔如狼嚎，小叶有心跳下去看个究竟，却又有点没面子，装出一副刻薄样：“叫什么叫？一个大男人，也不嫌丢人？你到底怎么了？”

古傲被这么一问还真不好回答了，自己到底怎么了？说不舒服，可现在舒服得很；说不能动，可分明是自己不敢动。

嘴上嘎巴半天又带着哭腔嚎道：“我……我苦啊！”

小叶最终还是跳了下来，绕着古傲转了一圈，左看看右瞧瞧，怎么看也没看出古傲什么异样来，奇怪道：“你到底怎么了？哪里不对劲？”

古傲哭丧地指着自己的脸，小叶凑近看，道：“脸还在呀！这不好好的吗？”

古傲使劲的又指了指脸，小叶又仔细的看了看，忽然皱起了眉，古傲看到眼里则是咯@一下子，还以为脸上出了什么怪异，却马上听到小叶怒喝：“古傲，你老实讲，是不是私底下偷偷多吃干粮了，不然这里人人都饿得脸色惨白，怎么就你看起来红光满面的呀？”

古傲真的要哭出来了：“我说的就是这个呀！你知道为什么吗？都是刚才那些小虫子搞的呀！”

这时，小叶也发现了刚才古傲满脸白汁都不见了，惊道：“呀！那些死虫子都……都哪里去了？难道？难道……”小叶已经意识到了什么，瞪着一双大眼，盯在古傲的那张看起来颇精神焕发的瘦脸上。

古傲沉重的点点头：“对！它们都渗进去了！”

小叶听完像是见了鬼似的，却又极担心不知如何是好，颤着声：“那……那你现在感觉怎样了？”

古傲没办法回答，只能装出一副更加痛苦的表情。

本来众人还在聚精会神的盯着那块青苔里的小虫子看，根本没注意古傲，但听到两人的对话涉及到这些小虫子的时候，众人又注意了起来。

梁库笑了：“哈哈，有趣有趣！这虫子死了都这样厉害，要是活着那不还得连铁皮都钻进去呀！哈哈，红光满面？我看没准是回光返照吧！”

不说还好，这一说无非是火上浇油，古傲再也坚持不住，双腿一软就瘫倒在地了。

说实话，朝歌虽然选择了这条术界之路，但其对术界的真正了解和经验，实在不比在场的众人多多少。尤其是像现在这种稀奇古怪的东西，也和众人一样有点不知所措。

不过，好就好在他能还清醒的保持冷静头脑观察思考，而不是像其他人一样，胡思乱想、天马行空。

就在众人乱成一团的时候，朝歌注意到两个奇怪的地方。

第一，在经过仔细观察后，他发现整个药室内除了眼下的这块古怪的青苔，其他任何地方都没再发现。

第二，这些小虫子密密麻麻的数以万计，如果以青苔为食，恐怕就算青苔再茂盛也支持不了多久，但很明显给人的感觉是，这青苔非但茂盛得很，而且好像从来没被侵蚀过。

另外，就算这些小虫是以其他东西为食，按照昆虫的习性，在它们聚居的底下，一定会发现许多排泄物。

可朝歌仔细看过青苔下面正对着的这个石柜顶面了，除了一些灰迹，别无他物。

难道这些虫子不吃不喝？再或是它们很默契的集体到其他地方觅食排泄，然后再默契的回到青苔下聚居？这样解释就有点比眼下的这些虫子还要天方夜谭了。

百思不得其解之下，朝歌自然的把注意力集中到脚下的这个石柜上。

他虽然还无法解释这两个问题，但很明显，这两个问题都与这石柜似乎有着密不可分的关联，否则为什么整个暗室内只有它的顶上长了这块青苔？同时这块青苔中，隐藏汇聚了如此稀奇古怪而数以万计的乳白色小虫？

朝歌也曾怀疑过，是不是青苔根部的土质有问题，还特意上到第一层暗室中，两层暗室的土层间隔并不是很厚，如果青苔的根部土质真有问题的话，按理说，在第一层暗室的相对位置，也应该生长出青苔才对，但经过仔细查证，上面的表层土层没有见到任何异象。

所以，最后的问题，很可能还是出在这个看起来跟其他石柜没什么区别的石柜上。会不会在它的里面封存着什么与众不同的东西，才导致了如此奇异呢？

朝歌的怀疑立时在众人中引起了爆炸式回应，不约而同的产生出一个强烈愿望—撬石柜！

高度一致的配合下，石柜被打开了。随着散落而下的石灰和木炭，一个造型独特的特大陶器展现在众人眼前。

这个陶器除了封口处是个稍稍凸起的圆形外，其陶身四周都是齐整的四方型，而且看起来陶质粗糙，不像药室其他石柜中烧涂了厚厚一层的青釉陶罐。

它的里面究竟封存着什么东西？

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最后的目光又都落在了朝歌身上。意见在一种无声的默契中又得到高度统一—开陶罐！

不知道是不是所有人都产生了幻觉，就在陶罐刚刚被打开的时候，几缕似有若无的嫋嫋青烟冉冉从罐内升出，不偏不倚正好升入消失在那块室顶青苔内。

众人忽然没话讲了，而且都杵在那里不知道该如何是好，虫子青苔已经够让他们既紧张又兴奋了，可望着眼前那黑洞洞的陶罐口，他们的心跳几乎快停止了。

朝歌又找来几颗大粒珍珠和两根金条，小心翼翼的放入陶罐打开的封口中，顿时一股珠金之晕从罐口冒出，朝歌顺光向内看去，陶腹中没有半棵草药，而是放着整整齐齐、几乎装满了一个个紫黑色的沉木小匣子。

每个叠在表面的几个沉木匣子，尺寸大小稍有不同，但每个匣子的上盖外，都好像刻着什么字。

不自觉的众人纷纷低头去看，隐约辨得出，最近一个匣子上刻的似乎有个“人”字，拨动一下压在上面的金条，下面的字就显露出来，原来却是个“参”字。

众人又不约而同的皱眉，若有所思的默念着：“人……参……人……参……”一连不停的念了好多句，忽然一同惊醒道：“人参？会不会就是人参啊！”

听起来虽然好像有点废话，但此时全神贯注下的众人，实在是太投入了。

再翻看另外几个叠在表面的沉木匣子，同样也都刻着“人参”二字，蝎子眼一声惊呼：“哦！我明白了！”

这一嗓子可把大家刺激够呛，梁库半气半笑着问：“老哥，你明白什么了？”

蝎子眼兴奋的两眼放光：“你们知道不？俺老家是东北长白山的。”

梁库眼睛气翻：“这大家可都着急呢，跟你老家不老家的有什么关系！”

蝎子眼兴奋如前：“东北长白山可是个出人参的宝地，可以说从小我就是在各种有关人参的奇事传说中长大的。现在我可以很负责的跟你们说，这匣子里肯定就是人参！不但是人参，而且恐怕是有大大灵气的千年老山参！”

没几个人不知道山参贵重的，更何况是千年老山参，俗话说“三两为参，七两为宝”，意思就是三两山参已经难求，没个几十年休想长成，如果够上七两，那可就是宝了。其价值是那些个金银珠宝完全无法与之同日而语，是可求不可得的灵物啊！

不用说，众人已经神经更加接近崩溃边缘了。

还是老王精明：“我说蝎子眼，咱先不说千年老山参啥的，你又怎么肯定这里面就是人参呢？不会就光凭这两个字吧？”

梁库也回过味来：“对！要看这两字，我也会看啊！”

蝎子眼撇了撇嘴："要说梁库年轻我不怪他，可你老王这一把年纪也这么没见识，那可别怪我笑话你了，今天我就让你长长见识。

"知道为啥都说这千年老参都有灵气不？那可不是光空口白牙的说说，我们很多老一辈的人都亲眼在山里见过，凡是有百年以上大参的地方，经常守着虎、豹、巨蛇之类的猛虫。我爷爷辈里就曾有个挖参的被伤到了。

"光是人知道这东西好不算灵，连地上爬的猛兽都知道这东西好，那才算灵！嘿嘿！"

"这传说虽然以前也曾听说过，现在听起来还是那样入神，只是这跟你如何肯定眼下沉木匣子里装的是不是人参，有什么关联呢？"

老王这话还没问出口，忽然就听到梁库一声惊呼。

"哦！我明白了！蝎子老哥说的意思是，凡是这些个灵啊宝物的，周围通常都守着什么东西看护着。"

说到这，梁库鬼鬼的向头顶上那青苔望去，蝎子眼得意的笑了。

众人一下子也都明白，蝎子眼所说的那些看护灵物的虎、豹、巨蛇之类的猛虫，指的很可能就是那些怪异的乳白色小虫。

下意识中，所有人都呼啦啦的闪了开来，只剩下一脸木然僵立在青苔下的古傲，咕咚一声，他直直的晕倒在地。

第四章　神秘的记载

听蝎子眼这么一说，古傲被吓晕过去了，众人也不免心里打鼓。吴姨和小叶上前，颇有些心虚的去推古傲。

古傲这次晕过去多半是自己吓自己，晕的并不深，没推两下就醒来了，嘴里不住的无病呻吟着。

梁库斜着眼又瞄了瞄那块青苔，对蝎子眼道："不会吧？怎么看这群小虫子都不像猛兽啊，虽说有点怪。"

蝎子眼眼睛一瞪，极认真道："别看它们小，几万只加起来可就大了，你看它们这么怪，没准比老虎、巨蛇还邪呢！"

听这话，古傲又要翻眼晕过去。

小闯岁数小，好奇多过害怕，人都没注意，他伸手就从陶罐子里抓出一个沉木小匣子来，手上一用力，特制腊泥封口的匣盖就被揭开了，匣中内层的锦棉上，可不正稳稳的躺着一棵须长身硕的千年老山参。

刚刚散去的众人又哗啦一下子围了过来，盯着千年老山参眼睛都快要瞪了出来，嘴中猛劲的啧啧称奇。

一听千年老山参，赖在地上不起的古傲如橡皮筋一样"嗖"的窜了起来，左扒右推的生挤进来，上去就要抢小闯手中的老山参："给我看看！"

古傲的手刚刚沾了个边，就被梁库的手打掉了："靠！你刚才不还死着吗？现在来精神了！"

古傲看着正鄙视自己的众人，忽然双手捂脸竟然哭了起来，这把众人闹得一愣。平常古傲再耍赖耍滑也没见他哭过，今天这是怎么了？

只见古傲一把鼻涕一把泪的样子："哇……我知道你们都讨厌我，哇……我也是个快死的人了，我不求你们念在这柜人参是因为我被毒虫咬了才被发现的，我只求你们念在这些天的生死相随上，也该想想办法救救我啊！哇……"

虽然古傲的痛哭有点干打雷不下雨，但就像杀驴似的惨嚎，还是让众人受了一番心中震颤。还别说，因为一直注意着小虫和石柜，真

就把古傲忽略了。

现在已经证实蝎子眼的话，这石柜里果真是千年老参，同时也就隐喻着那个传说很可能具有真实性，也就是说，那落了古傲一脸的小虫子，没准还真是什么可怕毒虫来的。

蝎子眼想拍拍古傲的肩膀，一想到那诡异的虫子，手落半空又缩了回去，脸上沉重嘴上轻声安慰道："兄弟，别哭，不就是一个死吗？大老爷们腰杆子一挺，鬼门关里咱也能做条好汉！"

蝎子眼说的豪气冲天，古傲的干嚎却更像杀驴了。

梁库早看出古傲的心思，忽然也一脸沉重的过来做势拍了拍古傲的瘦柳肩："好兄弟，这都怪我们太大意了，我梁库代表大家感谢你为我们作出的牺牲！这千年老参既然真这么灵，说不定能帮得了……"

梁库还没说完，古傲已经至亲无比的一头就往梁库的怀里栽："能能！能帮得了！哇……兄弟啊，你是天底下最好的好人啊！

"你说的太对了，现在也只有这根人参……啊不，是这一柜人参能帮得了我了！哇……好人呐！"

梁库赶紧躲到一边，要不真说不定黏一身鼻涕、眼屎类的东西，摇手急道："别别！我什么时候说这人参能帮得了你了？

"我是说这人参既然这么灵，说不定真能帮大家发了财。你就放心的去死吧，每到清明，我们一定买很多纸钱烧给你的。"

刚才一番对话中，大家也早看出了古傲那点心思，无非是想多占这柜千年灵宝。现在被梁库这么一挑一逗，众人忍不住笑出来。

不过笑归笑，笑完后吴姨说了句认真话："刚才那虫子落了小古一脸还真别大意了，如果这虫子真有什么剧毒，我们还是早点想想办法的好。"

众人纷纷赞同，古傲真有点感动的样子。

小叶见古傲关键时刻又不出声了，心里又急又气，斥道："到底哪里不舒服，你倒是快说啊！"

她却不知道，古傲此刻非但不是不舒服，而是舒服得很呢！他当然无从开口。

正僵着，拿着人参匣子的小闯又有了新发现，"咦"了一声，从匣子盖内侧抽出一张似乎经过什么药物特殊处理的折叠软纸："这是什

么？”

古傲眼尖，一下认出这是一张非同寻常的宣纸。

宣纸原产地为安徽泾县境内的丘陵山区，泾县古时属于宣州府，现属于宣州市管辖，因此称为“宣纸”。

宣纸品质纯白细密，柔软均匀，棉韧而坚，光而不滑，透而弥光，色泽不变，而且久藏不腐，百折不损，耐老化，防虫防蛀，故有“千年寿纸”的美称。

宣纸又大致可分生宣和熟宣两大类，生宣纸吸水性强，多用于写意画；熟宣纸吸水性弱，多用于工笔画和记录书文。

小闯抽出的这张宣纸就是熟宣，但在古傲眼里，它的非比寻常处还不只于此。

看那纸张的特殊质地，必是澄心堂纸，为南唐李后主所使用之名纸，与廷圭墨齐名，特性平滑紧密，有“滑如春冰密如玺”之称，为弱吸墨纸之上品，差一点的称玉水纸，次差的称冷金笺。

此纸的另一个特异处，就是纸张沿边四周的淡淡浅黄色，一定是为了防止虫蛀，用了什么特殊药水浸泡过的。

保存好的普通宣纸已经可以千年不腐了，这质为极品的澄心堂纸再经过药水的特殊处理，相信即便常处潮湿之室，亦能保证千年不腐。

不用说，在此地室中连这薄薄的一张古宣都是难得的绝品。［奇书网·手机电子书-wWw.QiＳuu.cＯm］

宣纸被小心翼翼的打开，上面竟然写满了蝇头小楷，字迹工整，让人一目了然。

上面的字体完全是繁体字，又以古文的句子叙事，小闯念了几句就念不下去了。

这对堪称专家的古傲实在容易不过了，小心接过来就念了下去，满嘴的之乎者也津津有味，却忘记了周围几人对生涩古文的理解障碍，被梁库骂了一句才意识过来，转而用白话文继续念了下去。

念到一半的时候，包括朝歌在内的所有人都被深深吸引住。

这篇文字无比详细的记录了匣中人参的产地来历，以及有趣的相关逸事，大致全文是这样的：“此匣中人参重八两三钱，长两又三寸，

色白浅黄，根须如升，长白山中三百年才出一支，因其形状酷似仙女飞天，故名玄女飞升。

“据考证，此参准确出土日期为明洪武辛酉年癸亥月壬子日庚申时，五行金水双清仙风洒然。

“更可贵的是，出土所在方位的风水古树环抱，陵坡起伏朝阳，正是秀中含奇的宝穴，无论从时辰和风水都占了个‘清’字，与其仙女飞升的形状相得益彰，可谓难得之极。

“唯一缺憾的是，发现和最初挖出此参的人为一形骨颇陋的老参农，在时间方位启封三项重要参标上差了一项，致使此参奇字有余而清气不足。

“如果启封之人换作一个骨相稍清的处男，那此参将是万中无一的奇宝之物。

“不过得以补足的是，此参出世后虽在达观贵人、将相王侯中多经辗转，但最终因缘巧合被一名道人收得，藏于道观福地，薰染道家仙气多载。

“直到被炼烟氏所得时，其形状竟然更具玄女飞天之势，故被祖师收藏，录入族谱宝药篇中，以备长生之用。”

记载念完，众人不禁啧啧称奇，古傲更是两眼发直，喉中干燥。

眼前这支人参不但药用价值不可估算，其久远年代、奇异背景以及浑然天成的形状，在考古的价值上更是难以估量。

更要命的是，此参保存几百年质鲜不变，又出自神秘的古老炼烟家族，具足了炒作卖点，这一曝光，那还不得震惊全国……不，一定震惊全世界！嘿嘿，到时候他古傲那可是他妈的风光到天了。

想到高潮处，古傲咕咚一声咽了一大口口水，手中的纸片抖得哗哗作响。

梁库看见古傲这副德性，急忙用力握住古傲抖个不停的双手，再让小闯把那张写满蝇头小楷的熟宣古纸抢下来，又喊蝎子眼帮忙四处找找有没有绳子，他怀疑古傲很可能是虫毒发作或是因过度刺激犯起了羊癫疯。

古傲一见小闯把手中的熟宣古纸给拿走就更急了，死命的想挣脱梁库。

结果反而使梁库更深深认为古傲犯病发疯了，最后干脆把古傲的裤带给解了下来，把他绑住扔在一边，任他如何声嘶力竭的干嚎也不加理会，极专注的投入到众人对奇参的啧啧称奇之中。

要说对此参的好奇程度最高的还不能算是古傲，而要数一向处惊不乱、八风吹不倒的朝歌。

让朝歌好奇吃惊的，并不全是此参的飞升外形，也不是它的传奇经历，而是记载如此之详的细节。

熟宣古纸中不但记录了此参的出土年代，而且竟然像人的八字一样，无比精确的记录了它的出土五行天干地支，还有它的方位风水。

从难度上讲，把一支参的来历调查如此清楚，恐怕要远远超过得到此参。而这样做，炼烟氏族又是为了什么呢?

显然从记录中可以看出，炼烟氏收藏此参并不像是简单的敛财宝物而已，因为在记录的最后有这样一句：以备长生之用。

难道炼烟氏想要把它炼作长生之药?

那这里的数目如此之多的金银财宝，又做何解释?

朝歌在省考古院翻阅古籍资料的时候，了解了一点有关方士长生之类的知识，古代那些孜孜以求长生不老的方外之士，大多淡薄名利，隐居深山老林，饮泉水，炼丹药，鄙视世俗中的富贵。

当然也不乏贪心之辈，既想求长生之道，又贪恋人间富贵的，但大多碌碌无为，沦落成骗术之徒。

但眼看炼烟氏的深远历史，以及诸多祖师的神奇外传，至少在最初的时候炼烟氏并不是俗中之人，且其发展源头又来自丹术中的外丹派，祈求长生的目的并非不是没有。

可如果真是这样，有一点就有些奇怪了。

既然是为了炼就长生不老药，为何一直等到氏族衰落了，这里的宝藏也不曾开启过？是他们来不及开启，还是有其他内因?

而且，还费尽周折的把诸多宝物收藏在风险变换的广元古镇，其中原委实在有点让人琢磨不透。

疑惑中，朝歌想到了熟宣古纸中的另一句话：故被祖师收藏，录入族谱宝药篇中。

从这句话的字面意思看，炼烟氏似乎还有一个重要的文字族谱，其中应该记录了所有这些谜团的前因后果。

想到这，朝歌往石柜内看去，里面除了叠满的尺寸狭长不一的紫木锦匣外，并没任何线装古谱的痕迹，又动手挪去几支锦匣，底下也无异样，看来这本重要族谱并不在这里。

如果按正理，这本族谱应该保存在氏族的头人手中，也就是应该在已经死去的炼烟老太烟自霞那里。

如果是那样，恐怕获求无望了。

此时，梁库看到沉思中的朝歌挪动柜中其他紫匣，还以为朝歌想知道其他匣子中宝参模样，一双大手随便抓起一个紫匣就打开来，里面又是一支奇参和一张详细记录的熟宣古纸。

小闯也跟着打开一匣，同样也是奇参还有熟宣古纸，想必这里的每支人参都有一张像身分证明一样的熟宣古纸。

每打开一个参匣，众人便惊呼一声，把身后古傲急的惨嚎已经快没人的声调了，吴姨却忽然理性意识道："哎呀！这参不知道已经封在这里多少年了，现在已经开启了，会不会变质啊？"

吴姨对古物知道的很少，这个意识恐怕完全是出自一个成熟女性的直觉。

听到这话，狂躁中的古傲激灵灵打了个冷颤，他可是比谁都清楚的，没了石柜的密封，没了木炭和石灰的消毒吸潮，不要说质嫩肉贵的人参，就连削铁如泥的精钢古剑，时间长了也会受到腐蚀。

到时候一柜宝参变成一柜霉树根，那可是人世间最惨无人道的事情了，他古傲非得吐出几斤血不可。

古傲惊叫："赶快封住石柜，不然这一柜宝参可全要发霉，一钱不值了！"

小叶出于对价值的敏感，立时赞同了古傲的提议，忙把几个正在展览中的参匣一一封回收藏。

梁库嘴上虽硬："没那么夸张吧？"手上却已经不自觉的和小闯一起把石柜的盖子封了起来。

保险起见，众人又七手八脚的把石灰、木炭沫填回，并把外层石盖原样封回。

小叶早把绑着古傲的裤带解开了，古傲破天荒的极卖力气参与封柜工作，因为他比谁都知道这箱宝物的价值。

封好了石柜，本应该腹中空空、筋疲力尽的众人，还在精神百倍的谈论着刚才诸多宝参的奇异处。

要说是精神作用又不完全像，每个人不但眼中有神，而且皮肤红润，从生理角度看也绝对与刚才不同。

朝歌正在想着族谱的事情，这个细节却被小叶无意中发现了，惊奇着："呀！你们发现没有？我们好像没刚才那么累了！"

众人马上进行了一番自我感觉，还真是如此。

蝎子眼得意道："嘿嘿，我们摸了宝参这么久，吸了不少灵气，当然不累了！"

老王和蝎子眼虽然经过生死相携的小楼之战后，早已化尽前嫌，但拌嘴的老毛病依然没改，眯着眼笑道："呵呵，迷信那一套我不太信，应该是精神在起作用吧！"

蝎子眼把眼一立："你懂个屁！不懂装懂那比迷信还迷信！听我给你讲讲我在老家长白山亲身经历过的事儿吧！"

蝎子眼盘腿就地一坐，就真像一个老参农坐在自家热炕头上讲故事一样，讲了起来："我们老家长白山那地方，一到冬天贼冷贼冷的！零下二、三十度那是家常便饭，特别是几十年前。

"要说尿没撒完就冻成冰棍那是有点玄，可吐痰成冰块儿，泼水成镜面，那是一点不假啊！

"更吓人的是，经常有人在风雪天里出门，一回家屋里的火炉热热的，稍不小心一拨耳朵，你们猜怎么样？"

小闯听的聚精会神。

蝎子眼："嘿嘿，冷热这么一胀，耳朵嘎巴一声就掉下来呀！"

众人纷纷倒吸冷气，心中虽觉蝎子眼这话可能有点夸张，但仍对东北的剧寒冬天深深敬畏。

唯独老王笑眯着眼，不当一回事。

蝎子眼不屑一顾的瞥了瞥老王："就像你这样的到了俺家乡，鼻子耳朵一起掉，等一个冬天下来，脑袋还不冻成了一个光溜溜的咸鸭蛋

啊！哈哈，哈哈哈哈……”

大家伙也跟着笑，老王知道蝎子眼在故意气他，还是眯着眼微笑，没有丝毫动气的样子：“你继续吹，你就放心的吹吧，这全是人，没牛。”

蝎子眼见没气到老王也觉没趣，就继续讲：“总而言之就是一句话，我们那地方就是一个冷！

“冬天你得全副武装，厚棉衣、厚棉裤、厚棉鞋，如果有钱外面再套上皮衣、皮裤，帽子是翻毛狗皮的，就这还不敢在露天地里常待呐！”

这倒全是实话，由于全球气温变暖，几十年前的长白山气温要远比现在低，再加上蝎子眼的形象描述，众人仿佛进入到又寒又冻的长白山。

蝎子眼：“但说也奇怪，你说这冷的要命吧，却有一少部分特殊人物，冬天不穿棉衣，只穿单衣在外面，不管是刮风还是下雪，对于这些人就跟没事一样，而且连感冒也不患。他们没有特异功能，也不会气功，他们都是普通人。

“虽说是普通人，但却有一个不寻常地方，那就是这些人平时一定是常吃人参、常加工人参、常经销人参……一句话，就是常年跟人参打交道的人！

“我们那人参之乡，抚松县老药材行里有位王师傅，六十年前就摆弄人参，特别是野山参。摆弄人参之前的冬天，他是穿棉衣的，跟别人没什么两样。

“但摆弄人参几年之后，他就感觉到自己火力特旺，冬天再也不用穿棉袄了，不管什么天，只穿单衣就行。

“还有好些个参农，大冬天就在雪地里干这干那，连手套都不戴，也不感觉冻手。这都是啥原因呐？

“懂行的都知道，那是因为常年接触人参的缘故，都借了人参的灵气。跟现在我们忽然不饿了是一个道理。

“这石柜里的人参哪一根都是参王、参宝，所以我们只不过接触了一会，就已经有感觉了。”

听完故事，梁库乐了：“哈哈，要这么说，人参这东西可真是个宝！

“这下我们就不用担心被渴死、饿死了，肚子一叫就掏出一根参来咬上一口，哈哈，这下好了，这下好了！”

梁库越说越高兴，看样子马上就有掏出人参狼吞虎咽大吃一顿的趋势，却听的古傲心惊肉跳。

梁库每露出一次牙，都好像实实在在咬在古傲的神经上，那可都是些价值巨万的超宝奇物，别说是咬上一口，就连弄断一根须子，那宝物的价值都会大打折扣！

更重要的是，生长了几百年又被保存了上百年的宝参，此刻在他心中早已经活了成神了，变成一尊有血有肉的财神爷，哪还容得任何一丝侵犯。

当下古傲一副英勇就义状：“这些可都是公共财产，谁敢擅自动一动，我古傲就跟他……就跟他玩命儿！”

梁库脖子一梗：“哎呀？跟我叫板是不是？我还真给你动一动看了！”说着，梁库就要伙同小闯启盖。

吴姨赶紧拦住，劝解一番这才把两人按住。

蝎子眼讲的意犹未尽两眼放光，一个人坐在那里，还在没完没了的念叨他老家那些珍闻逸事。

自然就又议论到那些小虫子的事，蝎子眼听说过守护人参的狼虫虎豹，却还真不知道这小虫的来历，众人就连吓带唬的越说越玄乎，摆明拿古傲寻开心。

来了精神，小闯又想到了那箱古籍。

他提议既然现在有百宝灯了，不如打开箱看看，万一有什么内功大法、武林秘笈类的东西，大伙个个练成个绝顶武林高手，一并杀出去荡平那些个可恶的术人，也就不用在这里熬日子过了。

虽然小闯的想法有点幼稚，但众人却好奇那石柜中到底装着什么，于是纷纷响应重新开启书室中的石柜一探究竟。

这也给朝歌提了个醒，有着诸多炼烟氏神秘记载的族谱，会不会在那里？

第五章　发现族谱

书室中的石柜重新被打开了。

伴着一股特有的霉味，一叠叠被封存了上百年的线装古书得以重见光源，所有人几乎同时伸出手，打算抄出一本看看里面究竟记录着什么。

古傲可急了，用力推开众人，自己张开双臂护在石柜口上，大声喊："不准乱动！这东西都封了上百年了，稍一用力就会破损，到时候可就不值钱了！"

梁库道："什么东西还不知道呢，先看看再说。"

说完梁库就把古傲推到一边，用临时做的一个百宝灯凑近一看，放在最上层的每本古书封皮上都写着相同两个字：道藏。不禁疑问："咦？道藏是什么东西？"

一听"道藏"两字，古傲眼皮子就是一跳。

道藏是汇集收藏所有道教经典及有关书籍的大丛书。道藏之名始见于唐初，有近一千三百多年历史。

道教初期除《道德经》、《太平经》之外，其他经典很少，但唐宋金元时期编修的道藏，均已亡佚。当初传说乾隆帝为求道藏全本，曾不惜大清国一年的税捐，却始终未曾得愿。

不算上百年的通货膨胀，几千万两白银的一国之捐换算成今天的货币，已经不知道是多少亿的价值了！

古傲欲知详情，急拿起一本来，翻开首页后的目录一看，可不正是宋版道藏！如果不出所料，这真的很可能就是乾隆大帝当初想以大清国一年税捐换求的道藏全本。

如果真是这样，再加上这里的其他金银财宝，就算按人头分成八份的话，他古傲的身价恐怕也要排名世界前五了。

想到这，古傲顿时眼前一黑，喉头一甜，激动的险些晕了过去。

看到古傲如此表情，众人相信这一叠叠的古书一定价值不菲。

小闯也已经翻开了一本，看的更加激动，他那一本记录的全是些道家内丹行气秘诀，这让他直接联想到武侠小说中的内功大法，一时兴奋得差点跳起来。

室中的气氛也更加的升腾起来，都不管古傲连哭带喊的央求了，你一本他一本，翻完一本再来一本，不消多时，这个石柜中的藏书几乎全被翻过了。这一通折腾后，众人心情颇复杂不一。

虽然老王和蝎子眼，还有吴姨母女、梁库也激动之情溢于言表，但他们并看不懂书里的内容和究竟价值，最兴奋的还属古傲，因为这一柜子藏书的的确确都是道藏绝本。

小闯则很失望，几乎翻遍了古书，才发现里面记载的并不是什么内功心法，而是有关道家内丹成仙的具体方法。

这毕竟离现实太远，让他相信威力惊人的内力气功没问题，但如果要他相信什么羽化升仙，的确还有相当的距离。

一直留意柜中古书的朝歌也有点失望，他的翻书目的是那本神秘的族谱，却并没在此柜中发现。

趁着热情高涨，众人又撬开了一个石柜，里面也还是成叠古籍，不过不再是清一色的道藏，而是名目繁多的佛家禅定止观心要，大多讲的是如何见性成佛、如何了生脱死，很多都是些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手抄珍本。

古傲等人就继续兴奋着，同时小闯也就继续失望着。

虽然还是没有发现族谱，朝歌却又有新的疑问，如果说刚才那一柜子的道教藏书，还比较符合原本属于外丹支脉炼烟氏族的风格的话，那现在这一柜子的佛家禅书就有点离得远了。

这其中又有什么隐情呢？朝歌对那本族谱就更加期待。

朝歌把自己的想法简单说给大家听，众人眼前一亮，如果真有这么一本族谱的话，除了能无比详细的了解炼烟氏族的来龙去脉，还可能知道有关这个地下宝室的诸多秘情，更说不定还能发现其他什么宝藏或是通道呢。

尽管众人的热情更加高涨，但一个实际的难题摆在面前，书室中这么多的大石柜，如果逐一打开，那可是件艰钜的任务。

虽说现在众人不知道是精神作用还是真被宝参灵气所染，导致体力充沛，但如果就只是一时兴奋所至，最后很可能把大家都累的虚脱不起。

最好的解决办法，就是准确知道最有可能藏有族谱的石柜，直接撬开；当然看着所有一模一样的十几个大石柜，这话听起来有点白日说梦，但药室中的那一柜宝参，却给了众人一个启发。

在无意中众人发现，药室中宝参那一石柜位置，不知道是凑巧还是有意，正恰恰摆放在众石柜的中心，因为其他柜中大部分装的是草药石散类的东西，虽也珍贵，但都无法跟宝参相比。

这自然让人联想到所有地室中的石柜摆放，都有一个不明显却存在的规律，那就是最中心的石柜，一定是众石柜中最重要、最珍贵的一个。

而族谱则属于全族的文献命脉，如果是族人来保存的话，当然要保存在最重要的石柜之中，由此一推，书室中最中心的那一石柜，就很可能藏着那本重要而神秘的族谱。

不用商量，众人已经达成共识，轰然一声，书室中最中心的那个石柜被撬开了。

让众人惊喜的是，这一柜中所藏的东西的确与其他石柜有所不同，里面全都是一个个无题名的书匣，每个书匣都用红胶泥封住，让人看了就有一种无法控制的好奇心。

这里面，会不会就是那本重要的族谱呢？

可让众人失望的是，当把上面一层书匣全部打开后发现，无名书匣内整齐叠满了各种丹丸烟方，每张烟方的结尾落款处，又都标明了此丹方为何朝何代何人所出，其中有三分之一的丹方出自炼烟氏各代祖师，三分之二出自道家外丹的各个不同门派。

从这些丹方落款标明的年代可以大致看出，从远自先秦一直到明清两代，几乎跨越了近三千年，如此长的时间、如此系统的搜集封藏，可以看出修建此室的炼烟氏族，绝对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完成的，而且耗费之钜，用心之坚，似乎有着很深的用意。

这让众人对那本族谱就更加好奇了，只是越发担心，这本族谱如果一旦由炼烟老太保存着，那可再难得到了。这也同时意味着，可能远比这些宝藏还要珍贵的烟族之谜，将永远失落。

“哦？这底下的一层好像不一样。”

忽然小闯把表层的一个书匣拿出后，发现石柜中间一层书匣里，竟然围着一尊纯金打造的方函，大小尺寸几乎与书匣无异，在一圈深色书匣中熠熠生辉，如同在众人眼中迸出一团金黄火焰。

古傲顿时双腿一软，他知道，在古代无论是地宫或是墓葬中，凡是用金函封存的东西，一定稀罕尊贵至极，最典型的就是陕西法门寺地宫出土的佛骨舍利。当时在众多稀世珍宝簇拥下的金函之中，供奉的就是绝世无二的佛陀指骨舍利。

与此同时，朝歌也感觉到了这个不算大的纯金方函的重要性，从金函的尺寸上看，非常像一个大书匣，这其中即便不是族谱，也一定是炼烟氏中极为重要的东西。

不等其他人上手，古傲已经扑了上去，颤抖着双手，像是捧着自己心脏似的把纯金方函捧了出来。

慢慢打开，金函中又包裹着一层特制锦棉，再仔细揭开，便露出了一叠熟宣线装古书，第一本的封页上端端正正的写着：烟氏族谱。

期待已久的神秘族谱终于出现了。

一时间众人又没了声响，都直愣愣看着金函中年代久远却色泽尚新的线装古谱。

这回翻阅古文族谱的任务没由古傲完成，朝歌第一次先伸出了手。于是，一部横跨三千年的烟氏族史，慢慢展现在众人眼前。

炼烟氏的源头，最早可以追溯到两千多年前的春秋战国时期，它甚至比道教的生成时间还要早。那时候，已经出现了通过提炼药物来使人长生不老、羽化飞升的方士以及神仙家。

在春秋战国时期，造“鼎”极为兴盛。说到鼎，这是古代的烹饪器，也是记载功勋的礼器，传说黄帝造九鼎，鼎就成了传国之宝。

考古发掘的文物，如有名的司母戊大方鼎，说明在当时冶炼青铜和铸造技术都已达到极高水准。《周礼考工记》中，就已经记载了合金成分不同而性质不同的“六齐”规则。

鼎本是煮肉汤和食品的器具，但这时人们希望在鼎中也能炼出一些别的东西。传说秦穆公的女婿萧史就在宫中炼丹，他曾经炼成“飞雪丹”给秦穆公的女儿擦在脸上。

由于各种金属矿物都是由土中开采出来的，所以在五行生克学说中就有土生金的说法。于是当时有一种设想，认为矿物在土中会随时间而改变。

例如认为雌黄千年后化为雄黄，雄黄千年后化为黄金。朱砂二百年后变成青，再三百年后变成铅，再二百年成为银，最后再过二百年化成金。

能不能加速这种变化呢?

这时就产生了夺天地造化之功的思想，企图在鼎中能做到“千年之气，一日而足，山泽之宝，七日而成”。

于是就在鼎中放入各种药物，封闭后进行加热烧炼，以为可以炼出贵重的金银来，这样就发展到后来的“黄白金丹术”。

到了秦皇汉武时期，炼金术大发展起来，这时不仅要由低贱的金属如铜、铁等制造出贵重的金、银来，还要为帝王炼出吃了能长生不老的仙丹。

他们把人与物相类比，认为黄金和玉都是不朽不坏的，所以最好能由金和玉中提出精华来给人吃，于是就有“服金者寿如金，服玉者寿如玉”的理论。

这时，炼丹家希望能炼出一种名叫“金液”的神秘物质，人吃了可以长生不老，与普通物质配合就能变成黄金。

最早热衷于炼丹术的是西汉的淮南王刘安，他在他的宫中召致了方士千余人修炼金丹和表演特异功能，后来又编写了《淮南子》，还有《淮南万毕术》等著作，但可惜《万毕术》一书现已失传。

看到这里，朝歌隐约意识到地室中所储存的大量黄金、白银以及珍珠、美玉等宝物，很有可能就与族谱中所提及的炼丹术有所关联。

但从保存完整的丹方看，地室最后的营建者应该是明代人，明代与先秦至少相隔上千年，在长达上千年的岁月中，炼烟氏族早已从原始的炼丹术演化成炼烟术，无论从思想还是技术手段上，都大有区别。

这些金银古玉到底是否就是为了炼丹而用，还有待族谱的详释。

朝歌继续看了下去。

虽然丹鼎神仙之术发源极早，但系统真正完备起来，还是在汉代道教成熟之后。

唐代是炼丹术的全盛时期，几乎历代皇帝都热衷于炼丹，而这些皇帝们也大都死于“长生不老丹”，例如唐太宗、宪宗、穆宗、敬宗和晚唐的武宗、宣宗等六个，中毒的皇帝还不算。这便是导致炼丹术逐渐衰落，而采气导引的内丹术兴盛的一个重要原因。

关于外丹衰落与内丹崛起的原因，各家说法不一，考诸道教历史，在此漫长的道士炼丹服饵历史上，早有诸多对外丹药物毒性的明确阐述和警告。

如汉末魏初的《古诗十九首》中，也有这样的诗句：“服食求神仙，多为药所误，不如饮美酒，被服纨与素。”但是此前却从未成为人们排斥外丹药物的有力依据。

如果外丹的衰落真是因为丹毒所致，那么汉唐之间几百年的道教炼丹、服丹历史又作何解释？而且唐宋以后直到明清时期，道教的外丹烧炼活动一直没有消失。

不管怎样，外丹衰落、内丹兴起都是不可逆转的史实。但也因此，由外丹派中更加务实的一个支脉逐渐形成了现在的炼烟氏。

其实最早的炼烟氏一直追求的境界仍是长生，只不过他们对长生的看法更加理性，为了尽量证实长生成仙的可行性，氏族各代祖师耗费大量精力，对古往今来神仙丹药的各种传说进行了考证，并分别收录成书为《证仙录》、《证异录》、《证药录》，附在族谱之后。

朝歌等人读到此处，古傲忍不住在纯金方函中往下翻，果然发现叠在族谱下面的三本册子。

粗略翻阅后知道，那《证仙录》是专门记载和考证历代名仙的真实生平与传说；《证异录》是对民间异象奇闻的各种调查考证；《证药录》则是对天下各种珍绝灵药所做的真实笔录。

其中内容尽是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奇事，搔的众人心痒难耐，因为以往古人对奇闻异象的看法，大多都是玄之又玄、秘而不宣，而炼烟氏的这三本证录完全有理有据，从实际出发看待事情，真不知道里面到底详细记载着怎样的震撼奇闻。

虽然心痒，但眼下最急于知道的还是族谱，古傲极不情愿的原封放回三本证录，继续和朝歌往下看族谱。

炼烟族人在经过大量而艰钜的详实考证后，最终决定选择比较切实可行的路线，那便是并非永生而是长生的长生丹。不再奢望不老金丹羽化升仙，而是追求像传说中彭祖一样可以活八百岁的长生丹。

然而在从唐后确定路线一直到明代间近千年的时间里，炼烟氏族却始终没能如愿，并且每况越下，最后几乎沦落到钻研各种邪丹的巫士之徒。究其原因，并非长生丹完全没有可能，而是炼烟氏遗失了一部重要的丹经。

据族谱记载，在炼烟氏最初五代祖师中，曾经有一位叫烟九山的祖师绝顶聪慧，继承了历代丹方要髓融会成经，遁世隐居专心服药炼丹，连本氏族人都避而不见，据多代族人证实，此祖师历代累年竟活了三百余岁，不知何因突然骤死，死后葬处不明。

虽然还未达到长生丹的最后极限，但显然对长生丹炼制已经到了相当造诣，假使后人得经加以时日，必然能把长生命限逐渐延长，最终接近长生目的。

迷途中，炼烟氏族就这样一直到了明代，终于连出了几位杰出祖师，他们励精图治试图振兴族门，重新走回炼制长生丹的祖途。

虽力挽狂澜大有改观，但终因缺失了五代前重要的丹经文献，仍然无法有大的进展。

于是这几位祖师开始了寻找烟九山葬地的漫长旅程，因为他们大多认为，烟九山的长生心得很可能随身葬在一起，如果找到了他的葬处，也就找到了这本重要的长生丹经。

可费尽周折后，烟九山的葬处没寻到，却寻到了一个相关线索，烟九山的葬地就在神易所隐藏的那上百座古墓巨葬之中。也就是说，要想找到流失的那本至圣丹经宝典，就必须先找到神易。

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几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不说与神龙见首不见尾的神易会上一面何等之难，就算见到了又怎样祈说呢?

如果按实说请神易告知那百墓详情，换作是谁都认为你是在贪图其他宝藏。

虽说盛传神易几达神仙之体，查事万明，应该能明断出炼烟氏所言真假，也就算神易答应了把烟九山的葬处详告，可一旦接触上神易，在当时那样险恶的术界江湖中，即使是再强大的炼烟氏，又如何躲得过万千术人无时无刻的追讨呢？

万般思量犹豫之下，神易已经遁世不现，无奈炼烟氏只得遍搜天下有关炼制长生丹料的所有奇珍异宝，封藏于最可能出现神易后人的广元古镇，期望后世族人能出一位集外丹丹经于大成者，待神易后人出世后伺机寻回烟九山祖师的葬处，利用万世难寻的诸多宝物灵药炼出长生丹，以偿还烟氏族门上千年来各代祖师的呕血心愿。

族谱至此已近尾声，朝歌与众人终于知道，此地室与诸多宝藏的来历与用途，也深为炼烟氏的千年苦旅唏嘘不已。

只有梁库呵呵傻笑个没完："呵呵，呵呵，太完美了！真是太完美了！"以致引来众人纷纷侧目。

古傲更是摇头叹气："我看是太残忍了！难道只有悲剧才是最完美的吗？有些人的心真是太残忍了！"

梁库似乎不太理解，也侧目回敬："什么悲剧不悲剧的、残忍不残忍的？我的意思是说……你们看啊，炼烟氏费了吐血的劲，不就是为了等神易后人问那个什么烟八山、烟九山的坟地吗？然后再指望着能出个人才炼出长生丹来。

"现在正好全解决了，我兄弟朝歌正是神易后人，和炼烟老太太处了这么久，多少也有半个师徒情分了，这里什么灵丹宝药的准备得这么齐全，哈哈，那不是摆明就等朝歌来炼这长生丹吗？"

众人一听，也不得不觉得造化的奇妙巧合了。

梁库继续道："哈哈，等我兄弟朝歌炼出长生丹，我们也借借光，不求活个千年王八万年龟，只要个三、四百岁，也逍遥快活个够了！哈哈……"

梁库的一时发想激起众人的无限遐思，反正闲着也是闲着，狂想又不犯法。

小叶首先想到的是永保青春；古傲想到的是卖药狂赚；蝎子眼更敢想，痴笑中好像觉得自己已经成了白日飞升、身披彩光的神仙。

等稍稍恢复些理性，有人提出一个比较接近现实的想法，如果真能炼出功效奇妙的长生丹，先不奢望羽化登仙，但至少可能接近半仙之体了。这样是不是就可以抵御外面数万术人的可怕攻击呢？

再退一万步讲，就算成不了半仙之体，总归有超级的疗伤功用吧，这一旦被术人发现斗了起来，说不定能派上大用场。

此意一出，地室内顿时掀起一股炼丹热潮。

但当发现族谱尾页的最后几行字时，这股热潮又马上瘫软下去。

那几行字的大意是这样的：外丹一途太过艰险，如无超常体质，根本无法承受诸多丹石药力，唯恐金丹未成肉身亡去。所以祖师立训，本族欲炼长生丹者必先修习内丹，具备相当御气护体之能，方可尝试各种丹方之效。

这几行字让大家清醒的意识到，长生丹还只是炼烟氏全族的一种期望，一个尚在朦胧阶段的半成品，还要依靠炼丹者的诸多亲身尝试才能有望。

况且还强调需要有深厚的内丹导引基础，怎么可能是一日、两日就成的呢？如果要亲口尝试那些古怪丹方，靠！怕是几条命也不够往里赔的！

所有人的希望又全落在了术力深厚的朝歌身上。

第六章　绝世奇录

只有朝歌自己心里知道，自己虽然体内术力深厚，但那都是机缘巧合成就的，对导引吐纳的实际了解少的可怜，更不知道自己的这种术力，是否就是族谱中所要求的内丹基础。

当下也不回应众人的一片期盼目光，继续左右翻看族谱前后是否还有其他字迹。

相处多日，众人都多少了解些朝歌的性格，不肯定的事绝不轻易表态，但不表态却并不表示对众人期待的否决。

说不定朝歌已经在考虑这长生丹的事了。

所以大家不再追问，又把注意力集中到塞满在纯金方函周围的那些无数丹料药方来。

有人提议不如按照功效特征，炼出像烟自清那样厉害的幻真丹来，一旦遭遇术人也好有个防身的。

但找遍所有丹方才发现，这里所有一切几乎都是绕着长生丹来的，尽管用料千奇百怪，但其追求向往的最终功效，无不是长生二字。

丹方不成，众人就去储藏各种药丸丹香的丹室。

这回有了百宝灯的照明已经大有不同，柜子撬开，各种特制蜡封丹丸、丹香的旒金漆盒光鲜耀眼的展现出来，而且看的清清楚楚，每个漆盒上都刻有丹名。

结果与丹方大同小异的是，丹室中所有封存的丹丸，也同样大多是各朝各代道家以及烟氏的长生丹半成品或辅助品，尽管有些丹名古怪奇特，如炼脏丹、飞升丹等，但都不知道具体功效，况且每颗丹说不定已经有了几百上千年的历史，究竟是否失效，谁又说的清?

正在众人失望之时，朝歌已经开始探索长生丹。

朝歌为求稳妥，还是依据族谱中的记载，先从内丹导引筑基。

他先到封存诸多丹书丹经的书室内，翻开道藏全书，首先入目的就是被奉为“万世丹经王”的《周易参同契》。

此书为东汉时期炼丹家魏伯阳所著，全书托易象而论炼丹，参同大易、黄老、炉火三家之理而会归于一，以乾坤为鼎器，以阴阳为堤

防，以水火为化机，以五行为辅助，以玄精为丹基等等，从而阐明炼丹的原理和方法，被历代奉为“万世丹经王”。

此经深涩难懂是出了名的，幸亏在经后附与各代名道对经文的解释，朝歌才得以逐渐明了。

还有佛教的参禅止观法门。

虽然有这么多的法门可借鉴，但炼烟祖师却不赞同全练，而是多采众家之长，专精其中一门。

为了能完成长生丹的炼制，可见炼烟氏祖师用心之深。

朝歌选了其中一套被称为登仙入门的初法，成不成仙的朝歌倒是不想，对他来说，这比缥缈不定的神易还更遥远。

他只是想试试这被视为登仙至宝、密不外传的内丹导引之法，究竟会在体内产生怎样效果。

让朝歌始料不及的是，道藏正统丹法在体内造成严重紊乱，体内术力像发了狂的狮子一样不服调理，可一旦调顺时，朝歌就如同沐浴在清流之中，原先每运术力所产生的那种不安荡然无存。

细细想来，朝歌略有所悟。

很可能以前所习练的五行六甲大掌诀都是极偏的术类气功，大多与求长生类相反，其本质都是在通过巨耗命力以求达到术力顶峰；而内丹的正统导引却不同，讲究的是不贪不求顺应自然，最后与大道合一。

朝歌隐隐的感觉到这才是正途。想到此心中一喜，说不定这内丹之法真有奇用。[奇书网|Qisuu.Com]当下也就更专心的习练下去。

地室中原本已经没了时间概念，朝歌一用心导气炼丹，对时间就更加没了感觉。

梁库不时的像拎根萝卜似的，拿根千年宝参过来问朝歌饿不饿，要他如果饿了就嚼半根人参。

虽然这情景几乎要把古傲刺激疯了，但却也知道现在大家的希望都寄托在朝歌身上，如果真能炼出长生丹来，损失这几根千年老参还是值得的。

众人也是这个想法，特意把书室腾出来给朝歌专用，生怕分了朝歌的心。

而此刻朝歌在习练内丹气法不久后，已经自动进入到一种不饿不食的辟谷状态，那人参自然也就不必入口。

梁库却丝毫没有浪费，提起老参张嘴就是一口，把古傲心疼的快要疯了。

好在一种可怕的现象阻止了梁库继续咬第二口。

那千年老参是何等的大补圣物，不要说普通人咬上一口，恐怕只稍稍把根须含在口中，那千年盛力已经把人催的气血翻涌了。

梁库刚咬一口就立时觉得眼前金星乱冒，气血全身乱涌，面红耳赤中两行鼻血喷射而出。幸亏及时把口中老参吐了出来，否则还真不知道要发生什么可怕后果。

这一惊险就更加验证了诸多宝参的贵重处，众人不禁也好像吃了大补参一样，眼前金砖直涌，心中发财大梦。

闲着无事中，每人擎着一盏百宝灯在地室中四处乱寻，期望能找到更多的宝藏。

朝歌则一直在书室中专心练功，中间累了小息时，便翻出族谱下那三本证录来看。

证仙、证异、证药三录中记载的大多是世间难见的奇录，少有的让朝歌趣心大盛完全投入。

朝歌最先看的是《证仙录》，而名列仙录榜首的，就是相传活了八百岁的彭祖，也表现出炼烟氏对长生而非永生的偏重。

彭祖姓箋名铿，是远古时代颛顼帝的玄孙，到殷代末年时，彭祖已经七百六十七岁了，但一点也不衰老。彭祖成仙后，人们把他的论述记录下来，就成为《彭祖经》。

在众多的仙人记载中，朝歌有的略知一二，有的甚至连名字都没听说过，其中只有一位是朝歌颇熟悉的，因其凭一本《葬经》而被术界人士普遍奉为风水堪舆祖师的郭璞。

郭璞字景纯，河东郡人，见识广，博学多闻，懂得超脱凡节的道学真谛。

对于天文地理、大禹时神龟背上六十五个字的“洛书”，龙马从黄河中负出的“河图”、占卜、星象、预言未来的《谶书》和《纬书》、以及给阴宅和阳宅看风水定位置，他没有不懂的。

《证仙录》还考证许多世传明仙，如众所周知的葛洪、陶弘景、孙思邈、司马承祯、张三丰等，各个详实无比，务求言之有物，物之有据，即便不敢确定的地方，也一定立在中肯角度加以评说。

在众仙录后，记载一段与前面仙人颇不相同的另类仙人，引起了朝歌注意。

《仙经》曰："上士举形升虚，谓之天仙；中士游于名山，谓之地仙；下士先后蜕，谓之尸解仙。"

在炼烟氏的《证仙录》中，还对尸解仙进行颇仔细认真的考证。

"尸解成仙"一说，最早还是因为许多丹士服食大量外丹死去后才出现的，许多信徒不能理解服石饵丹者的死亡与常人无异，而认为是"尸解"变成了仙人中的一种，这样不但不能接受前人中毒丧生的教训，反而更坚定了成仙的信念。

为求实证，炼烟氏还曾对各代出名的尸解仙人物进行了考察。由于年代久远，传说中的诸多尸解仙例已无从查考，但在千寻万探中，终于找到一位虽没能列入明仙史册，但相传仙迹甚广的唐人柳随公的墓葬。

当入墓撬棺后惊现，已经葬了几百年的主人竟然面目如生，关节转动自如。

尽管炼烟氏的祖师们因为自小就用药炼烟，早对各类丹药的感知已经到了相当灵敏程度，可以完全体查出墓中如生古尸体内的铅、汞含量，超过正常人的数十倍至数百倍。

保持尸身百年如生，很可能是此人生前大量口服仙丹之类的药物导致，但在唐代服食仙丹药物的人比比皆是，可在陆续发掘的唐墓中，为何像柳随公这样能保持完好如生的，却绝无仅有，这不得不让炼烟氏的祖师们认为尸解成仙一说有所道理。

最后在《证仙录》的结语中，炼烟氏的祖师给了这样一个中肯务实的评论："有关神仙一事高远神妙莫测，非常人所能及也。与其耗全族之力仍不能肯定成就一两后人，不如退而求其次，寻求如彭祖长生比较实际。"

看完《证仙录》，朝歌思绪翻涌。

这里所记所录，都是在他从小接触的教育知识中无法想像的，但从炼烟氏的如此务实，笔调中又越来越无法辟除仙人一说的真实性。

再想想现在自己所习练的，正在起着微妙作用的登仙丹法，朝歌心中更加不知是何滋味。

他努力间歇练功之余，又忍不住翻看了第二本的《证异录》。

《证异录》主要是在正面无法完全证实仙人一说的真实性后，想对仙人类似的各种神异传说及现象，进行详实的考证，希望通过这些来侧面证实炼丹成仙的可能性。

录中记载了大量有关龙的传说和求证。

据族谱记载，在炼烟氏的大族里，曾经为了求证龙的存在，专门有一支负责雨天观龙的支脉。

这支脉几乎用了几代人的精力，最后竟然繁衍出一个庞大的寻龙族，搜集天下大量有关龙的线索，记录在《证异录》中。

但遗憾的是，寻龙全族始终没一人亲眼看过真龙。直到有一日全族行到一山江边，忽然狂风骤起，据当地目击的山民说，在一阵百年罕见的雷电交加后，天空忽然放晴，寻龙全族一百多人忽然全部失踪。

曾有一个被同裹在雷电中的牛童幸存下来，却也精神失常了，嘴中只是不停的狂念：龙龙龙！

于是，有人就传开寻龙族人世代与龙结缘，时运成熟，一时全部化龙飞升了。至今那个地方还叫化龙。

至于小牛童究竟看到了什么，寻龙族是否真的全部化龙飞升，没人能证实，唯有寻龙族留下的洋洋洒洒万言龙文，静静的把曾经真实存在过的寻龙族，永远的留在族谱中。

朝歌看到此处，忽然回想起在报纸杂志上曾看过，有关当代佛教大德与龙的传说故事，好像是一位叫宣化上人的大和尚。

宣化上人是世界闻名的一代大德，先后成立佛教讲堂、金山禅寺、洛杉矶分会金轮寺，国际译经学院、万佛城、法界大学、达摩中心等庄严道场。

宣化上人关于龙的开示：“龙”究竟是什么样子？一般人是不知道的，除非开五眼神通的人，才知道龙的真面目。

不过，中国人所画的龙，头上有角，身上有鳞，眼睛突出，嘴巴很大，有胡须，有四足，身很长，尾很短。画龙的人，只画龙头不画龙尾，所谓“神龙见首不见尾”，表示有神秘之感。

《证异录》的最后，炼烟祖师给了这样的结语：“诸多实证查考，龙之一说似乎较之金丹成仙更接近真实一步，可仍无法铁板定案。失望之余，也让炼烟族人更加专心丹药弃永生而择长生一途。”

从种种迹象看，建造地室和整理族谱的最后一代祖师，应该是距今四百多年的明朝人。作为那个时代、那个文化背景的古人，能说出以上如此中肯的话，实在难能可贵。

要知道在那个时候，上从皇帝下到百姓，几乎没有一个人不认为“龙”是真真实实存在的。

不要说古人，看完《证异录》后，连思想原本反叛现代的朝歌，都不得不重新审视自己对神话的看法了。

因为从当代公认大德高僧宣化上人的亲身证言看，他几乎没可能用自己的名誉来欺骗世人。

况且从考古院研读考古资料中，朝歌也深深体会到古人做学问的态度，远比现代人认真严谨。

虽说在很多地方给未知事物蒙上许多神话色彩，但绝非空穴来风、捕风捉影，其背后一定是有现实依据的原形。

那么，如果如此传奇神物般的龙是真实存在过的话，是否就可以侧面证明神仙的可能性呢?

朝歌一时心绪有点亢奋，又有点乱。静静调息一阵后，才拿起了最后一本奇闻《证药录》。

《证药录》是对天下奇药异草的记载考证，因为炼烟氏最终想要达到的目标是炼就长生丹，所以其中考证对象主要有三类—人参、何首乌、灵芝。

论人参第一：山参对生长环境的要求极为苛刻，土质过于干燥不行，过于潮湿不行，太阳晒到不行，不见阳光不行，大雨浇淋不行，湿度不够不行，必须是伐掉树木以后的腐殖土才最好。所以上品野山参只适合在长白山原始森林中生长。

总而言之，能出上品老参的地方，一定也是上品风水宝地。而此风水宝地的穴位、穴形、土质、水品，又决定了人参的五行所属，只有详细摸清了人参的内在属性，才能在炼药时配伍得当，否则只能发挥人参功效的万分之一。

世间常见富贵人家服食宝参不究属性，实为暴殄天物，如同有人得了一万颗绝品珍珠，却随便买了一根萝卜炖汤喝了。

看到这里，朝歌总算明白，为什么每匣人参里面都在那张特制古宣纸上，详细记录了人参的各项指标，原来竟是方便后人详细辨清人参属性，以便在炼制长生丹时让人参能发挥最大功效。

小小的一棵人参，从发芽、成长、被发现乃至到挖掘，都充满了玄而又神的传奇，朝歌一时好奇，去药室中打开了几匣人参，展开熟宣古纸，每张都是一个有趣的故事，其中有一段尤为新奇。

元代初期，有人竟在长白山森林中的大树上，发现了一棵茁壮生长的野山参，使采参人感到万分惊奇。

因为从以往上千年的记录中，还从没有过树上长人参的记录，因为人参对土质的要求太苛刻了。

采参人就爬上大树，仔细观察，只见人参长在树干与树枝相交的小洞里，洞内有树叶腐烂而成的腐殖土。

随之一个疑问困惑住了采参人：是谁将山参种子种到这小树洞里的呢?

后来经过仔细勘察，在这棵大树的根土里竟然挖出许多人骨来。

从山民那里多方探听后知道，在很久很久以前这里曾经有一个传说，就在这附近曾经居住过从远地迁居来的一户采参人，据说采参的本事是祖传的非同一般。

可不知道为什么，自从迁居此地后，这户祖传采参人家竟然终其三代人也没挖出一棵入品的老参。

也许是无颜再回故乡，也许是心有不甘，这户人家三代人都葬在了此地，没准，这棵长了奇参的树下骸骨就是这户人家的。

由此便产生了另一个盛传之说：这棵老树奇参，是采参人三代不甘失败的魂灵守护而成，夺天地造化，吸日月精华，参成之日，既是三代人升天之时。

由此，这棵老树奇参便成了神物。

后来此参辗转被炼烟氏得到，为求究竟，炼烟氏还曾对这棵奇参做了认真实地考证，却得到另外一个可能的猜测。

据考证分析，把种子种到树洞里的种参者，很有可能是人参鸟，人参鸟爱吃人参果，吃后将参籽拉出来恰巧便到树洞里。洞内有树叶、杂草烂成的土，加上适量的雨水和树浆，则长出人参来。

也有可能是松鼠、花栗鼠所为。

花栗鼠也特别愿意吃人参果，它们只能消化人参果的外皮果肉，而果肉里面的人参籽则被排出体外。

花栗鼠常在树上生活，将人参籽碰巧拉到树洞里也是可能的。

人参籽特别怪，只有经过鸟、鼠的腹中走一次进行“发酵”才能出苗生长，否则还不出芽。

那么，小树洞里烂成土的草和树叶是哪里来的呢？这个就不难推断了，是鸟类或松鼠弄来的，用以建窝。

但就哪种猜测更为准确不得而知，也许这棵老树奇参既是自然循环造化，又借了三代人的愿望之力。

不过有一样却是肯定的，此人参由于生长环境独特，不但具备了千年老参的大补元力，同时又蕴含了千年树气，木行极旺，为人参中绝无仅有的奇品。

看得奇趣盎然，朝歌轻轻拿起匣中那棵传奇无比的老树奇参，参体肥硕壮实，根须盘结有力如基，不禁让人联想起那孜孜以求、不屈不挠的三代采参人。

论何首乌第二：据《本草纲目》记载，何首乌一名野苗，二名交藤，三名夜合，四名地精，五名何首乌。本出顺州今晋兴县，江南渚道皆有。

苗如木槁，叶有光泽，形如桃柳，有雌雄：雄者苗色黄，雌者苗黄赤，根远不过三尺，夜则苗蔓相交。

其根味甘温无毒，茯苓为使治五痔腰膝之病，冷气心痛，积年劳瘦痰癖，长筋力，益精髓，壮气驻颜，黑发延年。

何首乌多分布在低湿热带，其功效神奇卓然，最出名的莫过于八仙的张果老误食飞升的传说。

论灵芝第三：两千年前，东汉时期的《神农本草经》中将灵芝列为上品，认为“久食，轻身不老，延年神仙”。

道家探求长生不老之秘，历来道家多长寿，服用灵芝长寿有史可查的道家，如东晋的葛洪，北魏的冠谦之，南朝的陶弘景等等，正寿约八十岁以上，更甚者达一百多岁。

继人参、何首乌、灵芝三论之后，炼烟氏祖师给了这样绝无仅有的考证结语：人参多生长在高寒之地，浸润日月精华，集千百年修得人形，根须飘然如飞升之势，三者中最近天碧，故称“天华”。

何首乌多生长南方低湿之地，久吸地气，形多凝重。一旦有千年人形何首乌出世，相对人间必有一奇士出生，因为一旦离土即宣告生命缘法的结束。三者中因其最近地土，故称“地精”。

灵芝颇为独特，似由活物菌类所成，遍产天下，其性近人，故称“人宝”。与人参、何首乌恰成天地人三才之局。

极尽物华天宝绝非巧合，炼烟氏族历代广搜奇宝于此，期待后辈子孙莫要辜负祖训，终有一日炼就长生圣丹。

当看到论人参之后又有论何首乌、灵芝的时候，朝歌隐隐猜想，这石柜中似乎还封藏着其他灵物宝药，等看到最后结语终于可以肯定了。

他把石柜中上面一层参匣拨开，下面果真露出了一层写着“灵芝”的紫檀匣，再下面就是何首乌了。

天华人参在上一层，地精何首乌在下，人宝灵芝夹在其中，封存次序也正合“天地人”三才之局。

第七章　九死还阳虫

朝歌深怕如此珍贵宝物启封过久有损鲜质，快速地把拨开的封匣恢复原状、摆回原位准备封回石盖。

也许是长时间近距离接触如此多的灵药，朝歌感觉有三股冉冉清气围绕在自己指缝胸前，全身有说不出的飘然惬意之感。

心中暗自惊叹，即便证录所述神仙长生之论不存在，也深信三种灵宝必有神奇绝妙之功效。

不知不觉已经摆完最后一个参匣，朝歌准备合臂夹起一边的石盖封回石柜。

石盖虽然巨大，开启的时候因为内层有个抽屉，所以必须合众人之力抬起，可一旦开启后就没那么难了，朝歌运起术力，完全可以一人夹起封回。在这之前他就已经尝试过，颇为容易。

所以朝歌没太在意便合臂用力，不曾想刚起腰一抬，体内术力忽地一收，朝歌劲力十足的四肢忽然像是被抽空了似的，顿时体力不支，刚刚抬起的石柜封盖又落了下去。

幸亏忽然一收的术力又重新充盈运转起来，才不至于让石盖彻底跌落，否则很有跌碎的可能。

等朝歌封好盖后坐地仔细调了一阵息，并没发现任何异常，也就没太在意，也许是刚才看那本《证药录》时太过集中精神了，马上又去搬厚重的石盖，所以导致一时气脉还未适应过来。

封完石柜后，朝歌又回到了书室中，取出那本《证药录》，阅读最后一段有趣的奇药别传。

原来在《证药录》的最后，记录一段除了人参、何首乌、灵芝以外的几种更加神奇的宝药。

民间将具有起死回生神力的药物，统称还阳药物，诸如太阳还阳、太阴还阳、金丝还阳、铜丝还阳、云雾还阳等。又分为还阳草、还阳虫两大类。但堪称珍奇的尚不是还阳草，而是还阳虫。

一种叫九死还阳虫，由数以万计的小虫结合而成的整体，每只小虫都不过大头针顶般大小，乳白色，首尾衔接，组成一字长蛇阵在地

上慢慢爬行。在其行进过程中，任人用树枝随意拨断、拨乱，旋即又能自动组合如初。

民间认为得其九分九合者药效最佳，能接骨合榫，康复如初，故以九死还阳虫名之。

看到这里，让朝歌想到曾落了古傲一脸的那排怪异的小虫子，看药录此段描述极为相似，难道那神秘的乳白色小虫，就是九死还阳虫?

那群小虫子不偏不倚正巧生在那封存天地人三宝物的石柜正顶，如果说是巧合，实在有点牵强。如果真是九死还阳虫，那又无法解释它为何生长在此?

唯一现成的猜测就是，这群奇异还阳虫是受了人参、灵芝、何首乌灵气日积月累汇集而成，百年来默默的守护见证在这里，只等着指点后人开启宝藏。

还阳虫的另一种叫脆蛇，属蛇类的一种，一般长尺余，色麻红，常悬于枝头，遇有惊扰则跌落地上，断成数截。奇怪的是断了的身体也能自动接合，又上树，又悬挂，民间也以为得其九分九合者药效最佳。

在《证药录》的最后，同样也给这几种仙草奇药下了结语：经详实考证，还阳虫、还阳草一说的确有所根据，但终因其性过偏，万年难寻其一，不似人参、灵芝、何首乌中和纯厚，同时又千年可成。所以虫草两药不入长生丹料，只做参考备录其后。

至此，朝歌已经把三录全部看完，心中遐思犹如名茶余香久久缠绕不去。

这期间按照内丹登仙法门调息，原来体内的狂躁术力越来越被调服，日渐感觉身体内外一片喜然充满。

朝歌把烟氏族谱以及三录放回纯金方函，又稍做整理恢复好石柜中原来的叠放模样，便准备同样盖封存起来。

这回为避免发生上次术力突然收回的险况，朝歌先是屏除杂念调了遍息，然后才合臂去夹那巨大的石盖。

却更加没有料想的是，当双臂收紧，试图运起术力的时候，忽然发现那原本意念稍动即可奔腾汹涌的术力，竟然隐缩在四处奄奄不

出。

朝歌重又运了一遍，结果相同。

一想刚才那次险况，朝歌忽然意识到一个严重的问题。

这几日一直修炼的内家登仙丹法，与术力导引正好背道而驰，现在感觉全身清流舒适充满，必是内丹气法正在一点点的调服驱逐耗费命元的术力。可这样一来，原本可以用来与术人对抗的术力，将会日渐减弱，直到消失殆尽。

而长生丹却非一天、两天所能炼就，一旦与术人遭遇，又拿什么来保护生死与共的其他人呢？

朝歌有些犹豫了，他必须做出一个抉择，要么，习练正统丹法恢复正常心魄，要么，保持术力时刻准备意外发生。

最终朝歌做了第三种选择，既不刻意废去术力，也不继续习练正统丹法，在一切保持现状的情况下，开始系统研究长生丹的炼制。

也许这是条捷径，尽管这条捷径充满了未知与冒险。

就在朝歌开始系统研究各种丹药丹方的时候，梁库等人也没闲着。此刻众人正每人一盏百宝灯，寻找着一样比宝藏更加可贵的东西：水源。

在朝歌习练内丹功法的头两天，众人还热衷着寻找宝藏，但一天下来后，众人开始口渴难耐，即便也像梁库一样一人分了根宝参，只要放在身上就可以不感觉到饥饿，但却无法解决口渴的问题。

小闯出馊主意挖井，古傲当时就要晕过去，虽说他并没感觉到像其他人那样口渴，但他对于体力劳动绝对是深恶痛绝的。

况且这地室所处地下已经很深，炼烟氏族如此重视这里，一定会为防止地室被水浸泡，在地室周边做了防渗漏以及排水措施，更说不定连脚下都做了防潮措施。所以他是坚决反对挖掘的。

梁库咬了口人参，没所谓道：“等真要挖出水来，你就喝我的洗澡水吧，哈哈……”

不过还真被古傲说中了，梁库和小闯两人就地一挖，果然遇到由五花土组成的坚硬夯土层。

只这一层厚厚的土层，就已经让渴得快成肉干的众人接近崩溃了，又听到古傲在一旁雪上加霜：“傻了吧？不听我忠言，吃亏在眼前

啊！告诉你们吧，以我的考古经验，这夯土层下准还有一层厚厚的青石条等着你们呐！”

这回梁库没再反击，他什么都信不过古傲，但唯独古傲的考古知识是他无法否认的。

现在大家最不希望看到的情况出现了，如果想继续坚持下去的话，就必须找到水，而这也就意味着，要冒险爬出地室到镇里去寻找水源，可这所要承担的代价，甚至比坐在这里等死还要高。

众人横七竖八无力的瘫坐在地室中，仰躺着的蝎子眼偶一睁眼，发现自己正躺在离那窝怪异的小虫子下方不远处，忽然眼前一亮：“哈哈，我有办法了！”

此时的众人最爱听这句话，一起盯着蝎子眼看。

蝎子眼指了指室顶的那块茂盛苔藓喜道：“就是这块苔藓！这东西一定是要在潮湿的地方才能生存，说不定它的根部就有水源呢！”

蝎子眼为自己的“惊天发现”激动得眼睛发亮。却又听到古傲那奄奄一息、令人生厌的声音：“别做梦了！开始不就已经看过了吗？

“上面也是地室，就中间这么一层土板，哪来的水源啊？除非几百年前的炼烟氏祖师们在里面接了根自来水管，嘿嘿，那可要比天方夜谭还天方夜谭喽。”

古傲说的不无道理，但有一样他忽略了，即便他说的都对，但那喜潮爱湿的苔藓确实茂盛的长在那里，这让蝎子眼不但没被古傲说的心灰意冷，相反大怀希望。一骨碌爬起身站在石柜上，就仔细观察起那片苔藓来。

此时，那窝小白虫子仍旧安静的伏在其中，蝎子眼让梁库、小闯帮忙搬几块金砖来垫脚，以便更接近些观看。

梁库和小闯很是配合，又擎着两盏百宝灯，一同站在蝎子眼左右为其照亮。

那苔藓看的更加清楚了，小白虫子好像惧怕光源，百宝灯稍一接近，都刷刷的蠕动起来缩成一团。

蝎子眼先是仔细看了看苔藓的四周土层，并没发现什么潮湿现象，用手摸了摸也觉得颇干爽。

为求究竟，蝎子眼伸手在那片苔藓的周边拔下一撮来。

本是想看看这片苔藓根部的土壤是否潮湿，没想到那苔藓脆嫩无比，刚一着手就化成了一滩绿水，蝎子眼怕有毒，急忙把手往身上蹭，不料那绿汁也像小虫子化成的白汁一样，不等擦干，已经极快的渗到手指皮肉中。

这着实让蝎子眼吓了一大跳，站在石柜上一个劲的甩手，似乎试图把渗进去的绿汁甩出来。

古傲看到此种情景，眼睛一转想到了什么："别甩了！老蝎我问你，你仔细感觉一下，手上有什么样的感觉？"

蝎子眼还在猛甩着，极不耐地道："感什么觉？你上来试试不就知道了？"

古傲极少有的正色道："事关重大，你不听我也不逼你。"

蝎子眼看着极认真的古傲，有点意识到这小子的确不像开玩笑，停住了甩手，仔细感觉一下，的确感到刚才渗进绿汁的地方，正有一股清凉往身体里蔓延深入，惊道："有……有凉凉的气在往里钻！"

众人听的惊奇中，古傲一个翻身跃起来："不用怕！真实的感觉应该是很清润的感觉，而且你是不是已经不像刚才那样渴了？"

蝎子眼又闭眼感觉了一番，连连点头："对对！其实这感觉还真他妈挺舒服的！"

正惬意着，蝎子眼忽然想到了什么，变色道："你怎么知道这种感觉？是不是……是不是跟你脸上小虫子化汁的感觉是一样的？"

古傲静静的点了点头，脸上的表情却复杂的让人窒息。

老王皱眉道："虫子已经很怪异了，连这苔藓也这样怪异，会不会真的有……"

没等老王说完，蝎子眼呸了一口："呸！你是不是想说：会不会真的有剧毒啊？哈哈，老子能从镇上活过来已经算是赚到了，死又怕个鸟！"

古傲却已经在颤抖了。

吴姨很沉的住气："看把你们吓的！我头回听说中毒还这么舒服的，况且小白虫子落在小古脸上都这么长时间了，也没见什么不良反应不是？不但没有，相反还更精神了呢！

“要我看啊，还是别没事找事吓唬自己，没准这小虫子和苔藓是对人体有益的好东西呢！”

小叶也道：“就是啊！青海有一种叫冬虫夏草的药材，冬天是虫、夏天是草，名贵得很呢！”

她转头没好气又暗暗关切的问古傲：“你到底有什么不好感觉没有？别成天吓唬人！”

古傲听得出小叶嘴上硬，实际是在担心自己，心中甜蜜，竟然有些扭捏之态。

一边看得明白的蝎子眼打趣道：“小叶姑娘你放心，古傲除了你，这里没人能被他吓唬住。呵呵！”

小叶被说中心事，脸上不由一红，嘴上更硬了：“他能吓唬得了谁？我才不当他一回事呢！”

不说还好，小叶如此一说，相反更证明自己心中有个古傲了。蝎子眼哈哈大笑，老王在一边也笑得眯缝着眼。

吴姨当然要护着女儿：“蝎子眼，亏小叶还叫你声叔，现在却没了身分的跟小辈们一般胡闹。”

蝎子眼原本是混黑社会的，性情刚烈不近女人，因为已经人到中年，又经历了这许多变故，早和众人不分你我了，现在被吴姨一阵软中带硬的奚落，立时红了脸，支吾着说不出话来。热热的脸上忽觉一阵清凉，顺手一摸，一股白汁涂遍脸上。

原来刚才笑声过大，竟把几十只小白虫震的不稳，终于掉落在正在底下的蝎子眼脸上。

众人不禁一惊，眼睁睁看着乳白色虫液快速渗入蝎子眼的脸部，一时语涩。

蝎子眼先是一愣，随后大笑道：“哈哈，舒服舒服！就算老子有什么三长两短，好歹也算是安乐死了。哈哈！”

这边正不知道如何是好的时候，朝歌听到闹声走了进来，知道发生了什么之后也不说话，径直登上石柜，伸手也拔下了一撮苔藓在手中化开，清晰感觉到一股清凉渐渐润入肢体。

如果含有毒性，体内术力早有所反应了，并且又从《证药录》中，知道这小白虫子是比千年人参都难求的九死还阳虫，心知此物绝

非毒害，更有难得的清润作用。

就只有一样不明白，是虫子滋养了苔藓，还是苔藓滋生了虫子？不过有一样是可以肯定的，无论是异种苔藓还是怪异虫子，都是珍贵至极的奇宝之物。

当下简短与众人说了内情，古傲听罢后又咕咚一声晕倒在地，不过这回不是怕的，而是激动的。

因为瞬间他联想到误食何首乌成仙的张果老，既然这九死还阳虫比何首乌还要珍贵，那他岂不是大有希望成个什么天仙、地仙的？

哈哈，这回可足足的赚了一笔！

他想到得意非常处，一口浓痰迷了心窍，气晕倒地。

就这样，众人饿了嚼人参，渴了拔苔藓，虽然滋味上不及大餐来的实惠，但在滋补上却是空前绝后，已经完全不必像原来一样愁吃愁喝了。

小叶更惊奇的发现，每次众人解渴拔下的苔藓在一天后又重新长回，真就像一汪取之不尽、饮之不完的倒挂奇泉。

吃喝问题一解决，众人又开始打发多余时光的寻宝任务，而朝歌依旧还在研究着各种丹方，以及历代术士炼制外丹的诸多秘要。

炼丹术并不是古人追求长生不老的最初手段。中国古代盛行过多种长生不老术，服食、行气、房中是其中最重要的三端。

炼丹术就是在服食一术中发明出来的。

所谓“服食”，并非选择食物治疗疾病，而是指通过内服药物，以求延年益寿，乃至长生不老。

动物、植物、矿物中，都有被选中的长生不老药，然而在服食家看来，作用最强、效果最可靠的长生药，则是自然金石和人工炼制的“金丹大药”，因而尤其重视服石和炼丹。

炼丹的最初含意是炼丹砂，而丹砂正是服石的首选药品，服食自然丹砂无疑属于服石。

至于矿石何时开始作内服药，炼烟氏族已难以确知，不过从古书《诊籍》来看，三国名医扁鹊已有了“阴石以治阴病，阳石以治阳病”的说法。

秦始皇曾多次派人寻求不死之药；汉武帝追求长生而餐玉屑，还派数千使者去寻找蓬莱仙人。秦皇汉武的笃信挚求，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影响，“食金饮珠餐玉”的服石活动渐渐盛行于世。

西汉时期已有多种矿物被选作长生药，人们不仅自己采食，而且作为商品进行交易。

《神农本草经》基本上总结了汉代以前的药学成就，书中把丹砂、石钟乳、石胆、曾青、禹余粮、白石英、紫石英、五色石脂等十八种石药，列于“轻身益气、不老延年”的上品药中。

炼烟氏在搜集诸多外丹丹法、丹方同时，也对其可靠性进行了考证，虽然因为种种原因，像《证仙录》、《证异录》一样没能最终证明“大液金丹”可否长生，却确切的考证出诸多外丹的药用价值。

如此详实的记载与考证，忽然让朝歌从心底里升起一种从没有过的疑惑，疑惑自己眼前所看到的这些几百上千年的记录是否真实，如果它们都是真实的话，那无异于对自己从小所接受的所有正统教育，来了一次彻底颠覆。

这种迷惑让朝歌有点不安，有点恍惚。

就在朝歌认真钻研外丹丹法的时候，梁库和古傲等人各自搭配而成的探宝小分队，终于有了重大发现。

在仔细探寻了所有的五个环形地室后，精于计算的小叶忽然发现一个问题。

环形通道的周长，与五个地室的面积极不相称。

简单的说，就是按环形通道的周长计算，现有的五个地室内容量应该更大些才对，这表示五个环形相接的地室中间，围着一个未知空间。

当然这个未知空间很可能就是土心一堆，但同时也有另外一种情况：这里面很可能大有文章。

于是小闯的那把无柄锹头又派上了用场，男士们轮番奋力之下，一锹，两锹，三锹……“当！”一声金属敲击，簌簌下落的土壁后竟然露出了一小块石板。

众人立时更加精神百倍起来，不消多时，土壁大部脱落，原来的石板变成了石墙，再继续顺势拨落外层土屑，一扇精巧的石门渐渐展

现出来。

不用商量，众人合力齐推，轰隆一声石门大开，在百宝灯的照射下，石室内的奇景把所有人都惊的目瞪口呆。

第八章　长生丹

室内环壁皆石，五尊腰系葫芦、栩栩如生的古代石像，在中央呈环形伫立着。

一看这五尊石像，古傲立时忍不住“咦”了一声。在他看来怪异的地方，不是因为石像的雕功细致传神，且其身高比例、衣着都与真人完全一致，而是这种在考古记录中绝无仅有的环形伫立方式。

这五尊石像三男两女，正面朝内、极匀称的站成一个圆环。

按照古人立石雕像的习俗，一定是正面朝外，并且无论多少石人石像，几乎都一致的列成排，就算列成几排，也都是均衡的平行线。

而此刻眼前的这五尊古刻石像，却以奇怪的环形相视伫立着。

更奇的是，就在五尊石像的中间，摆放着一块重达一吨的汉白玉台，玉台上还有一尊铜鼎，和一个精致的碧玉长匣。

从五尊石像内向站立看，这玉台上的东西一定非同一般。

古傲三步并作一步窜上前，一把就握住了那个碧玉长匣，小心抽出外壳，碧玉匣中有三个凹槽，每个槽中都有一颗用药蜡封着的药丸。

古傲再重新细细翻看碧玉长匣的外壳，这才发现，玉匣上用极细阴纹篆刻着三个字：长生丹。

当所有人都看清那三个字是“长生丹”的时候，“哇”的一声炸了锅，都争抢着拿到手想仔细看一看。

古傲死命护着不放手。

梁库揪住古傲的领子喝道：“你小子知趣的话就放手，就像你说的—这里所有东西都是公共的，谁敢擅动，老子就跟谁玩命！”

古傲知道僵持下去没什么好果子吃，极不情愿慢慢把装着长生丹的碧玉长匣放回原处，嘴里唧唧歪歪着：“那可说好了，这东西只有三颗，是我先发现的，要是分配，我可要独得一颗！”

梁库骂道：“那么大一颗，你也不怕噎死！”随又指着铜鼎向古傲招手道：“来来来，看看这里又是什么名堂。”

铜鼎并不大，与一个茶壶体积相仿，鼎内尚残存些不知道是什么的灰烬。

古傲这回并没急于伸手去拿。

因为炼烟老太的诸多古怪烟毒，他是比谁都知道厉害的，眼看这丹鼎内有灰烬，说不定就是什么燃剩的丹灰，要乱摸乱动说不定就中了什么毒。所以无论怎样好奇，都只是保持一定的距离不过于接近。

梁库仔细盯着古傲脸上的表情变化，相处了这么长时间，他早摸透了古傲的脾性，虽说此人狡猾百端，但有一个致命的弱点，那就是超级贪财。

无论古傲平时再会伪装和掩饰，可一旦真要遇到宝物，总能多少表现出异样来，梁库也就凭这点异样来判断宝物的价值。

而梁库这样做却并不是贪钱，他并不缺钱，他图的就是个稀罕劲。

见古傲伸着脖子看了半天也没放出半个屁来，他不耐烦的催："睡着了？让你看东西呐！"

这次古傲脸上没什么变化，并不是代表眼前这尊铜鼎没什么价值，无论器型还是手工，此鼎可都算得上春秋时期青铜器的上品，不能说价值连城，也得说是价值不菲了。

古傲之所以脸上毫无表情，完全是因为此刻心中正在想另外一件事。

从烟氏族谱上的记载知道，修建此间地室的明代炼烟祖师，最终目的是为了后世族人能炼出长生丹来，从五尊石像的衣着和碧玉长匣中的三颗长生丹判断，这五尊石像应该是炼烟族人。

但随之却产生了两个疑问：一、这五尊石像既然是炼烟族人，而且地位是非同一般的祖师级炼烟族人，因为青铜鼎器自古被认为是极尊贵的礼器，况且周边的五个地室是环绕这个中心石室而建的，由此可以看出这五尊石像人物的重要性。

但为何在烟氏族谱上却没看到有此记录？

二、同样在烟氏族谱上知道，长生丹一直是炼烟族人未完成的心愿，而那碧玉长匣中，分明装的就是三颗长生丹，这又意味着什么？

从以上两个疑问，古傲自然推导出这样一个猜测：五尊祖师级人物以特殊的站位神秘的围着玉台相立，是烟氏族门的一种宗教仪式，藉此鞭策后人不要忘记，烟氏后人世世代代为的就是炼出长生丹。

可如此推测最终仍旧无法解释，为何这么重要具有祖训意味的石像，却神秘的隐蔽在众室中心，而且不记录在族谱之中？

这又让生性多疑的古傲不得不有了另一个怀疑。

其实一直嚷着立志炼出长生丹的炼烟氏，在明代已经炼出了长生丹，这五位长生祖师在隐世逍遥前，给后辈族人留下了这三颗长生丹。他们外面的一切只不过是种掩饰，以免引起外人抢夺纷争。

当然，这个猜测是古傲颇一厢情愿的个人产物，唯一能证明种种猜测的，只有那三颗长生丹了。

想着想着，古傲的眼睛又盯在了那装着三颗长生丹的碧玉长匣上，神情有种掩饰不住的激动。

看到这种表情，梁库以及众人都心中一动，因为从发现石像到现在，众人也一直都有跟古傲差不多的疑问，他们都期待对考古有着相当经验的古傲，能根据眼前实物判断出什么结果来。

现在看到古傲盯着碧玉长匣的激动神情，第一反应就是，那里面的三颗长生丹大有可能是真实的。

当然在这种特殊的场合氛围下，众人的这种反应，也表现出他们同古傲一样的一厢情愿式的期待心理。

但城府极深的吴姨又马上意识到，这会不会是古傲这小子下的套？为的是引诱众人有忍不住的对那长生丹以身相试。

不过理性告诉吴姨，刚才那个期待如果没有确实功效的验证，的确有点显得幼稚。

古傲这小子“地区首骗”的名头可不是虚的，万事都得提防他一手，况且古傲表露出来的这种激动神情，对比以往显得多少有点过于激动了，这就让吴姨更加戒心提防了。于是眼中含笑，默默等着古傲的下一步动静。

“哈哈，八成你小子没憋什么好主意吧！是不是很想尝尝玉匣里面三颗长生丹的味道啊？”显然粗中有细的梁库也想到了此点，只不过他没吴姨那样城府深，心中所想，嘴上直说。

古傲脸上立时红一阵白一阵，又一副千古冤屈状：“梁库，你也太小看我古傲了，到现在为止我有表过态吗？有说过一句话吗？你要是想贪这玉匣里的东西就直说，别总拿我当靶子！”

虽然古傲反咬一口，但也点中了众人心事，试问，在场的哪一位又不暗自贪念那些长生丹呢？

如果是在众人没经历过广元古镇之前，如果谁说出成仙长生一类的话，准被认为是超级幼稚的小屁孩，可如今身处比真实还真实的梦幻境地，谁又敢否定这幼稚的猜测不是有可能的呢？

梁库被抢白的一时回不上话，蝎子眼直道：“没错！我不知道别人是怎么想的，我确实想知道这三颗长生丹到底是不是真的。”

这里就小闯年纪小没想那么多，但早就幻想着那三颗长生丹了，听蝎子眼、古傲这么一说，比古傲更加激动着：“对呀对呀！我也想知道长生丹是不是真的，那我们就试试吧！”

说着，小闯已经抽开玉匣取了一颗蜡丸在手上，但当看到众人一脸的古怪表情后，也忽然意识到验证长生丹的难行之处。

既然大家的心事都已经不言而明，接下来的事就简单了，众人开始畅所欲言，研究如何能验证出这三颗长生丹的功效来。

但首先排除了用人来试的可能，一是因为太过冒险，二是因为这东西就算是长生丹，可又如何见证出吃了以后能长生呢？

难道还要在这地室里生活几十上百年，看自己能不能死不成？

但如果把人排除了，那又用什么来试呢？

梁库就出主意说找只狗来喂喂看，狗的寿命短，十几年就看出来了。遂意识到深在地室，又哪里寻来的狗？

就算寻来了，十几年对于众人来说也太过遥远了。

但在狗身上得到了启发，不如找一样自然寿命很短的小昆虫来试试看，如果超出自然寿命两倍还没死，就证明这三颗长生丹的确药效非凡。

于是，众人开始了“寻虫总动员”。

第一个目标，首先想到的是奇异苔藓中那窝九死还阳虫。

但当众人观察了相当长一段时间后，他们发现其实这虫子还应该有第二个名字：久等不死虫。

第二个被锁定的目标，是诸如蜈蚣类的爬行类小生物，但一直等到众人低头俯身，找得几乎自己快要累成爬行生物的时候，也没能找到一只半个。

这不得不让众人觉得有点奇怪。

按理说，这已经修建了几百年的地室，即便通风良好，湿度适中，但连一只习惯生存于黑暗的小昆虫也没有，的确很不可思议。

有人就怀疑，是不是药室中那些封存的药物或是丹丸在起作用？

但很快又被否定了，普通草药、丹丸与人参、灵芝等不同，经过石板、石灰、木炭、陶罐的严密包裹，药气泄漏几乎是不可能的事。

这样一想，众人又自然联想到那窝由人参、灵芝、何首乌等灵气薰染而生的九死还阳虫，会不会是这种虫子在起着某种微妙作用？

直到小叶在第一层顶部的出口处，极偶然发现了三只表现异常的蚂蚁，才得以肯定这种猜测。

这是误从小楼大锅底下盖板缝中钻入的三只最普通不过的黑蚂蚁。

当时的小叶正端着百宝灯，在顶部出口处的土壁上寻找爬虫，本来就不情愿寻找可怕虫子、又几度失望中的小叶准备放弃寻找时，洞口处闪过的三点奇异反光，引起了小叶的注意。

当小叶把百宝灯更加凑近洞口照明时才发现，这三点奇异反光，原来是百宝灯照在三只黑蚂蚁身上的反光。

小叶兴奋得差点尖叫起来，赶忙把众人喊过来，准备捕捉这三只可贵至极的小蚂蚁，但没想到的是，那三只本应四处探食的小蚂蚁，刚一爬进缝隙就又迅速爬了回去。如此反覆几次，样子就像是遇到了什么不肯定的威胁似的，既害怕又不甘。

看准机会，众人趁三只蚂蚁再次爬进的时候，用几只手掌把洞口缝隙给捂住，与此同时，小叶用临时腾过来的一个装人参的紫木匣子，把三只蚂蚁扣装起来。

刚才三只蚂蚁的反常行为，再次让众人联想到了那窝九死还阳虫，小叶就拿着紫木匣子来到药室中那片苔藓下，然后慢慢打开匣

盖。

更有趣的事情发生了，刚刚还因不安而四处快速爬动的三只蚂蚁，忽然紧靠一起不动了，四肢低伏，头须颤动，活像是三个惧怕大王威严的草民。

这让大家终于有点明白了，整个地室中不见一只小虫子，还真是这窝九死还阳虫在起作用，不禁啧啧称奇。

原来蝎子眼所说看护灵药宝物的虎豹猛虫还真有，只不过这窝由灵药而生的护卫者，震慑的对象不是人，而是无孔不入的昆虫。

真是不看不知道，世界真奇妙！在经过了一番大大称奇之后，众人仍有继续津津乐道夸夸其谈之势。

过了好长一段时间，众人才又回到主题上：验证长生丹。

但马上一个难题又摆在众人面前，这长生丹为药物所成，只对食物感兴趣的蚂蚁躲都还来不及，更谈不上吃了。

蚂蚁那样小，又不能像人那样强逼着喂，这可难坏了众人。

这种大动作当然早就惊动了朝歌。

还是细心的朝歌发现问题，他仔细对比了玉台铜鼎灰烬物，与除去封蜡的长生丹，发现尽管灰烬物所剩的气味微乎其微，但对于有着灵敏感官的朝歌来说，仍能分辨出与长生丹很有相似之处。

这不免让人推测，铜鼎中的灰烬物，很可能就是薰烧过后的长生丹残渣。

仔细一想，这也很符合炼烟氏族的特性，毕竟他们与道家的外丹派不同，很可能所炼制的长生丹，也同样像烟丹一样用来薰烤成烟的。

至于为什么把珍贵至极的长生丹在五尊石像前燃用，众人就无法猜测了。也许真像古傲所想，是炼烟氏的某种特殊宗教仪式，或是其他什么意想不到的用途。

朝歌的这个发现，使验证长生丹的难题迎刃而解，接下来要解决的问题，是如何找到用来薰烤长生丹化烟的火源。

这个就颇为容易了，梁库找来一块银砖，又在石柜中抓了一把木炭，对准木炭把银砖使劲的往铁锹上敲，猛力摩擦出的火星不一会就点燃起木炭来。

怕烟化后的长生丹真有什么副作用，朝歌让众人退出去，准备自己一人来完成这个试验。毕竟自己身有术力，抗毒能力还是颇为有底的。

梁库很不放心，几次都要替换朝歌，却都被回绝了，最后把自己的棉线外衣脱下来，让朝歌封住口鼻，一步三回头的向石室外走去。

等众人把石门封好，朝歌开始了危险实验。

先是小心地在一颗除蜡后的长生丹上，分出一小部分放在铁锹板上，然后把铁锹底部放在燃烧的木炭上薰烤，一见有微烟生出，便屏住呼吸，把装着蚂蚁的碧玉长匣拉开一道缝凑近烟前，以手做扇轻扇，长生丹化作的烟气就一股股飘进了碧玉长匣。

如此反覆几次，铁锹上的长生丹已经燃尽，朝歌便把碧玉长匣口封住，放在一边，然后才快步推门而出。

此时一直屏气不吸的朝歌才长长的出了口气，回手把石门重又封上。

梁库一步窜上前，抓住朝歌左看看右瞧瞧，直到没发现一点异常反应，这才呵呵的笑出来。

随后窜上来的古傲关心的却是实验如何，急问："怎样了怎样了？"

朝歌对心中同此疑问的其他人道："应该没问题了，不过蚂蚁寿命不是朝生暮死的飞蠓，要等结果还要一段时间。"

众人不禁一阵期待，藉着等烟散尽的这段空闲，又开始了七嘴八舌的狂想大合唱。

紧封的石门终于被期待已久的众人推开了，顿时一股奇香扑面而来，本来还多加提防的众人不觉微微一呆，都禁不住猛闻了几闻，立时觉得那奇香顺着呼吸充盈全身，飘飘然说不出的惬意。

朝歌最先警觉起来，提醒道："注意屏息，小心烟气！"

众人却没什么反应，仍在贪婪的吸着，朝歌更大声的提醒了一遍："注意屏息！小心烟气！"

朝歌这一声动了真力，众人立时被震醒了许多，但看起来仍有些迟钝，以比往常行动慢了两个拍子的节奏，走向放在玉台上的长匣。

石门一开空气迅速流通，那本就已经快要散尽的烟香之气彻底散尽，众人也渐渐恢复原态。

还是由朝歌出手，把碧玉长匣抽开，十几双灯泡似的眼睛刷刷全照了过来，随之一阵欢呼，因为那三只蚂蚁一经感觉到玉匣开启，开始慢慢向外爬来。

朝歌却冷静道："谁知道蚂蚁的寿命到底有多长？"

一句话提醒了仍在欢呼的众人，还真没人知道蚂蚁的正常寿命究竟有多长，如果蚂蚁的寿命比等待的这几天还要长，众人岂不是白高兴了？

不过已经有一点可以证明了，这长生丹并没毒性，至少没有剧毒，因为连小小脆弱的蚂蚁都可以安全无恙。

看来还要再等一段时间。

结果让人失望的是，把玉匣再次封起来还没过大约一天的时候，三只蚂蚁都不动了，而且已经微微变了体色，正是死亡的象征。

实验没看出什么结果，因为没人知道蚂蚁的确切寿命，这三只蚂蚁的死，究竟是比正常提前了还是延后了，没人知道。

已经死了心的古傲，把那三只体色变化越来越大的死蚂蚁随手倒在玉台旁边，重新又把剩下的两颗半长生丹放进碧玉长匣。

闲着无聊，梁库就摆弄殡仪馆馆长史潜的那只铜震，古傲就赖在旁边眼馋的看。

他们有趣的发现，敲击不同部位可以产生各种意想不到的功用，其中一次竟然把所有人的衣扣都震粉碎了，小叶的酥胸露出一半，立时让两人大流鼻血。

当下古傲就决定要做两件事情。

一，他要对小叶终生负责，非她不娶；二，要与梁库决斗，因为他不能忍受他古傲的女人的纯洁胴体，被他人看见。

因为找不到跟他们一样无聊的人，就找来小闯做决斗的见证人。两人还真的正经八百的开始决斗前的准备工作。

古傲很悲情浪漫的找小叶诉说心事，结果被小叶好一顿奚落挖苦。

梁库满不在乎，小闯却说看起来古傲这小子是要来真的了。

梁库就说是不是在这里憋的太久了，那小子神经有点毛病了？但他也不得不重视起来，所谓临阵磨枪不亮也光，要跟小闯临时学两招。

谁想到这却正中了小闯下怀。

在地室里憋了这么久正难受着，小闯把两人火都挑起来，他正好看热闹。而古傲也趁梁库不在的时候，成天磨在小闯身后学拳招。

决斗真的开始了，两人经过一阵荡气回肠、悲情澎湃的开场后开始过招了。

让人晕倒的是，两人一打起来完全忘了小闯教的招法，你撕我扯的什么招都用上了，活像两个市井无赖在撒泼，嘴里还不停的互相咒骂，还怎么劝都不停。

小叶终于出现了，这让处在下风的古傲精神大振，连出狠招，竟然暂时占了上风。

没想到就在古傲以为自己心爱之人出现，是为了给自己助威时，小叶和小闯却在一边打起赌来，赌他俩不是谁赢谁输，而是谁被打得眼圈更黑、谁的脸更肿。

两人终于明白被耍了，越打越没劲，最后干脆停手，一同扑向罪魁祸首的小闯。

朝歌那边研究加紧，这边却闹得正欢。

鼻青脸肿唉唉叫痛的古傲，想到了那令人心醉神驰的长生丹奇香之气，反正已经验出没有毒了，不如拿出来点化成烟闻一闻，也就不必熬这拳脚之痛了。

古傲打定主意就去怂恿梁库。

梁库用眼睛看了看古傲那张因为青肿而不再那么令人生厌的脸，也觉得已经有一颗的封蜡去除了，闲置也是浪费，更怕时间长变质，于是就同意和古傲两人一同烧点烟闻闻。

就在梁库两人取出长生丹，一步步准备化烟的时候，他们没有注意到，被古傲扔掉在玉台底下的那三只死蚂蚁，正静静的发生着令人恐怖的变化。

第九章　冷汗

已经去蜡开封的那颗长生丹还剩下三分之二，梁库两指一捏取了出来，举在半空慢慢的翻转着看。

因为先前曾被朝歌分下了一点做试验，原本像荔枝核一样大小的黑色圆丸，现在已经缺了一小块。

翻转看了半天，梁库忽然若有所思的问古傲："这丸子忽然让我想起了一样东西，你猜是什么？"

古傲见梁库一脸沉思，又似乎带着点甜中有涩、美好回忆的神情，不知怎地忽然想起让自己又爱又怨的刻薄小美女小叶，又联想到长生丹那令人心醉神驰、遐思无限的香气。

他不禁痴痴的回道："虽然用东西来形容感情有点……有点不贴切，但我还是能感觉得到你的脉脉真情。我想……你的回忆应该是一段刻骨铭心的初恋……"

古傲说着说着，便陷入到自我花痴状态中。

梁库依旧还是那个姿势，两指捏着缺了口的长生丹举在空中一动不动，只是脸上的神情已经变的有点高深莫测，就像那五尊石像般立在当地。

隔了好一会，古傲终于从花痴中渐渐醒了过来。

他见梁库一副石雕状，不禁颇伤感的摇了摇头，拍了拍梁库的肩："哎！问世间情为何物，真叫人死去活来！我劝梁兄还是想开些，就当是昨夜的一场风花雪月吧……"

不知道是不是古傲的安慰起了作用，还是什么原因，梁库终于出声了，不过听起来有点冷冰冰："我还真没想到，你小子竟然是个头号大花痴！"

古傲一下子还没反应过来，如此催情的氛围下，怎会有这样的生词硬语，还以为是有其他人在说话，转头四望除了梁库却没见一个人。

梁库又冷冷接着道："什么狗屁初恋，我是想起了小时候看过羊拉屎，这颗缺了口的黑丸子，简直就跟被屎壳郎咬了一口的大号羊粪蛋一模一样啊！"

这回化成石像的又轮到古傲了。

被梁库连损带笑的取乐后，两人真正开始了炼烟程式，学着朝歌样子，先是从石柜中取来木炭，然后再取来铁锹生着木炭，把长生丹捻成碎末均匀的铺在锹面上，梁库蹲在炭火旁，一手握着锹把，一手轻轻的做扇状扇。

古傲也以相同的姿势蹲在旁边，眼睛一眨不眨的看。

刚才看梁库和古傲两人决斗，而大乐其乐的小叶和小闯，因为没了戏看，一时闲着没事，小闯便睡着了。

小叶却还是有点兴奋，毕竟古傲那坏小子是在为自己决斗，想一想鼻青脸肿的样子，心中又有些惦念起来，于是装成无所事事的样子来寻古傲。

石门一开，小叶就看到古傲两人背对着门蹲在那里，不知道在聚精会神的做些什么，打趣问道："干么啊？"

边问边往里走，渐渐看到这两人正在用炭火烤铁锹，此时正巧是古傲两人刚刚架起炭火，长生丹的粉末还未成烟，小叶不禁奇怪，推了一把蹲在地上的古傲："问你呐，到底在搞什么怪？"

古傲刚想说什么，梁库一边先回答了："烧烤。"

小叶噗嗤一声笑出来："烧烤？有没搞错？烤鸡还是烤鱼？说得像真的似的……"

忽然，一股奇香嫋嫋的飘了上来，心神一荡中小叶先是一呆，接着醒悟道："哦，你们一定是背着大家偷偷把玉匣中的长生丹烤了！哼哼，让我去看看，如果真是这样，我可要召集大家开个公审大会了！"

古傲一把没拉住，小叶一闪，轻快的跑向放着长生丹的玉台，打开玉匣一看果然缺了一颗。

正要计算着如何把这颗长生丹折合成黄金、白银，好在分钱的时候狠狠的克扣他们一笔，却不知道为什么，平时一提算帐就运转灵活的脑子，今天却非常的懒怠，尤其是闻着越来越浓的奇妙丹香，真感觉连石地板都有点像棉花一样柔软舒适了。

正感觉无比曼妙的小叶并不知道，此刻如果有人看到他们三人的表情，一定惊出一身冷汗，嫋嫋烟气中，小叶三人虽然眼神惬意迷离，脸上却如同石像般的木讷，行动迟缓有如深海下昏昏欲睡的鱼。

忽然几声细小而清脆的裂断声，把越渐迷离的小叶唤得稍稍清醒了些，她感觉到自己的脚下好像踩到了什么。

小叶下意识的慢慢俯下身，用手在地面上一划拉，钻心的刺痛让小叶又进一步的清醒过来，抬手一看，粉嫩的手心肉上，竟然扎了一小截极细小的石刺。

心中奇怪，室内地板虽然是用石板铺成，但打磨光滑手工精致，不知道已经来了多少遍，又哪里来的石刺呢?

小叶慢慢低头在地上找，就在刚才感觉扎到手的地方，发现了三个已经被踩碎了的石蚂蚁。

小叶顿觉有趣，想起前几天捉来做实验的那三只蚂蚁来，样子大小完全一致，简直就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虽然已经踩碎了，可并不严重，而扎到自己手的东西，赫然就是锋利的石蚂蚁腿。

这炼烟氏也真是有趣，不但炼烟奇妙，而且还有这一手神乎其神的石刻技艺，可就不知道雕这蚂蚁来做什么?

难道修建这里的炼烟氏祖师，也像此刻我们一样闲着无聊?

想着想着，小叶感觉有点不对了，因为她忽然想起古傲当初把玉匣中那三只变色的死蚂蚁丢在这个位置，难道……难道这三只石蚂蚁就是先前的那三只死蚂蚁?

小叶疑惑的眼神，无意中在那五尊栩栩如生的石像脸上划过，他们仿佛正在对着小叶笑。

一种女孩特有的感性直觉，又注意到了那尊盛着烟灰的鼎。

当小叶猛的回头看向已经脸色死白、神智模糊、四肢麻木如石像一般的古傲两人时，一声尖叫穿胸而出：“烟有剧毒！”

几乎就在小叶尖叫的同时，朝歌敏捷俊瘦的身影一闪而过，一手一个把古傲两人提出石室，没等小叶反应过来，朝歌又已经迅速返回，把小叶用手一托，快速将她带出诡香弥漫的石室。

及时出现的朝歌并非偶然，这些日子专心研究各种丹药、丹方大有进展，因为自身非常灵敏的觉察力，再加上石柜中的药物配料应有尽有，已经对炼烟有了颇深的了解，也就越发对那三颗长生丹起了疑惑。

按理说，自古外丹的原料不外乎水银、丹砂等矿物，刚刚烧炼出来大多都有点刺鼻，就算炼烟氏的丹方里已经掺入了几许奇珍异草，但其最基本的用药与外丹炼法并没本质上的改变，即便有淡淡香气也绝不会如此浓烈。

而且更怪异的是，那香气并不是让人神清气爽，而是有点神志迷离，这就更背离了历代求仙丹法。

朝歌越想越不对，本想进石室再仔细辨别一下长生丹的所含成分，没想到正遇到梁库三人身陷险境，就更加确定那三颗长生丹绝非善类。

出了石室，小叶把刚才的经过和自己的猜测告诉了朝歌，她有种强烈的直觉，那闻上去奇香无比的长生丹，应是剧毒无比，蚂蚁已经被薰成了化石，说不定那五尊石像也有着什么恐怖来历。

朝歌虽然还无法肯定小叶的直觉，但从梁库和古傲仍旧昏迷不醒、四肢麻木，受烟气薰烤最多的手上汗毛产生部分硬化的迹象看，小叶的猜测虽然有点像天方夜谭，但却很可能是真的。

要想查个水落石出，只有等烟气散尽重回石室再说。

看着古傲一副活死人的样子，小叶再掩饰不住心中焦急，拉着朝歌不住问有没有解救办法。

此时吴姨等人也都知道了情况，都围在旁边心急着。

朝歌表面镇静，心中又何尝不急，他与梁库之间的兄弟情谊日渐更浓，但苦于根本无法探知长生丹的用药成分，又怎解得了？

焦急中，小叶忽然想到了那窝九死还阳虫，也不管有什么道理可寻，小叶就是感觉那可以化成白汁迅速渗透的神奇虫子可能有用。

她飞燕似的奔进药室，跳上石柜伸手就抓了一把小虫子下来，急急的跑回来张手一看，由于手攥的太紧，大多已经化成白汁渗入手中了，还剩几只被小叶轻轻的抖落在古傲惨白的脸上。

此刻每个人眼中的小叶，无论如何都有点儿女情长下的病急乱投医，虽说这九死还阳虫有着绝对的大补神奇功效，可现在需要的是解毒呀！

那几只在小叶手中幸存下来的九死还阳虫，刚一落在古傲惨白僵硬的脸上就变了颜色，原来全身的乳白色，竟然一下子变成了绿色，

并且紧紧靠在一起，样子竟有点像瑟瑟发抖。

就连年岁最小的小闯都看出来，剧毒无比的烟毒已经瞬间侵袭九死还阳虫，这方法显然无济于事，众人不禁暗暗叹气。

朝歌眼看梁库两人中毒越来越深，已经管不了那么多了，准备独自一人走进烟毒还未散尽的石室中，取些长生丹的药末回来，如果能辨别出其中几味药物成分，这烟毒就有几分解的希望。

正要转身走开，忽然眼前有微弱的白光一晃很是奇异，已经走出几步的朝歌又停了下来，抬头向晃过微弱白光的地方抬头看。

更加奇异的事情发生了，就在这间地室入口处的门顶处，一条长长的白线蠕动而来，再仔细瞧，那不正是整窝而来的九死还阳虫！

朝歌这才意识到，古傲脸上那几只像是瑟瑟发抖的九死还阳虫，原来是在用极独特的方式召唤着同伴。

也发现了这一奇景的众人，惊讶得不禁同时睁大眼睛、张大嘴巴。

那排首尾相接蠕蠕而来的九死还阳虫，沿着墙根爬下，一进入古傲和梁库两人躺的地方，立时自动分成了两队，顺着袖口、裤腿钻入，然后就伏在两人的皮肤表层，像最开始的那几只一样，身体逐渐变绿，且不停的瑟瑟发抖。

这让众人百思不得其解，如果说这症状是中毒，大部队是来解救落难同伴的，但为何还自动的分成两队？

况且，其中一队所上的梁库，上头并没落难同伴呀。

接下来的一个有趣变化，让众人更加无法理解了。

众目睽睽之下，梁库两人身上和脸上正瑟瑟发抖的密密麻麻的九死还阳虫，竟然活生生的膨胀变大起来，身上的绿气越来越盛，抖的幅度也越来越大，看上去越来越不像中毒加深的症状，相反有点兴奋得手舞足蹈的感觉。

不一会，梁库两人的脸色渐渐由白转红，由僵转活，直看的小叶眉开眼笑。

那两队九死还阳虫身上的绿色也渐渐减褪变回乳白，一直到绿色全部褪去，便纷纷首尾相接，组队爬回药室中那块苔藓中去了。

望着不但丝毫无损，而且感觉更加饱满了的一队长长的九死还阳虫，朝歌心中忽然一片雪亮，终于悟通了这其中玄妙。

世间万物中，都有相克相生的循环之理，说的通俗点，要维持一个相对和谐平衡的状态，就必须要有两个既相互抑制，又相互促进的相对力量。

就像这终日薰染着大补盛物的九死还阳虫，如果不吸收些与大补药力相反的各种极毒之素，恐怕维持不了多久就会因补气过甚而提早衰退死亡，道理就跟过硬的钢容易折断是同个道理。

这也合理的解释，为什么整个地室中，找不到任何有毒或微毒的各种小虫子，相信它们都已经成了九死还阳虫的日常保健品。

梁库和古傲已经苏醒过来，知道自己能活过来，可全靠了及时赶到的朝歌，和突发奇想的小叶，立时大加感慨一番。

尤其是古傲，一双桃花绽放的死鱼眼，黏黏的盯着小叶不放，好像比中了烟毒还要痴的样子。

经过这一番九死还阳妙趣奇生的惊变，众人对那神秘的五尊石像更感兴趣了。

众人七嘴八舌的猜测着，这五尊石像没准还真是活人薰成的呢，更没准他们就是建造这座宏伟地室的炼烟氏明代祖师。

但无法解释的却是，为何在族谱里没见记载？而且将可以把生物薰化成石头的剧毒丹丸写成长生丹，这不是明摆着布局害人嘛？

闹哄哄的胡猜一通，一等朝歌探得室中毒烟都已排净，便一窝蜂似的涌了进去，围着那五尊石像钜细靡遗的研究起来。

结果很快有人发现了异处，这五尊石像，每尊的腰间都雕了一个用来装药的葫芦，其中一尊石像的石葫芦出现了一道极深的裂缝。

朝歌装了一盏百宝灯凑近来看，裂缝像是新开的，缝宽且深，细心的人一眼就能看得出。难道有人曾用重物敲击过？回头问众人却纷纷否认，不过都怀疑是曾经进行决斗的梁库和古傲两人所为。

古傲立时感觉到了严重性，如果这屎盆子一旦扣在自己头上，那还指不定要扣除多少份钱呢！

他马上指天对地的发誓，绝对不曾碰过这裂缝的石像，不要说碰，就连碰的想法都没曾有过。

梁库却忽然哈哈一笑：“我知道了！还别说，这石像上的裂缝也许真与我们有关。”

说着，梁库从怀里取出那盏铜震来。它既然可以把小叶的钮扣震碎，完全也有可能把石质脆硬的石葫芦震裂。

古傲马上不同意，如果真是铜震导致的，那为什么只有一尊被震裂了，其他四尊却都没事？

梁库嗤声鄙视道：“是人都还长着一个鼻子两只眼呢，那为啥偏就有的好人一个，有的却是坏人一条！”

古傲反击：“不能用简单的道德观来评判好与坏，你应该说，为什么有的聪明、有的笨！”

梁库脸一板：“好！那我就给你证明证明，到底谁聪明、谁笨！”

边说边又胡乱的敲击起铜震来，扰的众人一阵心烦意乱，正要没好气制止，忽听到一阵细脆的石裂声。

朝歌急忙止住还想继续胡敲铜震的梁库，铜震一停，那石裂声也顿时弱了下去，不过人们还是听出了，那脆裂声就是发自五尊石像。

此刻的五尊石像已经遍体裂纹了，有一尊裂的非常严重，整只前臂渐渐断落下来。

站在边上的小叶急忙去接，这么精美神秘的石雕一旦落地摔碎就太可惜了。

可等小叶把断臂接在手中看了一眼后，猛的尖叫一声，胳膊一甩，把断臂扔出好远，一张小脸惊的惨白，紧紧的靠在吴姨怀里，恐怖的盯着那截断石臂，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古傲觉得表现的机会到了，一条石臂有什么好怕的？多半是上面伏了什么小虫子之类，嘿嘿，该轮到我英雄救美了！

古傲一把箭步冲上去，先是挡在了小叶身前，然后雄赳赳的走向断臂。

可当古傲捡起来看了一眼后，着了魔似的也猛地把石臂扔在地上，嘴中语无伦次的胡乱道：“血……骨头……”

当朝歌再拿起石臂仔细看了后，知道古傲并没说胡话，更准确的形容应该是已经石化了的血管和骨架。也就是说，这石像千真万确是由活人薰化而成。

裂缝继续扩大，每尊石像腰间的那个葫芦裂开了，露出了里面的五口祖师锅，还有一片信札，说出了一直困扰众人的谜团。

原来这五尊石像，正是明代族门中最出色的五个人物，他们用可以把活人石化的剧毒长生丹，把自己和五口祖师锅封存在一起，为的就是期待百年后族门中能出现一位大成者，再去寻找神易。

炼烟老太推三阻四的不把祖师锅借给烟自清，除了怕为害世间，更主要的还是她根本就不知道祖师锅的真实去处。

石室之秘之所以不记载在族谱中，又把长生丹放在明显处，就是为了考验后世之人，如果因为贪心而用，就会变成石头，如果先从丹籍入手到达一定境界，自然一闻味道就能分辨出这丹药的剧毒作用了。

真是好惊险啊，如果当时再晚一点救人的话，距离烟气最近的梁库和古傲两人，可就不堪设想了。

虽说要把一个活人化成石雕，恐怕那一点丹香是不够的，但就怕把人弄得半石不石的，那岂不是比植物人还惨！

朝歌对丹方的研究也已经有了相当进展，现在得到纯正无比的五口祖师锅，开始实验着从各种丹方经验中炼丹。

那五口锅真是神奇，稍稍一点热量就可事半功倍。虽然没能炼出长生丹，可却炼出不少对人体大有裨益的药物来。

小闯吃了后，明显感觉自己出拳飞腿比以前大有长进。更喜人的是，感觉起来身体比以前轻盈了许多，可以轻松跃上第一层地室。

众人不禁都跃跃欲试，蝎子眼很是扭捏的想问问有没有治疗生育的丹药，老王就取笑蝎子眼肾亏，蝎子眼就吵着要跟老王一较高下。

古傲比较鄙视体力发达者，他根深蒂固的认为凡是四肢发达者，其智力一定减弱，就问求朝歌炼出干脆只补脑子的丹丸来。

梁库就取笑："这简单，他有现成的，到外边买些猪脑回来，俗话说的好，吃猪脑补猪脑呀。"

小叶母女俩更过分，问有没有吃了让女人更漂亮，或是永远漂亮的丹药，让朝歌大是头痛。

众人兴致正欢，忽听一个声音道："能不能帮我炼一副能让人自愿说出秘密的丹药，比如……神易的宝藏！"

古傲一听“宝藏”二字立刻来了精神，连声附和：“好好！我喜欢宝藏……”忽又觉察有点不对，听这阴阳怪气、笑比哭还难受的声音，绝对出自陌生人之口。

与古傲一样，也觉察有异的众人齐齐循声而望，不知什么时候，就在门口处多了一个四分像男、三分像女的柳条肩，此刻正半笑不笑的看着室内众人，那眼神给人的感觉，就像是在看着一桌子丰富已极的大餐，口水正从舌根汩汩生起。

柳条肩应对一众疑惑兼惊惧的眼神，似乎极是受用满足，作态笑道：“咯咯呵，干么这样看着我呀？我们可也算是熟人了，虽然你们不认得我，我可追踪你们好久了，找到这里可真不容易啊！”

经这么一说，众人几乎可以肯定了，这位柳条肩必是术人无疑。就不知道这位术人是何方神圣，竟然能找到这里，而且看目前的情况，就只他一个人闯到这里。

柳条肩又咯咯笑了：“呐，我们玩个游戏好不好？你们猜我是什么人，猜对了可有奖励哦！”

眼见此人有点拿众人开涮摆谱，梁库一脸坏笑的接道：“您这神出鬼没的，刚开始我还真没拿您当人来看的。你现在非让我猜你是什么人，那勉强猜猜看啊，我看你不太像是正常人。哈哈，我猜的一定没错吧！”

第十章　变相术

一看柳条肩很是享受被众人注视的滋味，就知道他是个极度自恋之人，被梁库这样一损，眼中顿时升起两股阴毒之火。

看到柳条肩生气了，梁库本该乐起来才是，但他忽然第一次感觉到自己乐不起来了。

因为他有点不太相信自己的眼睛，明明刚才还看到柳条肩一副三分像女、四分像男的古怪相，现在，就只是瞬间的事，自从双眼冒火的一刹那，柳条肩的面容竟然完全变成了另外一个人，鹰勾鼻，刀条脸，一双蛇眼冒着红红的血丝。

这一突变，也同时把其他人吓了一大跳，都在怀疑是不是自己看错了？

但当跟别人交换了疑惑眼神后，可以断定他们自己并没看错，眼前这位柳条肩的确在盛怒的瞬间变了面相。

梁库有点怕了，心里直嘀咕：我的妈呀！这到底是人还是鬼啊！

柳条肩忽然像是意识到了什么，深吸了几口气，用手抚胸道："不生气，不生气，气大伤身啊！"

话说完又深吸了几口气，令人心惊的是，柳条肩的面相又渐渐恢复到最初的那个样子。

朝歌一直看着这个神秘人，见他盛怒之下瞬间变相，调了几口气后又恢复过来，绝不像是化妆或是五官扭曲而致，如果不是亲眼所见，真不敢相信世间还有这样诡异莫测的事。

又听到柳条肩说道："呵呵，相信你们是猜不到了，这也好，保持点神秘感，有句话说的就很好—距离产生美呀！咯咯，好了，时间不早了，我来一趟也不容易，现在就开始办正事吧。"

有意一直站在那里供人欣赏的柳条肩，移步走了过来，步态扭捏，竟然也是标准的不男不女状。

来到朝歌跟前上下仔细打量，永远是一副阴中含毒又超级自恋式的微笑："这位就是我们尊敬伟大神易的后人牧朝歌吧！快点告诉我，这里又没外人，那百墓宝藏究竟在什么地方呀？"

距离一近，可以清楚看到柳条肩脸上的皱纹，还有几个麻点，相比起来倒没刚才那样恐怖了。

梁库胆子壮起来，上前一步顶道：“什么没外人，你到底是谁啊？”

柳条肩作态一笑：“咯咯，你叫梁库吧。”说着转头又依次指着众人：“他叫古傲，她叫小叶，这位应该就是吴姨，还有蝎子眼、老王、小闯。老太太已经在殡仪馆死去了，要不然这里准还有她老人家一位。

“你看我都认得你们，当然不是外人啦！”

梁库张大嘴巴，不知道怎样回答，这家伙怎么知道的这样清楚？

朝歌听的更是心惊，看样子此人真的好像一直在跟踪着自己几个人，但为什么隐藏了这么久才露面呢？

在殡仪馆炼烟老太死的时候，他就应该出来了，却一直跟踪到此，显然连功力了得的看门人老张都没发现，可想而知其更加深不可测，不由得又重新看了看眼前的这位柳条肩。

既然一开始柳条肩就表明自己是为了神易宝藏而来的，那一定是来者不善，趁着和朝歌对话的工夫，蝎子眼和老王互相交换了一个眼色，偷偷掩到背后，四手齐上抓住了柳条肩的肩头。

朝歌深知此人必有异术，否则也不可能在一路的刀山火海中隐藏自如，想要阻止老王和蝎子眼的偷袭已经来不及了。

两声惊呼中，老王、蝎子眼左手的小指和无名指已经被齐齐削落在地，柳条肩却还是那个姿势站在那里，不同的是，手上已经多了一把三寸多长的短柄尖刀。

朝歌猛然回想到，炼烟老太曾讲过一段有关八门各门的事，其中死、杜两门为前锋，死门负责刺杀，杜门负责打探渗透，通常两门协同作战。死门用的是短钩，杜门则是匕首。

眼前这位柳条肩对众人消息了解的如此清楚，功夫了得，使的又是酷似匕首的短刃，此人会不会就是杜门中人呢？

一想到当初殡仪馆中如果不是炼烟老太突出奇招，自己一帮人在死门老张面前真是毫无还手之力，显然这位柳条肩与老张相比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心中不禁忧虑。

如果光是自己一个人还好办些，无论是硬来还是软招，他都好自由发挥，可目前却还连着一帮子人呢。

可转念一想，似乎又有些不太像杜门之人，既然死、杜两门协同作战，而且柳条肩也承认了一直跟踪在后，那为何在死门老张临危之际见死不救?

那不成了隔山观虎，坐享渔利?

见朝歌盯住自己一脸沉思，柳条肩知道自己身分大概已经被猜到了，轻轻摆弄着挂血匕首，干脆承认："好！既然家伙都亮了出来，我也就不和你们猜谜玩了。你们应该听说过八门的一些事情吧，我就是八门中的杜门中人。"

此话一出，等于判了众人的死刑，当初死门老张的厉害，至今还让众人记忆犹新。

古傲更是放弃了最后一点侥幸抵抗之心，唯独没经历过殡仪馆险恶的小闯，两眼虎虎逼视着柳条肩，看样子大有上前挑战之意，却被梁库死死的拽住。

因为梁库知道不要说是小闯，就连术力强大的朝歌都无能为力，就更别提一双肉拳的小闯了。

在场的所有人加起来，在八门人面前，也无非像是菜板上多了几块肉而已。天性乐观的梁库也不免懊丧起来。

见众人的灰心之色，柳条肩很是得意，笑道："既然挑明，那我可要和大家约法三章了，我平时最讨厌的就是动不动就动手动脚的，有话好好说嘛，君子动口不动手呀！"

这话从柳条肩嘴里说出来，怎么听怎么别扭。

柳条肩指着正在让吴姨包扎伤手的老王和蝎子眼道："就像他们，第一次犯错罚两根指头，第二次犯错罚四根指头，第三次犯错……十根指头可就不剩什么了。各位要记清楚些哦！"

朝歌冷冷道："这里没人有资格来定规矩！"

柳条肩咯咯怪笑："咯咯，我的未来神易大人，我可没敢给您立规矩，这全是针对你这一帮跟班的，我也是为了能跟他们好好融洽相处呀！

“我知道你的脾气，也没指望你能赏脸给我，神易宝藏的事慢慢商量，眼下这不也有许多宝藏吗？来陪我到处去逛逛。”

说着，他向梁库招招手。

梁库板着脸没动，他脾气虽倔，却也知道好汉不吃眼前亏的道理，尤其是当你明知道任何反抗都无济于事的时候，不如干脆慢慢陪他一起玩，说不定就想出什么对策来了。

想到这里，梁库忽然哈哈一笑：“哈哈，好啊好啊，这地室复杂得很，没人带还真不行。”

梁库这一走，朝歌自然要跟着，朝歌一动，众人也当然随之上前了，古傲本想一个人偷偷留下，但一看连心上人小叶都跟着去了，自己哪还有脸偷生，况且就算留下来又能躲到哪去呢？

于是梁库就像一个蹩脚导游似的，领着柳条肩，带着一众人，一个地室一个地室的逛了过去。

梁库一路上指指点点嘴上不停，一直讲到舌头发麻，终于逛遍了所有地室，最后来到了所处中心位置的石室。

柳条肩拿着还剩两颗长生丹的碧玉长匣，脸上掩饰不住的狂喜。

梁库在讲说的时候留了个心眼，并没说出长生丹的剧毒之处。

从柳条肩的惊喜神情上看，显然也并不知道，看来在地室中的这些日子柳条肩为了隐秘，一直是藏在小楼洞口处的，下来的时间并不长。

此刻柳条肩正有着诸多幻想，心中痒痒，实在想试试这传说中长生丹的药力，但又疑心此丹有诈。

因为看玉匣中的凹痕，长生丹应该有三颗才对，怎么就剩了两颗？另一颗哪里去了？

眼见问及梁库诸人时神情闪烁，心中就更加狐疑了，本想找个人来试试丹药，又有点心疼，万一这千载难逢的灵丹是真的，那可不是天大的浪费！心下决定还是先留着再说。

转而又想起丹室石柜中那保存完好的诸多丹料、丹丸，说不定也有跟这长生丹相似功效的灵丹妙药。

心中大喜情绪激动，赶紧又让梁库带着去丹室。

每个人对宝物的偏好有所不同，女人爱首饰，男人爱黄金，对于这位似男非女、超级自恋狂的柳条肩来说，能让自己长青不老的丹药自然排在首位。

不过梁库没想到的是，这次带路丹室，险些成了一次噩梦。

石柜总丹药虽多，但各个名字古怪异常，其中有一种名为“炼脏丹”的，位置摆放极为精心，显然当初设置之人极为重视此丹。

柳条肩既想知道药效，又不敢亲自尝试，于是就逼着梁库吃。

柳条肩如此恶毒手段立时激起众人愤慨，纷纷怒言相向。

柳条肩咯咯怪笑：“不要生气，不要生气，有话好好说嘛！如果有哪位想顶替梁库来试药的，我没意见。”

众人愤慨归愤慨，可一提到顶替试药，却没一个敢走上前的。

“我来。”朝歌上前了。

柳条肩急闪身挡住朝歌：“呵呵，很够义气呀！我可不舍得你呢！就算你已经告诉我神易宝藏，我也照样舍不得你呢！”

朝歌心思一转：“好！你答应我放过这里的人，我就告诉你宝藏的秘密。”

柳条肩笑得极开心的样子：“呵呵，我的神易大人，你可别拿小人开玩笑了。跟了你这么久，我最清楚你的脾气了，别是编个好听的故事哄我。神易宝藏的事我不急，只要你好好的在就成了。

“丹药和宝藏是两码子的事，我现在要知道的是这丹药的功效。”

朝歌眼中怒火爆射，慢慢道：“我想让你知道一件事，如果梁库有什么损伤，就算追到阴曹地府，我也不会放过你！更不要提宝藏二字了！”

柳条肩也忽然满眼阴毒道：“我也想让你知道，几百年来，我们八门中人自从贪念上神易宝藏那一天起，就没准备有什么好日子过了。赌赢了算赚到，赌输了也算甘心！”

就在这一刻，柳条肩又变回了那副蛇眼鹰勾鼻的面相，加上阴森语气，顿时让室中气氛恐怖异常。

梁库了解朝歌的脾气，别看他平时冷静异常，可一旦爆发起来，那可是连虎牙都敢拔的主儿，能听到刚才朝歌兄弟深情的几句表白，

他梁库就算死也瞑目了。

想到这，他拿起炼脏丹就放入口中，嚼也没嚼就咽了下去。

现在大家要做的，就是一起大眼瞪小眼的盯着梁库看，看看这有着古怪名字的炼脏丹，究竟会在梁库身上生出什么效果来?

可等了半天，等来的却是梁库一个响亮的屁，这还只是个前奏，续而大屁、小屁、闷屁、响屁，经由梁库的肠头两腿间一路连珠不停，直惹的众人想笑。

梁库开心的乐，看来这药失效了。

正当满怀期望的柳条肩懊恼之际，所有人都开始迷糊起来。因为杜门人术力最强，所以最后发作，看到所有人的古怪表情后，才发觉梁库的屁有古怪，但为时已晚。

原来炼制炼脏丹的这代祖师，突发奇想以人为锅来炼烟，因为人的胃口也像一口人锅，利用药物的各种反应而产生的妙用，本来这屁是不能放的，憋回去可疏通百脉，现在却被梁库当屁给放了。

唐代以前的丹药大多都有致幻成分，经过梁库五脏六腑这么发酵一加工，致幻效果就更加有滋有味显著异常了。

又因药力是在梁库体内发酵的，早产生了奇妙抗体，此时只有梁库是清醒的。

不容分说，梁库解了自己裤带就把柳条肩捆住，又担心他术力强大可以挣脱，又从长生丹上抠下一点粉末，捏着鼻子烤成烟给柳条肩闻了，烟量控制适中，既不会死，又能让他僵直不动。

现在梁库反过来用丹药威胁柳条肩说实话了，没想到这家伙还挺倔，一副死也不说的英雄状。

蝎子眼被削了手指，正气急败坏着，拿起那把匕首对着柳条肩比画着："奶奶的，还跟他废什么话，先让我割他一只耳朵泄泄气！"

没想到这招还真灵，超级自恋的柳条肩一听要割自己宝贵的耳朵，立时吓得抖个不停，不用多问，早把知道的一切招得干干净净。

原来真有个奇玉婆婆存在，而且古镇地脉被封并非如朝歌想像是八门所为，而是那个奇玉婆婆不知道为什么催动大阵与八门各门掌使斗术导致的。

八门人之所以不急于出手，是因几门中的重要首领被奇玉婆婆一同困在一处秘密地宫中，几年来全门无首，各揣心腹，只勉强控制了古镇周边，想等朝歌与众术人被消耗得差不多的时候再动手。

柳条肩的跟踪并不是杜门计画中事，完全是想为了独吞神易宝藏，所以行事处处小心隐秘，就连眼看着死门老张临危仍是不救。

不过这也好，柳条肩的隐秘行事，相反多少保证了朝歌等人的行踪安全。

但此处毕竟已经被八门中人发现，虽说就眼前看消息并没扩散，但谁也保不准再冒出一个更厉害的角色来。

了解内情后，让朝歌有了一个突围新计画。他想联合潜在势力打到地宫去，救出奇玉婆婆，知道最终真相。

这时，擅长无赖骗局的古傲派上了用场，他还是选定烟自熏，因为经过那次见面后，尤其当发现了他那三个貌若天仙的宝贝女儿后，古傲忽然发觉烟老头大有可被利用之处。

计画归计画，这次出去还是应该有些准备，否则还没靠近烟自熏家就已经被发现了。

有人提议能不能仿制出炼烟老太那种具有可怕攻击作用的毒烟。

可惜的是，因为明代祖师所有准备的一切都是为了长生丹，那种可以置人死地的毒烟，都是为祖师所不齿的旁门左道，所以没见成丹及丹方，药料更是不备，朝歌也只能尽最大限度的多炼出些大补丸来，以备不时之需。

众人空闲期间，有人又想到柳条肩那可以瞬间变幻的面相。

在蝎子眼的威逼之下，众人又知道了一个有趣的秘密，柳条肩的面相变幻，原来是一种利用导引调息的秘传古本的变相术，要诀全记在一本小册子上，藏在柳条肩胸前。

要说这奇妙变相术也不是杜门祖传的，而是柳条肩多年行走术界中偶然发现盗取来的，所以习练还不纯熟，一生气就变回原来模样。

古傲和小叶看的眼馋得不得了，古傲第一个想变的就是超级大帅哥汤姆克鲁斯，而小叶最想变的就是韩剧明星，两人都想一试，怎奈那需要相当的导引基础才行。

朝歌拿起那本小册子仔细看了一遍，其中原理基本是用了导引中的某些特殊控气法，从而控制和移动面部肌肉，达到改变面相的效果。理论上虽然看似简单，实际运行上，如果没有远祖亲传的秘法要诀，恐怕比登天还难。

但这些却正是朝歌所具备的，一定的导引根基，超强的心理素质，相信一旦习练，必定远远胜过柳条肩。现在外面追踪朝歌的术人如此之多，如果能利用变相术改头换面，未尝不是一时之计。

只是这变相术功法颇繁，想必不是一天两天就有所成的。朝歌把小册子揣入怀中，以备后用。

一切准备就绪，众人即将要爬出地室重见天日了，如何处理一直被困僵硬的柳条肩成了棘手的事。

如果丢之不管吧，时间长了一定毒发身亡；如果就此放了，那又绝对是危险之事。

蝎子眼提着锋利匕首恨恨道："这个鸟人，害的我少了两根手指，杀了他也不为过。"

同缺了两根手指的老王，相比起来温和多了："哎，要我说看他那副超级自恋的模样，干脆在他脸上划几刀算了。保准他再没脸出去见人。"

蝎子眼一时冲动，提刀作势在柳条肩的脸上划来划去，本只想吓唬吓唬他，解解断指之恨，没想到柳条肩惊吓过度，竟然气绝身亡了。蝎子眼就怀疑自己是被老王利用，典型的借刀杀人。

众人终于爬出地室，小心潜行，好不容易又来到了烟自熏的那座与众不同的宅院，却忽然发现到处残破不堪，大门敞开，家俱损毁，好像已经很久没住人了。

正当众人准备离去的时候，朝歌发现了一个不对的地方，房子装修得颇新，损毁的家俱、电器却极旧，乍看上去因为凌乱不觉得怎样，但仔细一想就有问题了。既然装修如此，家俱应该配套才是。

古傲在此基本上就继续发想，马上理会到了，瞧那烟自熏一脸腊肉相，一见扔石头就害怕的样子，就知道是个跟他古傲一样的财迷吝啬鬼。

一定是把平时不舍得扔掉的旧家俱用上了，摆出一副人去楼空的假象，嘿嘿，没准正藏在什么地方偷看众人呢。

古傲坏水又冒出来，寻了火来，要把整栋房子都烧了。这才把烟自熏逼了出来。

朝歌表明来意后，还是被烟自熏一口拒绝了。

这时该轮到古傲上场。

他无赖似的就地一坐，哪也不去了，要死大家一起死。

这下烟自熏可愁死了，最担心的就是三个女儿，但几个女儿却要极力帮助朝歌。她们外表活泼可爱的有如小仙女，但个个火药的本领厉害，从小就已经让老爹头痛不已。

没办法，先把朝歌等人安顿好后，烟自熏开始琢磨着把镇上看上自己家女儿的三个大家族拉进来开个会。

看情形，八门力量的确比以往衰落了，集合多方力量没准真能搏上一搏。为了几个女儿也只能这样了。

这三个家族很是有趣，一个是武术不见得如何高明，但人缘交际却极广的太极门，掌门老头子杨如海为人真是如太极般左右逢源。

第二个家族是擅用幻术的神偷，所谓幻术就是利用五种颜色的微妙关系变化，对人产生一种短暂的视觉障碍，从而达到逃脱。

谁也没有想到尖嘴猴腮的神偷，其儿子却俊气得很，和烟自熏的二女儿相恋很深。一直阻挠的原因是他家的背景不好。

神偷狡辩说那是祖辈的事情了，现在早不干了。杂家就挖苦说，是不在这里干，却到外面去干了。

如果能得到神偷家族的帮忙四处渗透，很有可能找到奇玉婆婆被困的地宫。

第三家是镇里最大连锁超市的老板，还没等烟自熏去请，就已经自己来了。

他听说两位最有竞争力的亲家一同去开会，这好事当然不能落下他。至于开会的内容是什么，他并不知道，大概也许应该跟儿子的婚事有些关联。

他却不知道，烟自熏看上的是他家超市中的水和粮食，正解决了越见壮大队伍的后勤问题。

三加一，四个老家伙的秘密会议开始了，但当烟自熏全盘说出脱出计画的时候，结果没一个同意加入的。

明摆着这不是拉他们下水嘛。

但第二天，三人又都回来了，没办法，他们不忍心看着未来儿媳葬送在自己眼前。

烟自熏就骂，帮忙归帮忙，我可没答应准把女儿嫁给你们啊！

一场终结之战即将展开，朝歌立在夜窗前凝目远视着满天繁星，那个有着神秘背景的奇玉婆婆，究竟会给他一个怎样的真相呢？

请继续期待传古奇术续集

第十集

第一章 鬼焚

烟自熏的三个女儿，不但在镇子里是出了名的漂亮，就连她们的名字都与众不同。大女儿烟飞云，二女儿烟飞雨，三女儿烟飞天，彼此各差一岁，嬉笑打闹，都是一样的莺歌燕语，一样的鲜活灵跳。

无论镇子里怎样的愁云惨雾，也不管烟自熏那老头如何愁眉苦脸，但凡只要飞云、飞雨、飞天三姐妹在院子一出现，烟自熏的这一亩三分地，立时乌云散尽艳阳高照。

而此时，院子里最为之深深陶醉的，当然就是烟老头的那三个尚未确定名分的未来女婿了。

这三人便是，大女婿太极老掌门高满朋的儿子高劲松，二女婿神偷梁满仓的儿子梁少君，三女婿连锁超市老板王大发的儿子王超发。

一经加入，这三家可谓鼎力相助，全心投注于对抗八门的事务中。

而这段筹备期间朝歌是不能出面，避免被八门之人查缉到，泄漏事迹。关于朝歌在此密谋对抗八门的秘密，自始至终就只烟自熏和他的三个亲家知道，对外则完全是以自卫的名义来组织人手的。

如今的广元古镇已经彻底面目全非，因为找不到朝歌，许多术人以查找朝歌的名义开始了大肆抢掠，人人自危。

全镇有着二十三家连锁超市的王大发，自然成了哄抢对象。

幸亏王大发早有准备，进行了众多保护措施，用他自己的话，把这次行动定名为“广元镇王记连锁超级市场保卫战”。

这场保卫战，除了太极门和神偷世家的倾力相助外，烟自熏那诡异莫测的烟术，更是让术人惊恐万分。

在这场规模浩大的超市保卫战中，烟自熏的众多致命烟毒，给众术人留下了永生难以磨灭的印象，而其中最诡异难以形容的，就要属烟自熏的镇宅之宝“牵机爆”了！

一直到许多年后，幸存下来的那些术人心里，还烙印着这样一段极端恐怖的回忆。

那夜微风撩人，星空晴朗，一轮皓月斜挂在广元古镇上空。

此值良辰美景，术人们两三结伴、四五成伙的，相约到镇中心最大的一家王记超市前。由于停电，往日喧闹的超市，此时静静的安卧在月光之下。

没有灯光，没有守卫，术人们原本以为需要小费周折的行动，现在好像演变成心情舒畅的免费采购了，有的术人甚至提着大筐开始哼着小曲。

可就在他们迎着温柔夜风，准备进入超市进行一次酣畅淋漓的物质享受时，忽然有人发现，走在最前面几个人的身上，好像燃起了柔和的蓝绿色小火苗。

这种火苗很短，有点像经过修剪的生日蜡烛，而且很均匀，当一片这样的火苗连成一片的时候，给夜下远处观看的人一种很美的感觉，就像一个人穿了一件散发着柔和的、泛着蓝晕的长袍。

很快，他们发现自己身上也燃起了这种美妙的火苗，更加奇妙的是，所有出现蓝色火苗的地方，衣服不燃、皮肤不痛，真不知道这是一种火苗，还是术人们的幻觉。

但接下来让他们恐怖至极的事发生了！

那火苗渐渐由蓝色变成了淡绿，衣服、鞋袜依旧没有什么改变，可火苗下的皮肤却慢慢变了颜色，由浅变黑，由黑变焦，最后是皮开肉裂。

当事人这才意识到，他们的皮肉正被这种不痛不痒、甚至有点可爱的小火苗，慢慢烤烂烤熟。

他们欲喊无声，求救无门，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更不知道如何解救。很多人就这样眼睁睁的被烤成了一具焦尸。

有些够狠的，干脆把已经燃起蓝色小火苗的胳膊或是腿，齐根砍下，才幸免于难。

当时的场景，真如同一个无声燃烧着的地狱。

他们并不知道，他们当时遭遇的是烟氏“牵机爆”的一个变种。原本由人体皮肤酸引爆的烟气，经过稍稍调改，就成了现在这种更加隐秘诡异的东西。

幸存下来的术人每忆及此，都浑身颤栗，他们给那恐怖的蓝火苗起了个刻骨铭心的名字——鬼焚。

此夜遭遇，极大地打击了术人的嚣张气焰，藉此机会，高满朋正好联络更多的人加入。

他的理由很简单，不想参与八门与神易后人争斗的弱势群体，为了抵抗疯狂术人的侵扰，完全可以自己团结起来。

交游广泛的高满朋，首先把目标锁定在武术界。

广元古镇的武术界里有位德高望重的通臂拳掌门吴敬儒，吴老爷子早年因一拳打飞了一头彪悍的疯牛而名声远扬，引来无数后辈拜师学艺，也同时招来许多好勇斗狠的武人挑战。

吴老爷子虽然拳技高深刚猛，却为人谦和，收徒可以，从来不与人比武，这更加博得武术界的敬重。

同时，也没人怀疑过吴老爷子的拳法如何，因为他虽然从来不与人比武，但有一个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得意徒弟——山虎。

山虎十五岁得全国武术拳术冠军，十八岁得全国搏击散打冠军，二十一岁就被破格聘请国家警队总教练。

如果朝歌阵营能把这位吴老爷子争取到手，最保守估计全古镇三分之二的武人必将投靠过来。

但有一个棘手问题是，吴老爷子嘴上虽不说，但心里却极看低不练拳技、只练嘴功的太极高满朋。而高满朋平时所交的各路朋友，也大多是讲排场、好面子，手底下却没什么真功夫的人，因此神偷、超市两家很不看好高满朋的这个主意。

高满朋却认为说动吴老爷子并不难。

在术界中，虽然很多祖辈都是跟随楚风和八门贪图神易宝藏的，但几百年后的今天，这种祖上意识有很多都淡泊了，太极门就是个很好例子，且其历代出了许多德操兼备之士，吴敬儒吴老爷子就是其中典型。

更加上如今镇上遭此大乱，有志之人早已担忧，只要有个牵头的，术界武人中一定会有很多挺身而出。

但现在的问题是，高满朋要想说动吴老爷子，就必须拿出些真本事出来，否则真不够资格说话。

朝歌虽不露面，却一直在暗中关注着局势。

目前的形势正在渐渐的朝有利方向发展，八门似乎摆明了任你窝里斗，他们只要死死的把住周边，到时候渔翁得利就成了。

这在另一方面却给朝歌等人带来了契机，不断有术人被争取过来，虽然他们的目的暂时还是联合自保，但只要力量越来越大，迟早有一天可以跟八门分庭抗礼。

如果真能把这位吴老爷子争取到这边来，相信朝歌一方的力量一定会急剧膨胀，距离反攻那一天也就不远了。

只是谁又能堪此大任，来请动这位吴老爷子呢？朝歌虽一身术力，却对武术一窍不通，只能在暗中关注，无法出一臂之力。

正为此事思索，高满朋笑呵呵的推门走了进来："牧兄弟，我想来想去，能请动吴老爷子的就只有你了。"高满朋虽然比朝歌大了许多，但在朝歌面前一点都不摆架子。

一是因为朝歌岁数虽小，可来头却大的很，要论最有资格摆架子的，应该是朝歌；二是高满朋平日就是好交朋友之人，所以待人不分老幼，总给人一种很平易近人的感觉。

朝歌不明白高满朋此话的意思，目光疑惑，自己既不懂技击之术，又不能公开露面，怎么当此重任？

高满朋呵呵笑道："小楼一战后，牧兄弟你的威名就远扬了，虽然对技击术有点生疏，但据说神力无比，抡起棍子可以把一百多斤的大活人打飞。如果我没看错的话，兄弟你一定术力不浅啊！"内力和术力，都是通过修习吐纳导引而练就的一种内在力量，所不同的是，纯粹武功上的内力大多运在拳脚上，而术力则多与地势风水结合。

高满朋是颇懂术数的武人，所以常把内力术力混说。

朝歌淡淡道："不浅谈不上，初学罢了。"高满朋："哈哈，牧兄弟就不要谦虚了。我仔细比对了一下，兄弟你虽然不懂技击，但要论内力的深厚程度，在我们这个圈子里绝对是找不出第二个的。不敢说比吴老爷子高，但估计也低不了多少。"朝歌不喜欢废话，他晓得高满朋应该知道他现在暂时还不能公开露面，但高满朋仍找上他，相信一定另有缘由，也不多问，等着高老太极继续说下去。

果然不出所料，高满朋接着说出了他的全盘计画。

这也是没办法的办法，要想请动吴老爷子，就必须出动一位有真功夫的人物，而太极门里有一种极高深的技击术——推手，高满朋此来就是要把这门绝技传给朝歌。

此术几乎把太极门以柔克刚、后发制人的精髓，全部融合到了实战之中，深谙此术的太极高手常常貌不惊人、举动平和，可一旦与人交手，立时能让对方如同陷入可怕的泥潭中，且对方越是挣扎，陷得越快。

因为太极推手的拳理，完全是缠黏周转、顺水推舟，就算你是头刚猛的狮子，一旦陷入也无计可施。

虽说推手之技高深莫测，但招数却简单的很，最重要的是体会“黏、带、捧、挤、推”这五个字诀上。

内力越深推手越强，虽然招法简单，却因为内力耗时，能把此术练到高深境界的可谓凤毛麟角。所以太极一门繁衍到现代，已经大部分沦落为老年保健体操式的运动。

看着早晨公园里慢慢打着太极的老头子、老太太，又有几个知道，太极拳曾经是世界上最可怕的技击术?

这却恰恰正适合已经具备深厚内力的朝歌。高满朋的推手功夫虽然不深，但还原封不动的继承着祖师传下来的推手要诀，没日没夜的和朝歌泡在一起，讲述拳术精要。朝歌本就资质超人，没多久便把推手练得有模有样了。

而此时，朝歌体内充沛的五行术力中的“水术”，正好派上用场。

也许是以柔克刚的太极拳理与五行水性最相合，每每专心练推手时，那水行术力便自然在体内运行起来，打到忘我处，真有隐隐滔滔连绵的水势之声。

高满朋不禁连连暗自惊叹，多少个太极高手苦练几十年，也未必有这样的造诣，却被这青年只几天的时间，就轻易练就推手了，真是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啊。赞叹之余，更加坚信自己只练嘴功不练拳脚，实在是明智之举。

至于不能公开露面一项，高满朋也早想出了办法。

这次用朝歌请吴老爷子出山，主要还是以比武的形式。比武的时间尽量选在晚上，比武的陪从也只有太极门人，并且要给朝歌进行乔

装改扮一番。

因为朝歌这次出面，是以太极门高满朋的一个远方师弟身分出现的，所以在容貌上要老许多。

这个任务，自然就交给了烟自熏的三个宝贝女儿，在她们的细心修饰之后，夜光之下远远看来，朝歌还真像一位冷静沉思的中年俊生。

再加上朝歌这几日修习那本“变相术”颇有心得，虽然还无法像杜门、柳条肩那样大变五官，但稍稍改动已不成问题，配合飞云、飞雨、飞天三姐妹的细心装扮，即便是大白天，也很难让人认出朝歌的本来面目。

如此一来，朝歌彻底解决了不能露面的限制。

高满朋干脆策划朝歌在向吴老爷子挑战之前，先挑一、两家武馆热热身，一是为了锻炼实战经验，二是炒作名气。

最先过招的当然是高满朋的那班朋友，开始时大家还有意相让，到后来就是使出吃奶的劲都无法打败朝歌了。

接下来，已经易容的朝歌开始四处踢馆，竟然所向披靡，立时在古镇掀起了一场不小的太极风，都盛传太极门出了一位武学奇才。

这搞得朝歌哭笑不得，本来醉心音乐的他一事无成，相反在最初排斥的术数上极具天赋，现在更没想到在武术技击上会有非凡表现。

不过在远离震耳欲聋叫好声的夜里，冷静后的朝歌同时也感觉到一种无奈，一种仍无法摆脱命运轨迹的无奈。

尽管朝歌的名头如日中天，但高满朋比谁都清楚，单凭朝歌现在的功夫，还不能肯定在吴老爷子面前讨得好处，对于技击一术，朝歌还是太嫩了，况且这些日子所交手的人，都根本无法跟吴老爷子相比。

也就是说，在高满朋的心思里，这些天所做的努力，并非预想朝歌能占得什么便宜，只是想让吴老爷子觉得，自己这帮人并非全是光说不练的乌合之众就成了。

在众人的期盼和复杂心情中，朝歌与高满朋上路了。

此次比武朝歌不能使用隐身术，因为过于诡异的表现很容易泄漏身分。能否让老爷子另眼相看，只能靠朝歌的临场发挥了。

吴老爷子的小四合院不大，清堂瓦舍，柳绿扶墙，静静的又隐隐飘着茶香，真让人恍惚以为来错了地方，不敢相信已经天翻地覆的广元镇里，还有这样的所在。

因为山虎公务繁忙，此次并没赶上古镇剧变，宅院中目前只有年纪尚轻的徒弟和吴老爷子。

要是放在平常，高满朋连门都进不去的，这次完全是借了朝歌的光。

吴老爷子也听说了这位被称为奇才的太极门人。开始时并没相信，还以为是高满朋那帮乌合之众在瞎起哄，后来听说连最有实力的武馆门派，都被这位太极奇才给拿下了，这才不得不正视起朝歌来。

落座几句寒暄，高满朋以古镇全百姓的名义请吴老爷子出山，言辞诚恳、略带激动，当然不能提比武的事，赐不赐教的，还要看吴老爷子有没有这个心情。重要的是让吴老爷子能正眼相看，能认真考虑就达到目的了。

吴老爷子待人客气，话并不多，心中也明白高满朋的用意。

多年不与人过手，此时难得一遇这样的太极奇才，吴老爷子竟然主动提出要与朝歌切磋切磋。

吴老爷子果然非比寻常，刚一交手，朝歌就感觉到了莫大压力，但没想到的是体内术力遇强则强，立时汹涌澎湃起来，虽然技击术不够精妙，但在内力上却有了弥补。

游斗几十招后，朝歌渐渐身心相合，无须刻意对解，只把太极中的“致水”之理发挥得淋漓尽致，或潺潺小溪，或奔涌江河，或明静如渊，或广阔似海。

而吴老爷子简洁刚猛的拳招或如奔牛，或如狂马，或如巨石出海，或如龙尾拍岸。本来拳拳到肉最实际的散手技击，此刻在朝歌两人手中真有如惊心动魄的自然奇观。

技击之术能到此境界，实在有些疑非人力了。已经沉浸境界中的朝歌心意悦然，竟忘了是在比武切磋。

更没想到的是，术力毕竟与武人常练的内力有所不同，一旦旺盛到极点，势必会影响对手的五行命局。

就在相持状态下、不知不觉中，吴老爷子体内发生了错乱，向来沉着谦和的表情，开始呈现可怕的变化，一时盛怒，一时焦虑，完全像是变成了另一个人，出拳越来越无章法。

对招中，几次朝歌都有机会取胜，但最终没有出手，同时也觉察到可能是自己爆发的术力，引起吴老爷子的负面作用，及时收手，这才免去进一步恶化。

朝歌的武技及人品，终于打动了吴老爷子，同意加入进来，并且统领术界中的武人，公然以“还我古镇”的正义之师与八门对抗。

再加上朝歌和烟自熏的多方联络，让广元古镇对立双方的力量发生了根本性改变，朝歌等人从最开始的到处躲藏，到现在已经是势均力敌了。

甚至有相当一部分人以为，凭朝歌和吴老爷子的联手，完全可以带领术众独闯，对八门实施全面反攻了。

但一个突发事件，让所有人都改变了看法。

八门似乎一直在注意着高满朋这股新生力量，尤其是朝歌这个忽然冒出来的武学奇才。于是伤门派出一个使者，试图联合高满朋一同携手控制古镇。

偌大的八门，只派出一个守护使者来谈判，高满朋觉得八门从骨子里没瞧得起他们，于是带搭不理。

而使者也看出高满朋的态度，干脆向朝歌挑战，直接摸底。

在朝歌看来，这大概也是八门的意思，一是对自己进行摸底，二是想杀杀太极高满朋的傲气。

俗话说“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吴老爷子又为朝歌等人讲述了八门更加细致的情况。

八门中，除了休门专司财务不习术类外，还剩下生、开、惊、伤、杜、死、景七门。按照八门的原始建制，生门为核心，开门为副使，惊门和伤门为护卫，杜门和死门为外缘，景门为敢死队。

另外每门中又各有八神，与八门正好相合成八八六十四卦之意。他们分别是：直符、滕蛇、太阴、六合、白虎、玄武、九地、九天。

其中直符为八神之首，每一神的前额左上角，都隐藏着相应的图腾刺青。直符为象，滕蛇为蛇，太阴为蝙蝠，六合为鸳鸯，白虎为白

虎，玄武为青龙，九天为凤，九地为凰。

此次与朝歌交手的伤门使者，前额处隐藏的刺青隐约像条青色古龙，相信就是伤门八神中的青龙。

经此一说，朝歌又暗自回忆了一下，曾怀疑是死门之人的老张头。印象中，老张头始终把头发压的很低，虽然无法看到刺青的痕迹，但相信也是死门的八神之一。

按照技击术的特点，除了每门的掌门直符不可推测外，其他七神虽然各有所长，但造诣大家都差不多。

想一想当初与老张头对斗时，朝歌简直就是鸡蛋碰石头，但没想到只个把月的工夫，朝歌的技击之术竟然快与那名使者追成平手！如果此时老张头还在的话，看到如此奇事，真不知道他要做何感想。

朝歌虽勉强跟那使者打个平手，可他心里明白，能有此结果纯是因为那伤门之人，不知为何竟有意相让。

朝歌这才意识到八门的厉害处。因为大家修炼的都是术力，他们对朝歌的发功干扰有着相当的抵抗力，再加上实用凶狠的技击术，如若不是对方相让，朝歌必然会败。

虽然从一对一的角度看，朝歌和吴老爷子确实可以勉强应付一阵，但却不要忘记了，八门八神合起来有六十四人之多，这里还没有算上始终未曾出面、更加可怕的每门掌门之神。

就算多年来因为奇玉婆婆的封脉之局，让八门群龙无首，逐渐松散，但余下之神总归也有个二、三十位，相当于又二、三十个朝歌和吴老爷子，这还没包括八门下面的附属术众，如果八门不是群龙无首并且集中力量封锁周边，恐怕朝歌一方早已抵挡不了。

如果唯一有可能战胜八门的力量，就是朝歌可以使出五行六甲大掌诀，但前提是必须解开古镇的被封地脉，否则无法催动风水之力。

可这又谈何容易。

还有一点对朝歌一方更加不利的是，一个残酷的现实问题。

八门的人掌握着城镇周边，粮食水源充足，而朝歌一方近万人被围在中心，本来这个临时组成的团队里面，有许多倒戈过来的术人，若粮食日见短缺，恐怕人心最终涣散，甚至自相残杀，到时不堪设想。

这一日，朝歌仍立在窗前苦思应对之策，忽然一声闷响，震动中，窗户上的玻璃都险些碎掉，众人纷纷惊奇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第二章 地震

满脸熏黑的烟自熏，从研究各种烟药的地窖中冒着烟爬了出来。原来他老人家在地窖中做着实验，试图把牵机爆的实用性更提高些。

这牵机爆有个局限处，是依靠风向把烟气汇聚到目标处，然后通过目标处人体肌肤散发的酸气引爆，但如果当时的风向相反，那便无计可施了。

这几天烟自薰就是一直在研究这个，即便是风向不对，他也想这种牵机爆照样能发挥威力。

起初设想一种弓箭式的投弹器，把点燃的丹丸发射到目标处，这样虽然解决了风向问题，却明显有两个缺点。

一是弓箭落地明显，隐蔽性差，容易让对方发现；二是弓箭大多走直线，而许多目标颇拐弯抹角，准确和渗透性都不如随风而去、无孔不入的烟气。

最后终于让老烟想出一个绝招来，利用遍布全城的下水管道，用定向鼓风机把牵机爆的烟气顺着底下管道，输送到想要攻击的任何地方。

但他却忽略了一点，底下水沟中的腐败物质散发的酸气，提前引燃了烟气，狭小的管道里烟气迅速膨胀，乃至爆裂开来，如同一次小小的地震。许多埋着管道的地面表层，都因爆炸而塌陷了下去。

目睹此景，朝歌忽然心中一动，能不能利用人工制造的一次定向地震，来解开古镇被封的地脉呢?

虽然朝歌还是没有弄清，奇玉婆婆究竟是用什么手法封住地脉，但大致原理他却能推想出来。

如同一位高手封了人的穴道，令人体的经络循环发生堵塞，从而导致机体功能发生紊乱，甚至停顿。

风水也像人体一样，石为骨头，水为经脉，土为肌肤，草树为毛，地势起伏则好比人之五官体态，同样的，风水也有着奇经八脉以及神经枢纽的穴道。

而地震则是利用深层爆破，由内而外的来一次大范围颠覆，只要力量恰到好处，完全是可以冲破被封的风水经穴。

到时候地脉一开，朝歌的左右大掌诀就可以发挥可怕的威力了。想到这，朝歌仿佛看到了巨大希望，心绪不禁一阵涌动。

解开风水经穴之前，朝歌首先得给广元古镇的风水把把脉。

这对此时的朝歌并非难事，刚到古镇那段时间，他就已经对这里的地势起伏、河流走向，以及建筑分布，有了很详细的实地了解。

现在重新整合一下，古镇的风水经穴，就如同一个完整的人体经络图，呈现在朝歌的脑海里。

为防这次人造地震对广元古镇无辜人群造成过大伤害，朝歌与烟自熏煞费苦心，钻研爆破的力度和爆破点。

慎密繁重的筹备工作在紧张的进行着，除了朝歌和烟自熏两名当事者，几乎没人知道这两个人在古古怪怪的做些什么。

与此同时，广元古镇也正在各个角落出现了各种奇怪的征兆。

这一天，烟自熏大院里那片茂盛的含羞草叶子，忽然在大白天的全部张开了，到了夜晚，叶片又全部自动闭合。

这显然有点反常，因为按着含羞草的生物规律，应该是白天叶子紧闭着，夜晚叶片才应该半张半开的。

最先发现这一怪兆的，是烟自熏的三个女儿飞云、飞雨、飞天，起初还觉得好玩，欢叫着招来众人聚到院子里围观。

因为忙着制造人工地震，朝歌也并没太在意，直到越来越多的怪兆出现，尤其是发现鼠类的明显异常反应，大老鼠成群结队叼着小老鼠乱跑、黄鼠狼大搬家，朝歌开始觉得有些不对了。

这种状况，以前在牧家村最后一战时也出现过，那是因为土行族在牧家村周围进行大范围的风水设局，导致地气紊乱。

难道此刻，广元古镇也有人在大范围的设局吗？

仔细一想也不对，地脉被封又何来设局呢？

但当朝歌把这些征兆和含羞草的异常反应联系在一起的时候，不禁一震，他联想到一个可怕的猜测——地震！

为求证实这种猜测，朝歌通过镇地质局进行深一步的调查。此刻镇中心地带几乎都控制在朝歌一方手中，所以进出很是方便。

在这里，朝歌很快找出了极完备的地质资料，广元地区所在位置正是地震频发地带，历史记录中，就曾有过两次规模不等的地震发生。

更有专家预测，在未来的几十年中，必有一次不低于八点五级的超级大地震，会在广元地区发生。

地震成因有很多，但最公认和多数的成因，是因为大陆板块互相挤压而成。

现在世界上大部分繁华城市，都建在地震频繁或是潜发地带，最典型的，就是日本的东京和美国的三藩市。

这种巧合现象，在风水师的眼里其实并不神秘。

从风水角度看，大陆板块结合处，通常最容易造成地貌出现龙形起伏，无论起伏大小，都表现出生气盎然，地形美观，草木茂盛，这大概也是吸引众多人气的原因所在。

朝歌又迅速重新审视了一下广元古镇的地貌地形，原来并没在意，现在才惊然发现，古镇的风水龙脉正如同一个逐次升高的震波，一条囚困已久的赤龙在暗暗躁动着。

朝歌万万没有想到，一次可怕的天灾、一次毁灭性的真正超级地震，正一步步逼近，广元古镇将面临一场不可逆转的末世浩劫。

古镇中的古怪异兆越来越多了。

此时正值夏季，但本该秋后开花的菊花，家家户户漫山遍野的盛开了。

刚刚结了小果的杏树、桃树，又像是回到了春天，满头枝桠的春花怒放。

郊区的大片竹林突然大面积开花，玉兰也再次开花，一夜之间整个古镇忽然变成花山花海，几乎就连砖瓦石路都散发着一股股百花奇香。

无论是术人还是平民百姓，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奇景惊呆了。起初他们有点不知所措，接着都无法抗拒的深深陶醉其中。

这多少让他们忘记了不久前还愁云惨雾的混乱。

伴随着百花怒放，其他一些异兆也在不被注意的发生着。

距离广元古镇三十公里处即是海岸线，此刻静静翻着细浪的辽阔海滩上，海蟹密密麻麻地爬满了海岸，昼夜不去，一动不动。

天空中出现了少有的全天候漫空彩霞，让人如同置身在一个奇幻瑰丽的童话世界。

只有朝歌知道，这是大自然用一种无声绝美，在向人们宣布着死神临期。

朝歌已经放弃继续准备人工地震的各种准备，开始秘密进行震前防范。此刻还不能泄漏消息，那很可能引起意想不到的骚乱。

一直沉浸在花香奇景中的人们，直到发现镇中道路两旁的桐树，无缘无故大批枯死的时候，才觉察到不对。

于是各种猜测充斥城中，直到从不同途径确认这很可能是大地震的前兆，一种从没有过的恐怖情绪，迅速在古镇中蔓延开来。

但很快，人们又从骚乱中逐渐平静下来，因为目前的态势不得不让他们如此选择。那些试图想逃离古镇的人们，刚刚走出镇中心，便被把守的八门术众格杀勿论。

这反而让朝歌一方的人马更加同仇敌忾，他们都清楚的知道，就在地震过后，一场更加惨烈的大决战势将爆发。

全镇的势力分布大致如下——由朝歌和吴老爷子率领的术界武人大部队，足有三千多人，已经几乎控制了镇子的中心地带。

八门及其属下术众仍旧死死的把守在镇子周边。虽然总体人数和力量上都超过朝歌一方，但因为所控范围太广，短时间内仍然以守为主。

剩下的，就是夹在中心和周边这段更加广阔的灰色地带。

这一地带游弋着数万术众，他们没有首领也没有团结在一起，各为帮派。虽然人数众多，术派诡异庞杂，但因为群狼无首，导致这部分力量分散不均，但却成为了朝歌和八门努力争取为己方效力的对象。

很简单，这伙因为失去朝歌目标，而处在既中立又游离状态的广大术人，无论靠向何方，都会起到决定性的作用。

而且更为重要的是，朝歌一方如果想攻取八门领地，这段中间地带是他们的必经之路，一旦这伙术众被八门争取过去，自己这几千武

人真如同泥牛入海了。

所幸这伙术众派别繁杂，鱼龙混珠，多方努力之下，虽然朝歌一方并没争取到他们，同样八门一方也没收到什么实际效果。

实际上他们已经处在中立状态上，反正他们的目标是朝歌，无论靠向谁都没什么好处可言。

甚至更有一部分术众，因为地震的威胁想暂时离开镇中，却遭到了八门无条件拒绝。理由是唯恐朝歌混迹其中，届时不光是八门白费了力气，小楼一战的术众也白白流血了。

遭到拒绝的部分术人虽然心有怨言，但八门的这个理由却也不无道理，只能把这口怨气憋在肚子里。

虽然中间地带表面上的中立，给即将攻出的朝歌一方铺平了道路，但不得不防的是，潜藏在万人术众中的八门中人。

攻击计画是这样的——他们兵分两组，吴老爷子统领的一组几乎是全体武人，从东西南北四个方向同时发动大范围攻击，目的是牵制住八门主力。

第二组是在众多武人中精选五位卓勇之士，由朝歌带领，在吴老爷子发动总攻后，这六人在骚乱掩护下，神不知鬼不觉的直奔八门的核心所在，也是奇玉婆婆的所在地。

在超级大地震的各种瑰丽而又恐怖预兆中，大决战的时刻也越渐逼近了。

短暂的宁静让每个人心绪起伏，他们想起了很多很多往事，唯独没有想到将来，因为他们比谁都清楚，他们的将来也许只剩下了三天、两天，或是一时。

有的人家提前为儿女举办了婚事，红红的喜字，红红的喜糖，红红的喜装，就连欢笑仿佛也成了红红的，但不知为何，看上去总欲让人落泪。

烟自熏在漫长的炼烟岁月中，养成了一个喜欢看时间的老习惯。

在他家的正堂北墙上，立着一尊一人高的古董摆钟，他几乎每天都要亲自拿块干净的抹布擦钟。

自从知道大地震就要降临的时候，他擦钟和看钟的时候就更多了。

烟自熏现在已经不必再准备杀伤力奇大的丹药，因为任何人力所为，都及不上自然的力量。

想想他炼烟的经历，再想想这段日子的杀戮，他甚至开始忏悔起来。

自己这胆小怕事的一生，大部分都在毒烟中自娱自乐，从没伤及人命。可因为这一役杀生太多了，尽管那些术人罪恶多端，但死状也实在太过令人寒心。

烟自熏没事边擦钟边就自己跟自己念叨，如果真有报应，他求老天爷报应在他一人身上吧，让他烟老头怎样惨死都成，可千万不要祸及自己的那三个女儿。

就在一片盛开的桃树花海中，古傲终于对小叶说出了自己的心事。

其实古傲是有个有着悲苦身世的人。

他父亲虽然是出了名的古玩混子，但越是到老，就越是后悔自己的所作所为，洗心革面第一次善心大发救了一个险遭车祸的孩子，自己却被汽车撞了，古傲四处奔走，可竟然筹不到一分钱，只能眼睁睁的看着父亲离去。

从那以后古傲发誓——他一辈子不做一件好事，一辈子不帮助别人一分钱，一辈子尽最大可能的赚钱，然后趁自己快死的时候，当着天下人的面，把所有钱烧掉。

一直有人奇怪古傲为什么这样吝啬贪钱，古傲最后才说出，他是恨钱。

因为曾历经牧家村的惨烈一战，梁库的反应倒显得很平和，照常吃饭，照常睡觉，照常拿古傲开心。

岁数最小的小闯就更不当一回事了，甚至有点莫名的兴奋。

因为他这些天来怕暴露身分，一直和众人藏在烟自熏家里不出，现在可好了，就因为这个大地震，一切变的百无禁忌。

就在怕人的死静过后，大自然开始了地震前的恐怖骚动。

狗乱叫狂嚎地上墙上房，猪不吃食，羊不进圈，猫乱抓乱挠；马、牛不吃料或乱奔或发呆；鸡、鸭、鹅惨叫不停。

鱼类的表现就更加令人不安，成群漂浮，有的发呆，有的翻白，有的佯死，有的倒立水中打旋，或者跃出水面；家养的鱼乱蹦乱跳，有的还发出尖叫声。

井中地下水不是涨就是落；甜变苦，苦变甜；又发混，又翻花；水打旋，冒气泡。

就在烟自熏的那台老挂钟的时针，指向淩晨三点一刻的时候，地震终于降临了。

地光伴随着强烈的地声，无风但却听见狂风吼，无云但却听见雷轰鸣，其声或像山洪爆发，或飞机轰炸，又像山崩地裂，又像炮弹爆炸。

桌面的杯碗开始水平位移，部分地面开始慢慢倾斜。

就在某一瞬间，以广元古镇为中心的方圆一百里范围内，如同被同时引爆了十万颗原子弹，大地像是只忽然被狠狠刺了一刀的巨兽，极端痛楚的抽动颤抖起来。

笔直的公路像面条一样开始扭曲龟裂，地面瞬间裂开无数道冒着烟气的恐怖地缝，黑暗中就像打开的地狱之门，又像食人巨兽张开的血盆大口。

地面上，几乎所有的东西都被震得翻了几圈，包括房屋在内的所有建筑，瞬间被夷为平地。

空前惨烈的地震刚刚过后，被封已久的地脉终于破出了，朝歌的左右大掌诀重新发起神威。

经此一震，彻底打破了僵持状态，朝歌一路猛进，原先嚣张已极的八门术众，在朝歌面前不堪一击。他之前所受的屈辱全部归还，每行一步，脚下所踏，身边建筑都如同千军万马，向八门所在攻去。

偷偷跑出来准备助朝歌一臂之力的梁库，没走几步就遇到了同是闲不住的小闯，更没想到的是，小闯之后还跟着古傲。

古傲之所以今天这样胆大，完全事前就知道，只要地震一发，再加上朝歌一众人等杀出去，这镇中心便几乎成了无人区，安全得很。况且他还一直惦记着镇上古董宝物最多的真古斋，于是他一路跟在小闯后面，打算发现情况不妙就马上往回跑。

这三人临时组成了突击队，遇上一小股如惊弓之鸟的术人，冲上去就是一阵乱打，没曾想还真把对方打走了。

他们还当是自己厉害呢，却没注意这些术人看到远处正滚滚而来的火流的惊恐神情。

终于路过了真古斋，这里已经成了残垣断壁。

黑暗中撞到呆立在厅堂里的真古斋老板，连连打击之下他已经疯了，还像往常开店一样，微笑着让梁库等人进店购物。

尽管有他的可恨处，可现在看起来却又是那样的可怜可悲。

地震中广元古镇被夷为平地，但更可怕的还是引起的火灾，熊熊大火与风对流，迅速吸走可供燃烧的氧气，形成了一个个高温真空地带。

在一个小学操场躲避的上千术人，竟然无声无息的全部死亡，黑暗中，操场表层的土全部蓬松，到处都散发着一种可怕的焦味，这里简直就成了一座死城。

当梁库等人知道火流的可怕后，便细细观察着火势，忽然发现大火虽然距离烟自熏家还很远，但风势却正是那个方向，那宅邸很可能是下个火流的发生地。

那里可聚集着上千无辜百姓，还有小叶母女、飞云、飞雨、飞天姐妹呀！

梁库和古傲心急之下，与小闯并肩又往回跑。

忽然遇到一伙流窜的术人们，这些人其中有的曾目击过小楼之战，一下子就认出了梁库三人，贪婪中映着熊熊大火，眼中齐刷刷地凶光暴射。

古傲立时腿肚子一软，瘫在地上，梁库、小闯虽然站的笔直，心里却叫苦不迭。

被逼到大墙一角，眼看危殆，忽然在大墙缺口中涌出两百多号大汉，有的手拿板砖，有的抡起大棍，一顿狂杀，顷刻把几个没来得及逃走的术人几乎砸成了肉泥。

原来这里是镇劳教看守所，里面关着两百多号强壮的囚犯，自从古镇一开乱，这里的守卫系统就几乎瘫痪了，到后期众多犯人想逃

走，却有去无回，镇子里已经乱翻天了，术人一旦见到陌生人，一律格杀勿论。

监狱这几百号人可都是精壮大汉，却很有趣，里面的老大竟然是个已经不能走路，只能靠两个互相不服的对头抢背的病弱老头。看样子，几百号平时凶神恶煞的大汉，都以背这个残弱老头为荣。

原来这里还有一段插曲。

本来这几百号人分属两个帮派，曾经合谋一同越狱，但被看守人员察觉了，便以失败告终。看守人想杀一儆百，一定要查出主谋来扛罪，否则一经上头核实情况，在监的所有人都一律加刑。

最后还是这个因为冤案判了二十年、已经不对生活抱任何幻想的老裁缝扛了罪，在禁闭室中一关就是三个月，出来后双腿已经残了。

从此，监狱里的所有汉子，一起向老裁缝跪倒，拜老裁缝为干爹。从此监狱里的各种争斗消停了，两个对头也因此有了龙头。

这些人坐着也是等死，于是背着老裁缝、护着梁库三人往烟自熏这边赶。沿路所经，到处都是被火流席卷过的可怕情景。

最终惊险无比的到达，所有人刚一撤走，以烟自熏家为中心的几百米范围内，本来还刚刚四处着火的房子忽然一起熄灭了，一点声音都没有，看起来诡异异常，这正是因为火流瞬间吸走了所有氧气，连火都无法燃烧，而且高温异常。

这才是真正的炼狱。

正当烟自熏这边顺利撤走的时候，朝歌那里却遇到了从没有过的险阻。

按照小楼地室中从杜门之人口里得到的消息，朝歌一路直奔困住奇玉婆婆的所在。那是位于城东郊，全镇风水龙头地上的一座白塔，奇玉婆婆就在白塔的地宫之中。

其实若说“被困”也不完全准确，这白塔地宫的风水位置独特，本是奇玉婆婆启动术局用来封锁全镇的，从而引来八门。

八门为了打开被封格局，同时也想逼迫奇玉婆婆说出真相，身为全门核心的生、开两门，再加上惊、伤，总共四大门的直符联手施术，不但丝毫没能奈何已近古稀的奇玉婆婆，更反被困在其中，导致这些年来，他们与奇玉婆婆在地宫一直处于休眠状态。

剩下的八门众人功力尚浅不敢稍动，唯恐挪动一人而引发局变。

而这也是八门的指挥中心，在这里等着朝歌的是，杜门和死门的两大直符掌门，以及生、开、惊、伤各门的八神们。

这让朝歌有点意外，他知道八门中的休门只管财事内务不善打斗，所以不见。但奇怪的是，为什么以拼死著称的景门仍没出现?

难道这还不到最后关头吗?

一场混战展开了，让人意外的是，风水格局被打破，并不是八门的人不行了，而是联手后组成了更为可怕的强大力量。

其实那被封的地脉，对本就擅长术力的八门也是一种束缚。光是八门中的八神，就足以对付跟随朝歌而来的上千杂牌军。杜、死两大掌门则联手专门对付朝歌。

这让朝歌多少明白了，八门为何一直不与他正面交锋，而且也没把重要的景门摆出来。原来他们也一直在等待这一天，等待着释放体内更加可怕术力的一天。

八门以术布阵的手段诡异多变，如果单论刚猛强度，或许八门的两个直符加起来，可以与朝歌打个平手。

但从布阵的多变角度看，八门的阵局似乎处处针对五行六甲而来，这让朝歌越来越处下风。

而由吴老爷子率领的一班术界中的武人，也渐渐支撑不住，场中形势急转直下。

看时机已到，杜、死两门直符掌门联手拼出全力，就在朝歌最危殆的时候，怀里的那块古玉再次发生了变化，在荡出阵阵血一样的光晕中，竟奇妙的在众人范围内生出一种可怕的力量。

这力量就像一只无形巨大的手，把在场每个人体内的术力抽取一空，在这个术力真空地带，任何人都如同被抽了魂一般无力的瘫软在地。

起初八门人企图运术抵抗，却想不到越是用力，奇玉的力量就越是强烈，但他们惊慌的时候却并不知道，此刻的朝歌更是有如婴儿般的脆弱。

就在敌我两难的关键时刻，可怕的余震降临了，古玉的奇异力量随之消失，但剧烈颠覆的地震磁场，也让依靠风水术力制人的众强受

伤不轻。

也就在同时，白塔坍塌，地宫的门被震开了。

由于地震和朝歌怀中奇玉的巧合变化，让已经处于休眠昏迷状态的奇玉婆婆，和八门的四个直符掌使，纷纷醒了过来，而此刻的他们比之朝歌等人更加虚弱。

八门中人拼着最后一点力气，合力移走了四门直符。此种境况之下，他们已经无心恋战，只想救走四门直符，于是趁着吴老爷子一班人马还没完全恢复体力的时候，纷纷撤走，消失在一片瓦砾的广元古镇中。

昏暗潮湿的地宫中，只剩下了勉强支撑的朝歌，和一直盘腿端坐的奇玉婆婆。

望着朝歌怀中古玉仍然散发着的红色余晕，奇玉婆婆轻轻抒出了一口积存了几十年的心气："终于等到了你！"她跟朝歌说出了自己的秘密。

她告诉朝歌，自己只不过是楚风家族的一个信使，明代楚风师祖有一个奇怪的遗命，五百年后大局启动时，必须要找到神易后人，告诉他神易、楚风两大家族的争斗，并非像表面为争宝藏那样简单，背后实在隐藏着一个可以颠覆一切的真相。

这个秘密究竟是什么，连三大风水族人以及楚风的血亲后代都不知道，楚风把这个秘密隐藏在三篇文字中，分别托付三大风水族人，朝歌只有找齐这三篇楚风遗文，才能真正知道这个大局背后的真相。

在十多年前就已经年近古稀的奇玉婆婆，全凭着一息信念和与四门掌使的术力对峙，才让她坚持过来的。如今这两样一个已经得偿，一个已经消失。

奇玉婆婆每说完一句话，都像是过了一年，头发在一把把的脱落飞去，脸上肌肤在一片片的皱褶萎缩，等把整件事情说完，吐出最后一口命气，整个身体干瘪的几乎成了一具风干多年的僵躯。

唯有一双眼睛还在执着默默的注视着朝歌，仿佛她的灵魂还没走，还留恋着这个让她苦苦守候了几十年的残酷世界。

五百年的大局不知为什么提前启动，奇玉婆婆还是在观测地象异变中知道的，所以才提前在广元古镇布局，引领朝歌到来。

但就不知道保存着楚风遗命的三大风水门人，是否也感觉到了。

与神易的五行六甲两族不同的是，为了能让三大门派完好的把那三段遗文传下来，其实自从楚风辞世后，三大门派便完全从术界隐退了，从此不再参加任何术界的事。

即便是一直担当信使的奇玉婆婆，也只是信守着楚风遗命，在广元古镇守候朝歌的到来。也正因为这样，三大门派的后人与奇玉婆婆一脉的联系，渐渐中断。唯一一次约定，却是在五百年大局启动之时于古城豪洲相见。

而对比提前启动的大局来说，这次约定时间已经是六十年之后了。

如果要等到六十年后再去豪洲，与这三大风水门人赴约，先别说耐心问题，恐怕有耐性等到，也都已经八、九十岁，无力作为。

但不论活到活不到、走动走不动，眼下也都只有先去豪洲再说了。

于是在掩埋了奇玉婆婆后，朝歌和梁库开始准备赶往豪洲，去提前赴那个形势、法理、宝器三大风水门派传人的百年之约。

强烈地震后，广元古镇已经面目全非，那几百号囚犯经此一劫都改变不少，他们原本想就此逃去，但最后还是参加了震后灾情的营救工作。

员警老王跟两个老大闲聊，说他们很高尚。

两个老大一笑，心里暗暗想道：高尚个屁！要说死人我也没少见过，可还是头回见到这么惨的场面，只要是人，只要还长着颗人心，你能扭头就走吗？我们虽然犯了罪，但心地却还没坏透。

不过话又说回来，留下来一是因为兄弟中有很多刑期短的，如果逃走一部分，势必全部加刑。

而且更重要的是，集体留下来立次功，才能争取给干爹平反的机会。

古傲和小叶好不容易找到炼烟老太的院子，竟然发现这里裂开了一道又深又宽的地缝，几乎整个院子都不见了，那藏着无尽宝藏的地室自然也深埋地府了。古傲立时两眼发黑，醒来后表情没什么特别，就只是有点淡淡的失望。

古傲忽然跟小叶说他刚才做了个梦，很可惜只是个梦。

小叶有点担心，古傲是不是有点刺激过度了。

古傲却仍是淡淡一笑：“不就是一个梦嘛！我还记得自己看过的一部电影，一个深山老寺中，一夜徒弟忽然醒来偷偷哭泣，告诉师父他刚刚做了一个梦。

“师父就问是好梦还是恶梦？徒弟就说是个很好很好的好梦！师父就奇怪，既然是好梦，那还为何哭的如此伤心？

“徒弟回答：因为这个梦太好了，好到他根本无法实现！”古傲讲完，转过脸来对小叶笑：“呵呵，你说那个徒弟是不是很傻？呵呵，他竟然为了一个梦哭成这样，呵呵……”笑着笑着，两串泪珠在古傲还笑着的脸上热热的流了下来。

之后，他决定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来帮助朝歌寻找宝器派，然后再回来与小叶双双对对。

经此一劫，烟自熏的三个未来女婿证明了自己的实力，烟自熏越来越默许了。

他也知道，就算他不认可也没多大作用，要是三个女儿一旦主意定了，他这个爹又能怎样呢？俗话说的好，女大不中留啊！

而且在这场浩劫中，他也看出了三个女婿一点都不孬。

但无论如何，看着已经长大的女儿们与心爱的人在一起成双成对，烟老头暗暗失落，独自一人领着他收养的、在地震中死了所有亲人的可爱小姑娘，在地窖中取出了自制的烟花在院子里放。

这可爱小姑娘大概只有八岁大，圆圆的脸蛋、圆圆的眼睛，笑起来又圆起两个圆圆的酒窝。

小姑娘乖巧的很，尽管被地震吓得脸色苍白，但烟自熏发现自从把她在废墟中救出到现在，小姑娘就只是笑，全没哭过。

烟自熏也不忍心让小姑娘知道父母已死的惨情、让她伤心，因为在烟自熏的心中，越来越把她看成自己的孙女了。

烟自熏对着小姑娘说：“这本来是过年放的，每年都放，放给你那三个姑姑看。这回爷爷就放给你一个人看！”小姑娘笑着开口了：“还有放给爸爸妈妈看，他们一定也很高兴！”烟花升空了，就在刚刚还极高兴快乐的小姑娘却忽然哭了。

她搂着烟自熏的脖子抽泣着：“烟爷爷，其实我早知道爸爸妈妈再也回不来了，我早就想哭了，可妈妈说妞妞哭起来会很丑。

“爷爷你别怪我，我实在忍不住了呀……”烟自熏把小姑娘一把搂在怀里。

第三章 文凤如龙

青牛关出了两位奇人，一位是“酿名轩”的宋世文，一位是“堪舆坊”元无疆。

奇人多居奇地，据说这青牛关可是大有来历的。

≪史记≫中曾有这样一段记载——老子修道德，其学以自隐无名为务，居周久之，见周之衰，乃去。至关，关令尹喜曰：“子将隐矣，强为我书。”遂留下传世巨著≪道德经≫。

老子是与孔子大概是同个年代的周朝人，也是道教的鼻祖。相传见周朝气运已尽，决意归隐，乘青牛而去。

时为周朝，边城关令尹是个精通术数之人，夜观天象，斗转星移间有股冲天紫气横掼而来，知道必有奇人过关。推算好时日恭候城门，恰遇大耳垂肩、紫气环绕、坐着青牛欲出关而去的老子，便恳请老子在归隐前留下传世道法。

老子洋洋洒洒五千言，字字珠玑，句句玄妙，就是后来被道教奉为无上圣典的≪道德经≫。

几千年的时光一晃而过，就好像夜下青灯一闪，恍惚间已经物是人非、史锈斑斑。

虽说宋世文、元无疆这两位奇人，远不能与圣人老子相提并论，但其诸多奇术趣闻，却给这史迹铜锈的青牛关增添了许多亮彩。

宋世文的“酿名轩”专给人起名改字，依据的是笔数格局字形涵义，出来的名字不但五行均衡，而且文意隽永。

宋世文为人谦和儒雅，平素来往之人大多是关内名流，虽多慕名附庸风雅之辈，但也不乏真才实学之人。

元无疆的“堪舆坊”则主风水。无论是活人住的阳宅，还是死者葬的阴地，青牛关上上下下几十万口子人都缺不了他。

元无疆为人豪爽粗劲，多喜在民间打混，颇得百姓口碑。

而这却并非他们的奇处所在。

宋世文的奇处，还是在与友人宴间一时酒醉，兴起赋了一首趣诗才被发现的，他居然可以根据友人名字，分毫无差的掐算出其家内器具摆设、门窗朝向，更甚至祖坟方位风水地貌。

那诗这样写道：名意如春日，心善有余温；堂中画奔马，床头挂玉纹；祖地风水妙，五柳抱成林。

此友人家内厅堂中，的确有一幅奔马图，床头也的确挂着一对辟邪成吉的玉雕麒麟。

开始时，友人还当是酒后玩笑，因为都同住在青牛关，家中摆设并非隐私，完全有可能被其他友人来往言传。

但数月后一次回乡探亲中，在清理祖坟杂草时，这位友人竟然真的发现其风水地貌，完全与宋世文席间所推一模一样。

十多年前族人所种的柳苗，已经繁茂成荫，环抱在祖坟周围。细心一数，不多不少，正好五棵。

友人顿时惊的哑口无言，隐隐感到宋世文的术数绝对不是表面那么简单。

此事迅速传开，宋世文说什么也没想到，一时酒后泄术，醒来时却发现自己已经成了青牛关的奇人。

有意思的是，也就在这不久后，堪舆坊那边也传出了奇闻。

元无疆竟然可以根据住家风水，推出此户姓啥名谁，活着的不算，甚至其祖宗八代的家谱，如同展开眼前般，侃侃道来，一字不差。

短短不到一年间，竟然连连出了两位奇人，顿时沉寂已久的青牛关又活回来了，上到政府高官会议后的闲谈，下到百姓邻里间茶余饭后的聊侃，什么“半仙铁嘴”、“神算奇人”之类的惊修赞语，伙同着人气，已经铺天盖地席卷全城了。

很快，有人从中发现了一个有趣现象，宋世文本是研究名字的，却能精确推算出隶属风水堪舆的家居坟貌；而尽人皆知最擅长堪舆风水的元无疆，在名氏上的功夫似乎更有玄奇之处。

青牛关的人是知道的，这两位奇人虽算得上是大半个同行，但平时却从不往来。街上偶尔碰见也绝不招呼。

且有个不成文的规矩，凡是在宋世文那里求过名字想再看风水的，元无疆那里概不接待。同样，堪舆坊里看过风水的，酿名轩一律免进。

更有好事之人把两位奇人做了一番调查对比，更发现了许多奇趣之处。

首先是这两位奇人的不同点。对于外来路过听客，第一要知道两位奇人的不同处是：一个姓宋，一个姓元。接下来要说的是，他们一个住城南，一个住城北，一个精通姓氏风水，一个擅长风水姓氏。

至于两位奇人的共同点，则是本次调查的重中之重了。首先需要验明证身的是：他们都是男性。当然，这句看起来虽然有点废话，但却又是不能或缺。从这里就可以看出这群好事之人对此事的严谨态度。

这两位不但年岁相仿，而且都似乎并不是土生土长的青牛关人。至于究竟什么时候迁居而来，已经无从查考。

两位都已过了而立之年，但都没成婚，而且他们这种在那个年代极为令人侧目的单身主义，似乎有永久贯彻实施下去的态势。

最后则是本次调查比重中之重，还要重中之重的一点了，在经过多方调查日夜监测后，有人发现了这样一个几乎被大众忽略的共同点——每到无月晴空之夜，宋世文和元无疆都会在自家的小院里驻足良久，仰望星空。

他们在做什么？

由于二奇的职业特殊性，以及好事之人的超级联想，马上得出一个推测结论：他们在观天象。

因为青牛关连刚断奶的娃娃都知道，没有月亮的夜空星星最多。

这不免让人对这二位生出许多猜测。

他们似乎认识，不但认识，而且似乎来自同一个地方，不但来自同一个地方，更似乎为了一个相同的、暂且不为人知的目的来到青牛关。

继而人们又自然联想到了那位名留青史的关令尹，他老人家不也是观天象的？而且还观出了一位大圣人“老子”。

难道这二位奇人莫不是也观出了什么奇象？

虽然青牛关的人不敢奢望青牛关能再出一位圣人，但还是对他们自己的这种猜测，暗暗兴奋得脚心长毛。

这两位奇人已经够奇的了，能被他们一同关注的，那还不奇上加奇，奇到天了！乖乖不得了，这事闹的可越加大了。

也曾有诸多好友以此试探过宋世文，宋奇人每每一笑置之。

相同的问话，元无疆那里的反应则激烈多了，一旦有人试图试探此事，元无疆立时眼睛一翻，杯子连水带酒的往桌子上一扣——绝交！

从此后，无论怎样脚心长毛、心痒难耐，青牛关越来越少有人试图得出结论了。

悠悠中，青牛关的时光再一次恍惚而过。不过这一次不是三千年，而是三十年。

宋世文和元无疆依旧还是不得谜底的奇人，依旧还是形同路人，依旧给人起名看风水，依旧无月观夜空，当然他们依旧还是男性，依旧还是单身。

稍稍相同之中的不同是，他们都老了，宋世文依旧像年轻时一样把胡子剃得干干净净，皱纹虽然多了，皮肤虽然旧了，但儒雅风范只增不减。

元无疆则蓄起了胡子，与其说是蓄，还不如说是他懒得去理。乱蓬蓬的一把花白，竟又多了几分威猛，只是也同时多了几分沧凉。

这一年开春，青牛关的桃树忽然全部提前半月开花，而且花瓣茂盛极大，一眼望去，满枝满头满街满巷；树是桃花生的，人是桃花变的，房子是桃花盖的，水是桃花化的，连做梦都几乎全是人面桃花。

更有一奇景，不知道从哪里飞来越来越多的蝴蝶，聚集在青牛关中，这些蝴蝶色彩斑斓，薄翅如扇，犹如桃仙子一般翩翩在桃花桃海之中。

忽这一日乌云密布，暴风骤起，桃花蝴蝶如同艳雪一样全部被卷起，在青牛关的院内空中盘桓不散，看得人心醉，也看得人心疼。

是夜暴风更急，关中家家户户紧闭门窗。

迎着暴风艳雪，青牛关空无一人的夜街上，忽然蹒跚出两位老者的身影。一个身形修长、气质儒雅，一个铁肩魁梧、杂须飘然。他们虽然一个出自城南，一个来自城北，但他们却在朝一个方向走去。

那里是三千年来，青牛关仅剩下的一堵残破古城门，门下沟坎深琢的青石板路接通内外。两位老人费力的爬到城顶，扶着一棵风中呜咽的桃树，一同望向青石板路延伸而去的苍茫远方。

儒雅老者微笑着："师兄，你我打了一辈子赌，总算要见分晓了。"铁肩老者颤着一把杂须："哈哈，你若是输了，我一定好好让你……让你……"说着说着，铁肩老者似乎一时想不出下句。少顷皱眉道："糟糕，几十年前只顾着打赌，却忘了下什么赌注。"儒雅老者笑道："你我一辈子的喜怒哀乐都在于此，这赌注下的还不大吗？"铁肩老者迎风哈哈大笑："哈哈，师弟说的对！说的对！如果一个人能开心而死，那也算是得悟大道了！哈哈！"儒雅老者忽然颇庄重道："你我兄弟二人，虽然一生都好像为这一赌而来，但我宁愿输，也许更开心些。"铁肩老者也沉了下来："汇聚近五百年的紫气横出，你却断此人姓楚。换了任何正道术士之人，恐怕都开心不了。"儒雅老者道："我又何尝不希望如师兄所断，此人姓牧？挟其威猛之势，了结腥风血雨的术界宿命之争。"铁肩老者忽然诙谐一笑："哈哈，师弟，现在认输为时不晚，不管结果如何，提前开心开心也是好啊！哈哈！"二老说笑间一夜急风忽然骤停，旭日东升中霞光满地。被卷入空中的无数桃花与残蝶，如天女散花般飘然落下，此刻大地安详，巨空宁静。

一直开心的铁肩老者忽然蹙紧了眉头："天兆反覆，先是暴风肆虐，后是落花空静，我观诸象中似有残意，该不会是我断之人紫气过刚、身有不全吧……"儒雅老者笑道："师兄多虑了，我看这天地祥和不似凶兆。况且不也正应了大乱之后必有大治的明理？我却断此人必身形威猛如狮子、奋迅……"说了一半，儒雅老者又现隐忧，好像始终不愿所断楚氏后人如此龙凤。

言语间，巨日之下，大地之上，花雨之中，徐徐走来一孱弱青年。看他蹒跚步态，腿骨似有隐疾。偶有微风抚过，落花荡衣，更现出一身的清瘦俊骨。忽一只硕大绝美的伤翼蝶王落在青年肩头。

青年不禁放慢脚步，怜惜中一进一动无不呵护着肩上伤蝶。

随着孱弱青年的蹒跚步履，伤蝶、残花、败叶，本就残缺的这一切，忽然变的异常和谐完美起来，旭日凝空，大地安详。仿佛昨夜那一场暴风艳雪专为这一刻而来，酝酿了五百年的力量，瞬间破空而献。

残城之上的二位老者无不被这眼前奇人奇景所怔，僵身不动，只等青年与蝶蹒跚而至，铁肩老者才颤音高声问道：“五百年紫气横出，是牧是楚？”灿然间，年轻人抬头向城上二老微微一笑：“楚玉。”只此一句，言罢依旧微笑着，昂首洒然蹒跚而去。

望着年轻人的背影，二老良久无言。

铁肩老者怔怔自语道：“错了！错了！他虽然姓楚，却孱弱有疾；尽管非牧，却天性悲悯；我们都断错了。”儒雅老者语重声轻：“也许我们从最开始就错了，楚风、神易之争远非你我所能想像。”铁肩老人默默点头：“也远非你我之术所能断测。”转而昂首激声道：“人心有假，天象无虚。不去论楚牧之争、是非真相，也不理这五百年间有何奇变，此刻行事只管直出吾感吾胸！”儒雅老者此刻心意已决，望着楚玉远去的方向释心一笑：“师兄，你我二人为证天兆，一生守居市井，虽为俗鹤，却也闲云。如今心愿已遂，不如最后用这一身老骨头起一龙脉，敬护紫气过关，也算是成全天道之美了。你看如何？”铁肩老者仰天快意长笑后，只道两字：“通过！”当所有静静飘舞的桃花瓣落尽的时候，青牛关的家家户户都如同盖了一层厚厚的桃红艳雪。

百姓们啧啧称奇，无不以为此景百年不遇。等他们纷纷前往酿名轩和堪舆坊请教两位奇人，这究竟是什么天兆的时候，却忽然发现，那里已经人去屋空，剩下的只是春光中窗明几净桃红灿烂。

从此，青牛关的人再没看到宋世文和元无疆两位奇士。

一年后，有人在城外三十里的栖凤山中发现两座奇碑墓冢，左碑文：楚氏有玉，右碑刻：文凤如龙。

第四章 神经老爸

中部最大城市豪洲首富地产商万宝禄，最恨有两样，第一样最看不得有人在他面前抽菸，倒不是吸菸有害，而是这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万宝路。

他如此一位堂堂正正、肚满肠肥的社会高阶人士，怎么能拿来与香菸并论？这不是指桑骂槐的蓄意讽刺又是什么？

另一样最恨有人在他面前穿牛仔裤，因为这也同样让人联想到万宝路的招牌象征——美国西部。

如果有人胆敢在他面前既穿着牛仔裤又抽着菸，那这个人一定是活的不耐烦了，当场就会发生恐怖已极的流血事件。

当然这个七窍流血惨不忍睹的人，就是被气爆的万宝禄，不过穿牛仔裤抽烟的这个胆大后生，一定也好不到哪里去，首先会被员警很礼貌的请到监狱里蹲上三天三夜，直到把一本厚厚的国家税务法默背如流，才肯甘休。

不免有外人要问，这跟税务有什么关系啊？

不用员警同志发言，这位曾经揣着一颗勇敢的心的牛仔菸民，就会很严肃的告诉你：本城的三分之二税收都要靠万宝禄万大老板，而员警税务法院这些公务机构，哪一家又不是靠税务过活的呢？如果公务机构都活不下去了，你养他们啊？那还不都得改行去抢去偷。

这倒还是小事，如果他们真要改行去当贼，原本那些靠手艺吃饭的原装贼人们，又改什么行去？

如此一来，那不真要惹的天怒人怨、民不聊生了！

接着，好不容易被放回家的菸民牛仔刚一开门，就被老妈狠狠的煽两个动听悦耳、清脆响亮的大耳刮子，捂着麻中带辣、紫中泛红的双腮，牛仔马上又明白了一个人生哲理——做人不能忘本，要感恩。

如果不是万宝禄万老板为人财大气粗、稀里糊涂，像他老娘这样岁数一大把，腰比水桶粗的家庭悍妇，怎么可能在本城最大的豪华商厦里，谋上一份待遇优厚的清洁工美差！

要知道，那栋商厦可是全城时尚高档的专地儿，就连看门的保安，都得双眼抱皮一米八几才成。

所以这都是人家万大老板心慈眼善，照顾她们这些即将、或是已经被社会无情淘汰的老人家的善举。

再说下去，牛仔老妈快要把万大老板上升到救死扶伤、劫富济贫的伟岸高度了。［奇书网-wWw.QiＳuu.cＯm］

万老板有个宝贝不得了的宝贝女儿，万山红。

不说别的，先说这名字的缘起，就足以显示出万宝禄疼爱女儿程度的一两斑。

据说在宝贝女儿刚生下时，万老板花重金会请多方高人，集体斟酌研讨名字。经过长时间会诊论证，最后一致举手表决通过“万山红”一名。

逐渐成长的女儿却不领情，极度认为这个“万山红”不是一般二般的俗，简直就是八般九般俗不可耐。

老爸万宝禄就苦口婆心的教导，这名字是大有讲究的，女儿命局八字金水太旺，虽然金白水柔，但要是过了头，外表看起来白净温柔，性子却拗的很，一个女儿家如此是注定要吃亏的。

红是火性，山属土行，火土却正好克制一下过旺的金水。火主礼仪，土主贤淑。名字八字这样一中和搭配，我的宝贝女儿还不成了天下第一大家闺秀！

面对已经说得口干舌燥的老爸，宝贝女儿柔柔的一笑，婉着声：“叫这名也成，我不跟爸拗。过两天我就离家出走，您就留着这个名当女儿养吧。”万宝禄差点从椅子上跌下来，不是气的而是吓的：“我的乖宝贝呦！你是不是成心让老爸少活几年！都说你金水过旺、性子太执了，这不是都说中了吧？”万宝禄极幽怨的数落了一阵宝贝女儿后，还真没什么办法，最后两下妥协商定，“万山红”三个字中除了万字不能动，其余只改一个字。

宝贝女儿显然早有准备，脱口而出：“那就叫万山鸿吧！万山牧歌，遍野飞鸿。多大气、多旷美的名儿！”万宝禄猛地转过身，背地里转破了眼珠子也没弄明白，自己的这个宝贝女儿，一个如此白净柔美的小姑娘，怎么就想出“万山鸿”这样一个名来？总之他一千个不理解，一万个不高兴。

他生气了……生气也白搭；他怒了……怒了也没用，谁让他姓万，谁让他叫万宝禄，谁让他万宝禄有这样一个亲生宝贝女儿。

他也只有哭了，偷偷的躲到自从宝贝女儿亲娘过早去世后，就一直暗暗承当第二任老婆的女人家里哭。一把鼻涕一把泪的数落着，这些年来是如何一把屎一把尿的把女儿拉扯大，现在却女大不由爹了。

女人就贤慧的用手抚摸着万宝禄的头："别急，女儿说大其实还太小。等再长两岁，交了朋友成了家，就会明白当爹的苦心了。"一听嫁人，本来把头埋在女人膝上还婆婆妈妈哭个不停的万宝禄，像被针扎了似的激灵一下坐了起来，望着窗外一空幽明闪烁的星星，脸上现出一种莫名的说不出的隐忧。

两年后的一天，豪洲出了一个天大的新闻：全城首富万宝禄为女儿登报招亲。

如同在市井油锅里，扔了一坨化霜滴水的硕大冰块，转瞬间炸破了锅。无数大报小报的记者们，疯狂的扛着摄影机、挎着相机，对此事进行了穷追猛打式的跟踪报导。

有几伙幸运的小报记者，在万宅外苦蹲了两天三夜后，终于等到了旅游归来、已经出落成更加白净温柔美少女的万山鸿。

当一头雾水的万山鸿稍稍弄清点情况后，习惯的柔柔一笑："我老爸他……神经！"可再当万山鸿得知这次老爸是来真的，她也真的开始怀疑：老爸是不是真的神经了？

且不论自己现在当嫁不当嫁、想嫁不想嫁，就看老爸操作此事的形式，在把女儿完全蒙在鼓里的情况下，竟然莫名其妙的登报招亲。他把自己女儿当成什么了？像房地产一样进行拍卖招标？

再从另一个角度看，老爸的这种行为就更加神经了。

首先万家是城里首富，女儿不敢说绝美也至少不输给别人，况且年岁刚满二十，从哪个角度讲，都没有理由登报招亲呀？

万山鸿要见老爸，要当面把此事问个清楚。令人更加不理解的是，老爸万宝禄竟然避而不见。

这下万山鸿可来了拗性，准备使出对付老爸的拿手绝活——离家出走。

不曾想万宝禄早有准备，早把宝贝女儿住的那层别墅，封锁得滴水不漏。

万山鸿忽然可人的一笑，把刚刚准备好的小提包随手一扔，像往常一样，先轻轻盈盈的跳进浴室冲了个百花浴，然后把半湿飘香的秀发一挽，抱着雪白鹅绒枕头，趴在了半圆真丝素绣床面上，翘起一双白生生粉嫩嫩的小脚丫，对着床头早准备好的一个数位相机，柔柔又不失调皮的一笑。

“老爸，你不见我就不见吧。女儿也想开了，吃好睡香，就看你老人家如何把这出戏演到底了。”说完，就端起盛着草莓的水晶碗，拈起一颗粉嫩挂珠的草莓，沾着乳白的美乃兹吃了起来。

很快的，数位相机交到了万宝禄的手中。

整段录影时长半个小时，万山鸿说话用了不到两分钟，接下来的十分钟，是她对着镜头一颗一颗、细致可爱的换着吃法的吃水晶碗里的草莓，最后的十多分钟，已经倦累了的、可爱的小山鸿偎在床上渐渐睡着了。

老爸万宝禄就那样一直看着画面，看着甜美入睡的小山鸿，一直看到画面消失。万宝禄忽然捂住嘴，他想哭。

万宝禄在被亲生宝贝女儿喻为“神经老爸”不久，这种极具权威性的论断，很快又被豪洲的广大人民群众所认同。

这种认同是有着坚实依据的，让我们看一看万宝禄那则登婚启事的大致内容。

说起来很简单又莫名其妙，有着巨富家财和貌美女儿的万宝禄，既没要求男方家庭出身，也没标出大概资力貌相，就只一条——天下男士，有看懂万家所出一篇文字的，即可以女相嫁。

一篇文字就可换一个金娇女，先不管那究竟是怎样的一篇文字，这种形式不禁让人联想到明清小说里的一些才子佳人的类似桥段。

切！都什么年代了，要玩创意也没这样个玩法呀。

以前只知道万宝禄万大老板是个大富豪，没想到万老板还是个神经病，而且似乎病的不轻。

正是因为一致认为万老板病的不清，以及登婚启事中，那种对天下男士普世慈悲、一视同仁的态度，豪洲城中上到八十下到十八、老

中轻三代单身、或自称单身、或自认单身的男士们，都像发了情的猴子，骚闹不止，叫嚷翻天。

其中更有几位学者自居的老光棍奋情激呼："在科技已经是如此发达的二十一世纪，终于涌现出这样一位真正尊重知识、看重知识，并身体力行的仁人志士了！"当然他们就算是打断腿，也一定要回应这位原本浑身铜臭的仁人志士的壮举，毫不含糊的加入到这次轰轰烈烈的、发情公猴们的竞争行列。

就在满城闹得春情鼎沸的时候，这则登婚事件也引起了众多外来人的注意。

其中就有三个表面普通、细看却非凡的青年，一个挺拔冷俊，一个市井英雄，一个则是斯文败类。他们正是已经利用变相术易了容的朝歌，和尽量保持低调的梁库、古傲。

由于职业习惯，古傲最先看到了这则登婚启事。

开始还觉得是无聊之人的炒作举动，待弄清楚这位万老板的真实来历后，在古傲那双死鱼眼中便泛起两朵盆一样大的桃花。但又马上打了个激灵，他想到了刚刚还与之海誓山盟的小叶。

但一想到万老板的万贯家财，马上又有了底气。男人嘛，最重要的还是事业，他敢保证只为财不为色，相信小叶一定会理解的。

几乎是与此同时，习惯细心观察周围的朝歌，也感觉到豪洲城的异常处来。

最后知道的是喜欢市井热闹的梁库。

晚饭上，三人自发进行了一次无组织有纪律的小组会议。

古傲开篇点题，他认为登婚一事绝不寻常，让他联想到楚风留给三大风水门人的三篇遗文。

可否做这样一个假设：既然作为信使的奇玉婆婆清楚的传达出，三大风水门人都承担祖训，要把那三段遗文传给朝歌看，那他们一定会等在这里，用独特或是显著的资讯来引领朝歌。

那么，万宝禄的这种举动就颇有特殊意义了，尤其是让人产生联想的文字，会不会就是楚风留下来的其中一篇遗文呢？

梁库颇另眼相看："呦呵！这几天干饭你还没白吃，竟然跟我想到一块去了。"朝歌没说话，心中也有同感，只是感觉登婚如此显眼的举

动有点过于突兀，让人总怀疑背后还隐藏着什么。

古傲继续表白：“我这人优点虽然不多，但关键时刻为了大伙利益是绝对肯牺牲付出的。所以我决定冒险前去应试，看看那篇文字究竟怎个模样。”梁库嘿嘿讽笑：“骚狐狸又露尾巴了是不是！我看你牺牲是假，发情是真！”可想而知，接下来便是两人针对“发情”还是“牺牲”，进行了一场口水大战。

最后嘴上不如古傲的梁库止道：“好好好！我就先承认你是为了牺牲才去发情。那也得看看你这副德行，别再是门还没进去、字还没看到，就让人给轰出来了！”不用说，又是市井英雄与斯文败类的一场大战。

最后还是朝歌做出了决定，吸取广元古镇的经验教训，万事一定要低调，暂时谁也不要去，这期间一定有很多人前去应婚，先看看情况再说。

两人这才停了嘴战，梁库鬼笑着凑到朝歌身边：“要我说这趟差事你最适合了，要内涵有内涵，要外型有外型。再加上那个变相术，弄出个刘德华的下巴、黎明的脸、张学友的鼻子、郭富城的眼，那还不见谁灭谁啊！”朝歌难得的微微一笑：“嗯，吓的。”是夜，清风习习，月朗星稀。豪洲城市规模虽大，但地处中部，不像沿海地区那样夜生活丰富，刚过十点各处店铺酒家纷纷关店打烊，路上行人也越渐稀少，有的也只是匆匆归家之人。

唯独有一戴着眼镜的枯瘦青年，路灯下长吁短叹，踟蹰徘徊，好像有着不胜心烦之事。此人正是古傲。

本来满心参加应婚，却被梁库劈头盖脸的泼了盆凉水，最后又被朝歌下了限令。

要说此事古傲来个先斩后奏，先去应婚再说也不是不可以，但毕竟此行还是以那传说的神易宝藏为重，况且就凭自己这副单薄可怜外型，也的确胜算缥缈，万一应婚不成反又得罪了朝歌，那岂不是鸡飞蛋打一场空？

可反过来又一想，自从广元古镇死里逃生，他就已经充分估计到这探询神易宝藏的绝对凶险处，早打好了主意，此来一旦发觉有什么不妙，立刻脚底抹油走人。

也就是说，从某种角度讲，这个宝藏之行也实在好不到哪里去。

如果就这一棵树吊死，放弃眼前这个机会是不是有点可惜呢?

左寻思，右掂量，一边半斤，一边八两，如何是好可愁煞了昔日骗行里叱吒风云的古傲。

不知不觉间走过了一条街，又过了一条街，豪洲城的夜景也越发沉静了。

忽不知从哪里传来一阵人声嘈杂，古傲抬头四寻，街头一家店面颇大的美容院里外，被人挤得水泄不通，再仔细看吵嚷拥挤的人，几乎清一色的是青壮男性。

古傲心想，该不会是发生了什么美容纠纷吧?

时下许多美容院不管有没有实力，都开办了整容业务，却经常发生双眼皮割成四眼皮，隆胸变成切胸。

古傲觉得无趣刚想转身走开，却瞥见美容院招牌下临时多挂了一条横幅，上面大字写着：专业应婚，形象设计。

古傲一丝苦笑，白天早见识过了类似的、多如牛毛的噱头，不得不佩服豪洲人的灵活头脑。

美容院改行形象设计还算是靠点谱儿，白天看到一家原本是驴肉包子店，也挂了一张临时招牌，大字上书："包子有肉不在褶上，内涵男士应婚杀招"，丑男陋汉闻风而动，门前竟也一时风起云涌，令人啼笑皆非。

古傲又想转身离开，忽然心里一动，生出一妙招来，全解了刚才左右为难的焦愁。

连卖包子的都敢招摇一把，凭他古傲本事简直就可以当他们的祖师爷了，不如也趁机挂个类似招牌，一面赚几个零花钱，一面可以趁机以培训名义介入应婚队伍中。应婚失败，就说是给学员们竖个反面教材；成功了，当然啥也不用解释了。

这样一来钱赚到了，婚应到了，又没得罪朝歌和梁库，嘿嘿，岂不一石三鸟皆大欢喜！哈哈，哈哈哈！

次日，古傲果真选了个热闹街边，立起征婚顾问的简易牌子来。看上去虽然有点像卖假药的江湖郎中，但好就好在应时而需，在春情

已经氾滥的豪洲城不愁没人关注。再加上古傲那三寸不烂之舌、见缝插针之眼，没半天工夫，竟也招来大批钟情之士。

古傲这几日人前人后、人五人六的，颇让梁库侧目，可又说不出什么来。最多就那句话："你小子准没安什么好心！"古傲则肯定回答的是："除了能帮朝歌以更多渠道获取资讯外，顺便再为水深火热中的豪洲欲婚男士们献些微薄之力。仅此而已，仅此而已！"万家的应婚之日终于到了。

第一关进行的是海选。鉴于豪洲青壮对此事件的热中程度和参与人数，海选场所选在了位于市中心的超万人体育场。

是日艳阳高照，春风浮动，万人体育场迎来了空前绝后的盛况。

全豪洲固定人口为五百万，外来流动人口约一百万，此次应婚的老、少爷们差不多一百万，再加上来帮忙助阵的、看热闹的、小商小贩的，据统计，体育场当日的人流总量，已经超过了四百万次。如同鸡蛋里活活塞了一千头恐龙，大有爆棚之势。

为此，员警厅特紧急扩招了一万警力，全副武装维持秩序。

可有一点估计不足的是，全城青壮都几乎来应婚了，哪还有人有心思来当员警！

于是在这危机时刻，伟大的女性同志再一次挺胸而出了。大批的警花出现，又成就了本次大会的另一胜景。

万氏应婚筹备委员会，在偌大的体育场草坪上开设了二十几个海选登记处。应婚者需向登记处提交详尽真实的个人简历。

古傲带领他的浩浩荡荡应婚大队，出现在第十五个海选登记处。作为教练，也是作为现场授课，理所当然是古傲第一个进行了登记。

体育场上人头攒动激情四扬，全天二十四小时运作，足足三天后才全部完成登记工作，据说从那以后，体育场内的连续三年寸草不生，直到大面积的彻底换土。

万氏应婚筹备委员会工作效率非凡，筛选上百万人的简历资料，没两天就有了结果。红纸金字的贴出了中选龙虎榜。

古傲从小道消息得知，万家的海选方式，是出重金开发一种功能强大的电脑软体，只要按格式输进个人登记资料，会自动出现过关还是淘汰两个结果。至于依据是什么，就没人知道了。

近一百万的海选，过关的只有一百人，真可谓万里挑一了。

既幸运又露脸的是，古傲当选了。

而不幸和丢脸的是，在他的应婚学员中无一榜中。

紧接着应婚的第二关开始。

被全城落选男士嫉妒的、咬牙切齿的这一百个幸运儿，被请到了万氏集团大厦阔气的中心会议室。

古傲同那九十九个婚敌的心情一样，此刻都在惶恐与兴奋着。他们不知道这一关将要面临什么，是万老板亲自出来，还是万小姐芳驾光临。同样也不知道，经过这一关自己还能否幸存下来，遂集体生出一种莫名的悲壮来。

会议室禁闭的厚重大门终于缓缓推开了，一百人不约而同的集体起立，静穆着并敬慕着看去，令人诧异的是，走来的既不是万老板也不是万小姐，而是一排戴着墨镜，分别由一位礼仪小姐搀扶的老先生，看架式应该是青一色的盲者，人数不多不少，正好十位。

这是怎么回事啊?

是万家的亲戚？没见过这么齐整的瞎亲戚。

会议主持宣告："这十位先生是从全国各地邀请来的知名民间大师，你们要过的第二关是——批八字。"一百个人被分成了十组，每组十人，每位盲大师负责批一组人。

古傲被分到了第六组的十号。

盲大师们批的很认真，时间在艰难的一分一秒滑过，服务人员像摆设一样，立在那里一声不吭，一动不动，种子选手们就更不敢说话了。

于是，会议室成了一块死地。

平均一小时批一个，已经是下午三点了，五个小时过去了，也是每组五个人批完了。

过程虽然慢，结果却是立时就有的，很不幸前面这五十位选手全部惨遭淘汰，理由是：他们的八字比起普通人也许不普通，但相比万家的标准还是差远了。

但究竟这个差多远，还有万家的标准是什么，却没说一字。

被淘汰的五十人中，有禁受不住打击的当场丑态尽现，有坐地下干嚎死活不走的，有恍惚中觉得人生失去意义想跳楼的。

在被彪悍保安们无情拖走后，会议室里又恢复了死静，剩下的这五十人，僵硬的如行尸走肉般在那里，越发的心惊肉跳了。

终于在下午四点刚过的时候，第五组的瞎先生忽然激动的拍案一声大叫："好！实在是好！"这一叫不要紧，剩下的种子选手中，有七、八位差点被吓尿了裤子，他们那可怜的神经绷得实在太紧了。

旁边四组的瞎先生呵呵笑道："终于遇到了一个好的？"五组瞎先生兴奋道："何只是好！我看是几百年才能遇到一位！"要知道，这十位瞎大师平时都是钻研这个的，一听有百年难遇的奇命，当然心痒难耐，纷纷想知道详情。

五组瞎大师又何尝不想与众同道共享，朗朗道出了这百年难遇的奇八字："此人八字为乙亥、乙酉、乙酉、乙酉。四乙旺木相扶，又有坐下三酉之金盛托，一眼望去真是精神饱满、气象万千那！"五组瞎大师刚言罢，其余九位大师都无不惊声赞叹。

六组大师接道："更妙之处在那年柱上的亥水一字，把克乙木之酉金尽数化去反来滋生，地气沟通上下融融，真是妙不可言！妙不可言啊！"八组大师又道："有此命造之人，胸襟海阔，气宇轩昂，必有惊天动地的大大一番作为啊！"赞叹间，十位瞎大师不自觉向出此命造的人靠拢过来，看那神情大有三生有幸、相见恨晚之意。

而这边的剩余几位种子选手，听的更是云深不知处，虽说前面那些专业术语听的像天书，可最后那几句什么"胸襟海阔"、什么"惊天动地"，却听的再明白不过了，嫉妒间也不觉生出敬畏之意，一起向此人看去。

这一看不要紧，除了十位瞎大师外，在场凡是长了眼睛的，都差点没把眼珠子从眼眶里跌出来。

第五章 悍匪

但凡出此八字之人的长相，有一点可取之处，也对得起大家，偏偏半点都没有。

道道地地一个瘦小枯干、贼眉鼠眼，好不容易长了几根胡子，左边浓，右边稀，三根朝上，七根打卷，活像一只油缸里泡了三天的死耗子。就连古傲这副尊容的人，看了后都禁不住眼皮子直跳。

他声音更加的令人毛骨悚然，男不男、女不女的，如同嗓子里长了针，被几位大师夸的似有含羞带臊之态，看在众人眼底，实在是如同抹了口红、打了眼影的骚爷们儿。

几位瞎大师也觉察出了不对，其中一位纳闷道："有此命造之人，本该元气充沛、声音宏亮才对，怎么会……"另一位大师若有所思："我忽然觉得这命造好熟悉……我记起来了！乙亥、乙酉、乙酉、乙酉，可不正是灭宋建元的元世祖忽必烈的八字？"这一提醒，所有大师异口同声的记了起来，继而愤声道："此等命造你也敢拿来冒用？人可以无耻，但绝不能无耻到这种地步！"不用分说，没等这位冒牌的忽必烈辩解，已经被保安人员赖狗一般给拖出去了。

窃笑之余，古傲又不免生出难得的几许怜悯之意，不知道接下来自己又会不会得到如此下场。

不过再一次幸运的是，在第二关洗劫之后的四个逃生者中，又有古傲一位。

这四位的命造真可谓奇中各有千秋。

第一位朱一刀，命中劫煞横冲血光四溅，大有一将成名万骨枯之势，核对之下却是个世代杀猪的，白刀子进红刀出，累计三代刀下猪魂没有上万也有几千了。

第二位范文大，八字木火通明文昌罩命，仔细一问，这位主儿连小学都没毕业，且满口粗俗鄙陋，唯一靠上点边的，就是靠卖盗版书发的家。

也就属第三位反差还算小些，命造清奇骨相脱俗，名字更加飘逸：白梦仙。唯一瑕疵是患有精神分裂，常常梦中飞仙，醒来更要跳楼尝试，真是浪费了一身好骨架。

这三位虽各有千秋不同，但有个共同点——土生土长的豪洲人。

这不禁让人想起了刚才冒用元世祖忽必烈的那位哥，现在想起来很可能有点冤枉了。命不对格有很多种原因，至于为什么豪洲特产如此怪异人物，十位瞎大师也说不出所以然来。

但为什么还要选中他们，这一百位命造里实在挑不出一个半个像样的，这几位虽然有点命不对格，但这也正是一个出奇处呀。

由此可以嗅出点征兆来，万家选婿似乎更看重命造的“奇”字上。不同凡响，果然不同凡响。

第四位当然就是古傲了。

与上三位不同，古傲不但是唯一的外地人，而且八字是以贱格出名的，命造贫弱奸贪到了极点，物极必反，正是命格贱到了极点，竟然反透出无比富贵来，就只是富贵仍从贱中所得。

这令古傲颇有了点掩耳盗铃式的自我安慰，看来从事骗行并不完全是因为自己善念薄弱，似乎还有这一层身不由己的缘故啊。

不管怎么说，在近百万人里面杀出了一条血路，能有这个结果，已经让古傲很是意想不到了，这还要仰仗万家选婿的独特方式。

可话又说回来，偷眼瞧瞧另三位幸存者的尊容，难道万家真的不在乎？可千真万确的听说万家小姐是个美人娇，万家又是那么的财大气粗，该不会是在这场轰轰烈烈的应婚大事件中另有乾坤吧？

这么一想，刚刚因为胜出的那点庆幸，又变得忽忽悠悠，摸不着底了。

第三关，也是本次应婚的关键性一关，定在第二天万宅举行。

终于可以登堂入室了，这一关又将面临着怎样残酷考验，四位种子选手还没来得及想，他们就面临了另一样更加残酷的现实。

想一想就知道，全城近百万的应婚者，要是输给出类拔萃的人物也就算了，可瞧瞧这四位爷，什么样都有，就是没有一点人样。这能让广大人民群众们心理平衡吗？

于是衍生出许多自发式的暴力行为。

万氏集团大厦所在的那条繁华街道，其路灯、广告牌、公车站，以及所有能用来泄愤的公共设施，全都被砸的面目全非，为保安全，

整条街的商铺全部关门停业，原本是全城最热闹的中央大街，现在简直成了一条疮痍满目的恐怖死街。

古傲早吓的躲到厕所里，说什么也不出来了。

朱一刀确实有些气魄，他还就不信这个邪，他偏要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刚挺着肚子迈出大门一步，也没见有人，却呼啸着从四面八方飞来无数石子、酒瓶、烂水果、臭鸡蛋类的民间必杀武器，立时我们的猪将军被埋成了一座垃圾山。

至此，大厦内没一个人再敢迈出半步。四位天之骄子、民之祸根，也只得在会议室里担惊受怕的过了一夜。

第二天，万氏应婚筹备委员会特地租借来一辆全副防弹玻璃的运钞车，再由警察前后护送，才把四位种子选手安全送抵万宅。

第三关万老板和万小姐仍没露面，不过礼遇上享受到了飘着异香的茗茶伺候，而且还有了极实质性的内容。

每个人都拿到了相同的一篇纸，一篇写满了字的纸。

当被告知这就是登婚启事所说的那篇文字的时候，包括古傲在内的四位选手，几乎同时鼻子一酸：历尽劫难，总算快盼到头了！

文字很简单，就只是通篇都是繁体字。

这对只有小学毕业的范文大和朱一刀，就颇有点难度，不过对古傲及白梦仙可就是小菜一碟了。

纸是极普通的办公文档纸，四张一模一样，显然都是复印的。

当第一眼看到通篇都是繁体字的时候，古傲心中就是一动，难不成真跟朝歌说的那个什么楚风遗文有什么关联？

可再往下看的时候就有点费解了，虽然全篇每个字都认得，可全不成句。古傲知道既然万家出了这个题目，就绝不是认字那么简单，先按住不动静观发展。

果然，白梦仙轻蔑一笑：“这有什么呀。”随后就一字一字的读了出来，这可急坏了正憋的满头大汗的朱一刀和范文大。

这不是眼看着到嘴的天鹅，被这只癞蛤蟆一口口的吞了嘛！

忽听主持人大喊肃静，讲明：“给你们看这篇文字，不是让你们认字那么简单，现在你们好好认真再看，一个小时后收回，然后再给你

们一天时间，明天这个时候，万老板将会亲自接见你们，到时候你们都要说出一个结果来。”这下彻底把四个人搞糊涂了，要什么样的结果？是猜字谜还是把它们连成段，再或是像武侠小说里一样，在里面看出隐藏的什么武功秘笈来？

主持人的回答是：“都可以，不限定任何思路，只要有一个结果就行。”四位选手的表情一致——茫然。

为了选手的安全以及能静心思考，应婚筹备委员会准备把四位选手送到一处隐秘住所。从万宅后门出来的时候，古傲四人坐的不再是运钞车，而是一辆极普通的办公小巴。

运钞车在之前做为掩护，已经先装模做样的开走了。

由于运钞车的吸引注意，此刻万宅本就安静的后门，现在更加安静了。

夜灯初上，把婆娑树影妆点的朦胧神秘。

载着古傲四人的茶色小巴，像条水中暗鱼一样，静悄悄的从街边划过，再一拐便消失在夜色中。

没人知道这辆车将去何方。

就在那一夜之后的第三天，豪洲市的各大媒体头版，突然爆出了这样一条惊人消息：万家四婿，神秘遭劫！

此刻那辆曾载着古傲四人消失在夜色中的茶色小巴，已经被拖到了中心警署的大院中。据说如果不是万家内的一个保姆泄漏消息，恐怕此事会永远不为外界所知。

从各大媒体的详尽报导中，我们知道具体大概经过是这样的。

在茶色小巴开出去那夜的第二天上午，本该是万宝禄接见他的四个准贤婿的时候，却接到了一通神秘电话。

电话告之：万家千挑万选的四个准女婿以及司机，都已被绑架，绑架的缘由并不是为钱，而是他们的大哥倾慕万家小姐已久，实在容不下万家的这种独断专行的招亲行为。

他们的要求很简单，要么，万小姐嫁给他们大哥，要么，万小姐永远在这座城市消失。否则不但要废了这四位准贤婿，而且他们将做好一切准备，劫持万家将来所选的所有女婿。

最后更警告：此事不能报警，否则万家将永无宁日！

劫持的又不是自己女儿，更不是自己的真女婿，鉴于绑匪的善意告诫，万宝禄当然没有报警。

正考虑如何应对此事的时候，不料家中请的一位保姆与那四位准女婿中的范文大有亲戚关系，私底下把消息泄漏了出去，员警高调介入。

据警局案宗资料显示，具体的劫持时间大概是在当晚的八时，车子本是开往郊区的一栋私人别墅，方便四位准女婿的休息。

不料车子刚刚驶进路静人稀的郊区就被劫持了，而怕过早引人注意，劫匪还特意把茶色小巴停在了附近一处公共停车场。

各种线索显示，这伙人训练有素，组织严密。他们好像一直神不知鬼不觉的尾随着茶色小巴，直到不易被路人目击到的郊区才迅速出手。从专业角度来看，可以名副其实的称他们为悍匪。

当然，由于悍匪的狡猾，自然导致警方虽多方缉捕，却始终未能查明绑匪的来历以及去向。

这引起了广大市民普遍的幸灾乐祸，人民一致认为老天是无私公平的，并且刚刚经历过应婚失败的人民们又重新看到了希望。

可不久后有内部人士透露：万氏集团正暗中秘密撤走在豪洲的资金，给人一种感觉，万家真的要永远离开这座城市。

于是幸灾乐祸的豪洲人民们神情严肃，马上又把劫持事件上升到人道主义范畴。

愤怒的广大市民，组成了浩浩荡荡的声讨游行队伍，要讨伐万家这种不负责任，损伤残害豪洲百姓脆弱善良、而又敏感神经的恶劣行为。

他们开出了三个条件：一，停止撤走资金；二，严惩劫持者；三，重新展开选婿。

一直靠万家吃饭的媒体也一反常态，一面倒的针对起万家来，各种报导猜测铺天盖地而来，他们进行了详尽分析，对劫持者进行了种种猜测，大概如下：一种观点认为，这个劫匪大哥一定在失败的应婚队伍中，不忍自己失败才出此下策。但看劫持手法熟练专业，建议警方多从应婚者中有前科的人调查。

另一种观点则认为没那么简单，是不是万家在商界得罪了什么人，现在进行打击报复，为了掩人耳目才来这一套。

再看万老板从招亲到现在，冒着损失惨重、悄悄撤离豪洲商界种种反常行为，是否也正在暗示着某种难言之隐。

总之，豪洲媒体最大限度的展现了言论自由、关注焦点的新闻职责。

明白人都知道，不为别的，都不想万老板走，他一旦走了，豪洲的经济最起码要倒退二十年。

更有甚者，员警大队武警官兵组成了一个上千人的临时别动大队，把万宅日夜围个水泄不通，不要说出去一个人，就算万宝禄不小心放个响屁，立刻都会被背后督战的警局，上上下下听的震耳欲聋。

明是保护，实则是强行留住这位“财神爷”。

不过在被全天候、全方位监听的万家，有一样是例外的，就是万老板一直接听绑匪电话的私人绝密手机，不让警方窃听，甚至连号码都不公开。

万宝禄的理由很简单，这是他的最后私人空间，涉及到许多商业来往秘密。

当然这就更让外界渲染早期的推测——万老板的这个手机既然这么私密，而劫匪又是如何知道的呢？

不让监听，岂不更证明了劫匪的神秘身分及用意。万老板为什么如此惧怕这伙神秘的劫匪？

虽然万宝禄仍然坚持手机私密，但在势不可挡的巨大舆论压力，以及政府民间各界的软硬兼施下，他是走也走不了了。

这时候没一个人帮得了他，就连他的女人那儿也去不了，现在他只要一出门，就有成千上万只眼睛盯着他。

“大哥，你不是昨天就说来领人吗？咋现在都还没来捏？”一栋破旧的老房子里，一个粗壮农汉操着浓重地方口音正在打着手机，小巧崭新的手机在他那只粗笨的大手里，就像一枚脆壳亮面的鹌鹑蛋。

手机里的对方好像唧唧歪歪的解释了一大套，粗汉连连说：“哦，哦，你忙，俺懂，俺懂。哦，哦，我等你信儿！”刚要准备结束通话，粗汉忽又想起了什么极重要事：“哦，对了，大哥，先前说好的那四千

块钱，你一定得给啊！好好！”粗农汉在通话的时候，焦急不停的往外看，样子像是在等着什么人。

透过支离破碎的窗户可以看到，这栋破旧的老房子外还有一个小院，小院中蹲着两个同样气质装扮的愣小伙子。

他们的样子既像是在晒太阳，又心神不定，同样不停的向院外张望。

他们焦急等待的人终于回来了，一个神态有点婆婆妈妈、农家家庭主男式的人物，提着两大袋东西走了进来，蹲着的两个愣小子马上站了起来去接。

房里已经打完手机的粗汉，一把推开破窗子扯着嗓子吼：“二婆子，买个饭去了这么长时间，你想把俺们饿死啊？”二婆子边往里走边献笑：“这不是回来了吗？赶快吃吧，还热着呢。”看样子这打手机的粗汉好像是这里带头的。

说着和那两个愣小子七手八脚的把袋子打开，里面是叠好的一摞摞餐盒，原来他们是在等饭。

可等饭盒一打开，粗汉就拉下了脸：“怎么又是熬白菜？天天熬白菜、顿顿熬白菜，不是告诉你了，这几天可以好好改善改善吗！”二婆子委屈的回道：“大勇啊，我这也是为大伙着想啊！你算算啊，一个熬白菜才两块钱，你想改善的烧土豆可要三块半，一份省一块半，一顿可就省下十几块呢，回老家那可是能多养几只下蛋的好母鸡呀！”说着，指了指那两个只顾闷头吃饭的愣小子：“毛头和土愣还没娶媳妇呢，多省几个，半间土房就出来了！”二婆子一说起来似乎就没完没了，粗汉大勇不耐烦：“行了、行了，就不是做大事情的料。我让你买的大葱买了没？”二婆子怨怨的从袋子底抽出一根尺长颈粗的大葱来，放在大勇手里，大勇不再说话，把葱根一掰，咯嚓咯嚓就着熬白菜狼吞虎咽起来。

四个人就那样蹲着围成一圈咯嚓吧唧吭吃着，样子像极了几个庄稼汉的田头午饭。

二婆子忽又想起了什么事：“大勇啊，刚才俺出去买饭的时候，听人到处在传，城里出了大事，都惊动员警了！”大勇喀嚓一口大葱：“啥么大事？”二婆子：“我也没敢多问人，好像是一个姓万的大老板家选的四个女婿，被人给绑架了。”此刻的大勇满脑子只剩下一个吃字

了，不耐烦的：“绑就绑呗，关我屁事！”二婆子放下了手中盒饭：“说也巧了，听说那四个女婿被绑架的时间，跟我们从车里把那四个人抱下来的时间差不多。

“大勇啊，不是我多嘴，前天晚上找我们帮忙的那位老板，只留下个联络手机就走了，说好今天来领人，可现在还没到。你说会不会……”大勇不得不暂停一下吃了：“人家那位老板大哥可是个大好人，他那四个朋友生意亏了，吃药开车想自杀，就让我们帮忙先看护一天。你胡想个啥？我看你成天吃熬白菜，把脑袋都吃昏了！

“我们几个被黑心包工头骗着只干活不给钱，要不是人家，我们就得睡马路了！”他狠狠的咬了口大葱，又补了一句。

“就帮这点小忙，人家就答应给四千块钱呢！”说着从上衣口袋掏出一叠票子：“看看，一出手就给一千块钱的订金！一千块啊！”二婆子还是有些忧虑：“我也一直在琢磨，你说要人看护，干啥不送医院呢？出那么多钱来雇我们，还找了这么一处要动迁的破房子？”大勇彻底不耐烦了：“你也不动脑子想想，就像那样四个年轻人想自杀，长得像嫩葱似的医院护士能看得了吗？还得是像我们这样干粗活的民工，别说是四个，就算再来四个，俺大勇也当他们是个鸡儿！

“二婆子，你以后少跟我没事找事的瞎琢磨啊！”二婆子不敢再言语了。

饭香伴着饭声，清楚的传进了这个房间的内屋。

内屋很小没有一件家具，面积不大的砖地上捆着五个人，正是茶色小巴司机和那四位被神秘悍匪劫持的万家准女婿。

昏迷了一天一夜的古傲，已经醒过来一段时候了，他一直在试图弄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他努力的回忆着坐车从万宅出来后的每个细节。

清晰的记得车一直在朝着郊区方向开，大约二十分钟后司机停车加了次油，其间司机买了五瓶矿泉水分给几个人喝了，也就在这之后记忆开始渐渐模糊。

再仔细回想，这种模糊源起于自己忽然困倦起来，感觉上当时不但自己迷糊困倦，连其他三位和司机也好像渐渐神志模糊起来……

车越开越慢，后来恍惚觉得车斜到了路旁，接着车门打开，有几双又硬又粗的大手伸向自己……

第六章 可怜的悍匪

再醒来的时候，就己经到了这里。

问题很可能就出在那瓶水上。

刚才外屋几个人的对话古傲全听到了，什么“惊动”、“员警”之类的，再把它与结实绑着自己的麻绳联系在一起，他虽然还不能完全弄明白，但已经清楚的感觉到，八成自己这几个人被绑架了。

而且，是被几个民工以几千块钱的可怜价格给绑架了。

这让古傲越发的不明白，从刚才的回忆来看，自己这几个人是一从万宅出来就被人盯上了。

如果从加油站水里被下药上看，对方甚至事先就知道了这辆车的路线，这不免让人怀疑万家出了内贼，而目劫匪策划周详准确。

但从这几个为几块钱盒饭争吵不休的民工看，让人又怎么也不敢相信，他们没这个专业素质。

哦，对了，刚才电话中，似乎那位被大勇称为大哥的人物才是幕后主使，但接下来的问题是，这位幕后大哥又是出于什么目的，不惜惊动员警来费时耗力的劫持他们这四人？

要知道他们四人还没确定成为万家的女婿，如果用他们来向万老板试图换取赎命，那几乎是一点威胁力都没有的。

古傲正苦苦思忖着，己经吃完的二婆子提着给古傲几个人留的饭，走了进来。

“几位大兄弟醒了啊！你们可别怨恨我们绑着你，年纪轻轻的就想自杀，真不知道你们城里人是怎想的。等会你朋友就来接你们了，来，先吃饱肚子。”

二婆子挨个喂五个人的饭，古傲装出一副孙子样，不问也不叫，耳朵仔细听，希望能从这些话里理出一个道道来。

第一个是司机，岁数也不大，性格颇内向，好象药力还没完全失效，二婆子喂他也不吃，就那样闷在那里。

白梦仙一受刺激精神又有点不太正常了，认定这是上仙对他的考验，经九九八十一难必登仙位，于是自始至终都保持着迷人的微笑。

五个人中就属朱一刀和范文大反应激烈，嘴里的塞布一拔出来就哀求不停。他们跟古傲差不多时间醒来的，刚才外屋的话也听到了，认定是自己被绑架了。

二婆子笑着："我劝你们别白费力气了，说什么都没用。你们不就是想骗我放了你们，完了再去自杀吗？

"知道为什么绑你们的手、塞你们的嘴吗？就怕你们再自杀。来来来，吃饭了。"

别说是熬白菜，眼下就算是满汉全席，朱一刀和范文大也没一点心思吃了，仍是哀求不断，悲声不绝。

二婆子可倒好耐性，任你怎么说，就是一筷子一筷子往你嘴里塞饭塞菜，喂完一个就重新把塞嘴布塞回去。

他最后一个喂的是古傲，跟白梦仙一样省心，饭菜吃个溜干净。

没太久，二婆子终于完成了喂饭工作，刚要把塞嘴布重新塞回古傲嘴里，一直没出声的古傲终于说话了。

"大哥，求您帮一个忙行吗？"古傲可怜巴巴的望着二婆子。

二婆子无奈的叹了口气："唉，我都说了，你就别白费力气了，我绝不会眼看着你们再去自杀的。"

古傲哀求加深："没别的，我上衣口袋里有五十块钱，求您帮我取出来。"

二婆子一听原来这么简单，刚要伸手去取又马上缩了回来，脸一板："你什么意思？拿我当什么人？别看我们是农工，可比你们城里人讲信用，收买我？别想！"

二婆子语气坚决，腿却依旧原地没动。

古傲一副着急状解释："千万别误会！您看是我们自己想不开都够麻烦你们的了，吃饭还花你们的钱就更不好意思了。

"我最了解你们这些农工的苦处，这五十块钱拿去买晚饭，买好点的晚饭，就当是我请客了。"

古傲这么一说，二婆子开始动摇了，但又有点不太相信："你们城里人最抠门最坏了，你真是这么想的？"

古傲低头颇不好意思的："其实……我也吃不大惯这熬白菜。"

二婆子这回信了，嘿嘿得意的笑：“我就说你们城里人弯弯肠子多。算我好心，这个忙我帮了。”边说边从古傲上衣口袋里取出那五十块钱来。

刚要走，又听古傲求道：“大哥，再麻烦您顺便买一份五毛钱的豪洲日报。我怕家里人着急，看他们有没有登寻人启事什么的。”

没费二话，二婆子又答应了。

看此情景，书贩子范文大小眼睛一转有了启发，急叫住二婆子，说自己口袋里银行卡上有三千块钱，如果放了他，或是给外面带个口信，这三千块钱就是二婆子的了。

二婆子一听当时就怒了：“我看这里最坏的就是你！别想骗得了我！”说完就气哼哼的推门出了内屋。

范文大瞪着一又小眼儿就是不明白，怎么古傲的五十块钱可以轻松买动，自己的三千块钱却不好使了。

古傲缩在一边暗自讽笑，刚才自打二婆子买饭回来一直到进来喂饭，古傲早把他性格摸透了。

来自偏远农村的二婆子，既羡慕城里的好，又痛恨城里的坏，这种人性格既有朴实的一面，也喜欢贪些小便宜。可这种小便宜却不能大了，就像书贩子出口就是三千块，准把二婆子吓住了。

五十块钱不多不少，名目上又是请大家吃饭，二婆子当然乐意承当。再加上古傲从心理出发，先表明站在同情农工的立场上，自然让二婆子有了相当的亲近感。

而古傲所费的一切工夫，都只是为了最后那张五毛钱的豪洲日报，既然惊动了员警，而且是有关万家的事，各大报纸一定会上头版头条。

古傲急于想知道外界究竟发生了什么，相信从这几位被人卖了都不知道找谁要钱的“民工悍匪”嘴里，是问不出什么来的。

这么短的时间，便轻松控人于掌上，古傲真不愧是地区首骗，也没辜负了他那以贱称奇的八字命造。

在等待晚饭和报纸前，古傲利用现有掌握的情况，做了一次颇深入的分析。

现在回想起来，如果以一个局外人的角度看，万家的这次大规模选婿，更像是一场别有用心的表演秀，而那篇狗屁不通的文字，以及要求得出的那个不着边际的结果，无非给人一种感觉——万家的这场选婿秀明面是选女婿，实则很可能一个都通不过。

让人想不通的是，既然如此，还为什么拿自己的亲生宝贝女儿来炒作？万家的真正用意又是什么呢？

思索中晚饭到了，二婆子真的偷偷带来一份豪洲日报，当看完全部内容后，古傲的诸多疑问大部分有了解释。

与两种主流民意不同，古傲大致有了这样一个猜测。

从万家忽然进行的古怪招亲秀上看，很可能真的存在着一股强大势力，他们看中了万家的宝贝千金。

万老板不想应这门亲但又不敢直接拒绝，才导演出这一出戏来，不想却激怒了这股势力，于是暗中操纵了这次劫持事件。

如果真是这样，那他古傲岂不是比这几个被彻头彻尾利用了的民工还可悲：自己这四位千锤百炼才胜出的天之骄子，从最开始就注定成为此次游戏的牺牲品。

古傲的直觉是敏锐的，他的推测几乎接近了正确答案，可他万万想不到，这股暗中势力代表的是谁。

此时苦恼的古傲想到了朝歌的劝诫，悔不当初鬼迷心窍的去应了婚，如果老老实实的待着，现在自己不是正在外面看热闹那。

朝歌、梁库你们在哪里呀？快救救我吧！

不过古傲毕竟是经历过大场面的，懊丧没多久，便渐渐冷静下来开始思忖脱身之计。

这几个稀里胡涂被利用的“民工劫匪”不足为患，不可揣测的倒是那位幕后大哥。能让万宝禄万大老板感觉到威胁的，一定势力不小。

从这个角度看，如果万家一旦不答应条件，他这条小命很可能就要跟这个美丽的世界说再见了。

可从另一个角度看还很有希望。

在吃晚饭的时候，古傲已经在二婆子那里套出话来，大致知道了几个民工被利用“劫持”的全过程。

几个民工刚刚进城不久，就被黑心的包工头给骗了，辛辛苦苦干了几个月，最后包工头卷钱跑了，身上从家里带来的几个钱也花光了。

就在走投无路、困顿街头的时候，也就是发生绑架的头一天，一个大胡子、戴墨境的中年人，忽然找到他们来帮忙，究竟什么忙当时也没说，就只给了一千块的订金，还有刚才大勇拿着的那个手机，需要他们的时候就打手机联络，然后就再没露面。

以后发生的事，就是大勇和二婆子之间的对话内容了。

古傲从小就在社会上混，各种各样的人都经历的很多。就拿真正拦路抢劫的罪犯来说，分两种，一种是蒙着面的，一种是露着脸的。

一般来说，蒙着面的只要你给钱，他是会放人一条生路的。因为你没看到他的脸。而那些露着脸抢劫的，大多就是亡命徒了，不管你是给钱还是不给，他几乎都要人命。

从这一点看，那位大胡子、戴墨镜只出现过短暂一次的大哥就属于蒙面的，这么做大概就是给自己留了后路，一旦事情败露可以及时收手全身而退。

不过事无绝对，为防夜长梦多，还是尽快想办法的好。现在要做的，就是在几个淳朴而又有点执着的民工身上寻找突破口。

还是豪洲人民日益高涨的抗议浪潮，给古傲带来了转机。

在第二天买早餐的路上，二婆子更加感受到了劫持事件对豪洲城无所不在的巨大震动。他还特意在露天电视上看一段新闻，上面明明的列出了被劫持四个人的照片，而且还有万家迫于压力，标出的悬赏搜集劫匪信息的二十万花红。

不看则己，一看差点吓破了胆。

这四张照片，可不正是被绑在里屋的那四个人！乖乖不得了，二婆子第一次感到天己经塌下来了。

他甚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回到破房子里来的，立在崩溃边缘，把事情一五一十的讲给了大勇听。

大勇还是硬着不信，直到从四个人口袋里翻出身分证，把名字与报纸上一对一字不差，本以为遇到个大好人、捡了个大便宜的四个民工——傻眼了。

慌张之下想起来还有个手机，急忙给那位老板大哥打电话，可令四个民工悍匪更加慌张的是，如此关键时刻这位大哥竟然关机。

此时古傲却眉头一展，坏水直冒，有了一个比脱身更大的损招儿。

第二天，万宅里的电话响了，同时在接听的万宝禄和警方，得到了这样一个消息：一个操着浓重外地口音，并且有点娘娘腔的中年男子，自称掌握了劫匪的确切行踪。虽然他很愿意提供这一线索，但前提是，必须往一个外省户头里汇入那二十万悬赏花红。

当然，自从万家对外声明愿出二十万悬赏花红那一刻起，类似的报警电话接连不断。

警方格外注意这一个报警电话，那是因为此人接下来在电话中播放了一段电话录音，经过证实确认，电话录音里的四个人，正是失踪的那四位万家准婿。

一个结论迅速得出：打电话的很可能就是绑匪本人。

警方一方面通过万宝禄尽量稳住绑匪，一方面故意在二十万基础上再次调高悬赏金额，目的是调动全豪洲市民，一同参与到这场猫捉金鼠的行动中来。

全城皆兵下，很快一个有点娘娘腔、经常在动迁区出入买饭的外地民工，被注意了。

等古傲刚刚打了一个盹，猛地清醒的时候，这栋破房子周围整个动迁区，己经被武装员警围的水泄不通。

以防劫匪伤害人质，警方并未贸然闯进。一直在用扩音器喊话，无非就是“释放人质，争取宽大处理”之类的经典警方用词。

此时的二婆子己经瘫坐在墙角，眼睛直呆呆的看着前方，嘴里不住的念叨着：“完了！完了！猪没了，鸡没了……”

原来一切都是古傲操纵的，当他知道那位幕后大哥关机的时候，就自以为该自己登场了，他想利用这几个“民工悍匪”走投无路又缺钱的心理，自导自演一出“捉放曹”，趁机把那二十万悬赏花红捞到手。

即便最后败露也不关他的事，反正所有操作都是背着那几个肉票进行的，说到底自己也是这几个肉票一员，就算几个民工揭发他，谁又相信呢？却不曾想，这戏这么快就被自己给演砸了。

大勇虽然一身的粗肉悍骨，可也是庄稼地里长大的地道农民，双手抱头没了一点豪气。

古傲在飞快的转着大脑，他在考虑，如何让自己在这次突变中全身而退，不留把柄。

而朱一刀那四个人则是又害怕又激动。害怕的是，那几位不是劫匪的劫匪失去理智，做出些什么疯狂的事：激动的是，终于快要解脱了。

忽然，所有人几乎同时困意袭来，不消多久便沉沉的昏睡过去。当古傲激灵灵的睁开眼睛的时候，眼前己经多了两人：朝歌，梁库。

古傲鼻子一酸：可算来了救星！

朝歌这两天也一直在想尽办法寻找被劫持的古傲，可惜一直没有线索，直到警方发现此地，满城传开，朝歌才快速赶来。

刚才他便在外面激活五行六甲术，令所进方向的员警忽然昏睡，包括房子里的人，然后才和梁库潜行入来。

古傲把所有情况做了一下汇报，觉得万家不是朝歌所要找的人。

朝歌就问还能否记全那篇乱文。

古傲有着惊人的记忆，虽然只看过了一遍，却能背出来大半。

朝歌一听也认为那的确就只是一篇乱文。

如果按奇玉婆婆所说，想必是把一整篇东西分成了三份，虽然每一篇都不完整，但至少也能读通句子。像这样的一篇连一个整句都连不起来的乱文，又能懂什么意思呢?

而且之前朝歌也对万家做了一些暗中调查，这万宝禄没什么术力，也没什么其它特殊本事，道道地地一个靠起楼盖房子发家的爆发户。

全城的住宅商厦几乎都是万氏财团的。

但为了确保此事无误，朝歌还是决定亲自见见那篇乱文，以及行事怪异的万宝禄，同时又要周全解决眼前的困局。既不能让无辜的民工受到牵连，又要堂而皇之的让员警收场。

朝歌想出了一个十全之计。

第七章 真凶

朝歌的十全之计是这样的，由自己来充当那位幕后大哥，因为有变相术可以任由变换相貌，不怕在警方那里落下把柄；而这四个民工再加上梁库，则是被朝歌胁迫来干活的。

至于那位真的幕后大哥，很可能属于万家的私人恩怨，还是留待以后他们自己慢慢计较吧。

大勇、二婆子却心里没底，左看右看朝歌还没自己这身肌肉呢，说他来胁持自己这四个壮汉，恐怕没人能信。

梁库就嘿嘿的笑："放心，别看他瘦，可骨头里有肌肉。"

大勇还以为真的骨头里有肌肉，差点就伸手去摸了。

古傲更玄乎："这位哥可是手眼通天的主儿，什么都别说，全听他的。"

至于那三位准姑爷则一直在沉睡中，朝歌不准备让他们醒，一直到把这个十全之计进行完为止。

下面就是直接跟警方对话了，朝歌缓步走入院中一立，暗自运起五行术，令地气升腾循环微微起风，把自己的话清清楚楚的送了出去。

"人质在我手中，我的条件是——让万宝禄带着二十万和那篇文字来见我。"说完便理都不理的，四平八稳又走回屋子。

此刻朝歌的四面八方有八、九个警方狙击手己经瞄准了他，可没有命令谁也不敢开枪，谁知道屋里还有几个劫匪，万一他们恼羞成怒，杀了人质可怎么办！

此次事件重大，豪洲员警总长亲自督阵，当他看到这个自称劫匪的人，竟然才是个二十出头的青年人时，脑袋一震，策划如此精心的主谋，怎么可能这样年轻？

但当注意到朝歌那种超乎寻常的冷静自若时，马上又不敢小看了。立即接通万家，看万老板能否为了他的四个贤婿出动尊驾。

万宝禄当然不同意，给钱和看那篇文字没问题，他万大老板是万万不能冒如此大危险去亲见劫匪的。

警方是干什么吃的，平时吃我的、喝我的，关键时刻却又把我拉出来下油锅！

“我有权利不出去，那四个人还没成我女婿呢，如果真有个三长两短，那也是员警的无能，跟我有什么关系？一句话——不出去！就是不出去！”

而朝歌自从说了那句话后，便不再跟警方对话。

僵持中，警方真想一鼓作气闯进去，可员警总长最怕这样冒进，成功则可，万一失败死一、两个人质，他这顶官帽怕是戴不下去了。

没办法，只能把万老板死活拖出来应急了。

员警总长出招阴损，竟然让手下故意把跟万宝禄剪辑过的通话录音，泄漏给各大媒体报社。

一时间，豪洲的广大人民群众再一次被更加激怒了，万老板以前的慷慨仁慈形象，全部被换成了可恶的奸商虚伪嘴脸，平时假仁假义的，骨子里却是藐视草根阶级的。

先是由闲着也是闲着的各大高校组织游行队伍，轮番在万宅门前示威，接着就是工商界联手出动，各种扬声器、大喇叭、探照灯一起对准万宅，日夜不停的发出讨伐。

更有一部分专门负责散发传单的，现场印刷，当场就一叠叠雪片般的传单往万家里扔，充分体现了工业时代的巨大力量。

这些还都不足以促动万宝禄，真正让他害怕的是，在散发的大量传单里，竟然还夹带着不知道哪里来的威胁信，信中称：那四个被万家耍弄的无辜年轻人，己经是豪洲城全体人民的儿子了，如果一旦他们出事，这些人就会放火烧掉万宅。

这下万宝禄可怕了，像软禁一样走也走不了，要真是烧起来，自己成了熏猪倒也罢，可宝贝女儿怎么办？那可是他的心头肉啊。

老万怒了，他知道这都是员警总长使的坏，接通电话就是破口大骂，说一切都是警方暗中指使的，如果万家真的遭到暴徒袭击，他要把员警总长第一个告上法庭。

被老万骂个狗血喷头，员警总长却一点都不气，不但好言安抚一番，而且还保证万宅一旦被烧了，作为员警总长，一定担保尽最大努力缉拿凶手。

这倒是让老万稍稍出了口恶气，却说什么没想到，前手刚撂下电话没多久，就接到了法院传票，说是豪洲全体员警，集体上告万氏集团总裁万宝禄污言诽谤国家公务人员，如果万宝禄的表现继续恶劣，将会采取法律制裁。

老万真的没辙了，他现在的感受就如同被人抢劫了还要陪笑脸，不但要陪笑脸，还得像哈巴狗一样表示：欢迎下次光临！

没办法，万老只有提着他的二十万、还有那篇应婚文字，出动了。

在与现场督阵的员警总长会面的时候，给人印象最深的就是万老板他那双眼睛，简直就像饿了十天的野狼。

员警总长则一直笑的像绵羊一样，没有任何敌意，他劝老万不要担心，警方曾对劫匪做了一次深入细致的分析。

他要的钱并不多，野心不大，况且还着重强调要那篇应婚文字，简直表现出大大的善意，说不定他还真想当万家的姑爷呢。

员警总长似乎还没注意到，他在说这话的时候，原本只是眼神如狼的老万，现在的喉咙里，己经低沉而有激亢的发出嗷嗷狼吼了。

戴着钢盔，穿著三件防弹背心，活像只颤抖着的大灰熊的万宝禄，提着他的二十万，开始向捆着他那四位贤婿的破房子迈步走去。

除了防弹背心，他还曾执意要警方给他提供防弹裤子和防弹裤衩。遗憾的是，这项高科技还有待科研人员开发出来。

万宝禄终于出现在院前，就此停步。

后面的员警总长拿着扩音器喊着：“不要怕，走进去。为了豪洲人民的好儿子，勇敢的走进去。”

万宝禄恨的直咬牙，靠！你给我勇敢一个看看。他手扶在矮墙上，颤着音往里喊：“嗨！大家好！我把东西带来，有话好好说。”

朝歌在里面冷冷的两个字：“进来。”

万宝禄现在的处境真是后有狼、前有虎啊！跺跺脚，九十九个头都磕了，就差这一哆嗦了。进！

当万宝禄哆哆嗦嗦蹭进门的时候，屋里的情况是这样的：古傲四个己经被提了出来，都捆着昏昏大睡。

墙角外，蹲着那四个正用复杂眼神瞄万宝禄的民工，梁库也挤在里面冒充被胁持的民工。

靠窗的位置，一动不动的站着已经变容的朝歌，冷冷的看着一脸挤笑的万宝禄。

老万左瞧右看的很犹豫，好象不知道该找哪一位。最终竟然对着一身粗肉的大勇一哈腰："你……要的东西我都带来了。"

本来己经够紧张了的大勇，神经质的回道："跟我说干啥？"

说着，大勇看了看朝歌："他……他才是劫……劫匪！俺是被……被持了的民工！"胁持不会说，只剩下一个持了。

万宝禄有点发懵，看看年轻冷俊的朝歌，再看看一身粗肉的大勇，苦笑着："这位小哥如此……这样，一看也不像是干……干那个的呀！"

绷紧了神经的大勇破口大骂："干？干哪个的呀？俺是民工，你再乱说，信不信我揍你？"

万宝禄连忙说："我信！我信！"

朝歌发话了："把东西拿过来。"

万宝禄一脸迷茫的把提箱递给了朝歌，又一脸迷茫的看着朝歌拿起那篇文字看。

仔细看了几遍，跟古傲所说一致，朝歌也的确没看出什么名堂来，便问万宝禄这篇乱文究竟代表什么。

万宝禄哭笑不得，说这都是自己心血来潮糊弄的东西，就是想看看这几个准女婿的联想能力，并没有固定意义。

己经了解了应婚全过程的朝歌，也觉得这万宝禄如果不是另有内情，大脑一定有些问题，好端端的为什么要搞出这一场闹剧来！同时也颇失望，毕竟没如自己所愿的找到楚风遗文。

不过还是在礼貌的征求了万宝禄同意后，把那篇文字折起来收入口袋。

接着朝歌说道："万老板，我们商量点事。"

万宝禄听这话有点怕，钱也给了，字也拿了，还要商量点事，他被朝歌那双眼睛盯的实在有点出汗。

朝歌道：“整件事情都是我一个人做的，那五个是被我要胁来的民工。你的人就在那里，原封不动奉还。希望以后你不再追究这件事。”

万宝禄哪有不应的理，连声称是。别说不追究了，等这件事结束，连他自己都要远走高飞了。

然后朝歌运术让朱一刀三人转醒，按着商量好的事项，财大气粗的老万逐一把三人搞定，对外统一口径——这场闹剧是老万跟贤婿们开的一次玩笑，就只是考验一下未来女婿们的意志力。

最后，外面严阵以待的员警们，就看到了这样一个惊掉大牙的场面：由万宝禄带领，四个贤婿作衬，五个民工后缀，陪同那位年轻劫匪，春风砸面、说笑动人的走了出来。

虽然一百个人看了，一百二十个说这很假，但他们不明白的是，他们为什么这样装假?

一场惊天动地的劫持大案如此收场，想趁机彰显能力的员警总长，真是意犹未尽、情有不甘。

可当事人万宝禄执意不肯投诉，而且己经醒来的四个肉票贤婿，也被搞定了，从理上讲员警还真没办法。

傻子都能看出来，万宝禄一定是被威胁了才说瞎话。

总长不甘心地一直偷偷瞄着朝歌，想出了可以拘人调查的另一个理由——不管怎么说，己经惊动了国家公务机构。你老万有钱爱怎么折腾怎么折腾，就算开再大的玩笑也没所谓，可千不该万不该拿人民警察开涮。

他以滋扰社会防碍公务为名，全体请回警局。

朝歌早料到有此一变，嘴角微微一翘：“不错！那四个是我劫持的，顺便又胁持逼迫这几个民工帮着搬搬抗抗。”

总长像只老狐理一样绽开了笑容，手下们最了解这种笑容代表的涵义了，几百只枪齐举，一起对准了朝歌。

此时全场寂静，上万围观群众的上万双瞪圆的眼睛，还有各大媒体现场采访的相机镜头，此刻只有一个目标，那就是静立在枪林弹雨中一动不动、嘴角似笑非笑、微微翘起的朝歌。

朝歌抬头看了看乌云密布、藏雷隐电的天，“要下雨了。”

员警总长也看了看天，点点头：“嗯！我们也该回警局了。”

接着，所有端着枪的员警都看到朝歌举起了双手。

尽管细心的人己经注意到朝歌举起的双手姿势奇特，好象在掐着什么指诀，但总长还是笑了，他本以为很难对付的这位年轻劫匪，就这样轻易的服罪了，可紧跟着发生了令所有人都惊诧不可思议的天变。

一道刺眼的蓝光撕开云幕，闪电！

一道竟然可以像游龙一样从天而降、出没在身边的闪电。

每个持枪员警，都无比真实的感受到了这条巨大的、游动在身边的电龙，所有人的头发都奇异的向上飘起，甚至，他们同时闻到了只有电才具备的，一种特有的另人恐慌的焦味。

而此时另一个让人如在幻中的事情是，那位冷静挺拔、似乎可以驾驭闪电的“劫匪”，在所有人的视线中若隐若现的消失了。

每个人在那一刻的第一感觉大概都是：这不是在发梦吧?

但事后有媒体记者对在场的大部分围观群众做了广泛跟踪采访，得到的回答是超乎一致的——他们看到了一条龙，一条闪着电的龙；他们看到了一个人，一个可以若隐若现的人。

如果要解释的话，只能说包括员警在内的上万豪洲居民，在同一时刻、在同一地点发了相同的一个梦。

这事很快被豪洲人传神了。

他们没办法给此事件定义，他们更不知道如何来称呼这个神秘的“劫匪”。

是鬼？你听过不怕闪电的鬼吗?

是神？你听过神做劫匪吗?

不管是什么，他总归不应该是人，不是普通的人。

如此风头之下，人们自然也就忽略了那五个民工，其中四个此时己经抱着他们的二十万，战战兢兢、欢欢喜喜的远走还乡了。

在豪洲上下万众一心谈论集体发梦事件的时候，那位非同凡响的“劫匪”，更深深的吸引住了万山鸿。

万山鸿是看当时把整个事件录下来的记者的录像。她不相信这个传奇式的“劫匪”像传说中的那样非人，因为在没有感性思维的录像镜

头中，他的离去，虽然行走路线上很是奇特，但并不是传说中的若隐若现。

本来决定跟老爹离开豪洲城的她留下来了，她凭女孩的直觉，那种声音和举止，绝不应该是那副普通的面容。

虽然在外人看来有点不切实际，但她仍固执的认为朝歌是戴了副面具的。她想看看朝歌的真实面容。

急于离开的万宝禄，真想把女儿绑架走。

万山鸿就问老爸："你跟我说实话，是不是有人在威胁你？是不是遇到了什么麻烦？总之我觉得你，最近真的有点神经。"

此时，酒店寓所中的朝歌己经变换了另一副面容，酒店上到经理下到侍应生，都在谈论着豪洲有史以来的最大发梦奇异事件。幸亏梁库当时躲在民工堆里没引起注意，否则早被人民群众揪出来了。

一场轰轰烈烈，到头白梦一回。挫折后的古傲心灰意冷，一回住处倒头不起。

因为应婚事件，古傲已经成了公众人物，为防引起人注意，并未和朝歌、梁库住在一个房间。

朝歌回到房间后，又把那篇乱文拿出来仔细研究了一番，同样还是没有头绪。

吃过晚饭，梁库早早的呼呼大睡了。

朝歌没那么早睡，关了灯，一个人静静的坐在那里。既没习练广元古镇中学得的正统仙家内丹法，也没运转五行六甲。

自从那一役后，原本矛盾的朝歌下了一个决定。

既然选了这条路走，术力是必不可少的，甚至尤关重要，但如果一味深迷下去，势必最终不可自拔。所以既不习练正统丹法、废除作用奇大但后患无穷的术力，也不特意提升术力，一切都等谜局水落石出再说。

午夜的豪洲美丽而宁静，本是迎来送往的酒店，此刻也悄悄的睡了。房间内的朝歌渐渐睡意朦胧。

忽然房间内唯一一盏开着的小壁灯猛地一亮，很可能是电流不稳定突然增大，随即熄灭。

往日敏感的朝歌只是动了一下眼皮，然后睡去。也许长时间的高度用神，他太累了。

可没过多久，房间内的电视插座无故的冒出火星来，火星越冒越大，很快整条电线开始冒烟，最终竟燃了起来。

朝歌终于惊醒了，头脑昏沉，四肢发软，感觉全身异常的不自在，就好象被一种无形的力量压在了房中。心中暗觉不好，去摇动梁库，却不见醒。

这时房中大火，火势迅猛，如同被人点燃了汽油桶。幸亏朝歌掐掌诀运起活行术，把火势暂时限制在一角，迅速背起梁库向楼外冲去。

闻讯赶来的服务生，惊恐的寻找灭火器灭火。

朝歌先把梁库放在通风较好的顶楼阳台上，然后又急奔古傲房间，撞开门却发现这里安全无恙，古傲被惊醒，还以为重演了劫持事件。

事后调查，这场火着的很蹊跷，经电工人员检查房间线路后，并未发现异常。朝歌又联想到刚才自己的那种奇怪感觉，从而确定一定是有人用术力导引了这场火。

但，又是谁想杀掉自己呢?

对方既然是术界中人，显然是冲着自己来的，但以往知道的术人都想得到宝藏，绝不会不问先杀的。

朝歌思索着来到顶楼，梁库己经醒来了，不过还是有点昏沉。

朝歌凭栏不语，无意中，发现远处几座小区、楼房还有街道的形状有点特别，其格局并不像是正常城市街区那样纵横交直，而竟然是隐隐的形成了一个大圆弧，并且这些楼区和街道不是隶属一个开发社区，没可能规划得如此协调。

心有所感，马上跟酒店侍应生要了豪洲最新城市街区图。

图纸铺开，在朝歌的眼前渐渐展现出一幅惊人画面。

图中街区弧线相连，即便是直线的地方，也一定大量修饰草坪、泳池类，无形中大观看上去也呈现出圆弧状，而当把所有圆弧连成一片的时候，整个豪洲的城区建筑竟然形成了一个奇异的巨大碗器状，如果没有看惜，这便是只在记载中出现过的风水宝器——汇金凹。

这个巨大的汇金凹，让全城的风水财气，全部按照预设好的流向汇集到市中心的一栋私人豪宅。

朝歌循图看去，那栋豪宅字标上赫然写着两字：万宅。而且这所有连成片的建筑，都几乎隶属一个公司——万氏集团。

万宅，万宝禄，万氏集团。

朝歌的脑路飞快的转动着，前后种种一联系，这位万大老板虽无术力，但必定与术界有关。

眼下这个汇金凹是早己失传了的风水器物，虽尚不能肯定就是风水三大门派宝器派的藏物，但也不是没有联系的可能。

还有那篇乱文，究竟是不是暗藏玄机呢？朝歌又重新燃起了希望。

古傲也想起了一些，现在回想起来令人怀疑的怪异细节："朝歌，还记不记得当时万宝禄提着钱进屋内的情形？"

朝歌仔细回忆着。

古傲："他既然与员警总长照过面，就应该知道里面的劫匪是个年轻人，而且那个民工大勇虽然长了一身粗肉，但怎么看都是一庄稼汉啊。但为什么万宝禄不找别人，却偏偏当他是劫匪呢？"

朝歌眼睛一挑："唯一解释，那就是他们认识。"

梁庄迷惑："怎么看，大勇都不像是有心机城府的人，如果他们认识，为什么当时大勇却一点没表现出来？"

古傲一拍大腿："这就越说越对了！确切说，应该是万宝禄认识大勇，而大勇不认识万宝禄。还记得那位戴墨镜、蓄胡子的怪异幕后大哥吗？"

就在朝歌眼前一亮之际，几乎梁库和古傲异口同声的："幕后大哥就是万宝禄他自己？"

再加上今晚的离奇火灾，事情越发的复杂迷离了。

事不宜迟，三人直奔万宅，恰遇万宝禄正欲强行带走女儿。

朝歌立在堂中挡住去路，同时又现出那天导引闪电的容貌来，冷冷道："万老板要去哪里？"

古傲更步步进逼冷着笑：“刚刚劫持完女婿，现在还要劫持女儿不成？”

万宝禄一屁股瘫坐在地，终于承认了这场劫持大戏，完全是他自己一手自导自演而成。

因此受了诸多无妄之灾而原本怀着无比春情的古傲，此时终于按捺不住情绪了，抓住万宝禄的手臂猛摇：“可到底是为什么？为什么呀！”

万宝禄木讷着神情，痴痴的道：“说出来也许大家不相信，这全是因为几百年前我们祖上一则古怪的祖训，和一篇乱文。”

此言一出，朝歌三人目光一对。

第八章 宿命之遇

万宝禄讲着："普通人很难相信，在我们看到的这个世界表面下，还隐藏着另外一个真实世界，他是由分门庞杂的术士组成的，江湖人都称它为术界。"

这些虽然对朝歌等人己经不是什么新鲜事，但万山鸿却还是头一回听说，想不到这等新奇事，会出自平庸得只剩下钱的老爸嘴里，更万万想不到，这新奇事还竟然出在自己家中。

当下她聚精会神的，只剩下了一双忽闪忽闪的大眼睛。

"大概在四百多年前，我家祖上就是这个术界中人。据说当时的术界有两个对立的绝代风华人物，一个叫神易，一个叫楚风。"

万宝禄继续讲着："神易之术的确神乎其技，以一派之力几乎抵挡着整个术界。我家祖上就是那位叫楚风的高士门下——宝器派。"

此言一出，朝歌心头如同开了一扇天窗，终于证实了自己的猜测。

梁库更是兴奋的直抓耳朵。

古傲则始终对这并不关心，死鱼眼不时的在镜片底下，向水嫩可人的万山鸿瞄来瞄去。

万宝禄说到这里，看了看女儿，又看了看众人，稍作犹豫。

也许是知道的故事并不完整，也许是不想让人知道自己的祖上为了追寻宝藏，而与神易对抗，中间省略了很多而直接说下去。

"楚风在与神易做最后一次决战前，一反常态，只是孤身前往，并没有把门下的三大风水族人带去，相反还分别留下了一篇乱文和一则奇怪的祖训。"

终于涉及正题了。

朝歌在想：那篇乱文果然有些名堂，只是怀疑拿出来公众的那一篇，大概是经过改动的复制品，所以看起来一点门道都无。

万宝禄说到这对女儿道："山鸿，爸暂时不走了，你先回去休息吧。"

显然接下来的内容，万宝禄不想让女儿知道。

正听到节骨眼上，万山鸿哪里会肯，笑着：“老爸，您这么一说，我就更不能走了。”

知女莫过父，老万不再废话，继续讲下去：“说到这则祖训的奇怪处，就是跟神易几乎斗了一辈子的楚风，却在决斗临行前，给风水三大门人留下了一个让所有人都想不通的遗命——遗命中，严戒三派后人再牵扯到神楚之争，今后各自隐退术界江湖。”

朝歌暗想，神易安排好一切后就此隐世，难道就是去赴楚风的决斗之约？

楚风的这个决定，似乎跟神易让五行六甲两族隐退术界很相似，但五行六甲两族隐退，是为了能更隐秘的护卫牧氏后人及坟脉，而眼前己经分崩离析、互不联络的楚风三大风水门人，似乎另有隐情。

梁库的思路就简单多了，自打跟随朝歌踏入术界的那一刻起，所见所闻无不都是怪中有奇，本以为这楚风遗命是如何个怪法，不过就是跟神易让五行六甲隐退术界差不多，很不以为然的说道：“我还以为有多怪呢，也不过是让你们隐退罢了。

“我猜啊，准是让你们好好的保护好楚家的后人呗，免得他这一去不回头的，就此断了香火，对不对？嘿嘿，我就知道！”

万宝禄却摇头：“这怪的还在后面，形势、法理、宝器三大风水门人，本也以为门主楚风这样做，是为了让他们保护楚家后人，但都想错了。

“楚风自从单独去赴那个与神易的生死之约后，便就此消失，没人知道决斗结果，从那以后神易也在术界消失了行迹，至于楚氏后人，更加不知所终。”

这的确有些怪异了，难道楚风知道此去必恶，怕连累门人后代所以才做此安排？

可又不像，因为从那以后连神易也消失了，更没人知道决斗结果，况且还留下了神秘的三篇遗文。

这里面究竟有怎样的隐情呢？朝歌皱紧眉头。

万宝禄：“但门主楚风却分别给三大门人留下了一篇乱文，立下重誓以命相护，一直等到五百年后，神易后人必来寻此文，到时完好呈上。”

梁库抢道：“该不会就是那篇应婚谜文吧？”说着向古傲瞥了瞥眼。

本是想笑一笑被应婚搞得焦头烂额的古傲，没想到，万宝禄却点了点头：“不错！正是那篇乱文，虽然是复制品，但文字一个不差。”

要说最意外的就属朝歌了，那篇一个连句没有、一个标点没有的应婚乱文，竟然真的就是楚风遗文！是楚风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还是其中另有玄机，只是自己尚无法悟通？

一提到应婚又触到了古傲的痛：“万老伯啊，既然祖训让您把那篇乱文给神易后人看，可您干么又用它来征婚啊……”

古傲差点把心里话说出来了，意思就是：何必让无辜的他，这个有为青年的一腔春水白白流！

梁库哈的一声像是发现了新大陆：“哈！难不成万老板你是想把女儿嫁给神易后人？”

此时朝歌还没公开身分，梁库说这话时用眼睛偷偷瞄了一眼朝歌。

谁料万宝禄现出一脸哭相，看了看女儿，犹豫再三才苦着脸道：“那祖训怪就怪在这里啊！”

万宝禄刚说完，古傲梁库再加上万山鸿一同“啊”的一声惊大了嘴巴。朝歌更是眼神一紧。

万宝禄继续哭道：“谁知道门主楚风是怎么想的呀，他除了让我们等着神易后人来看那篇不知所谓的乱文，更还让我们立下重誓，誓言每一门人出一绝美少女，以身相许、以命相送这个让我们等了几百年的神易后人啊！”

怪！实在是奇怪透顶的祖训！

说到这里，万宝禄竟然当着众人面一把鼻涕一把泪，语无伦次的哭诉起来。自从他的原配夫人，也就是女儿过早去世的娘，观到天象有变，大局己经提前激活之时，更看到自己一天天长大的宝贝女儿，万宝禄眼皮就开始有事没事的跳了。

这倒霉的祖训，该不会轮到他这一辈吧？

可凭什么就该轮到他万宝禄呢？他常常这样忿忿的想，如果神易后人一辈子不来，他和女儿难道还要等一辈子不成？

凭什么？就凭几百年前的祖训？当然仅凭这个己经足够了。

可祖师爷，他宁可不是什么楚风的三大风水门人啊！他宁可是个普通的商人啊！在这个倒霉的祖训下，他得熬到啥时？

因此，他不管那么多了，按照祖训，不就是把乱文给神易后人看吗？不就是把女儿以命相许吗？

所以他就自演自导了这出应婚大戏。

反正是按照死去老婆所说的应期来办的，他又不知道神易后人有没有来、长什么样，只要是八字奇异的都有可能，所以才有那轰轰烈烈的选亲秀，才有了那四位天之骄子、奇命贤婿，然后再找几个老实点的民工把他们偷偷绑架了，开出苛刻条件。

按照他老万的如意算盘，正当被假定成很可能是神易后人的四位贤婿为性命担忧的时候，他老万出现了，为了解救他们，答应自己请来“绑匪”的条件，带着女儿从此远走高飞。

这样一来，女儿既救过他们一命，也算是以命相许，又把那篇乱文公诸于众。从哪方面讲，都对得起祖训了。

尽管老万导演的这出戏有点自娱自乐、自欺欺人，但从一个爱女深切的父亲角度看，又是那样的合情合理。

等全部听完，梁库忍不住拍手笑道：“哈哈，万老板啊，这回算是你找人找对路、碰巧碰到家了！”刚说完一捂嘴，知道自己露底了。

朝歌只得说出自己的真实身分。

万宝禄非喜更忧了。原本以为搞了那次劫持可以对祖训蒙混过关，没成想反倒欠了神易后人一个人情。

朝歌为保无误，又请万宝禄把那篇楚风遗文的原件拿出一看。

无论是从朝歌的奇异术力，还是朝歌对此事的参与程度，万宝禄都没有怀疑他身分的理由，更况且那篇乱文家族己经守了几百年，没一个人看出门道的，如果不是祖宗门主留下来的，真连废纸都不如。

当下打开巨大的保险库，取出了楚风遗文的原件。

经古傲断定，纸张墨迹的确都是明清之物，上面的文字虽算不上大家手笔，但古意盎然绝不像现代人临摹之作，是真迹。再与那篇复制品一对照，一字未差。究竟有什么玄机，恐怕只有期待三篇遗文凑齐了。

当下问了万宝禄有否其它两门的消息。不出所料，万宝禄一无所知。

现在万宝禄的身分和用意都确认了，酒店引火的那个背后杀手不像与他有什么关联。朝歌三人暂回酒店，一面继续暗访形势、法理两派的门人，一面提防着那个暗中祸手。

望着朝歌离去背影，本就芳心己乱的万山鸿，则更有了留下来的理由。

事后她曾这样劝万宝禄："老爸，咱可不能违背了祖训。好几百年呢！搞不好再落个什么报应。"

万宝禄就胆占心惊："我的乖女儿，难不成你还真要以……以……相许？"

万山鸿柔柔一笑："谁说我这么想了？"

万宝禄稍稍放了点心，抹着汗："不这么想就好！不这么想就好！"

万山鸿又煞有其事地抱着老爸的胳膊道："老爸，那你说我应该怎么想？"

一时老万小眼狂转，汗越抹越多了。

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朝歌三人刚刚从万家出来，就又险些遇到车祸。

一连串的蹊跷，可以确定又是那个背后祸手出的招，而且此人手段极为诡异隐秘。

按朝歌现在的水准，每到一处必然会观察和感觉到此地的风水走向，凶吉神煞了然与胸，不应该出现这种措手不及的事情。

此人的布局手段，又不像五行六甲那样用术力导引令风水格局紊乱，从而对目标造成杀伤，这种布局以朝歌今时的造诣，完全能感觉出来。

而此人不知道用了什么手法，好象在极隐秘的情况下，可以令秩序突然失控。这样一来，表面风平浪静之下，任何一人一物都可能在无意中对朝歌等人造成致命伤害。

现在己经到了非把此人找出来的时候了，否则朝歌三人随时面临危险。

如何能引出这个神秘之人，朝歌想到了万宝禄。

由于万宝禄的设计，全部居民都在汇金凹的固定生活频率之中。这也是为什么先前朱一刀等人命不对格的根本原因。

他们都是土生土长的豪洲人，从怀孕到出生，无时无刻不都在受汇金凹频率的影响。

汇金凹就像是一只大碗把他们罩在了里面，所以虽然生了一副奇八字，却只是平庸之辈。同样的，那些大奸大恶的八字也发不了力，全是被这风水格局限制所致。

正是这个汇金凹给了朝歌启发，虽然全城模式建成了一个凹型，但那还只是外有其型，如果要令全城格局之气，真的循环不止的向万宅汇聚，想必在全城心眼部位的万宅中，一定还有一样重要的宝器发挥着作用。

而无论这个背后杀手的布局如何诡异隐秘，最终都还立足在这汇金凹中。

可想而知，这样宝器统领全城之气，任何一个地方稍有异动，那里应该就有所反应。

于是，朝歌再次出现在了万宅。

表明来意后，万宝禄有了主意："帮忙没有问题，但有个条件，这也算是变相的履行祖训了，从此后我万家与神易再无任何瓜葛。"

朝歌道："本来这规矩就是你自己定的，与我没任何关系，万老板不帮这个忙，我没任何怨言。"

真是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正为祖训愁得脑子发青的时候，竟然出了这等好事。真是老天保佑，万宝禄太高兴了，当即拍板定案。

他告诉朝歌，家里中心位置上的确密供着一尊宝器，那便是汇金凹的真身，年代己经不详，但却是由北海千年老龟的龟壳鬼斧神工而成。它虽然如朝歌所推测的那样统领全城财气，但并没预警的功能。

不过他却有另一样宝贝：风水地动仪。

万宝禄虽然并没继承祖宗上的几层本事，但祖传下来的风水宝器可多了去，都跟那张楚风遗文封存在巨大的保险库中。风水地动仪便是其中之一。

这风水地动仪造型奇特，在一个半米直径的铁木风水罗盘中心，坐立着一尊精铜瓮，翁壁上浇铸着八条倒悬金龙，每个龙嘴中含一铜球，正对下方的罗盘上相应有一只张着大口的铜蛙。

把它放在全城心眼的万宅龟背汇金凹旁，一旦城中风水地气发生异常改变，所属方向的金龙便马上吐出龙珠，落在蛙口中。

朝歌左右细看，觉得无论是名字还是造型功能，都酷似一千七百多年前东汉大术数家张衡用来预测地震的“候风地动仪”。

《后汉书·张衡传》对地动仪作了这样一段记载：“以精铜铸成，圆径八尺，合盖降起，形似酒尊，饰以篆文山龟鸟兽之形。中有都柱，傍行八道，施关发机。外有八龙，首衔铜丸，下有蟾蛛，张口承之……”

据说这地动仪构造巧妙，方圆五百里内哪个方向如果发生地震，代表那个方向的悬龙，就会把铜珠吐出，正好落在铜蛙直口。可惜具体制造方法早己失传。

真没想到几百年前宝器派祖上，竟然在候风地动仪的基础上设计了风水罗盘，变成了更加灵敏神奇的风水地动仪，其巧思妙术真是令人叹为观止。

本想看看铜瓮中的具体构造，怎奈瓮口已经铸死，想必其中构造精密玄妙，一旦后人不甚稍稍拆解，便再难复原了。

根据这个风水地动仪，暗中杀手之人一旦施术布局，朝歌马上就会大致测出所在方向位置。

同时又设立了反制措施，当一旦发觉风水地动仪出现警报，立时通知万宝禄用巨大黑石塔把汇金凹罩住，届时全城汇金凹所统领的风水地气，立即为之一散，令设局之人失去着力点，反伤其身，而朝歌等人再及时赶到，擒捉真凶。

一切安排就绪，朝歌三人准备回返酒店。因为此事机密，朝歌不宜久留万宅，以免引起暗中之人的警觉。

但如此一来，检查风水地动仪的重任，就落在了肚满肠肥的万大老板身上。说实话，朝歌的确有点不大放心。

只要朝歌一出现，便也悄然出现但绝不开口的万山鸿。她看出了朝歌隐忧，盈盈一笑：“放心好了，我和老爸轮班，日夜不眠的守在这

里，你放心的去吧。”

朝歌看得出，万山鸿虽然还是个涉世未深的小少女，但性子却极执着，平时话虽不多，但聪明绝慧，善解人意，说出的话柔美可人，却也掷地有声。

他当下善意一笑：“那就多谢了！”说完便要转身离去。

“不谢！我只是有一个请求。”

小山鸿的声音永远都是那么温柔可人，朝歌停住了步。

“我一直在想，你这样一个人，总不会有这样一副面孔，能不能让我看看你的真面目？就一下，一下就成。”

一向自信的小山鸿，今天不知为何一副既点怯，又含着情的可爱窘态。

因为低调行事，朝歌自到了豪洲城就一直换了副极普通的面孔，听完小山鸿的请求没有说话，只是微微一笑，也就在这微微之间，他己经回到冷冷傲世的本来面目，随即转身洒然而去。

这惊鸿一瞥，令万宝禄张大了嘴，心里直嘀咕，这小子长的的确有两下子，连我这老头子看了都一楞神儿。

忽然想到女儿，要是女儿看到了迷上，可怎么办？便赶紧去看女儿的表情。谁知道，此刻小山鸿却出奇的平静。

老爸又试探着问：“看……也看了，有什么感觉？”

女儿像是没有理解老爸的话：“感觉？什么感觉？”

按理说，听女儿这样说万宝禄高兴才对，可再看女儿两少一多的表现就稳不住神了——吃饭少了，睡觉少了，一个人莫名其妙的微笑多了。

我的天老爷啊，救救我的女儿吧，但凡稍稍跟神易沾上点边的人，没一个得好的，更何况迷上了，我的天老爷啊，这不是要出大事嘛。

他当下决定，帮这最后一次忙，无论如何也要带女儿走。

实在不成，就算再来导演一次劫持也要把女儿带走！

计画如期进行着，可异常变化始终没再出现。那尊风水地动仪纹丝不动的蹲在那里。

这人命关天的事不好雇人，只能万家父女轮班看守，老爸心疼女儿，本来让万山鸿只要白天守几个小时，意思意思就成了。

结果偏偏人老不争气，夜里守着守着万宝禄便瞌睡过去了，一觉到天亮可倒睡的香，醒来时一惊生怕有变，马上去看风水地动仪，结果地动仪没什么变化，宝贝女儿却一眼未闭的守在旁边，万宝禄那个心疼就别提了。

他发誓，就算头悬梁锥刺骨，也要把这个夜班守下来，可无奈，就差把刀架在脖子上了，还是照睡不误。

看着本就柔弱的宝贝女儿因为熬夜，除了那双含着满是令人不放心的柔情眼睛，其它没一个地方不更加虚弱的。

万宝禄受不了了，几乎是咆哮着："什么狗屁神易，咱不跟他受这累了！我马上给那个朝歌打电话，咱这个人情以后再还！"

小山鸿急忙拉住老爸，求着："老爸，老背着人情债难不难受啊！再忍一忍，说不定马上就有动静了。"

可万宝禄说什么也不依，非要了结不可。

正争着，忽然风水地动仪发出了一阵奇怪的震动声，随着震动越来越大，铜珠在龙口里几欲跌出。

父女俩停止了争执，极默契的一个去拿电话准备通知朝歌，一个拿起黑石塔准备罩住汇金凹。

但当石塔也举起来了，电话也准备拨通的时候，那震动却渐渐停止了。

事情奇怪，万宝禄还是拨通了电话，把情况如实告诉了朝歌，顺便问问有没有发生什么异常危险的杀局。

朝歌那边安然无恙，但也觉得奇怪，在电话中听万宝禄的描述，震动极大，甚至几颗龙珠都在震动，说明几个方向都有预兆，但却并没什么事发生。

朝歌推想，会不会是地动仪的摆设位置有误，导致功能有误差呢？决定再独自走一趟万宅。

当得知朝歌要来的时候，因为守候了三天三夜而异常虚弱的小山鸿，却悄悄的躲进了房间，也说不清什么原由，她不想让朝歌知道她在地动仪旁守了那么久。

熬夜让小山鸿的体力迅速下降，当朝歌走进别墅大门，走过草坪、走过喷水池，再一步步踏着台阶走入宅门的时候，她紧裹着雪白的鹅绒被，静静的立在闺房窗前，就那样一直静静的守着，就像守着那尊金龙环绕的地动仪。

朝歌与万宝禄一同仔细的，重新勘测一遍风水地动仪摆放的位置，结果并没发现什么不对。难道是豪洲城的其它什么建筑变动干扰了监测?

万宝禄马上否认了，全城规划建筑，小自一砖一瓦，大至一房一楼，都在他的计画控制之内，没可能不经他批准擅自开工的。

那又是什么原因呢？是地动仪年久老化?

也不对，为求精密，据说这风水地动仪的内部构件全部由金银合铸，既保证了耐磨强度，也保证了绝不生锈。

两人正千方百计的寻找问题所在，忽然，地动仪重新开始震动。瞬间空气又紧张起来，朝歌抢到跟前、一眼不眨的紧盯着八条龙口中的龙珠，确保第一时间知道是什么方向出现了征兆。

但当震动到达相当激烈程度的时候，令朝歌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八条龙的八颗龙珠几乎同时坠下落入蛙口。

这究竟是什么意兆?

朝歌电光石火的急想着，忽然心中一颤，代表八个方向的八条金龙同时吐珠，这很可能说明没有方向，而没有方向也同时意味着，风水异变正在这栋别墅的本身发生。

朝歌暗叫不好，而另一边早准备好了黑石塔的万宝禄并没多想，一下子就把龟背汇金凹给罩住，朝歌要制止己经来不及。

汇金凹刚刚被罩住的那一刹那，支撑整栋别墅的风水骨架立时坍塌，朝歌和万宝禄顷刻全身酸软无处生力。

几乎就在同时，厅堂的门被推开了，一个绝美却又有种说不出忧郁的白衣少女，无力的扶在门边。

万宝禄瞪着眼睛不知道该怎样说话：“妳……妳……妳……”

他本想问的是：你是谁？你怎么来到这里？你不会就是布局之人吧?

可万宝禄看着眼前天鹅绒般清纯绝美的少女，怎么可能，怎么可能……

朝歌没有说话，他在等。

白衣少女微微一笑。即便是笑，似乎也是忧郁化出的一朵幽兰之花。

她扶着墙壁，艰难地走到窗边慢慢的依了下来，然后便盯着窗外远方静静眺望，仿佛她有什么极度割舍不下的东西留在了那里。

“是你？”朝歌的话永远都是那么简练。

“是我。”少女仍然恋恋的望着窗外。

“在中心点布局，你也被困局中了。”

少女望着远方，无奈而又释怀的一笑：“也许这是最好的办法。”

朝歌：“同在困局，你又如何杀我？”

少女顿了顿：“闻到气味了吗？那是管道爆裂的煤气。”

提到煤气，朝歌才注意到一股刺鼻的煤气，正从打开的厅堂门阴冉而来。

万宝禄大惊：“你……你……这样做不是连自己也害了？”

少女莞尔一笑，还是望着远方：“只要他活着，足够！”

没人知道少女说的这个他是谁，朝歌不知，万宝禄更加不知。而绝美忧郁的少女就此无声。

越加浓重的煤气既像缥缈的云，又像阴霾的雾，用它独特的方式散发着死的味道。

虽然风水失控的力量对朝歌等人的影响正在渐渐消失，但所中煤气之毒却越来越深，无法自救。

此刻没人能来解救，整栋别墅都在局中，楼上的小山鸿酸软的瘫倒在窗前，她还以为是自己体力不支了，却并不知道己经被困死局。

也许是少女不想让朝歌两人这样不明不白的死去，也许是她自己想在告别世界前，把从没说出过的心事说给人听，她看了一眼朝歌后，无力而又近乎弥留状态的再次说话了。

“其实，按照祖训，我应该是为你而死。”

虽然神智渐迷，少女的话仍像电流般击中了朝歌。

万宝禄已经语音不详了，但还是那几个字：“你……你……”

少女：“不错，我就是神易后人接下来要找的法理派传人，韶云。”

究竟发生了什么，已经没有人能够猜测了，只有听，现在只有静静的听下去。

“可偏偏让我先遇到了他。”少女的眼神猛地像是看到了一道虹，可随又黯了下去：“可偏偏注定这个世界上，有你没他。”

少女好象在讲着她心爱之人，而且似乎这个心爱之人与朝歌无法两立。

少女慢慢的转过头望着朝歌，游离虚弱的眼神忽然变的异常坚定：“所以，对不起！我必须杀掉你！”

朝歌缓缓的，略略有点悲的：“甚至不惜杀掉你自己。”

少女忽然幸福而甜美的笑了，没了一点忧郁：也许曾深度忧郁的她，终于获得满意的解脱了。

忽然门外传来一声轻轻的叹息：“你又何必……”

气流通畅涌进，浓重的煤气为之一清，一道孱弱清瘦的身影，一个灿烂善意笑容深处，永远含着那一点悯世之悲的青年，拖着蹒跚步伐出现在门中。

楚氏有玉，文风如龙。

楚玉的出现，也许注定是朝歌五百年的宿命之遇。

第九章 玄空寺

朝歌怎么也没有想到，解救自己的竟然是楚风后人——楚玉。

朝歌另一个没有想到的是，这位身为曾经在术界呼风唤雨的楚风之后人，竟然天生孱弱，而且全无术力，但却能凭如随手拈来一般，随时随地随机起卦卜断，料事先机，无不了然于胸。

而更加让朝歌意外的，这位应运而生、承载着楚风血脉的楚氏后人所一直守持的祖训，却与三大风水门派的祖训完全不同。

楚风留给他血脉后人的祖训，不但让他继续统领术界追缉神易后人，而且也让他寻找自己曾亲手传给三大风水门人手中保存的那三篇遗文。

这前后截然相反却来自同一个人的祖训，不禁让人一头雾水。

三大门人所遵循的祖训，不但要他们退隐术界等待神易后人，而且还要选一绝色少女以命相许。

从这上看，除了那三篇遗文内隐藏着大可以颠覆一切的真相外，楚风更似乎有与神易后人结好的意想。

但从楚玉所知道的祖训来看，不但丝毫没有修好之意，更有继续几百年前神楚之间上演的腥风血雨之势。

两下一参，不免让人生出一个怀疑：楚风留给三大门人的遗文，是否是故布迷阵？设局套住朝歌，由此方便楚玉出手困制？

当楚玉从韶云那里知道这两个矛盾祖训后，也曾如此怀疑，还特意随机起了一卦，却得了一个阴晴不定、反复无主的游魂卦。卦意难决，似有可正可反，且暗含隐昧之事。

虽最终无法断卦取意，却知道了祖上楚风如此作为，一定另有深意，绝非表面理解那样简单。

可究竟这个隐昧之事藏着什么，大概也只有那三篇遗文或许能给个明释。

当互相看完万家和韶云手中的两篇楚风遗文后，两人约定，按楚玉起卦所卜，以豪洲为起点向南五百里以内，各自从不同路线，寻找最后一个没有赴约的形势派传人。

因为术界险恶必须做后手准备，梁库回老家秘密转移安排两家之人，等朝歌的消息。梁库万般不愿，但也情出无奈。

而古傲从此要隐姓埋名再不能理术界之事，否则危害无穷。

朝歌把唯一剩下的几颗长生丸以及配方留给古傲，按此配方做药的生意，保他几世无忧了，但也必须做到，从此世界再无古傲此人，隐姓埋名与小叶远走高飞。

朝歌、楚玉两人于郊外一处古林旁道别，忽然一阵风起，枝摇叶曳，惊起两只云鹰振翅入空。

楚玉心有所动，二鹰比翼入空像取天意，遂起得两天相迭的干卦，乍看卦象双龙天舞大吉之意；细一究，二龙相比又有相冲之斗，于平静中暗孕雷电交加、风起云涌。

楚玉不禁悲天悯人道："树欲静而风不止，术界的一场宿命之斗正在激活了！各路术族之人己纷纷觉醒，你我此行如无善果，再一别后恐怕将会势不两立。实话说，我真不想看到那一天。"

说的不错。朝歌明白，自从广元一役后，己经宣布了神易后人的出世，不但震动了天下术界，而且彻底释放了八门力量，不用多久必将元气恢复，至此五百年前掀起术界腥风血雨的三大势力，再现江湖。

他们的时间不多了，唯一希望就是能在短时间内找全楚风的那三篇遗文，如果真能揭开另一个真相，也许还能阻止这场酝酿了近五百年的术界浩劫。

但是，真的存在这样一个可以颠覆一切的真相吗?

牧家村提前激活的坟局，地胎中那只恐怖的手骨，离奇疯症的常疯子一脉，这似乎都在暗示着什么。

而原本是代表与神易绝对对立的楚风，又做了如此怪异的安排，如果他真想除去神易后人，恐怕被困万宅那一次就是绝好的机会了。

种种事迹总给人一种感觉，五百年前的这场术界浩劫，绝对没传说中的那么简单。所以朝歌对那第三篇乱文，寄托了相当希望。

就在众人纷纷道别之际，却正是一场术界空前浩劫的帷幕渐渐拉开之始。没人能预料将来的发展会是怎样，是眼下的春光明媚、风和日丽，还是不愿见到的腥风血雨?

每个人的惜惜离别之情中，又有着一种说不出的压抑。

而一直在暗中用眼睛默送朝歌的万山鸿，则更有一种说不出的少女愁情。

别去后，朝歌独自一人向南寻来。

时下正值春回大她，风和日丽，处处掩不住的勃勃生机，却不知为什么，朝歌心内总有一点淡淡说不清、道不明的怅然若失。

虽然与楚玉只半日的相处，朝歌第一次竟然有点愧不如人的感觉。

这楚玉虽然天生孱弱，却更给他那霞光满怀的胸襟，增添了一层悲壮之美。尽管身无术力，但仅凭一手出神入化的起卦临断，预事秋毫，便足以傲视天下了。

对比所学庞杂的自己，虽身怀术力，但在深不可测的术界，却如同浩海上的一只孤鸿，渺小无依，去向渺茫。

但朝歌毕竟是朝歌，很快这种小家子气的失落，就被天生的冷傲刚性给挥除了。

想一想当年自己祖先神易是何等气魄，以一人之躯，抵挡整个术界风雨。自己虽然技不如他，但气魄却从不输人，铁肩敢担古今愁，他朝歌就算真的战至最后一秒，又有何惧呢？

但如果真有那一日，也许唯一不愿见到的悲哀是，自己的宿命之敌为什么偏偏是胸襟悲广的楚玉？

朝歌连日来一路向南，所经过的地方虽看到许多形势派的风水遗迹，但没有一个与楚风家族形势派有关系的。

楚风家族的三大风水门派，虽然名字上与世俗的风水流派相近，但究其本质却不尽相同。

世俗的风水流派，大多是帮人选坟择宅、利己利人；而楚风家族的三大风水门派，却是利用山水形式法理来布局行术控人，并极喜欢隐藏，每次布完局都像埋地雷一样再设法恢复起来。

法理派的少女韶云就擅长此法，才令朝歌屡次险些中招。

朝歌徒步在锁定范围内一个镇一个镇、一个村一个村的寻找。

虽然行程已经过半，仍没一点线索，但所经之处民风淳朴，乡景怡人，渴了喝口溪泉，饿了吃顿农饭，朝披芳草香露，夜宿村野民居，让出道两年来一直与紧张险恶为伴的朝歌，重新有了一种神清气爽、恬淡安然的感觉。

这一天，朝歌来到一个叫“三家子”的小村，见一个六、七十岁的老和尚拿着一个风水罗盘，正给一民户选新房基址。旁边还跟着一个神情有点昏钝的小和尚。

老和尚每次依据罗盘上的指针换位，都提醒小和尚注意看，似乎想利用这个机会让小和尚多学一点本事。

怎奈小和尚急的满头是汗，可听的还是一脸茫然。

朝歌放眼向四周看了看，发现老和尚选的这块地，四周风水平和安稳，不乱法度，的确是有些道行之人，心中颇有趣意，便凑上前跟几个农闲村人一同围观。

那老和尚按照罗盘指针选定一个穴点，叫房主人以这个点为心，挖一个一尺二寸见方的坑，再将挖出来的土捣细过筛，然后把筛过的细土填入坑内，不要压实，以与地面平衡为准。

这样保持一夜，第二天早上再来观看，如果松土拱起，则地气旺，地吉；若下凹，则说明地气衰，不宜。

这正是世俗形势派总结出来的选穴辨土法之一——尺度测量法。

另一个叫重量测量法，具体操作是从建筑基址中取一块土样，体积不多不少一立方寸，秤之，重九两以上为吉地，七两居中，三、四两为不吉。或用斗量捣细的土，一斗重十斤以上为上吉，八、九斤居中，六、七斤下等。

这都是形势派风水选穴的民间实用术法，朝歌虽早有耳闻，但亲眼相见却还是第一次，不禁更觉有趣。

等做好了这一切后，老和尚收起罗盘，吩咐主人家要看好这个坑，第二天一早就可决定用不用这个基点，然后便随主人家回老房用饭休息去了。

朝歌抬头一看天色，日己落尽，不如也在这里寻户农家暂住，也正好顺便赶上明早看那坑里的土，是否凸起或是凹下。

一夜无话，朝歌睡眠本就极少，无须特意，第二天老早就醒来了，新日初生春光满院，看来今天又是个好天气。

还没到早饭时间，朝歌适步向昨天那个基址走来，虽然师徒俩昨晚也留宿村里，但现在还没到。坑穴旁被农家简单围了个木栅栏，以防有人误踏。

朝歌闲着无事，又在四周走了走，村野清新之气昂然充沛，真让人容易生出隐居之意。

又过了一会，农家领着老和尚师徒走来了。

今天的围观者只有朝歌一个。此刻朝歌独游乡村，己经没必要换相隐藏了，一副面容脱俗冷傲，一看便知不是村陋所出，老和尚不由的多看了几眼，然后才吩咐农家主人拆去木围栏，观看结果。

几个人低头一看，朝阳之下照的分明，那坑中填平细土果然微微凸起一个包来。

当下农主人大喜，封了老和尚一个厚厚的红包。老和尚即将离去的时候，又叮嘱了农家主人一番。

看到结果，朝歌也本欲离去了，但一听老和尚对农家的随后叮嘱，不由心中一动。

那老和尚叮嘱的内容，无非是一些新房四周风水的布置事项，不懂的人听来照行就是，但在朝歌听来却有着大大不同。

老和尚叮嘱农家，把新房门前开的那道暗渠两岸多种高草，后面坡地多种毛竹、红枫之类。务必达到有山不见山，流水不露水，大有把整个风水原貌掩藏不露的意思。

这让朝歌忽然想起了法理派少女韶云布局手法，虽然法理派着重风水结合五行命理，而形势派偏倚地貌形态，但共同点是都擅于隐藏。莫不是这老和尚师徒与失踪的楚氏形势派有什么关联?

想探个明白，等师徒二人渐行渐远，便请问那家农户主人此二位师父的来历。

农主人天性淳朴，笑着奇怪：“一看你就是大城市里来，难怪不知道玄道老和尚的来历，他可是这方圆百里鼎鼎大名的风水先生，也是距这里三十多里外玄空寺的主持。不过说是主持，其实整个小庙也就他们师徒两个。

“小哥，你不会也是想请他看风水吧？”

朝歌含糊响应了几句，谢过后便不露声色尾随师徒二人而去。

三十里乡路走到一半的时候，绕出一片阔林，便遥遥看到远外忽地突起一片群山，山不高却树木葱茏颇具灵秀，再走一段，便能隐约看到山腰处枝盖叶掩的青瓦红墙了。想必那便是师徒所在的玄空寺。

立在山头一览，乍一看此寺虽小，却与环境自然融合，聚水藏风群龙环抱，是一难得的风水宝地。

但仔细观察了溪水的源头走向，还有近山掩盖山肌的树种分布，才发现许多有人工修裁的痕迹，而经过上百年的自然生态更迭，己经由假还真了。不禁让人对这位择选庙址的风水大师叹服不己。

可等到朝歌走到山门，却发现了一个奇怪之处。

寺院风水妙和法度，可偏偏山门右侧有一生根巨石未除，门前巨石必主宅门多生怪异凶灾。

虽然巨石的凸头处，被雕成一个神态可爱的小毛狮，让怪石煞气稍减，但护门的狮子向有双吉单凶之说，这幸亏是空门佛地，否则定多是非，但僧丁冷落、香火不济己成不争事实。

此时，那个小和尚正在清扫山门，门前青石阶上落了几只麻雀啄洗羽毛，也许是相处久了，几只麻雀对小和尚并不惧怕，你扫你的，我啄我的。

看似个山庙闲情，却也正应了人丁冷落，门可罗雀。

按理说，建寺者是位风水术造诣极高的大师级人物，可为何犯如此大的错误？看那石狮子玩态可人，凡经过寺门的香客大都忍不住摸上两摸，时间一长，狮头被磨的光滑异常。

朝歌也忍不住上手摸了一摸，可谁曾想手刚着上石面，那狮头竟然一声脆响裂断而落，更想不到的是，狮头断裂处露出一个空口，整尊狮子竟然是空的。

刚才门前一直清扫的小和尚，早把老和尚叫来了，老和尚急忙赶前目光炯炯的看了看朝歌，然后伸手从石狮断口处掏出一方檀木紫匣来。

想必当初工匠把石底凿穿，然后再掏空狮腹把这木匣藏入的。如此一来不但很好的隐藏此匣，而且风雨不透，虽是木匣却完好无腐。

老和尚捧着木匣把朝歌请入庙内，然后吩咐小和尚燃香祭祖，遂跟朝歌讲了一段庙闻。

原来此庙建于明末清初，祖师在寺志中留下了一个预嘱：几百年后，此石狮必为一奇士所破。后经雷电劈除，从此因缘成熟，妙果天成。

打开紫檀匣，其中竟是一本建寺缘起，详细记载了当时寺院的地理情状。朝歌对比一看，终于明白了这位祖师之意，这块本是难得的风水宝地，但要经过几百年的风雨冲刷，树木葱茂才能逐渐成熟。

看现成的风水不是难事，这位祖师竟然能在几百年前预测风水，感叹古人神乎其技的风水造诣，朝歌不禁叹为观止，更在其中悟出许风水的真髓。

感于这位前清大师的风水造诣，以及高深的隐藏手法，朝歌暗暗高兴，看来失踪了的形势派，似乎与这玄空寺越来越靠近了。

但接下来就有些问题了，老和尚说这位祖师原来竟是一位女子，而且在出家前是一位退隐归乡、高官显宦家的千金。

这就越来越不对了，楚家三大风水门人的后裔谨遵密旨，隐秘江湖，没可能去做什么官的，更何况大多术士家族，为了继承维护术士八字的特殊性，多不为官，因为官运一旺，对术数的擅长立时顿减。

接下来老和尚又说，她之所以出家，是因为一段有缘无分的感情纠葛，才顿悟红尘的。

至于这套风水术在祖师出家前就己经造诣不浅了，传给寺人完全是为了救苦救难的点化手段，同时大概也是这位祖师知道这几百年间小庙风水未熟、香火衰微，寺人帮衬村民选看风水，也能有个度日来源。

要说形势派到处都是，此道姑擅长并不见怪，而依据佛家的规矩，是不允许搞风水八字这类玄事的，可想而知那位道姑不想再操旧术，但又不能完全割舍，于是做功德的时候又多加隐藏，以免被同道耻笑，却没想到发展到后来却成了一种风格。

想到此，朝歌不禁越发失望了。

当夜果如预言，雷电交加，只不过雷电始终没有劈下之意，朝歌猛然觉醒，莫非要借助自己的火行引雷术？于是暗运术力导引雷电，

一个炸雷破云而下，正把那巨石劈个正着，顷刻化作齑粉。

次日雨过天晴，三人合力把那个巨坑填平，此时小庙风水己绝佳天成，毫无瑕疵，不多时日必贵人云集，香火鼎盛。

老和尚看重朝歌，本想劝他出家，好接他的衣钵。但通过此事知道，此小庙根本留不住朝歌，便惆怅作别。

朝歌在小和尚的人面风水中看出异兆，原本额面有一恶痣，大大限制了悟性。可自从昨夜雷电劈石后竟然由黑转红，最后彻底消失了。

真是造化万妙，从此小和尚必将聪慧绝伦，似乎天生注定是玄空寺的中兴祖师啊。

于是朝歌便以言与老和尚相慰．此时从大殿中传来小和尚为一香客颂经祈福的唱赞，字清腔远，梵韵了然，竟全没了以前的愚钝昏迟，老和尚心中不由莲花大盛。

朝歌从寺里出来继续往前寻，当登上山头时，又忍不住回首环望那欲掩还露的玄空寺，反复回味风水妙境，如同一块稀世宝玉把玩不舍，最终深深吸了口气，踏步向前走去。

此片群山势不高、地不广，再加上朝歌术力充沛，胜出普通人脚力许多，不出半天便快要出山了。

立在最后一座山头眺望，斜阳暖照之下，前面一马平川宽荡辽阔，后面群秀化山鸟鸣谷幽。好一副怡人美景。

再往远处看，一片黑压压的密集建筑，想必是一个大县城。天己近晚，走到那个县城也正好找个地方休息了。

朝歌劲步下山而来，眼看就到山脚大路，无意间眼角一瞥，忽然被一座修饰豪阔的老墓惊住了。

看此墓碑文，土中的墓主人姓阎，应该是两百多年前清代的一个地方官。四周山木风水真真假假，假中又真，光看高超手法，的确是一位风水大师的杰作；但从手法的恶毒上看，又不像是位品正意端的大师所为。

因为这座古坟被葬在一真中含空的绝穴上，从山式和石头的布局上，这人故意让这家后一代的人富贵起来，然后渐渐淡去，任何一个普通风水师都会认为这是个中上的好穴。

但在第五代时，就是现在，这家后人中将出一巨恶之人，是绝子绝孙之象。想必这家人定是得罪了这位风水大师，所以出此恶招，设了一个如此阴损的巨毒风水。

但让朝歌最感兴趣的，还是这位大师的隐藏手法，竟似是形势派的嫡传。

第十章 巨毒风水

从老墓碑文上的线索看，此墓便是出自山下那个大县城。

朝歌来到县上，先找了家小店住下，第二天便开始设法从本地县志上，调查这家的来历。

因为是清代的事，算不上久远，而且志记颇完整，经过一番查找和打探，终于了解了个大概。

原来这阎姓墓主，是此时县里一大恶霸家的祖坟，而他们的祖宗曾是这里的地方官，虽不是政绩卓著，也算是个不坏不好的小清官。

但他却办了一件出了名的冤案，把当地的一位风水术士误判问斩，罪名是风水师诱奸官宦豪绅之女。

经事后县志记载，诱奸之罪纯属诬告，全是此家官宦豪绅仗势所为。

实情是此豪绅家有一千金，虽算不上娇美，但容貌端庄贤淑，更有内才，不但诗文字画全通，更对易经玄术极有通悟。

一次偶然机会，结识当地颇有名气的风水师梅傲骨，据说此君不但风水造诣独特了得，常打破常规、不拘一格，且擅用障眼法把好风水隐藏起来，以免那些身怀风水术的盗墓贼破墓盗棺。

虽然梅君所帮肋的大多是穷人百姓，但当时风水好穴大多被有钱或是名人所占，若盗贼误认为好人家破墓而入，那穷人家的风水祖脉可就断了……

因为梅君为人傲骨，从来不巴结权贵，是个稍有名气的硬君子。

看到这里，朝歌心中起伏，赞叹这位梅君傲骨同时，更被那“擅于隐藏”四字打动，越发肯定梅君与风水形势派的因联了。

还有就是那位千金小姐，与玄空寺的开山祖师的遭遇极为相似，她们又会否是同一个人呢?

正是这身傲骨，深深打动了这位富贵千金，他们常以切磋玄术为名，不露身分暗中来往，而千金小姐的端庄贤淑，和对风水玄术的绝顶悟性，更是渐渐俘获住了梅傲骨，从而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私定终身，产下一子。

那千金知道家里绝对容不下穷困倔强的梅傲骨，本想把事情说明，然后与梅君远走私奔。

不料此事被豪绅得知大怒，仗势买通高官施压，令位小官微的阎县令就范，一定要严惩胆大妄为的梅傲骨，否则轻则丢官罢职，重则全家难逃一狱。

无奈之下，阎县令委曲求全，把梅傲骨定罪问新，而那位千金从此不知去向。

据说有人看到玄空寺的主持，与这位失踪的千金小姐极为貌以，但确实与否无人可证。

朝歌忽然心中雪亮，原来那玄空寺的开山祖师，的确大有来历，莫非是与术士有男女情事的当局之人？

可那位风水师当时身陷大狱最后被斩，又是谁做了这个巨毒坟局呢？县志中有关此事的最后一段记载中写到：这风水师尚有一兄弟，带着梅君与千金小姐的幼子从此销声匿迹，不知去向。

朝歌猜测着，很有可能这个兄弟的后人，多年后隐姓埋名，重回此地，设法接近县令后人，最后设此巨毒坟局。

以玄术泄报私仇，正因为如此，犯了风水占士的大忌，从而导致后代雕零，易术逐渐失传。

如果朝歌没猜错的话，这一雕零的术士家族，即便不是他要寻找的形势派传人，也一定互有关系。

但朝歌几乎用尽了所有办法，也没能在全县查出一个梅姓人家。

朝歌也知道，即便真是梅君兄弟或是其后人潜回此地，设了那巨毒风水，当然不能以真姓示人。况且设完局后也不见得再留此地。

朝歌只得另想办法，看能否再寻得一线希望出来。因为，如果连这里都没线索的话，恐怕其它地方就更难找了。

可在寻找线索的这几天下来，线索没找到，却对阎恶霸的罪行极为愤怒。

这阎恶霸与镇官勾结一起欺行霸市也都算了，可偏偏还有另一恶好，因为自己先后娶了几个老婆都没生养，最多生了一个女儿，于是以此为借口，几乎淫遍全镇有些姿色的女人，无论已嫁或是再婚，都逃不出他的狼爪。

有个别上告的，却因镇官勾结，不了了之，此后不是迁走他乡，便是忍气吞声。更有许多懦弱女子被强行奸污了，既怕声张引来报复，又怕家人就此抬不起头，往往凄苦忍了下来，整座镇子几乎成了阎家为所欲为的淫窟。

而在被害者中，有一对李姓母女最为凄惨。

女儿雪兰原本长得是全镇出了名的漂亮，却被阎恶霸看中强行奸污了，若是一般女子早寻了短见或是屈从，但雪兰却没有。

死是最没用的，她绝不能这样就死了，一是对不起年迈的老母亲，二就算是死，也一定要在死前亲眼看到阎恶霸伏法。

于是她用利刀自毁容貌，带着老母远走他乡，又绝不行讨。原本是何等娇弱的美少女，全靠在建筑工地和煤矿场做苦工赚钱，在保证老母亲生活的同时，一有机会便到省城上告，怎奈人单力薄，次次被挡在门外。

不幸这事被恶霸得知，派爪牙把母女挟持回来，也不杀她，逼迫母女只能在镇上乞讨为生。意思是要全镇的人知道，敢与他阎家作对就是这样的下场。

而全镇上下都在阎恶霸的淫威之下，谁又敢施舍一点米水给这对可怜母女呢？

即便如此，雪兰也没放弃生存之望，无论遭受怎样的屈辱艰难，心里就只那一句：就算死，也要看到阎恶霸伏法！

没人给吃的，她就到垃圾堆里去拣，去饭馆酒店的泔水桶里去淘。

可即便凄惨如此，阎恶霸还是不放过这对母女，常有手下爪牙跟在沿街拣食的雪兰身边，一等雪兰好不容易拣到可吃的残食，立时上前一脚踢飞。

更有恶毒爪牙声称，刚才雪兰拣到的东西是他的，没经过他的允许，即便是垃圾那也算偷。

恶毒爪牙揪起雪兰的头发歹笑着：“我该怎么处罚你呢？”

另一爪牙上下盯着雪兰那脆弱的身子，发出一串淫笑：“我倒是有个法子，把她衣服扒光，绑到中心广场上示众，看谁以后还敢偷我们扔的垃圾。”

恶毒爪牙看了眼雪兰那张因为毁容而可怕的脸，啐了一口：“我看还是算了，那的生意可全都是咱阎老板的，别再他妈影响市容。”

说完，竟然脱下裤子，往刚才踢走的残食上尿了泡尿，邪笑着活像个恶鬼：“给你加加温，现在可以吃了。”然后和同伙们哄笑而去。

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的雪兰，再没有一丝力量爬起来去为老母亲拣食了，偎在母亲怀里，从没掉过一次泪的她忽然哭了：“妈……女儿对不起您！都是我太倔强了，这辈子不能尽孝，也只有下辈子了……”

凄惨无比悲从中来，凄风苦雨的寒檐之下，母女俩抱头痛哭。

获知此事，愤怒的朝歌决定出手！

他先是选中了阎恶霸开的、全县最大、最豪华的金王大酒店。

金王大酒店的经理张有道可是阎恶霸妹夫，为人阴损狡诈，伴着阎恶霸为虎作伥，做出许多吃人不吐骨头的坏事，更是阎恶霸的最得力参谋，在县城里可以说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平日里谁见到他还不跟见了阎王似的，人称“二阎王”。

可今天当他见到朝歌的时候，却扑通一声跪下。

这倒不是他情愿的，而是因为朝歌暗运金行术，在二阎王的体内如同运起了一把锋利的手术刀，己然生生的把二阎王的两个膝盖骨挖断了。

皮肉不见伤口，看着自己因大量内出血，很快肿起来的皮下组织，二阎王恐惧的张大了嘴，却就是喊不出声。

接着，他就听到了朝歌告诉他要做的两件事。

“第一，用你自己那辆最新款的豪华奔驰房车，把雪兰母女像接祖宗一样，接到这里最好、最豪华的房间。

“第二，煮两碗红糖小米粥，跪着喂两个虚弱的母女吃下。如果有一点怠慢的地方，我让你生不如死。”

而很快，二阎王就己经感受到生不如死的滋味了，刚才那把挖断膝盖骨的冷刃，开始在密布神经系统的全身游走。

真如同把他活剐了一般，杀猪般的嘶嚎从嗓子眼里喷涌而出。

二阎王无暇再想任何营救自己的办法，也不去想眼前这个令人害怕的年轻人，到底什么来路，目前他最急于做的只有两件事：接人！

喂粥！

因为他己经清楚的感觉到，眼前的这个年轻人才是名符其实的活阎王！

接着，朝歌步出大堂，在街边小摊上花两毛钱买了一盒火柴，然后走到全县城最繁华的商业街，对中心广场上一个保安问道：“听说这里沿街两旁的商家店铺，几乎都是阎霸王的？”

几乎全城的保安，都隶属于阎霸王私自组成的治安联防大队；名是治安，实际却是一伙流氓地痞组成的阎家打手，有哪个不服，立时遭到灭顶之灾。

朝歌这样冷里带刺的问，当然让这只阎家护院狗听着不舒服：“这里每一家全都是！你想怎么着？”

朝歌只冷冷的回了句：“谢谢！”

然后便划着了第一根火柴，从第一家开始烧了起来。

刚才那个横眉立目的保安惊呆了，他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就只一根火柴，绝对就只那么小小的一根火柴．竟然不可思议的烧着了那么大一间的高档电器铺。

接着就是第二根火柴，第二个阎家商铺。

一直烧到第五家的时候，这位有点神情恍惚的保安才被看店人拽醒，赶紧给消防队打电话，接着再给县警察局打电话，他一定要让划火柴的小子知道他这样做的后果。

可他很快接到一个莫名其妙的回复：“因为警员不足，无法支持救火行动。”

这是怎么了？

平时就跟自家一样的警局，在这关键时刻怎么短路了？

他又哪里知道，早在昨晚朝歌就己经光顾了警察局长家里，接着警局上下都接到局长颤颤抖抖亲下的死命令：“全体警员枪枝上交，放假三天。”

所以，这位颇负责任的阎家狗腿，只能同县城的大部分人像看白日烟火一样，看着阎家孽产熊熊燃烧。

在整街熊熊烈火做为背景下，朝歌一头不回的走向了不远处的阎家豪宅。

此时的阎霸王正接到来自四面八方的告急电话，他暂时还弄不清发生了什么，但却反复的听到一个形容——一个冷俊青年，一个像是来自地狱的冷俊青年。

当朝歌刚刚踏入阎霸王豪宅，便有三十柄开山刀、五十把上膛枪对准了他。唯一一个不同的是手里拿着电锯，他就是一身横肉长在了脸上的阎霸王。

“谁敢动他一根毫毛，我阎霸王活劈了他！”正当所有爪牙一楞的时候，阎霸王看着朝歌凶笑着，激活了电锯。

“因为那样就太便宜这小子了。谁用这电锯把这小子的手脚给我活锯下来，老子就给他一百万！”

阎霸王的爪牙里向来不缺亡命之徒，当即就有一个手下接过电锯，嘿嘿残笑着向朝歌走来。

“第十。”

即便是在嗡嗡的电锯声中，全屋的爪牙们也都清晰的听到了朝歌的这句话。

第十？什么意思？嘿嘿，是不是这小子被吓的有点精神错乱了！拿着电锯的爪牙笑得更加凶残了。

他继续往前走着，可就在迈出第二步的时候，他忽然感觉自己体内被抽走了一根筋，一根支撑一切的筋。

他条件反射的用手去摸背后的脊椎骨，可刚抬起手，便像一滩没骨头的肉一样瘫了下来。旋转的电锯顺着身体滑落，正巧落在大腿上，顷刻血肉横飞。

当在场的所有爪牙看到这一场景的时候，瞬间意识到刚才那句“第十”是什么涵义了，其实那是在说：“第十根脊骨。第十根将要粉碎的脊椎骨。”

“开枪！开枪！给我开枪打死他！”阎霸王在恐怖已极的咆哮着。

可一切都为时过晚，包括他在内，所有人一同感觉到自己的第十根脊椎骨酸酸冷冷的，像是被一把坚硬的铁钳掐住，没人敢妄动，因为他们知道这截骨头的粉碎，比宣判他们死刑还要恐怖。

阎霸王的确够硬，到这时候还没忘了耍横：“谁！谁要是给我把这小子灭了，我……我就给他一千万！”

可如果命，或是说一生瘫痪、醒不如死，谁又在乎那一千万呢！虽然他的手下向来不缺少亡命之徒，却绝对缺少救主忠勇之士。

就在阎霸王的话刚落，所有爪牙手中的家伙，都劈哩啪啦的砸落地上。

只有一个想趁乱侥幸图那一千万的，把枪口对准了朝歌，还没扣动扳机，手指骨头一截截的开始碎裂起来。

他太低估朝歌对气场的敏感能力了。他虽然没一万只手、一万个身子，但全场控于掌心的五行之气无不瞬息万里。

朝歌是不会对这些作恶多端的爪牙手下留情的，一直沿着臂骨碎上去，接着是肩胛骨、肋骨、脊椎骨、盆骨、大腿骨、小腿骨、脚骨、指骨……直到全身几百块骨头，逐一脆然有声的碎成粉末。

这些声响，也同时击碎其它在场所有爪牙们的侥幸心。

现在该轮到朝歌主事发话了。

他一眼不眨，冷冷的看着己经浑身发抖的阎霸王：“一分钟之内，你们所有人，谁能弄断这位阎霸王的一根手指或是脚趾，我就饶过他。”

话刚说完，几十个爪牙便像恶鬼似的捡起刀直扑阎霸王，却又听到朝歌的冷冷声音：“我没说可以用刀。”

不用刀又用什么？难道用手掰？用脚踹？

“用牙，你们的牙。”

爪牙们楞住了，他们虽然够狠够残，可从来还没尝试过用自己的牙，生生的把一个大活人的手指、脚趾咬下来。

可很快他们就做出了决定，因为在用自己做筹码，他们没有其它的选择。

朝歌看了看墙上的镶金挂钟，其秒针指到正的时候，一声令下：“开始！”

天下最灭绝人寰的现场表演开始了，但对那些受害者，尤其是雪兰姑娘来说，这也许只是有点痛快淋漓的残忍吧。

脚趾加手指才不过是二十根，可八十几个爪牙需要活命，于是他们你死我活的开始边争抢、边像啃猪脚一样，死命的满口涌血的咬起来。

牙口利的咬正关节位置的，几口便咬断一截，急忙从嘴里掏出那截连筋带骨的指头或是脚趾头，激动的嘶叫着："我咬断了！我咬断了！"

牙口不利的，又不懂从关节处下口的，就不管三七二十一拼命的咬，直到把一整根手指上的肉全都啃光了，只剩下一根挂着残肉的光杆白骨，竟然还在狠命的咬着。

十指连心，阎霸王像被杀的猪一般嘶叫着，直到嗓子裂了，只能从心里嘶叫着。

就快要到五十八秒的时候，朝歌忽然轻轻叹了口气："算了！"说完，便静静的走出了阎宅。

在呆立了近五分钟后，所有满身是血的爪牙们都恐怖的哭了。可他们也弄不清，到底是为自己还是阎霸王的恐怖而哭。

而朝歌暂时饶过阎霸王等人一命，却是另有缘由，他想让雪兰姑娘亲手送阎霸王伏法，这也是雪兰的愿望。

朝歌秘密把雪兰爷爷的坟迁到了县令附近，布局冲克。

阎家势头己经到头了，只要再让养好身体的雪兰继续上访告状，当能成功。因为坟局己该轮到雪兰时来运转，一纸文告终于惊动了省府，派下专员调查。

众怒激愤之下，只剩下半条命的阎霸王被处极刑，并对镇上大小官员一律酌情处罚，一时间县城上下欢声如潮，鞭炮四响。

朝歌念在这恶霸己除，恶霸并没儿子，只是女儿，而且患病无法生养，也算是绝子绝孙了，再者他们祖上毕竟是个小清官，经此一变，这恶缘也可解了，于是在那巨毒坟局旁加以修改成平穴，不让此祸延续。

朝歌虽然为小县办了件好事，但毕竟对形势派的没落一筹莫展。

就在这时，雪兰姑娘扶着老母来找朝歌。她己经听女儿说起迁坟的事情，据说自己祖上也是懂风水的，而且一直留下一篇看不懂的文字，也许跟风水有关，说不定同样懂风水的朝歌能看得懂。

朝歌一听差点晕了过去，他没想到，形势派的祖先必定要后人留在此地，一是亲眼见证仇人的厄运，二是等待牧氏家族的后人。

但朝歌更感叹造化弄人，没想到冤冤相报天理循环，竟如此奇妙。

三篇楚风遗文终于聚全了，它究竟隐藏着怎样一个可以颠覆一切的真相呢？朝歌的手第一次有点发抖。

请继续期待传古奇术续集

第十一集

第一章 丢魂儿

这地方很熟，几百座高低错落的坟丘，还是那样一声不响的静默在那里。被风蚀得

发圆的丘顶，就像一位蹲在地头、佝偻着后背的老汉，世世代代守着牧家村的子子孙孙，也静静守着脚

下自己躺着的那一堆白骨。长在坟头上的野草，还参杂着一些不知名的小花，素素淡淡的无风自香着，

只是这香总是怪怪的夹着一种说不出的味道，有点像清明时烧纸的烟灰，让人闻着丢了魂儿似的，也长

了一心头的野坟荒冢。朝歌走在熟悉不过的坟头间，双腿沉重，感到从没有过的累。为了探询自己冥

冥中总被招引的宿命轨迹，这里是他迈向神秘而又诡异术界的开始。如今，眼前像有个灵幡子一样，招

引着自己回到这里。祖坟山上不知什么时候钻出了一个魂儿，背对着，衣袖宽大、乱发披肩，朝歌眼熟

着想起一个人。那魂儿微笑着转过身的时候，朝歌看到的是一个像还了魂的常疯子。只是此刻的常疯子

不但一点都不疯，而且还和蔼慈祥的向朝歌笑着，招了招手：累了吧？坐我身边来。朝歌很听话的坐

到了常疯子身边，常疯子的笑容让朝歌感到一丝似曾相识的亲情和温暖，就像多年前的某个夏日午后，

在爷爷牧三文那双满是老茧的大手轻拍下幸福安然。祖坟山上的一老一少开始聊起了天，朝歌缓缓向这

位长辈倾诉着两年来踏入术界的重重艰险和种种迷惑。从被提前启动的祖坟风水大局，到耗尽了几乎所

有五行六甲两族生命的地胎手骨；从那块充满了让他不安的诡异力量的古玉，到本是真正承担辅佐任务

却无故错乱的常疯子一族。广元古镇让本已陷入迷茫的朝歌，又似乎找到了线索，炼烟老太的叙述，真

正揭开了有如深海急流一样的术界面纱。可原是神易百年对头的楚风，留给三大门人嫁女朝歌的古怪遗

训，又让不仅是朝歌，甚至连整个术界都陷入了更大的谜团。所有的焦点都汇聚在了楚风那三篇遗文上

，如楚风当年所说，这三篇遗文中，果真隐藏着一个可以颠覆一切的秘密。而这个秘密是否隐喻着几百

年来术界有目共睹的神楚之争？有着一个不为人知的另一个真相？从而是否也可以让地胎手骨、古玉、

常疯子的种种诡异谜团迎刃而解？可最让朝歌苦闷的就是，在终于得全那三篇遗文后，却根本找不到破

解的方法。那三篇遗文除了文字不同外，其杂乱无序、没头没尾与前两篇没任何区别。三篇遗文总共

一千二百余字，不但没头没尾没标点，还字不成词、词不连句，更加令人头痛的是，其中到处充斥着之

乎者也类的古文言助词。也就是说，如果试图把三篇乱文整理通顺，不但得分出标点段落，而且还要以

古文组句的模式才可以，这对于接受白话文现代教育的人来说，跟天方夜谭没什么两样。可就算你这

前几关都通过，想将这一千多字逐词逐句的给选择搭配成文，只一个人的人力来说，恐怕成天不吃不喝

的干上一百年，都不见得能成。朝歌倾诉苦闷的时候，常疯子一直慈祥关爱的注视着他，这种注视，

几乎让朝歌忘记了坐在身边的这位长者，就是曾经疯疯癫癫、神鬼莫测的常疯子。冢上的小野花，依旧

静静的散发着那勾魂儿的香。朝歌倾诉完，紧锁双眉陷入了沉默，而常疯子的脸上依旧是那种笑容，他

拍了拍朝歌的肩头：还记得当初我要传你的那样东西吗？那个可以让我真正成为神易的没说完的口诀？

朝歌似乎清醒了过来。常疯子凝视着朝歌双眼，微笑着点了点头，慢慢的把一样东西递了过来。就在

朝歌低头看清的时候，全身血液一下子凝固了，常疯子在宽大袖口中伸出的，赫然是一双白森森的骷髅

手，捧着一颗血淋淋的活人心！朝歌猛的睁开了眼睛。楚玉睁开眼睛的时候，韶云正在含笑凝视着他。我做了一个梦楚玉好像还沉浸在刚刚的午间小睡中。你先别说，让我用你教的梅花易数起一卦，

断断你梦到了什么。不等楚玉说完，韶云就兴致高昂的抢着说。别看韶云这美少女，平时在外人面前

还颇带着几分冷傲，但私下在楚玉身边，则完全像是换了一个人似的。楚玉微笑看着韶云像模像样的掐

起修长白嫩的手指。恰巧，窗外不远处的一泽春池中央正翻起一条锦鲤，鱼尾拍起的水花，乱了一池的

碧空洁云。韶云心中一动，取其意象得了一个泽天夬卦，喜孜孜道：我得了一个泽天夬卦，也就是八卦

中的上兑下干。看见楚玉眉毛稍稍一动，似被说中了什么，韶云就更来劲了：兑卦属西方金，在天象征

着新月、繁星，在地为水泽，在季节为秋，在人为少女；乾卦属西北金，在天为天，在地为高坡，在人

为谦谦君子，在物为镜子韶云边说，楚玉边不住的点头，眼见如此，韶云的少女浪漫联想力被激发到

了极致：你教我的哦，要善于把人情世故融到卦象中去才算入门，把刚才所有的卦象都连在一起，你的

梦中就是这样的一幅情景：

在一个新月初上、繁星似锦的深秋夜里，一个谦谦君子静立在高坡之上，正凝望着坡下人家中一位

少女对镜梳妆看着含情带羞的韶云，如亲临梦中般的描绘出这一幅情景时，估计再没联想力的人也能

猜出，那谦谦君子暗指的是楚玉，而那位于繁星秋夜对镜梳妆的少女，则天经地义的归属于韶云。把天

地万物万事都自然的化成情人的一言一行、一颦一笑，是一种只有热恋中的男女才具备的能力。可这次

微笑不变的楚玉却摇了摇头，这可令满心期待的韶云，大是惊讶不满：怎么不对了？这可都是你教我的

呀！楚玉无奈的笑着又摇了摇头，随即说道：不过还是有对的地方哦？韶云又来了精神。你猜，

对的是哪样？没等韶云回答，楚玉又继续说：我梦中在起卦，那卦象正是泽天夬卦。韶云闻言，总算是

心花怒放了。这可要比梦到梳妆少女的意义还要大多了。这不单单是代表着与自己心爱之人已经达至心

意相通的境界，更是明了无比的预示着天缘巧合。于是潮涌般的情义，绵绵化作韶云一双脉脉含情的双

眼。你可知道，我在梦中要断何事而起了这一卦？楚玉对韶云的含情微笑却视而不见，依旧继续问道。

而韶云对这句话，自然又是一番儿女情怀，私自理解：所为何事？难道是在问姻缘？这一卦，我在断

自己是好人还是坏人。楚玉有些沉重的说道。啊？不会吧！韶云有些失望后，转而有些无可奈何的笑

着。楚玉也笑了笑：听起来是不是有点幼稚？幼稚倒谈不上，不过确实有几分孩子气。没错！这一卦

正是我八岁时，梦中自问而得到的。从那以后，这梦就再也没离开过我。韶云静静的听楚玉讲下去。

知道临事断卦这一门最难的是什么吗？不是八八六十四卦繁复叠加起来的所有变化，也不是在电光石火

的心念一动间，于万物万事纷纭杂沓中取象成卦，而是最简单直接的做一个好人。断卦一门窥伺天机，

为凡人所不能为||它是藏在俗事琐碎中的天书，它是挂在浩瀚银河中的星语。如果没有淳朴不杂的心

境，根本就无法扣响那如同远在九天之外的玄奥之门对于恋爱中的少女，最幸福的莫过与所爱之人私

处一室，静静的听他讲给她的心事、他的故事。所以，师父教我的第一课，就是要做个纯正不杂的君子

、做个简单直接的好人你知道吗？师父选徒弟除了这第一堂课外，还有个古怪的规矩微笑的楚玉，

满脸都是对师父的敬爱之意，问这句话的时候却望着遥远的窗外：在佛教的禅宗里有这样一个修持，虔

诚弟子们在通往成佛的道路上，必须要先开启一道门||一道开悟之门。而开启开悟之门的唯一钥匙，

就是摒弃一切世俗杂念，每天都只问自己一个问题：念佛是谁？不但走路问、坐着问，吃饭也问，直问

到天没了、地没了、皮肉没了、骨头没了，只剩下最后一个念头：念佛是谁？到了最后，连最难控制意

识的梦中也在问：念佛是谁？，如此一来，就离那道开悟之门不远了。相似的是，能真正成为师父衣钵

弟子的，必须能达到梦中起卦断事。而我就是因为那个泽天夬卦，成了师父的入室弟子。那一年我八岁。后来知道，师父在他十岁的时候也梦中得了一卦短暂静默中，韶云忽闪着杏目，忍不住试探着问：

师父他他老人家梦中得的一卦，也是在问他是好人，还是坏人？楚玉摇了摇头：师父那一卦很怪，

没有念头，也没有问事，只清楚的记得在梦里得了一卦。要知道，断卦一学，必须有事要断而后或取象

或从数成卦，毫无事由自成卦象，那就成了无名卦。师父卦技近乎通神，但始终无法断出自己梦中的那

个无名卦。直到他老人家五十四岁那年的一个深夜，那一晚恰巧也是个深秋，虽无新月，却更加的繁星

满空，师父正在研习一道玄学疑难，凭窗望着深邃苍穹，心胸舒展略有所悟。忽然，远处不知谁家大门

被扣响三声，这是当地风俗，谁家新生了儿子，便在接生那一刻，要敲响自家大门三声：上告天，下告

地，左右告邻里。师父心念一动便起了一卦，卦出，师父笑了你猜那是什么卦那一卦正是师父终生

未解的梦中无名卦当晚与世长辞楚玉的笑眼中已是泪光闪闪：师父为了这一心念，等了一生的时间。韶云更是珠泪挂腮：相比师父他老人家，我们幸运得多了，好人坏人，多么简单的答案。楚玉抬起

头，不知自问，还是问韶云：好人坏人我是好人还是坏人看着心爱之人沉在苦笑中无边迷茫的样子

，韶云比刀割还要心痛。没有谁能比她更明白楚玉此刻的心境了。做一个天地无私的君子、当一个简单

直接的好人，是楚玉一生为之追寻的最高境界，而为百年私欲，即将领导术界追捕神易后人的行径，却

是十足不赦的恶人。是背叛祖宗、背叛为自己耗费心血献出无数生命的至亲族人？还是急流勇退，去做

无欲无求的君子？对于一个清闲的局外人也许这很简单，但对于重情重义的楚玉，又是何等艰难啊！

对于此刻的韶云，楚玉就意味着整个术界，她无比深爱着这个有着孩子般纯真笑容的刚正男人。她有自

己的价值观，不管楚玉是好人，还是坏人，她都不允许任何一人对他有些许的伤害。所以她早已经决定

，为了让心爱的人不再承受煎熬，必须要让一个人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为此她必须要去做一件事情。韶

云擦了擦泪，笑着说：好不容易有个清净的时候，我们不想这些劳什子的什么好人坏人了，好不好？走

，我带你去一个你意想不到的、非常非常有意思的地方那是怎样的地方？楚玉又何尝想无休止的自

我折磨。韶云搀着楚玉胳膊站起来：起上一卦猜猜看。楚玉又恢复了灿烂微笑，念头一动，卦成心中

：奇怪，此卦虚中幻境，很有点海市蜃楼的味道。韶云紧紧地盯着楚玉看：你见过真实的海市蜃楼吗？

第二章 这日子没法儿过

操！这日子没法儿过了！谁要是觉得这句口头语有点粗，试图提点修改意

见，或是表情肢体上有些异样，会直接导致两个后果。一：被杜老二揪住脖领子，骂个狗血淋头；二：

晚上被杜老二手下的一帮走狗，拉到阴沟里灌泥汤。之所以像得了狂犬病一样嚣张，完全是因为他自认

为在某个相当范围内，他有这个权力，他杜老二可是八门中杜门新上任的掌门直使。不想想，八门总共

也就才八个门，他杜老二就占了其中一个，那还得了！当然，在某些范围内还是要小心的。比如今天

，杜老二话音还没落下，就听到喀嚓一声，某人的椅子腿断了，雷猛肚子一翻，一屁股坐在了地上，爬

起来劈头盖脸的就朝杜老二破口大骂：操你妈的！要是再在老子面前没大没小，看老子还不把你肠子屎

给挤出来！杜老二虽然时常疯，但脑袋还是很清醒的，他深知这位火爆的惊门直使雷猛，不是好惹的主

儿，不用打狂犬疫苗，立刻脖子一缩，换成一副缩头乌龟样，缩在那里一动不动。隔着一个座位的死门

直使阎进门一看这情状，就忍不住捂着嘴，含着坏、夹着阴的嘿嘿直笑。他每次看到雷猛发脾气都这么

大动作，每次也都在假想着终有一天，雷猛会被人活活的气死。啊！那将是多么开心的一个场面，说

句掏心窝子的话，老阎跟雷猛倒没什么私人恩怨，只是老阎一想到死人他就无名的兴奋。挨着雷猛坐着

的伤门直使老闷儿，正私底下扣脚气扣得正来劲儿。他看雷猛一副粗鲁状，实在鄙夷的不得了，虽然自

古以来，惊伤两门一个主攻一个擅守，同为八门主脑开门的护卫军，但每次开会跟雷猛坐一起就觉得掉

份儿，身为一门直使，而且是一个大部门的负责人，怎就那么没素质呢？暗自摇头的还有一个人，此人

就是专管财政、不习术力的休门直使休老大，偷偷瞥了一眼被雷猛坐坏的椅子，心疼又要花钱买新的了。但他那毕恭毕敬、小心谨慎的样子，活像是给在场这几位爷打工的帐房先生。不过，围着桌子开会的

六个人当中，看起来最有素质的，还得算是坐在休老大身边的那个二十几岁白白净净的后生，虽然看上

去就是说不清哪里透着一股子阴气，但神态看起来还满像刚毕业的大学生。惊门直使雷猛依旧不依不饶

的对死着不动的杜老二骂骂咧咧，时不时还抄起桌上的茶杯作势要砸过来，休老大看着雷猛手中的白瓷

杯眼皮子直跳||那可是五块钱买回来的。死门直使阎进门，已经蹲在椅子上憋得嘿嘿发笑了，像个神

经病似的在嘴里嘟囔着：砸呀！砸呀！砸死他！嘿嘿！嘿嘿！嘿嘿嘿！

行了，别吵了！伤门直使老闷儿实在是看不下去了，扣脚气的那只大手一挥，知道今天来干什么不？开会！老闷儿生气了，后果很严重。会场一下子静了下来||很静，以至于惊门直使雷猛扑地放了

一个屁，听起来异常响亮刺耳。续而除了那个看起来有点阴的后生没笑外，其他人都不同程度的笑了。

可以说，雷猛的这一屁算是替大伙出了一口气，你老闷儿算哪根儿葱啊。众人中就属雷猛笑得最猛，笑

声不但越来越火爆，还越来越放肆，让老闷儿的脸像被打青的屁股一样越来越紫。一旁的死门直使阎进

门，更是兴奋到了极点，咬着牙，盯着雷猛和老闷儿吐着白沫嘟囔：掐呀掐呀！都他妈掐死！嘿嘿！嘿

嘿！嘿嘿嘿！咳、咳。其实是很小声的咳嗽两下，但会场却再次静了下来。因为真正有力量的人要说

话了。今天找大伙来，主要有两件事。说话的时候，休老大还是那副毕恭毕敬、小心谨慎的样子，一

件是推举新的开门直使；第二件是有关在术界重整八门声威的事。外人大概谁也没想到，八门中，最有

说话权、最有力量的人物，居然是从不习术力的休老大，这要是在几百年前的明代，哪怕是清代末年，

也是不可思议的事。但别忘了，现在已经是西元两千多年，早已深深把握着八门经济命脉的休门，已经

成为实际意义上的幕后控权者。对！对！自从广元一战，开门直使死了后，早就该选了。知道现在外面

叫咱们八门啥不？杜老二最知道什么时候该说什么话，连群龙无首都不是了，叫我们乌龟不出头！雷猛

一巴掌拍在桌上：妈的！这是谁说的？老子非把他肠子屎给挤出来！不管是谁说的，休老大盯了雷猛一

眼，现在的八门确实不如从前了，愧对祖宗啊！休老大不是谦虚也不是假感慨，实际上八门确实衰落了。严格来说，八门从明代创史以来，其架构更像是一个军队，虽然开、休、生、伤、杜、景、死、惊八

个门不是以血缘关系凝聚的，但术数加武力，八门各司其职且组织严密，在术界打出了威风。可繁衍几

百年到了现代，随着冷兵器在历史舞台上的退去，八门也已近黄昏了。尽管自民国开始，各门直使在术

力上更下了工夫，但毕竟还是日久屋老，尤其广元一战开门直使死后，就更加是一盘散沙了。所以，不

能再拖了。还请各位认真，今天把开门直使推举出来。休老大这句话，颇显得有些老迈中带着没落的伤

感。大家早看出来，坐在休老大身边的那个后生，是死去开门直使冷玉庭的儿子冷步芳。今天休老大把

他带出来参加这个会议，不用说大家也猜出他的用意了。雷猛心直口快：休老大说的我没意见，是早该

推选开门直使了。但开门直使就相当于八门总旗主，我老雷还是那句话：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只要

他能胜得过我老雷，我第一个服他。说着，雷猛瞟了一眼仍面无表情、稳稳当当的冷步芳，就只差没指

着他鼻子了：让我服你个小毛孩子，想死吧你！杜老二咽了口唾沫，这次他没说话，一个劲的转眼珠子。憋了一会，伤门直使老闷儿说话了：要我说呢，休老大的话我一百个赞成。八门如果再这样下去，别

说追捕神易后人，恐怕连脚丫泥也捞不到一块。不过稍顿了顿，按古上的规矩，选掌门直使确实是件

大事，不如等生门直使到齐了再商议商议？杜老二马上伸着脖子：咦？对呀，生门萧万秋怎没来啊？

休老大吧嗒一下眼：病假。他同意我的看法。沉寂了一会，又说：大家都说说嘛，有啥说啥，今天就是

要说出个子午卯酉来。如果雷猛不说话，当然很难再找出第二个放头炮的。气氛很沉闷，杜老二忽然

想尿尿，可当发觉死门直使正盯着自己脖子、捂嘴笑的时候，尿尿的想法立刻被蒸发了。阎进门通常只

对死人感兴趣，这让他很不舒服，隐隐感觉着这次会议来者不善。既然大家都不说话，那还是按老规矩

休老大语气平静的说，同意推选冷玉庭长子冷步芳为开门直使的举手。第一个举手的是神经病阎进

门。第二个举手的是狂犬乌龟杜老二。第三个举手的是脸部奋青的老闷儿。第四个耗费巨大能量举起

手的是雷猛。真是形势比人强啊，不服也得服，不然就别在八门混了。休老大不用举手，就作了最后

总结：通过。打铁要趁热，无须掌声，有史以来，八门最年轻的总旗主冷步芳，做了个简明扼要的施政

演说。用杜老二的话来总结这次施政内容，就四个字：阴、损、毒、辣。主要有两件大事要干，第一

：力量整合。说白了，就是重整八门建制以期凝聚最强力量。听起来好像很吓人，其实具体内容很简

单，简单到只有一条指令：凡各门年轻有为者，皆可应征各门副使；正副两史逐年选拔，能者居之。就

是这么一条简单的指令，让各门直使恨死了冷步芳，也怕死了冷步芳。俗话说得好：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别看现在表面上八门比较散乱，但各门仍不乏藏虎卧狼，冷步芳的这道指令，让那些蛰伏多年的青壮

虎狼们看到了希望。

这个希望不光只是权力，还有利益。按照八门自古建制，各门一律不准私自经商筹钱。因为术界人

都懂个常理，财旺心散必然导致术衰，所以除休门外，其他各门只管专心演练术力，生活所需费用一律

由休门统一调度。而每门直使待遇最高。就是这样一纸简令，八门上下跃跃欲试、人人争上，更重要的

是，冷步芳轻松得到了全门年轻力量的支持。第二件要干的事：重振声威。有句话说得好：一个巴掌

拍不响。同理，要想成名立威，就得先找个当量对等的打击对象。冷步芳选中了天元派。什么？是那个

由叶鸣泉掌舵的天元派吗？雷猛憋了很久终于又发话了。冷步芳看着睁大眼睛的雷猛，波澜不惊的点点

头。这回连一向沉得住气的老闷儿，也沉不住了：不会吧！要知道，天元一派是中国仅有的几个，历经

千年还传承不倒的术界名门大派。先不讲人家高徒满天下，就天元派这三个字在术界的名气影响力，也

是我们惹不起的！雷猛：为啥叫天元派？人家那是古老的原始术派，连我们八门这点东西，好多都是从

人家那里演化过来的呀！知道吗你？刚才还死掐的一对冤家，现在居然默契的唱起了双簧。这倒不是中

国人熟悉的帮里内讧，而是大实话。冷步芳的表情终于有所变化了，不过不是听了八门中很有分量的两

个人物，他们所说得很有分量的话，因而表现出的迟疑或者顾虑；相反，看着两位大叔的眼神，充满了

一种无奈、失落，甚至还有点哀伤的情绪||这个时代注定不属于他们了。我想在各位叔叔面前确定

一件事：现在不是古代，而是二十一世纪！你们如果问问幼稚园的小朋友名气是什么，恐怕他们连想都

不想的就直接回答你们：能换来又多又好吃的糖果。没错，二十一世纪，名气最顶用、最有效的就是赚

取利益。而名气越大，里面越空！年轻人的凌厉，让一帮老家伙有点嘴拙。停了停，冷步芳的语气稍稍

缓和：当然，我不否认天元派具有相当的影响力。但我请各位掌门直使想想，如果我们选的对手不够分

量，又如何能打出声威？如何震慑术界？无权无威，我们八门又怎么可能在追捕神易后人中占据主导地

位？冷步芳的眼神再次凌厉起来，凌厉得就像是鼓满毒汁的蛇眼：所以，天元派必须要除！一个不留！

蛇用来震慑对手的不是力量，而是阴毒。会场很静。杜老二有些着急，话在肠子里折腾了半天，最后

还是决定说出来比较舒服：呵呵，哈哈，嗯嗯，事先声明啊：本人是绝对支持休老大的，作为以刺探情

报为天职的杜门直使，完全以事实出发并实事求是，下面本人的话不代表任何立场。

雷猛有些不耐烦：有屁快放，有屎快拉。啰嗦！杜老二：咳咳，好，那我就直说，在本直使的周密

策划和全门的勤奋努力工作之下，据确切探报，私底下，天元派负责人叶鸣泉与那三位颇有来往说

到这，杜老二用眼角快速扫了一下冷步芳，就没再说下去。因为有了那三位，他相信这句话已经具备足

够摧毁力量了。情况也确实如此，连从生下来就以死亡恐怖为乐趣的死门直使阎进门，都安静下来，更

不用说雷猛和老闷儿了，瞳孔都快缩出冰水。问：那三位究竟是哪三位？答：两个男人一个女人。两

个男的，一个是号称现代术仙第一人的贾似道，一个是智慧第一的陈木楞，而那位女的则是见闻第一的

巫传女。据说贾似道是广东罗浮山冲虚古观的一位挂名老道，说罗浮山也许很少人知道，但提到葛洪，

大概就没几个人不知道了。无论是中国正史还是道教仙班，葛洪都是历史上真真实实大大出名的人物。

罗浮山正是他著书立传、采气炼丹的洞天之府。贾似道之所以号称术仙第一绝不是乱盖的，众所周知，

因为人的根性日渐浮躁，明代以后道藏所记载的内丹仙法已成绝学。在现代年轻人眼里，更是虚无缥渺

的神话传说。但作为仙道弟子的贾似道却是深信不疑，可在经过多年的修炼之后，贾似道发现内丹这

条路太难了，对人的悟性、身体素质和八字组成都有莫大的关系，还不可或缺地要有传承的名师引导。

于是贾似道另辟蹊径，不知哪来的突发奇想，在术力修持上猛下工夫。凡是对气功或打坐有所了解的人

都知道，很多偏执性很强的秘法修持，都可以快速让人达到一个奇异的境界，正是因为它的见效快，同

样副作用也大。很多练打坐或气功的人容易精神失常，据说就是因为在入定到一个很深的层次里后，被

那里的境界所迷而无法自拔。事实是，多年的修炼不但没让贾似道疯掉，而且还炼出了一张嫩白红润的

童子脸。从那以后贾似道有了一个喜好，疯狂的见人就问猜他多少岁。最倒楣的就是他徒弟，猜对了，

就惹得自认半仙的道长不高兴；猜不对就得反覆地猜，头痛欲裂。不过，每每偷偷照着镜子，为自己那

张嫩白红润的童子脸而陶醉的时候，贾似道也总要伤心一次，那就是与脸极不协调的一头枯发。智慧第

一的陈木楞智力非凡，对于术数类的演算难题，几乎没一样能难倒他的，再繁复的数阵演算推导，对他

而言都像剥花生壳那样简单。可他的弱项跟他的强项一样突出，如果有人问他一个苹果加两个苹果是几

个苹果，他肯定只有一个答案：树上俩白梨，小孩干着急。智慧第一的陈木楞也有一个喜好，专爱听别

人在背地里叫他弱智。他似乎耳力极好，谁如果这样叫了，就算你是深更半夜蒙在被窝儿里捂着嘴小声

说的，他都会毫不含糊的第二天偷看你老婆洗澡，然后一天三顿饭的蹭你，一直蹭到你破产。见闻第一

的巫传女，算是三位中最有来历的一位。无论是研究术数中的预测类，还是哲学类的她都知道，在中国

的百家姓中，巫姓是直接传承自远古巫术者，真实的年代悠远且血统正宗。这位正宗巫氏后裔也的确没

辱没了先人，自小博闻强记，对于各种门类的术数出处典故、流派走向，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然而，

这三个第一，却只是这三个人喜欢这样自封的，被整个术界公认的是他们强得可怕的术力，他们说第二

，至今还没人敢说第一。更有趣的是，那三位的名头在术界并非人尽皆知，严格的说，只有一定修为和

术力的人，才有资格听到这那三位的名字。据说这那三位中的任何一个出来，都可以轻松让现在的朝歌

万劫不复，可老天有趣得很，偏偏让最聪明的人最弱智，让最强悍的人最厌恶名利。没有人能说出足够

的理由，来劝动这那三位中的任何一个，来加入到捕捉朝歌的行动中来。贾似道！陈木楞！巫传女！

请记住那三位术界超级牛人的名字，任何一个都可以断送成为伟大神易的朝歌的三个牛人，在未来翻天

覆地的岁月里，居然恐怖的站到了一起。没的说喽。当然没的说，谁要是跟这三位祖宗拉上点关系，

谁还敢碰？你可以不怕员警，也可以不怕黑社会。但术界这帮牛人真是得罪不起，人家稍稍发了点怒，

让你莫名其妙的疯了、傻了、残了、死了，都还是小事。要是人家怒大了，在你家祖坟上动点手脚，不

要说斩草除根那样难听了，此后几百年里，你家世世代代不是疯了就是残了或者是傻了，可就是不死，

就连你家窟窿里的老鼠，都比外面的缺钙三分，那才叫一个难受啊。那句名言说的好：死并不可怕，可

怕的是让你想死都没门！显然据杜老二的确切调查，天元派的叶鸣泉不管或多或少都是和这三位有些关

系的。你敢碰吗？小子！雷猛斜着眼，老闷儿则很悠闲的扣着脚气，大概此刻心里也都是那句话：你敢

碰吗？小子！冷步芳哼的一声，竟笑了出来：关系？逢年过节我也给那三位送点土特产去拉拉关系，行

不行？年轻人的这种轻蔑，带给八门老一代的不仅是恼怒，更多的是恐惧。

连阎进门都和雷猛、老闷儿、杜老二一起刷地看向休老大：冷步芳这小子年轻胡搞，你休老大也任

他去？这可是关系到八门的生死存亡啊！休老大面无表情像是入了定，足足两分钟后，抬眼看了看急切

期待中的各位：如果各位没有意见散会。无话，全傻了。

散会后，杜老二找到了伤门老闷儿：说句掏心窝子话，八门里我最服的就是老闷儿你了。刚才你怎

不提意见啊，冷步芳那小兔崽子不是把我们往火坑里带吗？这日子没法儿过了！老闷儿眼睛一翻：少来

这套，你怎不提啊？杜老二看了看老闷，跺脚：是，我杜老二熊。可你看看休老大的态度，还有咱哥们

提的必要吗？提了也没用！就任那小子胡搞，也不知道休老大肚子里憋的哪泡尿。老闷儿在看不清形势

的情况下，通常保持沉默。杜老二拿眼睛翻了翻不出声的老闷儿：老闷儿，咱都拖家带口的，这我可

就跟你一个人说啊老闷儿瞥了下杜老二，也不知道是肯定还是敷衍的，含糊的应了一声。杜老二凑

过来：据可靠消息查，冷步芳那小子念大学的时候，喜欢上人家叶鸣泉的女儿了。结果让叶鸣泉他老婆

知道后直接给断了。明确表态，叶家人是不可能嫁进八门那样人家的。说到这，杜老二舔了舔嘴，用肩

膀推了推老闷儿，一脸淫荡：哎，说真的，你见过叶鸣泉他老婆没？你说那小娘们啊，都四十出头了，

嘿！那腰身，那脸蛋儿说半道儿，见老闷儿露出鄙夷相，杜老二马上转回正题：你猜猜，那小子之

后变得怎样？看见老闷儿渐入情节的皱眉状，杜老二赶紧接着咬耳根：那小子贱啊！居然为了娶叶家女

，要跟家门断绝一切关系。你再猜猜那小娘们说啥？说到这，杜老二乐得都快掉渣了，那小娘们真叫一

个狠，就那么跟小兔崽子说：俗话说，子不嫌母丑，狗不嫌家贫。再怎么着也不能忘了本，你回去吧，

别再进我家门了。叶夫人的确说狠了，连老闷儿都想知道冷步芳有啥反应了。杜老二若有所失：那小

子贱归贱，不过以后还真就没去过叶家一回。就是叶家女时不时的自动找来。你说现在这帮小兔崽子啊

，真看不懂。稍会儿，杜老二转过神来：所以我怀疑冷步芳这小子是想公报私仇，可我们犯不着跟着送

死啊！老闷儿顿了顿：这事休老大不可能不知道。这就更没道理了。我说老闷儿，说句掏心窝子的话

，就现在的形势看，神易后人单薄无力，楚风后人也就剩一光杆司令和一美女小跟班。如果咱哥俩拉出

去单干，照样找得着朝歌。还在这没天没日的混什么混？天大的雨点分到咱这，也他妈成苍蝇屎了！分

家单干这可是大事，老闷儿显然清醒得很：那道整顿指令发出后，你能保证有几个人能跟着你干？这句

话差点把杜老二给噎死，他比谁都清楚，如果没有其他门站在一起，就那道整顿令颁出后，几百个人都

盯着自己这个位置呢。别说单干了，稍稍有点闪失，都被人家把肠子屎都给挤出来。

杜老二噎了半天想走，咽不下这口气，又回来恨恨道：我就不明白一件事，你说冷玉庭当年里外那

也叫一个人，怎就生出这样一个鸟儿来？这日子没法儿过了！不管怎么说，八门这架巨大而古老的机

器，在冷步芳的统领下，又重新开始运转了。一股强大到令人恐怖窒息的力量渐渐凝聚着，就像潜伏在

黑夜里，一条缠动身躯的巨蟒，悄悄的向天元一派、也向整个术界张开了血盆大口。

第三章 一张老照片上

梁库到的时候，天已经黑了。省城那熟悉的万家灯火、热耳乡音，真让

他有种隔世为人的感觉，立在料峭微寒的夜风中，梁库忽然颇有一番感慨。或许两年前那一个暴发户还

有些轻狂浮躁，经历了无数次生死抉择的今天，他自问已经成为一个感悟沧桑的哲人、一个看透世间的

智者。他俯视着过往人来的芸芸众生，和那些一脸稚嫩的同龄人，真有一种说不出的无奈和惆怅。他

轻轻摇了摇头，不禁幽幽叹了口气土包子，你到底走不走啊？一辆开着雪亮大灯的宝马轿车，紧急

刹停在梁库的脚前好像已经好久了，梁库这才回过神，发现自己呆立在车风狂飙的马路中间，赶紧一个

箭步窜到了人行道上。宝马里狠狠的丢下一句：神经！然后狂飙而去。梁库忿忿：跩什么跩？开宝马

了不起啊？老子明儿个买一摞压死你！深沉这东西的确不太适合玩太久，梁库很快又恢复了原有的光辉

形象，横着膀子向阔别已久的家走去。老娘是否安好？小红是否还像甜辣椒一样连掐带拧的惦着自己？

一路上，梁库颠来倒去的想这两样，越是离家近，越是恨不得马上就见到这两个一辈子最亲的女人。可

等进了社区、上得楼来，梁库又放慢了速度。小眼儿一转，看那死德行就知道要恶搞了。叩叩，梁库敲

了两声门。谁啊？梁妈推开门。梁库赶紧施展隐身术躲进楼角，尽管步法永远都达不到朝歌那样流畅

，好在老娘眼神慢，没露出马脚。只听敲门不见人影，梁妈莫名其妙的念叨：奇怪，明明听到有人，

怎么就没个影儿呢？俗话说母子连心，这几天梁妈就总预感儿子要回来，听到敲门声还真以为梁库回来

了呢。于是仍不死心，就往楼道喊了两声：梁库、梁库见老久没回音，皱着眉回屋了。一年没见，

梁库见老娘身体健康、红光满面的，心底暗暗感激，一定是小红照料得细。心里踏实了，继续恶搞，又

再敲门。这回梁妈开得快，梁库闪得也快，一个矮身从门缝里挤了进去。一股足以让人放松到每个神经

末梢的气息扑面而来||回家真好。暗处看着老妈一脸狐疑且念念叨叨的样子，梁库幸福得差点笑出声

，正准备现身的时候，好像被幅画似的什么东西晃了一眼。梁库觉得有点奇怪，凭着感觉看去，小红的

房间虚掩着，门缝正对的房内墙上，隐约挂着一幅超大的黑白照片。自从最开始在牧大师家墙上发现那

幅有朝歌的全家福后，梁库就对照片这东西有点敏感。趁着老妈去厨房拾掇东西，梁库小心的推开了小

红房门。怕被老妈发现，梁库慢慢把门关上。房内没人，楼窗很大，铺泄进来的夜光，静悄悄的打在那

张照片上。让梁库意外的是，照片上既不是时下正流行的黑白艺术照，也不是某个大牌偶像明星，却是

个一两岁大的婴儿，瞪着一双小眼睛，正愣愣的坐在一个地主老财家才有的太师椅状的简陋软垫上。背

景是几排瘦骨嶙峋、拥挤不堪的高楼大厦，一看就知模仿八十年代初高度繁荣腐败着的万恶资本主义社

会。别看这种中不中、洋不洋的照相馆落后得简直像出土文物，在八十年代的省城，那还是相当大胆前

卫的。给人感觉这小孩的爸妈有种强烈的愿望，希望将来自己的孩子有朝一日也能过上，不能说是腐败

但却一定是富足繁荣的生活。梁库仰头仔细端详着，照片中的小婴儿也愣愣的看着他，这小子到底是谁

呢？怎看起来那么眼熟？忽然一拍脑袋，靠！这不就是我自己嘛！这不仅是梁库唯一的一张照片，也是

梁家唯一的一张照片。在花光了所有的积蓄拍完这张照片不久后，梁库爸就闭上了眼。他尽管没能亲眼

看到儿子发达的那一天，却把所有的寄托和希望都凝聚在了这张照片上，一直到弥留之际仍紧攥不放。

梁库顿时被一种暖暖的又有点慌慌的感觉包围着，这里面既有老父亲情，也有小红厚厚的一份爱意。不

知道什么时候，外面传来开门说话声，小红回来了。梁库手忙脚乱的不知道往哪里躲，现在可不敢被发

现。鬼鬼祟祟的回家也不露面，却往人家小姑娘房里钻，这算什么事儿啊！小红陪梁妈在外面厅里热热

乎乎的聊了大半天，梁库在房内提心吊胆的像熬了一整年。有心躲床底下吧，可如果被发现，那丢人可

就丢得更大了。把老太太哄进房睡下，小红关了厅里的灯，终还是推门进来了。梁库慌手慌脚的施展

隐身术躲避着小红的视线，看着小红关上门，拉上窗帘，打开壁灯幸好只开了光线朦胧的壁灯，否则

暴露那一刻，恐怕梁库要比小红先惊叫出声了。小红的房间不算大，但摆设简洁，配上大扇的桃红落地

窗帘，在梦幻弱光设计的萤火虫壁灯映衬下，感觉充满了一种女孩子的温暖舒适和私密。坐在床上的小

红呆呆的望着虚空，不知道在想着什么。两年前网吧打工的那个甜辣椒似的可爱小川妹，现在更多了几

分商场上的干练和成熟。只是有点消瘦和疲惫的样子，让梁库看起来有点心痛。出去这么久，也不知道

往家里打个电话，坏蛋小红还是那样看着虚空有点幽怨，念着念着像是真动了气，回身用手指不停的

点着墙上照片中小梁库的小鼻子，坏蛋坏蛋坏蛋你知不知道今天我又开了家店，好累哦，快给我按按

肩膀！说着，小红转过身，背对着照片中的小梁库，微微的来回晃着肩头，那样子，就真像是享受着

梁库的一双大手在轻轻的揉按。我算过了，这家店最多半年回本，到时候就再开一家。等你回来的时候

，咱家的连锁店就快要开遍全城了。哼！你看看，你家的小红不知道有多能干大概是发现不自觉中已

经把自己当梁库的人看了，小红噗哧一声，桃红桃红的笑出一脸的幸福。此时的梁库像是被小红狠狠的

在心尖子上掐了一把后，又按到了蜜缸里，那感觉｜｜美！好了好了，不闹了，明天还有好多事要做。

宝贝快点睡觉了，乖哦！可爱的小红，在情感的滋润下如同一个活泼的小精灵，刚才还一脸疲惫，现在

已经是一颗饱满充盈的水晶葡萄。就像又回到了十六七岁一样，几乎是蹦蹦跳跳的打开衣橱，拿出了睡

衣猝不及防，梁库窒息了柔媚的夜光穿过桃红色的落地窗帘，投射在只有川妹才独有的光洁皮肤

上，泛起一层暖晕，如梦如幻的空间里，到处都充满了一种淡淡的处子体香。梁库的手没了，脚没了，

肋条骨也没了，只剩下一颗巨大的心脏在猛烈跳动着。以前只有在旧书小说里才看到的血脉贲张，此刻

他正真实无比的体验着。直到小红穿好睡衣躺回床上，鼻息渐沉，快要被心脏烧开锅的梁库，这才渐

渐降下温来。摸摸心脏，抹抹头汗，不禁长长的舒了口气：要命啊！本来这时候只要梁库乖乖地摸出门

去，也就没什么事了，可偏偏门都已经开了一半，却勾魂儿似的非要想看看小红熟睡的样子。结果就在

梁库把一张长脸慢慢凑近的时候，小红迷迷糊糊的睁开了眼。此刻四目直线距离三厘米半，梁库的瞳孔

瞬间爆炸。就在梁库以为要世界末日、天塌地陷的时候，小红却丝毫没有惊诧，像在梦中一样，张开

双臂，把梁库的头抱在自己怀里，接着甜甜的睡。可是，没等梁库再次长长的舒口气，小红又很快的睁

开了眼，好像觉得哪里不对，用手掐了掐梁库的脸，再掐掐自己的脸惊叫！其后果是，梁库自然少不

了被老母一顿痛扁。扁完，老太太就催着两个年轻人准备办喜酒结婚。以老太太的话讲：饭都煮熟了，

还不赶快入席！梁库委屈啊，什么就生米煮成熟饭了？冤不冤啊！死活不认。最后小红的川辣脾气爆

发了，趁着梁妈不在质问梁库，是不是没煮成熟饭你就不娶了？是不是觉得娶我小红特委屈你？梁库没

话讲了，几年的相处，早让两个年轻人的感情水到渠成了，尤其是经过昨晚，本就重情重义的梁库，更

是被小红彻底击溃了。

既然如此，那就给句痛快话吧，咱四川妹子最恨拖泥带水的男人。咱梁库当然不是那种娘娘腔，娶！当然是娶！只不过这次回来有更急的事要办。第二天一大早，梁库就去找牧大师。在梁库的资助下

，牧大师日子过得很滋润，再也不需要摆个什么煮局来骗吃骗喝了。不过，五行配菜这手特长浪费了实

在可惜，于是大把时间都用在了自己一日三餐的食谱研究上来。日积月累，这套五行玄菜不但具备了所

有普通菜系色香味俱全的特点，还有根据时令调补人体的功效。最让牧大师没想到的，还是一次偶然失

误配出来的菜，居然有调节心情的奇妙效果。不过牧大师还是有心烦的时候，毕竟人老了，妻子又去得

早，唯一的儿子却又常年在外从事高风险的自由职业。寂寞的时候除了到妻子坟上絮叨絮叨外，他还是

要去找那些老哥们的。每每路过观音寺，看到这群老哥们依然精神抖擞的奋斗在大众心理辅导的事业上

时，他都会油然浮现自己在这个领域上曾经的辉煌和贡献。梁库找到这里的时候，牧大师正和一个老哥

们争论一个有关风水法器的造型是否要与时俱进的严肃话题。老哥们认为，古老造型的风水法器，完全

可以根据摆放房间的不同来适当的改变一下，就像现在顾客想为身体一直不太好的十岁儿子的房间，摆

一个麒麟来化化煞气。老哥们主张，可以请一尊造型卡通一点的麒麟，因为儿童最喜欢卡通了，只要儿

童的心情好，就容易跟麒麟的磁场合而为一，也就能起到化煞的巨大作用，这也是宣导和谐社会的一部

分啊。牧大师则认为，他首先是绝对赞同和谐社会主张的。但不管社会怎样发展，有些原则性的东西

是不可以随意改变的，就像自古儿子就要跟老子叫爹一样，要是随便叫点别的，那不就坏了纲常伦法?

更何况，风水法器是沿袭了上千年的传承，保留下来的那可都是精髓。不能改，绝对不能改！两个老头

子争得是面红耳赤，以至于梁库把牧大师拽到一边说明来意的时候，大师依然慨叹：人心不古了，人心

不古了！为了避开术界即将翻天覆地的巨变所带来的威胁，这次把两家人神不知鬼不觉的转移走，可谓

耗费巨大。小红辛辛苦苦开起的十几家连锁店全都要放弃了||彻彻底底。不能转让也不能委托经营

，因为十几家店同时转让或委托，不用开新闻发布会，也够震一震城内同行了，这样一来，行踪就难以

保密。为此，小红难过到睡不着觉、吃不下饭，但她是知道所谓术界的可怕之处，因为鬼魂一样的常疯

子，让她现在走夜路还提心吊胆着呢。

最难办的还是梁妈，梁库怕让妈担心，不能把实情告诉她。就和小红商量好了一起哄老太太，说老

妈这辈子都没出过这座城市，现在儿子有钱又有闲了，准备让老妈来次环球旅游。梁妈就讲了，要说年

轻那时候倒是真想着往外走一走，现在老了也没那个心气儿了，能尽早的看到梁库和小红把婚事办了，

再早早的生个大胖小子出来，这辈子她也就知足了，说不定哪天一觉醒不来，也可以踏踏实实的去见梁

库他爹了。反正这次梁库回来，梁妈算是铁了心，非把儿子婚事办了不可。把梁库急得直乱转，在省城

哪怕是多留半天恐怕都有危险，还哪来的时间办婚宴啊。最后还是小红想出了办法，反正梁家在这也没

什么一亲半友的了，办不办酒席的也没什么意义，这次带着老妈出去转一转，也算是梁库和小红的结婚

旅行了，现在都流行这个。好说歹说的，总算把梁妈给说通了。为了彻底隐藏两家人的行迹，梁库这次

转移计画那可真算是大动作，先在欧美摆足旅游迷魂阵的兜一大圈，期间请仲介公司办新加坡移民。

等一切办好后，再神不知鬼不觉的回到省城附近的一个小镇上定居。最后还是决定迁回来，梁库主要考

虑的是，老妈一辈子都生活在中国北方，一旦长期定居在外怕适应不了。小红开始着手办梁牧两家四个

人的旅游护照。真是有钱好办事，再加上小红的精明干练，不到三天一切都准备就绪，就等明天中午起

飞。就要永远告别这座城市了。小红还像往常一样依次在十几家店中巡视过去，从明天开始这一切将

与她永远道别，尽管每个店的一砖一瓦，都是自己一手一手建立起来的，但却连声道别都不能说。她

用手机悄悄的把每个店的门面拍了下来，一家、两家、三家在剩下不多的时间里，梁库忽然很想在这

座熟得不能再熟的城市里转一转。始终最难忘怀的还是那家卖彩票的小店，一个穷了十辈子的倒楣蛋，

就是在那里像化蝶一样，升华成了一个暴发户。门面还是那样小、那样不起眼，那个可爱的三角眼老板

娘居然还在，只是容貌比两年前更加枯涩了许多。据说两年前从自己这个店里走出去的那个穷小子是

个大福星，凡是接触他的人几乎都发了，唯独她自己的生活却依然惨澹。从那后老板娘每晚做梦都嘎蹦

嘎蹦的咬牙，无论经营怎样困难，她都坚守着小店，她认定终有一天老天会开眼的。梁库走进小店，背

后门口照进来的阳光，让实在没什么气质可言的他，忽然看起来有点让人眼晕。梁库掏出两块钱随意买

了一张彩票，叠成了一架小飞机，然后把小飞机送给了三角眼老板娘。老板娘向前挪了挪屁股，想努力

看清一些逆光中似乎在傻笑着的梁库长相，因为她实在觉得此人有点神经。直到两天后，这张彩票让她

中了巨奖，三角眼老板娘才猛然想起那个神经小子是谁，几乎是带着哭腔，撕心裂肺的喊了一句：我的

天！小红用手机拍下最后一家店时忽然笑了，因为镜头里出现了一个傻小子，背着一大包垃圾袋的空饮

料瓶正对着她笑。这里正是她和梁库从相识到相知的那个大网吧。小红走过去掐住这小子的耳朵：死

鬼！这几天跑啥子地方去喽？傻小子咧着嘴，也学着一口川音：哎呀哎呀，垃圾婆，咋个往死里掐呦！

小红笑得弯了腰，一把就将傻小子的胳臂给揽到怀里，相拥着往家的方向走去。一阵微风吹来，隐约听

到两人对话：啥子垃圾婆垃圾婆叫个没完，好亏哦！咋子亏嘛？连婚都没向我求一个，咋就成婆喽

咋子可能哦？你休想赖帐哦！

第四章 一张老照片下

相比起来，牧大师就简单得多了。一个孤老头子，一栋老旧房子，说走

就走。唯一放不下的就是妻了。一大早，牧大师就扛着一把锹去了西山。西山是省城郊区为数不多的

几个小山包之一，郁郁葱葱的，远远看起来就像几个巨大簇拥的老榕树。八十年代中期还不流行公墓，

牧大师把妻子葬在了这里。清明才刚刚除过一次草，牧大师用锹又仔细除了一遍，在坟丘周围一圈一圈

的种了许多花籽，然后把坟土给重新培了培。老牧边理着坟，边絮絮叨叨的跟坟里的妻子聊家常，已经

所剩不多的几缕长白发散垂下来，随着坡上游荡的风一飘一飘：没想到老了还要挪地方，我本来不想走

，孤零零留你一个人我不放心，你又那么爱干净，荒草一入春就疯长那怎么行，可又怕咱儿子担心。我

呀，去年特意让老哥们给我留了很多花籽，今年正好用上。有你喜欢的月季、四季香、牵牛、还有鸡冠

红。月季最先开，到时候花儿一开起来草就显不出了，你一定喜欢的不得了！到时候我再捎话让咱儿子

也回来看看，上次你也看到了，咱儿子现在长得高高大大一表人才，我就在想啊，咱三口人儿在一起，

那日子该多好啊！你就是走得太早了呀你走得怎就这样早说到最后一句话的时候，老牧伏在妻子的

碑上已经泣不成声。入夜，省城最后的一顿晚饭。小红觉得牧大师就一个人，干脆把东西收拾收拾搬

过来，一起吃个团聚饭，也好明天一起登机。梁库刚要出门去省考古大队的时候，牧大师却有事找上门

来了。要说这事也不算什么大事，但听起来有点蹊跷。牧大师从西山回来的时候已经黄昏了，刚到家

门口，就见到已经在那里等了好久的观音寺老哥们｜｜老胡和老郑，他们神色疑惑的跟牧大师说了这样

一件事。今天不是法会也不是节假日，观音寺的生意不冷不热。几个老哥们有事忙事，没事闲聊着就到

五点该下班了。就在老哥儿几个边收拾简易地摊，边打趣今天老婆做什么晚饭的时候，一个三十岁左右

的漂亮女人，拿了一张老照片来问卦。搁在往日，就这么一个问卦的，留下两个老哥们就足够了，可今

天老哥儿几个都留下了。别看这女人穿着普普通通，但举手投足、说话办事都透着一股子干练和贵气，

却又一点都不张扬。一年前朝歌、常疯子还在的时候，老胡就曾经接待过一个政府官员的秘书，就是这

种气质。这女人拿着一张黑白老照片，是来问卦找人的，老胡就拿出三枚乾隆铜钱来准备摇卦，这空档

，老哥儿几个凑在一起拿着照片看。

片子老旧发黄，一看就知是二十多年前照的。照片中也是个女子，不到三十，围着一条素花头巾走

在路上，文静幽雅的气质丝毫不因黑白照片的老旧而减弱。老哥儿几个也都是在那个时代经历过的人，

你一言我一句的猜测着照片女子的身分。二十多年前那个年代，也就八十年代中，文化大革命刚刚结束

，大陆老百姓的穿戴还很朴素。从那条既淡雅又与众不同的围巾，就能看出这女人出身不一般｜｜有的

说是高干子弟，有的说是高干夫人，有的说是大学教授，也有的说是搞文艺的。就在老哥儿几个七嘴八

舌聊得正欢时，其中的老郑一直皱着眉头没说话，老郑跟牧大师认识得最早，也是唯一个见过老牧妻子

的人。刚才第一眼看到照片中女子的时候，老郑眼皮子就是一跳，她太像一个人了｜｜牧大师的妻子。

老郑、老胡讲到这的时候，牧大师就从沙发上跳起来去老郑手里抢照片看，这一看，老牧的眼眶就红了

，不只是像，简直就和妻子是同一个人。老牧动情时毫不掩饰，拿着照片扑哒扑哒地掉着泪儿，好一阵

子伤感激动，看得老郑、老胡也不免鼻子犯酸。等稍稍情绪稳定后，拿着照片看的老牧渐渐觉得有些不

对头。因为妻子从来不照照片他是知道的，就连遗像也还是从妻子单位档案中的黑白一吋照片放大来的

呢，据他所知，那是妻子一生中唯一的一张照片，那他手中这张又是哪来的呢？老胡就猜会不会是嫁给

老牧前照的呢？老牧、老胡一起摇头，因为照片上女子的容貌绝对是少妇模样，跟朝歌一岁时妈妈的样

子一模一样。更让牧大师肯定的是那条素花围巾，他记得非常深，那年秋天风比较大，妻子买的就是这

条头巾，第一次围着它走出门的时候，院子里的老银杏正往下落叶，立在后面看着一片片的金黄银杏叶

，静静的在一身淡雅的妻子肩头抚落，想到这，让老牧眼眶一红又想要哭。哭是牧大师深爱妻子的一种

私下表达方式，这种表达方式从相亲遇到妻子的那一刻开始，就一直延续到现在。牧大师也说不清这种

即便是最高兴时，也带着一种深深伤感和爱的复杂感觉究竟从何而来，直到妻子过早去世后，牧大师才

觉得，这也许是对自己无比深爱的妻子那短暂而绝美命运的一种预知。牧大师又问，白天那个女子有没

说和照片中的人是什么关系？老胡说那女子也没说得太清，只说是她的一个远方亲戚，八几年的时候忽

然断了联系，现在家里长辈都上了年纪，一定得趁着还明白的时候找到这个亲人。一听这，老牧就更糊

涂了。妻子是孤儿，这连单位档案里都是这样记录的。而且跟妻子共同生活的几年里，也从没听她说过

有任何亲戚，这怎么就忽然蹦出一个远方亲戚呢？一方面是几乎从不照相的照片里确凿无疑的妻子，一

方面是拿着妻子照片却从来没听说过的远方亲戚，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连牧大师都越搞越糊涂，更别

提老胡、老郑了。还好老胡、老郑都是老江湖了，怕跟这女子断了联系，就装模作样的解卦说，照片中

的女子现在所居住的方向，应该是在不出一百里的东南方向，卦又是意头不错的归魂卦，按理说不出半

月就能找到。老胡又说认识一位相术大师，把照片给这位大师一看，就能断出你要找的人现在从事哪种

行业，这样就更方便寻人了。于是顺理成章的把照片留了下来，双方约定好明天一早在观音寺见面。但

现在三个臭皮匠也顶不了半个诸葛亮，这事自然没个头绪，只能等到明早去见那个女人了。天已经黑了

，老胡、老郑推门要往外走，老胡又迟疑着回头对牧大师说：你也知道，我老胡摇卦虽说三分靠本事七

分靠忽悠，但怎么着也还能看出些东西来。你知道吗，老牧？那卦是归魂卦不假，可主事的应爻却落在

空亡上老胡说完，最后看了一眼老牧，然后和旁边也看着的老郑一起走了。牧大师也是行内人，他懂

得归魂卦应爻落在空亡上意味着什么，就是说人虽然能找到，但已经去世了。一切指标都符合了亡妻的

特征。难道妻子真的有一门不为人知的远方亲戚？明天就要上飞机走了，这可怎么是好？但不管怎么

说，他都要给亡妻一个交代，不然上了飞机也不得安生，于是就拿着照片来找梁库。等梁库听完这事

也觉得有些难办了，飞机航班虽然可以改，但现在术界情况这样复杂，晚走半天都很危险，更何况认亲

这件事，七大姑八大姨的牵扯那就大了。人上了年岁都比较认亲，梁妈一听牧大师讲完就不住地赞成认

这门亲。小红则拿着照片凝神看了好久，好像被照片中女子的幽雅气质给深深吸引了。梁妈是老花眼，

看也看不清照片中的人物，就听牧大师东一句西一句的聊起往日跟妻子的琐事来。牧大师聊着聊着，鼻

子一酸，眼眶又红了起来，梁妈不禁也想起了过早去世的梁库他爹，也跟着扑哒扑哒的抹眼泪。忽然很

想看看照片中的人物，小红拿来老花镜给梁妈戴上，两人举着照片在那里看。梁库左右想了想，再加上

临从豪洲回来时朝歌的坚决态度，还是决定明天照常登机，等一切都安顿好后，自己再回来代表牧大师

认这门亲。刚要跟牧大师说，那边正看着照片的梁妈突然皱着眉头咦了一声。怎么了？小红和梁库几乎

是异口同声。梁妈依旧盯着照片：我怎么越看越觉得照片上的人儿眼熟梁库忽然想起了自从朝歌爷

爷牧三文那代开始，梁牧两家就千丝万缕的瓜葛，眼睛像灯泡一样地亮了起来：像谁？小红和牧大师也

都抬起头盯住梁妈。

梁妈努力回忆着：我想想我想想我记起来了，像你已经去世的姨姥姥，对！还是我很小的时候

，曾经看到过你姨姥姥、姨老爷的一张合影。啧啧，这眉眼儿，太像了！梁库一听顿时就泄了气，这位

从未谋过面的姨姥姥不用算，就听这辈分没有一百也有九十多岁了。朝歌妈今年顶多也就四十开外，根

本挨不上，纯属巧合、纯属巧合。吃过饭聊完事，再把牧大师要带走的东西都取过来，天已经不早了，

梁库把牧大师安顿在客房，再把老妈哄睡下后转身回自己的房间。见小红还在客厅沙发上拿着那张照片

看，好像在沉思着什么，就悄声招手让小红进自己房间来。这深更半夜的，梁库轻唤自己进他的房间，

小红立时心跳脸红起来，难道在这个特殊之夜，这个坏小子想对我怀着一颗惴惴不安而又满怀期待的

少女之心，小红扭捏着走进梁库的房门。梁库随即把门关上，转身对着小红一脸郑重的说：这事儿我想

了很久小红身子一软，差点跌到梁库怀里。的确，那事她也想了很久，毕竟都老大不小了。明早该

跟牧大叔怎么说梁库。啊？小红。你怎么了？梁库不明白，小红对自己的话为什么一脸错愕，还有

那么点失望。哦，没什么，这个事嘛嗯，的确有点诡异。小红经过短暂错愕后，又回到了刚才看照片

时的沉思状态。诡异？这回轮到梁库错愕了，对于牧大师认亲这件事来说，突然、古怪是真的，诡异应

该还谈不上吧。小红把梁库拉到桌旁坐下，然后把照片放在光束集中的台灯下：你有没有发觉，除了牧

大叔说的自己妻子婚后从来没拍过照片外，照片上还有一处很怪异的地方梁库很认真的看了看小红，

又看了看照片：嗯，的确很怪异说完就没下文了，尽管梁库极力想证明，自己这两年大风大浪的闯荡

绝非浪得虚名，但除了牧大师所说的内容，的确再看不出什么怪异的地方了。小红盯着照片中的女子：

这张照片是在行走中拍摄的，你看她走动的姿势还有眼神，仔细看她的眼神，像是在被拍照吗？梁库

听得有点糊涂，小红继续说着：以我自己来感觉，拍照的时候大多是选好景，然后站在那里摆好姿势看

着镜头。就算想拍个自然点的生活动态照，因为心里知道是在拍照，表情和眼神也绝对和往常不同的，

都难免有些做作。经这么一说，梁库有点明白了，尽管除了两岁时照过那么一次说不上什么心得，但对

于人之常情，梁库还是很快领会到的：对对对！看着她，就像从前我自己每天都要走那条路回家时的感

觉一模一样。这感觉根本不可能装出来的！

除非有一种可能小红眼神里闪过一丝精光。梁库看着小红：什么？偷拍。偷拍？不会吧，二十

多年前还不流行这个吧！再说了，谁闲着没事偷拍了朝歌的妈妈，然后藏了二十多年再拿出来认认

亲说到最后，梁库也开始觉得不对了，如果说照片上的人是真的、拿着照片认亲的人也是真的，那偷

拍又是怎么回事呢？如果说亲戚朋友开玩笑，在被拍者不知情的状况下偷拍也是常有的，无非是想抓

一个更自然真实的瞬间，来给被拍者一个惊喜和欣赏，但拍完后却并没给被拍者得知，在按下快门的那

一刻，除了这张照片，一切都好像忽然被蒸发了，没人知道这背后究竟发生了什么。静静的房间里虚虚

暗暗的，只有台灯聚光下那张发黄的黑白老照片还格外清晰。没人知道拍摄者出于什么目的拍了这张照

片，但可以肯定的是，那个被隐藏的镜头，就躲在朝歌妈妈的侧前方偷窥着一切。梁库和小红不约而同

的打了个寒颤，不自觉的回头看了看暗处，好似也有个镜头在背后偷偷的窥视着自己。小红下意识的往

梁库身边靠了靠，梁库顺势把小红那双小手儿给紧紧攥住，热传导效应很快就让小红的小脸儿也红扑扑

的热了。梁库忽然表情夸张的把小红双手捧到胸前：哎呀！我忽然想到了一件事！小红狠瞪了一眼梁

库：深更半夜的，不要一惊一乍的好不好！你不是总念叨拍一个旷古绝今、超级无敌、自然烂漫的婚纱

照吗？小红甜着小嘴儿：对呀！总算你还想着点正事儿！嗯，我想好了，有一个人包准能达到这种拍

摄效果小红：谁啊？就是偷拍朝歌妈妈的这位高手啊！梁库经常喜欢摆出这样一副欠扁的样子，当

然少不了经常被扁。经这么一闹，刚才的诡异气氛被冲淡了许多。小红看了看照片好像又想到了什么

：其实我还有一件事比较好奇牧大师当年一定很有魅力吧，不然怎么会娶到这样一个好老婆？梁库：

痛心啊！难道这个世界上，除了金钱、权力和长相，就没有真正的爱情了吗？小红看着梁库一副痛心疾

首状，还真有点摸不透这小子在想什么了，只可惜梁库没坚持多久，马上又换成一副赖相：不过老实讲

我也想不通顿时招来一顿粉拳的梁库招架不及：本来嘛，我不是说牧大叔怎么样啊，但和朝歌妈妈哪

像一个世界的人啊哎呀哎呀，还打，我还手啦一对小恋人闹得正欢，忽然几下敲门声让他们安静下

来。梁库还以为是老妈来查房了，把门打开的时候，看到的却是一脸憔悴的牧大师，弱弱的问：能把那

张照片还给我吗？拿着二十多年前偷拍照片来认亲的，究竟是谁？看来情况远没有想像得那么简单，

梁库跟小红商量后决定分两路走，小红带着梁妈和牧大师登机先走，梁库留下来查清此事。只是小红

担心梁库一个人太危险，梁库嘴一撇就吹，这两年什么大阵势没见过，放心吧，把这里的事处理好后，

很快就来找小红他们。小红最后一次狠掐了一把梁库：记得哦，你还欠我一次求婚、一次婚礼！看着

大鸟般升空而去的飞机，梁库忽然一下子觉得空落落的。梁库从机场回来就急三火四的往观音寺赶，到

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两三点了。见面老胡却说那女人没有来。梁库就在观音寺的土坡上等了一下午，那女

子还是没有来。第二天再等，一大早到中午那女人还是没露面。梁库是个耐不住的性子，跟老胡、老郑

商量好那女人一出现一定要留住她，他很快就回来。然后掏钱请了大家吃午饭，吃完一个人在周围闲溜

达。期间他忽然想到，现在是自己一个人在处理这事，却对朝歌母亲知道得太少，连名字都忘了问牧大

师了。回头去问老郑，老郑也稀里糊涂。反正也闲着没事，干脆按牧大师说过的，梁库找到了朝歌母亲

的原单位。这是省城一个大型重工企业的子弟中学，随着九十年代北方重工业的萧条，这所子弟中学也

没落了。朝歌母亲曾经在这里做过音乐老师，可以看出，朝歌的许多艺术天分，都是从母亲那里遗传的。二十多年了，而且人已经去世，本来这样子的档案是很难保存下来的，就算有保存，也没人愿意给你

找。幸亏梁库很有钱，只要你肯出钱，别说找一本档案，就算把老学校翻倒推平种上大白菜，都有大把

人替你干。很快，一本老旧的牛皮纸档案袋摆在了梁库面前。十辈子都身为超级贫民的梁库，哪见过

档案这玩意，更不用说看过里面的东西了，不过即便如此，翻开档案后的梁库，还是觉得里面的记录太

简单了，简单到除了性别女、名字余琴和一些公式化的套词外，就剩下一句了：自幼孤儿，擅长音乐。

帮忙找档案的管理员也觉得怪，虽说场办的子弟学校办事没那么严格，但这样的档案尤其是在很重视出

身的八十年代，几乎是不可能存在的。在得知要找的这个叫余琴的女人，不是梁库的老妈或什么亲戚的

时候，管理员小心的说出了自己的猜测：在当时出现这种简单的档案，只有一种情况可以解释，就是这

位幽雅秀丽的余琴女士不想让人知道她的过去，而且当时审查档案的人事主管，也默许了此事。梁库看

着管理员鼻梁上那副一圈一圈像瓶底厚的眼镜，忽然有点晕。一个不知道从哪里蹦出来、拿着偷拍照片

认亲的女人，就够让梁库摸不着边的了。没想到，现在又忽然出现一个看来简单却似乎不简单的朝歌妈

妈。有点头大的梁库开始隐隐觉得，不只是关系到牧大师的亡妻、朝歌的母亲，更有可能关系到紧紧捆

在一起的牧梁两家。梁库满怀心事，急匆匆赶回观音寺的时候差不多快到五点，就在他刚要问老胡的时

候，一位干练贵气的三十多岁美女，正拾阶而上向他走来。

第五章 主角上

哇靠！这谱儿可摆大了！尽管从观音寺土坡台阶上往下走的，就梁库和那美女

两个人，但可以感觉得出，整座观音寺周围，都隐秘的站满了穿着统一制服、负责警戒保护的专业人员。那位刚才自称是文小姐的独特美女一身素淡，几乎连一件女人常戴的首饰都没有，每随着梁库下行一

步，周围的庞大保安团队都好像随之挪动一步，紧紧的把梁库和她护在中心。梁库有些晕乎乎的感觉：

靠！不就是马马虎虎的认个亲嘛，不至于这阵势吧！接着，梁库就看到正对台阶下的路口中间，横跨着

一辆十米长、漆黑光亮的林肯加长轿车，一个西服大汉毕恭毕敬的把车门打开，梁库和文小姐相继入内。车门一关却并不开走，直等到几辆奥迪Ｖ８相继前行开道，加长林肯才缓缓启动，再等到梁库偷看到

还有几辆美国悍马吉普殿后同行的时候，不得不对正微笑看着他的文小姐说：低调低调车内飘着一

股说不清的淡淡香水味，梁库晕乎乎的想不出一句话。巨无霸车队像一条深海鲸鱼似的悄悄游出市区，

驶入了座落在东郊的豪华渡假宾馆。酒店副总亲自出门迎接，殷笑着就差长出一条尾巴了。文小姐把

人交代给这位副总就要走，梁库这才忙问：怎么还没说事儿就走了？文小姐一笑：还要等几个人，到时

候自然会有人找你。说完进了林肯，车队扬长而去，哪怕是充充场面，居然一个保安也没留下。梁库不

免为刚才自己的晕乎有点忿忿：原来那阵势不是为自己来的，自己只不过一直是文小姐的配搭。靠！究

竟什么来头？该不会真的是什么政府大官吧！政府大官又和二十年前的偷拍照片有个鸟联系呢？靠！越

想越糊涂。不管怎么说，看这意思是故意找上我的，定是大有文章在里面啊，饿了就吃，困了就睡，一

切顺其自然吧！梁库被安排到一间四房两厅的超规格豪华套房，设备齐全的如同一个私人别墅。酒店副

总一直殷勤的紧随身后，梁库想知道些文小姐的底细，就试探着问：要说，你们酒店在省城也算是数一

数二的了，像接待这种大来头的客户还是不多吧？酒店副总忙不迭点头：是是！梁库瞄了一眼：是什

么呀？难道比国家部长还大？酒店副总极惊讶的问：您不知道？梁库倒吸了一口凉气，看这家伙的表

情，似乎文小姐来头还真是相当不小，却偏装出一副大大咧咧、满不在乎的样子：不知道。

酒店副总听后表情迷惑：我还想问您呢跟没问一样，不过梁库也没指望能探出多大消息。酒店副

临走前跟梁库介绍本酒店是皇家贵族式服务，想吃什么都可以叫到房间里来。所有消费服务都由刚才那

位文小姐付帐。生怕梁库没听懂给这位贵小姐省钱，又忝着脸强调了一次：可是所有服务哦！别看梁

库好吃好喝、出手阔绰，又爱臭显摆的一副标准暴发户形象，但骨子里却不是一个挥霍的主儿，尤其是

花别人的钱。晚饭叫了自己平时最爱吃的家常菜，一顿风卷残云吃完，然后在四间房里挑了一间最宽敞

、采光最好的房间住下。对于简单快乐的梁库来说，想不通的事最好就不要去想，饱饱的吃过后再饱饱

的睡上一觉，没准第二天一睁眼喜从天降啊！哈哈还别说，第二天一睁眼，梁库还真被惊了一下，只

不过没喜。一个傻小子，一个连睡觉看起来都傻乎乎的傻小子，居然睡在了自己床上。摇是摇不醒的，

后来才得知，这个不知道什么时候摸上自己床的傻小子，居然是文小姐请来的第二个客人。贵姓？贵

姓？从哪来？从哪来？我姓王。我姓王。我叫王八蛋！我叫王八蛋！梁库忽然觉得这个傻小子很

有趣，不但你说什么他说什么，而且你做什么他也跟着做什么。比如你站起来他也站起来，你叫东西吃

他也叫东西吃，你照镜子拽鼻毛他也拽鼻毛，你看电视他也看电视不过就是看电视有点邪门儿，本来

有很多台节目的，但最后调来调去，就只剩下一个正在讲成人高考数学的教育台，梁库一直很喜欢看的

儿童卡通片全都不见了。更邪门儿的是叫来服务生搞了一搞，电视好了，可一走马上又回到那个台。而

且傻小子看的很认真，一只手在另一只手掌心像拔算盘珠子一样，不停地快速拨弄着。梁库斜愣着看傻

小子，心里想会不会是这小子搞的鬼，以前可是经常听报导，说什么弱智儿童特别容易出什么特异功能。管他呢，老子到另一个厅里去看ＤＶＤ，好久没过这种暴发户的后现代生活了。装好碟，正准备坐沙

发上舒舒服服看电影的时候，才发现傻小子已经以相同的姿势坐在旁边了。梁库有点头痛了，不过看着

你做什么他也学什么的傻小子，马上灵机一动，哈哈笑着想出一个馊主意，并暗暗偷笑等待晚上来临。

吃完饭，看了会儿已经无聊的电视，梁库看了一眼傻小子，然后往自己的房间走。傻小子也看了眼梁库

跟着往里走。梁库看了一眼房里然后坐在了床上，傻小子看了一眼也坐在了床上；梁库看了一眼抓了

一个枕头往外走，傻小子也看了一眼跟着往外走；梁库看了一眼忍不住要偷笑了走到门外，傻小子看了

一眼匡铛一声把房门关上。被关在门外的梁库抱着枕头，挠挠头在想，好像刚才有个人被耍了！后

来梁库知道，这位貌似弱智的傻小子叫陈木楞。不算梁库，第二个住进来的是个五六十岁的老头子，貌

似正常得很。

一进来就拍着梁库的肩膀自报家门：我叫铁号山，一看我就觉得比你爸大，别见外，叫我铁伯伯好

了。梁库眼睛一翻：你认识我爸？铁号山：不认识。梁库：那凭什么你觉得？铁号山：小鬼，满

认真的嘛。那你觉得该跟我叫什么？梁库：老铁。老铁报完家门后一点都没浪费时间，马上满满叫了

一桌子的山珍海味，在那里湖吃海喝。傻小子一个飞身窜了过去，学吃没商量。阵阵香味飘来撩得梁库

胃里流口水，平时都吃家常菜了，没想到还有更香的。老铁看着强自忍耐的梁库开始火上浇油：啧啧，

这道泰国正宗蕉叶风味的咖哩蟹，真叫一个强啊！海蟹的嫩鲜融入到咖哩的纯香中，再用法国的老炉黑

麦面包一沾，干面包的空隙里，吸收满满的鲜香咖喱汁，往嘴里这么一放啊呦啊呦！文小姐的招待

真是大方啊梁库实在是不想再忍受了，就算刚才得罪了老铁，很可能现在故意报复。但既然是文小姐

请客，凭什么你吃我不能吃。想到这时，梁库的一只手已经抓到一只肥肥的螃蟹了。没想到的是，老铁

不但没有奚落，反而直劝梁库多吃点，梁库现在已经满脑子螃蟹咖喱汁，哪还想那么多。可一等吃完，

老铁开始一边拿着螃蟹脚剔牙，一边给梁库算帐收钱了。靠！都是文小姐付帐，你凭什么收我钱？梁库

不买帐。别急嘛，年轻人，听我给你讲。老铁很讲理的，文小姐免费招待我们大家这没错，但我个人消

费的东西，就应该算在文小姐请我的个人帐上。要不然，一会我去桑拿偷看女人洗澡，或是在大堂放把

火，也都算大伙帐上，那不就麻烦了吗？你说对不对？对！别你一条臭鱼坏了一锅汤！所以嘛，既然

刚才这顿饭算我个人的帐，要你付钱给我还有错吗？我又没说请你吃。靠！这老东西原来动这个坏心

眼子，跟我玩混的，梁库眼一横：就不给你钱，你能把我怎地？老铁眼睛也一横：小子，真不给是不是？

梁库更横：不给！老铁忽然搂着梁库的肩膀一副哀求相：没多也有少嘛，总得意思意思吧，我也一

把年纪了，难得张回嘴，就当给个面子好不好？梁库不惧硬刀子，却最怕软话子了，在口袋里翻来翻去

没几块现金，颇有些不好意思。老铁却一把攥住个两块的，眼睛直冒绿光：行了行了！麻雀虽小，那

也是肉啊！梁库差点晕倒，原以为饿疯了似的铁号山现在又多了一样：穷疯了。当然梁库并不知道，

面前这位穷疯饿疯了的铁号山到底什么来头，更不晓得这个怪癖形成的背后，还隐藏着一个更为深远的

秘密。不算梁库，第三个住进来的准确说，应该是貌似飘进来的是一个老道。当时的情况是这样的

，刚吃完晚饭，天当然已经黑了，梁库、陈木楞、铁号山三个人坐在一起看电视。因为电教类节目只白

天有，所以猜想那个时段的电视没有被傻小子特异功能搞掉了，节目以梁库喜欢的少儿卡通为主。客观

的说，当时的氛围尽管会因老铁不时的啃鸭脖子所发出的唆唆声而有些小小不足，但大体上还是满阳光

、满可爱地。可就在葫芦娃经过一番大战，终于救出葫芦爹那一个感人的激动时刻，一个长着娃娃脸却

顶着一头枯黄发的老道，感觉以飘的形式出现在三人面前，并且有点阴森森的问了一句：我的房间在哪？大概是因为这位道兄以飘的方式入住进来太过特别了，再加上道兄细皮嫩肉的娃娃脸，顶着一头枯发

的超酷造型，还有哦，自从被他飘过的那晚开始，房间里凡是能发出声响的电器全都失灵了，电工检查

是正常的，但就是不出声了。种种怪异，令梁库、陈木楞、铁号山三人私下聊天时，一致称此兄为：

妖道。有关妖道与电器无故失灵之间是否存在必然关系的这一话题，梁库和老铁、木楞是认真观察分析

过的。首先要明白一点，道士们的终极人生目标是要成为仙人的。从妖道那一头枯发猜测一定年岁不小

了，但脸却是娃娃脸，这说明了妖道虽没成仙，却修炼不浅。另外再从整天关在自己房里，吃也只吃自

己带的东西来看，大把时间一定是在修炼白日飞仙。这就自然推导出房间里为什么所有带声的电器全都

失灵的原因了，很简单，因为妖道怕吵。至于妖道用了什么法子让电器失灵了不得而知，失灵就失灵吧

，妖道之所以能称为妖道，就证明是不好惹的。不过还可以接受的是，这种无声无响无节目的日常生活

，并没有让梁库觉得太难受。更似乎觉得心境上比以前还恬静了许多，懒懒的，就是有时候会隐隐觉得

，自己的反应是不是有点迟钝，看张报纸看了半天，都不记得上面写了什么。不过这都不重要，梁库甚

至有点喜欢上这种恬静、懒散、迟钝的感觉，连世界都似乎变得朦胧简单了||直到他在洗手间里滑倒。疼痛让梁库头脑为之一醒，照镜子去看跌破的脸。不照则已，一照惊得出了一身冷汗。大而明净的

镜子里，是一张两眼深陷、脸色惨白、胡茬滋生的恐怖人脸，活像是棺材里埋了两个月的死尸，梁库几

乎要怀疑这人究竟是不是自己，怎么半天前还好好的一个人，现在就变了这一副样子。梁库怀疑自己是

不是出现了幻觉，赶忙去找陈木楞，当看到陈木楞那张也像是好多天没洗过、没刮过胡子的脸，梁库第

一反应马上又去找铁号山，其结果是，虽然看上去要比梁库、木楞好一些，但也绝不像半天前正常的样

子。究竟发生了什么？当梁库在努力刺激迟钝大脑使其变得活跃时，无意中，目光停在了床头电子钟的

日期显示上：三月十七日，但在他的感觉记忆中，今天应该是三月十号。中间的七天哪里去了？用尽

各种极端方法刺激自己，三个人看上去终于彻底恢复了清醒。也几乎是在同一时间，三个人都想到了妖

道。靠！会不会妖道用什么妖法吸我们的阳气啊？梁库联想到了聊斋。别神神道道的！还是老铁人老

眼明，我看八成是妖道炼仙炼得不知道怎把磁场给影响了，明显我们觉得只过了半天，实际已经七天过

了||胡子没剃、脸没洗、觉没睡哎呀！说到这，老铁似乎想到了什么非常之处，惊怒透顶，搞得梁

库又以为他发现了什么更加恐怖的事情。老铁不住的拍打着脑门：七天啊！七天啊！我少吃了多少饭啊！如果不是梁库此时已经躺在床上了，估计肯定晕倒。这日子什么时候是个头儿？以梁库为首的三个

人，在梁库房间里开始大倒苦水，即便被害到如此之惨，三个人还是不敢去敲那妖道房门，谁知道他房

间里会飞出什么怪物来，更何况又没任何证据。越是无法报复，就越是恨得牙痒痒，只能最大限度的用

嘴来宣泄。骂着骂着，梁库忽然发现卧房内的空调滴的一声，又开始运转了，眼睛一转：那妖道怎不飞

仙了？铁号山一拍大腿：准是在外面偷听我们说话！三人几乎是在同一时间把门给推开，鬼知道是不

是巧合，妖道正端坐在客厅的沙发上。于是三个人心照不宣的一起怒视妖道。妖道云淡风清看了看三人

，居然微含蔑视道：拜托，请三位不要背地里讲人坏话好不好？靠！这不更证明妖道在偷听三人对话吗！三人加倍怒视中。

妖道耸了耸肩：要知道憋在这个地方，我也很闷的！妖道的道号贾似道，既然大家都敞开了心扉

，谁也没断胳膊断腿，吃几顿好饭、睡几个好觉后也就补回来了，过去的就让他过去吧。况且人家还貌

似很担心的慰问梁库三人，这七天中的具体各种反应，尽管有被怀疑好奇心大于慰问心，但也被大家含

糊的原谅过去了。四个闷得很无聊的大男人尽抛前嫌，开始把话题转移到那位文小姐的身上。当然了

，四个房间都住满了人，而且据询问总机，文小姐就只订了这一个房间。那就说明要等的人都到全了，

可她为什么还不露面？把他们引到这个五星级的鬼地方，究竟想干什么？说到这儿，不知道贾似道是不

是有意无意的扫了大家一眼：对哦，大家都是来干什么的？刚才还很火爆的几个人此时面面相觑，支

支吾吾的东拉西扯。老铁马老人精，问梁库：我看小兄弟是个急性子，能一直在这等，一定有什么重

要事吧？梁库的性子是很急，本性也很善良，心里也装不住事，但绝不是傻子，眼前这几个人明显各

怀心事，如果没事，哪个又愿意熬在这，想套老子的话，门儿都没。既然看样子大家都不太愿意说实话

，文小姐自然很快又成了中心话题。真没想到，一旦话匣子打开，印象中最高深莫测的贾似道却最健谈

，大批，别看那文小姐高贵干练的样子，没想到办事情这样拖拖拉拉，究竟在搞什么鬼。陈木楞谁说

啥他都点头，老铁也帮衬，说女孩子就是女孩子，再强也有自身的弱点。要不怎么天下该女人办的事却

都是男的最出色，比如最好的厨子、最好的服装师、最好的裁缝等等都是男人。正说得来劲，外面传来

一个女人的断喝：谁说女子不如男啊？门几乎是被踹开的，又一位进来了。此女子也真够剽悍，当头就

对着四个大男人一顿臭批：敢说哪个是生孩子最好的男人给我看看！就因为女人将大把时间都牺牲在家

庭上了，男人才有机会。你们还有脸说，从今天起，在我面前统统闭上鸟嘴！臭男人！被批了好一顿后

，梁库回过神来问：你谁啊？女人撩了撩还颇为秀丽的头发：我是谁？我当然是文小姐请来的客人。难

道你们不是？我的房间在哪？此话一出，梁库几个都是一愣。目前在场的男人四个，女人一个，如果

没算错数目的话应该是五。但房间只有四个，而不管大家对文小姐怎样埋怨，但这种简单错误应该不会

犯。那就只有一种可能了，五个人中有一个是混进来的。这个人是谁呢？又是出于什么目的呢？在经

过一阵面面相觑之后，梁库把头慢慢的转向了铁号山。并没有很复杂的逻辑推理，梁库就是凭直觉觉得

，老铁这家伙自从进这个房间，一直最热中的事就是混吃占便宜，难道真是来混白食的？跟随着梁库，

另外两男一女也把目光投向了铁号山。老铁有点委屈：干嘛大家都看我梁库还以为接下来老铁要进

行自我辩护呢，却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老铁一笑：你们有专门问过我是来干嘛的吗？我可没成心蒙你

们啊！没错，我就是找你们来的人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房间里的人几乎同时都闻到一股淡香，接着纷

纷被迷倒。

第六章 主角中

等所有人都醒来的时候，已经身在一个简单宽大、客厅样子的地方。说它像客

厅，是因为有待客的沙发或桌椅；说它有点似是而非，是因为坚固的四壁，只有一扇笨重的实木门外，

连半扇窗子都没有。很明显，大伙被迷倒后不知不觉的被带到此地，大概就是因为此地的主人并不希望

梁库这几个人知道通往此地的路径吧。人终于到齐了，包括被众人期待已久的那位文小姐。只是梁库

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位贵气干练的文小姐，居然像下属一样，毕恭毕敬的站在那位既贪吃又贪

钱的老铁身边。老铁看着梁库哈哈一笑：既然梁小兄弟都醒了，那估计各位都醒得差不多了。不好意思

，因为祖上的规矩：非本族之人入此地者：死，所以就用这种假死的法子，委屈各位屈尊到此，见谅见

谅啊！废话少说，要不是因为那柄折扇，我才不要来这种鬼地方。据权威统计，当代女性的嗓门，比

上世纪普遍提高了几个分贝，尤其像现在这位喜欢训斥男人的女士。老铁轻轻拍着巴掌：闻名不如见面

，天下见闻第一的巫传女果然快人快语。巫传女三个字一出口，贾似道和陈木楞都同时震了一震，互相

看了一眼。术界三个顶尖人物都到齐了，他们三人虽互不相识，却都彼此听过名头。哎呀，行了！我都

说过废话少说了！说着，巫传女向贾似道和陈木楞扫了一眼：估计这两位也不是来度假旅游的吧？向来

自封天下见闻第一的巫传女，当然一眼就猜出了贾似道和陈木楞的身分，因为这两位的外部特征都太突

出了。呵呵，说得没错！没有大原由，怎么可能请得动当今术界这三位顶尖人物呢。好！既然大家都快

言快语，我老铁也就不多话了。说着，老铁吩咐文小姐：那我们就带着各位进入主题吧。文小姐应声点

头向门外走去，众人跟随着鱼贯而出。梁库有点不安，原本就觉得这事没那么简单，现在看来好像更复

杂化了，而且躲都躲不及的术界又卷进来了。幸亏朝歌还有两家人没被牵进来，现在就自己一条烂命，

爱怎么样就怎么样吧。还有一点让梁库感到一丝安慰的是，从刚才的对话中可以看出，好像另三个似乎

都有各自不同事由被牵进来的。看来自己并不是这场戏的主角，还好。出了那道厚重大门，外面居然

是条短隧道，穿过隧道再走下两个台阶，眼前出现两扇白钢巨门。文小姐按了旁边的电子密码，巨门向

两边混凝土凹槽缩进。梁库心里暗暗的靠了一下：我看着怎么有点像警匪片中的打劫银库啊。待两扇

巨门完全消失在凹槽内后，大家惊呆了。

呈现在众人面前的，不是梁库想像中的一堆堆现钞，而是在差不多有一个足球场那么大的宽阔空间

内，整齐摆满了一排排密封紫檀大柜，每隔几排大柜上面就刻有朝代的名字。在此朝代范围内的其他大

柜上面，又分别刻着：六壬、奇门、紫薇、天罡等等让梁库看着似是而非的东西。梁库看不懂，却看

得巫传女三人惊诧连连。这分明是记载术界各朝各代的巨大文献藏馆，上面许多门派早在几百年前就已

经绝迹，更还有个别稀奇古怪的术派名字，连自封天下见闻第一的巫传女都从没听说过。这位自称铁号

山且毫不起眼的老头子，和贵气干练的文小姐，究竟是什么来头？最后一行人在明代所属范围内的一个

巨柜前停了下来。这个柜子与周围其他几个柜子不同的是，柜头没刻有任何派别或类别的字样，是张无

名柜。铁号山看着对一切惊疑不定的大家，哈哈一笑：大家一定在疑问，为什么其他柜子都有名字，

唯独这个没有？因为几乎在这个朝代同一时期发生了太多待解之谜，所以我们就把它们集合在这一个无

名柜里说着颇有趣的看了看大家，很凑巧，除了这位梁兄弟外，您这三位的问题都在这一个柜中。请

问哪一位想先让我解说呢？说完看向巫、贾、陈三人。梁库一听到明代心里就咯登一下，会不会跟神易

有关呢？陈木楞还是一副似真似假的呆相，贾似道神态犹豫，显然不想在大家面前公开他的疑问。还

是巫传女最耐不住，这一路走来有太多她想知道的东西了，她之所以自封见闻第一，就是对术界的典故

传承太着迷了，当然，此时她最想知道的还是那件事：我先来！铁号山好了一声，示意文小姐打开柜门。巨柜之内排满了像中药匣子一样的一个个小抽屉，文小姐戴上精棉手套，在一个刻有器物类字样的抽

屉中，又取出一个长条型的精致小木匣。抽开木匣的上盖，可以看到里面是一柄作工精美文雅的古折扇。巫传女一看到这把折扇，瞳孔一缩就再也不肯转移视线了。文小姐递给巫传女一双手套，她几乎是

颤抖着戴上的，然后又颤抖着慢慢打开了这柄折扇。扇子的背面是幅山水图，远山近水、奇山异石，好

一派秀丽山川。外行人乍一看与普通的山水画没甚区别，但画惯山水的人，却一眼看出此画的不同处。

普通山水的构图，大多以一个主峰为全画中心，然后在周围连绵松水。这幅画却不同，主峰只作为虚虚

的远景，反倒以一个圆融秀丽的小峰作为中心构图，四周护山相抱，两边各夹一条长溪龙行而过。巫传

女对此画只看过几眼，似乎不甚感兴趣，反倒是对正面的那幅画凝神不动。

扇子的正面寥寥几笔，洗练隽永的画着几丛兰叶，与传统水墨丹青同样也有所区别的是，以往梅兰

竹菊在文人画中号称岁寒四友，其画中构图或石或雪都有规矩。而这幅扇面中的兰花丛中，却隐隐落着

两瓣桃花，且桃花笔法柔媚，与刚劲洗练的兰草一比，明显给人感觉是含情带义一男一女的合笔之画。

让人看之如睹一对才子佳人。不过巫传女的那双眼睛并没在画上停留多久，却是死死的盯在了落款的四

个字上：桃仙慕隐。铁号山：您可看仔细了，这扇子是否明代遗物？巫传女点点头，却依旧盯着那四

个字看。铁号山：您再看仔细了，那背面的山水图可与你保存的那幅一个模样？哦，还有，那四个字的

落款更得要看仔细了。巫传女又点点头，还是盯着扇子看。文小姐却过来微笑着把巫传女手中的扇子

收回匣中。巫传女咬咬牙：好！你开个条件吧。铁号山一笑：不急不急，等把另两位仁兄的东西都看

完了，一起再说也不迟。刚才梁库也一直在伸着脖子看那柄折扇，左看右看也没看出什么名堂来，偷瞟

了几眼都快化成石头的巫传女，不禁越来越觉得术界中人真的是神经得很多。第二个要解决的是陈木楞。文小姐在一个刻着图形类的抽屉里，取出一古残本手绘线装书来，文小姐帮迫不及待的陈木楞刚戴好

手套，木楞一屁股盘腿坐地就开始翻看。残本的每一页上，都画着大大小小的几堆圆丘，页面的上下左

右，都标有坎玄武、离朱雀、震青龙、兑白虎的字样，还有一些奇形怪状的符号。陈木楞每看一页，就

用手指在手心拼命的拨弄，像是在默打算盘。可就当翻到第三页的时候发现图只画了一半，后面的都是

空白了，不禁一下子站起来，抓住铁号山的手急问：后面的呢？后面的呢？铁号山赶紧拍了拍木楞的肩

膀：别着急、别着急，等会告诉你后面是怎么回事。别急别急啊看着一副猴急的陈木楞，梁库再次印

证了术界多神经的说法，看来自己懒于练习术力是非常英明地。不过忽然想起了朝歌，不禁有些担心。

第三个该轮到贾似道了。按贾似道的本意，他是不想当着大家面来说事儿的，因为这件事不仅关系到祖

师的仙踪去处，更关系到自己是否能成就白日飞仙的人生重大课题。铁号山还是比较了解这位贾道兄心

思的：贾道长，别担心，您即将看到的东西也是残本，根本之谜还要我一会给你慢慢解。说话间，文小

姐已经在文书类抽屉中，取出几张古人的残缺手稿来，贾似道不愧术力高深定弥足，尽管从后面看上去

，那头枯发已经在微微颤抖了，但戴手套的动作还是满规范地。贾似道故意躲到角落里才肯翻看手稿，

除了铁号山和文小姐，没人知道那上面谁写的、写着什么，不过从贾似道那既焦急又恭敬的表情状态，

多少都可以体验出些这几张纸对这位术界顶尖人物的重量。不过同样在看完后，以极失望又渴望的眼神

望向老铁。老铁当然又是一脸自信微笑的进行安慰：别急别急，一会儿一会儿然后他又回头对大家

说：既然都看完东西了，也为了能更好更深入的进行研究，请大家到旁边的静室坐坐。梁库已经看了半

天西洋景了，怎么到自己这就没东西看了，忙问：老铁，我、我就没什么可看了？文小姐在一边接过话

：你的大半属于现代类别，在静室里都已经准备好了。哦哦？大半属于现代类，还有一小半呢？文

小姐笑而不答，伸手示意梁库到静室去坐，看那意思好像在说：你去了就知道了。梁库的自尊心有点被

轻伤到了，就算咱是个配角，也不能这样敷衍我呀！静室里的确很静。台子上还摆着刚才那三位看的东

西的影本，三人各自抓过来入神研究着。偏偏又没梁库的什么东西，于是他就四处打量这个静室。四壁

中的正墙上挂着一块卷帘幕布，幕布前方的顶棚上吊着一个投影机，梁库没见识过这东西，还以为是先

进家庭影院呢。幕布的下方是一张方桌，上面是一台连着各种资料线的笔记型电脑。

方桌前是两三排沙发，侧墙角摆着一台影印机。如果此处不是深处地下的神秘藏馆中，真给人一种

学术讲堂的感觉。好了，各位，请听我说。不知道什么时候老铁已经站在了方桌前：请把手中的东西

放下，听我给诸位一个一个的解说。老铁说完这句话，室内的灯光全都暗了下来。投影灯亮起，幕布

上的光线把座位上的几个人衬得虚影灰白。梁库忽然打了个冷战，觉得现在的场景，就像几个人躲在棺

材里用手电筒照着尸布看。下意识回头看了看门的方向，不自觉的把沙发往前挪了挪。第一个出现在投

影上的画面，是那柄折扇背面上的山水图。当着明白人不说糊涂话，老铁开讲：想必巫女士应该也明白

，我们那么多馆藏资料什么都不拿，只拿这柄扇子给你看，就是因为相信它一定能打动你。在这种灯

光氛围下，从侧面看，巫传女真的三分像人七分像鬼。老铁：如果我这边的记载没有出错的话，自明代

开始，巫姓在您家这一支脉，就一直有这样一个传说。巫家从前曾经出了位舍命边关的谋臣，也算得上

是忠良之后了。

但不知道为什么他的后人却总是家运不济、每况愈下，这一天，巫家老一代主事人自感即将去世，

弥留之际，忽然看到一神人自云边而下，授了他一柄折扇。按神仙的说法，扇子上有一幅绝佳的风水

图，如果巫家能按此风水下葬，此脉后人可享五百年富贵。但此真龙风水毕竟为凡人所难找，退而求其

次，如能按画中脉行修建风水而葬，此姓后人也可享四百年中等富贵。但要切记，四百年后一定要迁出

祖坟改葬，否则不久之后，此脉巫姓必会出生一名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的奇女子，而这一女子必遭惨祸

而导致此巫氏一族尽灭。因为你们是忠良之后，特此来点拨迷途，切记我言。神仙说完便飘然而去。等

巫氏的这位老家主醒来后，果然发现手中攥着一柄折扇，于是巫家子孙费尽心力，四处寻觅扇中所画风

水，但如神仙所预终未找到，于是就寻了处相似的山脉，稍加修剪，便把老人葬下了。果然自那以后四

百年间，此脉巫氏尽管未出过什么大富大贵者，但的确富庶有余。就只是年代一久，族人各散东西，不

但渐渐淡忘了祖坟的所在，也淡忘了当初这个传说中的切记之言。即便有人依稀记得些传说，但大都只

当作了一个传说而已。直到四百年后，巫氏中果真出生了一位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的奇女子，这个传说

似乎渐渐变成了现实只能看到暗淡轮廓的巫传女，此刻正静静凝视着投影萤幕中的那柄古折扇中的山

水图，好像她的魂儿正在悄悄的飘向那四百年前的画中图。铁号山立在萤幕旁的暗影里，兀自讲述着：

此女子却不想就此认命下去，于是想尽一切办法，搜罗四百年前有关这柄折扇的一切。当散落四方的族

人中终于找到那柄传说中的折扇时，扇子却只剩下了残破的这一面山水图。这位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的

奇女子，根本不相信什么神人传说，认定那是一位当时的高人指点，也许找到那位高人后代，没准就能

寻到祖坟所在的蛛丝马迹。但这位如神人一样、无姓无名的高人又从何而找呢？从几位仅存不多的老族

人嘴里，这些只言片语的传说中，她却几乎绝望了，据说那扇子自古至今就只这一面无名无款的山水图。于是当这位奇女子看到我手中这柄折扇的另一面时，就被无条件的引到了这里。说着，文小姐已经把

投影图，换成了有桃仙慕隐落款的正面兰桃图。此刻铁号山颇有寻味的轻唤：巫女士巫传女。巫传女

回过神来嗯了一声，铁号山说道：我讲的这个故事可对？巫传女又只是嗯了一声。其实不用说，大家也

都明白故事所讲的这位奇女子，就是巫传女。铁号山轻轻一笑：本来这故事到这里也就该告一段落了

呵呵，只是我这里关于这个传说，却完全有另一个版本。不知道各位想不想听我讲一讲?

梁库又把沙发往前挪了挪，急切说道：不怪人家说你废话多，快讲啊！这比小说过瘾多了！巫传女

的脸色阴晴不定，并未说话。铁号山继续讲了下去：在四百年前，巫家传说的同一时代确有家忠良之后

，不过并不姓巫而姓李。且此家境况虽不算大贵，却也不算很差。忽有一夜，电闪雷鸣且天摇地动，按

古人那时的说法，好像有黑白两条蛟龙在打仗。虽没殃及人命，但天一亮，就有人发现李家的祖坟几乎

被夷成了平地。这可让李家上下哀号一片，因为古人极重视祖宗祭祀，给人的感觉这无疑天降恶兆，要

灭李氏一族啊。正在李家上下如临末日的一片慌乱中，一位据说是相当俊朗的白衣文士走进门来，问李

家人，有没有人捡到一柄折扇。本来李家遭到这样的厄运，哪还有心思去管什么折扇不折扇的。不过当

时李家的老爷还真算是一位福至心灵的善人，见这白衣文士如此丰神俊朗，绝不似凡夫，于是就问家人

有没有捡到一柄画有兰桃图折扇的。说也巧了，一早跑去偷看被毁祖坟的人中有位小姐丫鬟，发现一截

断松枝上落着一柄精美折扇，于是偷偷拿回给小姐看。那小姐顿时被画中情意美图所吸引，猜想不知是

哪位路过才子把与心爱之人的定情之物遗落此地，于是小心珍藏起来。听有文士来寻这柄折扇，就马上

叫丫鬟送上去了。显然这柄折扇是那白衣文士极为心爱之物，当下非常高兴就说相逢不如巧遇，我这把

折扇背面的山水图是处风水绝佳的地方，本是他心爱之人向往双双终老的地方，如果李家把祖坟迁往此

处，后世可享五百年富贵，但毕竟是画中理想之物，现实难寻。不过，距此不远的南山中有一块地极似

此图，按图稍加修整，李氏后人仍可享四百年中等富贵。但要切记，四百年后一定要迁坟改葬，否则当

后人出了一名上知天文、下知地理的奇女子时，就是整个氏族灭绝之时。说到这，铁号山看了一眼巫传

女，恰巧此时的巫传女也正盯着铁号山。梁库正听得来劲，术界虽然神经比较多，但个个都会讲故事，

就不知道是真的假的，举手发言：我说老铁，你这个故事虽然好，可我听着比上一个版本还神啊？会不

会也是传说啊？老铁脑袋一晃：传说和传说间可大有不同啊，有的传说三分假七分真，有的传说却三分

真七分假，小子别急，待俺老铁慢慢讲来那白衣文士说完那灭绝二字之时，便建议李老爷找人把折扇

上的山水图临摹下来，也好造福后世子孙，一个时辰后他再到此取回折扇。正处世界末日的李老爷哪有

不从之理，不都传说昨晚有白黑两龙在打斗吗？以当时的文化氛围，李老爷完全有理由相信这位白衣文

士大有可能就是那条代表正义的白龙化身。于是赶忙找来家中一位擅长水墨的巫姓教书先生哦？姓巫

的教书先生？梁库向巫传女转了转眼珠子：不会这么巧吧？连一直傻愣愣的陈木楞也跟了一句：真的很

巧哦！贾似道虽没说话，却也饶富兴致地盯着已经把眼睛眯成一条缝的巫传女。老铁：还有更巧的在

后面。那位巫姓先生祖上可曾是小有名气的术士，一眼就看出那图中的风水果然是凡夫难寻。于是他立

刻捧着折扇回房闭门临摹，大概是这位巫老师临摹得太认真了，一个时辰文士来取折扇时居然还没摹完

，直又过了半个时辰，才抹着一头大汗把折扇奉还。外人却不知道，巫老师之所以耗了近两个时辰，是

因为他摹了两幅画，一幅是照着折扇一笔不差的真图，一幅是貌似形非的假图。我不说想必大家也猜得

出，那真图自然被巫老师给偷偷地带回了家，并按照白衣文士所说，把自己的祖坟迁到了南山梁库恶

狠狠的扣着鼻屎：靠！良心大大的坏了！哦，对了，那个忠良之后，老李家后来怎么样了？那真叫造化

弄人啊，巫老师按真图只落了个四百年平常富贵、出了个末世奇女。但那位宅心仁厚的李老爷按照假图

迁葬后人，却出了个流芳百世的大名臣。尽管名臣那一代两袖清风、家无余田，但藉此荫功后世子孙何

止五百年富贵啊！说着，铁号山转向巫传女：巫女士，我说的对吗？关于后面这个真版本，巫传女也

在后期搜罗当年资料时知道了，否则如何敢自封见闻第一。只是惊愕于铁号山又怎会知道得如此详细，

于是忍不住霍的一下站了起来：你究竟是什么人？铁号山哈哈一笑：别急、别急，等我把在座各位的所

有故事都讲完了，再讲我的故事。巫传女还真是个急脾气：别的故事我没兴趣听。你开任何条件我都答

应，只要你马上告诉我那位白衣文士到底是谁？说了别急嘛，答案就在下个故事里梁库拍手：好耶！

第七章 主角下

贾似道睨了一眼：小子，你当是来听书的？给我安静点！梁库正要还嘴，影像

一晃，萤幕上已经换成了贾似道当宝贝一样看的手稿纸。铁号山：在座的除了这位梁小兄弟，相信其他

都是博学饱闻之士梁库：靠！你什么意思？不过这点我承认。铁号山：所以在说下一个故事前，我

先讲一个典故。很多宗教人士都知道，无论是在佛教还是道教，明清之后的弟子们，都经常把当时公认

的祖师言论记录下来，集结成册，这种文体叫作祖师语录。不错。贾似道又把注意力集中到了萤幕中的

手稿纸。在比巫老师那个年代稍晚十年左右，广东罗孚山的冲虚古观里，出了一位大有成就的内丹祖师

辛道梓，在现今流传的这位祖师语录里，有这样一段有趣的记载：某个霞光满空的傍晚，古观里来了一

位叫沐音的信士，向道梓祖师请教道学。交谈的主要内容围绕在仙人与人有何本质不同，那位沐音信士

认为，成仙一说如羚羊挂角，踪迹难寻，但他却可以通过术力密法，在亲缘血脉中让自己的神识流转不

断，是否也可以与长命不息的仙人殊途同归呢？道梓祖师用许多道统正识驳斥了这位信士：真正修道之

人是快乐的，而那些能与天道合一的仙人，更是得到无可名状的永恒快乐之中。最后又问沐音，你是否

快乐呢？沐音沉思良久不能答，后郁郁而去。铁号山直了直腰：这段道家公案，其本意为的是启迪后辈

弟子，要紧跟道统正识来成就丹业。如果做一个体验不到快乐的道者，还不如回去做个凡人。先不说这

段祖师语录为多少后辈弟子指正迷途，却至少有两位在相反角度从中得到了大启发。一位是当时在场负

责记录此段语录的大弟子，一位就是说着，铁号山微笑着看向面无表情的贾似道。梁库似乎明白了

什么：哈哈，不会就是差点把后面那句妖道说出来。铁号山：当晚那位大弟子就追随沐音而去，有的

说他得了大法力，有的却说他从此再也没有出现过。于是密法术力究竟会否与难之又难的仙法殊途同

归，成了贾道兄的心头之忧此时的贾似道已经闭上了眼睛，确实，顶着那头枯发晃来晃去真的是很痛

苦。巫传女：讲了半天，又跟我有什么关系？答案呢？铁号山还是那句话：别急，知道你们眼前这几

张手稿是谁写的吗?

就是那位不知所终的大弟子亲笔记录那段祖师语录的手稿。巫传女：那又怎样？铁号山拿一根伸

缩钢管，指着手稿中的两个字：请各位看仔细了，这是两个什么字？说是让大家看，铁号山的眼睛却

看着贾似道。贾似道不明白老铁要干什么：那两个是沐引两字，怎样？没错！原稿中把那位向道梓祖

师问道的沐音信士，写成了沐引，是笔误还是另有原因？到底以谁为准？神情显示，贾似道开始认真了。铁号山：嘿嘿，据我们所知，四百年前的那位大弟子治学很是严谨，这么简单的错误他是绝不会犯

的。我们就查究竟是哪里出了错误，别看这是枝微末节，一定有大的理由。后来我们终于发现，在同一

时代的同一道观里，有位很出名的刚刚仙逝的大道士道号林慕隐，于是我们明白了，在当时，这位身为

道家反面教材的沐音是犯了名讳，那么他的真名就不言而喻喽慕隐！巫传女和贾似道几乎是同时喊出

声的，因为这个共同点对两个人的震动都太巨大了。梁库和木楞大喊：好玩好玩！铁号山好像也被感

染了，两手一拍：哈哈，没错！就是慕隐！贾似道强忍激动：同样，开个条件吧，只要你告诉我这位慕

隐究竟是谁。铁号山还是不急的样子：重头戏才刚开锣，不要急嘛。既然已经理清了思路，找出了两件

事的关键点慕隐先生。那么我们再回到那柄扇子上来。画面一切，萤幕上换回了桃兰古扇。铁号山向

着巫传女：你也亲眼看过了，你手中的那半面是临摹，我手中的这把才是千真万确的正品。你一定很想

知道我们又是如何得到的呢？嘿嘿，像折扇这种随身爱物，再加上慕隐那样的人，即便是四百年前也很

牛的我的祖辈们，也还是没办法拿到的。但万万想不到的是，四百年后，我们却在一个叫穆启铭的老人

那里间接得到了梁库听到这，差点从沙发上弹起来。铁号山接着说：要说起这事儿，我们还要回到

几十年前那场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中去。在千千万万个相似的小县城里，身为县文化站管理员的穆启

铭，被红卫兵抄家了。梁库终于忍耐不住跳起来：你说的是我外公？于众人的惊愕中，铁号山笑着鼓

起了掌：这回，真正主角上场了！铁号山似乎对自己调动场内气氛的能力很是得意：请各位注意听，

接下来的内容更加至关重要。当那位寿限已到的穆启铭以一种传奇性的方式死去后，他被抄家的东西有

一样流入到我们手中，就是这柄折扇。要知道，像这种男女爱情的随身折扇，是不可能轻易流入外人手

中的。老贾和巫女又异口同声：他是慕隐的后人？呵呵！似乎很有理，但老铁却摇头：不能算是慕隐

的直系后人，但却有非常大的关联。大概诸位已经看出，扇子上桃仙慕隐是一对恩爱男女的合名，嘿嘿

，而这位穆启铭就是那位自号桃仙女子的后人。梁库听得血涌心翻，苦苦困扰了这么久的身世之谜，居

然在这里得到这样一种解释，如果那个铁号山没有说谎的话，桃仙究竟是谁？而那位慕隐又是谁？惊疑

之下，梁库几乎问不出话来。而此刻的贾似道和巫传女却静了下来，尽管他们几乎做梦都想找到慕隐的

后人，但此刻被铁号山这么轻易的说出来了，这世界哪有那么便宜的事，铁号山必有后文。他们静静等

待着。果然，铁号山卖足了关子后又开始发言了：既然主角已经登场，那我就讲讲我们这位梁小兄弟的

故事吧。你们不是一直想知道那位神秘的慕隐到底是谁吗？同样，在我即将讲述的这个故事里可以找到

答案。很简单，无须我说，当你们知道这位叫梁库的梁小兄弟和他的铁哥们朝歌是谁的时候，你们也就

知道慕隐是谁了神易！这回是陈木楞替大家发出的惊句。当今术界又有谁不知道朝歌、梁库这两个

名字的，即便是不屑与八门合众的贾、陈、巫这三位当世高人，也是对其常有耳闻的。不过也正是因为

这样，相反让贾、陈、巫三人开始怀疑铁号山究竟出于什么目的了？因为当今术界太多人想尽各种办法

追扑朝歌，想得到那传说中的玄秘宝藏了。巫传女丝毫不掩饰怀疑之情：你究竟是谁？我们凭什么相信

你的话？对！你究竟是谁？我们凭啥信你的话？梁库也加入了质疑阵营。铁号山不慌不忙的问梁库：

你可是真梁库？穆启铭可是你外公？梁库一时语塞，不知如何回答。反一想，左右已经到这个地步了，

就我一个能怎么地，坚定回道：是！你又能怎地？铁号山又转向巫传女和贾似道：我给二位讲的故事、

看的东西是否有假？贾、巫两人以沉默的方式给了铁号山肯定的回答。铁号山：呵呵，我没有求各位

相信我，也没有强迫谁来到这里。但本着负责的态度，我还是向诸位简短介绍下我们的来历。咳咳，之

所以说简短介绍嘛，那是因为我知道，在我说出我的来历后，你们是绝对不会相信的。听起来，老铁的

来头似乎很大，大到众人不敢相信的地步。铁号山：要知道，世间很多伟大的事物最初都是起于不经意

的小处。转而问向自封天下见闻第一的巫传女：在术界里你可听过铁圣一门？巫传女认真的想了想，摇

头。

铁号山：那就对了！如果被人知道，那才是我们铁圣一门的失败。众人差点晕倒，到底是什么古怪

门派？这种隐秘特性倒是有点像特务。铁号山却自顾自的开始了凝重的叙述：早在宋代，玄学大师邵康

节曾收过一个叫昧离的未挂名弟子。之所以未挂名，是因为这个叫昧离的人在拜师时已经五十有余了，

而且天生愚笨，只是学易之心坚毅无比。邵大师更看重的是昧离的孝心，据说昧离的父亲也曾是位在当

地小有名气的占卜术士。但在一次给官贵占卜时被同行设局误算，从此在当地身败名裂，这口气咽不下

，不久便撒手西归了。昧离的母亲是个烈女，从此她便立志要自己的儿子努力成为一个了不起的大术士

，以慰丈夫的在天亡灵。尽管看不太清铁号山的神色，但从真诚语气上，众人渐渐被触动了。只可惜

昧离天生资质鲁钝，对玄学更是毫无天分。在十年之间不管如何努力，所学之术都还不及普通书生三月

之功。又过十年仍然如此，久而久之，烈女母亲开始精神失常而生活无法自理。孝心极重的昧离一股急

火上涌瞎了双眼，本来已经不堪重负的妻子，也重病不起，不久后留下弱子残夫也辞世而去。从此，瞎

子昧离只能背着疯母亲，牵着弱子走街讨饭为生，即便如此，仍未忘记钻研学易，直到耗得油干灯枯，

昧离自觉大概要不久于人世了，就到邵大师门前为弱子讨了一卦，问弱子学易能否成就？呜呼，人之将

死仍未忘老母之盼。邵大师便起了一卦，初看之下大师面色一忧，恐怕在术数一门难有大成，哪知再深

一看不禁又一喜，不知做何解释，此子虽在术数造诣登高很难，但潜藏卦相所呈，此子居然大有术界万

户侯之相。就在这一忧一喜之间，受尽苦难的昧离魂归九天了。他再也无法知道这一忧一喜究竟意味着

什么。邵大师葬了昧离后，送昧离之子去学徒经商，临别前道出卦相真意：汝此去十年后富起商贾，发

财钜万，虽于术数无所进长，却可倚资财培术界正气。十年后此子果真经商巨富，念及素有铁板神数之

称的邵大师恩情，便拜大师为铁圣，训令后代子孙以铁为姓。不以术胜，以财扶正，这就是我们铁圣一

门的最初由来。梁库眨了眨有点湿湿的眼睛：说老实话，三个故事就属这个不够神，但最感动人了。

剩下那三位听众也并不是毫无感触，不过在没知道这位从没听说过的铁圣门人真正意图前，是绝不会轻

易相信的。巫传女：故事倒是讲得不错，不过还是没说清你此次的真正目的。大概是努力从刚才的情

绪中放松出来，铁号山稍静了静才说话：我还是那句话，我没求你们相信，也没指望你们相信。至于我

的真正目的嘛，不是没说清，而是还没说。言归正传。老铁提了提嗓子：我们铁圣一门繁衍到明代的

时候，已经相当的兴盛，但一直奉行低调行事，所以几乎不被人知晓。就在这个阶段，明代的术界出了

两位惊天动地的人物｜｜神易、楚风。从此由宋至明平静了几百年的术界，开始了最大的一次浩劫。说

实话，即便当时铁圣一门耗尽所有人力、财力，也丝毫无法左右神易、楚风这两位不世出的人物。所以

铁圣一门在尽己所能暗暗维护术界的同时，也只能静观神楚两家的争斗。不管怎么样，就在神楚二人在

最后一次独斗不知所终后，本以为从此术界会平静安歇下来。却没料到，从各个迹象观察，神楚两人彻

底消失的几百年间，神楚两家却似乎正在酝酿术界更大的一次浩劫。从那以后，我们铁圣一门就在竭尽

全力试图逆转危局，但很无奈，我们面对的是太过强大的神易和楚风，即便两人已经彻底消失，我们的

困局仍无多大改观。更为可怕的是，直到神楚最后一战过去一百年后，我们才慢慢地察觉到，神易一脉

的格局似乎正被什么力量悄悄改变着，从而把整个局面一点点地导向更为险恶的境地。听到这，梁库开

始觉得这个一边低劣的贪吃贪便宜、又一边高尚自称维护术界和平的老铁，说的话是真的了。因为在与

朝歌风雨同舟的这两年各个细节他是知道的，从牧家村被提前启动的大局，到诡异无端杀死五行六甲的

地胎，到疯醒无常的常疯子，朝歌也曾怀疑过，好像有什么被打乱了。趁着老铁停顿，梁库疑问：一

路过来，我和朝歌也觉得哪里出了偏差，你说的那种悄悄改变格局的力量，究竟从哪里来的呢？会不会

是楚风这老小子下的坏道？铁号山笑了笑：虽说神楚两人是死对头，但论实力，楚风还是不及神易很多。能布局改变神易脉局的，只有两种人可能很快又转为凝重神色，一种是超出神易术力的更强者，但

以我们铁圣一门的当时见证，是不可能有这样人物的；第二种就是神易至亲之人桃仙？陈木楞抢道。

铁号山有趣的看了看外表颇神似傻小子的陈木楞：很多时候我真觉得你不该叫陈木楞，应该叫陈大智。

转而对众：我们怀疑，这种神秘既可怕的变局之力，就是来自桃仙。巫传女很生气：怀疑？费了半天劲

，你们自称很牛的铁圣门，居然还停留在怀疑的层面上！铁号山也有点沮丧：我们的确对这个神秘的桃

仙所知甚少，但从那幅情意绵绵的兰桃图，还有那桃仙慕隐的合名看，桃仙却是神易的至亲之人。据我

们所知，慕隐是神易从出名到隐世总共才用了两次的私号，一次是这柄折扇，一次就是与冲虚古观道梓

祖师的论道。要知道那次罗孚山上的对话，距离神、楚最后一次独斗，只有三天之隔。也许那是神易即

将隐世前的最后一次留名。巫传女瞥了一眼梁库：难道这小子真的什么都不知道?

自打巫传女得知梁库跟自己要找的慕隐关系密切后，就再也无法忘怀梁库了。铁号山：别说这位梁

小兄弟，就连神易直系嫡传的朝歌，到现在也是被搞得迷迷糊糊，要是他们知道一切，我还找各位来做

什么？这一句话再次提醒了诸位，贾似道马上跟了句：那你找我们来到底想做什么？呵呵，刚才我只

帮大家理清思路，现在看来所有的根结和隐私，都集中在了这位桃仙身上，只要突破了这一关，大局才

能明朗。到时贾、巫二位想要的东西，也许就在其中，我说的两位有意见吗？巫传女：意见倒是暂时可

以保留，但我很想知道，你如何来突破这位真像仙一样踪迹缥渺的桃仙？嘿嘿，在说出突破之法前，我

要给大家讲最后一个故事了。萤幕上，出现了陈木楞在大柜前看的那本画满丘型的残本图。铁号山：

各位知道这画的是什么图吗？即便是术界顶尖人物的巫传女和贾似道，也看了很久不敢肯定，最后贾似

道若有所思的：看起来山不山、丘不丘的，宫位参差错落像是奇门阵法，却又似是而非。但总感觉杀气

暗藏。铁号山：如果在纸上都能看出杀气，要是真身临其中又如何呢？巫传女：别卖关子了，到底是

什么？陈木楞早就想问这句话了，因为他这辈子最大的喜好就是算解术数难题，无论风水八字星相面学

等等，都是一数相通的，正所谓术数相依。当他从文小姐手中第一眼看到这几张残图的时候，他心中的

算盘就再也没办法停止了。坟局。铁号山这次回答的很干脆。巫传女不禁惊愕：怎么会？谁会用自家

祖坟来布这种杀局？先不用说目的何在，如果没有相当把握控制全局，肯定家族怪事百出，那不是自断

家门吗？铁号山不无赞同的说：的确如此。可这位奇人不但完全有把控全局的能力，而且这个局大得吓

人。话音刚落，萤幕上换上一张巨大坟地的照片来。铁号山：那几张残图，只不过是这座坟局的冰山

一角。在座的内行人听后都不禁吸了口凉气，就只梁库不但不怕，反而有些亲切，因为他看这坟图实在

有点像牧家村的那块坟地。铁号山看着正端详照片的梁库：是不是看起来很眼熟啊？梁库点点头。不

过这可不是牧家村，而是在与牧家村同一条子午线上的另一端，相隔了整整一个省距离的无名庄。看

着众人一脸迷茫的样子，铁号山从头讲了起来：我前面已经说过了，早在神易时代，我们铁圣一门就开

始关注他的行踪了。我们虽然无法左右他，却能尽最大可能的记录他的行踪。我们发现，在他与楚风决

斗的十年前，就开始在一个叫牧家村的地方布置巨大繁复的杀阵坟局。因为当时村子周围有五行六甲两

族的护卫，我们根本无法靠近。直到五行六甲两族发生内斗逐渐消亡，我们才有机会进入村子。但让

我们很失望，村人虽然都是神易本族，但对术界之士却一无所知，甚至连个懂术的都没有。这大概也是

神易故意为之。也正是看到五行六甲的诸多怪象，我们才渐渐发觉坟局似乎被做了改动。起初我们对此

毫无头绪，直到发现子午线上的那座无名庄，我们才推测也许问题就出在这里。但让人失望的是，这座

无名庄八阴抱阳的建制非常古怪，是把主人的庄子建在巨大坟局杀阵的中央，这与八阳抱阴的牧家村正

好相反。我们根本无法进入其内，就连名字我们都无法得知。但也正是这样，我们就对牧家村坟局起著

作用的就是这里更多了几分确定。虽然无法进入庄子，但庄内进出人等，我们都进行了紧密跟踪。让我

们想不到的是，从这个庄子出来的人，都没有再回去一个。这样几十年后，那庄子就再也没有人进出过

，估计已经成了一座死村。从庄子出来的人最后繁衍成两个支脉，一支姓穆，一支姓余。自己的外公穆

启铭，朝歌的妈妈余琴，是否就是铁号山所说的那两个支脉呢？梁库一直在认真听着，他真希望朝歌也

能听到这段对话，因为他和梁库出生入死也探询不出的家族之谜，此时却正在悄悄的浮出水面。虽然还

不能完全肯定老铁是否在说真话，但至少在那个未知世界已经开了一扇小小的窗。铁号山：这两个支脉

虽然表面上各不相知、互不往来，却分别很系统的做着一件非常有共同性的事情。穆家一脉努力牺牲整

代人整代人的富贵，来保证在后世出一位洪福齐天、能准时唤醒牧氏后代的人：梁库。而余氏一脉则从

明代到现代几百年间，差不多每隔一百年，就出一女子嫁给牧氏嫡传一脉的后人，余氏嫁给牧家的最后

一位女子，就是朝歌的母亲。不管是真是假，当听到自己和朝歌果真有亲戚关系的时候，梁库心里还是

热乎乎的。铁号山顿了顿，好像在思索什么：老实讲，我们现在还不完全清楚余氏一脉，每隔一百年就

与牧家通婚的这种行为，究竟有何目的。另外也完全猜测不出，那位桃仙不惜花费几百年家族之运，来

设计这一切的最终目的又是什么。尤其对于她是神易最爱之人，这种篡改神易祖坟的事，就更不可思议

了巫传女似乎听出个漏洞：请问贵铁圣门是否已经查到了桃仙来历？铁号山摇头：别说来历，人都

从未见过一次。巫传女鼻子差点气歪：拜托！你们连桃仙的影子都没瞄到半个，你怎么就那么确定无名

庄就是她设的呀？问题很尖锐，铁号山却没被难倒：不管这座无名庄是不是主着那位桃仙，此刻已经并

不重要，重要的是，无名庄的主人铁定是篡改神易坟局的人。各位都是术界的饱学之士哦，当然这并

不包括梁小兄弟。请再确定的告诉我一次，无论是在四百年前，还是四百年后的今天，有没有人的术力

可以胜过神易？众人无话，同时也不言而喻的证明了，能篡改神易坟局的，也就只剩下这位神秘到可怕

程度的桃仙了。看着已经被自己说服的贾、陈、巫三位顶尖高手，铁号山终于说出了他的破关计画。

挑明了说其实很简单：既然无名庄集中了这么多隐秘，那么打开它，也许就意味着打开了通往神易之门。但要想进入无名庄，就必须要找到安全通过周边那可怕巨大的坟局杀阵。陈木楞的作用是：集中一

切精力对整个坟局进行计算，力争在庞大繁复的格局中算出一条通路。巫传女、贾似道的作用是：利用

二位一阴一阳的强大术力，根据陈木楞计算出的结果，来牵动坟局中的风水杀力，一旦验证可行，就可

清出一条安全通路来。梁库的作用是：如果梁库能自由通行牧家村坟阵，也很可能自由进出无名庄的坟

局。这样梁库就可以深入坟阵，按区域仔细画出局图，从而提供给陈木楞精确计算的依据。除了那次没

有事先通知就把大家迷倒带到这里外，自始至终，铁号山都的确本着民主自由的方式，与众人沟通着。

包括是否自愿参加这次不无凶险的破阵之旅。一见术数难题比见亲爹还亲的陈木楞，当然一百个赞成，

更何况那座无名庄里，也许还藏着更加稀奇古怪的阵法，稍稍憧憬一下就让他兴奋不已。贾似道更不在

话下，他的最高人生目标，就是找到那位慕隐先生。巫传女就不用说了，关乎自己主坟和生死大限的线

索，很可能就在这座无名庄里，打死都是要去的。至于梁库嘛，一直在思考更高层次的问题：如果真按

铁号山的说法，自己是无名庄的后人，那这要参加了，不就是让人家利用去挖自己的祖坟吗？况且别听

铁号山说得那么好听，什么维护世界和平哦，是术界和平，鬼才知道到底安的什么心。不过老实讲，

如果那无名庄真是自己的祖坟所在，他还真想进去仔细看看。矛盾之中梁库灵机一动，不是说只有我才

能自由的进出坟阵吗？嘿嘿，那就对不起了，我先进去看看庄子再说，画不画图还不是我说了算。哈哈

，还有一样，如果我不去，这帮所谓的什么破阵团伙真要是去抓朝歌来怎么办？有我在这挡着，可给我

兄弟朝歌减轻多大负担啊！越想越觉得自己太应该参加这个破阵团伙了。嘿嘿，别看那铁老小子表面很

聪明，实际上算是着了我梁某人的道了！梁库很爽快的答应了加入铁号山等人的破阵之旅。

重情重义、天真善良的他，在为自己这次聪明至极的举动而暗自偷乐的时候，却根本想不到，就算

把朝歌送给人家，铁号山也是不会要的。因为此时的朝歌已经成了整个术界的焦点，带着这么一个人物

上路，估计只有死人的无名庄，很快就要变成术人们的旅游胜地了。铁号山最后一句：既然大家都没

意见了，那么从今天起，我们的所行所想就只有一个目标了：破阵无名庄！

第八章 今夕是何年

面对三篇楚风遗文毫无办法的朝歌，忽然想到了电脑。是呀！为什么一直没有

想到利用大功率运算的电脑？朝歌不禁哑然失笑，这几年来的术界生涯，越来越让他有种时空错乱的感

觉，所接触的人和事，与原来的现代都市生活越走越远，现在连思维都有点被侵染了。朝歌准备重返豪

洲，一边可以寻求电脑专业人士的帮忙，一边可以等待楚玉的出现。几月之隔，据说万宝禄父女已经悄

无声息的离开豪洲，整座城市在那场轰轰烈烈的征婚大事件中，逐渐强迫着沉淀下来。他们必须这样，

必须习惯没有万宝禄和他宝贝女儿的枯涩日子。虽说还有很多当初抱着伟大理想的征婚青壮人士们，仍

沉浸在巨大的失落和痛苦之中，但更多的人已经站了起来，化悲痛为力量，时刻准备着投入到更加任重

道远的求偶人生大业中去。只是另有很多人得了心烦气躁的怪病，像世界杯、耶诞节狂欢后，人们重新

面临现实的悲惨世界一样，豪洲各大医院的医生，一致把这种症状简称定名为：婚后综合抑郁症。其实

那是万宝禄撤走风水宝器后，全城又恢复到原来样子的缘故，一时间众人还适应不来。尤其表现在从出

生到成长都深受万氏城市风水格局影响的年轻一代人身上。朝歌依旧易容低调进来，豪洲最大的软体发

展公司，座落在城区商业中心大厦八层。其大胆另类的后现代主义装潢设计，除了向人标榜其公司的先

锋理念外，更给人一种ＩＴ行业本身所特有的生冷。还好柜台小姐的灿烂笑容让公司有了点温度，问明

来意后请出了业务主管。与柜台小姐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这位年轻的业务主管满脸的无精打采，一看就

知道仍在饱受着婚后综合抑郁症的煎熬。对话思维明显比往日痴呆了许多。直到进入主题，并得知朝歌

给出的高价酬劳后，呆板眼镜后面的呆滞眼神开始有了光彩，毕竟是搞ＩＴ业的，很快理性战胜了感性。自从万宝禄撤走资金后，豪洲经济一落千丈，已经好久没有这样的大单生意了。相思虽然痛苦，可没

钱的穷日子更加难过。以防万一，朝歌并没有把那三篇遗文拿出来，而是在书店买了一本≪古文观止≫

，从中间选了比较生僻的三段古文，去掉标点，打乱章句，再抄到两页纸张上做样本。如果软体公司

开发的系统，能把样板中的文字还原成那三段古文，就说明应该也能使用在自己手中的那三篇遗文。到

那时再亲手把文字输进去，万无一失。尽管身为豪洲大好青年中一位的业务主管，看朝歌给的这篇东西

的模式，非常相似万宝禄征婚时的那篇东东，但似这种仍然还沉浸婚后综合抑郁症的人多了，真怕朝歌

恢复太早而终止这单生意。业务主管带领他的专业班底，按照朝歌的意思，很快就拟出了一个古文识别

系统的软体发展计画，经过再三协商后又加了价，软体发展公司决定全力投入这个计画，力争在三天后

完成计画。三天，还有三天时间，封存了近五百年的楚氏遗文，很可能就要水落石出了。在经过专业人

士对计画的详细讲解，再加上自己对电脑的一些了解后，朝歌对这个古文识别系统还是颇有信心的，数

月的压抑心情不觉中挥去了许多。形单影只的漫步街头，自然想起了梁库。没了那家伙的胡搅蛮缠、插

科打诨，忽然觉得有点空落起来。几月已过，不知道家中是否安排妥当。因为术界江湖的越发艰险，

在朝歌心中，一直不想拖累身无半术的梁库，但几年下来的兄弟友情，已经深深的感染了外冷内热的朝

歌，不知怎的，总有种不自觉的期待，也许在某个街头转弯处，那个一脸市井的梁库，说不定真会赖皮

笑着忽然出现。寻思中转过一处街头，迎面路人擦肩而过，朝歌不禁驻足良久，下意识的寻找着那个期

待的身影。梁库虽然终没出现，朝歌眼神却渐渐落在了街头尽处的一座古塔上。

此处正是他和楚玉约好，一旦得全那三篇遗文将再次见面的地方。远远望去，苔色青旧的古塔巍峨

立在一片郁郁葱林之中。或宗教或风水，自古建塔的地方多有讲究，无论那片可解烦忧的绿林，还是古

塔与风水的渊源，都多少不自觉的对朝歌产生吸引。反正难得偷得浮生半日闲，朝歌信步向古塔走去。

走得越近，那古塔越发仰视，郁林越加秀茂，闲人游往，这里已然成了豪洲的名胜：街心公园。古塔的

一基座上刻了半面碑文，上面大概记载了此塔的修建年代，而更有趣的是有关它的缘起。据碑文记载：

此塔修建于宋中晚期，那时的豪洲还是个小村子，连年灾雨成患、民不聊生，百姓相传都是海中恶龙来

此作祟。直到有一日，来了位僧不僧、道不道的邋遢散人，这位散人破衣烂袜、言行疯癫，托着一只乞

食化斋的破钵当街盘坐，时而对行人无端漫骂，时而指天对地说要降伏恶龙。一连数日不走，豪洲百姓

见他可怜，并不在乎被无端漫骂，凡各户有些余粮菜饭的，就端来舍给疯道人吃。这道人也不言谢端起

就吃，又是一连数日。忽有一天乌云密布，看起来又要暴雨成灾。好心百姓就劝邋遢散人赶快离去避雨

，这散人不但不走，反而疯态更甚，不知从哪里弄来一支铁铲就地而挖，没两下，地中便汩出一汪泉眼

，顿时风雨大作、电闪雷鸣。有百姓于门缝中窥见，邋遢散人探臂于泉眼中，捉出一条赤睛黑蛇来，顷

刻暴雨骤停、云开日现。邋遢散人已不见踪影，只留下那只乞食破钵倒扣在泉眼之上。

村人奔走相传欢呼雀跃，筹资在钵址上建起现在这座高塔来，并给这塔取了个趣名：要饭塔。古人

记事大多附会异事奇闻，先不说可信与否，朝歌看得津津有趣。

并绕着古塔转了一圈，对四周风水地势闲目远望。这不看则已，一看大惊，塔址所在木秀草丰，地

势凹中有起，必是水脉汇经的关口，且不说如塔记中记载的通海泉眼是真是假，如果没有这座塔镇，光

是浩淼暗涌的各路地下水脉散发出的水气蒸发凝结，便已经足够大雨为患了。古事奇说混杂着风水现实

，半碑塔记让人浮想联篇、亦幻亦真，朝歌如立在恍惚缥渺的时空交界点，大有不知今夕是何年的感觉。老爸，你都问我八十遍了！没人认得出你。朝歌正沉浸在一种幽古怀思之中，忽被一个少女话音拽

回现实。这声音好熟，朝歌循声看去，左侧不远树荫下，有一老一少正坐在长条木椅上。再仔细一看，

朝歌差点笑出来，那一老一少居然是化了妆的万宝禄父女。不是据说此父女已经离开豪洲了吗？现在怎

么又回到了这里，而且看装扮和悄悄说话的神情，两人分明不想被人知道。难道又有什么重要事而返回

的吗？当下朝歌暗暗仔细听这父女聊些什么。万宝禄：宝贝女儿啊，我一个人来送信不就成了。你非要

跟着来，这要是被人认出来，又少不了一大堆麻烦。万山鸿：哎呀，老爸，你就别烦了。听话中意思

，好像父女两人给什么人送信，神、楚两家现在的情况是错综复杂，朝歌不敢疏忽继续仔细听了下去。

哎忽然却听万宝禄叹了口气：女儿啊，你老爸我还没老糊涂，我知道你那心思，可可你也看到那小

子神情了，说消失就消失，心里根本没咱啊，女儿啊，死了这个心吧！我啥心思？连我自己都不清楚

，老爸你能清楚？我不早就直说了吗？不错，亲手送这封信，我就是为了见朝歌最后一面，见完了，我

一定跟你走！好了吧？哎呦，我的宝贝女儿，千万可不要再说那两个字，让术界的人听到了，咱父女俩

可真走不了了朝歌可以肯定是在说自己了，一想到万山鸿对自己的一番情义，心中不觉微微一荡。只

是万没想到父女俩居然是给自己送信的。我拆开看看，里面到底写些什么看样子，万山鸿好像要拆

开一封信，却被万宝禄止住了：那可不行，这可是楚玉亲自交给韶云，再转托我在这里等那小子的，这

这要是拆了，被那小子发现了，那还不怀疑咱父女俩偷看，到时候多没面子啊还是万宝禄最了解自

己的女儿，他知道只有打朝歌这张牌，才能阻止宝贝女儿拆看那封信。其实让不让朝歌发现自己偷看信

并不重要，在社会上打滚了这么多年的老万深知，很多事情你知道得越多越危险。他实在不想自己父女

俩蹚术界这池子浑水了。刚才一听到信是给自己的，朝歌就已经猜到有七八成可能是楚玉的信了，因为

在此相约见面，只有他和楚玉两人才知道，难道楚玉方面情况有变？但此刻还不是自己现身的时候，至

少要等到那三篇遗文有了结果再说。想罢，再看了一眼长条木椅上的父女两人，悄悄离开了要饭塔。豪

洲最大的软体公司的确效率很高，三天后古文识别系统建立完毕。朝歌对照≪古文观止≫，检查了软体

公司排完的结果，几乎一字不差。朝歌很满意，他马上又多付了一万块钱，这台主机他要一个人私用。

一台主机加萤幕也才不过几千块，这当然没问题，业务主管马上收起钱，很知趣的把所有人都叫出去，

现在整个房间里只剩下朝歌和他面对的电脑。朝歌开通软体，拿出三篇遗文在桌子上铺开，然后按顺序

把字敲进系统。对于此刻的朝歌来说，每输入一个字，就意味着离那谜底近了一步，他努力控制着自

己的情绪，一个字一个字安静而准确的打进去朝歌终于把三篇遗文一字不差的输进电脑，他静静的看

着萤幕，等待着系统重新排版后给他期待已久的结果。大约一分钟后，电脑萤幕上出现了最后结果。

让朝歌不知所措的是，那结果居然只是寥寥几十字的一首有点悲天悯人的春秋古诗。诗经，黍离彼黍

离离，彼稷之苗。行迈靡靡，中心摇摇。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此何人哉。诗文大意是：那黍子长得一排排，那高粱生出苗儿来。离家远行难迈步，心中烦闷方寸乱。了解我的

知我有忧愁，不了解我的当我有所求。悠悠苍天啊，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我？诗文出自≪诗经≫王风，王

指王都，周平王迁都洛邑后，王室衰微，天子位同列国诸侯，其地产生的诗歌便被称为王风。王风多乱

离之作，特别是≪黍离≫一诗，历来被视为是悲悼故国的代表作。朝歌真不知道为何自己准确无误输进

去的一千多字，出来的结果居然只剩下了几十字。找来业务主管检查一下，无论是系统还是软体，此刻

都在正常的运行着。于是朝歌又重新输入了一次，结果还是那首悲天悯人的古诗歌，第三次仍然是。

朝歌闭上眼睛安稳了下情绪，他努力在想究竟问题出在了哪里？

当第四次输入的时候，电脑忽然自动当机了，紧接着软体公司的所有电源突然烧爆。朝歌能很清楚

的感觉到，一股强大的能量正从自己这台主机向外蔓延。也许楚风根本不想让人知道这三篇遗文的内容。那为什么还要如此安排呢？是在给他的后人争取时间吗？而三大风水门人上演的，又会不会是一出苦

肉计？这样一想，不禁让朝歌惊出了一手冷汗。再回想一下，楚玉的断卦本事是何等高超，他会不会故

意让自己找对方向，然后利用自己研究的时间来重整势力？但又一想，如果楚玉想置自己于死地，或者

擒获自己逼问宝藏，早在万宝禄家韶云出手那一刻，就可以达到目的了。如果这个推理是正确的话，那

是否就意味着，这三篇遗文还有另一种开启方法？此时此刻的朝歌真有点迷茫了。他像放电影一样，把

这两年来的经历给理过了一遍。眼看着术界又将风起云涌，自己孤身一人立在了风头浪尖之上。绝不能

再把这最后一线希望给丢失了。找楚玉，也许是最后的一个冒险办法了。当朝歌看到万山鸿的时候，

还是那张长条木椅上，她正一个人静静的等待着。三天，对于一个等待自己心爱之人的少女来说，的确

很长，长得可以让存蓄的思念浓情挂满树梢，漫过塔身铺满草地了。朝歌绝对不是不谙人情的木疙瘩，

他比谁都清楚自己的感情就像火山一样，一旦爆发必将不顾一切。但现在还不到爆发的时候，蓄势喷发

的火焰正在等待一个契机。望着木椅上的背影，朝歌缓步走向万山鸿。你不是说有事要忙吗还以为

背后走来的是老爸，当万山鸿转过头的时候，看到的却是一张丑陋至极的脸。就在微微惊诧之后，万山

鸿笑了，因为她看到了那双眼，那双就算是自己有一日死了、身体化成灰、散在风里，也不会忘记的一

双眼。你来了少女的长发被阳光透射得金黄柔软。朝歌点了点头，停在了万山鸿的面前。万山鸿这

三天以来，想了无数的对话，现在却忽然不知从何说起。有信要给我？朝歌的语调很生冷，他想尽快离

开，因为他第一次在别人的注视下有点慌慌的感觉。万山鸿的微笑多了一丝伤感，又有一些自嘲，她不

明白往日直爽的自己，怎么忽然变得这样扭捏。她把那封信放在了朝歌手上，当看着朝歌生冷的转身就

走的时候，她对着他的背影：有句话今天不说，也许我这辈子都不会安生朝歌停了下来。

我喜欢你！小山鸿很平静的笑着，别奇怪，这是大多数女孩子遇到自己喜欢的人都会想说的一句话

，你也不要我就只是想当着你的面，说出这句话这么简单。要不然到我老死那天，忽然觉得这辈子还

有句最想说的话却没机会说出来，那多亏本小山鸿很留恋的深深的吸了口豪洲草木芬芳的空气：今天

这一面后，我就要和老爸永远的离开这里了。最后有件事我想求你朝歌虽然静默，却无法拒绝。小

山鸿笑着：我想最后一次看看你的脸翠叶摇曳的阳光下，朝歌转过身，那张棱角分明、眼神深邃的脸

，慢慢映入小山鸿的眼帘。小山鸿似乎很满足了，她和朝歌同时转身走。朝歌绕过假山的时候，万山

鸿走过一洼池塘；朝歌走出草坪的时候，万山鸿走上小街；朝歌消失在人海中的时候，万宝禄气喘吁吁

的迎面碰到女儿，万山鸿天真烂漫的一把抱住老爸的胳膊，说今天太阳真好、一起逛逛街吧。万宝禄总

觉得女儿的笑有哪里不对，但也说不出哪里不对，就这样，小山鸿死死抱着老爸的胳膊，一条街一条街

的逛过去。万山鸿说那家熊宝宝店她好喜欢，万宝禄就说老爸到另一个城市给你买一家；万山鸿说那家

鞋子店是全城最有特色的，万宝禄就说咱把他老板请来当经理，也开家一模一样的。万山鸿说这家花店

的玫瑰都是女老板亲自栽培的，说着万山鸿撇下老爸，走到那一大簇玫瑰花前看完这枝看那枝，兴奋的

说这种玫瑰花瓣都是红的，只有花蕊有一点点白。万宝禄就说：爸给你买一座大大的花棚，种他一大房

子这种玫瑰，你说好不好？万山鸿突然停住了，出神的看着火红玫瑰中间那一点白蕊，默默的笑着说：

其实也不用那么多，我只要一枝就够了。却忽的笑出两滴泪来，再也忍不住泪如泉涌。万宝禄在后面

默默的看着女儿，他只能那样默默的看着给朝歌的那封信里写着一个叫望仙山的地方。韶云指着远

处的翠峦群山跟楚玉说：那就是望仙山。楚玉笑着问：难道真的有人能看到神仙？老屋中的瞎婆婆说

：能能！赶巧儿三天后就是这里的谢神会

第九章 望仙山

望仙山的脚下有一座村子，叫望仙镇。当楚玉和韶云站在镇头碑石旁的时候，看着

孤孤寂寂的一座小村子，却不明白为什么叫望仙镇。据说多少年来，望仙山的北麓一直就这么座村子。它的南麓方向就是豪洲城，偌大的望仙山方圆几百里茂翠连绵，始终没有公路相通，进出望仙镇自古

只有绕行一条路。韶云说，如果不是这座望仙山相隔，其实自己的家乡离这里很近。很小的时候就听

乡人传说，望仙山脚下有个望仙镇，那里很多人都亲眼看过山里的神仙。于是她从那时候开始，就一直

梦想着来望仙山看看仙人长得什么样子，是不是像自己想像的那种长袍大袖、白须飘飘。楚玉就笑，问

韶云后来是不是得偿所愿了。韶云嘟着嘴说，如果神仙那么容易被人看到，也就不叫神仙了。看着楚

玉笑的样子，韶云又不经意的说：这里真是好静啊，比起又乱又杂的豪洲哎，对了，我们约朝歌来这

里好不好？现在外面那么复杂，估计没人能想到神、楚两大后人在这里见面。楚玉听到这，沉默不语。

韶云：是不是怕我又去找朝歌的麻烦？等你进了村子就知道这里有多简单，简单到我根本没机会找他的

麻烦。楚玉往村子里走，仍是低头不语。走了一会后，给韶云讲了一个楚汉相争的典故。两千年前，

楚霸王项羽和刘邦争天下的时候，有个叫范增的谋士来帮项羽。这位范增其实是个有着高深造诣的大术

士，他早就在星象中观到天下必为刘邦所得，但仍竭尽全力协助楚霸王以图扭转乾坤，可最终不但项羽

四面楚歌，自己也在孤寂忧虑中死去。韶云一直听楚玉说完，幽幽道：我知道你讲这个典故，是要我不

要干预你和朝歌之间的事情可你又不是楚霸王，他也不是刘邦。转而又有些调皮的说，哦，亏你想得

出，居然用范增那个食古不化的老头子来比喻我韶云这一转，也把楚玉逗笑了，刚才的沉闷为之一散。韶云灵感一动，接着笑道：要说一点巧合都没有也不对，至少楚霸王的楚，和楚玉的楚是相同的嘛

说到这里，韶云自然联想到了传为千古佳话的霸王虞姬之恋，偷看了两眼浑然不觉行走中的楚玉，不禁

桃红飞颊。可刚没沉浸多久，又想到了虞姬自刎别霸王那凄惨结局，不禁又心中黯然，自问好好的怎么

就胡想了这些？于是望望翠峰叠峦的望仙山舒了口长气，然后快步赶上已经快走进村子的楚玉。村子真

的很小，老屋也破败得像是在日晒雨淋中静静的睡了上千年。

如果不是偶尔路过一两个扛着锄头的老农，像看仙人一样呆看着楚玉、韶云两人，还真让人以为这

是一座荒村。楚玉不禁半是打趣半是疑问：难道真有人看到过神仙？有有！背后传来一座老屋前正在

扎着纸牛的瞎婆婆的声音：你们来得巧，三天后就是这里的谢神会瞎婆婆是村长年迈的老母亲，她虽

然眼睛看不到，但只听声音就欢喜着像清清楚楚看到了一对金童玉女。村子没有旅馆，楚玉两个就在好

客的瞎婆婆家住下了。村长是个沉默的人，没事的时候除了在村子里转一转，就是蹲在自家老屋前，盯

着院子里刚刚抽芽儿的豌豆秧，吧嗒吧嗒的抽他的土烟。土烟的味道散在山村古老而又清澈的空气中，

倒是多了几分暖暖的人气。村长的老婆也不多话，却是个勤快人。屋里屋外的忙活，稍稍闲下来就帮着

婆婆扎纸牛。时常抬起头看看正在看自己的楚玉和韶云，没话，只笑，一笑就露出白白的两排山泉牙。

听瞎婆婆说，这纸牛还有堆在里屋炕头上的纸羊，是七天后谢神会上要用的，现在镇子里的人走的走、

老的老，人气儿寡了，要放在从前，每逢谢神会都是要祭真羊真牛的。韶云好奇的问，谢神会究竟怎样

个来历，以前总是东一耳朵、西一耳朵的听不全。瞎婆婆就边扎着纸牛边兴致勃勃的讲了起来，婆婆很

喜欢说话，看得出年轻的时候一定是个活泼的性子。说在很古很古很古以前啊，这镇子里出了一个叫将

卫的后生。要说将卫这个小伙子也是个苦命的娃，很小的时候就死了爹娘，是靠乡人们这一家那一家帮

大的，所以长大了就很感恩。有一年镇子闹大旱，田里的地都裂得跟龟壳一样。这样下去村人不是往外

逃荒，就是等着饿死。将卫就自告奋勇说要进山去找神仙降雨，如果找不到就不出山。乡人怎么劝都没

用，将卫一个人进山了。没想到三天后真的降了大雨，全镇子人就传这一定是将卫遇到神仙才求到雨的。镇子人得救了，可自从那以后，将卫就再也没回来过，有人就说，这一定是神仙们看将卫这后生心善

，留下做仙僮了可谁都没想到，直到八十多年后婆婆刚要往下说，媳妇在一边暗暗拽了拽婆婆的衣

袖，不知道是不是凑巧，蹲着抽烟的村长这时也干咳了两声。婆婆醒了一下神，就转了话锋，含糊着说

，从那以后，镇子每年的农历三月初一就定为谢神会了。楚玉、韶云是多聪明的人，一看神情就知道大

概有什么话不好讲。不过就只一个传说而已嘛，干吗搞得神神秘秘的。两人互看了一眼也没深问下去，

大概深信风俗的乡人们怕犯了什么忌讳吧。

有了这个传说，韶云不禁更加向往，对楚玉说：哎呀，听起来真是让人好乱想。不如明天一早咱俩

也进山去走走，说不定也能遇到神仙哦随便说出的一句话，瞎婆婆手一抖，被尖锐的竹尖扎破了手指

，媳妇没有看婆婆的手，反是惊愕的张大嘴，看着正满脸憧憬着的韶云。婆婆没了刚才的兴致，忙不迭

的紧说：可不敢进山！可不敢进山就在楚玉和韶云都不知道为什么村长一家有这么大反应的时候，一

直没出过声的村长说话了：山里因为自古就没通过路，太荒僻了，经常有人看到熊和狼出来，政府早就

下了通知，没有县里批准不许任何人进山。村长从没有过的严肃神情，让楚玉、韶云知道这是认真的。

但越是这样，就越是让人抑制不住的乱想。第二天一大早楚玉、韶云就起来了，站在屋前仰望着就在眼

前的望仙山。两个年轻人真的很想去，尤其是韶云。但比他们起得更早的村长，一直在默默的抽着土烟

盯着秧苗看。毕竟入乡随俗，要是真的犯了人家的什么禁忌的确不好。最后在楚玉的劝说下，韶云最终

没有去爬山。如果她真的决定去爬，别说现在镇子这些老人家，就算再多几个镇子都挡不住她。一整

天，两个年轻人就在小小的镇子周围逛，当然还有一直跟在后面的村长。第三天，韶云和楚玉去了离这

最近的真正一个大镇子，雇人买了一整车的大米白面、鲜肉还有一些酒。韶云想的是既然是谢神会，应

该缺不了酒。路上，已经好奇的一晚都没睡好的韶云就问司机：你们镇子离望仙镇最近了，有没听过那

里有关一个叫将卫的传说啊。司机就问：看你们买了这么一大堆东西，准是去参加谢神会的吧。［奇书网·手机电子书-wWw.QiＳuu.cＯm］

你们是不是跟那里有什么亲戚关系啊？我看准是，要不外面是没人去参加的。楚玉心想，要说一个

小村子的风俗的确没什么人参加。但既然本地人司机这样说，估计就没那么简单了。果然，司机开始不

问自说了，反正路还远，闲着也是闲着。这位中年发福的司机不但嘴大，声音也大得像破喇叭，有颜有

色的说起了他所知道的传说。原来他并不知道将卫的故事，却听祖辈儿们讲，最早的望仙山不叫望仙山

，而叫做望阴山。据说很古的时候，曾经有一支军队进去后就没出来过，所以经常闹鬼不安生，后来请

了高人改了名字叫望仙山，在村子里还修了座塔镇一镇，那村子以后就成了望仙镇了。就这来头，外人

谁还敢去啊！楚玉和韶云这才明白为什么一个小村子却叫镇。

大嘴巴司机看看楚玉和韶云，又瞥了眼后车箱的货，颇打圆场的说：我这人嘴臭话直，你们别介意

啊！呵呵，呵呵呵呵！听了两段不完整的故事，韶云的心更痒了，更加想知道全部的故事了。车子开

进了小村望仙镇，当村长知道这是送给他和全镇子人的时候乐了，同时也暗暗的舒了口气。还以为这对

小祖宗走了一整天已经进山了呢。就在韶云和楚玉回到村长老屋的时候，朝歌进了村子。村人晚饭吃

得早，太阳刚落山就已经吃完了。村长到各家各户去，开始最后忙活着明天谢神会的事。朝歌取出三篇

遗文，亮着昏灯的房间里，陷入了很长时间的静默。如同朝歌一样，楚玉同样费尽心思也无法揭开三篇

遗文的秘密。朝歌把那首诗经也念给了楚玉听。楚玉默默的背念着这首充满古人忧思之情的诗歌，仍毫

无头绪。韶云最开始像看天书似的看了几眼后，就出屋去看热闹了，似乎她对里面究竟藏着什么惊天秘

密，丝毫不感兴趣。入夜的望仙镇到处都在燃着冥纸，每堆冥纸的亮火旁都围着嘴里念念有词的一家人

，整个村子明明灭灭的，就像黑夜中的一盏招魂灯，此时此景也许更适合望阴山这个名字。烧完冥纸，

当村长媳妇扶着瞎婆婆回老屋的时候，韶云已经等在了那里。瞎婆婆很高兴、很感激韶云为镇子买了那

么多东西，这是好多年镇子所没有过的盛况了，神仙也会看到的，听说连崖山底下那几个已经上百年没

出过水的泉眼，也开始咕咚咕咚的往外冒泉水了，好兆头，好兆头啊！韶云说，婆婆别客气，然后就讲

了白天听到的故事，她几乎有点任性的说，如果婆婆不给她讲全这个故事，真的会忍不住进山去看个究

竟的。媳妇睁大了眼睛想阻止婆婆，瞎婆婆却异常冷静的说：原本不讲这个故事，为的就是不让你们这

些好奇的年轻人进山，现在看来讲出来大概更好些。望仙山最早确实叫望阴山，至于为什么叫望阴山没

人知道。山下这个村子自然也叫望阴村。很古很古的时候，这里周边有两个小国，每年都战乱不停，战

事扩大，村民为了躲避灾祸就全村进了望阴山。不久后其中一个国家被打败，他的军队也逃进了这座望

阴山。从那以后已过了好多年，不管是望阴村的村民，还是被打败的军队，再没有一个人出来过。不

知道什么时候，朝歌和楚玉闻声也走了进来，瞎婆婆开始静静的讲起了这望仙山的故事。后来外面逃荒

的人陆续住进了这座空村，可据说时常有人听到山里有军队喊杀声，还有妇女的哭泣声。就传开了说，

一定是军队和村民的亡魂在里面闹怪。新来的村民们就请了位道士来作法，道士说望阴山的名字不好、

不安生，就改成了望仙山，还修了座塔镇一镇山里的阴气。从此望阴村自然也就成了望仙镇。据说从那

以后，还真的渐渐听不到怕人的哭声了，镇子也就渐渐平静了。韶云忍不住问：不是还有那个将卫的传

说吗？瞎婆婆按了按媳妇拽着自己的那只手，讲出一个完整的将卫传说。自从闹旱的镇子真的降了雨

后，的确就没人看到将卫出来过。一直到八十多年过去了，有一天太阳忽然被天狗吃了。韶云眼睛顿时

一亮：天狗吃日？不就是日蚀？瞎婆婆：对，好像哪个后生跟我说过，天狗吃日就是日什么蚀。天狗

吃日在那个时代可算是天降奇兆，太阳恢复后，快到了傍晚，就有人看见从山里走出来一个年轻人，见

到村人就说自己是进山求雨的将卫。村人都怀疑是不是见到了鬼，因为将卫是八十多年前进的山，现在

出来的时候，居然还是个后生的样子。虽说以前也曾听说过什么洞中一天、世上三年的说法，但轮到眼

前真是不敢相信。就有人出主意，把村里仅存的百岁老人请来认一认，看看这个将卫，到底是不是当

年的那个进山求雨的将卫。结果那位百岁老人一眼就认出来，这个年轻人就是八十多年前的求雨将卫。

这一下子全村都轰动了，都来围观问将卫进山是不是真的遇到了神仙。将卫就说真的遇到了，而且是遇

到了很多神仙。好像当时的将卫很着急的样子，没讲得很清楚就说要带村人进山寻仙去。可就当村里的

年轻后生们嚷嚷着要跟着去的时候，老人们却不同意，说要寻至少也要等到天亮之后再去。将卫却死活

不肯，说等到天亮就晚了。就在这种争执中，看上去年轻力壮的将卫忽然腿一蹬死了。正当所有人不

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的时候，更加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人们惊奇的发现，死去将卫的脸渐渐脱了相，

完全认不出将卫的样子了。这下人们才想起他刚才说等到天亮就晚了的话，是不是将卫的魂儿附在了进

山迷路的年轻后生身上，回来带领村民去找他在山里发现的东西，或是他自己的遗骨。再想想白天所发

生的一切，村民们越加肯定这个说法了。毕竟将卫当初是为了救整个村子而牺牲自己，于是望仙镇的村

民自发性地在距离进山最近的一座山崖上，建了将卫祠，而且以那天为记，每年的农历三月初一，都要

举行一次谢神会来纪念将卫。故事讲完了，无论是朝歌还是楚玉、韶云，都还是第一次听到这么完整的

有关神仙的故事。但不管怎么完整，三个年轻人都还是觉得有点玄。可听了接下来瞎婆婆说的话后，又

有点不同了。静了一会，瞎婆婆说：这故事我年轻做姑娘那会就听过老辈儿人讲过，要说当时我也不太

信啊。可是在我出嫁后的有一年又遇大旱，干得连崖上的将卫祠都裂了一条缝，正巧裂在据说是埋着当

年那个被将卫托魂儿的年轻后生尸骨的石碑上

我可是亲眼看到的啊，真的有一副白白的骨头架子啊听婆婆什么都讲了，媳妇也没什么可拘束的

了，怯怯的补了句：还有啊，这座山不是没人想修条路。可十几年前进山的探测队就一个都没出来，后

来也不知道怎么的，政府就下令封山了朝歌、楚玉、韶云，三人一夜无语。天刚亮，望仙镇的谢神

大会开始了。朝歌、楚玉、韶云作为望仙镇的贵客，被邀请与村民一起登上崖顶的将卫祠，进行谢神仪

式。这是一座高两百米、一面是坡一面是陡崖的独丘，崖山下的石窝里的几口巨泉，两天前忽然汩水不

停，此时已经汇聚成一条大溪蜿蜒入山而去。独丘突兀的独立在连绵缥缈的望仙群山前，它就像立在山

与镇子中间的一道巨大界碑，自古至今仍告诫着人们，这里是你与山的最后界限，踏过它，你将进入一

个可能永远无法返回的世界。在村长的带领下，扛着纸羊、纸马、香烛祭品的村民，排成一条长长的队

伍沿坡而上。已经为数不多的几个后生赤着膀子，拼力的敲着能把魂儿震破的大鼓。崖上的将卫祠就如

同村人们扎的纸羊、纸马一样原始也一样简单，蘸湿了酒的纸羊、纸马被点燃成一只只的火团抛下山崖

，以村长为首的几个老汉唱起了谢神歌。这些被岁月风蚀得过早而已衰老的农家汉子，他们在用一种古

老苍凉的方式与神沟通，好似是在他们就要被生活压抑臣服的时候，忽然爆发出的一种强烈渴望。忽然

太阳变暗了，就像有只巨大的天狗正无情的吞噬着它。百年一遇的日蚀，再次降临了望仙山。村长的嗓

子就像赤膊后生拼命地敲打着的巨鼓，谢神歌迸发出了从没有过的震撼。就在那歌声似要把嗓子震碎、

震成灰的时候，歌声忽然戛然而止，大地骤暗，天狗终于把最后一缕日光给收进了腹中。这时，韶云向

朝歌发起了攻击。像潮水一样滚滚而来的术力，瞬间把朝歌推下悬崖。日蚀让根源于火行族术力的他

，脆弱得如同一片秋叶，死寂黑暗的世界中，他只能听到耳边掠过的风几乎与此同时，在冷步芳的周

密策划下，八门向天元一派发起了致命一击。而梁库一方，也正跟随着铁号山，踏上了诡异难测的破阵

之旅。黑暗中，崖顶的韶云嘴角露出一丝等待已久的狡黠笑容。楚玉却感受到了从没有过的沉重。天

降奇兆，卦以成相，从今天开始，术界将真正进入了一个黑暗时代，他不得不准备迎战一个更加可怕的

朝歌诞生。

第十章 接命术

朝歌慢慢睁开眼睛的时候，一只白头红嘴翁正停在他的肩头上，火红的夕阳温冉着

一片霞云斜挂在山腰。朝歌努力的回忆刚才发生的事情，他的最后一刻记忆，是在坠崖后落入溪水中。

肩头一动，白头红嘴翁扑打着翅膀飞走了，朝歌试图坐起来，全身剧烈的酸痛让他好一会才慢慢直起上

身。四周都是静静的山，自己就坐在谷底的一块草地上，朝歌望了望四周开始有些恍惚。明明记得被

韶云逼落悬崖后落入了溪水，摸摸自己的后背还有大片的湿迹，怎么现在却见不到一条溪流？有人救了

自己？很快这个念头就被打消了，因为朝歌发现沿着自己仰倒的这块地方，一直延伸好远的杂草，都

向一侧倾斜，底下的泥土潮湿，似乎是不久前才刚刚被水流冲刷过。难道溪水把自己冲到这里就退去了？朝歌惊奇中支撑着站起来，沿着草迹寻去，一直绕过两个山坳，被水冲刷过的草迹扩大，不远处的前

面出现了一面巨岩，石下的两洼泉眼中尚有存水，只是泉眼已经不再汩水。想起山外独丘下的那几口忽

然出水的泉口，朝歌忽然明白了。当导引大地水脉的月球，把太阳遮住发生日蚀的时候，望仙山里外的

泉眼被奇迹般的同时唤醒；大量的泉水一同被引出，汇聚成流把自己涌向山里，而就在日蚀渐渐退去后

，泉眼又重新枯竭，溪水后继无力也就半途渗入地下，自己才被搁浅在这里。朝歌不禁舒了口气，幸亏

日蚀大多只维持十分钟左右，否则自己是否能生还人世，还真是个问题。粗略计算一下自己被冲进山的

距离应该不会太远，按着水迹寻去，没准一个时辰就能找到山外了。遗憾的是，天很快黑了。本来溪

水退得太快，留下的水迹并不深，加上晒了一天的太阳，如果是在白天还能勉强凭着草势的倾斜来判断

去向，现在天一黑，摸索中寻着水迹的朝歌更加艰难了。朝歌知道，如果不尽快找到出山的路，一旦经

过一晚，草吸收水分恢复极快，太阳一出那便再也无法找到水迹了。想起昨晚瞎婆婆讲的望仙山故事，

朝歌不免有些心急。可他越是心急越是摸不准方向，辗转了大半天，连最开始那一点点的潮湿感也没了。朝歌知道不能再动了，否则很可能在夜山黑谷里越转越远，到时候可真的麻烦大了。找了块朝天扁石

坐下，运了会术力，情绪渐渐平稳了下来。只有静等到天亮再想办法了。星光寂寥，朝歌对着黑静静的

群山，想起了白天之事。尽管一直预感到来见楚玉之行充满了凶险，但真没想到韶云会在这么突如其来

的情况下向自己出手，显然预谋已久。不管楚玉有否参与，朝歌都再难相信任何人了。又想起留在楚

玉那里一无所解的三篇遗文，再想想自己现在的处境，渐渐有了些心灰意懒的心绪。就算此刻出得山

去，又不知接下来的术界之路该怎样走下去。独对寥星空山，朝歌渐渐睡去，他又梦到了自己的母亲，

每次最无助的时候，这都是坚毅的朝歌下意识对现实的逃避，只有母亲才是他世界里白天的太阳、夜晚

的月亮。天亮了。金日生辉，群山喷翠。所有的生物经过一夜的休养，都跟随着太阳的招引而生机勃

发。朝歌望着似乎从来没有变化过的一草一木，知道他彻底失去了昨天的水迹。他努力攀上最近的山峰

，当望着四周云海一样的缥缈连峰重峦叠嶂的时候，忽然有了个不祥预感：难道望仙山真的就没人能出

去过吗？更加重了朝歌这种不祥预感的是，在他试图用术力来感知群山脉络的起伏走向时，心惊的发现

，这里的重力场与山水的组合走势完全不符，有一股强大的力量似乎把整个山区给彻底打乱了，就像一

只巨手把一幅山水画给拧成了卷、揉成了团。朝歌最后的一线希望被扑灭了，这也意味着他必须像常人

一样，凭借着最原始的方法，走出这座传说中的万谜之山。一天，两天，三天朝歌在茫茫山海中艰

难跋涉着，渴了就喝点石窝里的积泉，饿了就催阵捕些山味充饥。偶尔发现几具散落一隅的人骨，也许

这都是那些误入此山再也没有走出去的人。发现的尸骨中，间或还有穿着衣服的，从零落腐烂尚存的布

片还能看得出，像是瞎婆婆讲的，曾经进来的一支开路探测队员穿的衣料。朝歌尽力把每一具骸骨寻些

好山势的地方葬了，因为他知道，每一具骸骨都对他的后辈亲人产生着至关重要的影响，也许从这一刻

起，世上的一些贫窘家庭发生了变化。忽地想起，如果自己终有一日没能走出大山，又有谁来葬自己呢？刚刚一丝暗伤掠过，坚毅之性勃然而起，不禁抬头对着群山笑了笑。我朝歌以前从没认输过，将来也

永远不会！第五天。朝歌有种感觉，尽管他不希望看到这个结果，但他很可能正在一步步向深山的中

心走去，而不是向外。他每走一段山路就要留下一个记号，走了两天，还没发现一个自己曾经留过的记

号，这说明自己一直没有绕圈子走冤枉路。

但有两种越来越明显的迹象，让朝歌有些迷惑。一、越走就越发现山里的鸟兽对自己的出现不是很

警觉，这很可能说明此地越发的人迹罕至。朝歌也的确进入这个范围内，就再没发现过一具骸骨。二、

越往前走，越就感觉到山势脉相在减弱，但相反的那种强大的干扰力在逐渐增强。这并不意味着接近山

脉的周边了，而是很可能在接近产生干扰力的源头。那如果按这个说法，朝歌向干扰源弱的方向走不就

成了。不行！朝歌也曾尝试过这种走法，结果发现干扰力虽然相应减弱了，但与山水脉力绞和打乱在

一起，让人根本没有依从的指示方向。按朝歌的个性，不如干脆迎着神秘力量的方向走，看看那里到底

发生了什么。第六天。朝歌一脚踩空，掉在了一个深有十米的天然土洞里，正寻思着怎样攀爬上去，

朝天的洞口露出一个脑袋，兴奋大叫：哇！这下可逮了个大的！因为洞口逆光，看不清上面的人长什么

模样，但从声音能听出，居然似乎是个十二三岁的顽童。换作别人，估计肯定是认为自己遇到了鬼。洞

深光暗，顽童大概也是看不清下面，左瞧瞧右看看不确定底下是什么，又扔了块小石头。小心有人。

朝歌在想，如果再不说话，这小子没准扔下块更大的石头就麻烦了。明显洞口的顽童吓了一大跳，嗖的

一下没了人影。过了一会才又探头探脑的回来，问：你你是谁？朝歌回答起来还真有点困难：我你

不认识。顽童似乎有些畏惧：我没听过你的口音，你你是哪个村的？哪个村？朝歌思路飞快，尽管

这座大山的周围也许还有很多个村子，但显然现在不是在山外。我从山外来。朝歌选择了最直截了当

的回答，如果此地是山中，听了这句话一定有反应。果然，顽童大惊了一声：啊？不可能不可能

我们这里从来就没进来过山外人！一句话正中朝歌之问，此地果然是山中，如果这么多年没人能走出山

去，这个顽童又是什么来历呢？会和传说中曾经整村进来避战乱的村人又有什么关联呢？顽童好像在想

着什么，好一会才又说话：好！等会我放下一根藤条，只准你爬到一半，我看看你到底是什么人。如果

你骗我，我就把藤条弄断，让你在洞里永远都出不来，我手里可有刀啊！朝歌说好，不一会那顽童真的

弄来一根藤条，一头系在树上，一头扔下洞口。

朝歌试着拽了拽，然后一把一把顺绳攀了上来。刚到一半，听到顽童喊：好了！不许再爬了！朝歌

停住手抬头往上看，此时那顽童也正往下看朝歌。这不看则已，一看两人都惊得不小。那黑亮亮一张

脸的顽童头发在顶上挽了个发髻，衣服是左右斜领的小半大束腰粗布衫，活脱脱一个古代小村童。而此

刻朝歌在顽童的眼睛里只有两个字：山妖！不及细想，趁着村童发愣的空档，朝歌一用力三两下就攀出

了洞口。小村童惊得想跑却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手中被他称为刀的一块碎石头掉落在地，嘴里不停的念

叨着：山妖、山妖如果从现代人的角度看两人，还指不定谁是山妖呢。朝歌笑了笑：如果我是山妖

，还需要爬藤条出来吗？说着伸手去扶村童。村童身子一躲，盯着朝歌死看，转了转眼珠子：对啊！如

果真是山妖那还不使出法术啊。可你还是骗我，如果是人，哪有穿成这个怪样子的？朝歌这才明白为什

么村童看自己像怪物，原来是因为这身现代人衣服。转又一想，从这一点，又怎么向无论思维还是穿着

都真的是古人的小村童解释呢？朝歌努力思索着各种可能，他并不相信神怪之说，更不相信时下比较流

行的时空穿梭。为了能拉近既简单又固执的小村童，朝歌转念说道：对，我骗了你。

这山是不是很大？当然大，大得不得了！嗯，其实我是这山里离你们很远的另一个村的村民，走

出来迷路，就掉进了洞里。我们的族不一样，所以穿的也不一样。村童恍然大悟：啊，原来是这样！

听俺爹说过，从前有很多蛮族的。

看你穿得这样丑，一定是蛮族了！就在朝歌为高度现代文明的服装而感到哭笑不得的时候，小村童

终于接受了在他眼里看起来衣服实在丑陋无比的蛮族人朝歌。朝歌哭笑不得，就暂时做一会蛮族吧。

接受了朝歌的小村童，很快就把自己的老底给统统兜了出来。村童的小名仍像自古至今大部分农家孩子

的小名一样叫铁蛋。在他住的地方有两个大村子，一个叫望阴村，一个叫上军村。朝歌越来越觉得有趣

了。铁蛋就住在其中的望阴村，别看这附近就这么两个村子，但那个上军村却个个都是拿着刀枪的大坏

蛋，没事总是欺负望阴村的人。他曾经听爷爷说过，上军村的人从前是在山外被人打败了逃进来的，

所以这次他离家出走，就是要到山外去找可以打败上军村的人来收拾上军村。朝歌几乎可以肯定，这个

望阴村就是传说中古时候逃进山的那个望阴村，而上军村无论是从名字还是铁蛋嘴中描述的特征，就是

那支逃进山再也没出来过的军队。可上千年都过去了，一个村子和一个军队，又怎么可能几乎原封不动

的保存到现在呢？如果不是幻觉的话，到底是我闯入了他们的世界，还是他们闯入了我的世界？铁蛋毕

竟年纪还小，朝歌太多的疑问都不是他所能说得清的。朝歌恨不得马上看到这两个只在传说中存在过的

村子。铁蛋却当着蛮族朝歌的面，有点不好意思的说：我迷路了。正像朝歌感觉的一样，按照那种神

秘的干扰源方向继续前行，很快，望阴村的茅屋、炊烟展现在朝歌眼前。离家出走了两天的铁蛋忽然

回归，在不算很大的望阴村里引起了不小的轰动，但轰动的主因，还是因为铁蛋带回来的那个看起来真

的很奇怪的蛮族帅哥：朝歌。身穿如假包换的古代乡村时装，这些望阴村的乡亲父老们，一传十、十传

百，偕老扶幼的蜂拥至铁蛋家看热闹。他们看着面前这位服装古怪、面容很帅的年轻蛮族，惊叹唏嘘声

此起彼落。当他们听到这个年轻蛮族，居然还可以听懂他们的语言时，顿时全场鸦雀无声，转瞬疯了似

的七嘴八舌开始询问。朝歌尽量的回答了大部分人的提问，其实这些大部分人的提问主要都集中在几个

问题上。一、蛮族也住山里吗？二、你们出去过吗？三、你们听说过外面怎么样了吗？四、你结婚

了吗？朝歌并没透露自己的真实身分，因为从铁蛋身上就领教过了，试图让古村里的人相信外面那个光

怪陆离的世界，肯定会把他看成疯子的。况且还有一个更实际的问题，如果你说自己是山外人，那一定

有人会让你把村人带出去，现在连自己都不知道怎样出去的朝歌，又如何带村人出去呢？所以一切先安

抚下来再慢慢说，所以对村人的那四个问题，朝歌是这样回答的：一、他也住这山里。二、也跟大家

一样从没出去过。三、也没听过外面的世界是怎样。四回答四的时候，朝歌看了看那位满眼都在憧

憬着为自己女儿提问的大婶，然后说自己已经有家小了，而且是三个孩子的父亲。大婶顿时眼神黯淡。

正当朝歌寻思着怎样问自己想知道的疑问时，把铁蛋家围得里三层外三层的村民，忽然骚动起来，就听

最外面响起一声尖叫：上军村又来抢人了！顿时围观群众四散奔逃，刚才还上千人的群众，呼拉拉一下

子闪得干干净净。就剩院子里孤零零的朝歌和身边的铁蛋。这时，村道上摇摇晃晃的走来一帮扛枪带刀

的人，穿着都是短装、掳胳膊、挽袖子，活像一伙打家劫舍的绿林草寇。铁蛋爸妈赶紧把朝歌和铁蛋拽

进屋里，匡铛喀嚓，死死的插上门。然后铁蛋妈和铁蛋就紧张的把着稀漏的门缝往外瞧。铁蛋妈小声说

：真是天杀的上军村铁蛋紧握着一双小拳头，眼睛像要冒了火，屋里炕上坐着的铁蛋爸无声的叹了口

气。原来这上军村还真是传说中那支逃进山的败军后裔，在他们进山后不久，就碰到了进山避乱的望阴

村村民。起初，这伙败军对望阴村的村民任取任杀，当自己的奴隶一样驱使；望阴村的青壮那时人还

满多，就起来抗争，偌大山谷总是喊杀不断||那也就是山外人偶尔听到的惨哭声了。但后来大家都发

现到这座山进是进得来，想出去却难上加难了。于是两伙人暂时停止了争斗，合力找出山的路。结果越

找却越往山的中心走，眼看再这样乱闯下去，两伙人都要死在这里了，就干脆不走了，两伙人各选了一

块地方住下来。这一住便是近千年。望阴村还叫望阴村，军队住的地方就改叫了上军村。在最初定居

这里的一段日子里，因为上军村里粮少兵多，他们就不时的来望阴村抢粮食吃；再后来就发展到抢女人

，可望阴村的人也不少，每次上军村来抢人时，都要被打死打伤一批。就这样你来我往的过了二十几年

，已经胡子都花白了的上军村带队将军，亲自来到望阴村求和，他们抢女人并不是图快乐。而是因为上

军村的兵多女少，再这样下去没有女人传宗接代，恐怕就要绝种了。那时两边的人对出山都已经不抱任

何希望了，十几年间不断的派人出去探路，却没一个回来的。当时望阴村的族长就在想，如果就这样看

着上军村衰落灭绝下去，恐怕望阴村也坚持不了太久。就答应了将军的请求，但有个条件，就是望阴村

的女人不过去，上军村的壮男来望阴村留种，生下一个抱走，生下两个留一个。就这样两边相安无事过

了上百年，可一等上军村的人丁有点复苏后，就又开始故技重施了，不过望阴村的人也不少，虽小有摩

擦，却也维持着相对均衡，就这样又过了几百年。一直崇尚武力的上军村逐渐占了上风，开始越来越肆

无忌惮的来抢女人，从此望阴村就开始了苦日子一直到现在。如果再这样下去，恐怕望阴村就只剩下老

弱病残，灭绝是迟早的事。铁蛋妈趴在门缝上，边往外看，边给朝歌讲了两个村子的生存恩怨史。

朝歌也彻底知道了，眼前如幻觉般的两个古村，是如何真实繁衍至今的。但迷惑的是，铁蛋妈一直

很肯定的说，村里从没来过一个叫将卫的山外人。这样一说，山外崖上将卫祠里的遗骨又会是谁呢？还

有就是那导致山脉磁场混乱的神秘干扰源，种种若隐似现的谜团都在向朝歌显示，这座谜山远没那么简

单。朝歌正思索着，远处传来男人的叫骂声和女人的嚎哭声。不一会，上军村的那伙土匪，扛着一个

挣扎中的少女走了回来，后面一个披头散发的女人哭喊着追来，显然上军村抢走的是她的女儿。等走近

一些朝歌才发现，这个被抢了女儿的女人，居然就是刚才提问自己有没结婚的那个大婶。女人跌爬着终

于拽住了一个走在最后面的上军村人，咕咚一声，跪在那里乞求着放了她的女儿。那被拽住的上军村人

，一脚就踹在了女人脸上，顿时女人一脸浆血。女人就那样跪爬着，又拽住了一个看上去像是领头的上

军村人，不停的磕头，哭求大将军放了她的女儿、大将军放了她的女儿这个领头的蹲下身，一只手托

起了女人的下颌，一脸邪笑着道：放了你女儿没问题女人马上不停的磕头：多谢将军大人、多谢将军

大人不过有个条件此时的领头人就像只禽兽般盯着女人：你们娘儿俩一起跟我去上军村，两人都给

我生个大胖小子，没准我一高兴就放了你们。到时候你们也别叫母女俩了，干脆改叫姐俩儿吧哈哈哈

哈哈哈。上军村人同时发起一阵淫笑，彻底激怒了一个人：朝歌！领头人淫笑着刚要站起，喀嚓清脆

一声，就觉得自己被女人拽着的那只胳臂好像断了点什么，当女人的手顺着他那只已经下垂的胳臂滑到

自己腿角的时候，又是一声清脆的喀嚓||小腿骨断了。他开始惊恐起来，另只手本能的抽出刀就去砍

女人的手。喀嚓喀嚓喀嚓一连三响，这回断的不是举刀的手，而是腰骨、胸骨和颈骨齐断，领头人就像

一堆烂泥一样瘫了下去。一帮子上军村人，惊恐的看着烂泥一样仰躺在路面上的领头人，因为胸腔以上

骨头尽断，自身的一堆碎骨和胸肉重重的挤压着领头人的肺和心脏，血不断的从他惊恐睁大的眼睛和嘴

里往外流。没有人清楚发生了什么，就连女人也被惊呆了，但很快就想起她的女儿还在上军村人的手里

，挣扎着站起来，拽住扛着自己女儿的那个上军村人。又是喀嚓喀嚓喀嚓连响，又是一个瘫倒的肉人，

知觉清醒的，一点点等待着自身的体重把心脏和肺都压扁。所有人看着女人都像是看到了地狱一样，瞬

间逃得无影无踪。望阴村的人开始挨家挨户的盛传：天神显灵了！上军村的暴行终于激怒了天神，天神

显灵了！望阴村有救了！朝歌看着欣喜若狂的村人们，暗暗松开手中的掌诀，嘴角泛起了一丝微笑。

就在村人们为天神的显灵而欢呼着奔相走告的时候，刚才被抢的大婶家却传出了哭声。大婶的丈夫被上

军村的土匪一棍击在头上，眼看活不成了。铁蛋拉着朝歌的手，站在为大婶惨遭横祸而唏嘘不已的围观

人群里，守着不醒人事的丈夫，大婶和女儿已经哭成了泪人。一直没有作声的族长叹了口气：去天坑

接接命吧，没准儿还有点希望大婶醒过神来，赶忙上香祈告，在一排祖宗灵位中，恭敬小心的取出一

尊牌位。四个年轻后生用一块门板抬起昏迷不醒的大婶丈夫，大婶和女儿抱着牌位在前，四个后生在后

，一大队燃着火把的村人跟着，没一个人出声，黑夜里的一长队行人，默默的向他们所说的那个天坑行

去。原来望阴村真出过一尊天神，据说天神在天坑留了一个巨大的天盘。如果村人得了村医难以治愈

的病，就在这个村人的祖宗里，取一位长命健康、寿终正寝而去世的先人八字，在天盘上接到病者身上

，如果祖先的命能在病者体内成功接活，那么很快病者就会痊愈。而凡是有过这种被成功接命过的村人

，都会被尊为智者，因为祖先一部分的感知，从此会永久留在他的体内。村人把这种神术称为：接命术。山路起伏，黑夜中举着火把的望阴村人蜿蜒成长长的一队，默不作声的去向天坑。朝歌和铁蛋一家

走在队伍的最后，随着山势的升高，明灭火把下的每张面孔越发的神情庄重。感觉中那种干扰源的磁力

也越发的强大起来，朝歌暗想，会不会扰乱整座山区的神秘干扰源，就是天坑所在？不一会，村人在山

腰的一个石洞前停了下来。族长把手中的火把插在洞口一块石碑旁，等所有村人都陆续到齐，一位跟族

长差不多老的族中神侍，领着所有村人在洞口前齐齐跪了下来，口中振振念道：天道苍苍，广佑四方，

神降望阴，我民尊上全部村人虔诚的跪伏在地，只有神侍一人像位远古的祭祀，每拜一次便念出一句。朝歌悄悄抬头打量这个被望阴村人称为神庙的石洞口。洞口并不大，两米见方，洞口顶也没有常见

的刻文，只是左手边立着一块石碑，上刻：广佑四方天尊神庙。神侍念毕，带着两个青壮走进黑幽幽的

石洞内，不一会儿抬出一个一米见方的大木匣来。大概是山村材料有限，木匣并未涂漆，但从作工上看

却十分细致考究，似是整块上等坚木挖成，上有封盖。不知道里面装的什么物件，只能隐约可见封盖上

刻着两字：神石。

队伍又开始向上攀爬，大而圆的月亮也随着村人的一步步升高，而照得遍野青光。不知为何，越接

近山顶，原本丰茂的树木就渐渐稀零，远远望去，一行村人就像行进在一个秃了顶的中年人头上。最头

的人走到山顶停了下来，后面的人逐上逐停，等朝歌最后一个走上山顶后，立时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

就是脚底这座高伟雄浑的大山，整整一个山脊，忽然凹出了一个高宽三百米的黑幽幽巨坑。就像是宇宙

中的一个巨大黑洞，人立其上如蝼蚁般摇摇欲坠。一股强大的磁力，正从坑底源源不断的向四周发散，

这就是天坑！沿坑而下，到处都是荒凉砾石，再难见到一木半树。一直走到山底，整村人已经立在了

高高昂起深幽大巨嘴的天坑口前。好像族长早有准备，让村人又多燃起了数枝火把，一行人开始默不作

声的向坑内走去。每行一步，那种强大的干扰源更加强大了，对于普通人来讲并没诸多敏感，但对于术

力充盈的朝歌来说，此刻被巨大磁力给浮荡得如同身行虚空。奇妙的是，就当那种古怪干扰磁力几乎上

升到顶点的时候，忽然一下子消失了，与此同时，所有村人围着一块磨盘一样的黑怪石停了下来。可以

感觉得出，所有干扰磁力源就是从这块怪石发出，之所以所有磁力忽然消失，那是因为在磁力源的中心

地带，整座山区的风水地磁与古怪的干扰磁力达到了某种对立均衡状态，因此在两种极致力量的冲击达

到顶点的中心地带，居然出现了磁力真空一样的盲心。那黑怪石敲之有铿锵的金属回音，怪象种种，让

朝歌想到了陨石。巨大的天坑，很可能是天外陨石坠落地球轰击而成，强大的撞击和与地球完全不同物

质构造的陨石，偏转了整座山区的磁力场。只是还有一点让朝歌有些觉得怪异，按理说，坠落陨石通过

摩擦及撞击，最后的保留石体大多如不规则的砾石状，为什么眼前这块石头却扁滑的像一块大磨盘？等

走到近前才发现，这磨盘状完全是人工凿出的，而且上面刻满了九宫八卦、天干地支，严格按照天地人

三才盘格式的排列，整个怪石磨盘看上去，俨然是一个巨大的风水罗盘。只是再看之下，更加奇异的景

象让朝歌睁大了眼睛：陨石罗盘上所刻的干与支组合，与易学中的干支排列完全相反。现今全世界流通

仅存的周易天干地支组合规律，都是阳干配阳支，阴干配阴支，而这个磨盘上所刻却是阳干配阴支，阴

干配阳支。这是一个朝歌从来都听未听说、见未见过的组合方式，如果按照这种组合启动的罗盘系统，

将与他所学的正统玄学完全对立相反。朝歌不禁皱起了眉头，一个尘封了千年的古村落、一块被刻成风

水罗盘的巨大陨石、一尊被奉为广佑四方的天神，这三者之间究竟存在着怎样的神奇？

然而，让朝歌做梦都想不到的神奇还在后面在神侍的指导下，大婶昏迷的丈夫被平放仰躺在了陨

石罗盘之上。神侍又取过大婶手中的祖先牌位，根据这位寿终正寝的祖先八字在陨石罗盘上推算一番，

分别在四个宫位做了记号，似是按照罗盘上的干支逆排系统，定出了大婶丈夫祖先的逆排命盘。然后又

振振有辞中，敬畏的在大木匣中取出四块锥状黑石来，依序放在先前做了记号的四个宫位中。那锥状黑

石一经接触含铁极高的陨石磨盘，就强力的吸了上去。而奇异的事情发生了，四块磁石一经吸定罗盘，

天坑中心本已处在微妙对立均衡中的磁力源开始纠合躁动。空间中电离子的含量猛然升高，让村人的火

把爆出耀眼炫光。异象一出，神侍立时率领村人跪倒，不停的齐声急念：天神广佑，我祖归魂，天神

广佑，我祖归魂朝歌看得出，那四块所谓神石定是山中所取的四块磁铁石，代表本地磁力的神石一经

与天外陨石接触，势必牵动原本微妙相对平衡的磁力场，所以怪象纵生。只是那句天神广佑，我祖归魂

指的又是什么？磁场激撞，炫光爆涨，石盘上的大婶丈夫开始剧烈震动起来，直至顶点后，四块神石一

齐被震落在地。瞬间，磁力场又恢复了平衡真空，火把一下子虚弱了许多。坑内一片死静，所有人跟随

着神侍的目光盯在了石盘上的大婶丈夫。忽然，大婶丈夫动了一下，续而慢慢的坐了起来，火光萤弱下

，他已经变成了一副完全陌生的苍老面容，迷茫的环顾着四周后发出一句苍老的话声：我在哪里？神侍

赶忙取出一碗汤水让其饮下，喝完，石盘上的诡异老者倒下昏昏睡去。以大婶为首的全村人一扫刚才的

凝重，各个喜笑颜开，都恭喜着大婶成功接回祖宗的命，这回大婶丈夫一定有救了。朝歌却有生第一次

被惊得脑中一片空白。当晚，接命成功的大婶丈夫被抬回了村。回到家里大婶燃香谢祖，把已经不是丈

夫的丈夫恭恭敬敬的摆躺在祖堂灵位前。围观的村人渐渐散去，朝歌回到铁蛋家住下，满脑子的疑问没

人解答。唯一得到明朗一点的线索是：那可以接回祖先魂命的石盘是天神教人所留。村人口中所传，

那天神是位法力无边的天降神尊，但以坑中所留的逆排干支上看，朝歌更觉得这位天神多了几分人味 |

| 神秘的人味。又听铁蛋说，神庙的洞壁内刻了许多故事。没准能查出些有关天神的蛛丝马迹，朝歌暗

自决定明天一早要去神庙石洞探个究竟。晨曦中的望阴村被笼罩在一片雾气炊烟中。吃了点早食，朝

歌独自悄悄按照昨晚的依稀记忆向天坑神庙找去。虽然山中仍雾气未散，但好在天坑强大的磁力，让朝

歌很快就来到了神庙洞前。此时已经是日上山头，一缕阳光打在神庙洞口，昨晚的幽深诡异尽消，更多

了几分隐者洞居的意味。朝歌左看右看四周无人，闪身步入洞内。没想到洞口虽小，洞内却相对宽阔得

多，足可以容下一二百人。洞壁白岩开凿光滑，阳光反射进来，洞内情景一览无遗。洞虽宽绰，但摆

布简单，并没一点平时所谓神庙里常见供奉的香案神像。就只是在洞内左侧有个一人多长的平整石台，

石台前有一更低的见方小石台，上面摆着香炉。似乎平时村人就以长台为神燃香拜祭的。但与常见神庙

供奉规矩不同的是，这代表天神所在的长台，并没正对洞口的子午线，所以在朝歌看来更像一个人睡觉

用的石床，不禁又给这位天神添了几分人气。四周石壁上密密麻麻的刻满了字，朝歌认真细看，所刻的

都是些几百年来望阴、上军两村利用天坑石盘接命的实案记录。看来两村虽然敌斗，但却和平共尊一神。可见这位天神当初的确威力了得，居然让蛮横尚武的上军村人敬畏如是。在看了几个接命记录后，朝

歌才整体知道接命的大概。接命整个过程可分：接祖、归命、忘世、安身、归魂五个步骤。接祖：就

是排定先祖命盘。归命：以神石启动让祖先之命回归。忘世：等祖先接命成功，被接之人的面容声音

大变，但唯恐祖先一旦知道自己死而复生贪恋不去，就要给他喝一碗忘世汤昏迷过去。安身：把已经附

了祖先命魂的肉身抬回家中祖堂休养，可以渐渐调顺被损的元气。归魂：从接命成功那一刻算起，七天

后一定要再把肉身抬回石盘，利用神石启动被接命之人的自己命盘，令其神魂归附正位。也就是说今晚

大婶丈夫还要被抬回天坑归魂，否则过了时辰，被接之人的命盘再难恢复，暴毙无疑。从昨晚的容貌改

变，到仅剩七天内不接回本命而导致的暴毙，让朝歌想起了山外望仙村的那位传说中的将卫。据说，将

卫当初消失了几十年，忽然再次出现的那晚，就非常急着要村人一同进山寻仙。结果天一亮就暴毙而亡

，而且死后容貌大变。会不会是有人接了将卫的命呢？如果真是那样，出山就有望了。朝歌兴奋之下

，开始逐一在石刻记录中寻找有关将卫的字样，而且是专挑上军村案例来看。因为已经知道望阴村老少

没人知道有关将卫的传说，那就说不定当初的将卫是误进了上军村。遗憾的是，直找了两个多时辰，几

乎翻遍了上军村的所有记录，也没看到将卫两字。正疑惑着，洞外由远及近传来了脚步声。怕触犯了什

么村俗规矩，朝歌展开隐身术，准备应接进洞之人。

神侍一个人提着袋东西走进洞内，先在长台下拜了三拜，然后打开布袋，从里面取出一锤、一凿，

还有一个刻刀，接着上一次望阴村的接命记录，开始把昨晚的经过刻上石壁。神侍二字顾名思义，就是

神的侍者。望阴、上军两村各有一位，专司供神接命诸事。看看有关神侍的自身记录就会有趣的发现

，几百年来充当神侍的人，大多都有过被成功接命的经历。因为凡是被成功接命者归魂醒来后，大多

体内都残存了些祖先的东西。一经证明，他们就会被尊为智者，也就是铁定的神侍接班人。他们在族中

的权利不下于族长。但接命并不是随便什么情况下都可以进行的，必须在被接命者处在生命垂危期，因

为只有这样躯体和神智最虚弱时，祖先命局才可能顺利的接入。即便如此，还是有许多接命失败的先例

，一旦失败，被施术者必无生机。所以村中虽不乏觊觎神侍一职之人，但一想到前提和后果，也就畏而

止步了。朝歌看着神侍那年老而修长的身影，心中一动，也许这位离神最近的人能给他些答案。朝歌

暗暗施展隐身术绕出洞口，然后再走近向洞里问：老人家，我可以进来吗？长者神侍回头看是昨天的那

个蛮族年轻人，笑了笑：没事的，进来吧。经过接触后，朝歌才发现这位和蔼的神侍，不但没有任何所

谓的敬神禁忌，而且在得知朝歌对这位天神也充满敬畏之情后，很是高兴。在他看来，一个蛮族的年轻

人这样懂礼貌很是难得，而且更重要的是，他也认可了本族之神。在石壁上刻字是辛苦活，朝歌想代年

老的神侍来刻却被拒绝了，因为这些石刻是在向天神通报自己的代神作为，必须要亲力亲为。就这样，

老神侍边刻着石刻，边和朝歌聊了起来。请继续期待传古奇术精采完结篇

第十二集

第一章鲵伯

人物介绍

朝歌，应五百年风水大局而生，在一步步踏上开解风水奇谜的时候，也在一步步的成长为五百年才出一次

的玄门神易。但直到最后他才知道，这大局的背后隐藏着什么。

韶云：她忧郁而绝美，本该按照祖训是为神易后人献身的三女之一，却偏偏爱上了朝歌的宿命对手楚玉。

现在她只剩下一个选择——让朝歌永远离开这个世界！

王大厨，已经住在这栋老宅里快十几年了，他只知道这古宅子里的闻人氏族仅剩下一个老母带着一个小儿

子，却并不知道那平时调皮可爱的孩子，居然可以根据祖先牌位上的裂纹就能知道即将发生的事情。

楚玉，五百年前就已经注定将是朝歌的宿命对手，却连他自己也不知道，在他体内藏着一个与朝歌既相似

却又相反的秘密。

第一章鲵伯

跟大多数民间神话一样，老神侍虽然跟朝歌聊了许多有关天神的显圣事迹，但关于天神的真正来历，却也

是模模糊糊，说不清楚。

又有不同的是，老神侍并没像很多讲神怪传说的人那样，一提到神仙来历，不是从天而降，就是横空出世。

他肯定的说，望阴山这位天神是有来历的。

据说，很久以前，这石壁上就有天神留下的一部分石刻。虽然石刻内容有如天书般难懂，但里面记录了很

多神秘的事情。

只是后来石刻被一位疯掉的神侍给毁掉了，随着年代的久远流逝，那被疯神侍毁掉的石刻天书究竟长什么

样子，已经没有人知道了。

在望阴、上军两村被封居山林的近千年岁月里，前后总共出过一百多位神侍。

这百来人中，村人能记得名字的不多，除了年代近些的还能叫出几个名字来，其它绝大部分只能在族谱里

查到了。

不过，这位传说中毁去石刻的疯神侍，倒是唯一的例外，他的名字叫：鲵伯。

鲵，是一种两栖鱼，夜晚可以发出婴儿般的哇哇叫声。

跟据村中传说，此鱼可以通灵，娃娃们的魂儿要是被山林里的树怪草妖勾走，牠可以帮忙找回，所以村人

们对其奉若神明，从不捕食。

据说，这位鲵伯五岁的时候，常发夜症惊梦，家里人觉得是山里的树怪草妖作乱，于是在山溪里捞回一条

大鲵养在家中。

说也奇怪，自从大鲵被捞回的头夜里，哇哇叫了几声后，鲵伯就再也没闹过夜症，从此也得了个小名：鲵

娃。

鲵娃极其聪明，他六岁开始跟村里的先生识文断字，满十岁的时候，先生已经没有东西可以教他了，可见

其聪慧。

村里大家都说这孩子可惜了，要是放在山外，这定是状元的料子。但现在，山里最大的官，不过就是个族

长罢了。

就在所有村人都认定，不久的将来，鲵娃必然接任族长的时候，他却迷上了天神庙内洞壁上的石刻天书。

据说鲵娃是在十五岁的时候开始迷上洞内石刻的，常常一进洞就是一整天。

开始家人还没太在意，可鲵娃这一迷就是五年，而且入洞的时间越来越长，有时候居然是带上干粮，进洞

一住就是几个月。

原本那个聪明俊秀的族长继承人鲵娃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破衣烂衫、眼神迷茫的半呆子。

鲵娃的父母觉得，再这样下去，自己的儿子就彻底毁了，只好狠着心把他锁在家中，可奇怪的是，无论锁

的怎样严实，对鲵娃都如同虚设。

无论寒暑，每天太阳初升，阳光照在洞口的时候，那个眼神呆滞、破衣烂衫的鲵娃都会一刻不差的站在洞

内，一眼不眨的盯着壁上石刻。彷佛在那难以理解的石刻之中，有什么非常吸引他的东西。

后来鲵娃的家里人也就死心了，任他去吧。除了隔三差五的往洞里送些干粮外，全当没养过这个儿子。村

人们也都对此唏嘘不已，好好一个孩子，怎么就忽然傻了呢?

这样又过了五年，就在所有村人几乎彻底把鲵娃淡忘了的时候，一件事发生了。

那一年山中大旱，颗粒无收，寅吃卯粮，两村人都为了明年的生计愁云惨雾。

这一晚，望阴村的族长还是在煎熬中入睡的。与往日不同的是，今晚族长并没日有所思、夜有所梦的瞇个

囫囵觉，而是清醒无比的做了一个怪梦。

毫无来由的，村长在梦里见到了几乎被他淡忘了的鲵娃。这时已经成年，但依旧破衣烂衫的鲵娃端坐洞中，

神光四射的眼睛，令族长不敢正视，更不敢想象这就是往日那个迷茫痴呆的鲵娃。

怪梦到此并未终止，族长不但清晰的在梦中看到了有着神一般眼神的鲵娃，还听到了他那神一般的话声。

梦中，鲵娃告知族长，此刻的他已经是神的传声人。今年山中之所以遭此大旱，完全是因为村中人心日久

涣散，怠慢了天神。要想得雨，必须在明日辰时三刻，号令所有村人到神庙前焚香祭天。

族长醒来的时候毫无睡意，梦中之事清晰的就像他刚从神庙中回来。更让他惊异的是，就在这一晚，他的

老婆跟他做了同一个梦。

而且，半个时辰后，当神侍和几个族中长辈一同登门的时候，族长才知道，梦见那个怪梦的，远不只他和

老婆两人。

消息一传开，人们开始相信这个梦的确大有来历，所有男女老少纷纷准时聚集，蜂拥着向神庙而去。

途中，当望阴村人遇到因为同一个怪梦而蜂拥前来的上军村人时，众人心中的惊异一下达到了顶点。

杂沓闹声中，两村人拥挤着来到了天神庙前。

此时，一缕初升朝阳把洞内映照得红霞满壁，破衣烂衫的鲵娃端坐其中，神光四溢的眼睛正望着洞口张大

嘴巴的人们。一下子，杂沓吵闹声消失了。

辰时三刻，神庙洞口前，两村村民准时焚香祭天。

而后，在一片烟香祷告声中，大雨倾盆而下。

从这一天开始，望阴、上军两村迎来了三十年的风调雨顺，也迎来了千年神侍中绝无仅有的神之传声者：

鲵伯。

如有谁作奸犯科，一经族人聚会确定，鲵伯就会在神庙前对此人发出天谴预言—某时某地某人，或遭雷击

或吐血暴毙—无不应验。

朝歌原本是不信那些神鬼之说的。从他看到天坑中那个刻满古怪排法的天干地支开始，他几乎就已经认定，

这位传说中的天神，说不定只是古代某位隐居此地的大术士。

鲵伯的这种种传说，似乎更验证了他的想法。毕竟，很多被村人看作是天谴的法力，大术士也是完全可以

办得到的。

如果真是这样，那么，鲵伯被村人看作傻掉的那十年中，显然是在逐一参悟着什么，并在此过程中渐渐具

备了不可思议的术力。

至于后来被毁掉的那些石刻，想必不单是有关这位大术士的一些记载，很可能还记录了他留下的某种千年

密术。

但两村的集体托梦一事，却让朝歌有点想不明白。就朝歌所知，在各家术类之中，这样的大范围托梦几乎

是不可能达到的境界，如果那真是密术所致，这样的神通可真是见所未见、闻所未闻了。

鲵伯的故事还没有讲完，朝歌继续听了下去。

三十年后，也就是鲵伯五十二岁的那一年，一切开始发生了变化。

鲵伯忽然变得性情沉郁，开始又像三十年前那样，整天对着壁上石刻呆坐，对于村中事务也渐渐疏于管理，

最后鲵伯连村人的面都不见了。

直到有一天，放牛娃看到一个蓬头垢面的老头，癫笑着从天坑崖顶跳了下去，人们在坑底找到尸体的时候

才发现，这个疯老头居然就是久闭不出的鲵伯。

有人就说，这是鲵伯忽然彻底悟透了，扔下躯壳归天去了；也有人说，鲵伯成也石刻败也石刻，如果能看

懂石刻，才知道鲵伯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但当村人赶到洞中的时候，他们赫然发现，那些被视为天书的石刻，已经被鲵伯尽数毁去。从此，鲵伯的

秘密和他的石刻天书，永远地封存在他的那个时代。

跟老神侍聊完，太阳已经偏西，洞中渐渐暗了下来。于是，朝歌帮老神侍背着石刻器具下山回村。

山雾渐起，偶于青山溪水间遇有樵夫背柴下山，此情此景真如古画之中。朝歌心中，因鲵伯而起的几分疑

郁之情，不觉为之一清。

回到村子的时候已是掌灯时分。等在村头好像张望了好久的铁蛋，一把拽住朝歌的袖子：你跑到哪里去

了？我还以为你迷路回不来了呢……

童真的关切之情颇让朝歌心中一热。他与老神侍告别，随着蹦蹦跳跳的铁蛋奔家而来。就在要进院子的时

候，朝歌瞥见一脸凝重的村长拉着神侍说些什么。

吃过饭，铁蛋爸被叫走了，说是到族长那里议事，接着就听到隔壁家的男人也被叫走了。

听铁蛋说，一般村里只有发生极大的事情，才会召集全村男丁议事，看这情形，似乎是真有事情发生了。

铁蛋妈在一旁边拾掇家务，边嘟囔着这日子过的不安生。

铁蛋双眼放光满脸兴奋，在朝歌耳朵边小声说：想知道他们议啥事不?

族中议事的地方就在族长家的院子里。

朝歌、铁蛋躲在院子外面的柴禾垛后面，支着耳朵往里听。

族长说话了：今天晌午上军村来了个捎信儿的……

捎信儿的？捎什么信儿？难不成又要来抢婚？众人七嘴八舌的猜测着。

族长敲了敲长烟袋杆子，院子里顿时静了下来，族长：昨天晚上发生的事，大伙都看到了……

族长还没说完，村人壮丁们又忍不住发出火来。

大家都静静的，听族长说完。这回说话的是老神侍。

等众人都静了好一会，族长才皱着眉头吧嗒了一口烟：这事我一直就没琢磨过味儿来，昨晚上到底是真

的天神显圣，还是上军村人演的苦肉计……

族长眉皱得更深了：这事难办了……上军村人传过来的口信儿说，他们也认为这是天神显圣，所以约我

们明天辰时三刻一起到神庙前祭天，求天神再次显圣，把昨晚受伤的上军村人治好。

如果真是天神显圣，就从此保证两村和睦相处，再也不会发生抢婚事情。可如果不是，就证明上军村人

是遭了咱们的暗算，他们就会……

院子里的人都没再乱嘴，等着族长说出最后一句话。

族长：屠村。

死静了一会，有几个年轻气胜血气方刚的后生，憋不住大骂道：奶奶的，跟他们拼了！大不了一起死！

大部分人还是无奈的摇摇头。的确，与人数众多、世代尚武的上军村相比，老弱病残的望阴村又拿什么去

跟他们拼呢?

很快，仅存的几个力壮后生也住口息了火。从同样神情凝重的神侍脸上，大伙都看得出，这事的确难办了。

天神显圣一事本来就是可遇而不可求，一旦明天神庙前无法求得天神显圣，昨晚的事反而成了上军村人吞

并望阴村的借口。

这事可难坏了望阴村的父老乡亲，在他们看来，这可真是天将灭村了。但在朝歌看来，这事简单的就像大

拇指捏捏小拇指。

想不想教训上军村的人？朝歌小声跟铁蛋说。

铁蛋：我恨不得咬他们几口！

朝歌：好！明天就我们两个人去见上军村人，你怕不怕?

铁蛋：不怕……就我们两个?

朝歌笑了笑：对，就我们两个。

说着，他从柴禾堆里抽出一根干稻草，放在铁蛋右手中：照我说的做，你用左手一指稻草，说火！

铁蛋有点迷糊，但还是照朝歌的话去做了，用手怯怯的对着稻草一指：火！

噗的一声，干稻草应声而燃。小铁蛋哪里见过这种奇事，一下子傻住了。

朝歌暗自一笑，捅了捅小铁蛋：跟着我做，再指一下，说灭！

小铁蛋又晕乎着一指：灭！

烧着的稻草果然应声而灭。

小铁蛋试探着又一指：火！再一指：灭！，那根细细的稻草彷佛能听人言似的，忽燃忽灭，丝毫

不爽。

看着稻草在自己的控制下一燃一灭，小铁蛋乐晕了：神了！神了！

朝歌暗暗松开掌诀，神秘的对铁蛋说：知道你为什么忽然有法力了吗？因为昨晚天神给我托了一个梦，

他把法力传给了你，要你来保护望阴村，惩戒上军村。

小铁蛋一下乐开了花：真的……但随即又有点迷惑的问道：那为什么不托梦给我却给你？

朝歌心思一转：因为天神要我当你的护法呀，你到哪里我就得跟到哪里。

小铁蛋兴奋的黑脸儿泛红，攥着半截稻草的小手都发抖了。

朝歌怕铁蛋一时高兴过了头，把天神的事说给别人听，又悄悄的说：天神要我告诉你，这事不能让任何

人知道，就连你爹娘也不能知道，否则就会收回你的法力。

铁蛋使劲的点点头：嗯！请你转告天神，我一定不告诉任何人！

族长家院子里的会议还在绝望沉闷中煎熬着，朝歌料想他们今晚不可能想出什么好办法，就悄悄拉着铁蛋

回家了。

临走前，铁蛋还小心的把那半截稻草揣进了怀里。

第二天一大早，朝歌和铁蛋两个直奔天神庙去了。

等到了天神庙，距离辰时三刻还有一个时辰。朝歌仔细观察了周边地形地貌，预想着一会可能发生的事情。

这时，山路上一阵脚步声传来，只见望阴村族长和老神侍两个人应约而来。

这倒不出朝歌所料。显然，昨晚开了一晚上的族会，终究还是没商量出什么好办法。

他们只有按最坏的结果打算，先把族中的妇女老幼藏到附近山中，族长和神侍先上来，族中的所有男丁组

织起来，准备两村一旦开战，做最后拼死一搏。

神情凝重的族长和老神侍上得山来，一眼就看到了朝歌和铁蛋，族长惊问：你们怎么会在这里，快回村

里去！

朝歌微微一笑，等族长和神侍走到身边，说了句：我有办法。

族长和神侍面面相觑，他们相信，这个蛮族年轻人已经知道了村里发生的事情，但他又有什么办法呢？

朝歌对老神侍一个人低语道：我在洞中石刻上发现了异处，您跟我来看看吧。

神侍一整晚都在期盼着天神能再次显圣，一听朝歌这样说，不假思索就随朝歌入洞了。老族长不知所以的

被留在了洞外。

此时阳光还没照射进来，洞内黑暗一片。刚一入洞，朝歌就施展术力把老神侍催眠睡去。再把自己和老神

侍的衣服调换，并把昏睡的老神侍轻轻放在洞内一角。

等到朝歌换好衣服，再次走出洞口的时候，变相术已经把他的容貌幻变得与老神侍一般无二。

不过，几十年的相处下来，族长第一眼就觉得眼前的这个神侍有些不大对劲。他看看洞口，问：蛮族年

轻人呢？

朝歌也不回话，径直走到族长身旁，眼中精光四射，压着嗓音：我已得神旨意，今日必惩上军！

族长这一惊非同小可。朝歌一只手按在了族长肩头上，绵绵输送的术力立时让老族长全身发麻，再看看此

时神侍精光四射的眼睛，不知怎地，族长忽然想起了传说中的那位鲵伯。

远望山腰处，已经可以看到上军的大队人马蜿蜒而来。时间紧迫，朝歌拉住族长：一会你什么都不用说，

就站在我身边。

随后，朝歌拉起铁蛋快步入洞，黑暗中，朝歌恢复了自己本来声音：天神要我转告，一会不管外面发生

了什么，你就只管闭眼盘腿坐在这里。等听到神侍伯伯说句，天神转世，必惩奸邪的时候，用右手往外一

指就成了。记住了吗?

铁蛋使劲点头：记住了!

变换成神侍的朝歌再次走出来时，提刀带枪的上军村人已经陆续到了洞口。最先上来的扛着两具奄奄一息

的肉人，横眉怒目的注视着族长、朝歌两人。

不一会，上军村的大将军〈族长〉和神士〈神侍〉已来到洞前，当看到望阴村只来了族长和神侍两个的时

候，他们微微一惊，两人悄声嘀咕了一阵。

不一会儿，上军神士上前一步：既然天神显圣，就有劳二位再请天神下凡，救活上军村的这两条人命吧。

话音刚落，朝歌双眼精光爆射：望阴、上军同在神下，上军却屡屡违天欺弱，此二人受此天谴，实属自

食恶果!

平时老弱温和的望阴神侍忽然变得如此眼利辞严，实在让上军村的大将军和神士有点心虚神迷，不等众人

回过神来，朝歌一步跨到洞口，向内一指：天神在此，还不顶拜?

大将军和神士疑疑迟迟的率众挪到洞前，此时正是辰时三刻，一缕阳光直入洞，红霞金光照耀下，闭目端

坐的小铁蛋有如下凡仙童。

朝歌大喝一声：天神转世，必惩奸邪!

言罢，铁蛋虎目圆睁，怒起胳膊向外一指，朝歌掌诀力推，顷刻，喀啦一个旱天雷霹雳而下，正打在洞口

那棵老枯松上，一下将之断成两截。

天降神威，众人哪里还敢质疑，呼啦啦跪倒一片，纷纷焚香祷告。从这天起，铁蛋迎来了他的时代。

有朝歌天天跟在身边，铁蛋想不成神都难。

一场危机顺利化解，铁蛋像当年鲵伯一样，理所当然的成了两村顶礼偶像。朝歌也当仁不让的成了铁蛋钦

定奉神护法。有朝歌的排铺护持，一切都相安无事的进行着。

与此同时，朝歌开始筹划着另一件他一直惦记的事：鲵伯。

显而易见，鲵伯是记得天书石刻的最后一人，也可能是最接近那位被尊为天神的大术士的人。

若能再现被毁去的天书石刻，不仅意味着一门惊世的失传古术得以复活，更重要的是，也许能从中找出离

山的路径。

因此，要实现这一切，唯一途径，只有接活鲵伯。

鲵伯的八字很好找，就封存在神侍庙谱里。现在的关键是，要用谁的身体来接活鲵伯。

在几百年的接命历程中，两村人早已摸索出一套大概的经验与规矩。

接命之理，是用故去先人八字中诸多健康旺盛的元素，来医治在世重病垂危的人，而且两者的亲缘越近越

容易成功。

显然，鲵伯成了接命术中的典型禁忌。就算在鲵伯的后世家族中，凑巧出现一位重病垂危者，谁又愿意去

接回一个疯癫跳崖的八字呢?

结果就只有一个可能了，朝歌准备冒险用自己的身体接活鲵伯。

在真正实施接活鲵伯前，朝歌还有许多准备要做。

首先要学会如何把一个正排八字以逆排干支的规律列出来，接下来还要弄明白天坑中那个陨石罗盘与天石

的用法。对现在的朝歌而言，这显然并不是太困难的一件事。

现在传世的中国农历，其内在运转在外行人看来无论怎样繁杂，但其核心规律跳不出六十甲子的干支组合

排列。

正统的六十甲子排列中，第一对组合是天干首位的阳木甲与地支首位的阳水子，然后是第二位的

乙和丑，然后丙寅、丁卯、戊辰如此顺序排列下去。

依此顺序，六十甲子中，最后收尾的一对干支组合，则是十天干最后一位的阴水癸与地支最后一位的

阴水亥。

从这一规律中可知，六十对组合之中，都是阳干配阳支，阴干配阴支。

而逆排干支恰恰相反，起首的第一对组合乃是天干首位的阳木甲与地支末位的阴水亥配对，经过

六十对组合后，最后一个组合则是癸子。

也就是说，除了阳配阴、阴配阳的规律与正排干支相反外，这样起尾收首的排法更是彻底颠覆逆转了正统

的干支规律。

在一切准备就绪后，朝歌又遇到了另一个难题。

原本他打算凭自己一人，暗中完成接活鲵伯一事，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发现，清醒时，自己只要一躺在排

好鲵伯命局的天石罗盘上，体内术力便会自动运转，抵抗外界侵入。这还没算上自己坚韧意志在潜意识层面的

抵抗。

如此一来，想要将鲵伯八字接活到自己体中，根本不可能。

最后朝歌只好把老神侍拉了进来，给出的理由是：天神留给望阴、上军两村的石刻天书不容毁去，必须要

通过接活鲵伯，来复原石刻天书。

老神侍既然被荣幸的拉进复原石刻天书如此神圣的任务中来，自然费尽心思要把它做成功，于是很快想出

来一个办法：忘世汤。

只要加大忘世汤的药量，就可以让朝歌陷入深度昏迷，但老神侍同时也担心朝歌此举的冒险性，铁蛋也不

愿意这个蛮族大哥这样去做。但当他们看到一脸坚毅的朝歌时，他们知道再没有劝阻的余地。

朝歌自己也并非完全不担心。但一来这很可能是出山的唯一途径，二来他越险越强的个性，终究还是让他

将这决定贯彻到底。

第二章出山

漆黑的天坑底只有三个人和一支微弱如萤的火把。

喝完老神侍特别调配出来的忘世汤后，朝歌安静的躺在已经排好局的天石罗盘上，最后留在他眼底的景象，

是铁蛋那双既担心又惊奇的童眼。

然后，眼帘彷佛渐渐沉下的巨幕，缓缓降下，随着黑暗降临，朝歌孱若游丝的意识也渐渐消失，荡然无存。

老神侍低沉的唱起了接命歌：天道苍苍，广佑四方，神降望阴，我民尊上，先祖归魂，定家安帮……

随着天石摆入，朝歌的身体开始颤动起来。

小铁蛋还是第一次这么少人来看接命，尤其是看他所担心的人。

他忽然觉得有点害怕，在越来越剧烈的颤动中，他可以清晰的看到，蛮族大哥的容貌正一点点发生着恐怖

的变化，皮肤开始皱折苍老，额头出现的大块紫色暗影，就好像从高空坠落撞击地面的伤痕……

忽然，就在朝歌完全蜕变成一个死尸般衰老躯体的模样时，一个奇异的现象发生了。

就在朝歌的胸口衣袋内，一团红光冉冉亮起，红光形成的光晕每壮大一圈，朝歌的容貌就恢复一点，那种

怕人的震动也就衰弱一点。

老神侍也停了下来，惊奇的看着朝歌胸前泛起的那团红光。

好奇的小铁蛋，情不自禁的伸手摸进朝歌胸前的衣袋，掏出一块血红泛光的古玉。那古玉才离开朝歌身体，

顿时光晕全无。

接着朝歌躯体的颤动一下达到了顶点，啪嗒一声，罗盘上的天石震落。瞬间，朝歌的意识在这个世界彻底

消失了。

一具苍老的躯体在天石罗盘上慢慢坐了起来：我记得……我跳了下来……

七天后，朝歌醒来第一眼看到的，还是那双熟悉的童眼，一双惊喜的童眼。

在老神侍和小铁蛋的嘴里，朝歌辗转得知，在他沉睡的这七天里，还曾发生过一段惊险的插曲。

朝歌成功接回鲵伯的八字后，躯体容貌大变，躺在那里就像是一具跳崖身亡的老尸。因为怕引起村人们的

注意和恐慌，老神侍只得把朝歌安放在天神洞里。

老神侍则是每天在家熬好了米汤，再和铁蛋一起背上山给朝歌灌下养命。

头两天都还一切正常。第三天，老神侍和小铁蛋还像往常一样，背粥上山准备给朝歌灌下，可一进山洞，

却发现朝歌的躯体居然不见了。老神侍的第一反应，就是被山里偶尔出没的狼叼去了。

可仔细一看又不像，地上丝毫没见什么拖拉和撕咬的痕迹。两人就出洞四处去找，在一汪山泉旁，老神侍

惊呆了，被接活的鲵伯正望着自己的泉中倒影发呆，嘴里喃喃自语着：你是谁……你是谁……

老神侍赶紧又配了一碗忘世汤要鲵伯喝下，没想到鲵伯闻到药汤，像是忽然想到了什么，一把就把药打翻

了，狂叫：药！

药！我不喝！我不喝！

叫完，就疯疯癫癫的跑回石洞，对着那片曾被他自己毁掉的石刻发呆。

这下可急坏了老神侍，如果被接活的鲵伯完全记起了往事，很可能再也不愿回去，一旦朝歌的意识也渐渐

在体内恢复，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可怕的后果。

实在没办法，想来只有强行给鲵伯灌忘世汤了，正准备回村去叫几个力壮后生，对着石壁发呆的鲵伯忽然

又狂叫起来：我记起来了！我记起来了……

老神侍心里猛地抽了一下，心想这下可完了，他终于还是恢复记忆了。正担心着，那边狂叫的鲵伯又忽然

抱着头痛苦的打起滚来，没多久便昏了过去。

趁着这机会，老神侍赶紧把再一次加大了药量的忘世汤给鲵伯灌了下去。虽然忘世汤喝过量了会有些危险，

但此刻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自那以后的几天里，老神侍就守着洞口不敢离去，每天只能靠铁蛋背粥上来，一直到他作法送走鲵伯，接

回朝歌为止。

浑然不觉间，朝歌已在生死关头走了一遭，此刻醒转，只觉得全身说不出的酸软乏力，歇了好一会，才有

点渐渐恢复。

小铁蛋一直瞪着眼睛盯着朝歌看，朝歌笑了笑：再看，怕又变回去了。

小铁蛋眼泪几乎都要出来了，着急道：千万不要！你没看到你变的那个样子，这几天我天天做吓人的梦。

朝歌摸了摸小铁蛋的头：呵呵，我还真想看看这位鲵伯到底什么样子。

说着他似乎想起了什么，对神侍皱眉道：这次接命，除了酸软乏力，并没有其它什么异样感觉……

老神侍知道朝歌指的是鲵伯的记忆，回道：被接命的人不一定每个都能留下先辈的记忆，更何况你这次

接的又不是本家血脉，能顺利回来就该谢天谢地了！

话虽是这个理儿，朝歌却并不甘心，寻思着如何再想办法。

然而这时天已大亮，看着这几天为了守护他，已经累坏了的老神侍和小铁蛋，朝歌还是决定先回村再说。

回村的路上，朝歌一直在冒虚汗，脚步也有些不稳。三个都已经极度疲乏的人，一回到村子就倒头睡去了。

浑浑噩噩地，朝歌不知睡了多久，隐约好似听到耳边有谁在召唤着什么，努力细听之下，那似远似近的召

唤声音，似乎反复在重复着一句：你是谁你是谁你是谁……

顺着召唤声，朝歌翻山越岭来到了一汪清泉旁，低头望去，泉中倒影渐渐清晰。

等朝歌完全看清泉中倒影，蓦地惊出一身冷汗，那泉中倒影赫然是个衰老、满头撞伤的年迈老者。

从梦中惊醒的时候已是半夜，朝歌看看身边仍在熟睡的小铁蛋，记起了白天他曾描述过的鲵伯样子，反倒

有些兴奋。

也许鲵伯的一些东西其实已经留在自己体内，只是潜藏在自己意识最深处的某个角落里，所以才无从探寻。

一念及此，朝歌立刻盘腿握诀静坐，默数鼻息，渐渐达至无想无识、亦无想无识之想的极静之界，他的意

识就像是一杯清水中的尘埃，静静的往下沉，一直沉到杯底，再往下沉，沉到无尘无埃……

忽然一道白光闪过，朝歌蓦地睁开双眼。在他眼中，面前所见正是洞中石壁，上面无比清晰的刻着曾经被

毁去的记忆。

朝歌把静中所见一笔不差的记录在纸上。看着这些被鲵伯毁去的石刻，朝歌终于明白村人们为什么把它称

作天书了。

确切的说，这是十九个图，十九个像天坑罗盘一样的图。

凭借着鲵伯的悟性和记忆，朝歌很快就看懂了十九图中的前十八幅。这十八幅图除了完全是用逆排干支来

标注外，其基本格式非常类似奇门遁甲中的阴遁九局和阳遁九局。

这阴阳十八局也可以看作是十八个天外命盘，如果按顺序一一转入体内，待到阴阳相抱九九归一，必可得

奇妙法力。

朝歌不得不钦佩鲵伯，居然能无师自通的领悟这天书石刻，实在是百年难遇的术界奇才。他也从而知道了，

鲵伯为什么参悟了十余年才参透了这阴阳十八遁。

正常情况下，要想把阴阳十八遁中每一局成功转入体内，至少都需要半年时间。按一局半年来算，转全阴

阳十八局至少需要九年时间，与鲵伯的十年参悟相去不远。

此外，阴阳相抱、九九归一之后，术者不但可得大法力，而且在体内会形成一个像天坑罗盘一样的完整人

盘，此后术者完全可以以身为盘，任意在自己体内接送他人命局。

更令朝歌惊讶的是，鲵伯在转全阴阳十八局，获得惊人术力之后，竟又从中悟出许多其它难以想象的妙法。

其中之一就是之前朝歌百思不得其解的托梦之法。只要趁人彻底熟睡之际，把此人命盘转入自己体内，不

但可以在睡者的意识中输入自己的想法，也就是托梦，而睡人的所有记忆更会被施术者一览无遗，毫无隐私。

这样一个鲵伯，难怪可以开创一个非比寻常的时代。

想到阴阳十八局的诸多不可思议处，朝歌忽然心中一动。他倒不是稀罕什么无上术力，而是看中了每转一

命就可全盘继承记忆一事，如果这样，把诸多杰出古人命局一一接入体内，此人岂不可以成为旷世奇才了吗?

再按照这个思路想下去，如果把常疯子的命局接入自己体内，岂不是能够让很多未解之谜迎刃而解吗?

想到这里，朝歌不禁一阵暗暗兴奋。只是一想到练成此术至少要十年光景，又未免有些失望，不敢想象自

己深居此山十年会是怎样光景。

朝歌又再入静，试图从鲵伯的记忆里找出某些有关天神和出山的线索。

遗憾的是，鲵伯记忆中不但没有一点关于天神或出山的线索，而且每一触及天书石刻中的第十九局，便会

生出一股无名烦躁，然后便是一片空白。

从鲵伯最后的零碎记忆中可以感觉到，五十二岁那年，鲵伯已经预知自己大限将至。但他实在不想这么早

死，至少他还有一个未了的心愿，就是那一直未能参透的第十九局。

朝歌暗想，从鲵伯忽然疯掉的事实来看，他从那第十九局里似乎看出了什么，或者说，人局之间必然发生

了什么。

这多出的第十九局终究还是一个谜。

山中时日，似慢实快。不知不觉中，一月已过。

朝歌试遍各种途径，仍是找不到出山的办法，眼看时光如梭，自己总不能在此荒废时日，实在闲暇无事，

就又翻起了那十九张图。

本是无聊加好奇的试着玩，想不到这一试却让朝歌大惊不已。

阳遁第一局，是从坎一宫补立冬壬水之精，这阴阳十八局中的第一局最为关键，是筑基的阶段。当年鲵伯

过这初关就用了整整一年的时间，谁知道，朝歌仅仅一个月就初转成功。

一经转成，血脉无比充盈，即使数日不食不饮，也丝毫不觉困乏，更奇妙的是，每次入局补气，头顶总有

青云一片挥之不去。

朝歌略加推想，便明其理—壬水之精在天为云，在人则为血脉，此异象正应了内外合一之兆。

真正让朝歌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为什么用来补足十二节气中五行精气的阴阳遁局，自己才用了一个月的时

间就转成了呢?

直到转阳遁第二局，从坤二宫补小暑己末之精，朝歌才开始渐渐明白，是五行族的五行大掌诀帮了自己。

要将阴阳十八局转入体内，关键就是要先补全二十四节气中的五行精气，补全的时间越久，转局的时间就

越长。

而五行族的各族掌诀，刚巧就在不自觉间，加大了朝歌体内对五行精气的采纳速度，再加上朝歌本身就已

具备相当术力，所以转起局来事半功倍。

朝歌虽然知道术力越大，越容易出现相应的副作用，但还是忍不住一阵惊喜。

他最看重的，就是一旦练成，便可以自由接命，从而不受年代限制，重新找回诸多早已失落的记忆。对于

身负累世隐秘的朝歌来说，这实在是他破解诸般往事的最佳利器。

为了专心补气转局，朝歌干脆就搬到天神洞来住了。

小铁蛋一天见不到朝歌就像缺了什么似的，所以他每天都爬上山来，见朝歌在洞内静坐也不打扰，自己采

些山中野果摆在洞口。

老神侍虽然看不懂这个蛮族年轻人到底在做些什么，但朝歌清明自信的眼神却让他感到放心与信任，所以

他也不再过问，每隔几天就背袋干粮放在洞口，任凭朝歌自己折腾。

时间如箭，冬去春来，转眼十月已过。

这一天，望阴、上军两村的族长和神侍不约而同的兴冲冲来到洞前，他们都说昨晚做了个相同的梦，梦里

一条金龙在天神洞内飞出，盘在了铁蛋家的屋顶。

朝歌走出洞来，微微一笑：天神转世，神龙护持。很祥瑞的梦。

于是，两村人再次齐聚天神洞，焚香祭天。这一天，铁蛋再一次巩固了天神转世的地位，同时，也意味着

朝歌九转归一，大功告成。

如今的朝歌已非昔日可比，体内血脉丰盈，术力浩瀚，真正步入了术界顶尖行列。

更加奇妙的是，因为所转阴阳十八局都是逆排干支，因此除了与朝歌同级的顶尖高手能感应到那股浩瀚术

力之外，在一般术人的感知里，朝歌体内的术力根本为零。

这个变化，对朝歌隐秘身分行走术界的计划，自然是更加有利了。那种怀揣亿万去要饭的美妙感觉，也只

有朝歌自己能体验到了。

九转成功之后，朝歌对逆排干支的阴阳十八局有了更深层次的理解，然后，他的目光落在了最后的第十九

局上。

从表面上看，这第十九局与前十八局没有什么明显不同，但事实上，前阴阳十八局都是依据九宫顺序而出，

比如阳遁九局起自坎一，经中宫而收于离九，阴遁九局起自离九，经中宫而收于坎一，次序变换各循理法，无

一紊乱。

而且，每一局的干支定局，看似一个人的命盘，但实际上却是严格按照五行精气与二十四节气搭配，运转

天运合一的。

那么，第十九局又是如何呢？在现在的朝歌眼里，它更像是一个依据真人八字而逆排出的稀世命盘。

最初他之所以不敢这样断定，是因为这种大胆的假设，在精妙无比的阴阳十八局前被自动排除了，这世间，

谁的命盘可与精绝无伦的阴阳十八局相提并论呢？

然而此刻朝歌想到了一个人，普天之下恐怕也只有这个人能与阴阳十八局相配，那就是—天神！

不知道是不是心理作用，朝歌才生出这个念头，那第十九局就像活了一般，不断向他发出强烈的呼唤，使

朝歌生出接命此局的强烈渴望。

朝歌却不敢再往下想。跟他一样完成了九转归一的鲵伯，不可能想不到这一点，因此，他最后的疯癫说不

定就是因这第十九局而起。一念及此，朝歌就不敢再想下去了，可他越是告诉自己不要去想，心里的渴望就越

是抑制不住的翻腾起来。

终究，朝歌还是决定了。他要接命第十九局！

此时的朝歌，已经不需要使用天坑中的陨石罗盘接命。阴阳十八局九转成功后，他自身已经形成了一个完

整的三才人盘。

只需握诀入静，就可自由转盘接命了。

朝歌最后望了一眼夜空，皓月高悬，银光盈虚。

就像是瞬间打了个盹，睁开眼睛的时候，夜空还是那个夜空，皓月还是那个皓月。朝歌不知道自己哪里出

了差错，这次接命似乎并没有成功。

为免遗漏，朝歌再次入静，仔细在记忆中搜寻了一遍，也没发现任何异样的信息。

百般疑惑之下，朝歌握诀入静，再次接命第十九局。

还是那种反应，刚一转接，旋即醒来。难道是自己想错了？这并不是一个人的命盘？否则又怎么会毫无反

应呢？

天亮了，阳光依旧准时无误的照进洞内，小铁蛋依旧蹦蹦跳跳的爬上山来，老神侍依旧背着干粮放在洞口。

山中生活的一切，都好像是在千年一日的不变中荏苒着，就连正在枝头唧啾歌唱的那两只黄嘴雀，似乎都

一直是同样的那两只。

朝歌依旧沉浸在第十九局的迷惑中。他试着按照顺排干支的顺序，把第十九局重新推成一个八字来检视。

朝歌曾经得到八字高手常疯子亲传，批八字的功夫绝非普通的算命师可比。此刻打开这按第十九局排出的

八字一看，心中顿时一跳。

八字显示，此命所属之人，华盖照命一派纯阳，是位不世出的术界奇才，只是性格极端偏孤，命运大起大

落，最后似被囚居一处，终老此生。

不世出的奇才，显然当得起开创逆排阴阳十八局这样的创举。那么命局显示的晚年囚居一处，终老此生，

是否正意味着误入此山，终此一生呢？

为免错漏，朝歌又仔细的为这个八字排了一遍大小运。从运势变化中，可以明确无误的看出，此人一生最

大造诣，确实就是在被困丘居的近十年中完成的。

这一结果，更加肯定了朝歌的猜测。

可是，既然一切的一切都在证明，这第十九局不但是一位旷古奇人的命盘，同时还可能是自创逆排阴阳十

八局的大宗师，那为什么会无法转接成功呢?

朝歌的思绪纷纭杂乱，一时毫无头绪。

一瞥眼间，朝歌看到老神侍远远下山的背影，忽然想起自己第一次接转鲵伯命盘的情景，心中忽然一动。

尽管现在自己已经九转成功，可以以身为盘，但其能量还远不及大自然的原始能量，或许这位盖世奇人的

命盘与常人太过不同，自己的能量还无法启动?

他心中一动，想到了天坑中的陨石天盘。

要利用陨石天盘接命，朝歌一人无法完成，只好再找老神侍帮忙。

事不宜迟，当晚就在天坑接命。

眼前熟悉的情景，几乎是接命鲵伯那晚的再现，黑漆漆的天坑中依旧只有朝歌、老神侍、小铁蛋三个人。

老神侍按照第十九局盘面排铺好天盘后，朝歌喝下了忘世汤。当两只眼帘像巨幕一样渐渐压下合起的时候，

眼前再次出现了小铁蛋的童真双眼，一切都在那样熟悉的重复着。

就是这种熟悉的有点近乎梦幻的感觉，在朝歌即将失去最后一丝意识的时候，忽然本能的引发了多疑性格

中的一丝原始疑惑。

朝歌挣扎着向四周望了一眼，他忽然觉得，如此熟悉的情景中似乎有哪里不大相同，发自强韧个性的本能

意志，把原本已经模糊的思维又强拉回来，到底哪里有所不同呢?

火把！

朝歌终于发现，与那天不同的地方是火把！他清楚的记得，那天，小铁蛋手中亮着一支萤弱的火把，但今

天在这巨大漆黑的天坑里，居然一支火把都没有，亮光又是哪里来的呢？

他忽地一下坐起来，目光死死的盯在老神侍和小铁蛋的脸上。

让朝歌更加惊惧的是，在他的凝视下，老神侍和小铁蛋居然就那样如梦似幻的消失在虚空中，随之浮现的

却是一位方额凹眼、极具古相的灰衣老者。此刻老者正狂喜的看着天盘上的朝歌，确切的说，是看着朝歌的躯

体：苍天有眼！苍天有眼！我终于成功了……

朝歌惊疑的问了一句：你是谁？

那老者一愣，似乎有点迷茫：我是谁？难道……我不是你吗？

一股巨大的睡意袭来，朝歌感觉双眼再次如同铁幕般渐渐降下，意识从大脑中一丝丝的游离散失。朝歌拼

尽全力，试图留住最后一丝意识，他有种恐怖的预感，当他的意识彻底消失的时候，或许再也无法回归属于自

己的这具躯体。

但是，似乎一切都已经晚了，朝歌的眼睛一点一点合上，朝歌的意识一点一点的消失，朝歌的躯体一点一

点的瘫软下去……

蓦地，朝歌胸前的古玉再次亮起骇人的血红光晕。瞬间，朝歌一下子清醒了。

不过，随着意识在虚空中不断下沉，恢复清醒的朝歌看到的躯体，居然是那位方额凹眼的灰衣老者中年时

候的模样，此刻他正盘腿坐在石洞内沉思。

意识继续往下沉，一路沉下去。朝歌也跟着回到了灰衣老者的青年时代、少年时代、童年时代……就这样，

这位旷古奇人的一生展现在朝歌眼前。

灰衣老者名叫顾月戌，宋末人氏，出生在江西一个普通人家。顾月戌虽然出身贫寒，但自幼就在术数方面

表现出超越常人的领悟能力。

早在十岁时，这顾月戌就被称为神算子，二十岁时就成了奇门遁甲江西一派的领袖人物。后来因为主

张与正统易学背道而驰的干支逆排法，曾在当时的易学界引起极大震动，赢得许多信徒支持的同时，也招来更

多正统易学门派的敌视。

这种敌视越来越升级的时候，奇门遁甲江东派的齐玄儒，终于打着代表正统易学的旗号，向顾月戌发出了

挑战。

但当时这套逆排干支遁甲法还有很多不成熟之处，所以在最后一局的比拼中，顾月戌还是败了。从此他受

尽凌辱，身败名裂，被打压在术界最底层。

顾月戌一气之下退隐江湖，逆排干支遁甲法也随之在中国的数术界消亡。

想不到的是，退隐后的顾月戌，却在极其失落仇恨的情况下误入望阴山。

在近似自囚的山居生活中，顾月戌专心致志，穷其毕生精力融会几乎所有正统术派，以完善其逆排干支遁

甲法，终于彻底贯通，创立了旷古绝今的逆排阴阳十八局。

这逆排阴阳十八局若能现世，那区区江东齐玄儒就不用说了，想必就连整个术界都要为之震动。因为他以

截然相反的方式，从根本上彻底颠覆了所谓正统易学，或者换一个角度看，这一正一反两种排法，才更能匹配

八卦图的阴阳原始涵义。

也就是说，顾月戌完全有可能成为完善中华玄学的开山鼻祖。

可惜的是，就在顾月戌终于彻底完善了逆排阴阳十八局的时候，他的寿限也即将到来。而且更令人沮丧的

是，在这有限的日子里，他还是没能发现出山的办法。

身怀旷古绝术，却不能出山雪耻立威，顾月戌在他人生最后这段日子里，再次陷入了无比的失落和迷茫之

中。

在最后不多的日子里，顾月戌除了在石壁上留下毕生精华：逆排阴阳十八局外，同时也试着为自己做了两

个接命实验。

第一个实验，居然与那唯一一个曾经入山又下山的将卫有关。

话说将卫当年入山的时候，顾月戌还在江西搞他的奇门遁甲。将卫入山二十年，却因为各种阴差阳错之故，

一直未曾接近望阴、上军两村。这也是朝歌为什么一直打听不出将卫这个人的缘故。

人生奇妙，如同安排好似的，就在将卫即将度过生命最后时光的时候，刚刚入山的顾月戌就这么出现在他

眼前。

这不能不说是个惊喜，然而如果顾月戌能早来个十年的话，也许后来发生的一切都会有所不同。

只是老天好像故意作弄这两人，在将卫生命最后三天里，只给顾月戌留下了两样东西，一样是渴望出山的

愿望，一样是他那从没享受过的天伦之乐，以及孤守荒山窘促一生的命盘。

顾月戌那时候还沉浸在失落情绪之中，知道自己已经误入迷山，却并没有情急不安的感觉，相反还有种隐

隐的解脱之想。

直到后期逆排九转接近大功告成，他才逐渐有了出山雪耻的强烈愿望。

受到出山愿望的驱使，在某次月蚀之夜中，顾月戌把将卫的命盘接在了上军村一个身患绝症的年轻猎户身

上，试图利用将卫二十年的寻路经验和猎户对山林的敏锐观察力，找到出山的路径。

尽管这次接命终于让人成功走出了大山，但终究还是没能完成顾月戌的愿望。

这次接命的结果，只是造就了两位神明。将卫被供奉在山外界崖之上，顾月戌则在山内石洞之中受两村膜

拜。怎堪一个命运弄人。

顾月戌的另一个实验，则是在绝望又期待的矛盾心情中进行的。

被实验者是望阴村中一个年轻力壮、身体健康的后生。

顾月戌把上军村中一位到了弥留之际的老人命盘接入年轻后生体内，再通过自己强大的术力引导，把年轻

后生的意识压抑到最弱程度，藉此观察老人的意识能否成功在年轻人体内长久占据主导。

这样做的目的很简单，就是为了自己一旦寿限来到，无法亲身出山，就也找个年轻人把自己的命盘接进去，

做个寄生意识继续活下去。在现代人看来，这个实验很有点借尸还魂的味道，只不过接命借的是活尸罢了。

这次实验的结果，让顾月戌在惊喜中近乎彻底绝望。

实验的结果是，在老人家咽气的那一刻，其命盘在年轻人体内成功接活。而且在顾月戌的术力压制下，成

功的在年轻人体内占据了意识主导地位。

但就在十四天后，各种迹象都指出，老人的意识正在年轻人体内开始渐渐淡去。无论顾月戌再怎样压制年

轻人意识，甚至几乎把他彻底打散抹去，但终究还是无法挽回老人渐渐淡去的意识。

顾月戌终于明白了，度尽阳寿的故人，其八字命盘只是以另一种方式收存起来的能量，而不是灵魂。

顽强的求生和雪耻愿望，让顾月戌最终没有等死，而是决定再次进行实验，遗憾的是，这个实验还没准备

充足，顾月戌便在自己浑然不觉中死去了。

这也让朝歌明白了，转接第十九局时为什么会有这诸般异相。

其实，朝歌第一次以身为盘，接命第十九局那晚，他就已经成功了。当时他自以为像是打了个盹儿似的醒

来，其实已经完全陷入一种半己半他的意识世界中。

身边所见景物，包括人，都是从他的记忆中演化出来的幻觉，所以朝歌才会觉得后来发生的一切，都是那

样熟悉了。

而顾月戌临终前全神贯注的那种单纯意识，又很快左右朝歌陷入到他最后没有完成的那个实验里去。真不

敢想象，一旦那个实验真正完成，会是怎样的结果。

时光沉淀之旅继续在朝歌的意识中进行着，一直蜕变到婴孩时，朝歌才彻底摆脱了顾月戌的影子，完全找

回了自己。

连婴儿形影都蜕去的时候，朝歌又来到了那扇神秘门前。

这道神秘之门曾在广元古镇出现过一次，尽管每一次都是在朝歌最危险的时候，古玉才会幻化出这道神秘

之门，但朝歌却说不清，为什么总对这道门有着说不出的抵触和恐惧感。

这次他终究没有推开那道神秘之门，直接醒来。

这一次醒来，朝歌最早看到的是两双眼睛，是老神侍和小铁蛋那两双担忧和关切的眼睛。

这次的后遗症比上次接命鲵伯要严重得多。朝歌这次醒来之后，足足瘫痪了几天，微血管还有轻微充血的

痕迹，这是顾月戌强大术力在朝歌体内留下的痕迹，就像一个只能容纳三十吨水的水库，忽然灌进了三百吨的

水。

不过，这次接命倒让朝歌对出山之事有了更清楚的了解。

体内术力越深，受到山林磁场的干扰越大，所以朝歌和神通广大的顾月戌，会比一般人更难找到出山的路。

就算再把将卫的记忆接到自己脑中，那还需要等到机缘巧合下，一个月蚀不偏不倚的正好照进山中，这又

要等到何年何月呢？所以，在此刻朝歌心中，出山仍是个漫长的期待。

另一方面，完整承接了顾月戌的记忆之后，朝歌对逆排阴阳十九局也有了更多领悟。

这阴阳十九局，不只能让人得到强大术力，还可以根据十九局布下风水阵图。毕竟，奇门遁甲本就多用于

排兵布阵，鲵伯不懂风水，所以只能在其它方面有所发挥。至于朝歌很快就在风水布阵上大有进境。

逆排干支与正排干支的关系，可用太极阴阳之理来比喻，其原理虽与正排完全相反，但不完全是正排的克

星，其中也有相生相依之理。

但在顾月戌的研究下，其中相克的部分被彻底发挥到了极致，几乎与正排势不两立、玉石俱焚。

而且从顾月戌留在朝歌体内的记忆看，用阴阳逆排十八局布下的风水杀局诡谲异常。平常术人如果误入局

中，表面上每破一关都像是进了一步，实际上却是在自卸术力，等到最后一关走出，已经是废人了。

也就是说，这逆排阴阳的风水杀阵，就像是一个布置诡异的雷区。它与正排风水杀阵的特性正好相反，每

解一关，其实都是在不知不觉中一点一点的启动了地雷引信，等解开最后一关，就是地雷爆炸的时刻，炸得人

粉身碎骨，炸得人身败名裂。

由此可见，顾月戌的每一局，显然都是用死对头齐玄儒来作为假想敌的。当年在最后一局，他输掉了一生

；多年后的某日，他要把自己这些年来所受的屈辱和愤恨，在局中的最后一步加倍还给齐玄儒。

此刻，朝歌也沉浸在一种无比兴奋之中。现在他身怀绝术，如果能够重返山外，不但可以搅他个八门天翻

地覆不说，而且再也无须过着躲躲藏藏的生活，对追寻祖先之谜也同样大有益处。胸中不觉豪气陡升，大有气

势如虹之感。

只是一回到现实，望着横亘眼前的重峦迭障，心中不觉为之一黯。想起了几百年前跟自己同处困境的奇人

顾月戌，不禁又多了几分失落感慨。

闲来无事，朝歌便按照顾月戌的记忆在洞外布了一个风水小局，想实际看看，按照逆排阴阳十八局布出的

杀阵究竟有何种威力。

等到布局完毕，朝歌随意选了个方向入阵，直步横穿阵心，如果按照顾月戌的记忆所载，当他走出阵中最

后一步，普通术者必会术力尽失，爆血而亡，朝歌自也紧收术力，以防不测。

可等他最后一步完全踏出落地，朝歌却丝毫没感觉到什么异样。当下重又检查了布阵次序，并无排错，他

再照十九局中的其它命局布了一遍，仍无反应。

朝歌不得其解，转眼已至夜半，回身入洞，准备养足精神，次日再仔细查找哪里出了错误。

睡去不久，洞外传来一阵细碎之声，朝歌何等敏感，当下醒来，细听之下，似乎是两只小动物。山中时有

兽类趁夜出来觅食，朝歌也没在意，继续睡去。

一夜经过，第二天早晨朝歌醒来，居然发现洞外卧着一只受伤的幼狼。那幼狼虽然受了伤，照理应该还是

可以爬到更隐秘的地方藏身，以免遭害，但此刻却在那里一动都不敢动，似乎周围布满了猎人陷阱一样。

朝歌刚要上前，此时一头似乎也受了伤的母狼却从山上下来，嘴里叼着一只野兔。尽管牠已经发觉朝歌，

犹豫了一阵之后，还是一跛一跛地走了下来。

接着，一幕有趣的情景出现了。叼着野兔的母狼并没直接靠近幼狼，而是先在左侧向东走了三步，再原地

转头向西走了三步，然后又顺时针绕着幼狼走了一圈，最后才径直走向幼狼。

朝歌惊呆了，这母狼行进的路线居然就是破解自己所设之局的路线。眼前的情景让人联想到，昨晚母狼带

着幼狼出来觅食误入阵中。幼狼受伤，母狼一点点探出出阵的路线，然后捕了只野兔，估计是想给幼狼吃，补

充点体力，然后再带着幼狼一起出阵。

听起来似乎很合理，但要让这个联想成现实，却必须有两个近乎荒谬的支持点：一是在朝歌看来一无用处

的阵法，忽然生出了不可思议的杀力；二是母狼居然对术阵有着超强的感知能力。

为了证实这个猜测，朝歌这次不只收敛了术力，而是暂时封闭了体内术力的运转，径直穿过阵心。果然，

就在即将踏出阵局的最后一步时，一股大力从地心袭来，如果不是体内术力即刻破封而出，恐怕朝歌就要当场

吐血了。

朝歌猛然明白，为什么自己没有封闭术力前，会对此阵毫无反应，那是因为此局全部取自阴阳十八局，而

朝歌体内充盈着自阴阳十八局得来的术力，步入其中自然运转抵消。

一个疑问解除了，但另一个疑问又升了出来，这头母狼又是如何具备识别术阵能力的呢?

朝歌马上想到了广元古镇最后一战中发生的地震。地震前夕各种家禽走兽都表现出怪异举动，说明动物对

自然力的感知要比人类灵敏的多。

想罢，朝歌解了阵局，把狼母子抱入洞内。那母狼毛绒眼细，似是极通人性，也不挣扎，幼狼倒是对朝歌

略有惧意，母狼舔了舔幼狼额头，又低哼了几声，幼狼依偎在母狼怀中渐渐安稳。

此刻老神侍和小铁蛋爬上山来，朝歌怕伤到二人，暗中把阵局解了。

一老一少看到洞口前的两只狼惊诧异常。小铁蛋睁大眼睛，几次好奇想上前去摸幼狼，都被老神侍阻住了。

因为不想惊世骇俗，朝歌并没说出自己布阵误伤之事，只说在一处石崖下发现了摔伤的狼母子。老神侍略

懂医术，便寻了些草药为狼母子接骨疗伤。

据老神侍说，狼其实比迁居而来的两村人还要早来到这里，只是后来村人在这里定居，狼群才开始迁走。

但因为这里是磁场中心的缘故，飞禽走兽被招引聚居在这里的非常多，所以每年冬季食物最匮乏的时候，

狼群还会迁回来，到了春季再迁走。现在正是狼群要迁走的时候了。

果然到了半夜，洞口左近狼群纷纷集结，嗷声阵阵，似在召唤狼母子归群。细眼母狼好像知道幼狼伤势太

重，无法跟随狼群迁徙，并没带子出洞，只是轻轻响应了几声，狼群便即渐渐散去。

此后几天狼群每晚必至，居然像是在等待狼母子伤愈。

朝歌以前曾听说过狼群组织严密的故事，现在亲眼所见，不得不慨叹称奇。

感叹之余，忽地心中一动，出山之法油然而生。按照狼的本性，定然是不喜与人接近的，冬季是迫于无奈

才回到这里，但其余时节牠们究竟迁往何处呢?

依他估计，即便迁往远离望阴、上军两村的地方，也不会靠近山外村居。最可能的就是迁到两村与山外的

中间地带。对朝歌来说，这已经是巨大的突破了，因为磁场对他干扰最严重的，就是这段地带了。

很快，朝歌有了一个出山计划。

等狼母子养好伤势，他就会随着狼群向外迁徙。为了以防万一，朝歌与老神侍和铁蛋约定，在他随狼群离

开，寻找出山路径之后，要在村子周围最高的一座山顶点着湿柴生烟，这样就可以根据烟火位置，大致判断狼

群的迁徙方向是否符合正确离开方向，而不是兜圈子。

计划已定，朝歌开始着手准备。

除了每天按照老神侍的方法为狼母子疗伤外，每晚还要托入老神侍和小铁蛋两人的梦境。把自己人面风水

和八字推命术的记忆留给老神侍，再把隐身术和一些在广元古镇地宫中所得的正统道家内丹术留给了小铁蛋。

有了这几样东西，在朝歌离开后，应该也足够维持两村和平了。

这几日内，朝歌常捕些山兔飞雀喂食狼母子。细心照料之下，狼母子恢复迅速，很快就可以随群迁徙了，

这也意味着朝歌离开的日子近了。

小铁蛋极不舍得，每次听朝歌提起离开寻路的事情眼圈就泛红。一年多的相处，他早已对这位外冷内热的

蛮族大哥哥情谊深重。但不管怎样，离开的日子终究还是到来了。

随着母狼归队的一声轻嗷，狼群开始了一年两次的大迁徙。

暗中跟随其后的朝歌虽然小心，但很快就被嗅觉灵敏的狼群发现了，随之狼群发出一阵警觉的骚动。

朝歌暗叫不好，群狼对自己发起攻击倒是小事，最怕此后警觉的狼群开始带着朝歌在迷魂阵似的大山里兜

圈子，那样的话，恐怕出山永无时日了。

意想不到的是，正在狼群骚动不断增大的时候，那头细眼母狼走到头狼身边低嗷了几声，头狼向朝歌方向

望了几眼，随后向狼群发出一声长长的嚎叫。狼群顿时安静下来，重新井然有序的组队迁徙。

朝歌回头望向老神侍在山顶燃起的烟柱，狼群迁徙的方向仍然没变，准确无误的是直线离开方向。不知怎

地，朝歌看着正随群队默默行进的母狼背影，心中不觉微微一热。

正如最初所预料的，在走了两天之后，狼群停了下来，看众狼欢悦的样子，这里应该就是狼群迁徙的终点

了。

当初，朝歌从迷入山中到得遇望阴、上军两村，总共是六天时间左右，狼群迁徙速度较快，两天的路程下

来，应该已经来到两村与山外的中间地带。

朝歌不敢耽误，快速攀上附近最高一座山头，燃起一堆湿柴。以升起的烟柱为坐标，他要奋力以最快的速

度直线背向离开。

必须在有限的可视时间里，最大限度的走完剩下的路程。成败在此一举。

可老天似乎故意要跟朝歌过不去，就在朝歌奋力登攀半天之后，就在朝歌一步步与山外越来越近的时候，

一场不大不小的山雨淋灭了赖以指示的烟柱。很不幸，朝歌再次迷路了。

雨后日出，艳阳高照，山中一派初春生机勃然之像。

朝歌却陷入了无比低落之中，筹划已久的努力、得来不易的机缘，一切的一切，都被一场不大不小、不早

不晚的山雨浇灭了。

难道还要重回山中两村漫长等待吗？身怀奇术和待解的家族之谜，却要在迷山中虚耗此生。对于此刻年轻

的朝歌来说，真是万言也难以形容心中之味啊！

清晨的太阳是值得期待的，它给经过了一夜黑暗的山中众生重新带来了光明。

一头熟悉的细眼母狼，披着一身朝阳出现在朝歌身旁，牠凑近闻了闻朝歌已经换回的现代人衣装，然后默

不作声的开始向外走。

一股来不及细想的冲动在朝歌心中涌起，他不再去想任何事情，就只是一步不停的跟随在母狼的身后。

艳阳之下，大山之中，一头狼、一个人就这样默不作声的，在婆娑碧影中不停的攀行着。

日升、日偏、日落，在山外之前的最后一座山顶，母狼终于停了下来。

牠静静站在那里，注视着朝歌一点点消失在出山的路上。

今夜，皓月如缦……

第三章死敌

今日术界已非昔比，天元古派的瞬间消亡，正意味着八门的迅速崛起。

八门在少主冷步芳的率领下，在神易和楚风两大家族相继衰落的背景中，八门在术界的影响力达到了有史

以来从没有过的强大。

这日子没法过了！

越来越不可一世的八门，并没有让杜门直使杜老二那句口头禅减少出现次数，相反大有增加的态势。

客观来说，随着八门各门势力的不断壮大，像杜老二这样暗藏野心的八门中人，显然只会多，不会少。

休老大当然早闻出了味儿，在他的建议下，少主冷步芳很快就召开了第二次全门大会。

此时的冷步芳也已非当初那个初出茅庐的白面年轻人，八门整合的成功让他威信倍增、自信非常，言谈举

止、举手投足无不隐隐透着一股当家人的气势。

休老大那句不慍不火的话，形容的倒是挺贴切：人家毕竟是喝过墨水的。

大会上，冷步芳劈头便指出了八门当前的要害所在。

八门现在的强大只是一种表象，是建立在术界整体衰落这一基础上的表象。从比较客观的角度来看，八门

当前的实力，甚至还不如动荡分裂的民国初年。

更重要的是，远溯几百年前，八门的八位祖师建门的最大初衷，就是追踪神易的宝藏秘密。但这么多年来，

八门对神易家族的了解又有多少？甚至就连楚风遗世的种种怪异遗嘱，都让八门如同蒙在鼓里般，摸不到边际。

不客气的说，一直以来，八门就像一个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门外汉，眼前的一时强盛，不但没有丝毫值

得炫耀的地方，反而已经到了最危机的时刻。分则速亡，合则速胜！

如果说第一次整合会议，让八门有了独霸术界的实力，那么，第二次整合会议则让八门完成了上下一心的

飞跃，毫无疑问，这让八门变得更加可怕！

这次会议后不久，在八门更加井井有条的运行中，冷步芳悄悄不知去向。与此同时，楚玉身边却多了一位

必恭必敬、听候使唤的白面年轻人。

朝歌出了望阴山后，不免寻思此后何去何从。

他困居山中已经一年有余，想来梁库那边早已安排妥当，再无后顾之忧。加上此时身怀绝术，少有敌手，

可以挺直腰板毫无顾忌的行走术界，但如此一来必将导致杀戮重重，似乎又不甚佳。

他也曾想过接回常疯子的八字，但因为担心常疯子的混沌意识，可能造成难以想象的副作用，终究还是作

罢。

几番寻思下来，朝歌决定还是低调行事，悄悄运用接命术，在明代诸多大术士的八字中，慢慢寻找当年神

易的蛛丝马迹。

但在这之前，朝歌还要了却一桩心愿，他想带着顾月戌老人的八字记忆，亲自回到江西老家凭吊一番，也

算是对这位有恩于己的老人，一点点迟来的慰济与回报。

只是此刻的朝歌衣衫褴褛、身无分文，左思右想，不得已之下，只好又拣起当年爷爷牧三文的成名绝技：

风水探墓。

虽美其名曰风水探墓，毕竟还是刨人祖坟的损德之事。因此，尽管以朝歌此刻的本事，很容易就能找

到一两个唐宋大墓，但终究还是只挑了一座被盗过的汉墓进入。

朝歌并不奢望有多少收获，只要能寻得一两个不被古代盗墓者看重的完整汉陶，也可在如今的古董行得个

好价钱。

可惜正如预料，墓内除了满地的烂木残骨，其它早被洗劫一空。

朝歌正想出穴再寻别的墓，脚下忽然绊到了什么圆滚滚的东西，用手一摸，却是一颗骷髅头。朝歌小心的

把头骨和一堆凌乱残骸拢到一堆，也算是对自己冒入墓寝之举，表达一点愧疚之意。

不想，拢来拢去却拢出一块寸许见方的长条玉蝉来。

汉代人迷信死后若用玉塞住七窍，不令元气外散，可使身体长久不腐。其中塞在嘴里的，就是仿照树上鸣

蝉的样子，用玉雕成的玉蝉。

这块玉蝉是上好玉料雕成，除了几块古趣昂然的沁斑外，通体温润光莹，雕工生动细致，是不可多得的玉

件上品。

朝歌拿着它去到古玩行上露市，立刻就被高价抢购。

得钱后，朝歌修饰整洁，面容变成顾月戌年轻时的样子，一路低调直奔江西而来。

现今的浮梁县人口暴增、市容大改，凭着顾月戌几百年前的记忆，自然已经完全不能辨认了。

朝歌几乎徒步踏遍整个县城，也没找到当年顾月戌的故居所在，而且打听了七八位本地人，居然没一个知

道县城里还有姓顾的。

眼见天色黑了，朝歌只得先找了个旅店住下。

旅店很小，上下三层楼总共十几个房间，卫生打扫、代管看门全归五十几岁的老王头夫妇。

夫妇俩性格迥异，女的只管从早到晚的忙活不出声，男的恰相反，有事没事总爱操着一口浓重江西口音找

人聊闲话。

自从朝歌进门那刻起，老王头就总是在偷笑，背地里跟老伴儿小声叨咕：这个新来的住客，比村里老李

家的二小子还丑。

若从实事求是的客观角度来说，别看顾月戌在术界的修为绝对堪称大宗师级别，但长相实在有点对不起观

众。凸额凹眼鼻孔朝天，在相法上的确算是古来奇相，可在老百姓眼里，整一个天外来客。

闲不住的老王终于把闲聊对象发展到了朝歌身上，朝歌也正好跟他这个地方人士打听些小县古事。

果然，老王不经意的另一句闲话，立刻引起了朝歌的注意。

现在县里的大姓可就要属姓齐的了……

朝歌心中一动：当年与顾月戌斗法的正是齐玄儒，不知道两者是一个偶然，还是有着不为人知的关联。

多年的街坊沟通经验所致，老王头立刻察觉到，朝歌对这个话题比较感兴趣，他马上像喝了鸡血似的精神

起来：这齐姓现在在县里那可不得了！上自县里领导，下到个体老板，都有老齐家人。哦对了，明天可是浮

梁县齐姓人的大日子，每年这个时候，齐宏祖就领头祭祖。

朝歌数了数日子，有些不解：明天？又不是清明，也不是什么大节气，齐家人怎么会选这么个日子来祭

祖？

老王头：嘿嘿，要说这齐姓人祭祖，和别人实在有点不太一样。像有的建祠堂的大姓人家祭祖，都是把

历代祖宗一块拜祭了，可这齐家却只祭拜一位，明天就是这位齐家祖宗的诞辰，可有七八百年的来头了，而且

还听说啊，这位祖宗是第一个迁到咱浮梁县的。

哦对了，还听说啊，也不知道为啥，就是从这位齐姓祖宗迁到这后，顾姓人才便渐渐少了。这我还是听

我爷爷说的呢……

听到这，朝歌心里一动。从顾月戌的记忆中他知道，自从斗法败阵后，他这一支代表逆排干支的江西遁甲

派，就被术界视为邪端异说，遭到以齐玄儒为首，所谓奇门正宗的江东派百般打压，会不会是在顾月戌落魄而

走后，浮梁县的顾姓人家便越来越少了呢?

于是朝歌随口问道：这位齐姓家祖不会是叫齐玄儒吧?

本来这只是朝歌的一时猜想，也没抱多大希望，没想到话刚说出口，老王头一拍大腿惊讶道：对啊！就

叫齐玄儒啊！你一个外地人，咋知道这个的呢?

朝歌怕引人注意，招来不必要的麻烦，赶紧含糊带过：我也是今天白天在大街上听闲话听来的。

老王头：那也是，这几天全县也就这事最大了。哦对了，白天你也一定听到齐宏祖这个人了吧？要说这

齐宏祖可是个大大的能人，别看他不是官儿也不是商，那可是齐姓人数一数二的大人物，要没有他，齐姓人不

可能发达到这程度……

说起齐宏祖这位当今浮梁县数一数二的幕后人物，还真有点坎坷。

据说二十多年前，别看齐姓人口在全县占着不小比例，但大都是平头百姓，就算有一部分读书人，最多也

就混个中小学的老师当当。

而现今已经五十多岁的齐宏祖，在那个时代就更加是个极不起眼的小人物，不但没没无闻，甚至有点窝囊。

六十年代，已经具有高中文化的齐宏祖，在当时的县城好歹也算是个稀有的读书人，比起他的同龄人，照

说应该混的还不错。但因为祖上世代都搞些什么奇门遁甲之类，封建迷信的东西，结果全家上下被打成封建反

革命。

从那以后，齐宏祖不但变得更加沉默寡言，而且原本带着恐惧无助的一双眼神，渐渐变得冷漠。据后来许

多街坊邻居回忆说，个性本有点懦弱腼腆的齐宏祖，大概就是从那时候开始渐渐转变的。

进入九十年代初，底蕴深厚的浮梁古县，经济意识和传统文化开始空前复苏。不但旅游经商充斥在每个角

落，而且二十多年前被批为封建余毒的抽签算命，也渐渐浮现在街头店面。

在大多数人的想法中，这时候的齐宏祖有两样很好的选择。一是也开个奇门遁甲的铺面，就算当初抄家时，

所有祖上传下的东西都被毁坏干净了，但就凭几百年来奇门江东派嫡传后代这块招牌，也能混个盆满钵满。

第二个选择就是到县小学去教书，要知道六七十年代的高中毕业，在九十年代初的县城里还是相当好用的。

可出乎大多人的意料，齐宏祖不声不响的做了县上豆腐坊老闻头的入赘女婿。

老闻头闻大梗的火暴脾气，在县里是出了名的，前任女婿就是有点懒，才被他连骂带打给赶走的。于是很

多不理解齐宏祖的人都相信，有点文化有点前途的他，应该也忍耐不了多久。

就在进了闻家十年零三个月后的那一天，齐宏祖莫名其妙干净利落的离开了闻家，结束了这段漫长岁月的

同时，也结束了这段婚事。

之所以说他的离开既莫名其妙又干净利落，主要基于两点古怪的事实。

其一，这之前没听说任何有关齐宏祖懒惰，以及被火暴的老闻头看不上的不良行为。而且，对于齐宏祖的

离开，火暴的老闻头保持了对他来说几乎不可能的异常沉默。

整件事情给人的感觉，好像齐宏祖从来没有认识过老闻头，老闻头也亦然如此。

其二，也是最引人好奇的地方，在齐宏祖结束了闻家入赘女婿身分之后没多久，老闻头和他的女儿相继病

逝，只留下了和前夫的一个十岁大的女儿：闻弱。

这不禁一下子激发了浮梁全县，所有热心公共事业人民大众的殷切关注。

有的猜测齐宏祖侵吞了闻家卖豆腐好不容易积攒下的财产，然后一脚踢开了闻家，老闻头父女是被给气死

的。

又有人猜测，就算老闻头父女累死又能存几个钱？估计是近几年齐姓很多人在县里不是富的富，就是官的

官，齐宏祖于是开始嫌弃又穷又倔的闻家父女，一走了之，所以才把人家父女俩给气死的。

不管猜测有多少种，中间又有多少分歧，但几乎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闻家父女是被齐宏祖给气死的。

可又有一点解释不通的是，如果闻家父女是被气死的，就凭老闻头那远近闻名的火暴脾气，又怎能不火山

爆发呢？

更让人好奇加不解的是，闻家父女相继去世后，其丧葬后事都是齐宏祖一手操办的，其认真负责程度，与

传说中的忘恩负义之类实在相去太远。

于是，全县热心公共事业的大众，再一次激发了无限好奇。

不过，这次的好奇心，并没有局限在闻家父女到底怎么被齐宏祖气死的层面上，而是把更多的口腔分泌液

和脑神经细胞，放在了本来一穷二白的齐宏祖，怎么忽然有了那么多钱上。

不单是给闻家父女大办丧事的钱，人们很快发现，既不经商也不当官的齐宏祖，不但富的流油，而且越来

越有迹象表明，浮梁全县的齐姓人家不管是贫是富是贵是贱，都对齐宏祖尊崇倍至，俨然一副族中无论大事小

情，非齐宏祖商定而不能决的态势。

经过长期汇整，各方面的猜测综合出了下面一个精辟论断：浮梁全县齐姓人的整体迅速崛起，一定与齐宏

祖有着密切关系。

至于为什么身怀祖先封建迷信神奇玩意的齐宏祖，非要先去入赘辛勤模范十年，而后才去享受胜利果实，

就不得而知了。

况且人民的精力是宝贵的，他们必须全神投入到接下来发生的两件大事中去。

第一件：报复。

十年间，随着齐姓人的不断崛起，浮梁县从商到政，都渐渐的控制在齐宏祖手中。于是，继二十年前那场

给浮梁县带来噩梦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后，又一次大型的运动开始了—齐宏祖的报复。

凡是当年欺负过齐宏祖家的，几乎无一幸免的遭到了打击报复。

本来嘛，这种欠债还钱、秋后算帐式的报复运动，勉强都还能受到部分旁观群众的理解，再加上敢怒不敢

言，齐宏祖顶多也就落个心眼儿小的称号。

但随着报复运动的不断升级，好多无辜人民也被牵连进去，感觉齐宏祖的目的已经不满足于报复，而是要

用行动和实力让全县人民知道：他就是这里的法律，他就是这里的天！

很快，齐宏祖的光荣称号，从心眼儿小提升到了穷凶极恶。

第二件：闻弱。

说句掏心窝子话，尽管闻弱是闻家女人跟前夫的女儿，但无论是在踏入闻家的十年中，还是走出闻家的十

年后，齐宏祖都对闻弱视如己出，如同疼自己的亲生女儿般。

不光行事诡异的齐宏祖疼，全浮梁县凡是长了颗人心的都疼，疼爱。

自从唯一亲人妈妈咽下最后一口气那一刻起，小闻弱忽然失语了，从此再也没能说过一句话。

天生体弱的小闻弱自幼就很安静，常常忽闪着一双大眼睛，安静的看院子里的太阳、看院子里的蝴蝶、看

院子里的花。

孤单失语后的小闻弱更安静了，安静的让人揪心。不少好心人想要收养小闻弱，齐宏祖也不只一次的想要

把她接过去，但都被安静的拒绝了。所有人都不敢想象，这样一个小闻弱如何还能承受生活的重压。

但似乎所有人都错了，小闻弱不但一天天老样子般生活了下来，而且是微笑着活下来的。

她见到每一位街坊邻居，都会如往常一样，忽闪着大眼睛微笑问好，笑的每次大嫂阿姨们转过身后都心揪

得落下几滴泪来。

在闻弱看似一成不变的安静生活中，有着一个极不寻常的变化。那就是每逢齐宏祖办寿或祭祖的时候，闻

弱都会安静的做好一道鱼，安静的穿上素缟孝衣，安静的把鱼端到齐宏祖的寿宴桌上，然后安静的离去。

那鱼除了齐宏祖是没人敢吃的。曾有位齐姓人好奇，一次宴后，经过检验没毒，大胆的试吃了一小口，结

果当场气血翻涌、鼻口出血，差点丢了小命儿。

既然没毒却还如此要命，自然被民间理解成连鱼都被小闻弱的凄苦感动了，也似乎顺带铁证如山的证明了，

齐宏祖铁定在闻家做了什么不可告人的恶孽。

但这么一来，大家不免担心有仇必报、穷凶极恶的齐宏祖，会对闻弱打击报复，但接下来的许多年中，并

没有出现丝毫让人民担心的事情。

每一年，闻弱总是风雨不误的，在大恶人齐宏祖寿宴时送上一条无毒要命鱼，日久天长，这道菜也就渐渐

有了个响当当的名字：福寿报丧鱼。

直翻腾到夜深人静，朝歌的情绪仍不见平息，静守调息了好半天才渐渐恢复。

他不禁回想，自从习练了接命术后，自己的情绪经常出现抑制不住的躁动，与先前那冷静非常的自己相差

实在太大。

就朝歌想来，会不会每接命一次，除了留下记忆外，还留下了些许被接命者的心性情绪。

被接命者的脾性越强烈，对朝歌的影响也就越大。

世间之事果然有一利必有一弊。

朝歌暗自警告自己，从此以后，除非必要，否则轻易不可使用接命一术。否则自己终有一天会被累积在自

己体内的杂情乱绪给逼疯。

尽管朝歌已经知道自己情绪躁动的来由，却仍无法说服自己，改变明天去齐玄儒七百年诞辰大会上逛逛的

想法。

作为同一时代的人物，顾月戌老人的存在也该有七百年左右的历史了。

造化弄人，七百年后，已经身怀绝术的顾月戌重返故地，以这种方式与自己的死敌再见于斗法之地，若是

齐玄儒此时地下有知，不知道又是何种心绪。

朝歌起的很早，太阳刚刚初升便沐浴更衣。不自觉间，他的一举一动，就与当年顾月戌与齐玄儒斗法前的

流程一模一样。

举行齐玄儒诞辰七百年大会的地方，就在齐宏祖的家中，距离朝歌住的地方很近，只有两条街远，步行过

去刚好。

朝歌抬步下楼、举步上街、朝阳过肩、晨风拂木，好一个古县清早，好一个复杂心情。

我的哥诶……你不能死诶……你死了我可怎么好诶……

朝歌正思绪翻涌的走着，一阵杀猪般惨烈至极的哭丧声从前面传了过来。

哎，这样美好的古县清晨，就这么被摧残殆尽。

朝歌暗自感叹，一边再往前走几步，转过一个弯，令人震惊的场面就这么出现在眼前。

真正让人震惊的，并不是几十口人悲天恸地、撕心裂肺的哭阵，也不是花天联地的灵堂铺陈，而是哭阵中

央那口棺材实在有些扎眼，尤其棺材上的……

怎么说呢，说起来，棺材上的那位应该是个死人，可偏偏这位死人不但没有一点死相，而且此刻正有滋有

味的坐在棺材上啃着一只鸡腿。

这位活世阳尸全身上下，唯一还有点死人气息的，也就身上那套对襟儿蓝底锈铜钱的寿衣还有那么点意思。

朝歌真怀疑自己是不是又出现幻觉了，他不自觉的停下了脚步，暗自惊奇的看着眼前发生的一切。

围观的人越聚越多，不过他们的表情并不像朝歌这样诧异，多半都是想笑又不敢笑的交头咬耳，窃窃私语。

仔细旁听下，朝歌渐渐知道了其中原委。

那棺材上啃鸡腿的活尸叫刘瘸子，天生是个混混的料，八岁会撬门，十岁会开锁，十五岁学人家拉帮结伙

的打群架，体格单薄却是个砍不烂的滚刀肉，二十岁就已经成了劳教所的常住客。

三十头上刘瘸子终于犯了大事，为了给老娘治病，他到县里金矿去偷金，腿就是在那时候摔断的，一关就

是十年。

等刑满出来，人都中年了，老娘早去世了，社会上的光景也早变了。失意的刘瘸子很是消沉静默了一阵子，

也渐渐被人们遗忘在了街头巷尾。

刘瘸子真正又成了浮梁焦点人物，还是拜一个人所赐。

泼妇骂街可以出名，刘瘸子居然也是一骂成名，这大概跟他骂的那个人很有关系，此人正是浮梁县大大有

名的—齐宏祖。

朝歌之所以一直听着众人闲聊下去没走，大部分也是因为后面这个原因。

也不知道刘瘸子哪根脖子筋扭了，还是哪一条神经断了，有一天忽然就瘸着瘸着瘸到齐宏祖的宅子前破口

大骂，没什么固定套路，反正是什么难听骂什么。

也不知道是凑巧还是故意的，这一天还正好是齐宏祖的寿诞。这在浮梁县全体人民看来，无异于屎壳郎滚

球滚到了大屎坑—找死。

可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出来的齐家人不但没人为难他，还好声好气的，把刘瘸子请了进去好吃好喝。

这一下子可让全县人民都惊掉了下巴，按常理，就齐宏祖那穷凶极恶的小心眼儿，该是找几个人出来，用

砖头当场把这刘瘸子屎壳郎的肠子拍出来才对。到底是刘瘸子精神不正常，还是齐宏祖吃错了药啊?

后来还是有个外号叫大明白的似乎最明白，这位大明白先生习惯性的蔑视完全县人民后，解说道：

你们这些文盲懂个屁！人家不处理刘瘸子，是为了树立一个光明磊落，好良民的典型!

有人问了：啥叫光明磊落好良民典型啊?

答曰：就是有事明着来，别暗着捅。你们这些文盲，真连屁都不懂!

不管大明白说的是不是齐宏祖的真实想法，但至少有点道理。

当初对着心胸狭窄、穷凶极恶的齐宏祖，很多敢怒不敢言的君子暗地里写了上访信告状，虽然最终结果都

石沉大海不了了之，但还是颇令齐大人恼怒。所以树立光明磊落，好良民典型的说法也不能说全不靠谱。

从此后，齐宏祖是每年必寿，刘瘸子是每年必骂。其最终结果是：无论如何，刘瘸子一骂成名了。刘瘸子

不但成名，而且成了英雄，无赖英雄。

就凭敢骂齐大人这手绝活，刘瘸子的生活那可真是进入了生猛的幸福时代。县东吃到县西，鱼翅红烧燕窝

儿，县南喝到县北，茅台凉拌马爹利。

曾几何时，也许是每寿必骂的刘瘸子忽然觉得绝活有点单调，在打扮上着实下了一番心思。

为求凸显他的英雄大胆以及独到创意，他决定穿寿衣去赴宴，用他的话说：这才级别对等啊！而且行前

必先欣赏一番哀乐，有了级别，排场是少不了的。

这旷古绝今的一幕，正巧就被同去就宴的朝歌遇上了。

听完了旁言碎语的介绍，朝歌也开始对这位无赖英雄有了不一样的观感，对那位即将见面的齐家后人齐宏

祖，也间接有了多一层的复杂感觉。

朝歌最后望了一眼刘瘸子，转身向齐宅走去。

大概是朝歌所变的顾月戌，尊容跟刘瘸子一样太过标新立异了，在朝歌转身的时候，刘瘸子也不禁望了朝

歌一眼。

今天是齐宏祖的寿辰，也是祭祖的日子，如果看到齐宅周边三步一岗、五步一哨的保安程度，说他没做亏

心事，估计连鬼都不信。

本来以朝歌现在的身怀绝术，要想神不知鬼不觉，或是大模大样的走进齐宅都没问题，就算齐宏祖再加一

倍的保安也不顶用。但一个不经意的发现，让朝歌改了主意。

齐宅后院坐北，前门朝南，本属于最普通和标准的民间宅院布局。院周边按照八卦的八个方向派了八组保

安。

不管齐宏祖有没有继承奇门江东派的绝学，人家毕竟是奇门大派的后代，这样安排倒也就没什么反常。

真正的反常，其实就反常在这种貌似正常之中。

朝歌发现，站在每个卦位的几个保安当中，总有一个的站位朝向极其古怪。

按理，正常保安人员的视线应该都是要向外四处巡视，脚下站位也得不停的朝墙外几个方向经常转换，才

能顾全整个方位。

偏偏这个保安却是死守不动的，视线也居然始终保持如一，就盯在那微向内墙倾斜的四十五度角上，毫不

偏移。

如果有谁单看这位保安的举动，那显然是十分古怪的，只是其它几个正常保安守在一边，刚好给掩盖了。

然而，这个反常中所蕴含的事实，却让朝歌大大地震了一震。

首先，这个保安古怪的站位和视角，俨然正与其它保安组成了一个正反倒位的监视网。无论朝歌怎样施展

隐身术，阳位阴位都必然不能顾全。

而且这个反常的站位，还透露出一个更深层次的诡异：逆排干支。

身为世代参与打压顾月戌的奇门正统江东派嫡传子孙，又怎么可能深谙逆排干支呢？是巧合还是另有隐秘？

跟这几天听到的闲言闲语串起来，朝歌知道，这位浮梁名人齐宏祖的身上，显然有着太多问题。

如果强施术力潜入，倒也不是不可，只是来参加寿宴的不乏术界杂人，过早露了行藏不但会惹来不必要的

麻烦，而且这场压抑了几百年的好戏就没趣了。

朝歌决定低调行事，旁观了一会，发现参加寿宴的非富即贵，且都有齐家统一派发的请帖，不禁有些为难。

正寻思着对策，身后传来一阵熟练而又激愤的骂街声。

朝歌回身一看，来人正是一身端庄寿衣，满嘴鸡油未净的刘瘸子。

不能说刘瘸子眼尖，只怪顾月戌的尊容太过有特点。

刘瘸子一眼就把门前的朝歌认出来了，凭借多年的混世功力，一搭眼就猜出朝歌的几分心思。

看看已经开始头痛的齐家保安，又看了看朝歌，刘瘸子嘿的一声坏笑：外地人？

朝歌：是。

刘瘸子：想进去玩玩？

朝歌：对。

刘瘸子恶趣的点了点头，开始例行公事的对着齐宅门口大骂。

估计这位刘大哥多年做孤身虎胆骂英雄有点腻味了。瞧他看朝歌脸部的表情活像白拣了个贺寿至尊宝，加

上他自己这身新置办的创意行头，相信绝对能给齐宏祖的寿宴大大弄出个满堂彩来。

骂完，刘瘸子抹了抹嘴角处唾沫与鸡腿油的混合物，拉着朝歌的手就往齐宅里走，还指着朝歌见人就说：

这是我新收的小弟，老少爷们多关照啊……

进了门，才知道齐宅真叫一个大。

不算厅堂，光是院子里就摆了二三十桌筵席，朝歌和刘瘸子被安排到了一处还算靠前的席位上。

此时厅堂正席上，一个穿着光鲜但表情有点阴郁的中年人正在招呼宾朋，看架式此人大概就是齐宏祖了。

偏偏就在朝歌看向齐宏祖的时候，正巧与齐宏祖扫视宾客的眼神打个正着。

尽管在旁人看来，齐宏祖的余光只稍稍顿了那么一下，但那一眼里实际包含的东西，恐怕连九头牛都拉不

完。

这些在两眼相交那一刹那，所产生出来的太多太多东西，对于齐宏祖来说，却是种莫名的感觉，彷佛承载

了几百年的宿命。

宾客来的差不多了，酒菜也都上齐了，但只有刘瘸子一个人在孤独的大吃大喝，因为在开席前，齐宏祖还

有一件很重要的大事要做—祭祖。

第四章活葬

齐宏祖的宅院里，有一处是专门用来供奉祖先牌位的厅堂，在历代齐氏祖先的众多牌位中，位在最高处的

正是齐玄儒。

刘瘸子还在那里安坐不动，一个劲儿的猛吃。朝歌则随着人群，跟着齐宏祖来到了祖堂。

看到高高在上的齐玄儒牌位，朝歌心绪再一次翻涌起来，顾月戌的记忆一幕幕喷涌而出，朝歌彷佛一下子

回到了几百年前。

直到祭祖仪式结束，朝歌才被移动的人群拉回现实，酒宴开席了。

席间，身为寿星及全县头面人物的齐宏祖破天荒的走下席回酒，在经过刘瘸子身边时又破天荒的停了下来。

就算刘瘸子在门外如何大骂齐宏祖的十八代祖宗，但打死还是不敢当着齐宏祖本人面前怎样的。再加上以

往骂完就吃、吃完就走的经验，这次齐老人家亲自驾临，着实让刘瘸子有点措手不及。

这位小兄弟怎么称呼？齐宏祖问着刘瘸子，眼睛却微笑着看向朝歌。

刘瘸子满嘴囫囵的应付：嗯……啊……这是我新收的小弟……

朝歌波澜不惊，很礼貌的回了三个字：顾月戌。

齐宏祖瞳孔猛缩，很显然，顾月戌这三个字把他脑袋瓜子震得有点疼，很有点疼。

以老齐的个性，凡是让自己头疼的人，都是要加倍奉还的。他马上暗暗向朝歌发出了术力，不过这次的发

力比较含蓄考究，主要目的是想试试面前这个长相很有特点，自称顾月戌的年轻人，到底有多深的道行。

朝歌不想马上让游戏结束，他还想让这游戏玩久一点，于是收敛术力，眉头微微一皱，装出些微痛苦之色。

齐宏祖立刻放心了，这小子不过是个凑巧罢了，谁让中国人那么多，难免重名嘛。摸完底的老齐眼底流出

几丝不屑，居然连酒都没敬，便大剌剌地回桌了。

酒宴开始进入高潮的时候，压轴好戏就要上场了。

一个全身素白、臂缠黑孝的纤弱女子安静的走进齐宅大门，她手上端着一盘专为寿星公齐宏祖做的鱼—福

寿报丧鱼。本来喧哗呼喝的齐家大院，一下子安静下来。

闻弱到了。

如果说狮子吼可以生出一种慑众力量的话，安静到极致也可以产生某种巨大的力量。闻弱就是用她那种与

生俱来的安静与纤弱，震住了在场的每个人，包括朝歌。

看到闻弱，个性阴郁复杂的齐宏祖再次微笑了，笑的很纯真，笑的很复杂。

当闻弱经过身边的时候，朝歌被一种莫名的力量猛力扯回现实，那古怪的力量正来自闻弱手中的福寿报丧

鱼。

外表看起来，这是一条很普通的清蒸花莲鱼，恐怖的是，鱼的内骨已经被摆成了一个骇人的滔天水局。

对术数颇有研究的人都知道，在很古老的占术中有种叫摸骨。擅此术者多是盲人，摸人骨架，即能知毕生

穷通祸福。

实际上，骨头是生命的支架，是命运轨迹的走向，也是生命元气的最后归藏。所谓祖坟好坏影响着后世子

孙，其中起着根本作用的，也是坟中埋的那把祖先遗骨。

除了人为万物灵长，五行组成比较复杂之外，植物的五行归属最为简单，其次简单的则是一些小生物，比

如鱼，就属水性。

而此刻闻弱手中这条经过改骨的福寿报丧鱼，其中水性更是倍增，对于从面相中就可以看出忌水的齐宏祖

来说，实在无异于一条凶猛的鲨鱼。

朝歌很惊讶，这种改骨为阵的古老术派，为何会出现在一个文弱少女手中？而闻齐两家之间，又隐藏着怎

样不为人知的恩怨纠葛？

很显然，微笑依旧的齐宏祖，并没被这条凶猛的福寿报丧鱼吓到，还很自觉地，在已经迭满杯盘的桌子上

清出一块空地来。

当闻弱把鱼放下的时候，在朝歌看来，一个更有趣的事情就这么发生了。

齐宏祖拿起了紫檀筷，若无其事的在鱼身上轻轻按了几下。就这几下，鱼身内的骨阵已经彻底改变，水气

封藏荡然无存。

从那几下手法看，齐宏祖对这以骨摆阵的奇术不但熟悉，而且已经到了堪称精通烂熟的地步。

按照以往的程序，到了这个时候，齐宏祖会把鱼眼夹出吃下，算是收了这礼，而闻弱也会带着淡淡的失落

转身离去。

但今天这个多年如一的程序即将要被打破，因为朝歌的兴趣被勾了起来，他一定要把这个游戏继续下去。

于是，就在齐宏祖拿起筷子，准备夹出鱼眼的时候，门外一个保安貌似梦游的走了进来，又貌似梦游的在

旁边桌上端起一盘醉虾，放在正对福寿报丧鱼鱼头的前部。

这一下齐宏祖骇然大惊！

要知道，五行之中水火是最不兼容的一对儿，两者一旦相遇，就会互相激发出最强烈的对抗力量。

刚刚端上来的醉虾，乃是烈酒烹调而成，酒之属性是典型的水中包火，放在被封藏水性的福寿报丧鱼前，

无异放了一个引爆器，一下子就将鱼骨水阵重新激发起来。此刻齐宏祖如果吞下黄豆大的鱼眼，完全就是吞下

一颗吨级深水炸弹。

刚刚还颇为得意的齐宏祖，老脸开始憋红了。

他阴狠狠的瞄了一眼貌似梦游的保安，希望他能及时醒悟，要知道，他齐老人家的最大优点是擅长报复。

可看来齐宏祖的希望是没指望了，因为这个往日很尽忠职守的保安，此刻已经被朝歌的接命术控制住了，

不是貌似梦游，而是彻底梦游。

幸好这些年来，齐宏祖在术界还交了几个有用的狐朋狗友，其中有看透玄机的，赶忙端了一盘土性颇旺的

甜品—拔丝香蕉来压制水气。

就这样，在上百位宾客的茫然注视中，你一盘我一盘的，很快就在齐宏祖桌上堆起一座小山来。这几乎可

以说是中国有史以来，最壮观、最复杂的饭局。

闻弱也睁大了眼睛，迷惑惊奇的看着眼前发生的一切。

老齐很愤怒，他知道有人在暗地里整他；但老齐又很无奈，即便他使出浑身术力，也摸不出控制保安背后

的那只手是谁，他又不能拍案而起，愤怒的宣布退出这场游戏。

因为越堆越高的菜，让原本只有一个水局的阵形越来越复杂，每盘菜的五行属性，现在都与他盘根错节的

捆在一起，稍有松懈，虽不致丧命，却也必然大伤。到时候老脸丢尽，可就成了全县笑柄了。

不过，只要是游戏，就必定会有结束的时候。齐宏祖虽然不能选择何时结束游戏，但可以选择尽快结束游

戏。

老齐决定出狠招了。他一把抓住梦游保安的手，这一刹那，全局忽然为之一变。

齐宏祖不愧是阴狠狡诈的老滑头，他这一抓，意味着把保安也摆到这复杂的阵局中来，也就等于把朝歌一

块拖进了这个局里。

表面上看，这是齐宏祖在玩命，事实上，阴狠的老齐才正要使出神秘的看家本领。

先前一直穷于应付的齐宏祖，忽然术力往后一撤，变得有些飘忽，貌似已经抵挡不住，引诱朝歌来攻。

朝歌先是一诧，直觉这种路数很熟悉，再一斟酌，这一手居然有些类似顾月戌的逆排阴阳，但又有些似是

而非。

朝歌遇强则强的个性立刻发作，再加上已经混杂了顾月戌的情绪、记忆，朝歌想要玩大的兴趣更浓了。

这下，齐宏祖要倒霉了，要倒大楣了！

两士相斗，如果双方术力相差悬殊，无论一方手法路数多么诡异莫测，最终都不免要败下阵来，这正是所

谓一力降十会

的道理。

更何况，自以为手法诡异的齐宏祖并不知道，比起朝歌，无论是术力还是手法，他都还处在幼儿园大班阶

段。

可想而知，当深陷阴阳逆排迷局中的齐宏祖，自以为完全破了朝歌水阵，得意的吞下鱼眼时会发生什么情

形—吐血不止，术力尽失。

在齐家人一片混乱，不知所措中，有两个人怀着复杂的心情离开了齐宅，一个是朝歌，一个是闻弱。

确切地说，是当朝歌看到闻弱眼中复杂表情的时候，自己的心情也开始跟着复杂起来。

当齐宏祖败阵吐血的那一刻，朝歌在闻弱的眼睛里，除了感觉到几分欣悦，也感觉到了一丝不易察觉的苦

涩。

入夜回到住处，怀着太多的好奇，朝歌凭借白天观相反推出的八字，转接了齐宏祖的命造，于是一段历经

了几百年的恩怨纠葛渐渐浮出水面。

七百多年前，浮梁县由顾、闻、刘三大家族掌握着。

顾姓擅长奇门遁甲，闻姓擅长摆骨为阵，刘姓比较特殊，完全不懂什么术数，却因为家中世代有出官贵，

又与闻姓通婚，所以势力不可小觑。

那时，顾姓出了个标新立异的顾月戌，因此招来了讨伐。虽然顾月戌斗法失败了，但其诡异的路数和深不

可测的潜力，大大震动了整个术界。

因为顾、闻、刘三姓在浮梁一县渊源颇深，当时以齐玄儒为代表，鼎盛一时的奇门江东派，在准备彻底清

算顾月戌前，还是私下派人前来，先与闻、刘两家打过招呼。

因为此时的顾月戌，其实已经被当时所谓正统术界视为可怕的术魔了，甚至顾月戌所属的奇门江西派，也

有越来越多的人把他推向边缘。在这种情况下，闻刘两家即便有恻隐之心，也无相助之力。

齐玄儒率领着一众高手准备动手了。就在所有人都觉得顾月戌必死无疑的时候，他却忽然消失了，令齐玄

儒一众扑了个空。

以正统与正义自居的一帮人很快认定，一定有人泄密。

于是他们找到了闻家。因为据说就在顾月戌消失的前一天，一向与顾月戌交好的闻家二当家—闻秉南，带

着一封信去见了顾月戌。

他们理所当然地怀疑，一定是闻秉南走漏了风声，导致术魔逃脱，将来对术界的危害不可估量。

闻秉南并未辩解，反而立刻拿出了那封已经皱折不堪的信。让所有人大为诧异的是，这封信居然是一封绝

情信。

这封绝情信是闻秉南的姐姐闻秉舒写的，之所以称它为绝情信，是因为闻秉舒曾是顾月戌最为钟爱的女人。

也就是说，在顾月虚几乎被所有人避弃的这个时候，最后击垮他，真正让他精神崩溃的，还是无情与之划

清界线的闻秉舒。

在顾月戌植入朝歌的记忆中，的确是有这一段痛苦回忆的，就因为它对顾月戌造成了极大创伤，每每追溯

到这里，他都会不自觉的逃避。

也就是在看了这封信以后，顾月戌除了仇恨之外，几乎失去了所有人生的意义。

但是，不管说闻家势利小人也好、识时务者为俊杰也好，无论如何，这封绝情书都起了一个作用：激走了

顾月戌。

因此，齐玄儒并没轻易放过闻家。在他们看来，闻家很可能是利用这种看似绝情的方式，救了顾月戌的命。

因为众所周知，顾月戌的倔脾气是出了名的，要他避难逃命比死还难受。

更何况，齐玄儒这一党人，在所谓彻底清算术魔顾月戌这一行动背后的真正目的，是垂涎那令人生畏

的逆排干支法。

现在顾月戌跑了，他们自然把焦点集中到了闻秉南身上。

为了避嫌，同时也是为了让家族免受牵连，闻秉南凭着往日回忆写了一本《月戌语录》。

其中所记，大多是他与顾月戌平日闲谈中涉及到的逆排干支，叙述虽然零散，但大致还能总结出顾月戌当

年研究逆排干支法的基本心得。

把这本《月戌语录》交给齐玄儒后，闻秉南便自绝而亡，不久后其姐闻秉舒亦无疾而终。

从那以后，齐玄儒似乎真的再也没去纠缠闻家。但那只是表面，暗地里齐玄儒从来没放松对闻家的注意。

因为按照那本《月戌语录》修习之后，齐玄儒除了差点走火入魔，其它一无所获。

而更让人头痛的是，因为大家都知道齐玄儒得了一本魔书，可以把人修炼成术魔的密书，齐家成了术界的

新焦点，开始了明里暗里的是非争斗。

齐玄儒是个聪明人，他知道这本对自己毫无用处的书是颗超级炸弹，谁黏上谁倒霉，于是请来当时术界颇

为知名的四位大人物，按照《月戌语录》的原本，当场抄写了四份赠送这四位大人物，然后又当着这四位大人

物的面前，核对内容无误后，把原本烧得连灰都不留，进而宣布从此退出术界。

这一招也是够损的，等于把原来的超级炸弹分成了五份，尽管自己并没完全脱开这个术界贪欲的漩涡，但

至少他减轻了压力。

之后百年，不但齐家从没出过半个鬼才高手，而且也从来没听说过术界有凭借《月戌语录》，练就颠覆术

界本事的人。相反地，练得走火入魔、家破人亡的，倒是不计其数。

如果说，从那以后还有一个人相信术魔之说的话，这个人就是最早受骗的齐宏祖。

支持他将信念贯彻下去的理由是，当年顾月戌那尚未成熟，却可怕至极的术力，只有他是唯一的亲身见证。

同时他也坚信，当年闻秉南除了《月戌语录》之外，必然隐瞒了逆排干支中极为关键的一部分。

所以，齐玄儒在清算完顾月戌之后，并没回到他的老家江东，而是在江西浮梁定居下来。

而且，齐玄儒在他死后，给子孙留下了一句话：齐之中兴，其秘在闻。翻译成现代白话文就是：齐家

一姓的再次兴盛，关键就在闻家隐藏的那个秘密。

对于当时年轻无助、家徒四壁的齐宏祖来说，这句话是那样的飘渺难解。因为他垂死的父亲以及历代列祖

列宗，除了这八个字外，都不可能给他更多一点的解释。

但就凭着这传承几百年的八个字，齐宏祖一直默默坚持到了中年，并且在可以有更好选择的情况下，毅然

的做了闻家的入赘女婿。

在齐宏祖走进闻家的五年后，老闻头把两样东西交在了齐宏祖手上。一个是闻氏摆骨为阵的术法传承，一

个就是那本《月戌语录》。

这本被闻家秘藏了七百多年的真正抄本《月戌语录》，如果让当年的齐玄儒看到，大概会惊破喉咙。因为

这本他一直怀疑隐藏了逆排干支关键部分的正本内容，居然和他手中那本一字未差。

至于后来发生的一切，得从老闻头开始身传口授摆骨为阵开始。

让老闻头说什么也没想到的是，这位身为奇门遁甲嫡传子孙的齐宏祖，居然对玄学一窍不通，哪怕是最基

础的五行相克，也半点不懂。

齐宏祖生在术数世家，却能如此纯洁无知，完全是两个因素造成的。

一是当年五六十年代整体破除封建迷信的大环境，二是文革时期齐家被红卫兵抄家抄得比脸还干净。加上

齐宏祖老父死的又早，不可能凭着口传教他，这么一来，就算齐宏祖胆子再大、脑袋再聪明，想自学也没书看

啊。

这下老闻头头痛了，经过几年观察下来，终于被他当儿子看待，寄以传承衣钵希望的齐宏祖现在已经四十

多岁，如果从基础学起，就算他天赋异禀，也要苦练二十多年才有成就。

但是，他老闻头自己又能活多少年呢？更何况，齐宏祖尽管不笨，甚至有些小聪明，却离天才离得太远。

但奇迹往往就是在不可思议处发生的。

就连玄学程度小学一年级都不到的齐宏祖，自己也没想到，他居然渐渐看懂了那本《月戌语录》，不但能

够看懂，而且还无师自通的参破了风水阵位，照本修炼出了诡异的术力。

看到这儿，想必有人要问：凭什么？

答案很简单：凭的就是毫无玄学知识。

要知道，《月戌语录》记载的是术界奇人顾月戌对逆排干支的研究。之所以说它完全颠覆了正统玄学的基

石，就是因为它从完全相反的思维方向入手。

那些曾经有幸得到过《月戌语录》的术界精英，无一不是在正统玄学范畴成就卓著的人，他们虽然能够察

觉逆排干支的价值，但却无法学习理解。

因为这些人的思维，已经受正统玄学的影响太深，很难彻底跳出这个框框，也就很难参破《月戌语录》中

的逆排干支。

就连顾月戌本人，其实也是在迷入望阴山很久之后，才悟懂这个道理。也是在那之后，他才真正的完善了

阴阳逆遁十八局。

齐宏祖就是占了这个没固定思维框框的优势，才得以很快进入逆排干支的神秘领域。

令人既遗憾又庆幸的是，《月戌语录》只是逆排干支的未完成版，所以齐宏祖所得术力有限，否则以齐宏

祖的心性，真不知会闹出什么后果来。

同时，朝歌也就理解了，为什么齐宅外的保安站位会那样怪，为什么齐宏祖的术力路数那样似曾相识。

总之，悄悄发生在齐宏祖身上的变化，闻家父女完全不得而知，齐宏祖也不准备告诉他们，因为他入赘闻

家的真正目的，就是为了那一句话：中兴齐氏，其秘在闻。

齐宏祖歪打正着，进入逆排干支的神秘领域后，尽管不可能像朝歌那样获得巨大能力，随时随地可以接转

人命，读取记忆，但也凭着小聪明，意外搞出一些其它门道来，其中之一就是活葬。

所谓活葬是对比传统死葬风水而言的。

不管坟地风水怎样好，都必须把嫡亲长辈死后的遗骨埋进去，才能对后辈儿孙的运势有所作用。而且这个

作用大多都严格遵循着时运周转的规律，除非是百年一遇的极品宝地，才可能埋进去就起运。

可大伙都知道，齐宏祖眼看着就是过四奔五的人了，前半辈子过的那叫一个倒霉，再不抓紧点时间，这辈

子可真就只能这样了。

所以他必须想办法加快祖坟风水的起运速度。最后，他想出来的办法，就是利用逆排干支，把自己的阳寿

命数与祖坟的运数直接接在一处，这种阴阳逆转的活葬方式，极大地加快了起运速度。

活葬起运带来的惊人变化，首先在齐宏祖近亲后辈里见了效果。榜样的力量是强大的，活葬方式很快被齐

宏祖推广到整个浮梁县的齐姓家族。

于是，齐姓人发达了，齐宏祖则是发达的核心。

小小的豆腐房再也装不下已经脱胎换骨的齐宏祖，满心把这个女婿当亲儿子培养的老闻头，终于明白了齐

宏祖的真实目的后，他愤怒了。

但这种极致的愤怒又无处宣泄，去法院吗？法院不管。

向全县人说齐宏祖偷了祖传发家秘方？太荒唐。

指着齐宏祖的鼻子破口大骂？可该要骂什么才好？齐宏祖虽然提出不再做入赘女婿，把原来随的闻姓改回

齐姓，可也没提出离婚，而且还着实很疼小闻弱。

但这个大闷亏终究是火爆的老闻头无法接受的，闻家父女不久就双双病逝。

知道这一切之后，朝歌总算对闻弱那一瞬间的复杂神色有了几分理解。

对闻弱来说，外公、妈妈虽不是齐宏祖所杀，但毕竟因齐宏祖而死，就算齐宏祖对闻弱再好，这个大仇算

是结下了。

如今这个大仇终于报了，虽然报得有点莫名其妙，但相信也足以告慰她外公和妈妈的在天之灵。只是从小

到大齐宏祖对她都如亲父一样疼爱，大仇得雪的她，想必心中难免酸楚。

朝歌从齐宏祖的接命中转出来时，已经是深夜了。

知道整件事情的前因后果以后，朝歌不禁慨叹起人生命运的诸多奇妙巧合。

七百年前齐玄儒打败了顾月戌，七百年后顾月戌却打败了整个齐姓家族。朝歌只是来了个顺水推舟，严格

的说，起了真正作用的还是那本谁贪谁倒霉的《月戌语录》。

比较有趣的是，齐宏祖对那个地痞刘瘸子的态度其实远比民间猜测还要复杂。

除了有那么点树立模范的目的之外，最根本也最没人知道的原因，居然是因为这位流氓英雄刘瘸子，很可

能是当年浮梁县闻、顾、刘其中的刘姓后人。很多次齐宏祖都想收拾了刘瘸子，但最终还是没下手。

事实上，就朝歌读取的许多散乱记忆显示，在十年入赘学习生活期间，齐宏祖其实翻阅了大量闻家的族谱

记事。

一开始，齐宏祖会去翻阅闻氏族谱，自然是为了寻找那个传说中可以令齐家中兴的秘密，可到后来却看上

了瘾，几乎成了齐宏祖的全部业余生活。

很简单，因为族谱里面的东西太有趣了。

闻氏族谱的形式与普通人家并没区别，大致上也是详细记载着闻氏各支脉的人丁分支，记录一族的兴衰变

化。

但同时，其中还大量记载着闻氏各代所出名人异士的传奇经历。

在不懂术数的人看来，那一本本发黄的老旧线装书，完全像是一部部异想小说，充满了神奇和不可思议。

对齐宏祖或许更是如此，因为这种神奇，居然就隐藏在身边如此没没无闻的豆腐房老闻头身上。

忽然，记忆中闪过一个不同寻常的记载，引起了朝歌的注意。

闻氏一姓，其实是从一个更古老的姓氏闻人氏分离出来的一支，这在中华百家姓古考里有详细记载。

不过比起闻氏，闻人氏本家在术界的名气却更加了得，因为闻人氏族传承了正宗而古老的骨占术。

骨占术是中华玄学最早用来预测未来变化的古老术法之一。

考古发现的甲骨文，就是当时对每次预测结果的记载。具体操作方法，是把特别选材制作的牛胛骨或龟甲

放在火上烤，然后根据骨头上的裂纹来判断未来的发展趋势。

闻人一族非常擅长此术。后来玄学流派不断发展壮大，从闻人氏分离出来的闻姓氏族，只专门研究具有各

种奇妙力量的改骨摆阵，自然也就渐渐荒于占卜预测了。

但有件事情，几百年来却让两个闻姓依然紧密联系着。

因为分离出来的闻姓不懂占卜预测，所以每过一百年，他们就要到本家的闻人氏那里，去为整个闻姓占卜

一下未来百年的族运，真可谓是百年大计，族人称之为：问百年。

在明代三百年历史中，闻姓的这种问百年共进行过三次，族谱中多半记载未来百年的族运预测，只有一次，

顺便还记载了一段跟族运无关的奇事。

那一年，就在两姓刚举行完问百年的骨占后，闻人家来了一位白衣飘飘的神秘文士。此人骨相清奇，谈吐

不凡。用族谱上的话来说，那真是其谈吐超圣绝凡，尽闻氏两族三代之士从所未闻也！

如此高士，闻人家哪敢怠慢，自然以上宾礼仪接待，甚至还拿出一套宋代汝窑的精品茶具来招待这位贵客。

巧的是，就在说话间，那白衣文士饮用的茶杯在茶几上居然无伤自裂。

这事虽然有些奇妙，但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可闻家人都睁大了眼睛看着文士。

原来这套茶具乃是宋代汝窑瓷器精品中的精品，在这位文士造访的百余年前，闻人氏的一位先人极喜欢这

套茶具。有一日，先人忽然想到，国有国运，人有寿限，这套极品汝瓷的气运又是如何呢？于是取骨占卜，结

果预示，百多年后此茶具遇绝世高人，不碰自破。

百多年前的这次占卜，自然也清晰无误的记录在闻人氏族谱之中，此刻当真应验，闻人氏子孙自然大为惊

奇。惊的是先人的精湛技艺，奇的是面前文士才学之高，居然堪称绝世高人。

不过玄学一门历史源远流长，古代更是奇人倍出，朝歌看到这里时，其实也没太过在意，可接下来却看到

这么一句：然此高士有故而来，所求占事非问百年而延其五……

意思就是说，这位高人尽管高明几近人仙，但也是来问卜的，而且他想占卜的事情已经大大超出了问百年

的范围，居然一问就是五百年后。

朝歌心里立刻被狠狠的震了一下，第一直觉就是牧家村那被提前启动的五百年大局。

再仔细分析，这次记载不但就发生在明代神易那段时期，而且从字里行间看，这位高士自始至终都没明确

透露自己的身分，这在极重名氏的古代是很难想象的。就算是极不起眼的市井小人上了书面，都还留个牛二马

三之类的名头呢，更何况是这样难得一遇的高士？

难道有什么不便留下真名之处？

虽然不免有些一厢情愿，但在朝歌看来，这一切特征几乎都隐隐指向一人：神易。

占卜的结果又如何呢？

很遗憾，尽管当时齐宏祖也很想知道，但闻家族谱里却没有下文了。

朝歌知道，他必须要去见一个人—闻弱。

说不上为什么，朝歌一想到那个安安静静、纤纤弱弱的闻弱，原本还有些烦躁的心境，也一下变得安静了。

毫无理由的，他决定先用一种特殊的方式去见她—入梦。

和煦安详的阳光洒上闻家老屋房顶，悄悄的落了小院一地。爬满矮墙的绿藤叶子里，东一朵西一朵的开着

牵牛花，一只荧蓝花眼的大彩蝶慢悠悠搧着翅膀，扬起的花粉带着香味，飘漫在层次分明的阳光里。

十岁的小闻弱蹲在花墙下，一动不动的托着小脸蛋，盯着大彩蝶看，一双漆亮的大眼睛就像两颗挂着露珠

的紫葡萄，弯翘长长的睫毛微微颤动，生生的就像是一对忽闪的小翅膀。

这是闻弱记忆中最开心的一段日子，朝歌入梦的时候，忽然发现自己也回到了童年。

嘘，别惊了大蓝翅儿。

小闻弱悄声的向小朝歌招手。小朝歌静静走过去，蹲下来和小闻弱一起，仰着小脸儿往上看。

小闻弱抬起小手，搭在小朝歌的耳边小声问：你知道大蓝翅儿在干什么吗?

小朝歌懵懂的摇摇头，这段时期他只对母亲有些零散的记忆。

小闻弱：牠在酿花蜜。

小朝歌有点不懂。

小闻弱笑了：小黄蜂是大蓝翅儿的弟弟，弟弟上午来酿蜜，姐姐是中午。真笨！这都不懂。

看着很得意的小闻弱，小朝歌还真有些不懂了，他的童年几乎都是在灰色自闭中度过的，这里的一切对他

都是那样缤纷那样新鲜，他觉得眼前这个小妹妹懂得比他还多。

小朝歌：妳吃过蜂蜜吗?

小闻弱：当然吃过。

小朝歌：那妳吃过大蓝翅儿蜜吗?

小闻弱咬着嘴唇哼了好久：……那当然……

小朝歌不自觉的舔了舔嘴唇，他真羡慕这个小妹妹，连大蓝翅儿的蜜都吃过。那一定很甜，甜过牠的弟弟

小黄蜂。

忽然一阵风吹过，惊走了大蓝翅儿，随着一声幽幽的哀叹，小闻弱不见了，静悄悄的小院里只剩下孤零零

的小朝歌。

刚是初春，朝歌推开闻家院门的时候，矮墙上只剩下些去年的枯叶，阳光却还是安静的，安静的落在闻弱

的秀肩上。

多年失语，让本就聪慧的闻弱几乎用眼睛就能读懂一切，当看到还是昨天顾月戌年轻模样的朝歌推门进院

的时候，直觉告诉她：就是这个人替自己报了仇。

对这两个冰雪聪明的年轻人，多余的话似乎是很浪费的。

朝歌寥寥数语，闻弱已经明白了大概。

她毫不疑虑的拿出了家谱给他看，连她自己都觉得奇怪，她对他就是有种几乎与生俱来的信任，不需要任

何理由。

走的时候，闻弱把朝歌送到院门，已经走出门的朝歌鬼使神差的回了头，又看了眼那截矮墙，笑了笑，问

：蝴蝶蜜真的很甜吗?

本来微笑着的闻弱一下子怔在那里，她久久的盯着朝歌的眼睛，盯着朝歌的背影。直到朝歌消失在远处，

一滴泪珠静静滚落……

第五章卧牛坡

闻家的族谱朝歌已经详细看过了，从中能够得到的东西，并不比齐宏祖的记忆多。

这也难怪，毕竟整件事情都是发生在闻人家，当时的闻家只能算是一位旁观者。

他决定去拜访闻人家，为此，他再次造访闻弱。

当朝歌又一次推开闻家老屋的院门时，闻弱已经准备好一切等在那里。

她知道朝歌一定会再回来的，而这个时刻，也将是她与生长了二十几年的浮梁告别的时候了。此地已经没

有任何一样东西值得留恋。

自从那个人问了那句，蝴蝶蜜真的很甜吗？开始，她就只有一个念头：面前这个似梦如幻的人将是她

未来的全部。

尽管朝歌坦诚相告，如今的他就像一个祸星，走到哪里都会带来灾难。闻弱却似乎全然没听到，反倒笑了

笑，眼神里彷佛在说，她很想看看梦里那个小男孩长大后的样子。

于是两人并肩走出了小院。

卧牛坡因坡如卧牛而得名，闻人氏族世代居此。

除了那栋老宅还有些气象外，闻人氏族已经衰落的不成样子。

三代单传，到了闻人宗器这一代上迟迟不见有后。好不容易晚年得子，刚给儿子取了大名闻人聪，老人家

便咽气归西了。

只留下孤零零的老妻闻人氏，一个人带着幼子相依为命。

好在闻人氏族久居此地，在卧牛坡人缘甚佳，闻人氏孤儿寡母还不至于日子难过。

一晃眼，闻人聪今年已经八岁了，天生的灵气早早显露出来，颇见聪慧。

这一夜，年老的闻人氏做了一个怪梦，梦见丈夫闻人宗器见了他们母子也不说话，直接进了祖先祠堂，一

把火就把祖宗牌位烧个精光。

闻人氏一急就醒了，梦中所见历历在目，觉得这梦有些怪异，不知道是不是在预告些什么，于是取来龟甲

准备骨占。

可还没等她架火烘烤，一直在边上注意母亲的小闻人聪，忽然说了句没头没尾的话：妈妈，祖爷爷坟边

那棵老槐树烧了。［奇书网·手机电子书-wWw.QiＳuu.cＯm］

起初闻人氏还没听明白，直到小聪又重复说了一遍，老太太才回过神来：小孩子，别乱说话。

可等到火烤之后，根据龟骨上的裂纹一查祖传占词，写的居然正是：寐不能安，坟有火忧。再托人到

祖坟地里一看，果然有位嫡亲祖上坟旁老槐树的部分枯枝，被农民火耕时没控制好给烧了。

老闻人氏还不敢相信这个结果，就问儿子是不是之前听说过祖坟的树被烧的事。儿子却说根本不知道，他

是从母亲取龟甲时的手势中看出来的。

这下老母亲可被惊住了，祖传骨占是几千年间，通过特殊仪轨和观察积淀下的经验，再从各种征兆中进行

预测的，而内怀心事之人，其一举一动未尝不能看作一种征兆。

能随机在其中看出事物本质的，自古就没听过几人。她知道，自己的儿子很可能具备了惊人的天赋。

老闻人氏抑制不住激动，赶紧带着儿子去堂上拜祖先，没准已经衰落的闻人氏族，会在儿子这一辈上再次

迎来辉煌。

可就在她急急忙忙领着儿子迈进祖堂那一步，只听到喀嚓一声脆响，最中间的祖先牌位忽然深深裂开

一条大缝。

心里正高兴着的闻人氏没有多想，只以为春干天燥导致木裂，依旧想领着小聪跪下拜祖，小聪却死盯着那

块裂开的祖牌一动不动。

老闻人氏觉得有点不对了，问儿子：你看到什么了？

闻人聪瞪大眼睛，怯怯的说：两天后，我们家会来三个生人……

老闻人氏：然后呢？

闻人聪没有回答，可老闻人氏在儿子那双瞪大的童眼中，看到了难以名状的惊恐。

两天后，朝歌和闻弱双双出现在闻人老宅的门前。

为了不招人注意，此时的朝歌早已换了一副更加普通的平民相貌。

这一路上，他为闻弱疏通经络，再加上闻弱从小因骤失亲人而郁积的心气渐渐趋散，居然慢慢可以说话了。

只是闻弱十几年来都是这么过来的，真要畅通无阻的表达，可能还要一段时日，再加上她性格本就聪慧喜

静，也不觉得有迫切需要把话练得通畅。

她把要说的都写在了一张纸上，说是听母亲临终前念叨过，闻人这一支是他们的同族，该多亲近亲近，所

以趁着有空就来联络联络。

闻弱和朝歌的到来，着实让闻人老太太怔了一怔。这门比远亲还远了十几辈的闻家，忽然找上门来，她第

一个想到的，就是两天前儿子的那句话，等问清两人来历后，她才稍稍放下一颗惊魂未定的心。

在那张表明来意的纸条上，闻弱虽没提到朝歌身分，但闻人老太太都是几十岁的人了，只一看这两个年轻

人不经意间表现出的默契和亲昵，不用问就知道是什么关系了。

她忍不住多端详了朝歌几眼，看这年轻人尽管相貌普通，那双眼睛却绝不是凡人，不禁也为闻弱暗暗欣慰。

刚见面就提出要看人家族谱，实在有些冒失，所以朝歌和闻弱决定先住下再说。

虽然不算富裕的闻人老太太没什么好吃好喝的可以招待，住的地方却很多，毕竟老宅子大着呢。

吃中饭的时候，一直在外面撒欢儿的小聪回到家来，一进门就看到了朝歌和闻弱。

乡下小孩子怕生，小聪立刻躲在了老妈妈背后，转着圆溜溜的一对大眼睛，好奇的看看朝歌又看看闻弱。

闻弱拿出刚刚街上买来的糖果递给小聪。在零食攻势下，小聪毕竟只是八岁的孩子，很快和两人熟了起来。

对于闻弱的细心周到和善解人意的聪慧，在来卧牛坡的一路上，朝歌早已深有体会。

从来没有一个像闻弱这样细致聪慧的女孩，如此近距离的介入自己的生活。

当初在齐宏祖家见面的那一刻，闻弱独特的气质已经让朝歌走神了一次。如今，走神的次数更是随着时光

推移，与日渐增。

从没尝试过这种感觉的朝歌一开始甚至有些逃避，他把自己这种少见的意志薄弱归罪于练了接命术后的心

绪紊乱，但很多时候他又偷偷自问，就算是在没有习练接命术前，他就真能纹风不动的面对闻弱吗?

没有答案，只有走神。

时间已经将近子夜，闻人老太太又看了看西墙上的挂钟，再过不久，这一天就算是彻底过去了。看来，儿

子的恐怖预言并没有应验，尽管对儿子的天赋稍稍有点失望，但更多的还是安心与松了口气。

正准备回房睡觉的时候，院外传来了敲门声。闻人老太太皱起了眉。

敲门的是个有点急躁的矮瘦子，一进来就比吃了十斤生蒜还冲的问：这里是姓闻人吗？谁当家?

一嘴的外地口音让老太太心里猛地紧了一下，她下意识的看了看挂钟，还差一分十一点，看来是躲不过了。

同在一个大院内，朝歌和闻弱早注意到这边的动静，两人各自推开门向外看，闻弱正要走出去，朝歌连忙

闪进来止住了她。

矮瘦子好像是赶急路赶热了，外套搭在手上，只穿了一件背心风风火火的就往里走，经过院内挂灯的时候，

后脖子上隐隐现出一个纹身来，那图案正是八门中杜门的象征图腾。

朝歌心头起疑，此时此地怎么会出现八门中人呢？难道自己的行踪被发现了吗？仔细一看那纹身图腾的颜

色，此人显然只是杜门的一个附属小跟班，也许另有他情。

朝歌心里暗暗作了准备，悄悄耳语闻弱不要出去，两人静观其变。

矮瘦子穿堂入室，那气势简直比进了自己家还嚣张。进屋一屁股就坐在主人位上问：老太婆，闻人家还

有活气儿的没？

出来见我！

老闻太太也正气儿不顺着呢：见你？大半夜的我见鬼了。

矮瘦子：嘿！怎么说话的呢？

老太太也是个有脾气的主儿：我就是闻人氏，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矮瘦子斜瞅了老太太几眼，从怀里掏出一封盖着八门印章的信来，扔到老太太面前桌上：自己看，快点，

我还得往回赶呢！

闻老太太毕竟出身玄门世家，见那信上八门印章，眼神不由得一紧，心想：自己孤儿寡母的，怎么和风头

正硬的八门扯上关系了。

等老太太打开了信，才明白怎么回事。

原来八门自从灭了天元一派后迅速崛起，尽管重新整顿后力量空前强大，但身为少主的冷步芳深知八门有

个致命的缺欠，那就是空有术力，却不懂捕捉先机的预测。

于是他一面亲自做了楚玉的推车侍者，一面紧急号令全门，在全国范围内广收预测奇书，以图在最短时间

内补强八门弱项。

传承千年骨占正统的闻人世家自然名列其中。

闻人氏是知道八门实力的，但正因为本家自古传承千年，从来瞧不起利益熏心、臭名昭著的八门，再加上

现在索取的是闻人世家祖传了上千年的骨占秘术，哪里会肯。

老太太当下把信又摔回给矮瘦子：祖宗留的东西早不知道在哪辈子失传了，别误了你往回赶，赶紧走人

吧！

矮瘦子冷笑：老太婆都这岁数了，别在我这找不自在……

老太太被气的直哆嗦，桌子一拍：滚！你给我滚……

还没等矮瘦子再说话，门外早忍不住的王大厨闯了进来：我当是哪个有娘生没娘养的龟孙子，跑这来撒

野了……

王大厨是建国前闻人家老佣人的后代，闻人家凋零了，他们感恩图报，就自愿留在了老宅里，始终没忘了

照顾闻人母子。

刚才给矮瘦子开门的就是他，此刻正一边破口大骂，一边挽起袖子冲了进来。

朝歌暗叫不好，此刻能让八门派出来的人，绝对都不是吃闲饭的，要真动手，王大厨铁定得吃大亏。

不出朝歌所料，也不见矮瘦子有什么动作，王大厨脚下一麻就站不起来了。再不想办法，矮瘦子稍下狠手，

王大厨都要成废人了。

朝歌急运术力逆接命局，瞬间把王大厨和矮瘦子两人的命造来个乾坤大互调。

只见夜灯忽然一阵明灭闪烁，矮瘦子和王大厨同时感到一阵晕眩，等神识各自清醒过来后，当下就被眼前

景象惊得目瞪口呆。

矮瘦子看到自己正坐在椅子上，以同等惊惧目光看着倒在地上的自己，再看看自己的身子，居然就是刚才

被自己施术击倒的王大厨。

这瞬间，矮瘦子脑袋里嗡的一下子全空了，此刻他眼中的闻人老太太，在一明一灭的灯光下变得异常恐怖

和诡异。

正当矮瘦子吓得几乎就要崩溃的时候，他和王大厨同时又是一阵晕眩。还好，这次清醒后，他的神识终于

回到自己的躯壳了。

吓破胆的矮瘦子再也不敢停留片刻，凄叫一声嗖地窜出堂外。

朝歌这一招拿捏的极好，快速的转接互调，并没让颇有术力能量的矮瘦子命局在接入普通人的王大厨身体

时造成伤害，同时又让矮瘦子相信他遇到了鬼，而不是一个术力高手。

怕引起闻人老太太的怀疑，矮瘦子疯逃出去的时候，朝歌和闻弱已经双双走进屋来，浑身酸软的王大厨还

两眼茫然惊惧地倒在地上。

老太太不想把这事闹的沸沸扬扬，赶紧叮嘱王大厨别出去乱说，免得真被人看成是疯子傻子。回头又对闻

弱表示过意不去，好不容易认了门亲戚，却又赶上这事。

回到寝房，看着睡得正香的幼子，老太太又想起了三天前儿子的预言，一丝不祥预感笼罩心头，彻夜未眠。

天刚亮，闻人老太太就来到朝歌和闻弱门前，也不说话，示意两人跟着她走。朝歌、闻弱看着一脸沉肃的

老太太，知道必有大事要说，也不问话，静随其后。

闻人家老宅历代修缮，青砖灰瓦、院落重重，即便住了二十多户外来人家，也还空出许多房子来。老太太

领着两人七拐八转，终于来到一个野草丛生的小院。

三人刚进院子，便惊起了院子中一棵老槐树上栖息的鸽子。每只鸽子脖颈上都拴了一个风哨子，鸽群一起，

哨子声便响彻整座老宅上空。

朝歌抬头凝视盘旋而去的鸽群，若有所思。

老太太走到西间厢房前，哆哆嗦嗦的掏出一大串钥匙，不用多找，很熟练准确的拿起钥匙打开门锁。

朝歌在旁边留心着每一个细节，这个貌似荒废的小院，对老太太来说，显然并不是真的荒废了的。

三人进房之后，老太太可没忘了再关紧门。只见小房内横七竖八的堆满了残缺废弃的老家具，灰尘满布的

北墙角，摆着一张已经残破不堪的老式木床。

老太太看看朝歌：我力气不中用了，你帮我把那张床挪开。

朝歌走过去，抓住床沿，稍一用力便把木制的老床挪到靠西墙一侧。

老太太随手拣了半截木条子，走到空出的墙边，用前尖后方的木条子去戳刷着白灰的墙皮，没几下居然露

出一个半米长宽的扁铁皮匣子来。

此时朝歌、闻弱对望了一眼，不知道老太太在做什么，更不知道藏得这样隐秘的铁匣子内，究竟装了什么。

事情越来越有趣了。

老太太又让朝歌帮忙把铁皮匣子从墙里抠出来，放在地上。

盖子揭开，只见铁匣内规规整整的迭着四本线装古书。左边两本书名写着：闻人族谱，右边两本书名

写着：骨占秘术。

老太太一说话，一切都明了了。

世传的族谱和骨占秘术是整座老宅的基石，也是整个家族的根本，老太太看的比命还重。可孤儿寡母的，

又经历了文革动乱，东西放在身边，随时都可能被人抄了去，迫不得已才想出这一虽远却保险的藏法来。

朝歌心细，马上联想到院子那棵树上挂着风哨子的鸽群。院子虽然偏僻，可一旦夜里进来生人，鸽群飞起

势必惊动整个宅子。

再者，谁会相信闻人家居然把东西藏在这样一个又偏又远的下人荒宅里呢？这实在是最保险不过的藏法了。

事情到了这个地步，不用多说，朝歌和闻弱就已经知道闻人老太太要干什么了。她是要向两人托孤。

所料没错，老太太随后就说出了心事。

八门素来猖狂，不拿到骨占秘术是绝对不会善罢罢休的，所以她要拜托闻弱、朝歌，看在同一个祖宗的情

分上，把书和幼子闻人聪带走，走的越远越好。闻人氏族的历代祖宗若天上有灵，也会感激闻弱这份情义！

至于她自己，人老命衰，已经没剩下多少日子了，她要留在闻人老宅子里了却残生。

说这话的时候，老太太那双苍老干涩的手，颤抖着紧紧握着朝歌和闻弱的手。老人家满头华发，老泪纵横，

闻弱不住的点着头，早跟着哭出声来。

时间紧迫，事不宜迟，简单收拾好行装，老太太就催着闻弱、朝歌赶快带着闻人聪走。可就在这个时候，

闻人聪不见了。

起初还以为小闻人聪又不知道跑院子里那二十几户谁家去玩了，等大伙找遍了老宅子也没见人影，眼看着

时间已经过了中午，八门的人随时都可能卷土重来，这可急坏了所有人。

知子莫若母，老太太忽然想到，三天前，儿子预感到大祸临头时看着自己的惊恐状，他会不会也看出了即

将母子分离，才故意躲起来的呢？

老太太赶紧发动全院子的人到外面去找。西墙投在院子里的阴影每拉长一寸(奇*书*网-整*理*提*供)，都像压了一块重石在老太太

胸口上。

可担心的事，到底还是来了。

未时两刻，闻人老宅的大门一前两后走进来三个人，走在后面那两个之一，正是昨晚被吓跑的矮瘦子。

朝歌眉头紧蹙，他知道八门行动一向迅速严整，但没想到会来得这样快，而且从刺青的颜色看，这走在最前头的居然是杜门副使。

第六章以暴制暴

能够身居八门副使，术力绝非普通，昨晚朝歌还可以用换命的办法吓吓小跟班，如果再用同样的方式，来

对付这个身具强术的八门副使，恐怕有些麻烦。

除非能够找到一个意志力堪与副使相当的命造，才可能等量互换，要是强施术力导引互换，显然只会招来

八门的怀疑。

现在最要紧的是稳住这几人，好拖延时间找到闻人聪。可怎样才能不引起八门怀疑，而且又让他们绝对服

从的呢?

情急之下，闻弱想出一个没办法的办法来。她对着朝歌静静一笑：我们都忽略了一个，连最普通的人遇

到困难时都会想到的办法—公安。

朝歌何等聪明，一听此话也笑了。

于是朝歌留在这里盯着，别让八门副使动粗，闻弱和王大厨去找镇派出所的人来，准备找借口把这三个人

带走一段时间，哪怕仅仅是一小时也好。

说起来，比起昨晚的矮瘦子，这位杜门副使可要有城府多了，不但不嚣张不跋扈，而且还对老太太很客气。

老太太见的人多，心里明镜似的，这家伙其实就是在探底。因为儿子还没找到，老太太也不好马上把事态

弄僵，只能你一来我一往的，先用虚话稳住几人。

不多久，那副使也看出老太太在拖延时间了，他似乎想到了什么，岔开话题问道：老太太不是还有个聪

明可爱的小儿子吗?

老太太神情不免有些不自然，副使立刻有了主意，使了个眼色，示意让矮瘦子出去转转。正在紧要关头，

镇派出所的伍所长，也是王大厨的小舅子，恰好到了现场。

要说王大厨这个小舅子的脾气，简直和他一个模子出来的。

或许是走的有些急了，伍所长进大门时，不小心被门坎绊了个大马爬，警帽都摔掉了，他连忙狼狈的爬起

来，一抬头，正好看到已经走出堂内的矮瘦子看着他一脸坏笑。

这下可惹怒了伍所长，不由分说，指着矮瘦子三人大喝：统统给我铐起来！

八门再牛，还是不好明目张胆的跟政府做对的，但这三个乡村公安进来就拿人，也有点太仗势欺人了。矮

瘦子第一个忍不住，愤愤问道：你凭什么抓我们？

凭什么？其中一个尖嘴猴腮、颇有几分师爷风采的公安眼珠子一转：你们知道这是什么地方不？这

整座老宅可是国家一级文物保护单位，从上到下，一砖一瓦，都是受法律保护的，你居然胆敢未经批准擅自闯

入，我不抓你我抓谁！

公安要想定个名目抓人，那还不容易？说再多也没用，两个值班公安连推代搡的，立刻把已经铐起来的八

门三人往外带走。

问题暂时解决了，闻老太太动员了更多人，焦急的寻找闻人聪。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一个小时过去了，两个小时过去了，闻人聪还是没找到。

可奇怪的是，这么长时间过去，八门却再没什么其它动静。按理说，一门副使失去联系这么久，八门怎么

可能一点反应都没有呢？朝歌深深觉得情况有些不妙。

事实上，情况不是不妙，而是非常不妙！

八门行动机制的快速严密，实已超乎了朝歌想象。

八门的门规中，已有明确规定：各门副使以下属员外出执行任务，必须每一小时向副使报备一次进展情况。

副使外出执行任务，必须每半小时向正使报备一次进展情况。

至于如果是正使亲自外出执行任务，那表示一定是非常大的事件，通常都要随时跟少主冷步芳保持联系，

一个弄不好，冷步芳说不定还要亲自随使出征。

因此，早在杜门副使进入卧牛坡，超过半个钟头没跟正使杜老二报备的时候，八门就已经采取秘密侦测行

动了。

很快，卧牛坡的种种动向，都巨细靡遗的报到了杜门正使杜老二那里。

按理说，本门出现这么严重的失败行动，杜老二该是相当恼火才对。可让人意想不到的是，杜老二笑了。

任务失败的消息以最快速度传到了冷步芳那里，而且在添油加醋的叙述中，那个倒霉的杜门副使被贬得一

无是处。

按八门规定，副使失误，正使也要被罚的，一向精明的杜老二，这回脑袋是被驴踢了？还是被门挤了？其

实，都不是。

很简单，自从冷步芳搞出了正副使竞争机制后，虽然八门上下无不卖力争功，但也有个弊端，那就是正使

总是担心被副使超过。尤其是这位作威作福惯了的杜老二，除了分家，成天想的就是如何狠整副使，现在这个

大好良机如何能够放过。

情况就是从这里开始变糟的，杜老二这次整人行动，本来完全是八门人内部的阶级斗争，没想到朝歌却成

了直接受害人。

八门总部距离江西浮梁颇远，先前被吓跑的那个矮瘦子，之所以能够那么快就带来一个副使，其实并非巧

合，而是八门大部分人力几乎全都到了江西。

就在朝歌出山的那一刻，龙气出渊，必有所应。千里之外的楚玉心中一动，起了一卦，惊见卦中一股紫气

破山而出，直赴江西而去。他知道必是朝歌复出，从此术界大乱已不可避免，于是便和冷步芳一起率众赶来江

西。

当杜老二唾沫四溅的把卧牛坡事件前前后后汇报完毕之后，他本以为冷步芳会大为震怒，立刻下令废除副

使职务什么的，没想到一向让杜老二摸不清的这个年轻门主，依旧还是让他摸不清，只淡淡的回了一句：保

持现状，严密监控。然后便走了。

随后，冷步芳敲响了楚玉的门。

门声一响，楚玉心中也跟着占数起卦，等到闷不吭声的冷步芳走到面前，卦像已显，两人对视，楚玉只说

了两个字：朝歌。

闻人老宅这边，焦急的众人几番来回搜寻，依旧找不到闻人聪。朝歌知道时间紧急，不能再拖，他决定用

接命术冒险一试。

刚才之所以一直不用，是因为朝歌担心孩子太小，稍微控制不好，都会对闻人聪的身体造成伤害。

但只要想做，办法总还是有的。朝歌让闻老太太帮忙，找出一个跟闻人聪同样年龄的健康八岁男童，让他

闭上眼睛，然后根据闻人聪的八字，由朝歌施术与男童互调。

术转命接的一刹那，男童睁开眼睛，迷惑惊恐的看着朝歌等人，当看到闻人老太太的时候居然眼圈一红，

抽泣着喊了一声妈妈。

这可吓了闻人老太太一大跳。朝歌不敢转接太久，很快又把男童命造接了回来。孩子再一睁眼，同样也是

一副被吓到了的模样。

闻弱轻抚男童的头柔声问：刚才看到了什么？

男童直哭着找妈妈，好不容易被闻弱哄住了，却还是有些惊恐未定，结结巴巴的说：床……床底下……

大伙尽皆恍然，难怪刚才几乎把卧牛坡翻个底朝上，也没能找到闻人聪，因为他就躲在老太太的床底下。

孩子终于找到了，闻人老太太刚才一直迷惑的事也跟着问出了口：你究竟是谁？

朝歌知道隐瞒无益：我就是八门一直追捕的神易后人朝歌。

老太太听到这话，先是一惊，然后反倒吐了口气。想想也是，身为正统术界传人，儿子能在神易接班人身

边，实在也是求之不得的机缘啊！

现在只剩下一件事：马上！马上带孩子离开卧牛坡！

想不到，这时候一个人静静的从暮霭笼罩的老宅大门外走进来，一路穿堂过院来到众人面前，任由众人如

何惊疑不定的看着他，此人都气定神闲。

这人微笑着，放下一封信，只字未言，便又转身走出宅院。

从头到尾，朝歌一直凝视着这个渐渐消失在暮霭中的神秘来者，他知道，一切都晚了。

因为在那人的后颈上，刺的正是八门中地位仅次于少主所在开门，位列第二的生门图腾，此人正是生门正

使。

就在朝歌找到闻人聪的时候，冷步芳已经亲率各门正使，重重围困之下，把整个闻人老宅把守的如同铁桶

一般。

那封信语气很直接，写的很简单：敬致朝歌：今夜戌时正刻，不才八门冷步芳于卧牛坡下恭候大驾光临。

朝歌再一次陷入了重围。

是夜，老宅内。

把老太太、闻弱和小聪等人，都带入术阵安顿好之后，朝歌恢复了冷俊挺拔的本来面目，只身出门去了。

既然一切都已经挑开，朝歌知道，他只能放手一搏，再没别的选择了。此去卧牛坡下，必是一场恶斗。

想起当初广元镇那终极一战，如果不是关键时刻古玉发挥奇特作用，恐怕朝歌早被八门所俘了。

严格说起来，以他当时的实力，随便一个八门正使都可与朝歌匹敌，现在的八门更加今非昔比，如果梁库

能在这里，大概也忍不住要偷偷担心：朝歌能行吗？

只有朝歌自己明白，如果此刻八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齐备强大的话，那其实只是一种数量层面上的强

势，而此时身怀绝术的朝歌却已经发生了质的飞跃，此次交手，他誓要一雪前耻，以暴制暴！

此刻卧牛坡下，八门各部也做好了一切准备，正严阵以待，其重视程度可说是自八门整合以来，从未有过

的慎重。

当初在广元古镇曾与朝歌交过手的惊门正使雷猛，心下便颇不以为然，对于一个没落的神易后人，需要这

样紧张得世界末日似的吗？这种轻蔑忽视的态度，同样也在其它各门直使间蔓延。

只有冷步芳，他早从楚玉卦中知道，复出的朝歌已经可怕到了难以想象的地步。他严令各门：如有人轻

敌冒进，不从指挥者，即刻废除术力，逐出八门！

只是，冷步芳虽然下达严令，各门直使多半也只是表面收敛，心中莫不暗暗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在他们

看来，立功表现的时候就要到了。

今晚月亮很大，*夜色*（禁书请删除）很美！

朝歌此行不是来欣赏月色的，更不是跟八门的老朋友们聊天叙旧的，今夜他要彻底割除一直以来纠缠

不清、阴魂不散的术界毒瘤，他要在万阵之中独擒贼首冷步芳。

所以当他看到静立坡下八门阵心的那个白面少年时，便毫不犹豫的迎头而上，发动攻击了。

最先迎上来的有三个人，一个是最蔑视朝歌的惊门直使雷猛，一个是最想表现立功的伤门直使老闷儿，一

个是最想有人死的死门直使阎进门。

可就是这三个堪称能够支起术界半边天，绝对大神级的人物，刚刚才与朝歌术力接触，便几乎在同一瞬间

遭受重创，雷猛左胸筋骨尽断、老闷儿脾脏震裂、阎进门双腿暴折。

这一刹那，三人眼中尽是一种惊恐到极点的绝望，他们根本不相信这世界还有如此诡异绝伦、强悍无比的

术力。

三门直使一触即败，立刻惊醒了所有八门术士。

他们在冷步芳的统一号令下，迅速紧缩阵形，拼尽术力组合成一个铁臂合围的术网，终于勉强抵挡住朝歌

的凌厉攻势。

冷步芳的脸色，惨白的像在坟里埋了几十年，他是预料到了朝歌的强大，但却没想到居然可以强大到如此

地步。倾尽八门上下，百位绝顶高手拧成一块，居然还只勉强和朝歌打个平手，而且八门阵形中只要稍有一个

细小环节顶不住，整个八门阵法就有彻底崩溃的危险。

幸好还有另一手准备。

明明正被强大术阵激起的术流挤压得快要喘不过气来，冷步芳却忽然笑了，因为他看到一个人出手了。

眼看胜利在望的朝歌，忽然觉得自身气场一弱，就像一锅正沸腾的开水，底下的火突然被撤走了大半，对

八门的攻击力立时为之大减。

朝歌一面施巧力与八门术阵周旋，一面暗中体察气场，随即发现一股与八门路数完全不同的怪异术力，正

在一点点封藏自己体内五行中的火行之力，越是催动术力，这种封藏进行得就越快。但如果朝歌真的分心对待，

势必又影响到他对八门的攻击力道。

虽说即便这样，八门也休想压过朝歌。但如此一来，朝歌也很难对八门造成太大伤害，双方就此僵持在一

起。

冷步芳嘿嘿一笑：既然双方都讨不了好，我看不如我们坐下来好好聊聊吧……

朝歌也觉得再攻击下去意义不大，于是双方节节收回术力，各自保持蓄势待发。

冷步芳道：你我年纪差不多，都不是顽固不化的老古董，干嘛看不开死掐呢？我叫你一声牧哥，我这有

个法子你看成不成？

朝歌不喜多话，更何况是跟冷步芳讲话。冷步芳似乎看出了这点，也就不期望朝歌能捧场给个响应，自个

说了下去：几百年来整个术界苦苦追寻神易，无非是想一睹那千坟宝藏，要说我们不贪心，打死也没人信。

不如这样，我们八门上下几百口子投在神易门下，跑腿出力鞍前马后，不敢求多，只要牧哥把那宝藏的

五分之一赏给八门，小弟也就心满意足了。不知牧哥以为如何？

且不说朝歌不知道宝藏到底在哪，就算知道，也不可能答应这小无赖的要求。眼为心灯，眼里一丝不以为

然的蔑视自然流露。

哼哼……

受到朝歌蔑视的刺激，冷步芳要拿出阴损无赖的看家本事了。

我知道大名鼎鼎的神易后人，瞧不起咱这简直一帮乌合之众的八门。可不是吗？上上下下百多口子，也

就勉强只能跟您一人打个平手。不过藉这个机会，我向牧哥介绍一位朋友，这位朋友您一定不会瞧不上。

说着冷步芳抬头向坡顶望去，不远处，明月之下、坡顶之上，不知什么时候立着一个幽冥鬼魂似的灰衣人。

与其目光所触的这一刻，朝歌顿觉体内那股一直绵绵抑制自己火行术力发挥的怪力为之一荡，他立刻知道，

这怪力正是此人所为。

冷步芳：说句不着边儿的话，以前读书的时候很轻狂，觉得这世界上的东西没有我不知道的了。更把祖

上传下来的那些个什么术啊、力的都看成是迷信，再不然就是哄小孩子的骗人故事。可渐渐懂事后我信了，到

我遇到这位葬火教的奇人卫先卫前辈之后，我就更信了。

提到卫先这个人，来历确实不一般。

葬火教在古代本是个邪教，他们的祖先对待世界的看法别树一格，认为火是五行之核心，因为无论什么物

质的变化都不能缺了火的点燃，火可以烧毁一切，同时也造就了一切。

若是那种天生具备奇特火性秉赋之人，再专门依据葬火教的独门术力修炼，就会出现奇妙的功能。

这种力量和朝歌火行族的术力不同的是，朝歌可以把火旺到极致，但葬火教却能封葬对手的火性。

因为尽管每个人的术力各自不同，但五行组成的人体中一定是有火元素存在的，卫先既然能直接封葬对手

体内的火元素，就可以使对方变成一个不完整的个体，从而失去对术力的控制与应用。

诡异的葬火术最让人头痛的是，在它发动攻击时，并不像大多术力那样弱肉强食的厮杀，而是如同寄生虫

一样，依附在被施术者的体内，慢慢破坏目标对火元素的控制。

据传说所述，被此术攻击的人死状千奇百怪，有的是自焚而死，或者吞食火炭而亡，种种怪异如同患了嗜

火症。

冷步芳继续说道：卫前辈可真是位了不起的奇人，居然能干扰人体内的火性元素。有了他帮忙，我们八

门可真是如虎添翼呀！尽管和牧哥切磋还是占不到便宜，但您也空不出手来干其它的事不是?

说到这，冷步芳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哦对了，听说牧哥最近交了位红颜知己……

朝歌愤怒了，冷步芳上面两段话加起来就是简单两个字：讹诈。或者可以说，就是赤裸裸的威胁。

即使朝歌神力无敌，八门和那位葬火教的卫先生联合一起，也可以和他打个平手，这样一来，朝歌想再分

心护持身无术力的闻弱，便绝不可能了。

可愤怒归愤怒，无赖加小白脸的冷步芳确实点到了朝歌的要害，如此一来，优势又站到了八门一方。

就在这时，远处忽然晃过来三个衣着像要饭、嘴上却吟着酸诗的老头子。

左老头：春眠睡不着……

中老头：到处有鸟叫……

右老头：何事吵什么……

最后一句又轮到左老头，只见他沉吟半晌，颇为难对，不停的自己跟自己默叨，不是无趣无趣就是

不雅不雅，忽然彷佛灵光一现般，脑门一拍，喜道：有了有了！春眠睡不着，到处有鸟叫，何事吵什么…

…这最后一句便是真他妈不知道！

听了这诗，就连素与文化无缘的八门中人都要喷饭了，可这三位爷却大声连呼好诗好诗。

说也奇怪，三个破衣烂裤的酸老头，不但就这么漫不经心的横过布满术力的场心，而且居然丝毫无事，经

过朝歌身边时，三人忽然停下脚步，也不向朝歌搭话，其中一个却对着冷步芳道：小子，这诗好不好？

冷步芳不知道这三位何方神圣不敢得罪，连声赞好，老头子哈哈一笑：好，好，很好！小小年纪就懂得

拍马屁了，有前途！

不过你刚才说有个什么狗屁脏火教来着？什么鸟做的？居然也敢搬到这来现眼。报出我们爷仨的名号，

准让那个什么鸟火教吓得尿裤子！

冷步芳正好顺坡下驴：那，敢问三位前辈名号，也好让小辈们早晚默念请安。

左老头：小子脸虽然白了点，嘴还挺甜，听好了，我—陶渊明！

中老头：我—白居易！

右老头：我—苏东坡！

这三个中国人全知道的古代大文豪名字，居然成了三个糟老头子的名号，按常理应该招来一堂哄笑、满地

喷饭的结果，可事实却是这三大名号一出，全场唰的一下子都静了，冷步芳的脸也更白了几分。

只有朝歌依旧一副冷然傲视的模样，不过他心中同样也是满腹疑问。毕竟朝歌对术界典故所知不多，自然

不晓得这三个名字代表什么。

这自称陶渊明、白居易、苏东坡的三个老头，其实正是术界中人见人怕、大名鼎鼎的岁寒三友。

在汉代司马迁所著的《史记》里，有篇专门为刺客留名的章节，比如大家都熟识的荆轲刺秦王、专诸刺王

僚等等。可见刺客这个行当，自古至今都颇有生意可为，代代都有能人出世。

术界好比一个小社会，里头当然也有这种行当，同样凭着一身异术行刺杀人。

然而，在术界刺客中，不论出自何派，必然都公推苦哑子为祖师爷。而这位苦哑子，恰好就是岁寒三友的

祖宗。

俗话说得好：一个人做一件坏事不难，难的是一辈子都做坏事。

虽说被苦哑子刺杀的人当中，大多都不是什么好人，但这毕竟还是为钱卖命，见不得光的勾当，而且他的

后世子孙也前仆后继的接过了祖先的事业。

也许是被人白眼到有点自卑了，清朝年间，苦哑子刺客家族的首领们开始反省，决定放下屠刀，开始奋发

图强。

这传承千年的刺客家族，于是开始转向所谓正业，鼓励后人读书。

只不过，或许他们太心急了点，配套措施没有搞好，子孙们是不当刺客了没错，却因为死读书读死书，纷

纷变得又穷又酸又附庸风雅。

就拿眼前这三位老大爷来说，他们认为古人的好名字就像名山大川，是属于公众财产，没理由他一个人用

完不许后人用。

所以就这么硬把古人的名号，冠到了自个儿头上。

尽管如今的岁寒三友早不知刺客营生怎样操作了，但他们独树一帜的术力却有增无减。

大概谁也不会想到，当年以人命营生的苦哑子，其术力境界居然是从一滴眼泪里悟到的。因此他坚信不疑

的认为，世界万物中，水才是五行的核心。

所以他们就把水发挥到了极致。他们每次出现，天气都会阴雨连绵，甚至给人一种铅灰色的伤感之情，令

对手仇家斗志全无。

此刻，岁寒三友这一出场，就更加具有针对性意义了。因为他们控水的能力恰好克制住了葬火教的卫先。

更让冷步芳头痛的是，就当着他的面，岁寒三友居然还拍了拍朝歌的肩膀：别愁，小兄弟，我们是和你

一伙的！

冷步芳忍不住暗暗在肚子里咬着牙齿：不早不晚，怎么忽然就冒出这三个老东西来了呢？

胜负天平再一次倾斜到了朝歌一方。

可就在此时，一个破锣嗓子的泼妇不知从哪个方向走进场来，指着岁寒三友破口大骂：你们三个老王八

蛋，原来跑这来窝头翻个现大眼来了！快还老娘的钱来！

刚刚还春风得意的岁寒三友一见这位泼妇到来，立时像是泄了气的皮球。

第七章千古之秘

堂皇登场的这位悍女，正是术界新近崛起的一抹异色传奇—泼妇张。

这位泼妇，原本只是出身在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术士之家，而且自己并不太懂术数这东西。嫁到夫家

后，其爱好兴趣也只局限在打孩子、骂老公、和街坊邻居吵架的这个范围之间。

可她那不省心的儿子倒是颇有雄心壮志，居然自己偷偷修炼起术力来了，可惜不小心走错了脉，最后落得

个成天神经兮兮，活像个小傻瓜似的。

俗话说，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泼妇张虽然不习术力，但毕竟出身术士之家，多少明白儿子这病是因练

错术力而起，尽管夫家还有些积蓄，但这毕竟不是一般医药可治。

说穿了，要想治好术病就必须懂术，于是泼妇张就去找娘家想办法。

可惜娘家也只是能力有限的小术士，实在没办法。

最后，泼妇张牙一咬心一横，求人不如求己，干脆自己来。谁也想不到，思想简单、敢下恒心的泼妇张居

然久病成医，不但眼界渐开，而且术力一日千里，大有江湖决堤之势。

泼妇张确实是成医了，但还不能根治儿子的病。后来辗转听说岁寒三友的水性术力，正适合根治自己

儿子的术病，便找上了岁寒三友。

岁寒三友名字是挺好听，不过生活确实有点寒酸。刺客这活儿好几辈前就已经不干了，术力这东西又不能

当饭吃。三人家无恒产，特喜欢读万卷书行千里路的流浪生活。

正巧泼妇张开出的条件是：只要治好儿子的病，必有重金酬谢！治病救人闹个好名声还有钱拿，这太符合

岁寒三老的人生信条了，于是立刻答应立刻动身。

结果他们确实是治好了病，三老很高兴的收钱走人，很踏实的继续去过充满阳光雨露的流浪生活。

可是，很快问题就来了。泼妇张这个儿子真是人小雄心大，非要振兴外公家的往日术界风光不可，居然又

开始偷练术力。

于是，一个雨夜里这小子被一个巨雷震得全身错脉，估计只有神仙能治了。

对于泼妇张来说，神仙很难找，要找三个老家伙倒是还满容易的。于是从此开始满世界的逮三个糟老头子，

目的很明确：要么还钱，要么治病。

又穷又老又不是神仙的岁寒三友这回可真寒了，流浪生活一夕之间变成了流亡生活。

这种均衡的微妙倾斜却让冷步芳惊喜至极，赶紧很亲切诚恳的拍马屁：这位大姐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冷

步芳一定尽力解决！

泼妇张的确很本色：少跟我套近乎，我比你妈小不了多少，还大姐呢！

泼妇张虽然一副打压岁寒三友的姿态，但其立场却并不偏向八门。

事实上，她也是冲着朝歌那神秘宝藏而来的。在她想来，宝藏里说不定有救儿子的方法，如果朝歌不告诉

她宝藏，就得医好她的儿子，反过来，要是医不好，就得把宝藏位置告诉她。如果两样都不答应，她就绑架朝

歌，天天陪她的傻儿子玩。

这一下情况更复杂了。虽说这泼妇张没帮着八门，但一旦纠缠上朝歌，无异于从侧面帮了冷步芳的忙。

尽管被泼妇张喷了一脸口水，看着目前有利态势，冷步芳心中还是一阵窃喜，只是心里有个疑问：此次围

堵朝歌的行动隐秘快速，这些猛人又是如何得知的呢？

不容细想，旁边泼妇张又说话了：你就是朝歌吧？赶快给我个回话，到底是同意还是不同意？我儿子的

病可等不及了！

冷步芳一阵狂喜，他并不指望这个泼妇张能对术力恐怖的朝歌造成多大麻烦，只要她能牵制站在朝歌一方

的岁寒三友就成，接着他就可以趁机发动总攻，一举拿下朝歌。暗暗吩咐之下，八门各使蓄势待发。

眼看着不利朝歌的一场恶战马上就要引爆，安静紧张的空气里忽然飘来一股子闻了就想打喷嚏的咸鱼味道，

一个卷着裤腿、黑脸粗皮的老渔农，左看右瞧的走进场来。

你们这是在干什么？你们再这样胡闹下去，我们渔家今年的收成就全毁了！

谁都看见了，老渔农很激动很悲愤。

可问题是几乎所有人都不太理解，别说这离海远着呢，就算最近的江湖都还有几百里地呢，大半夜的你这

是起什么哄呀！

大概就是因为情况有些怪，在场各方都不敢贸然开口询问。此时双方对阵，哪怕在任何一方吹口气，实力

对比都会失去均衡，万一这位咸鱼老农也是个大有来头的，不论偏向哪一方，另一方恐怕都要头痛个半死。

偏偏泼妇张就是不吃这一套，况且她的时间很紧，儿子还等着治病呢。她也没空理咸鱼老农什么来头不来

头，翻来覆去还是那句话：到底是同意还是不同意？

大伙都看出来了，不同意就动手。

然而咸鱼老农硬是不同意：谁动手我就动谁！

不同意泼妇张动手，就等于间接表态支持朝歌一方，早忍不住的杜门直使杜老二酸着脸：老咸鱼你混哪

的？想多活两年就趁早给我回家吃饱睡觉！

咸鱼老农顿脚捶胸更悲愤了：你们这样搅动脉气，地下水脉都被伤到了，五百里之内的江湖鱼苗都会大

受影响。你们再这样下去，我们舟山渔农就要整年饿肚子了……

舟山渔农四字一出，全体在场人员集体行注目礼三分钟。

舟山渔农不是一个人，而是代表一个古老的渔牧族系。他们自古以渔牧为生，在长年追逐鱼群的水上生活

中，掌握了海洋河流与地下水的消长规律，并且可以利用这种无穷无尽、周而复始的自然之力，将之作用到地

面的任何生物身上。

地理大家都学过，这个星球不算江河湖泊，只是海洋就占了总面积的十分之七。你说，掌握了这样可怕力

量的渔农谁敢惹?

总算还好，渔农貌似是来做世界警察的，虽没向着冷步芳，却也没向着朝歌。但这场仗毕竟是打不起来了，

眼看到嘴的鸭子飞了，冷步芳又是一阵头痛：怎么忽然就来了这帮子猛人?

邪教怕刺客，刺客怕泼妇，泼妇怕渔农，就在各方势力错综复杂的牵制下，卧牛坡的一场浩劫总算暂时平

息下来了。

可仗虽然不打了，朝歌还是走不了。

静观事态发展之余，他终于有那么一点点时间，可以看看闻人家的族谱记载了。

闻人家世代传承的古老族谱并没令朝歌失望，那里面不但明确记载了明代那个神秘白衣文士来闻人家求占

之事，所问的问题也有所记载。

那位白衣文士问的是：五百年之后，自己子孙中能否出一个惊天骇俗的人物。这让朝歌激动不已，如果不

是巧合，这位白衣文士或许就是朝歌他朝思梦慕的神易没错。

不过，根据族谱记载，当时整个骨占的过程极其怪异，连换三块千年龟甲，所烤裂纹皆混乱不堪，毫无常

理可循。最后草草收场，白衣文士也深思而去。

尽管整段记载再没其它可以旁证的细节，但朝歌却有了另一个意外惊喜。

因为是术族之一，闻人族谱历来注重每代族中名士和主事的生辰八字，因此当时参与了白衣文士骨占的族

长八字，也得以完整保存在族谱中。

也就是说，朝歌只要接转此人的命造，那么几百年前那次骨占场景，就会身临其境般让朝歌历历在目。

想到这儿，朝歌的手都有些颤抖了。只要能让他见上几百年前这位白衣文士一眼，他就能够根据面相反推

出八字来，找到了这个八字，也就无异于找到了所有疑问的答案。

如果他真的就是神易的话，那就将是朝歌的宿命源头。

是夜，朝歌成功接转了几百年前那位闻人族长的命造。很快，在闻人族长的记忆里，朝歌看到了那位期待

已久的白衣文士。

这是一位即便是在漆黑夜室，也能令人为其风采而目眩的绝代雅士，他每一个随意的举手投足，都足以令

人顶礼膜拜。在朝歌看来，只觉他是那样虽近犹远，但似乎彼此血脉中又流淌着相似的东西，让他感觉十分温

暖亲近。

只是每当朝歌触及白衣文士的眼神时，总有一种异样的不安，那眼睛后面总有些东西捉摸不定。就像自己

怀中这块温润良雅的古玉，却隐藏着令人不安的血红光晕。

最后，阻止朝歌转接白衣文士命造的，不是那五百年才出一次的珍奇，也不是他身上蕴藏的不可想象的巨

大能量，而是那双令他不安的眼睛。

他会是神易吗？答案就在眼前，揭开它却是那样沉重。

正当朝歌在答案之前徘徊良久的时候，梁库、铁号山、贾似道、巫传女、陈木楞一行五人此时正在一步步

揭开另一个最终谜底。

无名庄地处荒域，周围方圆两百里都是犬牙交错的丘陵，石多树少气候干旱，数十里内见不到一个村镇，

比起同处一条子午线的牧家村真是天渊之别。

不过，也正是因为如此，这数百年间，被巨大坟局包裹住的无名庄，除了铁圣家族在周边勘测过外，恐怕

连只飞鸟都不曾进去过。

破阵步骤按铁号山定好的原计划进行—陈木楞集中一切精力对整个坟局进行计算，力图在庞大繁复的格局

中算出一条通路。

巫传女、贾似道阴阳合璧，以两人的强大术力，根据陈木楞计算出的结果，全力牵动坟局中的风水杀力，

一旦验证可行，就可清出一条安全通路。

梁库的作用则是：既然梁库能自由通行牧家村坟阵，或许也可以自由进出无名庄的坟局。这样梁库就可以

深入坟阵，按区域仔细画出局图，从而提供陈木楞进行精确计算的依据。

梁库早打好主意了：要我给你们跑路画图，想得美！如果真像老铁所说，自己梁家是那位桃仙姐姐的亲

戚，那我不是领你们来刨我们梁家的祖坟吗？先等老子进去看个究竟再说。

于是他先按照铁号山指定的路线往里去，还没走几步，他就捂着肚子蹲下来大喊叫痛：哎呀哎呀疼死我

啦！老铁原来你想害我！

为防万一，探路之前众人先在梁库腰上绑了根绳子，一旦发现有事就把梁库拽回来。众人一看梁库疼得直

打滚，自然赶快把他往回拽。

前后折腾了几次，梁库大骂铁号山不中用，这样拿自己当实验品，估计没走进庄里他梁库就一命呜呼了。

最后他坚持不再按铁号山的路线走，而是要自己摸索着来。

梁库假装在外围绕了几绕，一是想分散铁号山的注意力，二是心里实在也没谱，别看牧家村坟局他可以进，

这里可不一定。

要真做了铁号山的实验品，那可冤透了。

还好的是，刚才兜圈的时候，他曾试着往里走过几步，并没什么异常感觉。

于是梁库嘴里默默念着，桃仙姐姐保佑，桃仙姐姐保佑，咱可都是实在亲戚，老梁家就剩我这一棵独苗

了，上有老母，我还是处男没结婚……，又大着胆子走进几步。

结果还是很正常，这下梁库心中有些底了，但又觉得这样太轻松了，让后边人觉得没什么技术含量。

梁库眼珠子上下一转，边不停的大喊着哇，好凶险！哇，差一点！，边左五步右五步的Z字型折步向

前，这样七转八转进了坟局，再七转八转，后面的人便再也看不到自己了，心中偷乐：龟儿子们都被我耍了！

哈哈。

不再磨洋工，梁库很快就穿过坟局，进入了无名庄。

先前在庄外，梁库还可以偶尔听到鸟叫，进了庄里，别说是鸟，连只虫子都看不到，也没风，好像这里的

一切几百年来就一直这样凝固在太阳光下。

梁库左瞧瞧右瞧瞧，脖子生冷风，心里直发毛，嘴里又开始念叨：桃仙姐姐保佑，桃仙姐姐保佑，咱可

都是实在亲戚，老梁家就剩我这一棵独苗了，上有老母，我还是处男没结婚……

梁库嘴里念着，同时哆哆嗦嗦的往前面有房子的地方蹭。

好不容易挨到了最近的一间，手刚一碰门，只听噗的一声，整栋房子就在梁库眼前坍塌下去，瞬间化

为灰烬。

梁库被眼前的怪异吓呆了，眼睁睁的看着一栋房子在自己面前转瞬灰飞烟灭，这是什么鬼地方？

正当恐惧到极点的时候，有只手从背后摸到了梁库的肩上，梁库妈呀一声，吓得坐到地上。

来的人不是鬼，却比鬼还难以捉摸。他们一行四人，以铁号山为首，其它三人自然就是贾似道、巫传女、

陈木楞。

说实话，梁库看到他们时，还真以为看到了鬼。因为此刻四人都脸色灰白，嘴角挂血，要不是这四个人相

继盘腿坐下，调息补元，梁库保证眼睛一瞪就吓昏过去。

最终梁库明白了，被耍的是他自己。

说什么要他探路，画出完整路线图好让陈木楞计算，其实都纯属扯淡。

就当梁库进入坟阵中心的时候，铁号山便利用杀阵中瞬间出现的空隙，与当今术界最强大的三位猛人合力

突进穿过坟阵。

不过即便如此，也是九死一生般凶险，这点从他们四人此刻的模样，就能想见一二。

你到底想干什么?

因为被耍而发飙的梁库，就差揪住铁号山的领子质问了。

已经渐渐恢复的铁号山哈哈一笑：别往歪处想，我们也是忽然觉察到，你进去后坟阵出现了稍纵即逝的

空隙，这才冒险进来的。你也不想大家老耗在这块鸟不拉屎的地方不是?

梁库怎么看都觉得，铁号山笑得很狡猾，怒指：我告诉你老铁，你要是跟我玩阴的，后果很严重！后果

非常严重!

五人开始认真研究起无名庄。

他们发现，刚才被梁库一碰就化为灰粉的房子，其实全是木头建造。大概是因为此地自古多旱少雨，再加

上人为的独特设计，连风都很少吹进，所以这些木头已经朽到极点，但仍维持着完整的外形顶在那里，只要稍

有外力，便立刻化成灰烬。

当五人接二连三遇到类似情况后推测，整个无名庄的房屋很可能全都是木头建造，怪不得外面临近的几个

丘陵不见多少树木。

无名庄的建造之所以没有采用坚固的石头，而是以木料为主，显然也证明这里的主建者并没打算长住下去，

这点后来也被铁圣家族证实了。

但这样可就有点麻烦，如果所有东西都是一碰即毁，要想寻找关于桃仙、慕隐的线索岂不难如登天?

没多久，更糟糕的事情发生了。

打从进庄之后，到处飘扬的粉尘搞得梁库鼻子一直很痒，最后终于一个惊天地吓鬼神的喷嚏打了出来。

这个喷嚏可真是威风十足，震得临近几个木房接连坍塌化灰，接着形成连锁反应，整座庄子的房屋一个接

一个坍塌下去。

那场面真叫一个壮观，偌大一个无名庄顷刻变成了一个空旷的灰烬场。

众人都看傻了。

直到漫天飞灰渐渐在空中落下，整个灰烬平原的中心点奇异的出现一块屹立不倒的石碑，五人望着石碑，

固然稍露惊异之色，却同时急步走了过去。

看着石碑正面那只非凤非凰、翘首东南的神鸟，铁号山眼光闪烁。这是一个早已灭绝的古老术族原始图腾，

他有预感，石碑背后，一定刻载着一段千古之秘。

果然，石碑之后，正是一段与桃仙、慕隐相关的惊天密闻。

八百多年前，有个以神鸟为图腾的古老术族，被一个神秘部族灭得只剩下了一户。那最后一户幸存者于是

发下毒誓：纵使全族只剩一人，也要尽灭仇族!

怎奈就算全族隐姓埋名励精图治，最终也无法望仇族之项背，因为这个神秘而强大的仇族就是明代神易的

祖先。

时间辗转到了明代，被灭术族的子孙几乎都忘记了当初祖先的泣血毒誓，因为他们实在没有能力完成这个

任务。直到族中出了一个女子，一个在桃花盛开季节里出生的女子，一个美若桃仙下凡的女子—柔姬。

也许是上天要成全这个术族祖先的毒誓吧。一次偶然机遇，那个自号慕隐，五百年才出一位的奇男子，深

深爱恋上了桃仙一样的柔姬，当柔姬知道这个自号慕隐的奇男子就是神易后，她决定嫁给他。

因为她从没忘记祖先的毒誓：纵使全族只剩一人，也要尽灭仇族！她一直认为，这就是她的宿命。

可深信宿命的柔姬没有想到，就当她终于有机会向神易下手的时候，她却发现自己竟然是那样深爱着神易。

从此她在情意与祖誓中痛苦挣扎。

直到有一天神易自知大限将至，他必须要在离世前，消除最后一个隐忧—楚风。

于是神易告诉她一个天大的秘密—人人都在追寻神易的宝藏，却不知道他的祖先还有一个更为神秘的宝藏。

为了寻地藏宝，神易祖先甚至不惜灭掉了原本世代生长在那里的神鸟术族。现在，神易要把自己的宝藏和祖先

的宝藏合二为一，等待五百年后本族子孙来开启。

柔姬自然知道，他说的那个地方就是自己祖先灭绝发誓之地。

柔姬也曾一度怀疑神易在试探自己，但从后来神易苦心设置祖坟大局，以及安排五行、六甲、常疯子等三

族，显然都是为了五百年后，能够护持子孙顺利开启千年宝藏来看，似乎又不像作假。

最后，真正让柔姬确信神易所说属实的是，在与楚风决斗前那情意缠绵的诀别夜，以及不久后神易、楚风

双双隐去未再出现的事实。

终日徘徊在祖誓宿命与儿女情谊间的柔姬，终于想出一个办法，来让自己从两族的仇恨中彻底解脱。

最熟知神易后世安排的她，在神鸟本族高手的隐秘帮助下，篡改了牧家村的坟局，同时安排本族嫡亲定期

与神易后人合婚，她要制造一个有着双重血缘的人来开启宝藏，来拥有宝藏。

被篡改后的坟局，不但可以像慢性毒药般，一点点腐蚀掉对神易家族忠心耿耿的五行六甲两族，而且还会

让隐居在外的常疯子一族土崩瓦解。

这样做的目的是，一来可以耗尽神易家族的气数，而且更有利于隐姓埋名的神鸟术族掌控后世开启宝藏之

人。至此，饮恨几百年的祖宗血誓也终得偿还。

如果说女人是世界上最复杂的生物，那是绝对没错的。既宿命又矛盾的柔姬，在情意缠绵中推延了泣血祖

誓的实现，却又在悲伤思念中完成了对神易家族的彻底打击。

碑文到此就结束了，落款者赫然便是柔姬，显然这段碑文是柔姬当年亲自撰稿所成。综观全文，也充分体

现了柔姬一面缅怀神易，一面实施打击的矛盾性格。

从碑文中不但彻底可以确认桃仙及慕隐的真实身分，说明没找错人。更重要的是，他们还知道了，除了神

易那个宝藏外，居然还更不可思议的，多出一个神易祖先的宝藏。而且这个宝藏似乎就藏在那个什么神鸟族灭

绝的地方，巫传女、贾似道的眼睛都瞪绿了。

在场的五人中，就属梁库最失落了。虽然他对宝藏也很热衷，但看到朝歌和自己完全是两大术族恩怨情仇

的产物，不免很是失望。

不管这条路是怎样坎坷着走过来的，这一路上，梁库内心只要一想到神人般的神易，就忍不住自豪得很。

现在却成了啥?

不上不下、不正不邪的半吊子！生活真没劲。

或喜或衰，众人各自感怀中，只有铁号山神色闪烁不定。正当大部分人津津乐道憧憬宝藏的时候，他却一

直盯着碑文反复阅读。良久，他冷不防冒出了一句话：看了碑文，你们不觉得有奇怪的地方吗?

这句话把大伙问的都是一愣。

铁号山一下揭开了疑点：按碑文上说，桃仙柔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几百年后，要由他们家族控制，

有着双重矛盾血统的朝歌来开启宝藏而设，但从最近几场术人追捕朝歌的决战上来看，朝歌几乎都是孤身作战、

险象环生。

也就是说，几百年后的今天，神鸟家族不要说有力量对朝歌进行有效控制，恐怕他们整个家族中，根本

就只剩下了梁家母子两人!

贾似道梗了下脖子：对啊，不过这跟宝藏有什么关系吗？管他什么有人没人了，我们赶快去找宝藏才对!

巫传女不愧见闻第一，判断力和逻辑思维要比只想成仙的贾似道高了一级：怎么没有关系？朝歌变得人

单力薄，显示尽管柔姬篡改坟局等初期计划确实成功，但接下来这几百年间，似乎有哪里出了纰漏，并没按计

划延续下来，神鸟家族的整体衰落更证明了此点……

梁库一听来了精神，这破碑文最好统统都是纰漏，什么狗屁双重血统，咱可都是正宗的神易后人。

贾似道继续犯混：那又怎样？跟宝藏有关系吗?

巫传女瞇缝着眼睛反问：如果柔姬的计划出了纰漏，你敢相信这块碑文里就真的没有纰漏了吗?

终于明白过来的贾似道咕咚一声咽了口唾沫，着急的看向了铁号山。

铁号山：从我们铁圣门世代秘密监视的资料来看，并未发现有其它势力介入和干扰到神鸟家族的计划。

客观来说，柔姬计划没有得到严密的贯彻执行，其实是因为神鸟家族的整体衰落所致。

根据我们的数据记载，从无名庄中陆续出来融入民间的神鸟家族成员，一直到最后一个，不但没有柔姬

的影子，而且也看不到一直暗暗追随她的全族精英高手们。

从最后一个人走出来之后，就再也没有人回来过，整座庄子都像是空了死了。柔姬和她的精英们好像忽

然蒸发了，因为没有他们的带动，群龙无首的神鸟族人虽然按部就班的执行着计划，但毕竟根基空虚，不可避

免的代代走向了衰落……

巫传女：有没有可能，他们已经神不知鬼不觉的潜出庄去？

铁号山：以当时的整体实力看，除了神易和楚风家族，就属柔姬这股势力最强悍了。再加上当时我们也

怕引起他们的注意，所有监视都是在一定距离进行的，所以这群以柔姬为首的神鸟精英们，确实有可能从我们

监视中遁出无名庄。

但让我们疑惑的是，术界始终风平浪静，没听说有任何神鸟家族和柔姬的行踪消息，所以我们当时很肯

定的认为，柔姬始终在无名庄中，只要进了无名庄，我们就能知道所有秘密了，结果……

贾似道很不爽：这你一开始怎不跟我们说？还有什么瞒着我们的统统讲出来，搞不好我们真是被你诓到

这里来的！说完就用拉帮结伙的眼神看向巫传女。

巫传女却没理他，继续和铁号山一起分析：从目前情况来看，也未必就能断定柔姬不在庄里。

铁号山摇摇头：如果他们始终没离开无名庄，死后一定会有个葬处。尽管我们始终进不了周边的坟阵，

但坟头的总数我们还是可以利用各种方法数清的。

这些坟头的数量，从建庄到现在一直没变过，也就是说，那里头没有一个是柔姬和精英们的坟茔。再看

看眼前的庄内，除了这块记事用的族碑，没有一处表明他们想在此长住，更不可能准备老死此地了……

一直嬉皮笑脸老没老样的铁号山，此刻竟真的有点沮丧了：难道他们真的就这样人间蒸发了……

看着铁号山沮丧，贾似道乐了：我还以为你们能弄出什么结果来呢，还不照样是白嚼舌头？空想百日，

不如办点实事，我提议，马上去找宝藏！

因为猜测没有结果，事情又回到了原点上—宝藏。一提到宝藏，谁又能不热血沸腾呢？接下来的方向很明

确：神鸟灭绝的宝藏地！

除了梁库，其它人几乎是异口同声的意见一致，感觉就像是一伙土匪逼着暴发户强颜欢笑打劫自己家一样。

事实上，这几个人可比普通的土匪要生猛多了，若是他们真撕破脸，控制身无术力的梁库比顺手拔根草还

容易。

而且，他们也不会允许梁库不跟着去打劫宝藏，因为谁知道那个什么神鸟灭绝的地方，会不会也有这么几

座不太友好的坟地。再说了，眼下要出庄外的坟地，更是缺不了梁库。

第八章神鸟之地

根据铁圣家族庞大悠久的统计资料，找到崇拜神鸟图腾发源的地方并不很难。等五人来到这个几百年来引

起术界纷争的根本之源时，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这个埋着神易家族世代宝藏的神鸟灭绝之地，不但没有任何

凶险坟局，而且充满了原始自然情调的鸟语花香。

按照由铁圣家族原始数据转换而成的现代数据看，过了前面这片茂盛的棕榈林，就是神鸟之地了。

古老的神鸟族虽然已经灭绝，但他们那令人向往的传说却一直流传着。

传说中，有个古老的民族追随着一只可以长生不死的神鸟来到此地定居，此地水美山好，物产富饶，女子

生的都如仙女，男子都壮的像山。尽管他们没有像他们的图腾神鸟一样长生不死，但族中百岁老人却比比皆是。

穿过最后一片棕榈林，铁号山徘徊了好久，最后在一丛茂盛的杂草旁蹲下来，拨开杂草露出一截石刻界碑

来，上面只简单刻着两字：族界。

顺着界碑往里看，藤蔓纠葛的原始杂林中，依稀可见一条小路蜿蜒入内。此刻铁号山的表情极为复杂，既

是兴奋又有几分忧虑。

贾似道看了看铁号山：看情形，你似乎对这地方很熟悉啊！该不会你之前就来过吧？其它人虽不说话，

但也有同感。

铁号山不以为意，反驳道：如果我事先知道这地方有这么个大宝藏，会带着你们来吗？就算铁圣门人不

贪图这宝藏，可知道这宝藏的人越多，术界是非也就越多了。

一路被挟持而来的梁库恨不得这几个人打起来：你可别告诉我，这块界碑是你瞎猫碰上死耗子撞上的，

那也撞得太巧了吧？

梁库的挑拨颇见成效，几个人的异样眼光都在铁号山身上飘来飘去。

铁号山无可奈何的站起身：既然大家都不信任我，那就请回吧，我一个人进去就是了。说着抬腿就入

了界。

这下贾似道几人可有点站不住了，历尽千辛万苦就是为了这个宝藏，如今都已经站在边上了，怎么能忍受

看着别人独得呢。

况且看到对面界内的植物茂盛，不时有鸟飞兽动，根本不像有什么恐怖杀阵。没等铁号山走入多久，他们

便都还是跟了进去。

即便如此，四人还是商定了队形才踏进界内，对术数一窍不通的梁库则是站在其它三人围好的阵心中，一

同进入界内，赶上了铁号山。

踏进神鸟族界之后，花香扑鼻，清新透肺，五人同时有种说不出的舒适感，就像刹那间从里到外，从骨到

皮都张开了壳，体内积存已久的浊气被荡涤一清。倍感清爽之下，筋脉通畅，居然连术力都有暗增之势。

四位高手面面相觑，心里同时在想，这就是神易的藏宝之地？为了这惊天宝藏，几百年来多少术人耗命费

血，没想到真正接近它的时候，却是如此安静和谐。

这种反常又让几个人提高了警惕，谁知道这是不是迷惑进犯者的陷阱呢。四人又重新绷紧神经往前推进。

一路被挟持的梁库可没那么紧张。他一向住在天寒地冻的北方，如今乍见一个到处处鸟语花香、充满珍禽

异兽的地方，几天来的郁闷一扫而光，居然高兴地唱起情歌来：春季到来那个百花香，我和那妹妹那个上山

冈……

走调难听先不说了，就这几嗓子，噗啦啦惊起一群飞鸟，着实吓了那四位高手一大跳。

在八只眼睛的怒目之下，梁库嘟囔着不再唱走调情歌了，因为这几天的经验告诉他，这几人为达目的，什

么招数都能使在他身上。

走了好一阵子，铁号山四人一直担心的杀阵一直没有出现，而且越是深入腹地，感觉就越是舒畅清爽，连

树上的飞禽、偶尔穿出的山兽，都似乎比界外同类皮毛光润，身形更是肥大许多。

眼见如此，久在术界打滚，个个都是人精的几位不免生出另一层担心来。这地方真的藏有宝藏吗？不会是

被骗了吧，毕竟连最清楚知道内情的柔姬都莫名其妙的消失了，那碑文上记载的东西可信吗？

正狐疑着，众人眼前忽然一亮，前面出现了一个宽阔的湖面，湖面清碧如镜，湖心小岛上翠竹掩映，其中

似乎隐约有座翘角石屋。

众人禁不住喜上眉梢，终于看到人迹了，而且这石屋建造风格极似汉人，完全不像是少数民族的竹筒吊角

楼，更不可能是早已灭绝的古老神鸟族了。

那会不会是神易建造的石屋呢……这个念头一出，众人同生狂喜。

齐心合力之下，很快一个渡水过湖用的大竹排扎好了。岸边距离湖心岛并不很远，在众人奋力划桨下，没

多久竹排便靠上了湖心岛。

依旧没杀阵没机关，一切都是那样的安静和谐美好。

众人兴奋地一步步走近飞檐镂窗的石屋，他们彷佛看到了旷古绝今的宝藏，当他们终于站在门口往里望的

时候，所有人都惊呆了！如同化在石屋外的五根石柱子般，一动不动……

石屋内的陈设古朴简约，堂室正中，石椅上端坐着一位儒雅俊朗的白衣文士，此刻正安静淡定的看着众人

微笑，彷佛在告诉众人：他在这里恭候已久了！

铁号山的血顷刻间几乎都涌到了脑门上，一双眼睛几乎瞪破，就算脑袋超速转动到隐隐发痛，他也没法合

理解释眼前这一幕。因为根据铁圣门的各种记载，无论样貌装束气质，眼前这位白衣文士，绝对就是几百年前

传说中的神易慕隐！

但，这又怎么可能？

时间和空间彷佛凝固在这一刻，白衣文士依旧那样纹丝不动的看着五人微笑，五人只能石化不动地站在那

里，张大嘴巴与他对望着。

不知道过了多久，众人背后传来一声不大不小的女人惊呼，铁号山渐渐从石化中活转回来，慢慢转头回望。

就在他身后不远，阳光翠竹间，一位身作明代装束，灿若桃仙的女子，正提着一篮子野果山花满脸惊讶地

站在那里，如果铁圣门的记载无误，此女正是桃仙柔姬！

这世界到底怎么了？

你们是谁？女子的问话终于打破了僵持已久的沉默。

良久，五人这边还是由铁号山回答：我们是山外误闯进来的……

女子还在等只说了一句的铁号山继续说下去，从她的眼神来看，显然是觉得这个所谓的误闯实在巧合

性太大。

铁号山犹豫了良久，因为他知道，自己和贾似道几人体内的术力，绝对躲不过此女敏锐的洞察力。

事实上，就在女子露出疑惑神情的一刹那，她周围已升腾起一股可怕的气场，一股可怕到足以把他们这几

个，所谓术界顶尖高手毁灭个十次八次的气场，再加上如果自己瞎话被忍耐好久的梁库一下揭穿，后果绝对不

堪设想。

于是，铁号山还是决定把整个经过老实说出来，不过在他开始说明之前，还是忍不住先问了句：您就是

桃仙柔姬吗？

这一问，顿时让女子惊得好久说不出话来，妙目迷离，始终惊异不定的看着铁号山。然而，她的表情已经

给了铁号山以及众人一个肯定的答案：她就是桃仙柔姬！

顷刻，五人这边的惊讶程度瞬间超过了桃仙。尤其是梁库，一颗心脏猛跳得几乎要撞破胸口。面前这位奇

异女子，竟然真是我梁家先祖—柔姬吗？

在众人的无比惊异中，铁号山深深吸了口气，说出了事情原委。

女子一直静静听着，每次听到有关朝歌的地方，眼神中满是关切之情。众人听铁号山讲的如此详细，心想

这下完了，当着柔姬的面说宝藏，那不等于自寻死路吗？

不过柔姬始终都没表现出异常举动来。她听完之后，只是眼望远处，凝视良久才回过神来，幽幽叹了口气，

像是在自言自语：造化弄人，又岂是你我左右得了……

梁库此刻早已忍耐不住，凑前几步：桃仙姐……桃仙祖宗，您真是桃仙祖宗吗？我是梁家后代，就是您

用来唤醒朝歌的那个支脉子孙后人啊！

柔姬眼神一热，随又幻为沧桑无奈，她注视着梁库良久不住的默念：好……好……

好一会儿，她才对梁库，同时也对着众人说道：我带你们见过我的夫君慕隐先生。说着，她经过众人

向石屋内走去。

进屋后，柔姬放下手中花篮，停步在白衣文士身边，爱意缠绵的低下头，在仍旧微笑不变的白衣文士身边

道：夫君你看，又有这么多人来给我们做伴了，你说好不好？

神易看着本就像是有身无魂似的，一直动都不动的在那里微笑，实在够让人毛骨悚然的了，现在又听到柔

姬这么一句古怪异常的话，什么又来这么多人陪你？难道还曾经有过什么人来吗？那这些人现在又到哪里去了？

此刻，这座春光明媚、碧湖翠竹的小岛，在铁号山等人心中恐怕完全变成了阴风阵阵，诡异难测。

众人行尸走肉般拜见过神易先生后，柔姬便把他们引到后院几座石屋中，看神情语气，这几个石屋不像是

暂时待客的，更像是让人永久住下所用。

梁库被安排到了靠前堂最近的一间，这不免让人感觉到一种亲戚式的关照。为此梁库很温暖、梁库很幸福。

奶奶的，看你们谁还敢欺负俺？总算是到了自家地方了！

铁号山一直紧锁眉头，沉默不语，贾似道、巫传女和陈木楞三人早凑在一起嘀咕上了，到底是在做梦还是

幻觉啊？从明代到现在都四百多年了，这柔姬怎么还……实在不好形容。

还有越看越让人发毛的白衣神易，到底是阳魂出窍，还是肉身不烂啊？更吓人的是，好像还曾经有很多人

来这作陪过，而且现在似乎又轮到了我们。这都哪跟哪啊？

越嘀咕越发毛、越研究越吓人，众人正神经紧绷着呢，忽然听到窗外嘿嘿一声鬼笑，吓得平时定力极强的

贾似道差点从椅子上摔下来。定睛一看，居然是梁库在那里一脸坏笑。

梁库晃着就进来了：还自封什么术界这个第一那个第一呢？我看你们是蠢到家了。还不明白？我桃仙祖

宗是成仙了，所以越活越年轻啊！你们几个能做我神仙祖宗的家丁已经很幸运了，别身在福中不知福啊！以后

我就是你们的总管了，哈哈。

铁号山几个人哑口无言，最想哭的就是贾似道了，天天想成仙，却成了仙人的家丁，况且还不知道这位新

主子是不是神仙呢！

梁库肚子有些饿得呱呱叫，搂着铁号山的肩膀：老铁，你说我神仙祖宗会拿什么好东西来招待我呢？不

会是王母娘娘的蟠桃吧？哈哈，哈哈，哇哈哈。

真让梁库猜对了，柔姬招待他们的晚饭中还真有桃子，不过是不是王母娘娘的蟠桃，显然还有待考证就是

了。

让人有些受不了的是，这顿仙味十足的晚餐，除了山果还是山果，幸好众人心事重重没什么胃口。只是苦

了原本心情十分爽朗的梁库，照这样吃下去，仙不知道能不能成，但肯定是要成猴子了。

入夜，远远望去，一湖满月的小岛说不出的幽远静谧。

石屋中用来照明的，是一种散发着淡淡奇香的树脂，袅袅轻飘的烟气和烛黄色的光晕，把整个院落笼罩在

一种恍惚飘渺的境地之中。

包括梁库在内的五个人，此刻都静静的竖起耳朵听着。正堂里隐约传来桃仙的柔绵细语，她似乎在跟一动

不动的慕隐先生小声倾诉着什么，偶尔高昂起来的语调，似乎显示出此刻她欢愉的心情。

竖着耳朵听的这几个人就欢愉不起来了，就连梁库心里也越来越没底。尽管他没见过神仙，但总觉得神仙

似乎不该是这样的。

贾似道苦着脸：有这样的神仙吗？有这样的神仙吗？

一直想不出头绪的铁号山也无言以对，倒是一直认真听了好久的巫传女忽然狡黠一笑：她不是神仙，她

是女人。

铁号山听她话里有话，扭头看巫传女。

巫传女也正看着铁号山：很快我们的疑惑就有答案了。

贾似道颇没好气：答案？谁来告诉妳答案？是桃仙？还是神易？呿！

巫传女自信的笑着：找人倾诉是女人天生的需要，不喜欢倾诉的女人恐怕就不是女人了。我敢肯定，久

居孤岛的柔姬此刻比我们还想找人倾诉。

这话似乎很有道理，重新燃起了众人的期待。

忽然听到梁库低声惊叫：快看！那是什么？

众人顺着梁库手指方向看去，岛内大概距离竹院两里多远的一处稀林，隐约浮动着什么忽明忽灭的光亮。

贾似道毕竟是住过山林野外的，看了一会道：这很像是老坟里冒出的磷火……而且从磷火的数量上看，

似乎还是块不小的坟地……[奇书网|Qisuu.Com]

听了这话，众人不约而同想到了柔姬白天对着神易说的那句毛骨悚然的话：又来这么多人陪我们了，你

说好不好？

度日如年的众人，很快协调一致的悄悄向着那块神秘的磷火之地摸去，本来铁号山几人是不想带梁库去的，

但一想到坟地，为了保险还是带上了他。

两里地的距离很近，只是生怕被发现的紧张心情，让多数人额头冒出了细汗。

皓月青照之下，鬼火飘忽之中，这片疏林中的空地上果然排列有序的葬着十二座坟头。每座坟前都立了碑，

碑文依稀可见，众人探出坟地并无机关杀阵后一起入内，停在了最前面的一座坟前。

俯身细看之下，众人不禁吃惊的对望了一眼，墓碑顶端简单刻着一个神鸟图腾，图腾之下刻着神鸟族人

柔怀远之墓，立碑时间是明嘉靖二十二年，算起来距今已经四百多年了。

再看其它墓碑，刻的也都是神鸟族人。难道这就是一直追随柔姬左右，然后又集体失踪的神鸟精英？

此时又有人注意到一个怪异的细节，看碑文，最前头的墓碑葬于嘉靖二十二年，较后的一座居然是嘉靖一

百五十六年，懂历史的都知道，明代嘉靖皇帝总共才在位四十五年，这个纪年如何多出一百多年？

一个一个墓碑看过去，只见它们都是以嘉靖纪年，这个倒好理解，这些人自嘉靖年间进岛来就再没出去过，

自然不知道后头的年号，只能持续以嘉靖纪年。

可从最开始的嘉靖二十二年，一直到最后一块墓碑的嘉靖三百八十年，这十二个人的死期相隔最短的有七、

八十年，最长的竟然有三百多年。也就是说，最后死的这人至少活了近四百岁，这个谱有点离大了。

尽管这个四百岁的记录，比起现在仍风华正茂的柔姬还有点距离，但所有人还是想不出这中间究竟发生了

什么。

五个被月亮照得青面青眼的大活人，呆立在十二座坟头前也像是死了，忽然一声幽幽哀叹，如午夜轻风般

悄悄吹入坟地。

月光下，疏林外，柔姬不知道什么时候来的，正静静的立在那里，看着他们。

众人肃静无声的跟随柔姬回到了神易安坐的堂上。在这里，他们听到了一个女人的倾诉，听到了一段百年

秘史。

四百多年前，无名庄内已经安排好百年后计的柔姬，和她的精英族人们做了一个决定：去祖先神鸟灭绝的

地方一探究竟。

他们做出了充足的思想准备，此行很可能艰险无比，但此去只为探路，一旦遇到绝险，定要知难而退，以

便为全族保存实力。

这个决定背后其实隐含着太多复杂期许。一方面是所有人对宝藏的极度贪慕，一方面是柔姬总在隐隐期许，

也许神易还活着，也许在那个地方还能见到神易。但柔姬没有想过的是，如果真以此种方式相见，她又该如何

面对神易。

众人就是怀着这样复杂的心情上路了。

就像铁号山等人刚踏入神鸟族界时的感觉一样，柔姬一行众人也诧异的发现，这样一块藏宝之地，居然安

详和谐的如同世外桃源?

听到这里，铁号山等人不禁暗暗打了个冷颤，如果他们最初的遭遇与柔姬相同，那最终结果会不会也如同

月下那十二座寒坟？

跟铁号山等人一样，柔姬一行人谨慎小心的往森林腹地推进，结果他们同样看到了这座碧水翠竹的湖心小

岛，还有小岛上的石屋，还有无论笑貌坐姿和位置都与现在完全相同的神易。

说到这里，柔姬胸前起伏、神情激动，可想而知，在见到神易那一刻，她的心情该是如何复杂？是喜、是

忧、是悲、还是无奈？

笑貌如生的神易同时也惊坏了十二精英，他们面对的毕竟是术界第一高手神易，如果真要开战，恐怕没有

一个能生还出岛。

可就这样无声恐怖的对峙了良久，纹丝不动的神易依旧还是那副笑貌，当十二精英提着心一点点走近时才

发现，此时的神易早已魂归天外，只是在临终前耗去毕生术力，为自己设下了这不坏之身。

望着面貌如生的神易，柔姬不免思情翻涌，悲从中来，垂首间依稀看到神易手抚的石案上隐约刻着两行字，

抹去尘灰后，写的却是：野湖弄波归慕隐，陋室拂尘待桃仙。

在柔姬眼中，这分明是神易大限将至，无力回天时，独处在这荒岛孤室中，对自己的一片浓情思念，也许

这里本该是慕隐最想与她双双归宿的地方，一时间再也忍不住泪如断线。

从此刻起，一直深爱着神易的柔姬已经不再想什么宝藏，她觉得自己辜负了神易对自己的一片深情，她决

定要用自己的余生在这里守护着神易，一直到她生命的最后一天。[奇书网|Qisuu.Com]

当柔姬悲痛追思的时候，她的精英族人对小岛的每个角落都进行了仔细搜查，却没有发现任何异处。神易

能把遗骨留在此地，就说明对这里的重视程度，他们绝不相信这里没有宝藏。

于是十二个人分成四组，在小岛上划分出四个区域，各自仔细反复搜寻，几乎连一根草都没放过，结果还

是一无所获。

四组人又把搜寻范围扩大到湖底，可要到湖底搜寻，势必需要深谙水性的人才行，而且这块地方绝不能泄

露给外人，也不能让同族人知道。

最后，越来越深陷于宝藏贪欲的精英十二人决定，由一组人出山寻找精熟水性的船工进来，一旦发现宝藏，

这外来船工也就一个都别想活着出去了。

可就在这组人准备出界寻找船工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事。

就在组中为首那人踏出族界的时候，后边的人惊恐至极的看到，出界的这位族人全身迅速收缩老化，一缕

缕黑发转灰变白脱落散去，原本青壮之年的人，不消一刻钟，已经枯萎老朽得像是百年之龄。

剩下两个人再也不敢向前走出半步，眼前那原本是属于自己祖先神鸟族人的疆界界线，此刻变得犹如鬼门

关一样。更让他们心寒恐怖的是，那鬼域不知道是在界外，还是就在自己脚下的界内。

回到湖心岛，剩下十一人很快想出一个办法来。他们连夜捕捉了许多飞禽小兽，再次分成四组，带着这些

禽鸟野兽分四个方向到达地界线，然后把活的飞禽小兽抛出去几只试探，结果无一例外，都是顷刻老化而死。

所有人都意识到了其中的严重性，他们终于发觉自己进入了一个诡域疆界之中，这里进来容易，出去休想！

那十一人想尽各种办法，试图冲破这个诡域封锁，怎奈无一奏效。于是他们又把注意力集中在了一直微笑

不动的神易身上，因为他们在寻找突破办法的过程中已经察觉到，整个界区内的怪异力场核心，就是神易的这

个不坏之躯。

但那又怎么样呢？终究还是没人敢动神易一根毫毛。因为这些术力高手知道，如果神易之躯被改动，应该

只会立刻引发两种可能的后果，一个是诡域封锁消失，一个就是整个界区的力场彻底崩塌，区内所有生物无一

生还。

这机率固然是一半一半，但有谁敢赌？又有谁愿意陪着去赌？

不过换个角度想，神易能不惜最后命力设了这个局，或许正意味着此地的确藏有宝藏，只是藏法隐秘，还

没被发现而已。

反正暂时出不去了，不如把所有精力都用在寻宝上，没准在宝藏中能寻到绝世古术，从而突破诡域。

主意已定，剩下的十一精英开始了漫长的寻宝岁月。

十年过去了，二十年过去了，两个二十年过去了，十一精英几乎闭着眼睛就能数出不算太大的界区内有多

少棵树，有多少颗石头，除了一些毫无用处的巨大怪石，还有一些人骨—也许那都是当年神鸟族人留下的吧—

其它仍然一无所获。在说到人骨的时候，柔姬的眼神不禁露出几分迷茫之色，一直细心观察的铁号山自然也看

在眼里。

可奇怪的是，十一精英其中有一半以上已经过了百岁，但容貌跟当初入界时丝毫未变。他们恐怖的察觉到，

这个诡域就像是个恐怖的无期牢笼，不但剥夺了你的自由，而且也剥夺了你原本能够正常经历的岁月心境。

有些人开始在几十年如一日的煎熬中绝望了，他们一刻都不能容忍这种生活了。

但想不到的是，最先忍耐不住煎熬，想要冒险毁掉神易之躯的，居然是十一人当中那些没过百岁的人。因

为他们知道自己还有一线希望，毁掉神易之躯之后，若能侥幸消除掉诡域封锁，他们虽然已经很老，但还有希

望活着走出去。

而那些早过了百岁之年的人则知道，一旦毁掉神易之躯，无论是哪种结果，他们都无法活着走出这片疆界。

唯一能让自己活下去的办法，就是保护神易之躯。

于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暗斗在本是同族的十一精英中展开了。最终因为柔姬的加入，那些吵着要毁掉神易

之躯的人尽数被杀，十一精英只剩下了五人。

就这样又过了一百年，加上柔姬，剩下的六人中，有四人最终精神崩溃自杀而亡，只剩下柔姬和柔怀卿。

柔姬是靠着一个信念活下来的。她要生生世世守在神易身边，只要神易一天这样微笑着，只要那两句野

湖弄波归慕隐，陋室拂尘待桃仙一天还在，她就能够一直这样守护下去。

柔怀卿也是靠着一个信念活下去的，他的信念就是柔姬。只要柔姬在这里一天，他就能够很满足的活过一

天。这恐怕是世界上最难坚持的信念，也是最漫长的苦恋，这一坚持便是四百年。

柔姬的倾诉停了下来。听完一个女子四百年的心事，同为女人，听到那句这一坚持便是四百年，原本

因为无路可走而绝望的巫传女也伤感渐生，柔肠百转。

贾似道就没那么浪漫了，但他实在又不敢惹人家，只好委屈的支吾着问：柔……柔女士，就真没办法走

出地界了？

反正已经到这地步了，梁库彻底想开了，拿贾似道打哈哈：哈哈，老贾，你可真是猪记性。我桃仙祖宗

不是早说了吗？

又多了这么多陪她老人家的人！你就安心待下去吧，一千年变成乌龟王八都没人赶你。一会我教你下湖摸

鱼，话说好久没吃烧鱼了……

贾似道却只想哭。

眼看着天要亮了，倾诉了一整晚的柔姬起身告了声退，要回房休息了。这就好像是等于宣布：以后日子就

这样过了，大家节哀顺变吧。

一直表情沉静的铁号山，此时忽然开口了：柔夫人请留步，有句话还想请教。

柔姬停了下来，微笑道：但问无妨。

铁号山：您相信此地真有宝藏吗?

几百年了，都没有一个人活着出去，相信此刻的柔姬已经不把即将要陪她终老此地的铁号山等人看做外人

了，笑道：这个自然。神易何等人也，所藏宝物怎么会被轻易发现。

铁号山稍微顿了一下：我却有个不同看法，这岛上根本就没有什么宝藏!

这话可刺到了几乎所有人，没有宝藏？没宝藏我们来这混什么呀?

柔姬不怒反笑：你且说说看，到底凭什么证明这里没宝藏。

铁号山眼神落到了神易手抚石案上的那两句诗：野湖弄波归慕隐，陋室拂尘待桃仙……您不觉得这两句

诗的意思，有些像是神易早知道夫人要来，特意刻在这里等夫人来看的吗?

刚还微笑着的柔姬听到此话，脸色骤变，瞪视铁号山，一股杀气升腾而起。

铁号山却好像浑然不觉，继续说下去：在无名庄的碑文中，隐约可以看出，您曾怀疑过，神易告诉您宝

藏之事，有可能是在试探您。同样的，如果这里真是神易有心与您携手共老的地方，为什么不干脆告诉您，一

起到此归隐呢?

柔姬完全没了先前那种柔弱状，她强行压下几乎到了极点的愤怒：那是因为神易与楚风决斗大耗元气，

况且大限将至，已无力找我同来。

铁号山丝毫不让：尽管有明一代，楚风一直是公认的神易头号敌手，但您是应该知道，若按实力对比，

楚风在神易面前连二流角色都不如，除掉这样一个对手，实在谈不上什么大耗元气。

再退一步说，即便神易大限将至，应该也可凭一身绝世术力支撑足够时间携妳同来，但他却没有这样做，

反而是提前耗尽最后命力，设下这个实在是旷古绝今、没有任何人可以逃脱的无杀之局……

柔姬好像已经不准备说话了，所有人都能感觉到，恐怖至极的术力，随时都可能把铁号山撕成碎片。

铁号山却没有停下来的意思：以神易的修为，是不可能察觉不到身边各种细微变化的，也许他像您一样，

不想在那样的情景下与您面对，所以他用最后命力化成这个微笑和无杀之局来等一个人，等一个他挚爱却不能

相信的女人，一旦相见永不分离……

好一个一旦相见永不分离。要知道，四百多年间日日苦守，柔姬都是靠着一个信念活下来的—她相信

这里有宝藏，她相信神易没有骗她，她相信自己至爱的人要与她在这里携手到老。

如果这一切都是个骗局，都只是自己深爱的那个人用来惩罚自己的，那这个惩罚也太过残酷了，四百多年

的日日独守、四百多年的痴情思念，相信世界上没有比这个更残酷的惩罚了。

所有人都觉得，这下铁号山要完了。

可杀气忽然一荡不见，柔姬异常的平静下来，幽幽望着窗外那块族人墓地，嘴角挂着一丝失落的苦笑：

你知道吗？其实你并不是第一个说出这种猜测的人……那天，是怀卿的四百岁生日，好像是喝了太多自己酿的

百花酒，他醉了……他也哭了。

他说他实在心疼我现在这个样子，他说出了一直藏在自己心底的那个猜测，他并不奢望能得到什么，只

希望我能对自己好一点、快乐一点。

因为自从见到神易那天起，我没有一天不深陷在自责和思念的痛苦折磨中……但最终……我还是含泪杀

了怀卿，亲手结束了四百年日日夜对我忠守不变之人的生命……

此刻，一滴苦情之泪从柔姬眼角滴落，她忽然转头死死盯着铁号山的双眼：知道为什么吗？因为我不许

任何人诋毁我的慕隐，因为他只是在毫无实据的凭空猜测……

柔姬越说越激动，到了最后一句，已经疯了一般，铁号山就像风雨飘摇中的一叶孤舟。

可铁号山还是笑了，他知道，他接下来的话会立刻让狂风暴雨消失无影，因为他会彻底击垮面前这个疯狂

的、不可战胜的痴情女人。

铁号山：尽管我知道，即便把整个界区翻过来，也不能证明这里到底有没有宝藏，也就无法证明神易到

底有没有骗妳。

但我却清楚的知道，整个界区其实分成三块地域，每块区域都有各自不同的三堆怪石和奇林相佐，这布

局像极了一样东西，就是神易生前佩戴，死后留藏坟阵的那块古玉。

而且我更知道，你们在这里发现的，那些深埋的人骨里，不只有你们远祖神鸟族人的尸骨，更有数不清

的婴儿尸骸，来历不明、形态可怖……

铁号山的这番话，不只是瞬间让疯狂的柔姬一下子惊在当地，更惊住在场的所有人。

巫传女立刻回想起刚入界时的情景，那时候他们就怀疑铁号山似乎来过这里；从柔姬的表情上也可以看出，

铁号山所说的那些布局和婴儿尸骨全都属实，这恐怕远不只是单纯的熟悉而已。

要知道，那些隐藏在原始密林中的布局和尸骨，是十一精英耗费几十年的地毯式搜寻才得以发现的，而且

那还是在绝对不为人知的四百多年前发现的。既然没有任何人，进了界区又活着出来，铁号山是如何得知这些

细节的呢？

在众人惊骇欲绝中，柔姬终于问出最重要的一句话：你到底是谁？

第九章最后谜底 全书完

铁号山颇为平静的答道：我是铁圣家族的后代传人，我确实从来没到过此地，之所以知道得这样详细，

是因为早在四百多年前，有个人已经把一切都告诉了我的先祖们，这个人……就是楚风。

在所有人因为极度惊讶而陷入半痴呆状态中时，铁号山即将道出最后谜底：好吧，我承认这些日子来，

并没有把全部实情告诉大家，但我可以保证，之前所说句句属实，现在我就把没有说出来的那部分，从头补全

给大家吧……

早在秦皇统一六国那个风起云涌的历史年代里，秦国一直就有两派势力暗暗不合，一派是专门负责为秦皇

寻求长生不老之术的方术大士匡犀，另一派则是负责为秦帝国占卜祭祀的占官厚稷。

当时的厚稷根本不相信方士鼓吹的长生不老，也看不惯匡犀终日拿着子虚乌有的长生不老当幌子，消耗国

之民财。

他更担心的是，秦皇会被方术所误，坏了国家政务。

于是厚稷利用各种机会，试图剪除匡犀，可直到始皇驾崩，秦朝被项羽所灭，匡犀一族始终不灭反盛。

成了亡国之臣的厚稷本来也无心其它，但他很快就发现，匡犀并未因秦始皇的死去而停止对长生不老术的

研究，相反的，他似乎因为得到了某种进展，已经到了疯狂痴迷的程度。

让人不安的是，借着广搜各种上古秘术进行修炼，匡犀几乎成了一个心态扭曲的恐怖术魔，他正试图摸索

出一套秘术，可以把死后的自己转世到与自己相匹配的后世子孙身上，如此一代代转承下去，他就可以变相达

到长生不老了。

尽管厚稷始终不太相信世上真的有长生不老之术，但越来越多的迹象表明，匡犀很可能变相的达成了这个

目的。

像匡犀这样一个心态扭曲的恐怖术魔，如果能够通过历代能量积累，不断转世下去，小则危害一方，大则

祸国殃民。

于是，厚稷倾尽全族之力，并联合当时诸多心怀社稷的大术士大方家，誓要一同剪灭术魔匡犀。

但那又谈何容易，当时的术魔实在已经强悍到不可想象的地步。

神易够强悍了吧，以其一人之身，称霸有明一代，可在这位术魔面前，神易只怕连二流术士都算不上。

可想而知，联合征讨术魔匡犀一战，结果是几近全军覆没。十年后的匡犀之死，其实还是因为他自己的大

限来到所致。

从此之后，匡犀族人世代繁衍只为了一个目的。那就是不断完善匡犀秘术，试图在子孙中成功转世这位有

着不可思议能量的祖先。

同样的，厚稷一族也只为一个目标活着，就是要把带有无限危险的匡犀一族彻底灭除。

上千年后，明代出了个神易，他的祖先正是那位有着不可思议能量的恐怖术魔—匡犀；而就在同一时代，

厚稷之族的子孙中也出了一个天才人物，就是楚风。

听完这段讲述后，在场所有人的大脑都被震得一片空白，他们都只有同样的一个感觉：这世界被彻底颠覆

了！

很长一段时间的静默后，见闻第一的巫传女渐渐缓过神来，疑惑的向铁号山问道：如果真像你所说，神

易是恐怖术魔的后代，那楚风为何不干脆向世人公布真相，直接联合术界一同讨伐神易？

为何楚风只是伙同臭名昭著的八门，及一帮贪婪的术界杂人，去为了神易所说的宝藏疯狂追捕呢?

铁号山简洁有力的回答了这个问题：很简单，因为楚风比谁都知道，以讨伐为名，未必能联合多少所谓

的正义术士。相反的，要是外界知道神易一族很可能掌握了能够长生不老的转世秘术，相信不只是术界，连当

时的皇帝都要为之疯狂，造成的恶果恐怕只有更大!

听完此话，除了呆呆发愣的柔姬外，所有人都深有体会，暗自点头。

巫传女似乎又想到了什么：既然楚风家族誓要彻底灭除神易一族，那他为什么做了那样奇怪的后世安排?

不但完全看不到任何有效的打击，而且还要当年称雄术界的三大家族忍辱偷生，只为在五百年后每族出一女子

嫁给神易后人朝歌?

还有楚风的后人楚玉，除了一手精湛的起卦预测，体内毫无术力，根本对朝歌构不成直接威胁？另外，

当年楚风又是如何找到你的祖先，告知他们一切的……你所说的这个故事，有太多太多的地方无法解释。

暂时忘了成仙，已经被带入情节的贾似道也来凑热闹：对！还有……

可没等他说到底还有什么，铁号山笑了笑，继续他没讲完的故事。

从公元前二二一年的秦帝国，一直到明神易时代的一千多年间，始终局限术魔转世秘术不得完善的，其实

是八字推命术这一环。

直到八字推命术经由唐代的李虚中以年上太岁推命，到后来发展的出生月日推命，最终到宋初的徐子平，

才彻底完善了年月日时的完整八字推命体系。

从这时候开始，匡犀族人已经完整掌握了术魔转世所需天时星相、风水地理以及八字推命术的各种完善体

系，他们开始了一系列的实验。

最初他们使用本族之人进行实验，但很快就发现，不但实验所在处周围天时反常，民不聊生，而且很多族

中精英也因为实验失败而导致大批死亡。

为保留族中菁英，他们开始搜取外人八字，用外族之人进行实验，一旦实验成功，才用到本族身上。这些

残酷的活人实验在很多地方进行了百年之久，有着特殊磁场效应的神鸟疆界，则是这个实验的最后完成地。

铁号山悠悠说道：所以你们应该明白了，为什么我虽然从未进来过这里，却能详知这里的布局，那是因

为我们铁圣家族曾经探测过其它惨不忍睹的实验地。

只有这里，因为位置实在太过隐密，必须进了无名庄才能够发现，所以才没被我们查出来。那些被大量

发掘出来的婴儿骸骨，就是匡犀家族用来实验的外族血肉。

众人听得真是不寒而栗。

在屠害了无数血肉之躯和导致各种天灾地祸后，虽然匡犀族人早在元代末期就已经掌握了完善的术魔转世

秘术，但却不能使用。因为要想顺利转世成功，必须备齐很多苛刻的条件。

首先要通过精心设置，让匡犀族人中生出一个八字与术魔匹配者，但这一过程是极其漫长的，因为要通过

五百年的繁衍，才能出此一个特殊组合的八字命造。

接着，要想把术魔的八字，成功转接到这个背负着五百年特殊使命的子孙身上，除了要在一种独特的风水

力场下完成外，还需要一个跟这五百年特殊命造、天冲地克之人来进行对激，从而产生巨大的撞击力场，令术

魔得以瞬间转世成功。

于是，匡犀族人自然想到了跟其世代恩怨纠葛了近两千年的厚稷家族。

千年的宿命对抗，似乎注定了两个家族既殊死相斗，又密不可分。

匡犀族总结了与厚稷族两家间近两千年的争斗史，他们惊奇的发现了一个规律，两家差不多每隔五百年左

右，就会各自出一位天冲地克的绝代人物。

术魔转世的秘密规律，居然就隐藏在两大家族的世代争斗中。这个偶然发现让匡犀族人更加坚信，祖先术

魔终有一日转世成功，而世代为仇的厚稷家族其实正是不可或缺的最大帮手。

经过细致的准备和等待天时运转到位，到了明代神易年间，匡犀族人终于可以着手排铺后五百年的转世大

局了。

同样察觉到两大家族每五百年这种奇妙规律的楚风，却不知道这种规律正被可怕的神易利用。

善观天象的楚风只知道，以他的能力，在这一代乃至以后许多代里，恐怕都无法与神易抗衡，所以他把所

有希望都寄托在五百年后，族人中将出生的那个，与神易后人天冲地克的人。

并且在他即将赶赴与神易的决斗前，他为五百年后这位子孙做了两件事。

第一件，他要三大风水门人放弃必将势微的术力争斗，而是选择了嫁女怀柔的方式，期许能在神易后人的

意识里植入些善良和感动，哪怕只是一点点，都会在他的心性中起到不可估量的抑制作用。

第二件，他找到了铁圣门人。

其实，自知力微的楚风，一直在通过各种管道，寻找能和自己一同抗衡神易的强大力量。

直到临近最后时刻，他才注意到术界中还默默隐藏着铁圣门这样一个奇特大族。

于是，楚风把隐藏了近两千年的秘史全盘告诉了铁圣门。只是铁圣门找不到任何实据来证明楚风所说是真

的。

就算他们按照楚风所说，找到了那几个被废弃的实验地，也不能证明这就是神易先祖所做。

楚风知道自己拿不出证据来说服铁圣门人，但还是恳请铁圣门世代关注两族的发展，也许在五百年后的某

个关键时刻，铁圣门将能为术界和平起到重要作用。

如今，历经四百多年的秘密追踪调查，铁圣门终于抽丝剥茧，顺藤摸瓜，在这里找到了证据—神易家族灭

掉神鸟先人的真正目的不是藏宝，而是要利用此地的特殊力场，进一步完善转世术魔的最后实验！

从此，掩藏了两千多年的惊天谜底被揭开了。

除了越说越显激动的铁号山，在场的所有人都呆了。

柔姬呆呆的自言自语着，尽管她还可以找出很多借口来驳斥铁号山的说法，并说服自己，她深爱着的神易

从来没有骗她，这里也不是什么恐怖的实验地，而是他们双双归隐的地方。但在她内心深处坚持了四百多年的

那个信念，从没有过的动摇了。

巫传女呆呆的愣在那里，这一切是不是在做梦？

她宁可这是个梦，如果它不是梦，就意味着宝藏没有了，神易没有了，自己也要如同那个预言一样没有了。

贾似道呆呆的眨了下眼睛，他认为社会太复杂了，一点都没有道观清净，但那个转世秘术真的存在吗？如

果这辈子成不了仙，那会不会是另一个选择？

陈木楞一直就是那样呆呆的，没人能知道他此刻内心的真实想法，很可能他是最不反对终生留在此地的人，

因为可以其乐无穷的计算怎样冲破诡域封锁。

梁库则是真呆了，先前在无名庄看到碑文时，他还只是失落，现在完全不知道该怎样形容了，这个颠覆实

在是太大了。

但无论如何，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就算朝歌将来被万人所指，那也是他的兄弟！他也会义无反顾的站在

朝歌那一边！

不知道就这样呆呆地过了多久，神情恍惚的柔姬渐渐平静下来，她深情的向石椅上微笑端坐了四百多年的

神易看了最后一眼，然后轻轻抱起他走出石屋、渡过湖水、踏过草地……

她循着四百年前自己进来的路线再走出去，带着她心爱的人走出去，她不再去想什么是是非非、恩恩怨怨，

她只想和他一起痛痛快快的解脱。

此刻在她眼前浮现的情景是一对农家夫妻，她不识字、他只种田，一对简单快乐的农家夫妻……

柔姬抱着神易踏出地界的那一瞬间，双双灰飞烟灭，终于解脱了四百多年的日日夜夜。

就在同一时刻，整个界区内就像是被抽走了魂魄，所有超龄的飞禽走兽几乎都僵老而死，茂盛的植物也因

缺了异常地气的支撑而变得枯萎。

原本生机勃勃鸟语花香的原始森林，瞬间变成了死地一般。

贾似道慢慢的睁开一只眼睛，狠狠的掐了一把脸，痛！他一个高蹦起来，活着！他居然还活着！

所有以为自己死定的人都开始活了过来，贾似道更是搂住铁号山喜极而泣。

等众人情绪渐渐平复后，铁号山看着遍地枯萎的小岛忽然想起了什么，皱眉道：看来我想错了！

贾似道嗤之以鼻：活着就是硬道理，什么错不错的。

铁号山自言自语道：我原本以为这个神鸟疆界，会是朝歌转世术魔所需的特殊磁力场。但现在看来，神

易完全只是用它来解除最后一个担忧—柔姬。也因为设了这个局，此地已经再无用处。这里只是最后的实验地

……

铁号山直觉地想到了朝歌身上那块古玉，他忽然明白了，不禁一声惊呼：不好！我一直以为实验用的风

水地势是模仿古玉而来，经过各代加工的古玉，其实是根据不断完善的实验风水地势而改……

也就是说，古玉才是集合了所有特殊磁力的风水场，如果神易把术魔的八字封藏在古玉之中，一旦它的

能量被外力激荡起来，而恰巧此时楚玉和朝歌同处一处……

铁号山不敢再想下去了，很可能因为他的疏忽，断送了铁圣和楚风两大家族上千年来的心血努力，也同时

断送了整个术界。

他必须马上赶到一个地方、一个正不断聚集两股可怕力量的地方：卧牛坡。

尽管大家都没怎么听懂铁号山刚才的自言自语，但还是纷纷同意，马上跟随他赶往卧牛坡，因为那里有两

个至关重要的人物—朝歌、楚玉。

自从认识了铁号山，贾似道、巫传女、陈木楞就像上了贼船下不来，没办法，他们想要的东西，这世上恐

怕只有两个人有希望解决。一个是已经化作飞灰的始作俑者神易，一个就是老不死的数据管理员铁号山。

梁库倒是极想跟去，却被铁圣门人封禁起来。

此时的卧牛坡下，正聚集着从全国赶来的术界杂人，他们奇妙而自觉的组成了两个对立阵营，一方代表是

贪图宝藏、惟利是图的八门集团；另一方的代表则是不屈不挠、维护正义的朝歌。两股不断膨胀的势力随时都

有可能一触即发，大有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势。

但很快这一切将会因一个人的到来而被彻底颠覆—铁号山。

从铁号山踏入卧牛坡那一刻开始，对峙在此地的两大阵营，在不知不觉中，迅速发生了微妙变化。

那些原本聚集在朝歌左右的仁人志士，开始纷纷离他而去，因为这些人刚刚知道，真正驱使他们的背后势

力，是强大却名不见经传的铁圣家族。

同样的，原本聚集在八门周围的众多杂士也纷纷离开，反而与从朝歌那里出来的人组成了一个庞大的第三

势力集团。

直到此时，冷步芳和朝歌才多少明白了，怎么忽然一时间会站出那么多术人来，原来他们背后还有一股更

为强大的力量。

只是他们都不明白，这股力量究竟目的何在。

匆匆到来的铁号山给了他们答案：铁圣门之所以倾其全力，策动两股相互对立的势力，就是因为在他还没

彻底证实楚风所说属实之前，他一定要确保两方势力的均衡，尤其是当楚玉出现之后。

但他不得不承认，朝歌堕入望仙山却是意外之失。

铁号山是单独一个人来找朝歌的，他并没有直接告诉朝歌一切，而是先帮朝歌解开了一个一直萦绕心底的

谜。铁号山小心的取出三张写满字的古宣纸来。

朝歌一眼看出，那上面的笔迹，跟自己保存的那三张一模一样，不同的是，自己那三张是混乱的字不连词、

词不成句，而铁号山手中的那三张，却把原本那些乱字组成了一字不差的古文书信。

这是四百年前楚风临出发前，亲笔写给死敌神易几百年后子孙朝歌的一封信。

信中道出了两千年来两个家族的渊源秘史，信的最后，真正为了维护术界和平而几乎付出了整个家族血脉

的楚风，并没有义正辞严的指责术魔后人，只是以一个即将离世长者的哀情写道：吾不敢奢求能有任何奇迹

出现，惟望我苦心维护的那点善良，不在人心中泯灭……

铁号山留下这封信走了。

他深深了解面前这个年轻人的成长经历，他也知道，在如此短的时间里，这个年轻人已经承受了太多东西。

需要给朝歌留一些些思考的时间。

但当铁号山再次出现的时候，那将是他和这个，几乎是在自己暗暗注视中成长的年轻人，最后抉择的时候。

看完信，朝歌静静关好房间，他要做最后一件事情。

他要打开那个一直令他不安的记忆，他要一览无遗的亲自看到白衣文士那双眼睛背后的东西。

此时空荡荡的院落里，闻弱静静的坐在朝歌窗外，就像十几年前，她静静守着那座凝聚了所有幸福记忆的

小院一样，守侯着窗里的男人。

她知道，也许从明天开始，她将失去她所有的东西，但只要有这个男人她就已满足，哪怕是这个男人即将

被整个世界抛弃，哪怕从此浪迹天涯……

那群带着响哨的鸽子盘旋而起，在院子的上空越飞越高，越飞越远……

——全书完

更多精彩，更多好书，尽在奇书网—http://Www.Qisuu.Com